

# 文革受难者

——关于迫害、监禁和杀戮的寻访实录

**Victim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An Investigative Account of Persecution, Imprisonment and Murder

王友琴

2004年

谨以此书献给所有的文革受难者

愿你们的惨剧，  
不再被隐瞒、忽视或遗忘，  
而成为永远的警示：  
抵制一切暴行，  
尤其是以革命名义进行的群体性迫害。

作者说明：

此书录入的所有人名、地名、日期和事件，  
都是真实的，而不是虚构的。

此书所记，仅是文革迫害的极小一部分。没  
有能写出更多的事实，作者请求死者原谅，也请  
求生者协助，以拓宽和深化此书的内容。

作者网站：[www.chinese-memorial.org](http://www.chinese-memorial.org)

作者电邮：[ywang7@uchicago.edu](mailto:ywang7@uchicago.edu)

本书中的文革受难者名单（以姓名拼音顺序排列）

安大强	安铁志	白京武	白素莲
卞鉴年	卞雨林	卞仲耘	毕金钊
蔡汉龙	蔡理庭	蔡启渊	曹世民
曹天翔	常溪萍	陈邦鉴	陈邦宪
陈葆昆	陈伯铭	陈步雄	陈传碧
陈传纲	陈孚中	程珉	程世怙
程述铭	程国营	程贤策	程显道
程应铨	程远	程卓如	陈浩烜
陈景	陈珽	陈梦家	陈同度
陈彦荣	陈耀庭	陈应隆	陈永和
陈又新	陈沅芷	陈玉润	陈正清
陈志斌	陈子晴	陈子信	陈祖东
储安平	褚国成	崔容兴	崔淑敏
崔雄昆	党晴梵	邓拓	丁苏琴
丁晓云	丁育英	董怀允	董季芳
董临平	董思林	董铁宝	董尧成
董友道	段洪水	杜芳梅	杜孟贤
范步功	范长江	樊庚苏	方俊杰
方诗聪	方婷之	方应旸	方运孚
范乐成	范明如	樊西曼	范雪茵
樊英	范造深	费明君	冯世康
冯文志	傅国祥	傅雷	傅乐焕
傅曼芸	傅其芳	高斌	高加旺
高景善	高景星	高万春	高仰云
高芸生	耿立功	龚起武	龚维泰
光开敏	顾而已	谷镜研	郭敦
郭兰蕙	郭世英	郭文玉	顾圣婴
顾文选	顾握奇	顾毓珍	海默
海涛	韩光第	韩国远	韩俊卿
韩康	韩立言	韩珍	韩志颖
韩忠现	韩宗信	郝立	贺定华
何光汉	何汉成	何慧	何基
何洁夫	何佩华	何慎言	何思敬
何无奇	贺小秋	华锦	黄必信
黄国璋	黄厚朴	黄家惠	黄孟庄
黄瑞五	黄炜班	黄文林	黄新铎
黄耀庭	黄仲熊	黄祖彬	黄钟秀

胡俊儒  
胡秀正  
江枫  
蒋梯云  
江忠  
金大男  
季新民  
孔牧民  
梁保顺  
廖培之  
李翠贞  
李德辉  
栗剑萍  
李敬仪  
李铿  
李丕济  
李泉华  
李文  
李希綬  
李原  
林芳  
林庆雷  
刘承秀  
刘继宏  
刘盼遂  
刘澍华  
刘永济  
娄河东  
陆洪恩  
骆凤峽  
罗仲愚  
路学铭  
吕乃朴  
毛青献  
马思武  
马幼源  
孟昭江  
南保山  
潘光旦

胡茂德  
胡正祥  
江隆基  
蒋荫恩  
焦启源  
靳桓  
季仲石  
寇惠玲  
梁光琪  
李炳泉  
李达  
李广田  
李洁  
李锦坡  
李良  
李平心  
李世白  
李文波  
李秀蓉  
李玉书  
林鸿荪  
林修权  
刘德中  
刘静霞  
刘培善  
刘书芹  
刘中宣  
楼文德  
陆家训  
罗广斌  
卢锡锬  
卢治恒  
吕献春  
毛启爽  
马特  
梅凤珽  
缪志纯  
南汉宸  
潘志鸿

胡明  
翦伯赞  
江楠  
姜一平  
焦庭训  
靳正宇  
康昭月  
老舍  
梁希孔  
李长恭  
李大成  
黎国荃  
李季谷  
李济生  
李明哲  
李其琛  
李舜英  
李文元  
李秀英  
李玉珍  
林丽珍  
林昭  
刘桂兰  
刘俊翰  
刘少奇  
刘王立明  
刘宗奇  
娄瘦萍  
陆进仁  
罗森  
陆兰秀  
鲁志立  
吕贞先  
毛一鸣  
马铁山  
门春福  
莫平  
南鹤龙  
彭鸿宣

胡淑洪  
江诚  
姜培良  
姜永宁  
季概澄  
金志雄  
孔海琨  
雷爱德  
廖家勋  
李丛贞  
李大申  
李国瑞  
李景文  
李九莲  
李培英  
李秋野  
李铁民  
李莘  
李雪影  
李再雯  
林墨荫  
刘承嫻  
刘浩  
刘克林  
刘绶松  
刘文秀  
黎仲明  
陆谷宇  
陆鲁山  
罗征敷  
陆修棠  
吕静贞  
马圭芳  
马绍义  
马莹  
蒙复地  
穆淑清  
庞乘风  
彭康

彭蓬	钱平华	钱颂祺	钱宪伦
钱行素	钱新民	齐惠芹	秦松
齐清华	祈式潜	邱凤仙	邱庆玉
戚翔云	饶毓泰	任服膺	容国团
阮洁英	萨兆琛	上官云珠	尚鸿志
邵凯	沙坪	沈宝兴	盛章其
沈家本	沈洁	沈乃章	沈士敏
沈天觉	沈新儿	沈耀林	沈元
沈知白	沈宗炎	施济美	史青云
施天锡	石之琮	舒赛	宋励吾
孙本乔	孙斌	孙伯英	孙迪
孙丰斗	孙国楹	孙惠莲	孙经湘
孙克定	孙兰	孙良琦	孙历生
孙梅生	孙明	孙明哲	孙启坤
孙荣先	孙若鉴	孙为娣	孙泐
孙玉坤	孙炽甫	孙琢良	苏廷武
苏渔溪	唐国筌	唐亥	汤家瀚
唐静仪	唐麟	汤聘三	唐士恒
唐兴恒	唐政	谭惠中	谭立平
谭润方	谈元泉	陶乾	陶钟
田汉	田涛	田辛	田悦
田尊荣	仝俊亭	佟铭元	万德星
汪璧	王炳尧	王伯恭	王大树
王德宏	王德明	王德一	王庚才
王光华	王光华	汪国庞	王海连
汪含英	王鸿	王厚	王慧琛
王慧兰	王惠敏	王季敏	王金
王冷	王茂荣	王念秦	汪培嫛
汪籛	王庆萍	王人莉	王绍炎
王升信	王申酉	王守亮	王淑
王思杰	王松林	王桐竹	王祥林
王熊飞	王一民	王莹	王永婷
王蕴倩	王毓秀	王玉珍	王造时
王占保	汪昭钧	王振国	王之成
王秩福	王志新	王中方	王宗一
王祖华	魏思文	文端肃	翁超
温家驹	闻捷	吴爱珠	伍必熙
吴迪生	吴晗	吴鸿俭	吴敬澄
吴淑琴	吴述森	吴述樟	武素鹏

吴天石  
吴晓飞  
吴希庸  
萧静  
夏仲实  
邢德良  
熊曼宜  
薛挺华  
徐来  
徐韬  
徐月如  
杨爱梅  
杨寒清  
杨九皋  
杨世杰  
杨文  
杨振兴  
严双光  
姚道刚  
姚培洪  
姚桐斌  
叶懋英  
叶以群  
殷大敏  
袁光复  
余丙禾  
余楠秋  
曾瑞荃  
张百华  
张东荪  
张富友  
张怀怡  
张景福  
张启行  
张守英  
张旭涛  
张永恭  
张震旦  
张宗颖

吴维国  
吴小彦  
项冲  
萧络连  
谢家荣  
邢之征  
熊义孚  
许光达  
许兰芳  
徐行清  
许政扬  
杨必  
杨嘉仁  
杨俊  
杨顺基  
杨文衡  
言慧珠  
严裕有  
姚福德  
姚启均  
姚学之  
叶绍箕  
叶祖东  
尹良臣  
袁丽华  
俞大綱  
余启运  
翟一山  
张冰洁  
张放  
张福臻  
张健  
张敬人  
张瑞棣  
张淑修  
张梅岩  
张友白  
张资琪  
赵丹若

吴维均  
吴兴华  
萧承慎  
萧士楷  
谢芒  
辛志远  
徐步  
许惠尔  
徐雷  
徐垠  
许志中  
杨春广  
杨景福  
杨巨源  
杨朔  
杨雨中  
阎巨峰  
严志弦  
姚剑鸣  
姚漱喜  
姚溱  
叶文萃  
伊钢  
殷贡璋  
袁玄昭  
余航生  
喻瑞芬  
翟毓鸣  
张炳生  
张凤鸣  
张光华  
张际芳  
张景昭  
张儒秀  
张文博  
张燕卿  
张友良  
张志新  
赵福基

吴惟能  
吴新佑  
肖光琰  
夏忠谋  
席鲁思  
熊化奇  
薛世茂  
徐跻青  
徐霏田  
许幼芬  
严凤英  
杨代蓉  
杨静蕴  
杨雷生  
杨素华  
杨昭桂  
燕凯  
姚秉豫  
姚炯明  
姚苏  
姚祖彝  
叶英  
易光軫  
应云卫  
袁云文  
遇罗克  
曾庆华  
张爱珍  
张昌绍  
张辅仁  
张国良  
张吉凤  
张可治  
章申  
张锡琨  
张瑛铃  
张筠  
张宗燧  
赵九章

赵谦光  
赵寿琪  
郑君里  
郑兆南  
周鹤祥  
周寿根  
周醒华  
祝璜  
朱庆颐  
朱万兴  
邹莲舫

赵树理  
赵希斌  
郑思群  
甄素辉  
周进聪  
周瘦鹃  
周学敏  
朱梅馥  
朱耆泉  
朱贤基  
邹致圻

赵香衡  
赵宗复  
郑文泉  
钟显华  
周瑞磐  
周天柱  
朱本初  
朱宁生  
朱守忠  
朱耀新  
左树棠

赵晓东  
郑恩绶  
郑晓丹  
周福立  
周绍英  
周文贞  
祝鹤鸣  
朱琦  
朱舜英  
朱振中

# 目 录

作者前言 .....	9
序（余英时、罗德里克·麦克法夸尔、苏晓康）.....	21
文革受难者列传（按姓名拼音顺序排列）.....	31
以工作、居住地点或遇害地点为索引的受难者名单 .....	7
03 未知姓名的受难者 .....	7
16	



## 受难者的位置

王友琴

### 1, 牛鸡之间

多年以前，当我开始写作文革历史的时候，我首先采访了数百位亲身经历了文革的人。把访谈和调查的重要性放在纸面材料收集之上，是基于我的一种评估，即文革时代遗留下来的纸面记录其实和文革史实之间相差甚远。大量的文革故事在发生之时没有被报告也没有被记录下来。由于纸面上的文革和实际发生的文革之间的巨大的裂沟，这种第一手的调查对于写出真实的文革至关重要。

感谢每一位受访者，他们花费了宝贵的时间，和我一起回忆和追寻往事。这种回忆在很多情况下是非常痛苦和难堪的。可是他们的道义感、勇气以及支持我的工作的善意战胜了心理深处的回避和恐惧。他们讲出了他们的记忆，有的还帮助我一起来搜寻历史。而且，他们中有的人不但讲述了文革中的事件和人物，也和我分享了他们的人生体验。

有一位受访的长者，是一名教师，文革中被定成“现行反革命”，在“劳改农场”“劳改”多年。他说，他在“劳改农场”作过很多活计，其中之一是放牛。他的专业是工程，从来没有放过牛。开始的时候，他面对一群能够自主移动却又不会听与说人话的庞然大物，心里免不了紧张。过了一段时间，他发现牛群对他并无敌意，不会伤害他，还渐渐听随他的指挥。他们彼此相安。

农场里有一棵大柳树，附近的青草茂盛肥嫩。他常常带牛群到那棵大柳树旁边吃草。

后来，牛群中的一只牛老了，干不动活儿了。这只老牛因此被杀掉，是在那棵大柳树旁边被杀的。

自从那只老牛被杀了以后，他再带牛群去那棵大柳树附近吃草的时候，牛群停步不前，并且哞哞长叫，声音十分悲切。此后，他又试过两次，牛群依然拒绝去那里吃草，并且齐声哀鸣如初。他听了也黯然，从此就不再赶牛群前往那个杀了老牛的柳树下面去，不论那里的青草如何肥美于别处。多年以来，他心里一直暗暗纳闷，为牛的记性和坚持。

我听着，好奇地问：“牛记得那里是同伴被杀之处而哀鸣并拒绝前往？动物有这样的同情心以及记忆力？”

## 前言

他说，牛确实是这样的。不过，别的动物却不一定如此。比如，鸡就不一样。在杀过鸡的地方，别的鸡照样嬉戏玩乐，好象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觉。有时候，一群鸡中间有几只被抓出来宰杀了，拔毛开膛，一些肠子之类的被扔出来丢在地上，别的鸡奔来啄食，还互相争抢。

我听着，牛和鸡的行为的两幅画面在脑子里铺展开来，清晰而现实。我知道这位老师是在讲述他的一段真实的经历，而不是在有意编织寓言或者讽刺。这样的故事也不是可以凭空想象得出来的，除非有亲身观察，才能得知这样的细节。可是我在另一条思路上被触动了。

我听到这个牛和鸡的故事的时候，我想到了人。

对生活在文革后时代的普通人来说，我们都被置放到了在牛和鸡之间的某个位子。

大量的人在文革中受迫害而死。他们有的在公众场合被活活打死，有的在囚禁中被折磨死，有的在被殴打和侮辱后自杀，有的在饥饿疾病与精神虐待中死去。他们曾经是教师、父母、同学、朋友、亲戚、同事、邻居，人群中的一员。他们的死，给我们留下了什么样的记忆？我们对他们的死，有过什么样的反应？为他们的死，我们作了什么？

抗议？同情？援助？沉默？扭头而去？幸灾乐祸？落井下石？作帮凶？作旁观者？遗忘？粉饰？致力于寻求事实及公道？……在文革时代，虽然压迫深重，在种种不同的方式之间，依然有着或多或少的空间，由人选择。在文革后，关于记忆与记载事实，关于诉求正义，虽然受到很多阻碍，但是个人的选择空间毕竟比文革时代增大了许多，从而也更需要人给自己定位。

这位在劳改农场的教师观察到的对待死去的同类的牛的方式和鸡的方式，展示了两种模式，提供了衡量比照的参照坐标。

可以说，在今天，受难者在历史记录中的位置，包括存在与否以及如何表述，首先取决于大多数幸存者的选择，取决于他们选取牛的方式还是鸡的方式。

本书的出版以及与之有关的各种工作，包括调查和写作，也可以看成是个人的良知在牛鸡之间的一种挣扎和努力。

## 2，死亡和文革

文革是有其“理想”的。简单地概括，就是要建立一种“一元化”的没有权力平衡和制约的高度集中的权力结构，建立一种没有市场没有商品生产甚至没有货币的经济，建立只有一种意见和用一种方式表达同

样意见的媒体，把全体人民变成象“螺丝钉”一样的连“私字一闪念”都不能有的所谓“社会主义新人”，此外，为了革命的目的，可以殴打、关押以至杀死被革命领导人指为是“敌人”的人。

以革命的名义，用国家的权力，通过“群众专政”的方式，文革迫害死了大量的人。

文革中对人的最大的迫害高潮有两次。一次发生在1966年，伴随着“红卫兵”组织的兴起，在所谓的“破四旧运动”中；另一次发生在1968年到1969年，在新的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的建立和巩固过程中，当时称为“清理阶级队伍运动”。

1966年8月，在毛泽东的热烈支持下，“红卫兵”迅速由一个中学生小组发展为全国每个学校都有的文革组织。校园暴力随着红卫兵运动的兴起而开始。一大批教职员被抓进“牛鬼蛇神队”中，遭到红卫兵学生的所谓“斗争”，实际上是被殴打和侮辱。一批教育工作者在所谓“斗争会”上被活活打死。不但有中学老师被他们的学生打死，还有小学老师也被他们的学生打死。这是中国自有学校以后两千年来从未发生过的暴行。

在文革领导者的引导下，校园暴力进而蔓延到校外。红卫兵学生走出学校进行抄家和毒打城市和平居民。在焚烧书籍和砸毁文物的同时，一大批所谓的“牛鬼蛇神”被打死，还有一大批人被从城市扫地出门驱逐到农村。这些被驱逐的人们中，有的在未到目的地之前就被打死在路上，有的在到达目的地之后很快死于饥饿死于疾病，也有的在那里无法生存而自杀。

这场杀戮从8月初开始，延续了前后两个月的时间。全国的学校无一例外，都发生了对教育工作者的暴力攻击。仅仅在北京一地，就有近十万居民被驱逐，有数千人被活活打死。在象征革命的红色装饰的背景中，被害者的血淋淋的尸体被丢上卡车或者平板三轮车，驶过北京的街道，运往火葬场。火葬场的焚尸炉日夜燃烧，超负荷运作，却依然供不应求。他们的尸体堆那里发臭，然后被烧掉。他们的骨灰被扔掉，没有保留。

1966年杀戮的主要特点是：受害者未经任何哪怕是完全虚假的审判程序就被杀害；关于他们的死没有任何文字记录留下；他们不是由专业刽子手枪毙或者杀头的，而是被用棍棒打死或者用酷刑折磨死的；另外，大量的虐杀主要由中学生红卫兵执行的。十多岁的青少年当时有权对人施行酷刑、剥夺财产住房，直至杀死人。

## 前言

两年之后，1968年，在一系列毛泽东亲自作了“批示”、修改或者“圈阅”了的“中共中央文件”的指导下，各层新建立的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开始了“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清理”的对象不是垃圾而是人。

一大批人被列为“审查对象”。全中国的每个“单位”，从高等学校到乡村小学，从机关到工厂，都设立了自己的牢房，把那里的一些成员关押禁闭在其中，时间可长达几个月甚至几年。因为文革当局把文革的打击对象，叫做“牛鬼蛇神”，当时的人们把这种每个工作单位都设立的牢房叫做“牛棚”。

学校和机关停课停工，早中晚三班从事“挖掘”“隐藏得很深的阶级敌人”。年纪较大的人会因为几十年前作过的事情成为“历史反革命”，年纪轻的人也可以为无心说的几句话而成为“现行反革命”。不小心弄脏了毛泽东的照片像章，因口误念错了标语口号，就是“罪大恶极”。早上出门去单位的人不知道今晚是可以回家还是将被关进“牛棚”。拷打、体罚、侮辱和心理折磨，有时在公众场合，有时在“牛棚”的门背后，持续发生。仅仅在北京一地，就有上万人所谓的“审查”中被打死或者不明不白地“自杀”。

在“清理阶级队伍”以及它的延续“一打三反”中，出现了大量的“自杀”：尸体在水面浮起，鲜血从天花板上渗出，血和脑浆喷溅在水泥地上。跳楼，喝杀虫剂“敌敌畏”，割动脉，投水，摸电门，上吊，卧轨，各种可怕的方式被采用了。很多人是在被“隔离审查”时也就是被关在“牛棚”的时候死去的。他们生前与世隔绝，死后由看管和审查他们的人宣布是“自杀”的，没有遗书留下，也没有准许死者的家属查看尸体。在他们死后还以他们的名义开“斗争会”，他们的漫画象甚至尸体被放在“斗争会”场上。他们已经死了，还被诅咒是“畏罪自杀”、“死有余辜”。

后来，从“隔离审查”中回来的幸存者讲出了他们身受的肉体和精神折磨，主管“牛棚”者中有人泄露出其中一二真情。从中可以知道，很多“自杀”其实是“他杀”，是把打死了的人丢往楼下，或者悬挂在房梁上。即使是那些在最后确是由他们自己的手结束了他们的生命的人，也是在受尽侮辱和拷打之后，在绝望中才那样作的。导致他们杀死自己的原因不是因为清高和孤傲，而是那些“审查”的方式难以想象的下流和残酷。这种“自杀”不是一般意义上的自杀，实际上是被文革谋杀。这种谋杀性自杀的大量发生，是文革的特产之一，也是历史上最

为残酷卑劣的一种杀戮。

“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是文革中最为阴暗恐怖的季节。与1966年的“红八月”杀戮相比，迫害变得更加有系统也更加旷日持久。大量的“专案组”被建立起来。这些“专案组”人员到全国“外调”，深夜审讯“审查对象”，用所谓“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定案”方法恐吓威逼被“审查”者，并且强迫他们写下了大量的“认罪书”和“检讨”。这些文字材料一直密藏在各“单位”的“档案室”里。一所中学，就会有几个麻袋之多。

在其他的各种名目的“运动”中，还有大量的人被迫害而死。而1966年夏天的“红卫兵”杀戮和1968年冬天的“革命委员会”杀戮，是文革死亡的两个高峰。

本书中记录的文革受难者，绝大部分的人都死于这两个文革的死亡高峰期间。

死亡于同一时期中的人们，他们的死亡模式都很一致。比如，死于暴力性“斗争会”上或者死于“隔离审查”的“牛棚”之中。这些死亡模式清楚地和文革的步骤直接相连。他们的死亡不是个别的孤立的案例也不是出于意外事故，他们是作为文革的特定部署的打击对象而被杀害的。

这种大规模的对人的迫害，实际上是文革的最主要的场景。对大量的人的生命的残害，是文革的最主要的罪恶。

在对人的残害方面，文革和希特勒屠杀犹太人，和斯大林迫害“古拉格群岛”上的囚犯，性质、规模和程度都是相近的。它们之间最大的不同，是文革的这一方面的真相，被写出来的还非常稀少。由于不被记录和报告，文革的这一方面因此被淡忘。

### 3. 记录每一名受难者

从人类文明的早期开始，人们就开始记录死亡。在中华文化中，传统地用地面的圆锥形土堆来标志坟墓，纪念死者。文字发明之后，死亡记录被刻在石碑上，被铸在青铜上，被写在竹简上，更大量地被记录在纸面上。记录死亡有各种各样的目的，死亡记录也有形形色色的意义。但是总的来说，与死亡不被记录相比，记录死亡意味着对死亡的重视，纪念死者意味着对生命的尊敬。

对于那些被杀害的人，自从有了社会的司法系统以后，更是一直需要记录的。这种记录不仅是为了死者，也是为了生者。如果人的被害变

## 前言

成一件无足挂齿的小事，如果害人者的罪恶不被记载，这样的杀戮会不受拘束无所阻碍地重演。为活着的人的安全保障，被害者的死亡和对害人者的惩罚必须被记录。这也是千百年来人们记录这一类死亡的动机之一。

但是，文革受难者的死亡却很少被记载。

当我开始探索文革历史的时候，我一次又一次地被这些未被记录未被报告的死亡深深震动：不但为这些死亡，也为这些死亡的不被记录和报告。

文革死亡是极其残酷和恐怖的。在很多情况下，受难者不但被害死，而且不是被用枪弹或者大刀一下子杀死，而是被虐杀的。他们被用棍棒和铜头皮带抽打至死，有的经历了长达数个小时甚至数天数月的各种酷刑。同时，受难者往往被杀害在公众场合。杀戮可以在学校和街头大张旗鼓地进行。参与杀戮者，不仅仅有成年人，还有未成年人，甚至小学生。

文革杀戮从来不是秘密，却又不被记载。其中的原因值得深思。

在文革时代，受难者的名字没有被报道或记载，他们的骨灰没有被准许保留，是对他们在被剥夺生命之后的进一层的蔑视、侮辱和惩罚。在文革之后，权力当局只允许在报纸和书籍上发表了一些在文革中受难的极高级的干部和社会名流的名字与生平。大量的普通人的受难被排除在历史的记录框架之外。

关于文革死亡的记录的缺失，使得文革的整体图景被歪曲了。其实也可以说，为了歪曲文革的大图景，需要在历史写作中对文革的受难者忽略不计。大多数文革受难者的名字的湮没，也使得对文革灾难的原因的探索变得无关紧要。这种原因探索必然会涉及文革的最高领导人以及使得文革产生的意识形态以及社会制度，因此在中国不被允许。

另一方面，文革杀戮在毁灭生命的同时，也显然扭曲了人们关于同类的生命的看法。先是人们被强迫接受这些文革死难者的死亡，然后，他们既然把死难者的生命丧失都不再当作严重的罪行，对于在历史记录中他们的名字的缺失也就视为当然。

两千年以前，当司马迁写作《史记》的时候，尽管那个时代的所有书写工作都在竹子削成的薄片上进行而远比现在费力，尽管他写史以帝王而不是以人民全体为主线，他在“秦始皇本纪”里记录了历时三年的后来被简称为“焚书坑儒”的历史事件，包括起因、手段、经过和后果。他清楚记录了在公元前 214 年，秦始皇把“四百六十余人，皆坑之

咸阳，使天下知之，以惩后”。但是司马迁没有写出这 460 多人的名字，可能是因为在他的价值观念中，不认为有必要一一写出受难者的名字，但更可能在最开始就没有作这样的文书记录，而司马迁的写作年代，已经离开“焚书坑儒”有一百来年，无从查找。

作为对比，文革中的受难者，如上面指出的死于 1966 年的红卫兵杀戮和 1968 年的革命委员会迫害的人，未被记载也未被报告。受难者的生命被彻底摧毁了，他们消失得无影无踪，不但骨灰，连一张被害者的名单都没有留下来，甚至这两个事件在历史上也从来没有得到一个名称。

幸好，大多数文革的经历者们还活着。他们中有人记得文革死亡。在调查中，我和数百名文革的经历者们当面谈话，也写信或者打电话，后来，又开始写电子信。我和他们谈话，提出问题，并且一起回忆文革往事。他们帮助我发现和核实文革受难者的名字，死亡的日子，以及他们是怎么死的。如果可能，也查阅文革时代留下的文字材料，包括公开印行的材料和私人的记录。——那个时代留下了很多文字材料，但是关于受难者，却几乎没有提到，不过有些时候，一些当时的材料能为死亡提供旁证。

我是从学校作起的。我记录了学校里那些被打死的老师的名字以及他们的故事，他们的生前身后。在我的访问所及的学校里，有一批教育工作者被活活打死了，还有很多人自杀了。尽管在访谈前已经作了很坏的设想，听到的故事的恐怖程度还是常常超过了预想。我尽量仔细地把这些文革死亡记录下来，包括他们的姓名、死日和死亡地点，以及可能获知的细节。虽然我有时候想，将来的人们，也许永远不会相信我写下的故事。

最早是在 1986 年，我写了文革中北京最早被红卫兵打死的教育工作者卞仲耘。那时距离她被害已经二十年了。后来，我一边采访调查，一边整理记录，于是，在我的笔记本和电脑里，写出了一个一个受难者的名字和故事，开始是教师，后来，有更多的人，学生，工人，农民，医生，保姆，家庭妇女，等等。

在文革前，他们是普通的老百姓，作着自己的工作，过着自己的日子。这些受难者几乎都不是文革的反对者。但是文革把他们当作打击目标，害死了他们，作为“牛鬼蛇神”、“黑帮份子”、“地富反坏右资”、“现行反革命”，等等。他们无声地死去了。对他们身受的残酷迫害，他们没有过反抗的行动，旁人也没有发出过抗议。但是他们的隐忍不是我们忘却他们的理由。

## 前言

我注重了解的，也是我可能了解到的，是普通人的故事。我的想法是：每一个受难者都应该被记录。这是基于一个最简单的信念：每一个生命都应该被尊重，于是每一个死亡也应该被尊重。

另外，我也想，探索和记录历史事实，是学者的责任。普通人的受害是文革历史的重要的一部分。当这些事实的说出受到种种阻碍，更需要学者的努力。

调查文革史实是一个比想象的要慢要难的工作，其间还曾经遇到一些出乎意料的骚扰，但是我还是继续作着。

1998年，当我开始为文革受难者一一作传的时候，我的脑子里还小地震似的震动了一下。这是因为在习惯了的想法中，“传”常常总是为曾经轰轰烈烈的人一一或者英雄或者暴君一一写的。这是司马迁以来一直如此的做法。但是，为什么对默默地倒下的受难者就不可以作传呢？我想不出任何反对的理由。

没有理由不详细记载受难者的故事，除非采取那种价值观念认为普通人的苦难和死亡无关紧要，或者没有毅力来作这样一件耗时耗力的工作。

### 4. 生存者的创伤

实际上，即使不写出文革受难者的故事，他们也依然以另一种扭曲的形式，存在于文革后的生活中，那就是，在生存者的精神创伤之中。

我曾经采访一位1966年时的中学生。她回忆起来，1966年的“红八月”中，她曾经看到在北京她家所住的胡同里出来的一辆平板三轮车，满载一车尸体，有十来个，是被打死的“阶级敌人”，他们的衣服都被打烂了，“就好象菜市场的一扇一扇的白色的生猪肉堆着一样”。然后她马上说：“不能告诉你胡同的名字，因为人家会知道是我说的。”这场谈话是在34年之后。她的恐惧和失态的表情，一下子惊呆了我。

我试图安慰她。我说那条胡同很长，有那么多的住户，看到这辆运尸车的一定有不少人，没有人能断定告诉此事的是你。我还说我有我的原则，绝不泄漏消息来源。但是我很快就理解到，这不是因为她不了解这些情况而感到害怕，这是一种深埋在心里34年的对那样残酷的死亡景象的恐怖，在那一刹那间涌流出来，扭曲了她的脸。等她平静下来，她告诉我这条胡同的名字和位置。她说她34年来几次梦到那一恐怖场面，



却从未有机会向任何人说过这一场景。

我曾经采访过一位文革时代的中学老师。他曾经被关在红卫兵设立的牢房里三个月，曾经被打被侮辱并抬过被打死的和他关在一起的人的尸体。他说，他从来没有想他的经历应该写出，既然大人物像国家主席刘少奇都受了那样惨的迫害，自己一个普通教员受的不算什么。他说得真心诚意。

我很想向他强调普通人的生命不比高官的生命不要紧。高官们本来就身处权力场中，他们进场时就知道各种可能。你作为一个中学教员，凭什么要让他们的争斗牵动你的生死。可是，我也意识到，这并不是因为他没有听说过“一切人生而平等”的道理，而是因为在无处说出事实和无法寻求公义的漫长岁月中，他只有把自己视为第二等的公民，才能对他身遭的不幸而产生的愤怒与压抑稍有缓解。

我知道的一个家族，近年有人得了癌症和遭了车祸暴死，在悲恸中，他们认为这是他们遭到了报应，因为他们的亲属在文革中被迫害致死，他们没有帮助也没有去收尸体。他们想要补救，想要为死去的亲人举行一个葬礼，可是又找不到办法，因为尸体早被丢在不知何方。一家人处在惶恐之中，最后他们决定要到死者尸体被丢弃的荒野地方取土装入骨灰盒，并在那里举行一个仪式。

事实上，这家人也知道，直接害死他们的亲人的作恶者还并未受到报应，如果这是老天的惩罚，他们也应该是下一轮才对。但是，他们有这样的判断，这显然是因为尽管三十多年以前他们没有去收尸，他们对受难者采取了当时常见的“划清界限”的态度，他们压抑了自己的愤怒，但是他们的心理一直存在着强烈的恐惧，不但是对革命暴力的恐惧，也是对自己的胆怯行为而感到的恐惧，所以他们才认定他们遭受报应。我希望，他们能在后补的葬礼中找到心灵的安宁。

由文革死亡造成的深重的恐惧感，自卑感，以及因羞愧自责带来的焦虑和紧张，长远地纠缠着文革的幸存者。虽然心理的创伤不象肉体的疾病那样有明显的疼痛和症状，但是也需要治疗。抹杀和压制对受难者的记忆，不会使得这种隐藏的创伤康复。对文革受难者的记录、叙说和思考，其实并不是幸存者给受难者的恩惠，在相当程度上，这是给幸存者的精神创伤的一种治疗。

## 5, 被禁止的纪念

尽管有种种压力，自从有受难者产生，也有幸存者一直在试图记忆

## 前言

他们。本书中的卞仲耘，一个中学副校长，是文革中在北京被红卫兵打死的一个教育工作者。在她被害一年多后，抄家风潮稍有平息，她的丈夫和四个儿女在家中的衣柜里面为她设了一个灵堂。他们在衣柜里壁上挂了她的照片，在照片前放着一支清水供养的鲜花。衣柜的门总是紧闭的。除了家人，没有人知道这个秘密。

文革后，著名老作家巴金在1986年撰文建议造一座文革博物馆，记住历史，取得教训。近20年过去了，这件事情看不到任何一丝进展。不仅没有真的博物馆，而且也没有博物馆的蓝图，甚至也不见要开始绘制一个博物馆的纸样的口头讨论。

2000年10月16日，当我把近千个关于文革受难者的电脑文件送上互联网络的时候，心里充满了对现代科技的感激之情。终于，当在现实世界里无法为受难者建造纪念馆的时候，新技术提供了一种普通人比较容易使用的方式在电脑空间得以实行。这个新网站的名字是“网上文革受难者纪念园”。无数远在天边的读者可以随时上网阅读受难者的故事，并且通过网站上的电子信箱即时送回他们的反馈。

17月之后，2002年3月，这个网上纪念园在中国大陆被封锁了。如果在中国境内输入网站网址，电脑屏幕上出现的字样是“此网页无法显示”。

所谓“无法显示”，完全是谎言。这个网站一直存在并且运作良好。当然，说谎的并不是电脑。

尽管不是出乎意料，我仍然感到震惊。受难者们已经死亡三十多年。当年他们死亡的时候，大多数人的骨灰都没有保留，更谈不上安葬。三十年后，在电脑网络的虚拟空间里，都不容许有他们的安息之地，是为了什么？是谁，做了决定禁止受难者的名字在网上？

侦探推理小说中的一个破案方法是，当谋杀案件发生的时候，侦探们考虑什么人可能具有作案动机，谋杀会对什么人有利，以此来寻找作案人。非常明显，文革受难者的名字和故事能证明文革的罪恶，而隐瞒和抹煞受难者的名字，则有助于缩小文革的罪恶，从而也消除了文革领导人的罪恶。正是因为毛泽东的尸体和画像仍然陈列在天安门广场上，受难者的名字甚至在电脑网络上都被禁止显示。

这就是本书形成的漫长而艰难的背景。由于这种背景，我分外珍惜这本书的出版，而且也希望读者觉察到这一点。

## 6. 资料来源和编排体例

本书的资料来源主要是我的调查和采访。文革的大量事实从来未被报告这一现实情况，迫使我们必须超越历史学家通常采用的通过现存的文字材料或电影纪录片来作研究的方法。第一手材料的调查，虽然极其费时费力，但是至关重要。我和上千名经历了文革的人谈过话。文革时代，他们有的住在北京，有的住在省里；有的住在大城市，有的住在乡村。被访者中有一部分是受难者的家属。

除了与被访者一对一的谈话以及通信之外，我在1994年和1995年在电脑网上作过问卷调查。2000年网上“受难者纪念园”建立之后，收到过很多读者来信，其中有的主动提供了新的受难者的名字和故事。

大多数被访者都愿意讲述他们的所见所闻。为了避免记忆错误，有些被访者为这里写到的死亡和事件查阅了个人的或工作单位的有关记录，或作了交叉证实。但是能够得到允许查阅官方档案的机会是少之又少的。一些曾参与暴力活动的人拒绝和我谈话。克服对文革的“选择性记忆”是作者在写作过程中特别注意的一个方面。

我也阅读了在“文革”期间由官方发表或学生组织散发的有关材料，包括全套《人民日报》和大量的群众组织的小报。处于“文革”领导人严密控制下的宣传媒体显然有意隐瞒了大量事实，在赞美文革的同时，对暴力迫害和死亡却不置一词。据有的被访者说，这是因为这些残暴的行为最多也只被看作是“革命”中“不可避免的过火行为”。“文革”史实与当时写下来的材料之间的这种很大的差别，从一个侧面反映了那一时代的人们对暴力和死亡的看法与心态。

我也使用了文革后的发表物中的有关材料。这些引用的材料都一一写明了出处。未有注解说明来源的故事则都出自我的调查和采访。

本书中各篇受难者传的长短不一，完全取决于作者能够了解到的事实的多少，而没有别的原因。我希望详细写出每一个受难者的故事，但是实际上，了解事实非常困难。多年努力没有结果，很多人的名下至今仍然只能写出寥寥数语。

659名受难者的名字按照拼音字母顺序排列。除了已知姓名的受难者，还列入了一些不知道名字、但是知道他们的身份以及他们的死亡情节、地点、时间、或者他们的亲属名字的人，归在“未知姓名的受难者”之中。

本书后面，还有以地点为顺序的受难者人名索引。这一索引也从一个角度反映了受难者的地理分布密度和广度。

### 7, 没有被谢者名字的致谢名单

一本书的前面应该有一个“致谢”，因为书的完成一般并不仅仅全靠作者一人之力，作者应该在书前感谢帮助过的人。这一本书尤其应当如此，因为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我得到了上千人的帮助，这个数字显然远远多于大多数别的书籍。

帮助过本书写作的人中，有的和我见过面，有的却至今没有。他们所作的，大多与本书内容即受难者的名字和故事有关，有些人则提供了技术性的帮助。对我来说，他们的支持不仅是实用方面的，而且是心理方面的。在一般的工作中，每一个进步的获得都给人带来欣喜，在文革历史的研究中，工作的进展却意味着发现更多的死亡和不义，只能使人悲哀和痛苦。在这种性质的研究工作中，心理上的支持变得分量更重意义更深。

有一个帮助过我的人，当我向其道谢的时候，称自己是“历史的义工”。我记住了这个说法。我对所有帮助过本书写作的“义工”们心存感激。我也以这“义工”中的一员自居。

所谓“义工”，就是做了好事而不得报酬的人。所以，诚挚的感谢当然应该献给“义工”们，书前的致谢当然应该包括他们的名单。这不只是为了遵循惯例，而且是发自我内心深处的谢意。

我本来会在书前列出一个长长的致谢名单，向每一位帮助者表示深深的感谢。我也会说出许多令人温暖的关于支持者的故事。这些故事闪烁着人的善意和正义感的光彩，值得和读者分享。

然而，现在我只给出了一张没有名字的致谢名单。这是因为帮助过我的人们如是要求。这也是因为我不想给帮助过我的人带来麻烦，也不愿意给那些躲在黑暗中封锁了文革受难者网站的人提供情报。

我想告诉读者，是有一张非常长的致谢名单存在的。我也抱着希望，将能发表这份“义工”名单，以及本书写作和发表过程中的种种感人故事。

我也想告诉读者，尽管本书的内容无可避免地决定了这是一本作者写得非常痛苦而读者也将读得非常痛苦的书，我却希望你们加入我的工作。请你们提供调查线索，或者亲自动笔，把你们了解的文革受难者的故事写出来，以后结集出版，作为本书的系列作品。从一开始，书写和纪念受难者，就不是一个人的工作，而只能是幸存者们的共同的努力。



## 挽救記憶的偉大工程

余英時

王友琴博士這部關於文革死難者的調查專書是一項偉大的工程。她從一九八〇年便開始有計劃地收集資料，到今天已整整四分之一世紀了。更令人驚異的是：她並沒有合作者或助手，完全是憑一人之力獨立完成的。材料的收集是一個不可想像的困難過程。基本上她是親自訪問當時的學生和教師，先後共有上千人。大部份受訪者以及死難者的家人，不是餘悸猶在，便是受不了回憶的痛苦，因此開始都不肯說出真相，友琴必須耐心地作說服工作，取得了他們的信任，然後才能打開訪談之門。為了避免記憶的失誤，友琴又作了進一步調查努力，盡可能地到各學校核對記錄，確定死難者時間和事件始末。她調查的學校（以中學、小學為主）有二百多所，地域遍及北京、上海、天津、江蘇、浙江、廣東、江西、福建、山西、陝西、四川、新疆等二十五個省市區。除了當面訪談之外，她還通過通信、電話和網路種種方式增補了不少資料。訪談和調查告一段落後，友琴又花了幾年時間全面整理所有的料，最後寫成這部專書，包括六百五十九位死難者的傳記。

### 成書方法符合中國古代史學傳統

據比較保守的估計，整個「文革」時期全部非正常死亡人數在一百七十二萬以上（見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修訂版，台北，聯經，二〇〇一年下冊，八百四十六頁）。友琴搜集到的六百五十九人不過是韓愈所謂「流落人間者，泰山一毫芒」而已。但除了極少數知名人物和中共高級幹部之外，這一百七十多萬人都已成了無名冤鬼。友琴以一人之力便將六百五十九位死難者從「身與名俱滅」的絕境中挽救了出來，這真是起死回生的大功德。友琴關於受難者的訪談後來雖擴大到學生、工人、農民、醫生、保姆、家庭婦女等等，但主要對象仍是中、小學的教師。這是本書的重點之所在，中、小學教師在「文革」受難者中顯然構成一特殊的「類」，本書關於他們的大量傳記等於正史中的合傳（如《後漢書》的「黨錮列傳」），為未來史學家提供了極大的便利，這是因為「文革」的波及面太廣，如果對受害人物不作進一步的分類，

## 前言

研究是無法展開的。所以我深信本書具有極高的史料價值，將來史學家無論是研究這一階段的政治史、教育史，或社會史都不能不建立在這部專書的基礎之上。

以史料的性質言，本書屬於所謂「口述歷史」(oral history)在西方是新起的。美國哥倫比亞大學自二十世紀中期以來，便建立了一個大規模的「口述歷史計劃」；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也從六十年代起，展開了口述歷史的研究，後已出版了許多專書，這兩處的口述歷史基本上是以個人為本位，也就是口述自傳。對照之下，本書包羅的人物則多達六百餘名，規模宏大多了。但本書所用的訪談和實地調查其實正合於中國古代的史學傳統。孔子說，「文獻不足，是則吾能徵之」（《論語·八佾》），便分指「文字」和「口述」兩種史源。因為「獻」指「耆舊」，即老人。老人傳述的故事是歷史的另一重要根據。所以司馬遷撰史記列傳，往往在傳末（「太史公曰」）說明他調查訪談的過程。最明顯的是下面這一段話：

太史公曰：吾適豐沛，問其遺老，觀故蕭、曹、樊噲、滕公之家，及其素，異哉所聞。……余與他廣「按：樊噲之孫」通，為言高祖功臣之興時若此云。（卷三五）。

這不是和友琴的訪問調查，先後如出一轍嗎？《史記》中尚多他例，這裡不必詳舉了。這一搜集活史料的方法，後世仍然沿用，特別是在宋以後的地方誌中。例如民國初年所修《婺源縣誌》的「凡例」中便標明「採訪員報」，可知其中不少事實是從調查訪問中得來。我很高興看到此書繼承了中國史學的一個優良傳統，為後世提供了這許多十分可信的原始史料。

## 蘇共體制與中共特色的可怕結合

友琴之所以奉獻二十五年的寶貴時間全力寫成這部《文革受難者》，當然不是僅僅為了收集文革資料，供後世史家作純客觀的研究。她以宗教式的熱忱來進行這一偉大工程完全是受了人的良知的驅使，不忍讓無數在「紅色恐怖」下慘死者從中國人的記憶中消逝得無影無蹤。一九六六年八月五日北京師大女附中副校長卞仲耘女士被紅衛兵學生活活打死，她是紅八月的第一個犧牲者。當時友琴才十三歲，正在該校讀書。這一慘絕人寰事件必然在她的幼小心靈中留下了不可磨滅的傷痛與

恐懼。這才是本書從創始到完成的真正原動力。我雖然當時身在海外，卻也能間接印證本書的調查結果。一九七八年十月我率領「美國漢代研究代表團」訪問中國大陸各地的考古遺址，第一站在北京集合。我有不少家人、親戚仍住在北京北兵馬司的故居，因此我曾兩次回到故居和他們團聚。我聽到有關「文革」的第一個故事便是北京中小學紅衛兵打死校長、教師的情況，他們繪聲繪影，描述得如親臨其境。最使我難忘是某一間中學（校名忘記了，但前面是很大的數字）的學生在教室中用釘板和皮帶銅頭痛打老師，血肉橫飛，沾在四壁。他們還告訴我，我的一位姪媳婦，在安慶教中學。「文革」爆發後，她也是被學生打死的。當時同行中有考古學家亡友張光直，早年在北京上過小學，和校長的感情很好。他聽了我的轉述，有點懷疑是不是事實。過了兩天，他特別去探望了他的校長，回來後告訴我，這位校長的雙腿都被學生打斷了，已經不能行走。我在二十六年前偶然聽來的事跡竟和本書所呈現的基本面貌若合符節，則本書字字都是實錄，更無可疑。

中國是一個最講「尊師重道」的古老文明古國，而且「尊師」的傳統從未斷絕過。晚明以來幾乎家家戶戶都供奉著「天、地、君、親、師」五個大字，民國以後則改為「天、地、國、親、師」，為甚麼「文革」爆發後，第一個暴力行動便指向老師呢？我當然不可能在這裡討論這樣大的問題，不過我願意指出的兩個關鍵性的事實：第一是一九四九年以後，俄國的列寧、斯大林體制全面征服了中國；第二是這個征服了中國的「列、斯體制」，在實際運作中又發展了更可怕的「中國特色」。

所謂「列、斯體制」當然便是大家都知道的極權統治，毋須多說。它在文化教育上的根本態度則是反對知識，敵視知識人。這是因為極權統治必然採取儲安平所謂「黨天下」的方式，也就是由一個「黨」絕對地宰割天下和人民。因此整體地說，「黨」必須使用一切可能的手段，包括欺詐和殘暴，以保持它用暴力奪來的政權。對於這個「黨」來說，失去政權便等於宇宙毀滅。從個體的角度說，每一個「黨員」則同樣必須用一切手段保持他個人所抓在手中的「權力」，而且只能增加，不能減少。有權便有一切，沒有權便失去一切，是每一個「黨員」的基本信條。斯大林說過「共產黨員是用特殊材料製成的」，其確切的涵義其實在此。由於這個緣故，黨內的鬥爭也永遠不會停止。「黨天下」的合法性完全建在一套特有的意識形態之上。這套意識形態是絕對真理，決不允許任何人有一絲一毫的懷疑，因為一有懷疑，「黨天下」的基礎便會

## 前言

發生動搖。所以，「黨天下」本能地反對知識和敵視知識人。前蘇聯的「列、斯體制」從一開始便徹底體現了反知識（anti-intellectualism）的精神。無論是哲學、文藝、社會、科學、史學都必須在「黨」的嚴密控制之下，與官方意識形態保持絕對的一致。自然科學也不能例外。我們都知道所謂「斯大林的語言學」和「李森科的生物學」的笑話，事實上早在列寧生前，這種傾向已十分明顯，一九二二年蘇共的刊物上便開始攻擊愛因斯坦和其他「唯心主義」的科學家了（見 Roger Pethybridge, *One Step Backwards, Two Steps Forward*, Oxford, 1990, p. 213）。

### 「黨天下」本質導致慘劇迄今不止

第二，關於「中國特色」的問題，毛澤東本人已一語道破，在文革期間他曾作自我評價，肯定自己是「馬克思加秦始皇」（見陳登才主編《毛澤東的領導藝術》，軍事科學出版社，一九八九年，頁二八）他自封為「馬克思」不過是自我陶醉，說他是「斯大林加秦始皇」真正名副其實。這裡的斯大林不僅指人還指體制。秦始皇則象徵了他的「中國特色」，秦始皇以「焚書坑儒」留下千古罵名，毛澤東卻偏偏在這四個字上繼承了他的衣鉢。所以在政治運用上，毛和他的「黨」充分復活了中國專制帝王的統治手段，包括特務制度（如明代的東、西廠）、文字獄等。甚至毛語錄和紅衛兵也可以在明太祖那裡找得到源淵。明太祖寫過《大誥》三編，事實上即是他的語錄。他不但要求天下所有的學生（從國子監到社學）都讀《大誥》，而且還下詔說：

朕出斯令，一曰《大誥》一曰《續編》，斯上下之本，臣民之至寶，發佈天下，務必戶戶有之。（見《大誥續編校頒行續誥》第八十七）。

天下家家戶戶都必須有這一套「至寶」，豈不是「文革」時期的「紅寶書」嗎？《明史刑法誌一》說：

於時（按洪武十九年，一三八六年），天下有講讀《大誥》師生來朝者十九萬餘人，並賜鈔遣還。（卷九三）。

試想這和百萬紅衛兵人人手舉《毛語錄》在天安門前高呼萬歲，有



何不同？明初人口不過一億人上下，這十九萬餘人集會在南京，以比例而言，較之百萬紅衛兵的聲勢一點也不遜色，所以毛的「黨天下」除了外來的「列、斯體制」之外，其「中國特色」也同樣不容忽視。「斯大林加秦始皇」真是如虎添翼，威力無窮。而且不僅中國為然，前蘇聯的一黨專政也同樣有其「俄國特色」，即沙皇制度。早在一九二〇年俄國文學家米諾可夫（Miliukov）便已指出：布爾什維克專政在理論上來自西方，在實踐上則深深地植根於俄國的歷史文化的底層（見 Paul Miliukov, *Bolshivism: An International Danger* London, 1920, P. 5）。

列寧建立政權之後，在教育上首先便表現了兩個特色：一是降低過去的學術水準，二是打擊教師的權威。中學教師的待遇最低，月薪只有四十五個盧布，而學校工友的月薪則是七十個盧布。「黨」更有計劃地引導學生在課堂上羞辱老師，使之無地自容。後來一位文學家曾假借十五歲學生的日記的形式創作了一本小說，描寫學生如何橫蠻粗暴和教科書的女教師最後怎樣驚惶逃走，讀後令人毛骨悚然。唯一與文革不同之處，只不過學生沒有動武罷了。（詳見 Richard Pipes, *Russia under the Bolshevik Regime*, New York, 1993 pp. 318-9）中共的黨天下在體制上對蘇聯亦步亦趨，因此也是一開始便將教師貶為三等公民，並極力挑撥學生去攻擊先生。一九五二年陳寅恪寫了一首《呂步舒》七絕。詩曰：

證羊見慣借粗奇，生父猶然況本師。

不識董文因痛詆，時賢應笑步舒癡。

此詩首二句便分指子女清算父母、學生批判老師。（詳細解說見我的《陳寅恪晚年詩文釋證》增訂新版，台北東大一九九八年頁五四至五六）陳先生極為敏感，所以早在一九五二年已「一葉知秋」。十四年後學生打死老師的現象決非偶然，文革也不僅僅是毛澤東一人所能掀起的。這一切都內在於「黨天下」體制的本質。有此列斯體制及其中國特色，便必然發展出文革，也必然不斷出現打死教師和其他各類知識人的慘劇。

所以文革並不是一個孤立的歷史事件，而是「黨天下」在展現其最真實本質的進程中一次高潮而已，一九四二年的延安「整風」和一九五七年「反右」都是它的先聲。而且文革也不是上述進程的終結，在新的歷史階段，「黨天下」的本質仍然會以新的方式呈現出來。十五年前天安門的一幕，在大多數中國人的記憶中已變得若存若亡了，但還是有人

## 前言

不能忘懷。最近向「人大」「政協」上書的蔣彥永醫生便是其中最可敬的一位。

對於一個患了嚴重失憶症的民族，王友琴博士這部《文革受難者》真是一劑及時良藥。

二〇〇四年三月十二日於普林斯頓

（余英時：歷史學家，美國普林斯頓大學教授，台灣中央研究院院士）



## 序

罗德里克·麦克法夸尔

文革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中的分水岭。1966年以前，中国是毛泽东主义阶级斗争和斯大林主义指令经济的合成品。1976年以后，中国成为资本主义经济和列宁主义一党统治的混合物。中国共产党现今肯定仍然具有阶级斗争性能；1989年六四事件和1999年以来对法轮功的镇压只是最残暴的两个例子。但是可庆幸的是，1950和1960年代的一系列残酷无情的政治运动与文革十年的混乱和暴力似乎已仅成往事。现在的斗争是赚钱或者平衡收支。

然而，对往事的记忆仍然至关重要。德国和日本这两个对照鲜明的例子表明，对一个民族来说正视其在近期历史中的犯罪行为相当重要。在第二次世界大战获胜盟国的占领下，德国人进行了“非纳粹化”，清查和处罚了纳粹份子。继之而来的是德国作家和历史学者对其过去作了深入的反思。这样，最终每一个德国人都不得不认识到上一代人的罪过。结果，德国今天成为一个比较健康的民主国家。

但是，很多日本人却仍然没有认识到前辈之罪恶，其原因是他们还没有在历史和文学作品中接触到它。除非在强大的国际压力下，日本人从不探究审视他们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以及期间在亚洲犯下的骇人暴行。其后果是，战争罪一案至今仍然是日本与其邻国之间日益加剧的一大问题。

在文革这一案例中，中国共产党在1981年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煞费苦心地对历史作了基于现实需要的表述。《决议》批评了毛泽东，说文革是由“领导者错误发动”的，但是把“四人帮”和林彪的所作所为描写成“完全是另外一种性质”，说他们“利用毛泽东同志的错误，背着他进行了大量祸国殃民的罪恶活动”，煽动人民“打倒一切，全面内战”。

尽管中国共产党承认在统治中国的记录中留下的污迹，但是它仍不准许在学术界对文革进行充分研究，也禁止将研究成果付诸教学。一两部较好的关于文革十年中事件的著述是由历史学者在中央党校和国防大学这样的官方主持下写出的，而一名在北京大学的教授想要从事类似的研究，就会使其职业遭受危险。

中国共产党对开放文革研究的担心可能出自两个原因。其一，《决

## 前言

议》批评了毛泽东的左倾的意识形态方面的论点，但是，不受限制的研究肯定会揭露出他扮演的是亲动手直接指挥的角色，他曾共谋参与或批准赞同“四人帮”犯下的大量罪行。毛泽东的名誉不容遭受污染；它对党的统治的合法性来说至今仍然占据着中心位置。

第二个原因不仅涉及到中国共产党，而且涉及到整个国家。因为毛泽东企望锻炼出新一代的革命者，他用“造反有理”口号鼓动青年并号召他们“炮打司令部”。毛首先罢黜了那些试图约束青年的同僚，以此清扫了道路，致使很多地方陷入霍布斯式的自然状态（即互相争斗人人自危的野蛮状态），中学生和大学生实施暴力和恐怖整整两年，最先斗老师，然后斗党内干部，最后自己互相斗。在文革刚结束时出现的“伤痕文学”和以后的一些红卫兵回忆录，仅仅触及了事情的皮毛。假使作家巴金的建议——建立一个文革博物馆——真能够实现的话，那么挖掘将会深刻得多。但是，真正的研究可能形成对整个一代人的指控——那些文革的参与者和观看者。他们现在正要掌握国家的领导权。

这样一种指控只应当由一个中国人来做。在其最有名的小说《苍蝇王》中，英国作家和诺贝尔奖获得者威廉姆·戈登暗示，如果没有父母和社会的约束，任何地方的年轻人都可能行为残暴。然而，文革开始时，中国的年轻人不单摆脱了管束，他们受到来自最高层的怂恿鼓动。而那些并非在中国的共产主义制度及其暴力文化中长大的人，大概很难确定在红卫兵横冲直撞的狂暴日子里他们是如何行事的。

王友琴是生于中国而现在在美国从事在中国不能做成的文革研究的学者之一。在这本书里，王教授迈出了非常重要的一步，朝着使中国人正视其近期历史的方向。经过她的长期刻苦的努力，无疑还遇到过大量的挫折和阻碍，她揭开了蒙在暴力上的面纱，特别是在她界定为文革中最残忍的两个时期中的暴力。这两个时期是红卫兵运动兴起的1966年夏天，以及由“革命委员会”进行“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的1968年冬天。在书中，她一个接一个地详细描述了数百名受难者的命运，希望以此种方式确保他们将不会被遗忘。王友琴作为先锋开始了这种对红卫兵暴力以及随后的官方暴力的详尽透彻的分析。但是，如果她的这种分析依然不能引导中国人重视确立各种制度以防止这类暴行，至少要防止像文革这样大规模的暴行再次发生，这些受难者还将会是白白死了。

（Roderick MacFarquhar 是哈佛大学历史和政治学讲座教授，现任政府系系主任） ■

## 见 证 人 ——序《文革受难者》

苏晓康

六年前我撰文提到王友琴，说她一个人每年假期自费回北京去，一家一户的调查1966年学生打老师，用微弱的声音揪住整个民族，“很多人大概心里很恨她”。王友琴的一个朋友偶然读到我写的这句话，就去对王友琴说：“他干嘛要这么写？不写还好，这么一写反倒提醒人家了……”。后来听了王友琴的转述，我暗暗一惊，仿佛感觉到那阴影的更深一层。

八十年代末，我在北京制作一部关于文革的纪录片时，就有一位大学教授当面拒绝我采访他的受难者妻子，和盘托出他的恐惧：“当年打她的学生里头，有人今天已经坐在很高的位子上，我们怎么还敢说话？请你不要再给我们找麻烦，让我们安度余年好不好？”当时，我只看他妻子的一个背影，是坐在轮椅上。

这个受难者的线索，是我在王友琴的母校师大女附中采访卞仲耘惨案，追寻到对面的邮电医院时偶然发现的——文革初期附近中学的红卫兵打死打昏了老师都送到这家医院，那里的医生护士对我顺便提起，说有一次红卫兵用三轮车推来一个女教师，竟然问：“是不是每一具尸体卖八百块钱？”医生发现那老师还没断气，才救了下來。那次追踪采访未得，但这个“卖尸体”的细节却一直深嵌在我记忆里，来到海外，见王友琴正在遍寻中学受难教师，便对她说“你们女附中有个女老师还被当作尸体去卖呢”，未料她却纠正于我：这位女老师叫韩九芳，不是她们师大女附中的，而是附近男八中的副校长和化学老师，她活是活了下来，脊背上被红卫兵军用皮带的铜头戳了两个大洞，终生再也站不起来。

与记忆相关的一切文革细节大量流失着。王友琴不顾一切地寻访、保存它们。她是受难者的一个活资料库。她一个人抗拒着数亿人的遗忘。记得我采访时让女附中的人指认卞仲耘被毒打致死的地方，站在那里想象曾发生过的举世罕见的“少女希特勒现场”（因为最接近的一个类比是纳粹组织“少年希特勒”，Hitler Youth，最初女孩子是分开的，叫“德国女青年团”，后合并），而我却缺乏另一种想象力，即：卞仲耘校长身后，将有一个女学生要站出来为她讨公道。

## 前言

高一（三）班的王友琴，就是在那个血腥现场，先成为一个目击者，以后再变成一个见证者，多少年后，她在芝加哥大学对前来采访她的记者谈到她“心底的召唤”。《国家评论》杂志（National Review）的杰伊·诺德林格（Jay Nordlinger）如此描写王友琴：“文革中她读到《安娜·弗兰克的日记》（The Diary of Anne Frank），这本书启示她去记录那严禁披露却日复一日发生着的暴行，她像安娜一样跟一本日记秘密交流心迹，也把那本日记叫‘Kitty’，跟安娜不同的是，她刚刚写下不久就必须销毁，那时候有人仅仅因为日记就被打死。”

无疑，诺德林格是在一种西方的历史和经验范围之内解读王友琴，虽然，对暴行的见证应是普世性的，但他在中国与中文范围内还只能看到一个王友琴，因此他在另一篇关于索尔仁尼琴的报道中再次提到她：“……索尔仁尼琴既是奇人也是凡人，但我想告诉你们另一个奇人，而且是一个女人，王友琴，芝加哥大学的中文讲师，但那只是她白天的工作。她献身于见证文革受难者……她上北大时读到索尔仁尼琴，那时全中国只有几本《古拉格群岛》，她读得彻夜难眠，由此找到了此生的志业：她向受难者承诺，一定要让历史记住他们。我仿佛看到，她身后站着二十世纪最伟大的两位见证人：安娜·弗兰克和索尔仁尼琴。”

然而，在中国的历史和经验范围内，王友琴的出现难道不是更符合常情吗？她的内驱力可以简单地归为一个学生在为她的老师讨还公道。王友琴首先是一个优秀的学生，1979年全中国的高考状元，但她的优秀不止于此，她把所有死难于文革的教师视为同类，可以听到他们的哀鸣而无法平静地生活，她自己就是一对教师夫妇的长女，也许因此而使得她赋有另一种“心底的召唤”，即她自己曾描述的“牛鸡之间”的那种强烈感受：牛会哀伤同类而鸡却不会。在这个意义上，王友琴不仅是毛泽东“文化大革命”的第一颠覆者，也是从最传统、古典的中国立场来否定那个革命，讨回师道尊严，而这几乎就是中国文明的一个根基。

王友琴与沉默大众的对话，是她作为一个见证人在当下中国人文环境中的特殊遭遇，是一个应由旁人来见证的课题。我们的尴尬，不仅是见证人极罕见，而且也不能见证见证人。王友琴所面对的沉默是恐怖的，而她的杯水车薪的努力则是精卫填海式的。文革禁忌，由于体制性封尘遗忘，而年深日久地成了人们心底不自觉的趋避、弃绝，加上“伟大领袖”曾挟持整个人民成了“同谋”，因此这场浩劫从未停止过，它只是暂停在一种集体性遗忘上：抛弃受难者。王友琴经年累月置身于压抑下的倾诉、风干了的血泪、恐惧中的拒绝、无助里的无助……她的见

证，与其说需要的是勇气，毋宁说是坚韧。自不必说，她寻访出来的七百合个受难者，从线索、姓名、时间地点直达情节主体，皆引领她反复经历心灵的炼狱；她与受难者亲属以及知情人之间劝导、宽慰乃至逼迫、拒绝而使双方付出的心理代价，在在珍贵无比，将是中国个人精神文化史的重要一页；即使在社会学意义上，个体与庞大体制性谎言的对峙，受难者被主流话语封杀而借由见证人发出声音以抗拒淹没，势单力薄的见证人身陷周遭冷遇却又吸引同样稀缺的“历史义工”，等等，王友琴都是开先河的一例。她最具原创性的《学生打老师：1966年的革命》，如何在中国开启了受难者见证历史，又如何被流传、被抄袭、被曲解，这个过程至今也未被梳理。甚至王友琴的见证，在成书之前只能放上电脑网络，其实只反映了受难者仍被歧视，而这座“网上文革博物馆”依旧被中国当局封锁。

第一个倡言“文革博物馆”的人是巴金，老人已行将就木。巴金的这个夙愿，几乎就是八十年代的一个象征，是无数人对政治清明的一种憧憬，并无几人怀疑它的可行性。经过“六四”大开杀戒，人们回头去看，觉得整个八十年代未免天真。但巴金的倡议，已然有了见证的含义，老人并不天真，他领教过“孩子们一夜之间都变成了狼”，他呼吁见证。我们幸亏有巴金，也幸亏在他之后来了一个王友琴。■

## 受难者列传

安大强，男，天津电器传动设计研究所工程师，1957年是清华大学学生时被划成“右派份子”。1968年夏天，安大强被多次“批斗”并被殴打，他从该研究所中“传动楼”四层跳楼自杀。时年30岁。

安大强是清华大学的高才生，19岁时从清华大学大学毕业。1957年，他还是大学生的时候被划成“右派份子”，并被送到农村“劳动改造”。

1966年文革开始的时候他在天津电传所工作。1968年他被多次“批斗”，并且被殴打。他在1968年夏天某日从该所所内的“传动楼”四层跳楼自杀。“传动楼”的层高大于一般楼房，四层楼的高度相当于一般楼房的六层。

由于他“有政治问题”，安大强始终未能找到女友成婚。据他的同事回忆，安大强在赴死之前买了一块钱的猪头肉为自己饯行。

天津电器传动设计研究所是第一机械工业部所属研究所。文革期间，这个研究所有多人被整死，但是这里只收集到他们之中的两个名字，也没有能查出安大强死亡的日子。

据《清华大学志》（清华大学出版社，2001年，723页），清华大学在1957年有571人被划为“右派份子”，其中教职员222人，学生349人。他们在1978年得到“改正”。安大强是这571人中的一个。在他死后10年来到的“改正”对他已经完全没有意义。■

---

安铁志，男，北京农业大学行政干部，校工会副主席。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斗争”和“审查”。1968年2月19日，安铁志从学校内大烟囱上跳下身亡。时年四十多岁。

在安铁志死亡的三天以前，1968年2月16日，北京农业大学“革命委员会”召开“全校向阶级敌人放火开炮大会”，他和其他一批人被揪到大会台上“斗争”。他们在台上遭到体罚，并且在会后被“游街示众”。

2月16日大会是“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在北京农业大学全面启动的序幕。此后，各系各单位都开始“揪斗”教员和干部，实行所谓“群众专政”。当时成立了大量“专案组”。“专案”对象被集中“劳改”和长期“隔离审查”，并且遭到各种野蛮的人身侵犯。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北京农业大学有16人被迫害而死亡。■





## 受难者列传

白京武，男，北京第四十七中学美术老师，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1966年夏天在学校中被“劳改”并遭红卫兵毒打。1966年8月投河自杀。■

---

白素莲，女，西安市报恩寺路小学语文老师。在1966年夏天被红卫兵学生毒打致死。■

---

毕金钊，男，医生，从1950年代起任天津总医院(后改名为天津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小儿科主任，于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自杀身亡。时年约60岁。

毕金钊医生毕业于齐鲁医学院(现山东医科大学)，曾出国留学，医术精湛。1949年以前曾经在国民党政府的军事医院里工作。文革当局指控他是“国民党特务”，逼迫他交出用于“特务活动”的枪支武器。■

---

卞鉴年，男，天津南开大学生物系系主任，文革中被“斗争”和“审查”，被关进“牛棚”，被扣除工资，受尽种种侮辱和折磨，最后投湖自尽。时年43岁。■

---

卞雨林，男，清华大学化工系003班学生，于1968年5月30日在清华大学两派组织武斗中，中箭死亡。■

卞仲耘，1916年生，女，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副校长。从1966年6月初开始，她被“揭发”和“斗争”。1966年8月5日，她被该校红卫兵学生打死于校中。

卞仲耘是北京第一个被红卫兵打死的教育工作者。



## 一 被害

1966年8月5日，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红卫兵“斗争”“黑帮”。他们“斗争”了学校的五个负责人：副校长卞仲耘，胡志涛，刘致平，教导主任梅树民和副教导主任汪玉冰。当时这个学校没有正校长。

在7月底，毛泽东下令把派到各学校领导文革的“工作组”撤出学校。7月31日，这所中学的红卫兵宣布成立。工作组离开学校后，控制学校的是红卫兵组织以及工作组建立的“文化革命委员会”。后者中大部分是学生，这些人也都是红卫兵的负责人。

8月5日上午，已经被“揪出来”的“牛鬼蛇神”得到通知，下午要开“斗争会”。下午2时左右，高中一年级的红卫兵首先开始了暴力行动。那时，副校长胡志涛正在打扫厕所“劳改”，她告诉学生，在“工作组”离开后，开“斗争会”应该先报告中共北京新市委批准，意思是红卫兵不能这样自作主张“斗争”人。红卫兵根本不理睬她说什么。有一个红卫兵拿来一大瓶墨汁，从她的头上浇了下去，黑墨立即淹没她全身。他们把五个学校负责人都揪到大操场上，给他们戴上用废纸篓糊成的高帽子，往脖子上套了写有“反革命黑帮”“三反份子”的牌子。红卫兵把被斗者拖到操场边的水泥高台上，强迫他们一字排开跪下。有红卫兵高喊“打倒黑帮”等口号并开始大声“揭发”和“控诉”。

全校学生纷纷涌来，聚集在台下。人群中，有人在喊：“到木工房拿棍子去”，跑向学校的木工房，那里有待修的破课桌椅。还有人去开水房，从那里取来开水，要烫被斗者。

接着，五个被斗者被从高台上拖下来“游街”。红卫兵强迫他们一边敲打手里的铁制簸箕，一边重复说“我是牛鬼蛇神”。他们从学校的大操场走到小操场。红卫兵要他们在小操场上“劳改”。那里有一堆沙土，是两个月前修操场时运来的。文革开始，修操场停了下来。“黑帮”被命令用扁担和筐子挑土。有人把卞仲耘挑的大筐里的沙土用铁锹

## 受难者列传

拍了又拍，装得堆尖。她挑不起来那么沉重的土筐，就被劈头打倒在地。

五个被斗者被乱棒横扫。所用的棒子，有垒球棒，有跳栏上的横档，还有从木工房那来的旧桌子椅子腿。桌椅腿上有钉子，打在人身上，一打就在肉上戳出一个小洞，血随即从小洞里涌流出来。

“劳改”了一些时间以后，“黑帮”被揪回大操场旁边的宿舍楼，在一楼的厕所里被淋了屎尿。在宿舍楼走廊的白色的墙上，留下了“黑帮”的斑斑血迹。

当时这所中学没有正校长，卞仲耘在三个副校长中排名第一。因为卞仲耘是学校的最高领导人，也就是所谓“黑帮头子”，她被打得最重。经过两三个小时的殴打和折磨，下午五点来钟的时候时候，卞仲耘已经失去知觉，大小便失禁，倒在宿舍楼门口的台阶上。但是，依然有一些红卫兵在那里踢她的身体，踩她的脸，往她身上扔脏东西，大声咒骂她“装死”。

五点多时，有人叫来了校工。校工把卞仲耘的身体搬上一部平常运送垃圾的手推车。当时还在继续“斗争”另外四个人。副校长刘致平一度被强迫跪在这辆手推车旁边。副校长胡志涛看到手推车上卞仲耘两条胳膊红肿，上面布满一条条伤痕，眼睛张开，瞳孔已经没有反应，嘴巴还在吐气。她告诉红卫兵卞仲耘有生命危险，应该送医院。红卫兵对她吼道：“黑帮，你不好好改造，也是这个下场。”她被推进一间办公室关了起来。

后来，有工友把那辆手推车推到学校北门旁边。马路对面就是邮电部医院。时值8月，那时天色还亮。有红卫兵说这样把卞仲耘推过去“影响不好”，不准把车推出学校。手推车停在北门边。卞仲耘的身体被用大字报纸盖了起来，上面还压了一把大竹扫帚。手推车的在校门口停了一两个小时。7点多钟，有学校“文革筹委会”的人打电话请示了中共北京市委——当时他们还被称为“新市委”，因为是两个月前“打倒”了旧市委之后建立的。卞仲耘终于被送进邮电部医院。医生检查时，她的尸体已经僵硬，她已经死亡多时。

那天和卞仲耘一起被打的另外四个人，也被严重打伤。副校长胡志涛被带钉子的木棒殴打，又被押去抠洗厕所，弄得浑身是血水和粪水。她被打得晕倒在地，又被揪起来再打。她被打成腰椎脊突骨折，后来一直需要穿特制的钢背心。教导主任梅树民，五十年代初从北京师范大学毕业，他的背部遭到带钉子的木棍打，那天穿的布衬衣上打出大量小

洞，布丝深深嵌进肉里。他遭受的肉体折磨和精神惊悸导致了严重的心窦疾病。他们四个人，不但自己身受毒打，并且看着老同事卞仲耘被活活打死，肉体 and 心灵两方面所受的折磨，极其深重。刘致平在1990年代初去世的时候，年纪不太老。他们在文革中所受的伤害显然损害了他们的健康和寿命。

卞仲耘的丈夫王晶尧被通知到了邮电医院。他看到的是妻子遍体鳞伤的尸体。特别是卞仲耘的头部，肿得很大，而且全是乌青色。当时女附中的权力当局接见了王晶尧。王晶尧不认识他们，请求他们写下了他们的名字。他保存下来了这张有7人名字的纸片。这7人中有6人是红卫兵学生。名单上的第一个名字是宋彬彬，该校高三学生，红卫兵负责人。

当时照相机是贵重物品，卞仲耘家没有照相机，王晶尧第二天到西单商场买了一个，在医院的太平间里拍下卞仲耘的最后的照片。这些照片保存至今。即使是在当时普通人仅能照的黑白照片上，尸体上的大片血斑伤痕也清晰可见。

为卞仲耘的尸体处置，王晶尧和他的大女儿见到了师大女附中红卫兵的负责人之一邓榕。邓榕身穿军装，裤腿和袖子挽得很高，腰系皮带，臂缠袖章。这是当时红卫兵的典型装束。邓榕要邮电医院的医生作尸体解剖。她的用意在于要医生证明卞仲耘死于心脏病而非被打死。这是北京红卫兵打死的第一个人，所以当时还有所顾忌，不愿意承认卞仲耘是被打死的；后来，半个月之后，红卫兵暴力进一步发展，大批的人被打死，装有数十具尸体的大卡车在北京的街道上开过，甚至不用任何东西遮盖一下，以致打死人不但不必回避，还成了炫耀吹牛的内容。

王晶尧反对解剖尸体。死亡原因如此明显，他不要让妻子这样惨死后还遭受这样无理的切割。邓榕转而很凶地责问卞仲耘的大女儿：“你们什么态度？”她的大女儿说：“反正这不能由我们负责。”邓榕没有再说什么就离开了。结果，尸体没有被解剖。但是由于红卫兵负责人的要求，在医院开具的为火葬用的卞仲耘的死亡证书上，死因一栏，填的是“死因不明”。

34年后，邓榕出版了《我的父亲邓小平—文革岁月》一书（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2000年6月）。卞仲耘的家人敏感地发现，在这本书里，邓榕不但没有提到卞仲耘的死亡以及她的有关参与，而且根本没有提到她曾是师大女附中的学生。

不能杀人，这是最为古老和始终不变的人类社会的法律和信条。北

## 受难者列传

京，是一个有三千年文明史的古老都城。在古代，官府杀人，要设立案卷，经过审判和批准，到特定的地方由特别的刽子手去杀。土匪强盗罪犯不服从法律，可是他们不能堂而皇之地在首都的大庭广众之下杀人。学校，更是传授文明之地，从来不是监狱和刑场。但是，在1966年8月5日，在北京市中心地区，在一所有五十年历史的女子中学，卞仲耘，一位教育工作者，一位中学校长，一位母亲，一个未经审判的人，被她的红卫兵学生们，用这样野蛮残酷的方式杀害了。

## 二、通向死亡之路：划为“四类”

卞仲耘生于1916年。关于她的经历，根据她生前写的一份自传，她是安徽省无为县人。她的父亲原来很穷，先当钱庄学徒而后自己开小型钱庄，逐渐致富，后来当了县商会会长。1937年她高中毕业未考上大学，当了三个月的小学教员，其他时间就补习国文、英文和数学，准备再考大学。抗日战争爆发，1938年春天，她随芜湖女中迁移到长沙，参加战地服务团。1941年她在四川成都考入燕京大学经济系，后又转入齐鲁大学，1945年毕业。1941年卞仲耘加入共产党，1945年她和丈夫王晶尧一起去了共产党统治区。王晶尧是她在大学的同学。1949年，卞仲耘调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工作，历任教员，教导员，副教导主任，教导主任，共产党总支部书记、书记，副校长。卞仲耘被打死时，50岁，在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已经工作了17年。她是四个孩子的母亲。她的丈夫王晶尧，在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近代史所工作。

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建立于1917年，是北京历史最长的中学之一。1949年共产党得到政权后，学校的负责人都换成了共产党员。师大女附中位于北京西城区，离天安门广场及毛泽东和其他最高人物所住的“中南海”只有一公里远。文革前，该校是北京“重点中学”之一。由于是重点学校，又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和国务院所在地很近，很多高级干部的女儿都到这所中学上学。毛泽东的两个女儿文革前从这所中学毕业。文革开始时，刘少奇和邓小平各有一个女儿是该校学生。当时，学生进入这所中学需要参加北京全市统一的初中或者高中升学考试。文革前，考试分数是录取条件之一，但是录取学生并不完全按照分数高低的顺序录取。方法是划出一个分数段，这个分数段里的人数多于学校可能录取的人数，学校从分数段中挑选学生。在文革开始前的1965年秋季入学的学生中，高级干部子女占了一半。这一特点，不幸

与卞仲耘被打死有相当的联系。

毛泽东的两个女儿都在文革前从这所中学毕业。当毛泽东和江青的女儿李纳在师大女附中高中毕业之前，江青约见了卞仲耘。江青告诉卞仲耘，李纳想要学习科技，但是毛泽东要女儿学习历史，所以，江青指示学校的老师说服李纳，在报考大学时不要报理工科而报文科。后来，李纳进了北京大学历史系。在卞仲耘的工作笔记上记载了江青召她谈话之事。提到这一点，是要说明毛泽东江青和这个学校的关系。就工作关系来说，卞仲耘是在共产党领导下的一个中学校长，从事共产党上级要她做的工作。就个人方面来说，卞仲耘是他们的女儿的老师。

通向死亡的路，是从1966年6月1日开始的。那天晚上，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广播了北京大学的所谓“全国第一张马列主义的大字报”（毛泽东语）。这张大字报攻击了北京大学的负责人之外，又号召“坚决彻底干净全部地消灭一切牛鬼蛇神”。第二天中午，三个学生在北京师范大学女子附属中学贴出了第一张大字报，宣称要“誓死保卫党中央，誓死保卫毛主席”，对该校领导作了类似的攻击。在这张大字报上署名的学生之一叫宋彬彬，高中三年级，是当时中共东北局书记宋任穷的女儿。宋彬彬的家庭背景使得这张大字报更有权威性和影响力。

实际上，这些学生有此行动，不仅仅是因为听了北京大学大字报的广播。在此之前，5月16日，中共中央发出了一个全面发动文革的一万字长的“通知”，明确号召“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在5月16日的前一天，中共中央下发了1966年5月7日毛泽东给林彪的一封信。在那封信里，毛说：“资产阶级知识份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这两个文件的直接作用，是把“文革”对一批电影和舞台剧的攻击升级为对一大批人的攻击，特别是在教育界中。另外，这两个文件，当时只传达到高级干部，普通人并不知晓。这样，通过“内部消息”，高干子女早在五月间就知道了毛泽东的文革部署并开始有所准备。6月1日晚广播北京大学的大字报是一个全面展开行动的指令。在广播大字报后的第二天，高干子弟在北京的多所学校首先开始攻击学校当局和教师。不仅师大女附中，清华大学附中的“红卫兵”和北大附中的“红旗战斗小组”，也都是在6月2日开始贴大字报攻击学校领导的。

宋彬彬等人的大字报贴出一天以后，6月3日，由共青团中央派出的“工作组”来到师大女附中。工作组一进校，就宣布对宋彬彬等人的热

## 受难者列传

烈支持。工作组长张世栋在集会上讲话，声称看到对学生起来“揭发批判”校领导的形势，他的心情要用四个字来形容，那就是“欢欣鼓舞”。当他稍作停顿然后说出这四个字后，下面报以热烈的掌声和高亢的口号声。

工作组取代原校领导掌管了学校。原校领导“靠边站”。工作组建立了“革命师生代表会”（6月6日）以及“文化革命委员会”（7月13日）。工作组长担任“文化革命委员会”主任，宋彬彬等最早写大字报的学生成为副主任。每个年级有一个代表成为委员会成员。这个委员会的学生成员，除一人以外，全为该校当时父亲地位最高的干部子女。刘少奇和邓小平的女儿都成为年级代表。这种情况也发生在北京的其他中学。

在卞仲耘掌管学校的时候，学校确实给予高干子女相当多特别的关心。班级和学生会干部中有不少高干子女。但是，学生干部并不专由高干中最高级的干部的孩子担任，另外，普通人的子女也能当学生干部。特别是班长这样的学生干部，虽然班主任等可以施加很大影响，但是还是让学生选举的。虽然没有“每个学生是平等的”这样的说法，但是学校当局显然并没有认为大官的子女就应该在学校里也垄断权力当学生中的大官。这也是多少年来教育界的传统和原则。在皇帝时代，科举考试制度就是相对独立于权力系统外的。只是在文革大规模开始之后的第一个月，在学校里才出现了这种高干子女掌权的现象。他们最先发起攻击学校当权者的行为，后来被称为听起来相当浪漫的“造反”。其实，看看事实，就知道这不但是什么向权势者“造反”，而且从开始就是极权势力的一次直接扩张。

在工作组进驻学校支持宋彬彬之前，有的教师还劝告学生不要写大字报攻击学校当局，他们说，在1957年，那些批评基层共产党组织的人被当作“反党”而成了“右派份子”。和高干子弟不同，这些教师不了解共产党的文革部署。1966年和1957年这两场所谓“政治运动”的大方向是完全一致的，只是方式不同，同时增添了打击对象。

工作组进校之后，几天之内，整个学校大变。学校停课，用全部时间搞文革，也就是开会、贴大字报以及学习毛泽东著作和中共中央关于文革的指示。工作组制定了从“普遍揭发”到“重点揭发”两大步骤的计划。学校的老师和负责人都成了被“揭发”的对象。老师学生之间，不再讲礼貌。学生对老师，直呼其名，进而咒骂喝斥。整个学校贴满了大字报攻击学校原领导人和教师。几乎每个教师都被大字报攻击。



历史学家顾颉刚的女儿当时是该校高一学生，他在1966年6月7日的日记中写道：“十一时媛儿归，谈至十二时。”“媛儿更积极，今晚十一时始归，取前数年在听报告之记录本，将检举其中校长或教务主任等之发言不合于毛泽东思想者写入大字报。渠在校常至上午十二时方入眠，其劳累可知也。”（《顾颉刚日记》，第十卷，1964-1967，页472。）实际上，他的女儿在学校并非学生中的积极分子。他从一个侧面记录了当时学生的狂热情况和校领导受到的群起攻击，而被攻击的主要内容是“不合于毛泽东思想者”。

在大字报上，卞仲耘的一条“罪状”是参与前中共北京市委“搞军事政变的反革命活动”。且不论是否有这样一个军事政变阴谋，即使有，也不可能让一个中学女校长知道。但是没有人发出质疑，也不准本人辩解。

卞仲耘的另一“罪状”是“反对党的阶级路线”，主要证据之一是，在1962年国家主席刘少奇的一个女儿曾经因两分之差未被师大女附中录取。而实际情况是，当时重点中学有录取分数线，对入线的学生，优先录取高干子女。尽管这个分数线相当宽松，刘少奇的女儿仍然差两分达不到分数线。学校请示了中共北京市委和教育局，按照上级指示不录取。

卞仲耘还有一条“罪状”是“反对毛主席”，证据之一是，1966年3月北京的邻近地区发生地震，为学生的安全，学校领导告诉学生，若地震发生，要赶快离开教室。有学生问，如果这种情况发生，是不是要把教室里挂的毛主席像带出来（当时每个教室的黑板上方都挂有毛泽东的像），她未正面回答这个问题，没有说要也没有说不要，只是告诉学生说要尽可能快离开教室去室外空旷的地方。

即使这些定罪标准成立，这些“罪行”，如果允许讨论，中学生也会懂得是完全不能成立的。但是工作组大力支持，推波助澜，这类大字报越写越多。这些大字报还被分门别类整理并用蜡纸刻写后油印出来，装订成册。在卞仲耘的这一册上，卞仲耘的“罪状”的分类条目是：

反毛泽东思想  
 诬蔑党的方针政策  
 反党反社会主义反三面红旗  
 反对党的政策  
 破坏文化大革命

## 受难者列传

智育第一，追求升学率  
反对和工农结合  
精心培养修正主义苗子  
培养资产阶级教师队伍  
反革命暴动和与黑帮联系  
低级趣味

这样的罪状大纲在文革中也被用于其他大量的“牛鬼蛇神”。今天我们从这样的材料中，从当时的罪状罗列方式，可以在一定程度上看到这一“革命”的实质内容。且不论卞仲耘是否真的犯有这些“罪行”，这样一个罪状大纲本身，在打击了具体的人如卞仲耘的同时，大大诋毁攻击了“智育”“升学率”这些观念，并高度强调突出了“毛泽东思想”“党”“社会主义”“三面红旗”这些概念的无上权威。

除了这类政治性术语的攻击以外，大字报上有大量的谩骂和侮辱性词语。卞仲耘的名字被打上了红叉，后来就只被写成“卞贼”等等。以下所录的是学生所写的大字报之一，1966年6月下旬贴在她家的门上：

漏网的大右派，与前市委有密切联系的大黑帮份子，反共急先锋，对革命师生实行资产阶级专政的大混蛋，大恶霸，你他妈的放老实点，否则饶不了你。

还有一张贴在她的卧室门上：

狗恶霸，卞毒蛇，你他妈的听着，你再敢骑在劳动人民头上耀武扬威，我们抽你的狗筋，挖你的狗心，砍你的狗头。你他妈的别妄想东山再起，我们要断你的孙，绝你的种，砸你个稀巴烂。

这就是文革开始后中学女生所使用的语言：粗鲁，无理，野蛮，下流，充满暴力性。“他妈的”，就是在那个时候开始在校园里被当作“革命”风格而普遍使用的。“他妈的”后来成为红卫兵语言的特征之一。

上述油墨印出的卞仲耘一个人被贴的大字报抄件，有五万多字长。当时一张大字报纸的价钱是五分，中学生食堂的伙食费是每天三角。不

算人力，每份大字报的笔墨纸张加浆糊的成本就相当于一天的饭钱。在文革中当局无限提供制作大字报的纸张、毛笔、墨汁和浆糊。实际上，如果只有当局思想上的鼓动而没有这种物质上的支持，这样的“运动”是无法形成的。也只有控制了精神和物质的所有资源的当局才可能发动这样的“革命”。

6月17日，中共中央“废除旧的升学制度”的决定发表在《人民日报》上。这一决定的主要内容就是取消大学入学考试，以后采用根据政治表现选择大学生的方法。这个决定，不但是对原有教育制度的一个大否定，而且对发动学生全力投入文革有极大作用。此前，尽管学校已经日益转向林彪所主张的“突出政治”，对分数的重视已经日趋减弱，但是考试制度的存在，使得学生必须在相当程度上遵照那一衡量体系来作，即使不追求高分，也不能以低分为荣。当原有的衡量体系被彻底破除，学生被引导到文革的战场上来，争相显示“革命”性。他们对学校老师的“揭发”越来越措辞激烈以至脏话连篇，也越来越无事实根据，越来越少逻辑性。

1966年6月23日，工作组主持召开对卞仲耘的“揭发批判大会”。全校师生都必须参加。大会开始后，几个学生把卞仲耘押到台上，把其他四个学校负责人押在台下，面对群众。在这样的大会上，被斗者九十度大弯腰，以示“低头认罪”；上台“揭发批判”者，都作气愤填膺状，声音高八度，讲话时挥拳头跺脚。对不少这样的人来说，一种革命表演的需要和自我膨胀感使他们根本不考虑被斗争的人身受的遭遇。会中，有学生跑上台，用学校自制的枪头包有铁皮的假步枪，这个一枪，那个一枪，把卞仲耘捅倒在地。卞仲耘几次倒下，每次有人用冷水浇她的头，然后揪着她的头发把她拖起来。工作组不加干涉，让卞仲耘站起来继续被“揭发批判”。

会后，卞仲耘给上级写了一封长信。在信中，她检讨她的“错误”，包括那些不是她的错误的东西，她也表示自己拥护文化大革命，然后她请求不要对她使用暴力。她在信中写道：

在群情激愤之下，我就被拷打和折磨了整整四五个小时：戴高帽子，”低头”（实际上是叫将上身弯到和下肢成九十度），罚跪，拳打、脚踢，手掐，用绳索反捆双手，用两支民兵训练用的步枪口捅脊背，用地上的污泥往嘴里塞，往脸上抹，往满脸满身吐沫。

她当时处于受攻击的地位，这封信里的描述应是绝对准确不含夸张的，因为她是希望得到一点保护，而不是要批评文革。如果她造假，

## 受难者列传

“诬蔑群众运动”会成为更大的罪名。她写这封信，是希求上级能出面帮助她。这封信寄出后，从来没有得到答复。上述引文引自她的底稿。卞仲耘死后，因为怕红卫兵学生抄家抄出这份底稿，卞仲耘的丈夫把这份底稿藏在墙缝里，保存到了文革结束之后。

上面引用过的《顾颉刚日记》也可作一印证。“浣儿归，云女附中最有问题者为党委书记卞某，斗争是为戴高帽，有学生二人荷枪从之，令其‘低头，再低头！’帽落地，令其手持，如是低头至三四小时”。

（6月25日，第十卷，页482）他的记述（也就是他的女儿看到的）和卞仲耘自己写的相符。

“工作组”把所有的学校负责人和教员都作了“排队”和“划类”。所谓“排队”和“划类”，就是把人按照“问题”的严重程度分成四类。一类是“好的和比较好的”，二类是“有错误的”，三类是“有严重错误的”，四类就是“资产阶级右派”。按照西城区工作队给上级的报告，他们的“划类”结果如下：北京西城区的61所中学，一类3.3%，二类33.3%，三类58.4%，四类5%；476个中学领导干部，一类4%，二类42%，三类40%，四类14%。师大女附中被划为“四类”学校。卞仲耘和另一副校长胡志涛都被定为“四类”干部。

工作组1966年7月3日所写的“四类学校师大女附中领导核心排队的初步意见”中，关于卞仲耘，写道：

多年来一贯反对学习毛主席著作，诬蔑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顽固地推行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收罗和重用一批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反动份子；极力向青年师生放毒，精心培养修正主义苗子；搞宗派活动，培植个人势力；贪生怕死，追求低级趣味，十分欣赏武则天、杨贵妃、慈禧太后等荒淫无耻的私生活，有时讲话非常低级庸俗。划为四类。

这些就是把卞仲耘定为“四类”的“理由”。这份文件的行文，显示了那时的文革当局如何给人定罪以及用什么标准定罪。工作组所列的这些“理由”中，第一项不是事实。（当然，文革前的中学里从来没有象文革中那样每天有一个小时的“天天读”学习毛泽东著作和一日数次“敬祝伟大领袖毛主席万寿无疆”。）第二三项是基于认定教师都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前提。实际上任用教师并不是卞仲耘能控制的事情。教科书都是统一编写的，教学大纲是教育部制定的，教师是“统

一分配”来的，中学校长们根本无权自作主张。此外，“贪生怕死”居然也能作为定成“四类”的根据，难道人就应该要死不要生？至于“有时讲话非常低级庸俗”，卞仲耘在这个学校已经十七年，免不了和同事们谈到吃饭穿衣的事，比如她曾经告诉同事，她比较适合穿绿颜色的衣服。这类谈话在大字报上被“揭发”出来，并由工作组正式列为定罪材料。另外，这些“罪状”单方面定出，不允许本人辩护和说明。

1966年6月在北京全盘领导文革的，是当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的刘少奇和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刘少奇则曾经亲自听取北京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的工作组汇报，并就如何“批判斗争”师大一附中的校长刘超等作了详细指示。上文说到，大字报曾攻击师大女附中没有录取刘少奇的一个女儿。这个女儿后来进了师大一附中。文革开始后，她在师大一附中最早写大字报攻击该校学校领导。

1966年7月5日，北京师大女附中工作组长和宋彬彬等人以及共青团中央书记、西城区工作队负责人胡启立，当面向邓小平汇报该校的文革情况。在谈话中，邓小平谈到了卞仲耘的上述求助信，他要工作组适当处理。邓小平询问“斗”了卞仲耘几次以及是否打了她。工作组汇报打了时，邓小平强调了不要打人。另外，对西城区的学校和学校负责人的排队“比例”（见上文），邓小平提出要“争取一部分三类变成二类”。对师大女附中被划为“四类学校”以及卞仲耘胡志涛两个副校长划成“四类干部”，邓小平没有表示异议。

这种通过制定打击对象的比例来领导和控制“运动”的做法，是早已开始的。整人者在会议上一本正经地讨论这这些百分比，已经将此作为正常的工作方式，丝毫不顾忌这样做违反法律程序，以及对数字背后所代表的人意味着的残酷。

邓榕在《我的父亲邓小平——“文革”岁月》一书中，把邓小平接见女附中工作组并讲话的日子写成1966年6月4日（见该书第19页）。把邓小平的这一讲话的日期由7月5日提前到6月4日，而6月4日还没有发生卞仲耘在6月23日被“斗争”和被打以及她写信给上级求助的事情。显然，这样改动日期，可以除去邓小平对卞仲耘这样的一大批中学教育工作者被划成“四类干部”并遭到“斗争”的责任，以及邓作为6月7月间文革的最高领导人之一对这一阶段的“运动”应该负的责任。

卞仲耘被打死以后，在文革的新一轮中，随着刘少奇和邓小平被批判，各校“工作组”的领导人，也被“斗争”。师大女附中的工作组副

## 受难者列传

组长马娴华是女的，被红卫兵剃了“阴阳头”，即把半边头发剪掉。他们受到的暴力对待，甚于他们当初对待卞仲耘的做法。领导北京中学工作组的共青团中央的领导人，也遭到大会“斗争”。文革后，1980年代，卞仲耘的丈夫向当年北京市中学工作组的负责人、共青团中央书记胡克实了解情况时，胡克实为把卞仲耘划成“四类”一事表示道歉。卞仲耘先被工作组划成“四类”，才在工作组撤出后首当其冲被红卫兵打死。在文革结束之后，在他自己也经历了种种攻击和“斗争”之后，胡克实终于能这样作了。这是相当难得的好态度。总的来说，这样的道歉并没有出现很多，更多出现的是推诿、隐瞒甚至否认历史事实。

7月中，北京的工作组把多数中学生送到军队去“军训”，把“有问题”的学生集中送去农村劳动，留下“左派学生”参与教职员的“定案”。他们命令教职员们集中住在一起，分批“交代”和“检讨”。师大女附中的教师都搬到了马神庙小学。每人都必须写“检讨”，然后，逐个过关。

当时，在全国各地，包括边远地区，对教育工作者也采用了同样的做法。在各省，按照专区为单位，命令所有的中学老师都离开家，集中居住，检查交代，还要互相揭发。被上级指定为“有问题”的人遭到“斗争”。有一些教师在那个阶段就不堪压力自杀了。这显然是中共中央在全国统一领导部署的结果。

当时的计划是，把教职员按照他们划分的“类”处理，把这些“四类”“批倒批臭”后，撤职，赶出北京，到农村“劳动改造”。这是一个相当冷酷的决定，而作这决定的人就是多年来领导卞仲耘的上级们。作为一个中学校长，卞仲耘从来没有也几乎不可能在上级指示之外作过什么标新立异之事，也没有违抗过他们的命令。共产党的高层领导人的孩子都到她主管的学校上学。然而，当“革命”需要打击目标的时候，上级们就可以翻脸不认人，把一个活人当作靶子抛出来，批判斗争，处分惩罚。他们根本不把他们的下级当人来看待，而只是一些数字和百分比，一些可以服务于“革命”目标的工具甚至靶子。冷酷是文革的一个重要特征。文革不但严厉打击反对革命的人，而且严厉打击从未曾反对革命的人。

### 三、死于红卫兵暴力

如果照工作组（他们后来被称为“刘邓工作组”，即刘少奇和邓小

平领导的工作组)的模式作下去,卞仲耘虽然已经遭到殴打并将会遭遇沉重处罚,但是不会被那样活活打死。1966年6月18日,北京大学的一些学生没有经过工作组的批准,自行“斗争”了几十个“黑帮”和“反动学术权威”,打他们,给他们戴高帽子,强迫他们下跪,用绳子勒他们的脖子,往他们脸上涂墨,等等。北大工作组批评了这种做法。刘少奇把北京大学工作组的简报转发全国,他的批语说:“中央认为北大工作组处理乱斗现象的办法,是正确的。”他并不是反对“斗”,但是反对“乱斗”,也就是说,他要的是在“工作组”领导下的“斗”。

7月下旬,毛泽东指责刘少奇邓小平把“运动”搞得“冷冷清清”。毛和“中央文革小组”开始直接领导文革。第一个重要行动就是把所有学校的“工作组”全部撤走。如前所述,在“工作组”控制学校的时候,卞仲耘已经被划成“四类”,已经在工作组主持的群众大会上被骂被打到相当严重的程度。既然这还被毛泽东叫做“冷冷清清”,那么,只有发动学生把校长老师打成残废或者打死,才是不“冷冷清清”,才能使他满意了。毛泽东的意向表达得非常清楚:他要在前一阶段开始的已经相当残酷的“斗争”再次升级。升级到一个别人无法想象到的残酷程度。

毛泽东的妻子江青等人在7月下旬前往北京大学宣称北大的6月18日事件是“革命事件”。7月29日,在“人民大会堂”的“首都革命师生代表大会”上宣布撤销工作组。1966年8月1日,毛泽东写信“热烈支持”清华大学附中“红卫兵”和北京大学附中的“红旗战斗小组”。北京大学附中是北京最早开始使用暴力攻击的中学。8月5日,卞仲耘被打死的那一天,中共中央正式发文“撤销”刘少奇签发的关于北京大学制止“乱斗”的文件。这个1966年395号文件十分短,只有一句话:“中央一九六六年六月二十日批发北京大学文化革命简报(第九号)是错误的,现在中央决定撤销这个文件。”但是其中的含义十分清楚:现在在中共中央支持“乱斗”了,对校园暴力的限制被统统撤销了。

1966年7月31日,师大女附中红卫兵成立。工作组离开学校。红卫兵掌管学校。各校的学生开始得到免费乘车互相访问,当时称作“革命串连”。学校里首先发生的一个大变化,是校园里所有的果树上的果子,都被红卫兵摘光了。苹果和梨那时还是青的,都被吃掉。枝头的青柿子苦涩根本不能吃,也全部被打光。校园里充满破坏和恶毒的心理气氛。

红卫兵的组织纲领是一副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

## 受难者列传

蛋”。即根据家庭地位来确定年轻人的地位。在师大女附中，工作组时期建立的“文革委员会”就是由学校的最高级干部子女组成的。现在，根据新的“对联”理论，这些人又理所当然地成为红卫兵的负责人，同时担任新的“文革筹委会”的负责人。他们获得了三项巨大的特权：一是可以把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同学当作“混蛋”来“斗争”。二是可以不需要任何批准就可以“斗争”校长和教员。三是可以运用暴力攻击同学和老师。

卞仲耘被打死的前一天，1966年8月4日，师大女附中的红卫兵在一些班里“斗争”了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在初二（四）班开“斗争会”的时候，教室墙上贴了“打倒狗崽子”的大标语。这个班有45名学生，十名“家庭出身好”的学生坐在椅子上，十名“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站在教室前面，一根长绳绕过她们的脖子把她们拴在一起，其余“家庭出身不好不坏”的学生都坐在地上。十名被绳子拴着的学生被强迫逐个“交代”“反动思想”以及他们父母的“罪行”，结束的时候，还必须连说三遍“我是狗崽子，我是混蛋，我该死。”当时别的班里也发生了类似的事情。

同一天下午，一些红卫兵喊着“黑帮，不许动”，气势汹汹地闯进了几位学校负责人集中在那里的一间办公室。他们有的拿着用民兵训练用的木枪，有的拿着皮带，狠狠地抽打了他们。他们身上被打得青紫。那天晚上，卞仲耘在家里对丈夫说，打死象她那样身份的一个人，“就象打死一条狗。”她已经知道大祸临头，但是毫无办法。她和丈夫商量，是给中央领导人写信求救，还是逃跑？都没能做。第二天早上，她的老保姆说：“别去学校了。”她还是按时去了学校，束手就擒。

事实上，这时候的北京，没有地方可以躲藏，也没有地方可以逃亡，更不可能有任何反抗。知道处境危险，8月5日上午，胡志涛副校长一大早先到了中共北京市委，找到分管文教口的负责人，告诉他，他们在中学里人身安全已经得不到保障。她希望得到同情和帮助。但是，她得到的回答是“你回学校去吧。”胡志涛在失望中回到师大女附中。当天下午，她眼看着多年的老同事卞仲耘被活活打死，她自己也被打成重伤。

我们永远无法知道，在卞仲耘死前的几个小时里，当她遭到这样残酷的殴打和折磨的时候，她想了些什么。虽然她一直被人包围，她死在绝对的孤独之中。当她被打的时候，没有一个人出来制止暴行。当她快要死去的时候，没有一个人在身边表示同情。她从来没有与这些打死



她的人为敌，但是这些人不但打死了她，而且，在打她的时候毫不犹豫，在她被打死后也没有觉得任何后悔或羞愧。她孤立无援地死在红卫兵学生的乱棒之下，甚至没有可能作一点点反抗来保护自己。从一个活人的世界上，她被无情无义地背叛了，被抛弃了，被牺牲了。文革的需要，就是把她打死的唯一“理由”。无论从处死的方式的方面，还是从处死的“理由”方面，都是绝对的前所未有的残酷。

拿着在红卫兵虎视眈眈下医生写出的“死因不明”的死亡证明，王晶尧随送卞仲耘的尸体去了东郊火葬场。卞仲耘的孩子来和妈妈的尸体告别。王晶尧用一块布蒙住了卞仲耘的头，没有让孩子们看到非常可怕的满是青紫血痕的头部。卞仲耘的小女儿当时只有10岁。

运尸车经过天安门广场的时候，他们听到了广播《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这是在1966年5月16日中共中央的《通知》之后，关于文革的另一个重要的指导性文件。他们听到其中“要文斗，不要武斗”的说法，还以为以后别的人不会再遭到卞仲耘的命运。但是《决定》中还有一段说：“一大批本来不出名的革命青少年成了勇敢的闯将”，“他们的革命大方向始终是正确的”。这对正在北京的中学里开始的暴力是有力的支持。这个《决定》发表于8月9日，卞仲耘被打死四天之后。

#### 四、一个人的命运成为很多人的命运

1966年8月5日，卞仲耘被打死以后，当天晚上，师大女附中“文革筹委会”和红卫兵的负责人宋彬彬等，来到北京饭店，他们立即见到了“中共北京新市委”第二书记吴德。他们向吴德报告了卞仲耘被打死的事情。据说，吴德告诉他们，打死了就算了，以后要注意政策。

这是北京第一次发生的红卫兵打死人的事件，是一件大事，所以，吴德应该会将这一事件立即报告给他的上级，即中共中央最高领导人。在最高权力圈中，毛泽东、江青或者周恩来等人，一定会对这一死亡有所评论，或者，也可能听到后什么也没说，但是不说什么也是一种表态。然而，关于卞仲耘的死，吴德怎么报告，上面如何回应，至今还没有知情人说出任何有关情况。无人说出的原因之一，显然是因为说出这些情况会暴露文革领导人的残忍，必须回避。

但是，即使不知道内部消息，从外面看，文革领导人的意向实际上也清清楚楚。卞仲耘被打死之后，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室和周恩来总理办

## 受难者列传

公室都派有干部来到校中“了解情况”。他们跟卞仲耘的丈夫王晶尧谈话，告诉他，“要正确对待群众运动。”实际意思是说，不准抗议，不准表示不满，不准追查事情经过。卞仲耘的死完全没有使文革的领导人认为需要制止暴力迫害。相反，他们用了热情的词语和热烈的行动来支持发动红卫兵运动，把校园暴力一步一步推向高潮。

卞仲耘被打死 13 天以后，1966 年 8 月 18 日，在天安门广场，毛泽东接见了 100 百万红卫兵（以后还有 7 次）。8 月 18 日大会是一个花费前所未有的巨大人力财力举行的全面发动和支持红卫兵运动的大会。这一百万人的大会通过广播和电视向全国实况转播。同时，制成新闻记录电影，在全国各地放映。这次大会把红卫兵运动推向了最高潮。手持红色塑料皮《毛主席语录》的百万红卫兵，高喊着“毛主席万岁万万岁”走过天安门广场。一些红卫兵的领导人则登上了天安门城楼，与毛泽东、林彪、以及周恩来等握手交谈。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红卫兵负责人彭小蒙在天安门城楼上代表红卫兵发表讲话。北京师范大学女子附属中学的红卫兵负责人宋彬彬在万众瞩目之中，把一只红卫兵的袖章套在毛泽东的手臂上。

宋彬彬给毛戴袖章的照片广泛发行。而且，更进一层，报纸发表了献袖章时毛泽东与宋彬彬的对话。毛问宋彬彬叫什么名字，当他听说是“文质彬彬”的“彬彬”时，毛说：“要武嘛。”

8 月 18 日大会后，在《光明日报》和《人民日报》发表的文章《我给毛主席戴上了红袖章》中，宋彬彬改名为“宋要武”。红卫兵还把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改名为“红色要武中学”。在 8 月 18 日的大会上，也首次公开了最高权力圈子的变动。林彪取代刘少奇成为最高权力圈子中的第二号人物。宋彬彬的父亲宋任穷，则被提升成为中共政治局的候补委员。

8 月 18 日大会上，在天安门城楼上最为瞩目的两个红卫兵，彭小蒙和宋彬彬，一个来自北京最早开始用暴力殴打折磨老师和同学的北京大学附属中学，一个来自第一个打死了校长的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在这样的背景下，毛所说的“要武嘛”，意义和影响远远不是仅仅关于一个人的名字的评价。

红卫兵暴力在 8 月 18 日大会后大规模升级。大规模的校园杀戮开始了。中学校长卞仲耘遭受的灾祸，变成越来越多的教育工作者以及和平居民的命运。根据笔者所作的一项调查，在调查所及的 115 所学校中，其中有大小中小学，有北京和外省的学校，有城市学校和乡村学校，文革

中全部都发生了红卫兵对教育工作者的暴力迫害，无一例外。在这些学校中，在1966年夏天被红卫兵杀害的教职员工，已经知道的有：

北京101中学美术教师陈葆昆，北京外国语学校语文教师张辅仁 and 总务处工作人员张福臻，北京第三女子中学校长沙坪，北京第八中学负责人华锦，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语文教师靳正宇和学校负责人姜培良，北京第十五女子中学校长梁光琪，北京西城区宽街小学校长郭文玉和教师吕贞先，北京第十女子中学教师孙迪，北京第六中学老教工徐霏田，北京师范学院附属中学生物教员喻瑞芬，北京景山中学的工友李锦坡，北京第四女子中学语文老师齐惠芹，北京138中学书记张冰洁，北京第二十五中学的语文老师陈沅芷和一位姓名已经被忘却的工友，北京吉祥胡同小学校长邱庆玉，北京大学西语系教授吴兴华，上海同济中学老师林修权，厦门第八中学语文教师萨兆琛，南京第二中学历史教师朱庆颐，南京第十三中学图书馆员韩康和体育教员夏忠谋，南京师范学院党委副书记李敬仪与其丈夫江苏省教育厅厅长吴天石，西安第三十七中学语文教员王冷和王伯恭，西安报恩寺路小学语文老师白素莲，福建师范学院教授黄曾樾。

这个名单中未包括被毒打和侮辱后自杀的人。

1966年的夏天，全中国的学校变成了刑讯室、监狱，甚至杀人场。大批老师被迫害致死。有人说，在文革中受害最大最严重的一种人，是中学老师。这是符合事实的。他们中有很高比例的人遭受了侮辱、殴打和折磨，有的象卞仲耘一样被打死，有的留下终身残疾，有的在饱受摧残后自戕。而杀害他们的人，是他们的学生。学生当中，当时高二和高三的学生满了18岁，其他四个年级的中学生还是未成年人。此外，有的小学老师也被打死，而小学里年纪最大的学生只有13岁。文革领导人发动鼓励中学生甚至小学生打人杀人，鼓励他们变成杀人凶手，这不但残忍，而且邪恶。

校园暴力急速向校外发展。当时被称为“红卫兵杀向社会”，其中主要包括两项：一是烧书砸文物和抄家，二是殴打校外的“牛鬼蛇神”。师大女附中附近一家饭馆“玉华台”的服务员，一个18岁的单身女子，被绑架到校中化学实验室里。她的罪名是“流氓”。她被绑在化学实验室的柱子上。红卫兵用军用铜头皮带抽她。惨叫声一阵接着一阵，传到门外的甬道上。实验室离校门很近。来来往往的人都听到了。但是无人敢管。后来惨叫声渐渐安静下来了。学校的校医被叫来看。刘医生检查了说，瞳孔散了，人已经死了。于是尸体才被解开绳子

## 受难者列传

放了下来。这个女子有六个哥哥，都是工人，他们后来曾到学校来哭诉小妹妹之死。18岁的女服务员当然正在恋爱的年龄，这与“流氓”何干？哪怕她真有任何不当行为，怎么能受被捆打的惩罚？又怎么能被打死？就是她犯了死罪，中学生有什么权利来当刽子手？卞仲耘的案子从未得到司法部门的调查，也未有人遭到惩罚，这个女服务员的案子更是如此。

除此之外，1966年夏天，北京师大女附中的红卫兵还在校外打死了7个人。更严重的是，这在当时并不算特别出众的情况。根据一项“内部材料”，在北京西城区（师大女附中所在的区），8月下旬有333个人被红卫兵打死。打人主要是中学红卫兵所作。当时西城区一共有61所中学。平均一个中学打死五个半人。

1966年10月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发放了一个题为《把旧世界打个落花流水》的文件，其中被列为红卫兵功绩之一的，是1966年8月20日到9月底北京有1,772人被打死。有理由认为实际死亡数字大于此数。但是，此数已经是一个极其巨大的数字。卞仲耘的死尚不在此数之中。1966年8月5日发生的卞仲耘之死，是8月杀戮的开端，经过三个星期的发展，在8月底前后达到每日被害人数的最高峰。由最高权力者号召鼓动，用中学生红卫兵为打手，打死手无寸铁的教育工作者如卞仲耘，以及大批没有防卫能力的和平居民，还视为伟大功绩，这实在是二十世纪统治者所作的最为残忍和无耻的行为之一。

## 五、试图讨回公道

在卞仲耘被打死的那一天，晚饭时候，在学生饭厅，听得到的是轻狂的议论和对被斗者的可怜状况的讥笑。校园里并没有发生没有因杀人引起的惊恐与不安，相反却弥漫着一片亢奋高昂的气氛。一群群红卫兵学生身穿军装，腰系皮带，裤腿高高卷起，走路昂首挺胸，说话高声大气。使用暴力和主宰他人生命的特权使人他们兴高采烈，自我感觉无比良好。

人血起了“革命燃料”的作用，推动文革巨轮向前，不但碾死平民百姓，也卷入早期领导过文革的上层人物。半年以后，刘少奇和邓小平也被“打倒”了。刘少奇的在师大女附中上学的女儿被迫离开家，搬到学校的宿舍。一天在宿舍里有人问她：“喂，刘亭亭，听说你在‘红八月’时打死了三个人，是吗？”她回答说：“那是我吹牛。那时候打死

人光荣。我就说打死了三个人。”

所谓“红八月”就是指1966年8月。那个八月中，卞仲耘被打死，大批教育工作者以及居民被杀害，14岁的女生把“打死三个人”当作“吹牛”的内容。那个八月被红卫兵骄傲地称为“红八月”。实际上，“红八月”的“红”中，充满了人的鲜血。八月杀戮在文革发展中起了重要作用，八月杀戮建立的思想原则，和人血一起渗透了文革的整个过程。

在这样的环境中，卞仲耘被打死后，她的家人不但不能抗议，甚至不能表示他们的悲哀。妈妈死后，九岁的小女儿发现，父亲王晶尧睡的草席的边沿都被咬碎了。她知道是父亲为母亲的死，悲愤万分，在半夜不能入睡，但是也不能放声痛哭，于是，他只好伏在床上，咬啮草席，来压抑自己的巨大悲恸。

一年后，抄家的风潮过去了，卞仲耘的家人在家里的衣柜里给卞仲耘布置了一个“灵堂”。他们把卞仲耘的照片贴在柜子的里壁，在照片前放上一支花。衣柜的门随时可以关上，除了家人，外人不能看到。他们这样作，是因为他们不能让别人看到这个灵堂。母亲是被打死的。供奉她，纪念她，可以被说成是“对文革有仇恨”或者“要翻文革的案”，这在当时也都是大罪。这样的衣柜里的秘密灵堂本身也体现了文革的残酷和恐怖。卞仲耘有一个深深爱她的家，她家也还有一个衣柜，所以可以有这样的灵堂。别的人家，可能没有条件也没有敢设置这样的灵堂，甚至家人也被洗脑，认为死者是罪人，是家庭的耻辱。

1966年8月初的短短三天之内，王晶尧不仅仅失去了他的妻子。在卞仲耘被打死的前一天，8月4日，他们夫妇青年时代的朋友祁式潜在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被指控为“小三家村”成员而且被“批斗”以后，服剧毒杀虫剂“敌敌畏”自杀。卞仲耘被打死后的第二天，8月6日，他们的大学同学刘克林从中共中央宣传部六楼办公楼跳楼自杀。

在1966年8月5日惨剧发生之时，在此之后的十年文革期间，关于卞仲耘的死，不但没有对暴行的责备和批评，甚至也没有报导和记载。在文革时代留下的关于革命的种种报告和“大事记”中，从来没有一个字提到她的死亡。她的名字和生命，以及和她同期的死难者，被吞没于所谓“红八月”的气焰冲天的革命红光中。

关于卞仲耘的死，唯一留下的当时的文字记录，是师大女附中的一位教师在她被打死后写的一封信。写信者目睹了卞仲耘被打死，写了一封信给家属，描述了卞仲耘被打死的经过，并表示同情和愤慨。写信人

## 受难者列传

是语文教师张静芬。但是，当时写信者不但不能署名，甚至还有意改变了笔迹，因为一旦被发现，可能给写信者带来和卞仲耘一样的命运。这是一个黑暗年代中仅存的道义之声。同时，这封信也让我们知道，那时的人们就知道这样的暴行是错的，文革在当时就不是大部分人热衷的革命。然而，无边的“红色恐怖”使得不同的声音从未有过机会发出。人们在铜头皮带和死亡面前压抑了良知。多数人屈从了少数人的野蛮和残酷。

五年之后，1971年，在1966年8月成为毛泽东的“亲密战友”和“接班人”的林彪死了。文革领导人开始缓和对被整的干部的政策。1973年，卞仲耘得到了一个“没有问题”的“结论”。她的死被当作“在工作时死亡”处理。学校的“革命委员会”依照上面的规定，给了卞仲耘家人400块钱。

1976年，毛泽东死去，被称为“四人帮”的毛的妻子江青和另外三个文革领导人被逮捕。一年后，开始了审慎缓慢的否定文革的过程。两年后，1978年，中共北京西城区委员会给卞仲耘开了追悼会，为她“昭雪”。在为一批教育工作者召开的平反会上，西城区的负责人说，在西城区，有276名中小学教育工作者被迫害致死。

王晶尧一再要求，用那400块钱在卞仲耘曾经工作和被打死的学校里建一块碑或者种一排树表示纪念。他的这一努力没有结果。

王晶尧也开始设法要在法律上为妻子讨回公道。1979年4月，他向北京市公安局、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北京市人民法院提交控诉书。除了要求调查和处理直接的杀人凶手，即最后毒打摧残卞仲耘致死的三四个学生，他还控告了一个在1966年6月23日“斗争”卞仲耘大会上积极活动的外校工作人员。这个人因为私怨，到“斗争会”上“揭发批判”卞仲耘，而且制造伪证，把一张多人在一起照的照片，切去旁人，留下卞仲耘和一男老师，试图以此证明卞仲耘有“男女关系问题”。事实上，因为不准被“斗争”对象自我辩护，加上凶暴的斗争方式，这种利用文革机会陷害人报私仇的事情在文革时代大量发生，也是文革能顺利发展的一个重要的非官方原因。

1981年3月14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检察院”发出“不起诉决定书”。这份文件写道：

被告人袁淑娥借“文化大革命”之机，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已构成诽谤罪。但根据《刑事诉讼法》地十一条第二项之规定，被告人袁淑娥的犯罪行为，已过追诉时效期限，故决定不予起诉。

这个“已过追诉时效期限”说法显然不能服人。确实，法律规定了追诉时效期限。在追诉时效期限之外，不能再提出起诉。但是，文革延续了十一年才宣告结束。文革开始十四年后才被共产党正式“否定”。在文革时代，如果胆敢批评文革案件，就被称作“翻案”，而“翻案”又属于“现反”即“现行反革命”活动。在“追诉时效期限”内起诉文革案件根本就不可能。

在卞仲耘所在的中学，卞仲耘被打死两年之后，1968年8月，有一位化学女教师胡秀正在被“隔离审查”时坠楼身死。关押她的“罪名”没有别的，正是“翻文革的案”。胡秀正一家在1966年夏天被驱逐出北京，家具物件都被拿走，她的也是中学老师的丈夫几乎被打死。她并没有敢提出红卫兵在北京驱逐居民是非法的，她只是认为按照当时的政策规定，她一家不属于被驱逐出北京的范畴，所以她试图纠正她所遭遇的“错案”，把自己一家从惨境中救出。但是文革的“逻辑”是，如果你不属“敌人”范畴而被整错了，你要改正，那么你就是“翻案”，就是“反对文革”，你就可以因这项新罪而被划进“敌人”范畴。胡秀正不但未能翻成案，反而因此被害死。

如果可能，在卞仲耘被打死的当时，王晶尧马上就会去法院告状。他当时就买了一个照相机拍下了卞仲耘的一身血斑伤痕，留下了证据。杀人偿命，是和人类文明一样古老的规则和常识。但是在那个时候，警察和司法系统都受上级命令不保护被打被杀的人。假使王晶尧在文革中为卞仲耘之死上告，他自己一定也早就成了“反革命”，不是也被打死就是被关押起来。上文已经写到，卞仲耘死后一年，她的家人为她设置灵堂，都只能设置在外人看不到的衣柜里面，哪里可能要求法院惩办凶手呢。在1978年以前，被害人家属只有忍气吞声，根本不可能起诉任何文革时代的害人者。在文革结束后，检察院对文革案件如此实施“追诉时效期限”，实际上是使得起诉文革时期的非法迫害事件从根本上变得不可能了。

这样的处理方法并不是孤立的。与此同时，北京第六中学自设监狱打死人的红卫兵也不被起诉了，北京第三女子中学打死校长沙坪的红卫兵也不被起诉了。在1966年夏天，北京有几千人被活活打死，但是没有打手为此受到法律上的惩罚。决定这样处理1966年的红卫兵暴行的，是胡耀邦。文革以后，胡耀邦在否定文革和平反冤假错案中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但是，他强调对文革中的案件平反，“宜粗不宜细”，“水落石不出”。这两句话的意思是，他主张给受害者平反，同时不追究害人

## 受难者列传

者的责任。胡耀邦的这一决定，被认为是对早期红卫兵的偏袒，也是为了阻止追究毛泽东的责任。众所周知，1966年8月在北京杀害大量中学老师和北京市民的红卫兵，以一大批高级干部的子弟为首。同时，红卫兵的八月杀戮和毛泽东的鼓励有极为明显的直接的关系。

王晶尧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检察院”的“不起诉决定书”不服。他不屈不挠继续上诉。他也通过他认识的高层权力圈子里的人，包括全国人大代表，试图推进这一案子。但是未有任何进展。又过了8年，1989年12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检察院”决定，“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检察院”的不起诉决定“应予维持”。最高检察院的决定说：

经复查，1966年8月5日师大女附中发生导致卞死亡的游斗、侮辱该校五位领导的事件，是学生仿效北大附中的做法所为，此事与袁淑娥没有联系。因此，不能认定袁淑娥犯有故意伤害罪。

王晶尧同志反映袁淑娥在1966年6月21、22日其中一次批斗会上曾揪过卞的头发。经查，王晶尧同志反映的情况没有其他证据的印证。即使这种情况能够得到印证，也是运动中的过激行为，不能成为《刑法》规定的故意伤害罪的构成要件。

这个决定说了谁对卞仲耘的死没有罪，却没有说谁对卞仲耘的死有罪。卞仲耘的死不是正常死亡，她是被打死的。检察院有责任追查死因。其实，在法律上，对杀人案件，没有追诉时效限制，任何时候发现证据，就能起诉。对于杀人案，即使没有人为死者告状，检察院也必须充当公诉人，起诉罪犯。这样对待卞仲耘的死亡，至少是检察院的失职。

另外，既然最高检察院知道这是由北大附中的暴力迫害引起的（在这一点上，检察院指出的确实是事实，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最早开始大规模的校园暴力迫害行动。），他们就应当追查北大附中。事实上，北大附中的红卫兵不但毒打了一些老师和学生，也打死校外居民多人。其中一例是，1966年8月27日，在卞仲耘被打死22天之后，中国科学院大气所工人陈彦荣在家中被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红卫兵抓走并于当晚被打死在北大附中校园里。与陈彦荣在同一晚上被打死的还有一个不知姓名的老年女人。但是，检察院对北大附中红卫兵的杀戮，对陈彦荣等人的被害，也什么都没有作。北大附中的红卫兵，不但没有受到法律处罚，也不为他们的暴力杀戮表示道歉和忏悔。



最高检察院如此作的原因也是十分明显的。如果追查红卫兵产生地之一的北大附中，就会查到热烈支持过北大附中红卫兵的江青和毛泽东。他们不能这样作。虽然江青已经作为“四人帮”的一员在毛泽东死后被抓起来，并被判了“死缓”，毛泽东的责任还是不准追究。在审判“四人帮”的法庭上，重点追究了江青如何迫害上海电影界了解她1930年代在上海当电影演员时期的历史的人。在这一事件上江青的个人动机和罪责十分明显。但是对1966年的红卫兵暴力，对卞仲耘等一大批教育工作者的死亡，就很难说成只是江青一个人的责任。因此，也就不加追查。

在卞仲耘的案子上，即使是文革结束十多年后，也设有一道牢牢的防线，使其无法越过而得到法律上的解决。在卞仲耘被打死27年之后，面对“最高人民检察院”的这一决定，王晶尧已经无其他办法可想。但是他为卞仲耘之死在法律方面讨回公道的努力令人钦佩。

## 六、卞仲耘被害的原因

文革后，在70年代末和80年代初，报纸和杂志发表了一批文革受难者的故事。但是他们中只是非常高级的干部以及最有名的作家。甚至在这些文章中，也很少谈及他们是怎么死的。这些文章主要意在为死者“恢复名誉”而非说明历史真相。“被打死”和“自杀”是新的禁忌，不见于报刊文章。一个新的短语被常常使用，“被迫害致死”。这个说法相当含糊，只有经历过文革的人们才理解这个词背后的那些“斗争会”、棍棒、铜头皮带和“隔离审查”等等。另外，报纸和杂志显然有一个按照死者地位高低来决定是否发表这样的“平反”文章的准则。正因为如此，在文革中受到最严重的迫害的中学老师们不够“资格”被媒体报导。在文革开始时，是千万教师们成为第一批牺牲，刺激起了红卫兵运动的高潮。文革领导人没有因为他们无权无势而饶过他们。当文革结束时，他们的死亡和痛苦却被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忽略了。不但官方媒体如此。到2000年为止出版了的三部文革通史和两本关于红卫兵的专著，都没有提到任何一个被打死的教育工作者的名字。

教师们所受的迫害没有被报导，这不仅是因为媒体势利眼，没有把普通人和高级干部作为文革的受害者平等对待，还因为这种大数量的普通人的死亡的报告，会改变对文革的大图景的描述，从而也会改变对文革的性质的分析，以及引起对文革的责任的深入追究。于是，不但在法

## 受难者列传

律上，而且在出版上，也有一道防线被建立起来了。官方规定了对有关文革历史书刊出版的严格限制。卞仲耘和大量被害教育工作者的故事被排除在外。

由于卞仲耘和大批教育工作者的死亡不被记载和报告，对此负有直接责任的红卫兵们也从来没有认真道歉悔过。比如，刘少奇在师大女附中上学的女儿刘亭亭参与了1966年8月5日殴打卞仲耘致死的暴力行动。她的国家主席女儿的身份，显然对暴力行为的发展有很大的作用。后来刘少奇被“打倒”，他的子女也受到迫害。1980年，刘少奇得到平反，刘亭亭和姐姐及哥哥联名发表了一篇长文《胜利的鲜花献给您》。文中对他们自己参与1966年8月的红卫兵抄家活动写了一句话：“十几年来，我们最感到内疚的就是这件事。”（《工人日报》，1980年12月5-8日连载。）然而，到了2003年，刘亭亭在纪录影片《早上八九点钟的太阳》里发表谈话的时候，只提她的父亲受了迫害，却一点没有提她曾经参与迫害别人。这部电影里出现的五所中学的红卫兵，其中包括上文写到的宋彬彬，没有一人对1966年8月的红卫兵暴行表示道歉和悔过，尽管在网上的“文革受难者纪念园”中早已列出了九名受难者的名字，他们都是被这五所中学的红卫兵在1966年夏天殴打致死的。而且，这只是笔者发现的九名受难者，实际上的受难者不止此数。出现在电影上的这种不道歉不悔过，不但是由于他们个人的原因，也因为卞仲耘们的故事被长期禁止谈起，早已被排除在公共记忆之外。

面对这里写出卞仲耘的故事，不能不讨论：为什么杀害卞仲耘？为什么杀死和侮辱、毒打、折磨一大批和她一样的教育工作者？

作为个人，卞仲耘的死也许有一定的偶然性。她的丈夫在中国科学院工作，那里的文革虽然也斗争人，也残酷，但是那里没有中学生，没有红卫兵，没有过象卞仲耘的中学里发生过的那样大规模的群体性暴力行为。中学生红卫兵打人最为凶暴。以致后来在其他单位中，对被“斗争”的人，可以用“你再不老实认罪就把你交给红卫兵”作为威胁。如果卞仲耘当初未进中学教育界，而在别的什么单位当一个中层领导干部，她在文革中也会被“揪斗”，但是她可能不至于有这样可怕的死亡。如果她在大学里当一个领导干部，她也会被打，但是被打死可能性可能会比较小。甚至，如果当时师大女附中有正校长，那么被打死的，也可能是另外一个人而不是卞仲耘。在文革中，有的时候，一个人被整是带有某种偶然性的。实际上，这种偶然性本身有加重人们的恐惧的作用。

作为教育工作者群体中的一员，卞仲耘被打死有相当大的必然性。教育工作者从一开始就被毛泽东设定为文革的打击目标，1966年5月的“五一六通知”和“五七指示”都已经明确说明了这一点。迫害从6月开始。工作组把师大女附中划为“四类学校”，把卞仲耘划为“四类干部”，组织“揭发批判会”对她进行“斗争”。8月，毛泽东批评“工作组”并将之撤销，同时大力支持红卫兵运动。毛泽东对刘少奇邓小平领导运动的方式的指责，直接引起了校园暴力和杀戮的兴起。另外，师大女附中有一大批高级干部子弟，在6月之后一直充当运动的先锋力量，该校是最早建立红卫兵的学校之一。这个局部条件和整个大形势的交汇合成，导致了卞仲耘在北京最早被害。

假若卞仲耘能在1966年的红卫兵狂潮中活下来，在1968年的“清理阶级队伍”中又会遭到新一轮的迫害。1966年8月5日和卞仲耘一起遭到毒打而未死的胡志涛副校长，曾被连续“斗争”48个小时。当时掌管学校的“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说她“态度恶劣”，要“打态度”，就组织学生轮流“斗争”胡志涛。学生斗累了轮流睡觉，胡志涛则连续48个小时没能睡觉。一名高一的张姓学生参加了夜间对胡志涛的“斗争会”，那些凶暴的场面使得她当场癫痫症发作。在这样残酷的“斗争”中，这个学校在1968年有四位老师“自杀”：化学教师胡秀正（女），地理教师赵寿琪（女），历史老师梁希孔，语文老师周学敏（女）。其中最年轻的是胡秀正。1968年8月11日她被关押在学校中时，从学生宿舍楼五楼坠楼身亡，时年35岁，留下一个年幼的女儿。赵寿琪老师的丈夫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后去山西“劳动改造”，她自己带着四个孩子在北京艰难度日，没有能熬过文革。1960年代初，教育杂志上介绍过周学敏老师的语文教学法，这在文革中成为她和学校领导的“罪行”，她上吊身亡。1993年笔者见到胡志涛校长的时候，对周学敏的死，胡志涛校长依然深怀歉疚。她说她在1960年代初把周学敏老师树为教学模范，结果害死了她。梁希孔是历史老师，本是个幽默诙谐的人，文革前上过他的历史课的学生还记得他上古希腊历史的时候讲得多么生动有趣，1968年他被“揪出来”后上吊身亡。老校工王永海，是个先天的残疾人外加有些弱智，孤身一人，几十年来一直就在该校当工友。1966年8月5日，他把被打死的卞仲耘放到了平板车上。几个月后，他还找到了王晶尧家，讲述那天的情况，并且关心卞仲耘的小女儿“四宝”怎么样了。令其他人脸红的是，在卞仲耘被打死后，女附中唯一到卞仲耘家向王晶尧表示慰问的人，只有这一位工友。后来王永海也挨“斗”。他跑了，从此失踪。没有知道他后来怎么样了，没有人知道他是怎么死的。

在“清理阶级队伍”中，教师中除了四人“自杀”（笔者加上引号，是因为这和一般意义上所说的自杀完全不同），还有四名教员在遭受“审

## 受难者列传

查”“斗争”和“劳改”中被折磨死亡。化学教员赵炳炎，因为年轻时候参加过“三民主义青年团”，有肝病，还被迫去拆城墙，不准请假，1969年有一天劳动以后躺下就起不来了，四天以后死亡。他1953年参加工作当老师，死时不到40岁。关秉衡（女）老师教了五十年数学，教过学生无数，当时已经退休。因为当过香山慈幼院的训育主任，她被罚扫大街。她认真扫了。街上来往的很多人都曾是她的学生，认识她，因此她要求到她弟弟住的那一带去扫街，还为此又挨斗。在抑郁中她患癌症于1970年去世。宗传训，英语老师，50来岁。他被指控是“历史反革命”，病了不准看病，故去。王荫同，语文教员，1949年前当过傅作义的秘书，傅作义投降后他当了语文老师，他被指控为“历史反革命”和“特务”，遭到“斗争”，1969年身故。1978年夏天在校中为这几位老师开了追悼会，为他们平反。王荫同老师的妻子在会上大哭不止。有老师劝她节哀。她说：“你们让我哭一次。他死后我还没哭过。不敢哭，怕挨斗”。

就这样，在这一个中学，全部教职工只有一百多人（116人），有十人被迫害死亡。文革后他们都得到了“平反”，但是官方却不准报告他们是怎么被迫害死的，仅仅用一个特别的隐晦的词“非正常死亡”作为指代性说法。事实很清楚，卞仲耘之死是一场大规模的群体性的迫害的开端部分。

假使能活过1968到1969年的“清理阶级队伍”，那么在1969年，卞仲耘可能会像当时清华大学附属中学和北京大学附属中学在校园里暴力中活下来的校长们一样，得到一个“忠实执行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犯了严重政治错误”的“结论”，被发落到北京附近的“五七干校”劳动，然后，在1969年秋天以“战备”为名进行的又一轮清洗城市的行动中，又被“下放”去远郊县农村无限期“插队”。1973年，在林彪死后多时，他们才被允许回到学校。文革后他们才恢复工作职务。

在文革中“斗争”教育工作者时，加给他们的罪名是“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但是实际上，不是他们反了毛泽东思想，而是毛泽东要反他们。是毛泽东要改变师生关系，要改变教育体制，也要改变学校的领导人。在文革中，当卞仲耘这样的校长们被斗争、被殴打、甚至被打死的时候，毛泽东换上了另一类人来领导教育界。1968年7月，他下令派“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入学校。清华大学“革命委员会”的负责人中有谢静宜，后来她还被任命为更高的职务。谢静宜此前是毛泽东的机要员，原来的工作是在毛身边接电话收文件，初中教育程度。作为对比，卞仲耘读过大学，是资深共产党员，在中学当过教员和教导主任等一系列职务才升到了副校长。把卞仲耘这样的校长打死，把教育界的领导换成初中程度毫无学校经验的毛的身边人谢静宜一类，毛泽东对教育界的“夺权”取向，相当清楚。

然而，毛泽东要换谢静宜一类的人来充当教育界的领导人，要取消学校的考试制度，要让学校变成“五七指示”所描绘的那样一个社会，尽管有常识的普通人心里会不同意，但是在当时的政治高压下，显然不会有人出来抗争。1960年代的大饥荒使数千万人饿死，广大教育工作者饱受饥饿之苦，对那样的切肤之痛都未有人起来反抗和批评，何况对学校制度的改变。对学校系统最重要的改变即取消大学入学考试制度早已经在1966年6月公布，没有遇到任何反对的声音。在这种情况下，即使从文革发动者的角度来看，也难以找到为了“革命”的目的而必须采取暴力手段把教育工作者打伤打死的“理由”。

1966年8月5日，当卞仲耘被打死的时候，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十一次全会正在举行，在这次会上，刘少奇和邓小平被贬职，军队的最高负责人林彪被提升为第二号人物。象卞仲耘这样的手无寸铁的中学教育工作者，根本不可能对他们的权力造成任何威胁。所以，如果要找校园暴力和校园杀戮的进一层动因，还需要考虑毛泽东和他的战友们的个人的嗜好。

毛泽东和他的妻子江青都曾说过，他们是“和尚打伞—无法（发）无天”。显然，“无法无天”会给这样作的人带来放纵的快乐。小孩子和罪犯都喜欢“无法无天”。但是，只有毛和江这样的掌握了至高无上的权力的人，才能享受以糟蹋人命而获得“无法无天”的快乐感，因为他们不像小孩子或者普通的罪犯，他们可以在欣赏这种快乐的时候，不必担心被惩罚的可能。

在1966年，毛泽东和林彪，以及其他文革的领导人物常常出席群众大会，在震天的口号和欢呼声中接受致敬，他们情绪激昂，精神亢奋。除了毛泽东，他们都常在集会上发表演讲。他们在这些集会上的讲话，被记录和印刷出来，有百万字之多，但是，从中找不到一字一句提到卞仲耘或其他老师们的死亡，也不谈北京被活活打死的数千人。这些普通人好象他们随手碾死的蚂蚁，甚至不值一提。卞仲耘是江青和毛泽东的女儿的老师，江青和卞仲耘年纪相仿。但是毛泽东和江青不曾对卞仲耘和一大批教员以及其他普通人被打死怀有丝毫恻隐之心。在这样轰轰烈烈的群体性迫害和杀戮中，在对受害者的这种轻蔑中，他们实现了控制一切人的生杀大权的无上权力，从在最高权力圈中的第二号人物刘少奇、林彪，直到普通的中小学教师。

1966年8月5日，卞仲耘被杀害的时候，历史断裂出一道深渊：文革以“革命群众”之手、以“革命”的名义来杀人的时代开始了。校园

## 受难者列传

杀戮震动了文明的基石。卞仲耘，一个教育工作者的死，标志了这个血腥时代的开始。让我们记住这个名字和这个日期，记住在文明的进程中可能发生什么样的逆转和灾难。

卞仲耘任职的中学，现在已经改名为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1993年，笔者到校中摄下一张宿舍楼的照片。卞仲耘被打死在这座宿舍楼门口的台阶上。四个住在楼里的高中三年级的学生问我：“20多年前有人在这儿被打死，这是真的吗？我们什么都没听说过。”

（下图为卞仲耘的一家）■



---

蔡汉龙，男，昆明钢铁厂热车间技工班长。文革中工厂秩序混乱，劳动纪律松懈。1970年热车间一台中型锅炉烧坏。事故汇报上去的时候，正逢中央领导人谢富治在昆明。谢富治说：这肯定是反革命破坏。这个事故因此被定性为“反革命破坏”事件，当班的两个班长蔡汉龙和马绍义被当作“反革命份子”判处死刑枪毙了。 ■

---

蔡理庭，女，北京工业学院图书馆职员，原中法大学图书馆职员。文革中，1966年8月，图书馆一些人抄了她的家，和她居住在同一四合院的其他几家也同时被这些人抄家。蔡理庭的家被抄得干干净净。她身无分文，到图书馆找跟她借钱未还的一个人，希望能还点钱度日，没有得到。别的职工有人给了她一点钱，她买了点咸菜，回家后上吊自杀。2003年，该图书馆调整房间，发现几个箱子里有一些私人物件，年轻的工作人员询问图书馆的老馆长，才知道这些东西原来属于蔡理庭以及她是谁。 ■

---

蔡启渊，1909年12月30日生，四川成都人，山西省平陆县张村小学教师，1968年5月25日死亡，当时告诉家属是自杀。文革后，1982年家属才从校方知道他是被打死的。

蔡启渊是成都人，曾经入学黄埔军校，在国民党的军校中教过书，后来离开军队。1952年，他被山西省招聘团招到太原教中学，后来调到平陆县张村教小学。他的妻子和孩子仍然住在成都。

他的妻子邱淑珮、生于1917年6月30日，也是四川人，是四川省邮电管理局的职员。1967年7月8日在成都自杀。他们有五个孩子，当时只有一个孩子已经参加工作。妻子死后，蔡启渊从山西省每月寄钱给还未成年的四个子女。

1968年8月，蔡启渊在成都的子女收不到汇款，写信去问，得到回答说：“蔡启渊系历史反革命份子，又是现行反革命份子，在1968年5月25日服安眠药自绝于人民。”

文革结束后，1982年，校方告诉蔡启渊的子女说，蔡启渊是在校中

## 受难者列传

“斗争会”上被毒打后死亡的，自杀现场是伪造的。由于当时埋葬蔡启渊的时候，没有用棺材，也没有留标记，所以已经无法找到埋葬他的地点。

蔡启渊的子女要求校方追查打人凶手。他们得到的回答是：要把账记到林彪、四人帮身上。■

---

曹世民，陕西师范大学图书馆副馆长，1968年被逼供而自杀身亡。陕西师范大学在1966年有7名教职工被害死，在1968年又有7名教职工被打死或者被迫自杀。■

---

曹天翔，男，北京第二女子中学体育教员。1966年8月，曹被“斗争”和殴打后，从学校的五层楼上跳楼自杀身亡。

曹天翔是北京中学仅有的四个特级体育教员之一。该校的一名学生说，当时还听说曹天翔的孩子们起名为“建中”“建华”“建民”“建国”，连起来读是“建中华民国”，这是曹天翔反对共产党反对社会主义反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证据。曹天翔是特级教师又被指控拥护“中华民国”，遭到红卫兵的野蛮“斗争”。

曹天翔从学校的五层楼上跳楼自杀。有人看到他坠楼，说，他的身体在空中转了一圈落地，好像作了一个跳水动作。但是楼下是坚硬的水泥地。

北京第二女子中学离苏联驻华大使馆很近。1966年8月下旬，该校红卫兵把靠苏联大使馆的街道改名“反修路”，组织了几十万人的游行，到苏联大使馆前示威。他们的行动，得到了文革高层领导人的称赞和支持。

曹天翔跳楼身亡以后，在北京散布的红卫兵传单说，女二中的一个“阶级敌人”试图跳进苏联大使馆未成而摔死了，其中定有秘密。实际上，从女二中的楼上根本不可能跳进苏联大使馆，曹天翔也没有试图那样作。但是，这种神秘而凶险的谣言，为当时正在猛烈发展的暴力行为制造合理性，起了火上添油的作用。



在同一时期，女二中的语文教员董尧成也在校中跳楼自杀身亡，董尧成的寡母也在同日自杀。■

## 受难者列传

常溪萍，1917年生，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中共上海市委教育卫生部部长。1966年被“揪出”，长期被残酷“斗争”及被监禁在校中，频繁遭到毒打和侮辱。1968年5月25日从校中阶梯教室窗户坠落身死。时年51岁。

常溪萍死后，他的骨灰被丢弃，他的罪名却还没有完结。该校“革命委员会”把他“定性”为“死不悔改的走资派”，以自杀对抗文革。

常溪萍在文革中遭到残酷“斗争”，除了这是文革中大学领导人的普遍命运之外，还有一个特别的原因。他在1964年曾经到北京大学作为“工作组”成员领导那里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那个时候，他没有支持北大聂元梓等人。文革开始后，聂元梓成为毛泽东大力支持的文革红人。聂元梓亲自到上海发动对常溪萍的攻击，给他增加了大罪名。

该校一些人认为他可能被谋害身亡。他没有写下自杀遗书，他也不是没有经历过风浪的人。这些都是他并非自杀的根据。

一名在1957年在该校被划成“右派分子”的普通教员说，1957年华东师范大学划了400多名“右派分子”，是在常溪萍的领导下进行的。这种迫害的延续和发展，导致他的死亡。

从1966到1968年，上海华东师范大学被文革害死的人员，这里收集到的有14个名字。这不是一个完全的统计。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第三节“为什么害死众多大学领导人”。■

---

陈邦鉴，男，武汉第十四中学数学老师。陈邦鉴教学优秀，是当时校内级别最高的教师。1966年夏，陈邦鉴被“揪出”并且被“批斗”。1966年8、9月间，他被红卫兵学生监管。陈邦鉴夜间在自己的蚊帐中用剪刀戳破喉管自杀身亡。死亡的过程很长，非常痛苦，直到天亮被人发现，他还未完全断气。■

---

陈邦宪，上海第二医学院卫生学教研室主任，教授，服毒自杀。■

陈葆昆，男，北京 101 中学美术教员。1966 年 8 月 17 日在校中被红卫兵学生打死。

北京 101 中学建立在圆明园的故址上，离北京大学很近。文革以前，校园里建有一个喷水池，池里有一个白色的仙鹤雕塑，水从仙鹤的头顶喷出，落在下面圆形的水池里。陈葆昆就在这个喷水池边被打死。

1966 年 8 月 17 日在 101 中学被毒打的，除了陈葆昆以外，还有十多名该校的教师和副校长、教导主任等人，即当时在“专政队”里的所谓“牛鬼蛇神”。红卫兵强迫他们在校园小路上爬行。路面是用煤渣铺的，当时正值炎夏，人们穿单裤或者短裤，在煤渣路上爬行一段以后，他们的手和膝盖都鲜血淋漓。他们一边爬行，一边被打。有红卫兵学生在他们身后，用铜头皮带抽打他们的头和后背。

一名当时的学生说，她看到，在爬行过程中，有一个红卫兵学生，脚穿厚重的军用皮鞋，走过去一脚踩住了一位女老师的手，然后转动他的脚，使劲在老师手上碾了几圈。

这些被打的人中的女老师，已经被剃了“阴阳头”，即剃去半边头发，头皮一半白，一半黑，当时称为“阴阳头”。（中国古代的“阴阳”图案，是由黑白两个部分组成。这个图案也在现在韩国的国旗上。但是红卫兵未必由看到这个图案而命名这种人身侮辱。“阴阳”是中国古代哲学的重要概念之一。但是古代的哲学家不可能想象到这个词汇被这样使用。）

在喷水池前，这一群“牛鬼蛇神”遭到残酷殴打。那时候，喷水池中的白色仙鹤雕塑已经被当作“四旧”砸毁，池子里还有水。很多红卫兵围着打。有一个学生拿来火柴，点燃了陈葆昆的头发。

陈葆昆被打得昏迷过去以后，打人的红卫兵学生把他的身体面朝下扔进喷水池中。陈葆昆死在喷水池里。喷水池的水很浅，很可能陈葆昆在被扔进水池以前，已经被打死，所以不能在水里挣扎出来。

后来红卫兵学生把陈葆昆的尸体从水池里拖上来，丢在教务处后面的一间小屋里。他们向其他在“专政队”里的老师说：“这就是阶级敌人的下场。”他们命令其他“牛鬼蛇神”打陈葆昆尸体的嘴巴。如果不打，他们说，就是“和反革命划不清界限”。

陈葆昆在 8 月 17 日被打死。第二天，8 月 18 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举行盛大集会，接见和检阅红卫兵。101 中学的红卫兵都赶进城去参加接见。陈葆昆的尸体丢在学校中无人处置。8 月 18 日大会之后，火葬场

## 受难者列传

来车子把陈葆昆的尸体运走了。

8月18日大会后，校园暴力继续发展升级。101中学一共有一百多名教职工，先后被关进“专政队”的有60多人。到了1966年秋天，还把北京市教育局的领导人张文松等也抓到学校里“劳改”。

101中学在1950年代建立时是一座只供共产党的干部子弟使用的寄宿学校，文革前已经改成和普通中学一样，但是干部子弟的比例仍然大大高于一般中学，可能高达百分之九十。1966年夏天，干部子弟在红卫兵运动和暴力行动中是主导力量。101中学的红卫兵以暴力性和破坏性强在北京出名。

除了殴打折磨教员和学校领导人，101中学的红卫兵还攻击住在学校教工宿舍中的家属，有两名老人被殴打后自杀，其中一名死亡，一名残废。

101中学的红卫兵学生到教职员家抄家，烧书，砸所谓“四旧”即一些艺术品和文物，还向教职员要钱要粮票，即使这些教职员还没有被“揪”进“专政队”中。不堪骚扰，有的教职员只好每天清晨就起床，躲到学校附近的高粱玉米地里，直到深夜才敢回家。

101中学的红卫兵学生把学校大门隔成两个，小的一个写明是“狗洞”，命令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教职员和学生出入学校必须走“狗洞”。他们也在学校殴打和“斗争”了这些“家庭出身不好”的人，没有别的“理由”，仅仅是因为他们的“家庭出身”。

101中学建立于圆明园的废墟上，校园很大，有大面积的果园。就在打死陈葆昆的时期，果园里的青果子被该校学生抢劫一空。有的被吃掉，有的太生不能吃，就被扔掉。

1979年10月，文革刚刚过去不久的时候，笔者曾经骑自行车到101中学校中，观察那个曾经作为1966年暴力现场的喷水池。那里没有一滴水，也没有白色的仙鹤，只见灰扑扑的水泥栏杆和肮脏的池底，旁边仍是煤渣铺的小路。从1966年后的13年后，文革留下的就是那么一幅贫穷、衰败、麻木的景象。

1995年夏天，笔者又到101中学调查采访。我注意到普通教师的家里的厨房新铺设了白色的瓷砖，干净美观。我也注意到，喷水池重建了，池里设置了一群白色的仙鹤，展翅欲飞的样子。

101中学的喷水池的历史，也是和文革以及文革后历史紧密联系在一起。只是谈到这个学校的正在写作中的校史的时候，一位在101中学经历了文革的老师说，“对文革这一段不会很详细”。这样的说法听起

来很无奈的样子。

“文革受难者纪念馆”上网之后，一位文革时代是北京101中学学生的历史研究者看了网页，发表评论说：陈葆昆是有问题的人，网页上怎么能不介绍这一点了。

对此，笔者的回答是：陈葆昆被红卫兵学生打死这个事件中，陈的“问题”不是相干的因素。因此，虽然笔者在调查中了解到陈葆昆的“问题”，在网页上却没有特别说明。

这个案例，牵涉到什么是“受难者”，也牵涉到对文革的大规模迫害和杀戮的评判问题，所以需要严肃的讨论。

1966年文革开始的时候，陈葆昆在一个北京的一个工厂劳动，并不在学校教书。他在文革前被判刑三年，监外执行。被判刑的原因是他对男学生有不当性行为。他和家人仍然住在101中学校内的教工宿舍里。

非常清楚，首先，陈葆昆的“问题”是三年监外执行的徒刑。他在文革前被判罪的时候，并没有发动学生打他。尽管他有罪，但是法庭已经作了惩罚。打他是非法的。

其次，101中学的红卫兵把他打死，则是一个杀人案。至于打死陈葆昆的红卫兵学生犯的是什么性质的杀人罪，需要进一步的调查以及通过审判来决定。但是，实际上文革的大量杀人案不但没有得到调查，甚至从来没有被报告。

第三，101中学的红卫兵在1966年8月17日的暴力行为，并不是只针对陈葆昆一个人，是针对作为一个群组的教育工作者的。毒打陈葆昆以及该校其他教职工的行为，是毛泽东发动和领导的文革的一部分，而不是孤立事件。文革是造成这一杀人案的重要原因。

实际上，在红卫兵校园暴力的受难者中，陈葆昆可能要算是最极端的案例之一。他被判过三年监外执行的罪。至于其他受难者，虽然都攻击为有这样那样的“问题”，作者未发现任何一个人当时是在刑事处分期间的。

一定要说清楚的是：对陈葆昆，他的所谓“问题”，不能成为把文革迫害和杀戮合理化的根据；也绝不能把1966年8月的红卫兵暴力和杀戮，解释为是“打坏人”或者“打坏人过了火”。■

## 受难者列传

陈伯铭，男，上海女六中会计，1968年被指控为“反革命小集团”成员并被“隔离审查”，1969年2月失踪。其时50岁。

陈伯铭1950年代初始在女六中工作。1966年红卫兵大串连时，女六中为外地来的红卫兵提供食宿。一次在食堂蒸馒头的蒸笼里发现一只小猫被蒸死在里面。1968年夏天“工宣队”进校后，此事被作为“迫害革命小将”和“反对毛主席”（毛和猫同音）的“反革命事件”重提。有十多人被打成“反革命集团”成员，陈伯铭也是其中之一。他被“隔离审查”。1969年春节（该年春节是2月17日），他得到准许从学校的“牛棚”中回家过年，在家呆几天后，在返回学校的路上失踪。估计是投河死了。在这个“反革命集团”案件中，自杀的还有一名后勤部门的干部和一名炊事员。共死了三人。半年后，陈伯铭的一个有残疾的弟弟失踪。4年后，他的妻子患癌症去世。这个案件在1978年平反。■

---

陈步雄，男，40多岁，上海复兴中学制图教师。1968年因为处理毛泽东画像事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在预定召开大会“批斗”他的前一天失踪。

陈步雄老师由于所谓“家庭出身好”，文革初期没有受到多少攻击，而且在1967年进入了学校的新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1968年，学校搞“三忠于四无限”活动，他制作了一个剪纸，其中毛泽东像在上，“一月革命”火炬在下，被同为校革委会委员的红卫兵学生检举为“火烧毛主席”。继而又有人揭发，在文革前，他用图钉把一张没有镜框的毛泽东像钉在黑板上时，曾经把两只图钉钉在眼珠的部位，说这样眼睛闪光，也属于“反革命行为”。陈步雄因这两件事情被作为“现行反革命”“揪出”。复兴中学从文革开始后，屡屡发生红卫兵残酷殴打“批斗对象”的事件。在预定的“批斗大会”的前一天，陈步雄逃离学校，从此失踪。他患有严重糖尿病，必须依靠存放于冰箱的胰岛素注射剂维持生命，离开医药很难生存。后来学校判定陈步雄已在逃亡中死亡。■

陈传碧，男，石家庄河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数学教员，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文革开始后常挨打。1968年“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校后（毛泽东在1968年7月底派“工宣队”进驻所有的学校），一天早上，有人看到陈传碧穿了一身新衣服走出。后来他就失踪了，生死不知。这所中学在文革的前三年中，除了陈传碧，还有三人被害死。 ■

---

陈传纲，上海复旦大学副校长和中共党委副书记。1966年6月被上级宣布为“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陈传纲服大量安眠药自杀。死亡时的年龄为50岁左右。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第三节“为什么害死众多大学领导人”。 ■

---

陈孚中，男，江西省德兴县德兴中学（现德兴一中）教导主任。1968年7月或者8月时，陈孚中被作为“历史反革命”“揪出来”，并遭毒打。陈孚中自杀身亡。

1968年，德兴中学的教师们经常被学生中的“造反派”毒打，被迫下跪，边爬边被打，等等。

陈孚中在1949年以前曾经是国民党党员，因此被指控为“历史反革命”，遭到毒打。

伍进灯，德兴中学地理教师。早年在南京大学学习时，因随口说了一句去苏联留学不如去美国留学而被划成“右派份子”。闻知陈孚中的死讯后，伍进灯逃离学校，四处要饭，两年后才敢回到德兴中学。 ■

---

陈浩烜，男，40多岁，同济大学建筑材料系水泥教研室副教授。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陈浩烜被关押在校中“隔离审查”，遭毒打后被迫承认自己是“特务”。1968年7月从其被关的学生宿舍5

## 受难者列传

楼坠楼死亡。他的妻子宋文柳是数学系讲师，未能获准见到遗体。她要求还给死者所穿的鞋子，被指责为是要保留“变天账”而遭到拒绝。 ■

---

陈景，男，1925年3月生，福建省闽侯县螺洲镇人，福建省邮电管理局供应处工作人员。在1968年开始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隔离审查”，遭到长期野蛮的“批判斗争”。1969年5月24日投井自杀。时年44岁。留下妻子和五个子女。

抗日战争时期，陈景在福州三一中学读书。他当过校刊的主编，写过一些抗日的文章。在16岁的时候，他参加了“三青团”（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学毕业以后，因家境窘迫，无力升入大学。1947年，邮政局招考员工，他投考，以第二名的成绩被福建邮政局录用。

1949年8月共产党占领福州后，陈景被作为“留用人员”仍然在福建省邮政局供应处工作。他工作认真努力，曾在工作单位被评为“先进工作者”。由于他在16岁的时候参加过“三青团”这件事情，他在1949年以后的历次“政治运动”中都受到不同程度的“审查”和“批判”，文革中则受到了更为严重的攻击。

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一开始，陈景就被列为“审查对象”。他被“隔离审查”，也就是被监禁在其工作单位设立的监狱中。他遭到一系列“批判”和“斗争”，身心俱遭摧残。在1969年5月24日，他投井自杀。 ■



陈琏，女，1919年生，中共华东局宣传部干部，被指控为“叛徒”，于1967年11月19日从所居上海泰兴大楼11层跳楼自杀，时年48岁。

陈琏是原国民党政府高层官员陈布雷的女儿。她和丈夫袁永熙在1930年代后期在大学读书时加入共产党，1947夫妇二人被国民党政府逮捕，由其父设法获得保释。出狱后他们夫妇仍然为共产党工作。1949年后她和丈夫袁永熙都成为高级干部。她是11级干部。袁永熙任中共清华大学党委书记，在1952年曾到北京大学老领导“忠诚老实运动”，强令所有的教职员和学生“坦白交代”所谓“历史问题”。

1957年袁永熙在“反右派运动”中被划成“右派份子”，被送到北京郊区昌平县的一个“劳改”农场五年。陈琏和丈夫离婚。此后，她被任命为北京林业学院中共党委书记，她未到任。她在1962年到上海在中共华东局宣传部任职，那时她也是全国政协委员。

陈琏的一个弟弟也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陈琏的儿子在2002年写道：

我的六舅舅陈遂，上海交大的毕业生、建设中学的教师就是这样当的右派。他被送到宁夏去劳改后就音信杳然。直到文革结束后，家人才得到通知，六舅舅已在大饥荒的1962年死去。当时劳改队让饥肠辘辘的劳改犯自己去挖野菜充饥，六舅舅误食毒草，不治身亡，享年36岁，连家都没成。

（《欲辨真义已忘言——纪念我的父亲》，陈必大，2002，刊载于陶世龙先生的网站“五柳村”。）

从上面的叙述可以看到，陈琏的弟弟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后被送去“劳改”，1962年死去，十多年后家人才知道他的死讯，可见他被送去“劳改”后，就和家人没有联系，否则家人早该发现他的死亡了。那种所谓“划清界限”，不但被用于陈琏夫妇之间，也被用于他们姐弟之间。

在文革前，这种“划清界限”显然在相当程度上保护了陈琏的社会地位和她的三个孩子的生活待遇。但是随着文革的到来，打击目标进一步扩大，陈琏也不能逃脱。文革中，“叛徒”是最重要的打击类别之一。那时所谓“叛徒”，就是指陈琏这样的曾经被国民党政府逮捕或者关过的共产党人。陈琏被作为“叛徒”“批判”和“斗争”。她从所住

## 受难者列传

的上海泰兴大楼的 11 层楼上跳下身亡。

陈梦家，男，1911 年生，诗人和考古学家，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1957 年被划成“右派份子”。1966 年文革开始，他遭到“批判”和“斗争”，被罚跪，被打，被侮辱，被抄家，被关押。他说：“我不能再让别人把我当猴子耍。”陈梦家在 1966 年 9 月 3 日自杀。

1980 年代以后，中国的相当一批年轻人重新发现和喜欢徐志摩的诗。徐志摩的诗集成为畅销书。在经历了文革的野蛮、粗暴和残酷之后，徐志摩那些表现轻盈精致的情感的诗歌分外吸引人。像徐志摩一样，陈梦家也同属“新月诗人”——一个由他们的文学杂志《新月》而得名的二三十年代之际的诗人群落。1931 年，陈梦家编辑了一本《新月诗集》，收入徐志摩等十多人的诗作。书中也收有他自己的诗，其中一首写道：

今夜风静不掀起微波，  
小星点亮我的桅杆，  
我要撑进银流的天河，  
新月张开一片风帆。

编《新月诗选》的时候陈梦家 20 岁。大学毕业后，他入研究院研究古文字，进而从事古史和考古研究。他是有成就的学者。他的学术著作有《古文字中之商周祭祀》（1936）、《西周年代考》（1940）、《西周铜器断代》（1955—1956）、《尚书通论》（1956）、《殷墟卜辞综述》（1956），等等。

1940 年代，他和妻子赵萝蕤一起在美国芝加哥大学。赵萝蕤 1948 年在芝加哥大学取得文学博士学位，研究专题是美国作家亨利詹姆士的小说。他们回到中国后，赵萝蕤任燕京大学英语系教授，陈梦家任清华大学中文系教授。

1951 年，共产党开始了“知识份子思想改造运动”，要求全国知识份子，特别是高级知识分子，“改造”自己的“资产阶级思想”，清算“美帝文化侵略”。学校停课搞“运动”。教授们必须在群众大会上逐个进行“自我检讨”，有的人还得多次检讨，才能“过关”。除了检讨自己，还“揭发批判”别人。“思想改造运动”之后，又开始了“忠诚

老实运动”，每个人都必须详细“交代”自己历史上作过的事情。被认为“态度恶劣”的人，还被“隔离反省”。“忠诚老实运动”之后，就开始了所谓“院系调整”。大学重组。教会大学如燕京大学都停办。清华大学的文科系取消。陈梦家在清华大学受到猛烈“批判”后，离开学校，被“分配”到考古研究所，那是1952年。

陈梦家夫妇的朋友巫宁坤教授，也曾经在芝加哥大学留学，1951年从美国回到北京时，曾住在他们家中。他在1990年代发表的一篇文章《燕园末日》中说，有一天燕京大学校园（即现在的北京大学校园——笔者注）里的大喇叭广播一个通知，要求全体师生参加集体工间操，陈梦家听到，说：“这是1984来了。这么快。”《1984》是英国作家George Orwell写于1949年的小说，预言了未来的极权社会的情景，其中有必须随指挥作体操一节。但是陈梦家并没有公开批评过共产党及其推行的制度。

1957年，在考古研究所，陈梦家被划成“右派份子”。他的主要罪名之一是“反对文字改革”。其实他只是说过“文字改革应该慎重”。虽然考古和政治斗争相距甚远，考古界也对他进行了大量“批判”。他的妻子赵萝蕤受到过度刺激，导致精神分裂。

那一年有上百万知识份子被划成“右派份子”，其中有一大批是曾经留学欧美的各种专家。上面写到的巫宁坤教授被划成“右派份子”，并且被送到中国东北地区自然条件十分艰苦的“北大荒”“劳动改造”。划成“右派份子”后，对陈梦家的惩罚是“降薪降职使用”。当时对“右派份子”的处罚分为六种等级。比起那些被送到“北大荒”劳改营的人们来说，他受到的处罚不算最重。他仍然在考古研究所，曾经一度“下放”到河南农村劳动，作踩水车等等。在那期间，中国发生了数千万人被饿死的大饥馑。

1960年，在食品严重匮乏的情况下，陈梦家的一个朋友，有个亲戚由政府派往国外工作，设法从国外给他带来一些黄油。这个朋友请陈梦家到家中，吃抹上黄油的烤窝窝头。这原本不是什么特别的款待，在那个时候却珍贵非凡。陈梦家吃的时候流了眼泪。他依然有一颗敏感的诗人的心。但是，和其他中国知识份子一样，他忍耐着，熬过了三年挨饿的日子。

1966年，文革开始，1966年8月，陈梦家在考古所被“批判”“斗争”。他曾经被强迫长时间跪在考古所的院子里，毒日当头，有人往他头上吐痰。

## 受难者列传

他的家被抄。他们夫妇的住房被别人占用。他和妻子被赶到一间本来是汽车库的小破屋里住。他的妻子两次发病，但是送不进医院。

1966年8月24日傍晚，陈梦家在被“斗争”后，离开考古所，来到住在附近的一位朋友家中。他告诉朋友说：“我不能再让别人把我当猴子耍了。”这时，考古所的一些人跟踪到来，在他的朋友家中，强按他跪在地上，大声叱骂他。然后，这些人把他从朋友家又押回考古研究所。当天晚上，不准陈梦家回家。

1966年8月24日，是北京红卫兵暴力行动进入了最严重的阶段的的日子。红卫兵满城到处抄家打人烧毁文物没收财产。考古研究所位于北京市中心，离王府井大街很近，穿过马路就是中国美术馆。那一天，在考古研究所旁边的东厂胡同，至少有六个居民被红卫兵活活打死。拷打从下午延续到深夜。除了用棍棒皮鞭打，还用沸水浇烫被绑在葡萄架子上挨打的两位老年妇女。“像杀猪一样。”邻居说。被折磨的人们的凄厉的惨叫在夜空中回旋。邻居们不忍聆听，只好用枕头捂上耳朵。天明时分，火葬场的大卡车开来，运走了尸体。

那天夜里，陈梦家被关在考古所里。他一定也听到了被打死的人死前的哀号。那时候，人被剥夺的已经远远不止是他所热爱的诗歌和学术，也远远不止是人的体面和尊严。那时的人被打被侮辱被剥夺生命，而且受到的对待其实比猪不如。在乡下，猪养大了，请会杀猪的人来，通常一刀就杀死了，猪死以后，才用沸水浇烫以利除毛。但是在1966年红卫兵的八月杀戮中被害的人，不是被子弹或者大刀一下子杀死的，是被红卫兵用铜头皮带和棍棒以及各种折磨虐杀的，杀害的过程长达数小时甚至数日，于是这种杀害也更为残酷更为痛苦。邻居们用“杀猪一样”来形容东厂胡同1966年8月24日晚上的杀害，只是因为他们找不到别的修辞方式来形容这种前所未有的野蛮和残忍。

陈梦家在8月24日夜里写下遗书，服大量安眠药片自杀。由于安眠药量不足以致死，他没有死。1966年8月24日是阴历七月初九，是有“新月”的时候。不知道那一夜他是否看到了新月，也不知道他对月思考了什么。他20岁的时候作诗说“新月张开一片风帆”，这是一个美丽的隐喻：新月形如风帆，送他走向理想。但是1966年8月新月伴他走向死亡。

十天以后，陈梦家在钱粮胡同住地又一次自杀。陈梦家自缢，死于1966年9月3日。

在陈梦家的两次自杀之间，北京有数千人被红卫兵打死；有数万人

被没收财产并被驱逐出北京；大批人在各个工作单位建立的“劳改队”中受侮辱折磨；大批人在受到残酷“斗争”和侮辱后自杀。火葬场的焚尸炉日夜不熄，尸体依然堆积。所有被打死和自杀的人，当局一律不准留下骨灰。

在陈梦家死后两天，1966年9月5日，当时领导文革的“中央文革小组”发出了一期“简报”，标题是“把旧世界打得落花流水——红卫兵半个月来战果累累。”据说这份“简报”写道，到8月底止，北京全市共打死上千人。这份“简报”的正文至今仍然被作为“国家机密”保存，普通人和学者都无法知道其中还有什么内容。但是仅仅这个标题和死亡数字，就告诉我们，文革的所谓“累累”“战果”，是无数和平居民的生命。文革的残忍和恐怖，实际上超过了《1984》作者的预见。

陈梦家是一个敏感的诗人，一个温和的学者。在1950年代初，他遭到思想方面的攻击并失去选择工作的自由。1957年，他被划成了“右派份子”，一个属于“敌人”范畴的人。到了文革，他遭到的不但有尖利的精神折磨，还有残酷的身体摧残。他已经遭受过了两次劫难，这第三次，也是最凶恶的一次，彻底毁灭了他。这是一个人的毁灭，也是一批像他一样的人的群体——文明中一个虽然很小却很重要的群体的毁灭。



## 受难者列传

陈同度，男，北京大学生物系教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1968年8月28日服毒自杀。死时50多岁。

陈同度曾到美国留学，回国后先在南开大学任教，后来到北京大学。他写过《生物化学》教科书。他讲课讲得非常好，是北大生物系授课最生动最吸引学生的教授之一。

在文革中，陈同度长期被整，先说他“社会关系复杂”，后来指控他为“特务”。

笔者未能了解到陈同度在死前遭受了什么折磨和痛苦，但是了解到生物系里发生的其他一些暴行，会帮助了解陈同度可能遭受过什么程度的迫害。

1966年8月24日，生物系的一些学生到中关村二公寓教工宿舍，抄了该系讲师胡寿文的家，用铜头皮带抽打胡寿文。他被打得浑身出血。

当时，胡寿文和他的连襟夫妇合住一个二居室的单元。他的妻子的妹妹躲在隔壁房间不敢出来。

一名打胡寿文的学生说，“我今天没有枪。有枪就打死你。”

这些学生打完胡寿文，又在他的书架上贴了封条。当时胡寿文连自行车都没有，有的一些书就这样被查封了。

等打人的学生离开的时候，胡寿文衣服上的血凝固了，贴在皮肤上，脱不下来。后来用温水浸润了衣服，才慢慢把血衣脱掉。

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不但设立了全校性的大型“牛棚”，即关押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监狱，生物系也设有自己的“监改院”。“专案组”的人对被“隔离审查”的人威逼刑讯，还搞“疲劳轰炸”，即不准被“审查”者睡觉，他们却轮流休息，连续“斗争”被“审查”的人。胡寿文的妻子也在生物系工作。她被连续审问了二十小时，疲劳至极。当被问“你知道你什么罪”时，她说：“死罪，该枪毙。”于是他们放了她。她回到生物系的“牛棚”，倒头就睡着了，但是专案组的人又进来把她拎了起来，继续逼她“交代问题”。就在这样的长时期的残酷的逼供之后，把他们夫妇“处理”成了“现行反革命分子不戴反革命帽子”。

在1968年，北大生物系有三名教师在遭到迫害后自杀身亡。

陈彦荣，男，1929年生，中国科学院气体厂工人。1966年8月27日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红旗战斗小组”红卫兵抄了他的家，并把他和妻子刘万才一起抓到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拷打。当天夜里陈彦荣被打死。

“红旗”红卫兵把陈彦荣的尸体与另一同时被打死的人一起送火葬场烧掉，不留骨灰，但是要陈家付出28元钱火葬费。

陈彦荣家住北京海淀区蓝旗营109号，恰恰位于“红卫兵”的发源地清华大学附属中学和北京大学附属中学附近。

1966年8月1日，毛泽东写信给清华大学附中的一个学生组织“红卫兵”，表示热烈的支持。信中特别提到对北京大学附中的学生彭小蒙和其“红旗战斗小组”的热烈支持。“红旗战斗小组”是一个和“红卫兵”类似的在1966年6月出现的组织。在这封信之后，红卫兵组织在各学校迅速蔓延建立。同时，校园暴力首先在北大附中等学校发生。

1966年8月5日，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副校长卞仲耘被红卫兵打死。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一百万红卫兵庆祝文化大革命。（据后来参加组织游行集会的办事人员说，是几十万人而非一百万人，媒体多报了数字，显然是为了壮大声势。）在天安门城楼上，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红卫兵代表宋彬彬给毛泽东戴上了红卫兵袖章，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彭小蒙代表红卫兵讲话。大会全程向全国实况转播。这是对正在发展的校园杀戮的极大鼓励和推动。8月18日接见大会后，暴力规模急速升级，红卫兵从学校“杀向社会”，焚烧书籍毁坏文物之外，还大规模抄家打人。被打和打死对象从教育工作者扩展到大批的北京普通市民。

1966年8月27日是星期六。傍晚的时候，陈彦荣的妻子刘万才在家里包着饺子，等家人回来吃晚饭。陈彦荣是个普通工人，妻子是家庭妇女，他们有7个孩子，只有长子刚刚参加工作不久，经济上不宽裕，只有周末才能买几毛钱肉包一顿饺子。因为猪肉贵而蔬菜便宜，他家的饺子馅也总是菜多肉少，但是他们总是吃得很香。

陈家住着很小的两间平房，很挤。陈彦荣的长子陈书祥，1963年从清华大学附属中学高中毕业以后，留校当了初中老师。参加工作后，他就从家里搬了出去，住在学校的单身者集体宿舍里。那天下午，陈书祥肚子痛，去清华校医院看病。医院诊断是慢性阑尾炎。然后他从校医院回父母的家中。那时他还没有钱买一辆自行车，总是步行来往。走了半个来小时，六点左右，快到蓝旗营家门口的的时候，看到自家门口围了好

## 受难者列传

多人，有二三十个，都是穿绿军装戴红袖章的红卫兵。他们的邻居张俊英老太太站在门口，远远看到他过来，连连朝他摆手使眼色，意思是叫他快快离开。但她没有开口说话。陈书祥明白过来以后，扭头就走。走到街角，他转过弯后就跑了起来。他紧张得忘了肚子痛。他一口气跑到附近的一个当干部的亲戚家。把红卫兵抄家的事告诉了亲戚，想讨个主意。亲戚也不知道怎么办。他又跑到他工作的清华大学附属中学。他向当时的“教师核心领导小组”的组长说了家中发生的情况。没有人能帮助他。陈书祥不知道家里正在发生什么。他只感到深深的恐怖。他预感到自己家要出大事了。

前一天，也就是8月26日的晚上，在清华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负责人主持了一个大会“斗争”校长和老师。在五楼的大教室里，一组所谓“牛鬼蛇神”被命令排成一排挨打。红卫兵除拳打脚踢之外，还用铜头皮带和用塑料跳绳象麻花一样拧成的鞭子，抽打“牛鬼蛇神”。“斗争会”从7点一直开到12点多。“揭发”“控诉”和毒打交替进行。被毒打的人中，有物理教员刘澍华。刘澍华26岁，刚刚结婚不久。“斗争会”结束后，到了清华大学锅炉房的大烟囱上，从烟囱顶上往里面跳了下去。看到他的尸体的人说，因为从很高的烟囱里面直直地落下，刘澍华的两条大腿骨头几乎完全插入了他的身体，极其可怕。刘澍华留下了怀孕的妻子和瞎眼的老爹。刘澍华比陈书祥早两年开始在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教书，也都住在集体宿舍。刘澍华的死给陈书祥心里投下了浓重的阴影。但是他还没想到他自己的父亲紧接着遭到更可怕的死亡。

那天并不是清华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第一次打人。清华附中的校长万邦儒和韩家鳌，从8月初起就不断被打。那天发生的是打人狂潮的新的一浪。8月25日，在北京崇文区的杆栏市，一个以前的资本家李文波被抄家和殴打时，红卫兵宣称说：“阶级敌人李文波举刀砍杀红卫兵”。文革后，据有忏悔心的红卫兵说，李文波根本没有动手刀砍红卫兵，只是曾要求红卫兵让他的妻子上厕所。但是在当时，这一事件不但导致了李文波夫妇和杆栏市地区大批市民被打死，而且成为在全北京掀起更狂暴的打人高潮的借口。8月26日，清华附中红卫兵召开的暴力性“斗争会”直接导致了刘澍华老师的死亡。8月27日，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红卫兵抄了陈彦荣的家，并把他和妻子刘万才一起抓走。

天色全黑以后，陈书祥又回到蓝旗营家中。这时红卫兵已经离去。他进了家一看，父母都没了。他的最大的弟弟12岁，也被打了。最小的一对双胞胎妹妹才3岁，都还没有吃晚饭。家里所有的东西都被翻得乱



七八糟。墙上黏着一些生饺子，那是母亲准备的周末晚饭，还没有煮，残破的饺子东一个西一个的摔了一地。

陈彦荣的子女们不知道红卫兵把他们的父母抓到哪里去了，也不知道红卫兵会对他们的父母作什么。但是从连日来目睹的暴力行为，他们知道巨大的灾祸已经降临在他们头上了。他们度过了一个恐惧的夜晚。

第二天，他们的母亲刘万才被放回来了。母亲遍体鳞伤。母亲进家门以后说的第一句话是：红卫兵让送 28 块火葬费。

他们的父亲陈彦荣已经被打死了。

8 月 26 日来抄家的是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红旗战斗小组”的红卫兵。这些人来到陈家的时候，陈彦荣还没有下班，陈彦荣的妻子刘万才在家。他们把她打了一顿，要她拿出金条、手枪和“变天账”，她拿不出来。5 点多钟他的大儿子陈书祥回到家门附近又逃开的时候，陈彦荣也还没有回来。陈彦荣回到家门口的时候，也有好心的邻居朝他摆手，要他躲开。可是陈彦荣没有反应过来，他要进家去看看出了什么事情。进门以后，红卫兵就要捆他。他见情况不对，就往外跑。红卫兵在后面追。陈彦荣跑进旁边的院子里，被抓住了。他先在他自己家里被打了一通。接着，“红旗战斗小组”的人叫来一辆卡车，把陈彦荣和其妻子拉到清华园中学。他们俩被绑在暖气管子上，用皮带和铁条抽打。那时，清华园中学的校长项凯，也已经在那里被关多日，被打得死去活来。陈彦荣和其妻子在清华园中学被打了一段时间，又被拖上一辆卡车拉到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校内。

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是文革中北京最早开始殴打老师和同学的学校。1966 年 7 月底，领导学校文革的“工作组”被撤，江青和毛泽东大力支持的“红旗战斗小组”的红卫兵掌管了学校。他们首先毒打了副校长刘美德。他们剪掉她的头发，往她嘴里塞污秽物。刘美德当时怀孕。有一次《北京日报》记者来访，红卫兵强迫刘跪在一张桌子上，由一名红卫兵站在后面把脚踏在她背上，以体现毛泽东说的把敌人“打倒在地，再踏上一只脚”。摆好架式照了相后，这个红卫兵把刘美德从桌子上踢了下来。刘美德的孩子出生后很快死亡。

当时去过北大附中“革命串连”的一名北京大学学生说，那里的气氛使他们都感到毛骨悚然，因为整个学校就像一个“大刑讯场”，多间教室里都在打人，不断听到被打者的惨叫声。有一个红卫兵(名字不提)，鞋子上沾着血，腰间的铜扣皮带上也沾满血，高声大气地说，他的皮带“吃荤不吃素”。

## 受难者列传

北京大学附属中学也是臭名昭著的“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的制造地。这个对联流传全国，伤害了无数青年人。所有“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都被诅咒为“混蛋”，遭到各种侮辱甚至殴打。高中部的一个学生朱同，父亲在1957年划成“右派分子”，他因此被关在一间地上有水的小房间里供“示众”，象笼子里的动物一样被观看。朱同被打成重伤，不能走路，后来是爬回家去的。初中一年级的一个女学生万红，只因父亲是“右派份子”，站在一个凳子上被“斗争”，一边被咒骂一边被铜头皮带打。然后有红卫兵同学把她脚下的凳子一脚踢开，她从凳子上重重地摔到水泥地上。

陈彦荣和刘万才被押到北大附中以后，在那里，他们又被绑起来，继续被打。他们被拳打脚踢，还被用木棒和铜头皮带抽打。“红旗战斗小组”的红卫兵一边打，一边问：“你是不是地主？”“你是不是富农？”“你有没有罪？”“你该不该死？”

陈彦荣和他的妻子，被从大概9点钟的时候一直打到半夜。后半夜一点左右的时候，陈彦荣死了。快咽气的时候，他跟妻子说“我要喝水。”妻子向看守的红卫兵要水。没有给水。过后不久，37岁的陈彦荣就死在了妻子面前。

那天晚上，跟他们在一起被毒打的，还有一个比他们年纪大的女人。他们不知道她的名字。她也在当晚被打死了。

陈彦荣的妻子被放回家的时候，“红旗战斗小组”的人对她说：“你回家拿28块钱来。”

当时的火葬价格是28元钱。1966年夏天，在北京的中学里曾经流传着一句话：“打死个人，不就是28块钱的事吗？”这28块就是指的火葬费。打人的人这样说，觉得很得意，以为表现了他们打人的无限权力和对被打死的人的轻蔑。

28块在当时是很大的一笔钱，特别是对工资低人口多的陈家来说。陈家里拿不出28元钱。陈彦荣是被红卫兵打死的人，就是同情他们愿意借钱给他们的人也不能心存疑虑。大儿子陈书祥东借西借凑全了这笔钱。他准备把这钱送到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把父亲的尸体送去火葬场。

当时清华大学附属中学的权力机构由清华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掌握。原来的校长等等都已经是被“斗争”的对象并且遭受着野蛮的肉体折磨。陈书祥作为清华大学附属中学的工作人员，要去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收其父亲的尸体。按照当时的规则，需要由本单位领导机构开一张“证明信”。他的这张领尸“证明信”，是由清华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

开的。“证明信”的全文如下：

北大附中红旗（红卫兵）

我校陈书祥到你校接洽其父事（已死），请让他取回尸体，  
按政策 给以适当处理。

此致

敬礼

清华附中红卫兵

1966，8，29

在手写的“清华附中红卫兵”字样下，盖有红色的茶杯口大的“清华附中红卫兵”的圆形图章。

陈书祥拿着这一“证明信”去北京大学附属中学。走到学校门口，那里的恐怖气氛使他犹豫再三，不敢进去。殴打还在校园里继续进行。北大附中的红卫兵不但打学校里和社会上的“牛鬼蛇神”，也打他们的儿女，这些人当时被红卫兵叫做“狗崽子”。北大附中是最早发明和使用这个词的地方。这个文革新词的含义非常清楚。陈书祥不但不害怕进去以后在那里他也会被打，就像上文写到的朱同和万红那样。徘徊了一阵，他在校门口听到有人说，今早有两具尸体被拉走烧了。他想其中之一必是他的父亲。在这种情况下，他改变了主意，没有进北大附中去问他父亲的尸体事。他无声地离开了。他把那借来的28元钱交给了母亲。后来，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红卫兵来他家拿走了那28元钱。

北大附中的一位老师说，她曾经看到有一具死尸丢在校内空地上，有红卫兵骑着摩托车（抄家抄来的）从死尸上碾过来碾过去。不知道那是否陈彦荣的身体。

陈彦荣的尸体被送到火葬场焚烧后，他的骨灰被丢掉了，没有保存。留下来的是一张未被使用的由清华附中红卫兵写给北大附中红旗（红卫兵）的证明信。因为陈书祥那天没有进北京大学附属中学去领父亲的尸体，所以没有交掉这张证明信。他把这张东西保存了起来。

这张领尸体的证明信写在一张有三个小洞的活页纸上。当时红卫兵没有专用信笺，但是他们已经有了图章。茶杯口大的红色圆印子赫然于纸上。这种圆形图章一直是共产党或者政府行政机构所用，通常被称为“公章”，代表权力。当时流行的说法，也把“掌握权力”称为“掌握印把子”，即掌握图章。

这一未被使用的“证明信”从一个角度表明了那个时代发生的事件和社会风貌：(1)在红卫兵运动的产生地的暴力迫害程度。(2)红卫兵组

## 受难者列传

织执掌行政大权的情况。他们的权力不但超过了原先的学校领导，而且具有在文明社会中从来没有人有过的杀人大权。他们打死一个人，既不需要经过任何法律程序上的审判，也不需要经过任何上级的批准。打死人以后，他们没有觉得惊慌震动，更没有觉得有罪恶感。北大附中的红卫兵处理了死尸，还不忘找到陈家要家属付出 28 块钱的火葬费用。清华附中的红卫兵写出处理死尸的“证明信”，写上年月日，盖上红卫兵的图章，一付处理一桩例行公事的样子。从行文口气中也可以看出，他们并不把打死一个人当作什么严重的事情。他们的一个老师的父亲被另一个学校的红卫兵打死了，对他们好象是一件普通公事。

对于 1966 年夏天的校园暴力和杀戮，至今没有过一个细致如实的报告和描写。这种情况造成了种种关于文革的误解，甚至包括那些试图批评和谴责文革的人。比如，有一种看法是文革发生的是中国古代的封建制度的影响所致。其实，在中国古代，统治者并不象 1966 年夏天那样杀人。我们知道著名的包公的故事。因为他是著名的清官，皇帝特别赐予他虎头铡刀，可以自行决定对人处以死刑。包公用此铡刀，处死了皇帝的女婿陈世美。但是很清楚，包公是特别的人物才有此特别的权力，而不是别的官员都可如此。高官的儿子女儿也没有过这样的杀人权。古代确实有大量枉法的事情，产生过大量的冤案。可以说中国古代的法律不合理，古代的法律程序也不合理，但是古代还是有一个法律程序。杀人判刑，要经过法律程序，否则就是土匪强盗或者罪犯的行为了。文革中中国共产党开除刘少奇党籍，制造伪证甚至逼死证人，在相当程度上倒还可以和古代的冤狱相比。至少文革的领导人对刘少奇还认为需要一些伪证，所以他们还成立了“专案组”，费心制造了一批伪证。可是北京在 1966 年夏天被红卫兵打死的几千个老百姓，都象陈彦荣这样，没有经过任何一点法律程序，不用提供罪名和罪证，也不由刽子手行刑，就由一夥红卫兵随意打死。北京历史上不曾有过这样的事情。这种做法的野蛮和残忍，是前所未有的。

陈彦荣被打死了。他家人没有了主要生活来源。他的大儿子在中学工作每月工资是 37 元。要负担母亲和六个弟弟妹妹的生活，单靠 37 元工资十分艰难。当时也非常难找到赚钱的方法。那个时代的统治者耗费国家的无数财力物力搞文革，普通人用自己的劳动赚钱糊口却被认为是“资本主义”的罪恶。陈彦荣的孩子们想尽了办法挣钱过日子。他们到荒地上打草，晒乾后卖给牛奶场。他们养兔子，卖给收购站。他们还拣大字报纸卖。当时政府无限提供写大字报的纸张笔墨浆糊。单位里和大

街上都一批接一批地贴出了大量大字报和大标语，不知用掉了多少纸张。旧大字报可以当作废纸卖给废品收购站，三分钱一公斤。但是从墙上直接撕大字报是会被当作“现行反革命”被抓起来的。当时一些穷孩子就守在贴大字报的那些地方，有人来贴新大字报需要覆盖旧大字报的时候，他们就一涌而上，把旧大字报先撕下取走。1966年，在北京的冬天的严寒中，出现了一批这样的拣大字报纸的孩子们。他们穿着不太暖和也不太乾淨的衣服，拖着大筐子，在街上奔走，脸蛋和双手冻得通红。这些孩子中就有陈彦荣的孩子。

据清华附中的一个红卫兵的文章说，他们曾经来到面对毛泽东居住的中南海的团城外，张贴八张纸（一般的书本只是这样一张纸的三十二分之一大）一个字的大标语，“向伟大领袖遥表我们的坚贞不渝”。（陶正，《我本随和》，《北京文学》杂志，1996年5月号）有些人甚至还在诗中赞美他们所写的标语字体之大，如文革时代广泛传播的“革命诗歌”《理想之歌》中就如同是写。这些人以写大字标语为壮举，把浪费纸墨当作“革命豪情”洋溢的表现。但是对这些拣大字报纸糊口的孩子们来说，那个“革命”从来就毫无浪漫色彩可言。

陈家的人在陈彦荣被打死以后，曾经给当时掌管北京的中共北京市委写信呼冤，但是从来没有收到过任何回音。六年以后，陈彦荣的孩子长大要分配工作。当时年轻人的工作分配主要取决于家庭出身，所以陈书祥及其弟妹后来转而要求为被打死的父亲做个“结论”。没有“结论”，陈彦荣的长大了的子女就不能分配工作。他们的父亲被打死了。他们不能要求追查凶手，却还得乞求给他作个“结论”。事实上，到了九十年代，还有一些当年的红卫兵，在实在不能否认他们打死平民百姓的事实的时候，就转而分辨说，他们当时打死的人是“坏人”，拒绝认错。

陈家所住的蓝旗营，属中关村街道办事处管辖。后来办事处作了调查。陈彦荣从小就在北京做工，先在清华大学和北京钢铁学院做过校工，1965年进了中科院当工人。陈彦荣的父亲是清华大学的老校工，在1917年就开始在清华工作，1958年退休。他的老家在北京大兴县。他在清华做工的时候，他的妻子留在乡下。他把在清华大学赚的工钱攒起来，在乡下老家买了一些土地。五十年代初“土改”的时候，他的妻子，也就是陈彦荣的母亲，被划成“富农成份”，但未被戴上富农“帽子”。这些就是北大附中红卫兵来抄陈家并打死他的“理由”。1973年，陈彦荣被打死七年之后，中关村街道办事处给陈彦荣做了“结

## 受难者列传

论”。这种“结论”甚至没有给家属一个副本，所以现在无法抄录在此。但是在下面引用的1979年中关村办事处又一个“结论”中，提到这个结论。据说1973年的“结论”说陈彦荣是“误伤致死”。当时能够得到一个“结论”，家属们就感到十分庆幸了。陈彦荣的“结论”的说法分明包含着当局坚持打死别的人并不错，别的人被打死是应该的。

1973年，文革领导人开展了一个“反回潮反复辟”运动，打击任何对文革的批评和不满情绪。陈彦荣的大儿子陈书祥因为说过“我父亲死得冤”，在清华附中的会议上被点名道姓地批判，说他“妄图否定文化大革命”，“对文化大革命有杀父之仇。”在当时，“否定文化大革命”是最严重的罪行之一。文革的逻辑是，即使按照文革时代的规则父亲被错杀了，儿子感到委屈也仍然是“罪”。紧接着，所谓“批林批孔”运动又开始了。孔子的关于“仁”的思想遭到严厉的攻击。除去别的目的，攻击“仁”实际上是为文革中杀死陈彦荣和无数受难者的残酷行动再次制造理论依据。

1976年，毛泽东死去。在中共中央宣布文革结束并继而否定文革之后，1979年，中关村街道办事处又给陈彦荣做了一次“结论”。这个结论是寄给各个子女的工作单位的。这时，政工部门的工作方式也有了改变，除了寄给工作单位之外，也给了陈彦荣的家人一个副本。此信如下：

你处 同志系我中关村街道六区居民陈彦荣的子女。我中关村街道六区居民陈彦荣同志在1966年文化大革命初期扫四旧时期，被林彪“四人帮”反动路线迫害致死。

经过街道党委研究，给予陈彦荣同志平反昭雪，并撤销第一次结论。

现将结论寄给你们，请将原先结论及有关材料予以销毁。

中关村街道办事处  
政治组  
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其中提到的“第一个结论”，就是上面提到的现在无法看到的那一个。

一个月后，北京大学附属中学共产党支部发出了下列决定：

### 关于陈彦荣同志抚恤金和生活困难补助的情况

一九六六年八月二十八日由北大附中红卫兵将陈彦荣同志拉到学校，被林彪“四人帮”反动路线迫害致死。

关于陈彦荣同志被迫害之死的政治结论由中关村街道党委落实政策办公室已做。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附中党支部写报告经一办同意，给陈彦荣同志丧葬费 240 元；抚恤金 180 元；生活困难补助 1000 元，共 1420 元。

陈彦荣同志不幸去世之后，爱人体弱多病，家有七个孩子，当时只有一人参加工作，现有四人参加工作，有一人待分配，二人上初中。鉴于上述实际困难，经党支部讨论，由北大党委落实政策办公室批准，再给陈彦荣同志的家属生活困难补助 1080 元，共 2500 元，两次付清。

北大附中党支部

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加盖中国共产党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支部委员会圆形印章）

这个文件的第一段话，在语法结构上有问题，也没有准确写出事实。但是原文如此。“被林彪四人帮反动路线迫害致死”，是当时所有的平反书上的公式性的套话。陈彦荣是被北大附中红卫兵打死的。红卫兵是毛泽东直接支持的，而且毛泽东还特别写信支持北大附中的红卫兵。十分明显，这是因为避讳谈及毛泽东以及红卫兵的责任，所以只好采用这样的含糊的甚至语法上不通的说法。文革后的当局只准把文革的问题归责任于林彪和“四人帮”。

陈彦荣的妻子刘万才在 1966 年 8 月 27 日那天也被打成重伤，身上留下了永远的伤疤。1979 年她拿到那 2,500 块钱的时候，说：“我一辈子从来没见过这么多的钱呀。”然后，她大哭，说：“我要钱干什么？我要人哪。”

付给这一笔钱的是中国共产党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支部委员会。这个支部委员会的成员在陈彦荣被打死的时候，被当作“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黑帮”，并不掌管学校，其中有的成员自己也被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红旗战斗小组”的红卫兵严重打伤。

至于这 2,500 元钱从哪里来，是另一个需要想想的问题。这钱当然来自工作的人们。普通的人民辛苦工作，有的受到伤害，有的人甚至被迫害致死如陈彦荣，其他人即使没被打或者没被打死，最后还要分摊这样的一笔开支。

陈彦荣的死不是一个孤立的事件。1966 年 8 月 27 日，陈彦荣被打死的那一天，据一份“内部”的统计，北京有 228 人被打死。第二天有更多的人被打死。由于每日有数百人被活活打死，再加上大量被打被侮辱后自杀的人，北京城猛然增加了大量的死亡人数，以致北京的火葬场的焚尸炉供不应求，出现了火葬也要排长队等候的情景。由于对被打死的人的高度蔑视，红卫兵不准火葬场保存个人的骨灰。有的家属出于恐惧也不敢要求保存骨灰。另外，从技术条件方面说，火葬场也难以作到。从一些红卫兵的打人场所送来了大批死尸，有的是由卡车运来的，有的是由平板三轮车运来的，一车要装多具尸体，尸体衣衫破烂，没有姓名标记。大量尸体堆积在火葬场里。当时正是八月炎夏，气温很高。火葬场放了大量冰块镇在待烧的尸体堆上。平常火葬场焚烧的尸体，都是身体乾净服装整齐的。让死者乾净整齐地离开人间，文明社会的人们已经这样作了数千年了。但是这些人被从打死的现场直接送到了火葬场，加上他们是被打死的，尸体上有大量的血，所以尸体堆上冰水和血混合流淌，气味极其可怕。目击者说，惨不忍睹，恐怖至极。

1966 年 8 月 29 日，陈彦荣被打死的第二天，《人民日报》的头版头条是一篇社论，通栏大标题是“向我们的红卫兵致敬”。社论说：“红卫兵上阵以来，时间并不久，但是，他们真正地把社会震动了，把旧世界震动了。他们的斗争锋芒，所向披靡。一切剥削阶级的旧风俗，旧习惯，都象垃圾一样，被他们扫地出门。一切藏在暗角里的老寄生虫，都逃不出红卫兵的锐利的眼睛。这些吸血虫，这些人民的仇敌，正在一个一个地被红卫兵揪了出来。他们隐藏的金银财宝，被红卫兵拿出来展览了。他们隐藏的各种变天账，各种杀人武器，也被红卫兵拿出来示众了。这是我们红卫兵的功勋。”社论还说：“红卫兵的行动，真是好得很！”“英雄的红卫兵万岁！”这样狂热的鼓励，加上煽情而模糊不清的对攻击对象的定义如“寄生虫”“吸血鬼”等等，日接一日，越来越多的人象陈彦荣一样，祸从天降，被活活打死。

在 1966 年 10 月，在中国共产党的“中央工作会议”上，发了一份文件，标题是“把旧世界打个落花流水”，报告了在当时刚刚过去的 1966 年夏天的红卫兵的“破四旧中的“战斗成果”，其中有被没收的私



人房屋，有抄家搜来的黄金白银和现款，以及在北京被红卫兵打死的人数：1,772人。关于这1,772个受难者，只有数字，没有人名。作为文革的战利品，这些人和被没收的金银和钱列在一起，他们的姓名当然不认为有必要写出。这个文件也未“传达”给普通人。

十三年以后，在审判四人帮的时候，先已经死去的跟“四人帮”一夥的谢富治也在《北京日报》上被点名批判。谢富治曾任北京市革命委员会主任。在关于谢的长达近万字的文章里，提到在1966年夏天在北京有1,772人被打死。文章只是简单地提到这一数字，没有说他们是谁，没有说出任何死者的名字，也没有说他们是被谁打死的。陈彦荣是否被计入这1,772个无名的受难者中，无从知道。那一时期，报纸杂志发表了一批文章，是关于在文革中被迫害致死而在那时被平了反的人们的。但是这些文章所写到的人，只限于非常高级的干部和一些社会著名人士。即使对他们，也限于写他们生前的种种美德，很少写到他们是怎么死的。在1966年夏天红卫兵运动高潮时被打死的人，都是普通的教育工作者和普通的老百姓。他们被打死的时候，没有任何可能表示丝毫的抗议。在文革后，他们中有些人的家属得到了一些钱。240元是当时的统一的数额。因为陈彦荣子女幼小等原因，陈家得到的钱比较多，有2,500元。但是无论作为个人还是一个组群，他们没有机会被媒体提到。他们的家属也没有可能向社会说出他们的冤情。他们始终是无声无息的受难者。

1966年的8月，被红卫兵自豪地称为“红八月”，写入他们的文章和诗歌中。红卫兵在所谓的“红八月”的主要活动，除了在天安门广场接受毛泽东的检阅和焚烧书籍毁坏文物之外，就是抄家打人，制造了北京历史上史无前例的一种杀戮。但是这些杀戮在当时和在文革后，都从未被报告。在80年代和90年代出版的三部大型文革史和两本关于红卫兵的几百页的专书中，都没有写出1966年8月的血腥杀戮。几千个被活活打死的人，无论作为个人还是一个组群，一次又一次被忽略不计。文革的大图景也因此被歪曲了。

三十多年过去了，从来没有一个北京大学附属中学当年的红卫兵向陈家人表示道歉。是这些人忘记了，还是隐瞒着？或者，他们从来不认为他们做错了什么？——他人的生命在他们那儿不值一提？文革以后，北京大学附中红卫兵的领导人之一彭小蒙，在报纸上发表文章，诉说她自己在文革中受了迫害。在文革的第一年，她是毛泽东和江青亲自表扬过的人，1966年8月18日在天安门城楼上作过大会讲话，红极一时。后

## 受难者列传

来，残酷的“革命”继续扩大打击目标，把她的父母那样的高级干部也当作了攻击对象，也是事实。但是，她绝口不提她掌权时她的“红旗战斗小组”在北大附中校园里所作的杀戮，也一字未提他们对学校老师和同学的毒打，更没有表示歉意和悔过。

陈家的两个兄弟分别说起三十年前父亲的死，都异口同声地埋怨他们自己，后悔自己当时没能及时想出办法来。他们设想，当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红卫兵到他们家的时候，他们的父亲还没有下班回到家中，他们想如果他们机智一点，就会想办法在半路上迎到父亲，不让他回家。如果能这样，他就不会被打死了。他们说，他们应该知道，他们的父亲教育程度低，脾气不好，不善说话，落到红卫兵手里一定没好。三十年来他们常常想这个。他们责怪自己不够聪明，反应不够快，没有能保护自己的父亲。他们深感内疚，觉得他们对不起父亲。但是，谁会想到像他们的父亲这样的一个普通市民，就这样会被红卫兵从家里捉走打死呢？除了文革的领导和打手，谁能想到这样残酷的结果呢？他们自责，因为他们是儿子，是人，并且有正常人的感情心态。他们不是那种冷血动物。他们会如此抱憾一辈子。

几千人和陈彦荣一样成为无声无息不被记载的受难者，但是，对他们的杀害是公开地甚至大张旗鼓地进行的。1966年8月下旬，北京的很多胡同口都有被打死的人的尸体运出来。大多数老百姓虽然不一定知道死者的名字和故事，但是都目睹或者听说了他们的死亡。这些死亡对普通人当然造成了巨大的恐怖。并且，不知道死者的名字和“罪状”实际上更增加了恐怖的威慑力。为了不被打死，为了逃避相当随意的处死，人们不敢说，不敢做，最后甚至不敢想。回顾文革，无数人被折磨，被虐待。是他们喜欢被这样对待吗？显然不是。但是没有人反抗。十亿人中，在文革后能找到的反抗过文革的人，寥若晨星。毛泽东部署的每个步骤，都很顺利地进行。有人用人民的“愚昧”来解释，有人用群众的“理想主义”来解释。实际上，经历过文革的人不必羞于承认，主要是对被打死和被打的可能性的畏惧，使得无人能站出来抗议。矛头指向清楚但是又有相当随意性的暴力迫害，是文革时代众口一词人人从命的现象延续十余年的主要原因。

几千人被打死也是文革的发动和领导者清理城市的计划的一部份。几千“牛鬼蛇神”被肉体消灭了。还有，就在陈彦荣被打死的同时和之后，根据“首都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的“通令”，北京市九个城区近郊区有近十万居民被驱逐出北京。这些人占了当时总人口的百分之二。

这些人被注销户口扫地出门，强行遣送农村地区。他们从北京的永定门火车站离开北京。他们只被允许带走每人一个锅一个碗和极少量的衣物。他们中有的人在火车站又被守在那里的红卫兵毒打甚至被打死。他们中有的人在火车上被打死。也有的人被送到农村后再遭“斗争”而自杀。这十万人后来的遭遇十分悲惨。但是在当时，只能在被打死和被驱逐之间选择，他们只好毫无反抗地离开了。是陈彦荣们的生命和血，使得这场大规模的清洗未遭反抗，就顺利完成了。文革的领导者们则从中大大肯定了他们自己的无边的威慑力量。

也就在陈彦荣被打死的时期，北京砸毁焚烧了无数文物和书籍。当人命都不能保障的时候，没有人会站出来保护文物。尽管这些文物和书籍对收藏者来说非常珍贵，人们也不可能牺牲自己的生命来保护书籍和文物。虽然北京是有三千年历史的文化古城，但是扫荡书籍文物的红卫兵如《人民日报》所说“所向披靡”。并不是北京人顿时改变了文化观念和欣赏趣味，是因为这一破坏文物的行动是与对人的杀戮同时进行的。

也就在陈彦荣被打死的时期，北京的全部私人房屋被没收了。有私人房产的人几乎都被抄家，包括那些家中有人是共产党员和解放军成员的家庭在内。在1966年8月下旬被打死的人，有相当一部份是那些有私人房产的人。实际上，北京的私有房屋，特别是那些较大的私有房屋，在50年代已经大量被没收。然后，1966年夏天，北京的所有房屋都不再是私人拥有的了。房产拥有者去政府办公室，排队交出他们的房产证。在生命和房产之间，他们没有别的选择。同时，除了失去所有权之外，他们还必须让别人搬进他们自住的房屋。私人空间被最大可能地剥夺了。

如果站在文革领导者的立场来看，打死陈彦荣和其他的数千人，显然能造成巨大的恐怖，而巨大的恐怖必然有巨大的威慑力量，这使得文革领导者所要的建立的文革的权威，红卫兵的权威和毛泽东的无上权威，未遭些微反抗，就顺利完成了。陈彦荣和其他同时期被打死的几千北京人的血，润滑了文革的红色巨轮向前推进。陈彦荣的死，是疯狂和混乱的残杀的结果，也是一场有计划的清洗城市和建立文革权威的工程的结果。

然而，即使是从文革领导者的立场来看，为了他们的“革命”，打死陈彦荣是“必要”的吗？肯定不是，当时的情况，没收私人房产和个人手里的黄金和银子，用和平的手段而不用红卫兵杀戮的手段，也可以

## 受难者列传

做得到。然而，文革的领导者们用了这种“史无前例”的暴力杀戮，而且为此得意，为此欢呼。动用中学生红卫兵杀戮北京的和平居民，不能只用他们的社会改造的需要来解释，还要理解他们的特别的嗜好。这暴力杀戮本身就是他们的文革目标之一。破坏和迫害，给他们带来了愉悦。他们对此表现出来的欣喜和赞赏，他们那种满意的感觉，他们的得意的笑容和姿势，在拍摄于1966年8月9日的多部记录电影里，可以清楚地看到。这些领导人当时都已经不年轻，但是在纪录片电影上，可以看到，他们的笑容比年轻的红卫兵还兴高采烈。

陈彦荣的妻子刘万才和其丈夫一起被抓走并被打。她说，那天晚上和她丈夫同时被打死的还有一个人，是一个老年女人。她不知道这个人的名字。文革结束之后，没有人去北京大学附属中学为那个老年女人“落实党的政策”（这是当时所用的语言，意思之一在于强调这是共产党为受害者作了好事，而不可以是受害者通过法律程序申诉的结果）。因此，文革后的北京大学附中负责人不知道她是谁，叫什么名字。没有人来为她申冤，也许，这是因为她已经没有任何亲属朋友存活在世，或者，她的亲友已经觉得“落实政策”对死了二十年的她来说已经毫无意义，不必进行。在那一天，1966年8月27日，她和陈彦荣一起被打死，然后又一起被送去火葬场烧掉，骨灰也被扔掉了。从那时起，她的肉体与名字，都永远地消失了。比陈彦荣更甚，她成为一个无声无息而且无名的受难者。■

---

陈耀庭，男，江苏吴江人，江西赣南医学专科学校教员。从1966年10月至1967年12月他与妻子谢聚璋一起匿名寄出十多篇文章，批评文革。1967年7月，他们寄出的文章和信件被列为“特大反革命案件”遭到全国性严厉追查。12月31日，陈耀庭被逮捕。1968年2月11日，谢聚璋被逮捕。1970年3月16日陈耀庭被判处死刑，四天后执行。谢聚璋被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1971年7月11日在江西劳改农场死亡。1980年获得“平反昭雪”。■

---

陈应隆，男，30多岁。北京广播学院无线电系教师。1968年被关

押，从学校的三层楼上跳楼自杀。

陈应隆在过去填履历表时写了“地主成份”。在文革中，这份履历表被查出，学校贴出了很多他的大字报，说他是“地主”，“专政对象”中的一类。陈应隆的同事说，他不是地主，是出身于地主家庭，只是填写履历表没有填写清楚。

1968年夏的一天，同系的教师只知道在大家散会可以回家的时候，陈应隆被命令留下，不准回家。不知道后来发生了什么，只知道他在当晚从学校的三楼跳下，自杀身亡。

陈应隆老师留下三个孩子，都还没有上学。 ■

## 受难者列传

陈永和，男，北京大学数学力学系教师。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他被指控为“反革命小集团”成员，被“隔离审查”。1968年11月11日他被关押在学校的时候跳楼自杀身亡。死亡时33岁。

陈永和1952年入北京大学数学系学习，他的年龄使他不可能有所谓“历史问题”。然而“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的打击目标，除了“历史反革命”，还有一个类别是“现行反革命”。陈永和曾经和校中同事在一起打桥牌、聊天，可能发了一些牢骚。这些牢骚被当作“反革命言论”，一起打桥牌的人被指为“桥牌俱乐部”和“反革命小集团”。当他们被“审查”的时候，遭到野蛮的逼供，受到肉体和心理的双重折磨。

陈永和被关押在北京大学29楼四层。有学生看管。连去食堂买饭的时候，都有两个学生跟着。那一天，他可能在去买饭之前打开了窗户，打饭回来，端着饭碗，进了房间，就到窗户边跳了下去。身后跟着的两个学生看见他跃出了窗户。

陈永和的一位同事说，他业务很突出，遭人忌妒，也是他遭害的一个原因。文革给了人发泄忌妒心和害别人的机会。

陈永和的妻子是北京大学附中的数学教员，他们的孩子当时四岁。

1968年，在北京大学数学力学系有三名教员自杀身亡。当时遭到“审查”的教员，有四分之一。■

---

陈又新，男，1913年生，上海音乐学院管弦系主任。他毕业于上海音乐专科学校（上海音乐学院前身），1949年到英国留学获得硕士学位，1951年回国。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陈又新被指控为“外国间谍”，他1968年底跳楼自杀身亡。时年55岁。■

陈沅芷，女，1924年生，北京第二十五中学语文教师。1966年8月底，红卫兵抄了陈沅芷家，读了她的日记。红卫兵说日记中有“反动言论”。陈沅芷被抓到学校中关押在那里。1966年9月8日，陈沅芷在北京第25中学校中被打死。时年42岁。

陈沅芷1958年调入北京第25中学，1966年被打死的时候，已经在这个学校教书8年。

第二十五中学位于北京东城区，离最热闹的王府井大街和东四很近。这个学校原名“育英”，在1950年代改名，到文革时仍然是一所男子中学。在文革中，第二十五中学是最早建立红卫兵组织的学校之一，也一直是北京中学生红卫兵的一支重要力量。1966年8月下旬的一天，第二十五中学的红卫兵抄了陈沅芷的家。那时候正值北京红卫兵抄家打人实施恐怖的高峰之期

陈沅芷肄业于北京师范大学，1947年结婚。她的丈夫舒芜，在1956年毛泽东亲自发起攻击“胡风反革命集团”时，曾经是有名的人物。他和作家胡风等人曾经有很多来往，在压力下交出了他们之间的通信。这些通信成为毛泽东把他们定性为“反革命集团”的重要证据。以私人通信中的话语措辞定罪，是1949年以后政治迫害升级的一个重要标记。舒芜在1956年没有像其他和胡风接近的人那样被逮捕判刑，但是在1957年，他被划成“右派份子”。他们夫妇因此在政治上生活上受到歧视和侮辱。

陈沅芷在日记中记载了一些他们的遭遇。红卫兵抄家时抄出了她的日记。他们说日记中有“反动言论”，说陈沅芷是“现行反革命”。他们把她抓进学校关起来。

像其他一些中学一样，北京第二十五中学的红卫兵也在校园自设监狱，扣留关押一批所谓“牛鬼蛇神”。他们在监狱门上写了“教育室”三个大字，实际上在那里拷打折磨被他们抓来的人。

该校学生说，有一次“斗争”陈沅芷，红卫兵的一个负责人把两张桌子架起来，让陈沅芷高高站在上层。“斗争会”结束后，他们把两层桌子推倒，陈沅芷就重重摔在地下。

陈沅芷被关在校中两个星期，与家人隔绝。1966年9月8日，陈沅芷被打死了。

陈沅芷被打死以后，她的丈夫被叫到学校里。他看到陈沅芷的尸体躺在砖地上，披头散发，脸上有血迹。

## 受难者列传

一名红卫兵向陈沅芷的丈夫训话：“陈沅芷是现行反革命，已经绝食而死。”

这时候，红卫兵从外面押进来一个头戴“高帽子”的人，命令他在陈沅芷的尸体旁边写“交代”，并指着陈沅芷的尸体威胁那个人说：

“你要是不老实，这就是你的榜样。”

火葬场的卡车从第二十五中学的后门开进来收尸。红卫兵叫来了两个也被关在那里的第二十五中学的老师，和陈沅芷的丈夫一起把尸体抬上了卡车。随车来的火葬场的人一面向陈沅芷的丈夫收火葬费，一面说：“黑五类的骨灰，不许领。”

十二年后，陈沅芷得到了“平反”。北京第二十五中学共产党支部和“北京城区教育局党委落实政策领导小组”联署的《关于对陈沅芷同志逝世的结论意见》说：“陈沅芷同志在林彪‘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迫害下，于1966年9月逝世。”这个《结论意见》的日期是1978年11月。这是当时写这样的“结论”的公式和套话。非常明显，是毛泽东发动和支持的红卫兵运动直接杀害了她。

陈沅芷的死因，首先是红卫兵的抄家，当时普通公民失去了宪法写有的安全保障；然后，是以日记来作罪名的作法。日记是私人的记录，并不示之于人，但是在文革中可以搜查日记并以日记作罪名，而且日记上的话被随意歪曲解释。最后，造成陈沅芷之死的，是红卫兵的监禁和毒打。

纵容鼓励中学生用棍棒皮鞭和肉刑来折磨和处死他们的老师，这是文革的最残酷和丑恶的一部分。

当时这个学校的一个学生说，他曾在1966年夏日的一天，看到学校里廊檐下，有一个席子卷。他和几个同学好奇，过去用棍子挑开一看，是一具女尸，通体肿胀，颜色青紫发乌，发出可怕的气味。他们不知道那是谁的尸体。那可能不是陈沅芷，而是某个被打死的从校外抓进来的“阶级敌人”，因为当时有校外的人被抓进来打。另外，这个中学的红卫兵也到校外抄家打人，在外面打死了一批居民。

在1966年夏天，第25中学的人，除了陈沅芷，还有一个男性校工被打死。笔者访问过的几个第25中当时的学生都记得有一个校工被打死了。但是，还没有找到记得这个工友的名字的人。■



陈玉润，女，六十来岁，北京西城区大红罗厂南巷 20 号居民，曾经当过小学教员。她家住的房子是他们自己拥有的私人房产。1966 年 8 月 28 日，她家被北京第 38 中学红卫兵查抄。陈玉润和母亲李秀蓉、儿子黄瑞五、女儿黄炜班以及老佣人（姓名未知）一共五人，都被红卫兵打死。请看“黄瑞五”。■

---

陈正清，男，40 多岁，新华社摄影记者。文革中遭到“斗争”。1966 年 8 月 27 日夜，陈正清和妻子何慧一起服安眠药自杀身亡。他们留下四个未成年的孩子。

认识陈正清的人说，陈正清作为摄影记者，曾经在 1949 年拍摄共产党的“开国大典”，在此之前，也曾给许多历史人物摄影。他把自己的摄影作品按年代先后排列保存在影集中。其中有毛泽东，也有蒋介石。因为有蒋介石而且被排列于毛泽东之前，被指控为“反动”。

实际上，陈正清被整的主要原因，应该是因为新闻界像学术界、教育界、文艺界、出版界一样，被列为文革的清洗重点。在 1966 年中共中央发动文革的“516 通知”中，毛泽东亲自写的段落说：

高举无产阶级文化革命的大旗，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而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同时批判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文化领域的各界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清洗这些人，有些则要调动他们的职务。”

毛泽东不但亲自圈定了一批“资产阶级代表人物”的名单，也指示下面的省级机构做出这样的名单。凡是上了名单的人，各种事情，都可以强拉进来定罪。有人说，1966 年 8 月在北京新华社大楼里，有 10 个人自杀。但是没有找到这些受害者的名单。这也是相当讽刺性的事情。因为既然连新华社都记不清楚他们自己的文革历史，整个国家的文革历史的记载，也就可想而知了。■

---

陈志斌，男，约 30 岁，天津第一机床厂技术员。文革期间遭迫害

## 受难者列传

后自杀身亡。■

陈子晴，1926年生，男，江苏无锡人，西安交通大学应力教研室副教授，高教六级。文革中被“批斗”和关押，罪名是“污蔑、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毛泽东思想”。陈子晴于1970年7月4日上吊自杀身亡。

文革后“复查结论”为：陈子晴在文革中交代了一些错误言论，在审查中不幸逝世，按革命教师对待。

应该知道，文革中的所谓“交代问题”，是在各种肉体和心理的折磨下强迫进行的。而所谓“污蔑、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毛泽东思想”，在当时被认为是最大的罪行，在文革后“复查”，死者已经不可能辩论这些言论是否“错误”。更重要的是，在西安交通大学有36人被害死，这一定不能算是“错误”而只能是罪行，但是这罪行，和发生在其他学校和地方的迫害一样，至今没有得到必要的清算。■

---

陈子信，男，中央乐团办公室主任，钢琴家周广仁的丈夫，在1968年被逼自杀。

陈子信和妻子周广仁（在中央音乐学院工作）分别在单位挨“批斗”。“造反派”逼他交代“历史问题”，有一年的事情他无论如何也讲不清楚。预定第二天要进行全团“批斗”，他就在那天夜里自杀了。

■

陈祖东，1912年生，浙江湖州人，清华大学水力系教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追查他自己和别人的“历史问题”，1968年9月20日在圆明园废墟上吊自杀身亡，时年56岁。

陈祖东1935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曾到美国、印度考察工程，抗战时期在贵州主持兵工厂，1949年时是上海龙华飞机场总工程师，1956年到清华大学水利系任教，三级教授。

陈祖东去世前，已经有三个月没有领到工资。这是对他作为“牛鬼蛇神”和“审查对象”的惩罚。他反复被审讯、斥责，被强迫“交代”他的“历史问题”。1949年国民党政府离开大陆的时候，他得到了离开上海的飞机票，没有使用，留在上海。在1949年以前，他曾经集体填表加入过国民党。在1955年的“肃清反革命”运动中，他已经遭到严厉整肃。在1957年“反右派”运动前的“大鸣大放”中，他已经什么都不敢说，所以侥幸逃过，没有被划为“右派分子”。在1968年，他受到了比以前更加严重的迫害。

1968年4月，毛泽东发表“最高指示”，声称文革的实质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实质上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政治大革命，是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广大革命人民群众和国民党反动派长期斗争的继续，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阶级斗争的继续。”“国民党反动派的残渣余孽”在1967年就已经成为文革指导性文件中常常使用的一个词语。就在这些理论的指导下，陈祖东成为文革的迫害对象。

另外，给他很大压力还有，他不但被审讯追问他自己的“历史问题”，还被追问别人的“历史问题”，他被迫“揭发”以前的同学同事在“解放前”即1949年共产党执政前的“历史问题”。陈祖东告诉家人，要他冤枉自己，还可以；要他作证说别人做了什么什么，他不能那样做。

在1968年开始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建立了大量的“专案组”，他们除了在本单位里面“深掘细挖”也就是通过审讯、“隔离审查”和“斗争会”等手段抓出所谓“阶级敌人”，还大量到外地外单位找和“审查对象”有关系和人“调查”，有一个专门术语叫“外调”。“外调”人员拿着自己单位的“革命委员会”的介绍信，找到要找的那个人的单位的“革命委员会”，一起配合迫使那个人“揭发”和做“旁证”。陈祖东说的和“外调人员”打交道的情况，在当时是非常普遍和典型的。

文革之后，有的作者发表了文章和书，写他们在文革中的经历。笔

## 受难者列传

者曾经注意到：有些人在文中提到他们在文革中向上报告了别人的事情，像别人和自己的私人谈话内容等等，给那个人带来了麻烦甚至灾难，但是平平静静地写过去，并不觉得自己做了不对的事情。他们似乎觉得，他们检举的事情，本身是真的，不是他们编造的，他们检举了并没有什么不对。

这在某种程度上是因为文革时代，在恐怖的压力下和邀功请赏的心理下，作伪证的人都比比皆是，而且大量作伪证的人在文革后既没有受惩罚也没有受到道德谴责。这种情况下，有些作者也就觉得只要说的是真的，就没有什么错，也就在他们的文章中把这些事情无所谓地提过。他们不觉得告密是不道德的，所以也就把他们告密的事情不经心地写了出来。在这方面，文革造成的中国人道德水准方面的堕落，真的需要认真的思考和清理。

在这种背景下，陈祖东所说的痛苦，给了笔者非常深的印象。显然，在他看来，告密违反了他的道德准则，所以他对于要“交代”“揭发”别人的“历史问题”感到痛苦。他是个有道德观念的人。对一个保持了道德观念的像他这样的人来说，“革命”不但在身体和物质方面残酷打击了他，而且在良心方面摧残他。

9月20日傍晚，陈祖东告诉妻子，学校里叫他去“交代问题”。这是以前有过的事情，他的妻子没有感觉特别。当时命令人去谈话，把人关起来不准回家，是经常发生的事情，人们必须承受甚至已经习惯了。陈祖东离开了家以后，一直没有回家。他的妻子开着灯等他，等了一夜。

第二天，学校的人来叫他的妻子去认尸体。家中别的三个孩子都在外地工作。他的妻子和一个女儿到了圆明园的一片树林里。陈祖东吊死在一棵树上。他们立刻认出他来。

陈祖东在外地的三个孩子都没有为他的死回家。当时还在北京的一个女儿不久后被分配到西北的农场。陈祖东的妻子原来是一个工厂的会计，那时已经病退。她去了在东北阿城的另一个女儿家。陈祖东就这样人亡家破。

陈祖东死亡后，清华大学的广播喇叭里有人发表讲话，说陈祖东“畏罪自杀”“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罪该万死”“变成了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等等。这套残酷而恶毒的话并不是一个人的发明创造，当时那些受迫害而自尽的人们，都被这样声讨咒骂。

清华大学迫害知识分子的整套手段，被总结成文，作成中共中央文

件，传达到全国，成为示范。无数人被这套“经验”害死。在清华大学，“工宣队”进校后整死了24个人。这里只收集到10个受难者的名字。其中和陈祖东在同一个系的有李丕济教授。1968年11月29日，李丕济被关押在水利系的水力实验室中时，跳楼自杀。那是陈祖东死亡50天之后。李丕济比陈祖东年长一岁。

1978年，陈祖东得到“平反”。文革前，清华大学有108名教授，曾经被人开玩笑说好像《水浒传》里有“108将”。陈祖东就是这“108将”之一。陈祖东的家人听说，到1978年，这108人只死剩下40多人了。■

程国英，男，1922年生，清华大学建筑系美术教研室副主任，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审查”，1968年11月12日在清华大学荷花池南边土坡自缢身亡。■

程珉，1947年从清华大学毕业，北京通县第一中学副校长，文革开始被指控为“阶级异己分子”等等，遭受残酷“斗争”。1966年8月6日，该校红卫兵建立了校园“劳改队”，在殴打和“劳动改造”一整天后，他已经非常虚弱，但是第二天还被逼迫去“劳改”。8月7日他在“劳改队”中被殴打和折磨致死。时年54岁。

据《北京通县一中校史》（1986年编写印刷），在1966年，该校有干部、教职员76人，入“黑帮队”的最高达53人之多，占教职员70%。他们在棍棒、钢丝的鞭打下，每天“强迫劳动”十四五个小时，夜晚还要写检查。他们被迫用手挖泥，扒石子，抓粪便；他们被当作牲口拉犁耕地，拉车运沙；他们在烈日下罚站、罚跪、弯腰，遭受残酷折磨，唱豪歌，报罪名，受管制，遭辱骂。有四名女教师被剃了光头，有12名干部教师终日身挂黑牌。方田古老师数次被打伤，肋骨被打断。老教师徐忠含冤离世。有两户教师被“遣返”也就是被驱逐到农村。有21位教师的家被抄。曾被毒打昏死过的有8人，许多人被殴打折磨留下永久性伤痕。

1966年9月北京市内一所学校的红卫兵联合通县一中的红卫兵在通县西田阳村“造反”，打死、打伤多人。

在1968年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会计孟祥昀带病“劳改”致

## 受难者列传

死。

文革中，该校图书馆的 5 万册藏书被洗劫殆尽，课桌椅和床铺被私拿破坏的近 90%。

1978 年 7 月 19 日在学校中为程珉开了追悼会。■

---

程世怙，男，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副研究员，1968 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遭到野蛮“审查”，自杀。

程世怙曾到美国留学，归国后，在力学研究所任职。1950 年代，他曾在北京大学数学力学系开课教授“震动理论”。■

程述铭，1925 年生于北京，上海天文台研究人员。1948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物理系。从事天文报时并作出优秀成绩。1966 年文革初期，因所谓“资产阶级反动技术权威”罪名被“监督劳动”。1971 年，有人告发他“散布损坏江青形象”的言论，再次被隔离关押。他在上海天文台的隔离关押地上吊自杀。时年 46 岁。■

## 受难者列传

程贤策，男，北京大学中文系中共总支书记，1948年入北大历史系学习。1966年被作为“黑帮份子”遭到“斗争”、侮辱以及毒打。1966年9月2日，程贤策在北京郊区的香山树林中服毒自杀。时年38岁。

我在文革后考进北京大学中文系读书，从来没有听到人提起程贤策的名字和他在文革中自杀的事情。虽然这个大学刚刚发生过文革这样的重大历史事件，文革历史还未得到记录和分析，但是，有着著名文科科系的北京大学，却不教学生去认识和分析这些发生在自己学校的重要历史事实，这显然不恰当也相当具有讽刺性。不过，这也是普遍的现象。其中主要的原因，是最高权力当局的严格禁止。

后来我开始调查各所学校的文革历史，特别是在1966年被迫害而死的教育工作者们，包括被红卫兵学生打死的人以及在遭到残酷殴打和侮辱后自杀的人。我跟很多文革的经历者们谈话，请求他们回忆文革时代的人和事。这时候我才听说了程贤策的名字。北京大学数位老师的回忆和叙述，提供了一个一个的片断，使我能在文革的大背景下，渐渐拼装出程贤策在1966年文革开始后的遭遇，并且整理出他被推向死亡的过程的线索。

1966年1月，作为中共总支书记，程贤策领导中文系的师生开会并发表讲话，内容是关于批判当时已经被报纸点名批判的《海瑞罢官》一剧。显然，他和中共北京大学党委一样，都没有反对过文革。而且，他们都尽量积极地投入了文革最初阶段的活动。

1966年6月1日，毛泽东命令向全国广播了北京大学聂元梓等人写的一张“大字报”。这张大字报的标题叫做“宋硕、陆平、彭佩云在文化大革命中究竟干了些什么？”陆平、彭佩云是当时北京大学的中共党委书记和副书记，也就是学校的最高负责人。在广播大字报的同晚，中共中央派“工作组”进入北京大学取代那里的原来的领导。工作组宣布北京大学是“顽固的资产阶级反动堡垒”。陆平、彭佩云被宣布撤职。北京大学原来的整套领导干部都变成了“黑帮份子”。程贤策作为中文系中共总支的负责人，也被宣布停职。

1966年6月中旬，北京大学中文系的工作组曾经在办公楼礼堂开“批斗会”，程贤策是重点被“批斗”的对象。工作组员和学生代表在台上讲话，程贤策站在台下听“批判”并回答他们的质问。工作组依据百分比，把所有的干部和教师划成四类：好的，比较好的，有严重问题的，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右派。工作组大力鼓励学生“揭发”“批判”所



谓“牛鬼蛇神”。虽然所有的干部和教员都表示愿意检讨自己，“改正错误”，但是他们仍然遭到穷追不舍的“揭发”和“批判”。除了语言上的攻击，校园里出现人身攻击：戴高帽子，往身上贴大字报，推人，打人，揪头发，等等。有人自杀。

1966年6月18日，在北大校园发生了著名的“618事件”。那一天，一些学生未报告工作组，就在全校范围内对那些已经被“揪出来”的人展开了大规模的暴力攻击。他们在多处场地，把校系两级和学校附属单位的正在受到“批斗”的人拉来“斗争”，实际上是殴打和进行人身侮辱。几十个学生到中文系办公室所在的“二院”，高喊“把程贤策揪出来”。

程贤策在慌张中逃入一个女厕所。当时正在厕所中的一位女职员说，她见到一个男人冲进来，先受了一惊，她认识程贤策，比他年长。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情以后，她装作拉裤子，想要阻止男学生闯进女厕所。但是学生根本不听，把程贤策从女厕所里抓了出来。中文系的教授王力、吴组缃、王瑶等也被抓来。学生用拳头和棍子打他们，还把厕所里的大便纸篓，扣在他们头上。向景洁是中文系副主任，是中文系行政方面的第二负责人，他头上身上被倒了红的黑的几瓶墨水，面目全非，晚上回到家中，妻子看到他背上被打得满是青紫，给他敷了药膏。

原来已经零散发生的暴力行为，在6月18日那一天发展成大规模的集体性的暴力行动。那一天，程贤策的连襟胡寿文（他们的妻子是姐妹）遭到暴力攻击。胡寿文是北京大学生物系讲师和中共总支副书记，他被学生用一根绳子套在脖子上，拉倒在地，拖着就走。胡几乎窒息昏死过去。那天北京大学各系共有六十多人被用这样野蛮的方式“斗争”。

虽然工作组一直在大力鼓励学生和“黑帮份子”和“反动学术权威”进行所谓“斗争”，并计划很快严厉惩罚“牛鬼蛇神”，但是对于6月18日在北京大学出现的那种不受工作组领导的大规模的暴力行动，表示反对。北京大学工作组写了“第九号简报”，反对“618事件”。1966年6月20日，当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转批了北京大学工作组的第九号简报给各学校，要求各地参照北京大学工作组的做法，制止学校中的“乱斗现象”。刘少奇不是不要学生“斗”人，而是不要他们“乱斗”。

刘少奇的做法，遭到毛泽东的反对。1966年7月25日和26日，接连两天，“中央文革小组”到北京大学召开全校群众大会，毛泽东的妻

子是这个“小组”的第一副组长。江青和其他“中央文革小组”成员在大会上讲话，内容之一，是攻击北大工作组对待“618事件”的做法，他们赞扬“618事件”是“革命事件”，责备北京大学工作组是一个“障碍物”。他们宣布北大工作组是一个坏工作组。另外一个触目惊心的大事，是在7月26日的大会上，在江青等人的旁边，在北京大学一万师生员工面前，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学生彭小蒙用铜头皮带打了工作组组长张承先。这是最早的在大会主席台上打人的先例。五天后，毛泽东在给当时还只是一个中学生小组的“红卫兵”的支持信中点名表扬彭小蒙。

暴力行为得到毛泽东和其他文革领导人的明确支持和提倡，全面兴起。7月27日，聂元梓倡议建立北京大学文化革命委员会筹备委员会，同时，也倡议建立了校园“劳改队”。8月4日，西语系教授吴兴华在校园内“劳改”时，有红卫兵学生强迫他喝水沟里从附近化工厂流入的污水。他中毒昏倒，却被红卫兵说成是“装死”。当天晚上吴兴华死亡。时年45岁。

程贤策进了“劳改队”，和中文系其他几个“牛鬼蛇神”一起刷洗打扫学生宿舍厕所。他们做得非常认真，把厕所打扫得极其干净。有一天正在厕所里劳动，程贤策被一学生叫走，他回来的时候，本来浓密的头发中间被剃去了一个十字型的凹沟。接着又叫同在“劳改队”中的向景洁去。程贤策小声关照他：“老向，千万稳住，别有特别的表示。”向景洁被三四个人按在椅子上，他的头发被剪了个乱七八糟。

程贤策被剪了头发之后，回到家里。当时他和一家人，与他的连襟一家人，合住一个两卧室的单元。每家的大人孩子都住在一间卧室里。虽然他们都是系一级的负责干部，但是生活条件相当寒酸，住房如此拥挤，他的连襟连自行车都没有一辆。这种贫穷的生活状况是和当时整个的经济状况直接相关的。这不但是由错误的经济政策导致的，也因为相当数量的一批干部在当时不但不事生产，还专门从事“阶级斗争”，阻碍和迫害那些从事生产和建设性工作的人们。他请他的连襟胡寿文帮他头发修理一下。那天胡寿文也被强剪了头发。胡寿文说：修他干什么？谁难看？是他们剪的。他比较坦然，不在乎。他替程贤策尽可能把已经被剪得乱七八糟的头发修好一点。他很为程贤策担忧，因为看到他每天“劳改”回来，都疲惫至极的样子，脱了鞋子就靠在床上，无力挪动，一言不发。

后来，程贤策、向景洁和教中国古典文学的女教授冯钟芸等人又被命令在胸前挂着写有他们的名字和罪名的牌子，在北大学生宿舍附近的

商店一带拾检西瓜皮和清理垃圾。当时有大量的外校或者外地红卫兵来北大进行所谓“革命大串连”。据当时的记录，最多的一天有13万人次到北大校园“参观取经”。商店前来来往往的人很多，常常有人拦住这些“牛鬼蛇神”，命令他们站在反扣过来的垃圾筐子上“交代罪行”，或者“交代”他们的家庭出身（因为那时候红卫兵特别强调家庭出身）。侮辱他们和打他们的事情每天发生。没有人制止这些暴行。只有一次，在通往北大南门的路上，有一个外国人，会说不地道的汉语，劝阻打他们的红卫兵说：“你们这样作是不对的，他们已经承认了错误，就不要打了。”他的劝说不起作用。

除了“劳改队”的折磨，程贤策还和其他“牛鬼蛇神”一起，在各种大大小小的“斗争会”上遭到“斗争”。其中较大规模的一次是，1966年8月15日，“北京大学文革筹委会”在北京工人体育场召开十万人大会“斗争”北大的最高负责人陆平。程贤策是系一级的干部，也被拉去“陪斗”。被“斗”和“陪斗”的人都一律在胸前挂大牌子，牌子上除了他们的“罪名”如“黑帮份子”“反革命修正主义份子”之外，还有他们的象死刑犯一样被打了大红叉子的名字，而且，他们都被强迫保持低头弯腰双臂后举的姿势，当时有专门术语，把这叫做“坐喷气式”。

校园暴力再度升级，是在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了100万红卫兵之后。那一天，毛泽东在天安门城楼上接见了北京大学的“革命师生代表”。毛泽东还给北大校刊写了题词“新北大”。这无疑是对北大校园里已经发生的一切的极大支持。8月18日接见之后，红卫兵暴力全面升级。北京每天先有几十人后有几百人被打死。

8月24日，北京大学生物系和中国医科大学预科班的一些学生来到程贤策和胡寿文两家人合住的单元抄家。他们两家除了一些书，没有什么财产。他们的书被贴了封条。学生用铜头皮带毒打他们。当时红卫兵的标准装束是臂带袖章，身穿军装，腰系军用皮带。这皮带也用来抽打人。在8月初，红卫兵打人有时还显零星形式，到了下旬，红卫兵打人已经发展出了一套方式，他们可以正式摆开架式，用皮带一口气把人抽上几十下。军用皮带厚重并且带有粗大的铜扣，对人的肉体伤害性很大。在打他们的时候，还有人大声咒骂说：“老子今天是没有枪，要是有了枪就打死你们。”等学生走后，他们的衣服已经被打烂嵌进肉里，黏连在血肉模糊的身体上。后来慢慢用温水润开了血痂，才把衣服脱了下来。

1966年8月24日在北京西郊大学区，是暴力发展的关键日子之一。清华大学红卫兵请清华附中红卫兵出面，用大卡车装了十二所中学的红卫兵来到清华大学，他们一方面撕毁了清华校园里出现的攻击刘少奇等国家级领导人的大字报（当时毛泽东要打倒刘少奇的意图还没有很多人知道），另一方面，在清华和北京大学的校园里开始抄家和打人，把当时中学红卫兵开创领导的暴力和杀戮之风全面带进大学。在那一天，离程贤策家不远的另一处北大宿舍里，英文教授俞大綱在被抄家和殴打侮辱之后，于当天晚上在家中自杀。

在8月24日之后，还有学生，包括附近中学的学生，来到程贤策和其妻妹家中乱翻东西，打他们。在北大校园里，暴力攻击也加剧了。有一次，程贤策被红卫兵用草席卷起来用棒子乱打。他看不见打他的人。棒子无情地落在他浑身上下。

8月30日，“北京大学文化革命代表大会”召开。当时的中共中央高级领导人出席了大会。大会建立正式的权力机构“北京大学文革常务委员会”，聂元梓当了主任，她讲话“确定今后战斗任务”是要“彻底斗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陆彭黑帮，彻底批判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彻底摧毁旧的教育制度”。那天晚上，程贤策和他的连襟一起没有资格参加这样的大会。他们在家里的平台上一同听了高音喇叭里聂元梓的讲话。程贤策始终表情沉重一言不发。事后他的连襟才意识到，那时候程贤策已经彻底明白也彻底绝望了。从7月27日到8月30日，在“工作组”撤销后，北京大学一步一步建立起来了一个新的权力体制，暴力迫害正在越来越系统化和制度化。各种迹象都清楚地显出已经发生的一切暴行并不只是年轻学生一时的乱打乱闹，而是有组织有领导的杀戮与迫害。

8月31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第二次接见数十万红卫兵。第二天，9月1日，北京每日被红卫兵打死的人数达到了最高峰，那一天有三百人被打死。

9月2日，程贤策带一瓶烈酒和两瓶浓缩杀虫剂敌敌畏，来到北京大学西北方向十公里外的香山的树林中自杀。

至于程贤策到底遭受过多少折磨和殴打，无法知道。这里我能记录下来的，只是他的几位同事亲友所看到的。我的判断是，他们仅仅知道程贤策所遭受的折磨和殴打的一部分。在我以前写出别的故事的时候，有人问过我所写的是不是夸大了的。我自己的看法非常明确，我的报告实际上只可能遗漏了大量的受难者遭受的酷刑和侮辱。因

为死者已经死去，永远不可能说出他们身受的苦楚，作恶者现在总是掩盖和缩小他们对受难者所作的恶行，而旁观者只看到零星片断，缺乏同情心的旁观者还往往对他们的受苦视而不见，早已忘却。

9月2日早晨，程贤策没有在“劳改队”里按时出现。和他同在“劳改队”中的向景洁等人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对他竟然敢在这种情况下迟到缺席感到疑惑。后来他们被叫去开一个“斗争会”，听到宣布程贤策“自绝于人民”“变成了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毛泽东的话）”，才知道他已经死了。

程贤策虽然死了，红卫兵还用白纸写了他的名字，把纸标插在“斗争会”会场上，两边还站着“陪斗”的人。开会“斗争”已经死去的人，在北京大学里程贤策不是唯一的例子。

程贤策之死的一个直接的结果，是中文系副主任向景洁“升级”成为该系“第一号黑帮人物”，一次又一次地遭到残酷“斗争”。一天傍晚，有一群学生到他的家里，把一个预先准备好的布口袋套在他的头上，不顾他家人的哀求，把他拖出了家门。他们把向景洁绑架到一个房子里后，才把套他头上的罩子取下。

接下来的场景完全是按照电影里的某种审讯方式布置的。他们用强灯光照向景洁的脸，问他问题，而他们自己却在阴暗处听他的回答。窗户都是蒙死的，他不知道是在哪里。他们审问了他整整一夜。审问的“罪行”，不是别的，是文革前中文系中止了林彪的女儿林立衡（林豆豆）的学籍，这被说成是“迫害林豆豆”，以及“迫害林副统帅”。实际情况是，林豆豆曾经是清华大学的学生，她不愿意再学工科，教育部给北大发文，要北大中文系收下她。林豆豆从清华大学来到了北大中文系。中文系派了专人照顾她，还派了两个教员帮她补课。没有人迫害过林豆豆，也没有人有过这样的念头。林豆豆后来长期请病假，已经超过了学籍管理条例关于需要因病退学的时间，还是没有请她退学。后来她实在不会再来，中文系才中止了她的学籍。文革带来了权力的前所未有的恶性膨胀。林豆豆的弟弟林立国（当时是北大学生）“揭发”此事。林豆豆退学的事情居然成为中文系有关人员的“罪行”，而且竟然用这样凶恶的方式来折磨他们。

1968年1月25日，北京大学校文革委员会专门开了一个大会，以“迫害林副主席女儿”的罪名“批斗”了一批人。假如程贤策还活着，作为中文系的负责人，他一定会被拉到这样的“批斗会”上遭到“斗争”。

1968年，北京大学建立了一所校园监狱，命名为“黑帮监改大院”，把二百多名教职员工关在里面。那年6月18日，关在“监改大院”里的人被拉出来“斗争”。当他们排队穿过校园的时候，甬道两面站满了学生，手持棍棒皮鞭，争相痛打他们。然后，他们被拉到各系，施以种种酷刑。那一天，北大校园里充满了狂热的残忍与恶毒。中文系的王力、朱德熙教授等都遭到这场残酷的“夹鞭刑”。这样作，是为了两年前的这一天发生了“618事件”。一个残酷而丑陋的日子，又用这样的残酷而丑陋的纪念和庆祝，是为了再次肯定暴力折磨和虐待的“革命”意义。如果程贤策还活着，他那天也一定会遭到这场暴打。从程贤策第一次被毒打的1966年6月18日开始，两年里面，暴力迫害从未停止，还不断发展出新的形式来，也造成了更多的死亡。

我从与多位北大老人的访谈笔记中，整理出了以上程贤策的故事。从中可以看出程贤策走向死亡的一步一步的轨迹。从1966年6月1日开始，到他在9月2日自杀身亡，他所经历的迫害都和文革的步骤密切而直接地相关联。6月1日广播北大大字报以后，他被停职被揭发批判；6月18日事件中他被打被侮辱；毛泽东对“工作组”和刘少奇的攻击，使他进了“劳改队”，被剪了头发，挂了牌子；毛泽东对红卫兵运动的大力支持使他被抄家和遭到进一步毒打。他是在经历了整整三个月的文革以后，才决定自杀的。在这三个月里，文革的暴力迫害一步一步发展起来。在他自杀的时候，暴力虐待没有停止的迹象，暴力的权力机构却一步步稳固起来，作为文革对象的他的处境越来越恶劣。他死后的事情则说明，如果他不自杀，他也一定会遭到更多更漫长的迫害。

他的死，是非常阴暗，非常悲惨的。他的死不是孤立的个别的案例。在北京大学里，发生了一系列这样可怕的故事，有一批人遭到这样的命运。程贤策的死是北大人的集体的文革命运的一部分。北京大学建立于1898年的维新运动中。大学本来应该是中国现代化、科学和文明的代表。但是在文革中，北京大学却变成最野蛮残酷的行为发生的地方。暴力性的“斗争会”，包括殴打侮辱挂黑牌戴高帽子等等，校园“劳改队”，校园监狱，都在北京大学校园领先开始，更不要说道德方面的堕落如诬陷、谎言、谄佞等等普遍发生。北京大学发生的这种巨大变化，是“文革”真正剧烈改变社会传统以及行为规范的最成功的例子。这种“成功”令人震惊也令人思考。

当我在北大作访问调查的时候，未有机会和北大中文系的乐黛云教授谈话。2001年我才读到了她的《绝色霜枫》书中关于程贤策的一章。

应该指出，乐老师关于程贤策的文革经历的记述有误。乐老师错记程贤策在1966年6月遭到暴力攻击后立即就自杀了，其实他死于9月。这个记忆错误背后实际上也有很令人悲哀的背景：他们年轻时曾经是接近的朋友，但是在乐黛云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以后，程贤策则仍在领导干部位置上，他们就不再来往，所以乐黛云对程贤策后来的遭遇了解不多。

很重要的是，乐老师的书讲述了1948年她和程贤策的相识，以及他们在1950年代的交往。这使我了解程贤策在文革之外的故事，以及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有过怎样的思想经历。

据乐黛云老师的书所写，在1948年她还是大学新生的时候，程贤策最先向她介绍了共产党歌曲和革命思想。1951年，部分北京大学文、史、哲三系的师生去江西省，和很少几个地方干部一起，组成了“中南地区土改工作第十二团”，程贤策是这个团的副团长。乐黛云当时19岁，掌管一个村子。按照上面规定的土地数目，在这个村子里划出了八个“地主”。后来这八个人全部被枪决，并且“陈尸三日”。八人中有一名老人，一辈子在上海做裁缝，攒钱在家乡买了地，成了“地主”，被枪杀了。乐黛云当时不能习惯这样的残忍。作为土改工作团领导人的程贤策“开导”她说，“不能凭道德标准，特别是旧道德标准来对人办事。”“由于我们的小资产阶级出身，我们应该对自己的任何第一反应都经过严格的自省，因为那是受了多年封建家庭教育和资产阶级思想侵蚀的结果。尤其是人道主义、人性论，这也许是我们参加革命的动机之一，但现在已成为马克思主义阶级学说的对立面，这正是我们和党一条心的最大障碍，因此，摆在我们眼前最重要的任务就是彻底批判人道主义、人性论。”程贤策要她把这样的“惩罚”视为“必然”，从理论到实践都接受这种对被指为“阶级敌人”的人的残酷做法。

不知道这个程贤策当副团长的“中南地区土改工作第十二团”管多少个这样的村子，杀死了多少个地主。这是没有法律依据也没有审判程序的杀戮。这样的杀戮，破坏了法律制度，破坏了农村经济，也破坏了人们的道德和良心。（现在我们可以读到资料，在1950年代，在日本、南韩和台湾，都进行了成功的土地改革，没有杀一个人。）参与者以革命的名义作了这些，在摧毁所谓“敌人”的同时也在把自己改变成另一种人，即不要人性和道德的人。

乐老师的书里没有写这样的“土改”之后程贤策具体作了什么。我仔细阅读了北京大学在1998年编印的《北京大学纪事》，从中找到程贤

## 受难者列传

策在北大的踪迹：他在 1950 年担任北大学生会主席团主席，1951 年建立中共北京大学党委的时候，他当宣传部副部长，后来当过统战部副部长。1959 年，他被任命为专职的中共中文系总支书记。1966 年初，他领导了一段时间的文化革命直到他自己被“打倒”。

在“土改”之后，北京大学校园里进行的是“知识份子思想改造运动”。然后是长达数月的“忠诚老实运动”。然后是“院系调整”，大学重组。北京大学搬到了被取消的燕京大学的校园里。随后是更冷酷无情的“反右派运动”。1957 年，北京大学有 7716 名学生和教职员被划成了“右派份子”，而当时全校学生数是 8983 人，教职员人数是 1399 人。当初跟随程贤策搞土改斗地主的乐黛云老师被划成了“右派份子”并“下放劳动”。在 1949 年被乐黛云说服未随父亲去美国留学的好友朱家玉被划成“右派分子”后投海自杀。中文系的一批老师和学生被划成右派，其中有女学生林昭（请读“林昭”网页）。林昭离开北大后又被判刑，在文革中被枪决。

一批一批的人成为“敌人”，一旦被指控，就被无情地清洗出去，既不能自我辩护，也逃脱不了残酷的处罚。革命的巨爪不但在农村，也在这所中国最早建立的现代大学里面，把人一把一把抓起来，糟蹋丢弃。在一系列改造原来的北京大学以及整个中国社会的“革命”过程中，我们无从知道程贤策作为一个专职的“政工干部”的内心感受，但是他显然一直处在领导力量而是被攻击对象之中。乐黛云的书写到了程贤策的人格魅力，他的笑容和热情待人的兄长风度，程贤策的同事们也说到他的精明、活跃与文雅的风度。但是，对实行“阶级斗争”的信奉和对人性和人道精神的摒弃，对一个人的行为显然能起更重要的作用。

文革开始。这一次他被指定为革命的对象了。他被“揪”出来被侮辱被打骂被“劳改”，北京大学的领导人在文革中，象 15 年前在江西的那些地主和 1957 年的北大的那些“右派份子”一样，在一片喊打之声中，毫无办法自卫。1966 年的所谓“黑帮”、“反革命修正主义份子”和“反动学术权威”，就象 1950 年的地主，就象 1957 年的“右派份子”，只要革命的领导人圈定你是“敌人”，你就失去了法律保护 and 得到社会正义的可能，死路一条。程贤策对这套做法可能理解非常深，在采访中，认识他的人都没有提到他曾经抱怨过他所受的虐待。只有对这一套不够了解的人才会惊讶和抱怨吧。他则了解“阶级斗争”就是这样“搞”的。程贤策忍耐了三个月。他自杀了，没有再抱幻想。

在 1966 年，程贤策从“革命者”变成为“革命”的打击对象。看起



来，文革好象是非逻辑的。但是实际上这一切有其内在的逻辑。检视往事，现在可以看出，一批人在参与迫害的同时，也铺就了迫害他们自己的道路。因为他们参与的迫害，不只是对一些个人的否定，而且是对法治、对程序正义、对一个公民应该具有的公民权利的根本否定。当一套可以超越法律置千万人于死地的机构已经建立起来，当一批批可以充当打手的年轻人被准备好了，那么参与建立这套机构与准备这些打手的人自己也会被吞吃掉。程贤策的死亡是恐怖的，是悲剧性的，他的人生道路也如此。■

---

程显道，男，20多岁，复旦大学历史系教师，1965年从复旦大学毕业后留校。陈显道在“文革”中较深地卷入了复旦大学红卫兵的活动。当文革运动内部发生矛盾，他在1968年被指控参与“炮打张春桥”——上海新权力机构的最高负责人。他被关押在学校中“隔离审查”，在被关押期间自杀身亡。■

## 受难者列传

程应铨，男，49岁，清华大学土建系讲师，1957年被划为“右派份子”。“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审查”，于1968年12月13日投水自杀。

程应铨是最早参加建立清华大学建筑专业的一个人。他从事城市规划研究。在1950年代关于是否保存旧北京城和北京城墙的辩论中，他是主张保存的人。这是他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的重要原因。

在被划成“右派份子”后，妻子和他离了婚。他的两个孩子，离婚后没有随他。他离婚后一直住在单身教工宿舍。在1960年代初的大饥饿时期，他有时候省出自己的配给口粮，准备一些烤馒头干，请他的孩子来吃。

“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像他这个年龄的教员，在1949年以前大学毕业，至少都会被强迫反复“交代历史问题”，没有人能逃脱。何况他又是“右派份子”。他自杀了，他的一个同事谈到这件事情的时候很难过，说，“不值得。”这位同事的意思是因那些整人迫害人的人去死，不值得。那时候，有的人是通过藐视那些整人的人而鼓励自己忍受折磨活下来的。但是有的人不能这样。

程应铨在清华游泳池中自杀。第二天，巡逻的人发现了水上的尸体。程应铨会游泳，所以可以想知，他有多强的愿望和毅力才让自己死在游泳池里。

程应铨有一个哥哥住在上海。“反右”后，文革前，他曾经到上海看望他的哥哥。他的侄女那时候见到他，对他有很深的印象。她从网站上看到了程应铨的名字后，写信给笔者说，她这才第一次知道了叔叔是怎么死的。 ■

程远，女，64岁，北京大学西语系德语专业打字员，也教过德语，1968年1月9日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在铁床上把自己吊死。

程远是四川人，曾到德国留学，单身。系里的一名同事说她喜欢穿旗袍“，与世无争”。“文革”中有人贴出大字报攻击她是“玛丽小姐式的人物”。“玛丽小姐”是当时非常有名的一部革命小说《红岩》里的一个反面人物，是国民党特务，妖娆，会外文。再以讹传讹，又变成了她就是那个“玛丽小姐”。

当时程远被看押在北京大学朗润园。她把绳子结在铁床上，套上脖子，平躺下去，窒息而死。一个同事说，她“就像一棵草似的死了”。

“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北大西语系有两个教员一个干部自杀身亡。■

---

程卓如，女，1918年生，上海音乐学院附属中学副校长，音乐基础理论教员。她毕业于金陵女子大学。1966年夏天遭到红卫兵学生的残酷“斗争”和折磨，在1966年9月6日和丈夫杨嘉仁一起服下大剂量安眠药后又开煤气自杀。死时48岁。杨嘉仁是上海音乐学院指挥系教授及系主任。他们有一儿一女，当时已经上大学。

当程卓如遭到“斗争”时，不但遭到红卫兵学生的殴打，而且，被强迫和别的被“斗争”的教员互相殴打。红卫兵学生命令“牛鬼蛇神”们站成两排，打对面的人的耳光。如果不打或者打得不重，就被红卫兵狠打。

这并非上海音乐学院的独创。在清华大学，1966年8月25日，清华大学的领导人和教授们被关在科学馆里，被红卫兵学生按在地上，用棍子抽打。他们被打得满背血渍。红卫兵打累了，又命令这些被打的人互相打。

上海音乐学院在文革中有十七个“非正常死亡”。“纪念园”还没有找到他们的全部名字。特别应该说到的一点是，这是一个只有三百多人的学校。■

## 受难者列传

储安平，男，“九三学社”成员，1957年4月被任命为《光明日报》总编辑，6月被撤职并且被划为“右派份子”。1966年8月下旬被红卫兵抄家后，他到北京郊区投河自杀未死，回家不久后失踪。无人知道他死于何处或者如何死去。当时储安平57岁。

储安平曾经在1946年主编过《观察》杂志，批评当时的国民政府，追求新闻和出版自由。1957年毛泽东实行所谓“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时，让他在4月当了《光明日报》总编辑。1957年6月1日，他在会议上发表了批评共产党实行“党天下”的意见（见1957年6月2日《人民日报》）。这是当时对共产党的批评中最为大胆和严厉的一项。他因此被定为“右派分子”，一度在农村“劳动改造”，后来就在“九三学社”每月领100元生活费过活。这种待遇显然是因为他是名人，别的身为普通人的“右派份子”遭到远为恶劣的待遇。

1966年8月下旬，红卫兵抄了储安平的家。当时红卫兵在北京全城对“地富反坏右”以及各类所谓“牛鬼蛇神”进行暴力攻击。大批的人被打死打伤或者驱逐到农村。他到北京郊区跳潮白河自杀，因水浅未死。这使他遭到更多的打骂和耻笑。数日后他失踪。当时他家中除了他自己没有别人。此后虽经调查，没有能发现他死在哪里或怎么死去。

因为是失踪，关于他的死就有一些传说。北京的传说之一是他被一群红卫兵带走打死了。这不是不可能。当时红卫兵每天在北京打死几百人，胡同里有一车一车的尸体运出来，不加清洁也不标姓名地运往火葬场焚烧。如果储安平在其中，不会留下记录。

在台湾的传说之一是储安平到山东蓬莱蹈海了。持这种想像的人完全不了解1966年的中国不容许这样清高浪漫的死亡方式。自然的蓬莱仙境，那时当然还在，但是当时的人文环境，只有野蛮和恐怖。不了解文革事实的人，很难想象那种野蛮和恐怖。■

褚国成，男，北京阜外医院人事科干部，1968年因“历史问题”被关押，把通火炉的铁条插进前额自杀。

阜外医院的一位医生讲述了褚国成的遭遇。有一天医生被叫去看褚国成，他的前额插进了一根的铁条。据说褚国成以前在广东参加过共产党的东江游击队，文革中他的这段“革命历史”受到怀疑。他被关在医院的一间小屋里，遭到殴打虐待。他要自杀，找不到别的自杀用器具，就用生火炉的铁制通条，借墙壁之力，把铁通条插进了自己的前额。医生们不知道怎么办。如果拔出铁通条，褚国成会立即死亡，如果不拔出铁通条，也无法救治褚国成。褚国成很快死亡。他留下妻子和孩子。他的妻子教育程度不高。一家人的生活陷入困境。

作家石贝作了以上记录并提供给“纪念园”。



崔容兴，男，1945年生，复旦大学数学系68级学生。毕业后分配在上海横沙岛农垦农场。1970年，他的同学方析元（曾改名方农）被指控为“胡守钧反革命小集团”成员。崔容兴和这个“集团”的活动并无关系，只是曾经和方析元通过几封信，就在农场被“隔离审查”。加上他“家庭出身不好”（他的父亲在1949年前当过国民党政府的农业顾问），受到的压力更大。他在“审查”期间被刑讯逼供。1970年中，崔容兴上吊自杀身亡。 ■

## 受难者列传

崔淑敏，女，大约 60 岁，上海华山路 2122 弄（亲仁里）65 号居民。她的儿子被指控为“恶毒攻击毛主席林副主席”而被“批斗”。1968 年 5 月，她和儿子、儿媳以及六岁的孙女一起在家中自杀。

1968 年 5 月的一天早晨，九十点钟的时候，邻居发现崔淑敏的家门还没有开，有人说，到这个时候门还没有开，恐怕是“出事体”了。那时候被“批斗”的人自杀的事情屡见不鲜，人们都有了经验了。

一个邻居从二楼窗户爬进去，看到崔淑敏和儿子面对面地吊死在梁上。底楼的一间房间里躺着被勒死的儿媳妇，另一间里躺着也已经去世的孙女。

崔淑敏的儿子姓徐，里弄里人称“大哥”，约 40 岁。当时，徐大哥的单位里正在“批斗”他。他的“罪”是：以讲故事、说笑话的方式进行“恶毒攻击”。这是当时普遍使用的一项重罪罪名。全称是“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林副主席”。因这种罪可以被判死刑。

崔淑敏的邻居也看到墙上贴了崔的儿子写的很多页的遗书。遗书上说，崔淑敏和儿子与儿媳妇商量过，她表示愿意一起死。

6 岁的孙女是崔淑敏的儿子和媳妇领养的，名叫穆云。据遗书所述，是先给小孩吃了有毒的面包，然后用床单闷死的。遗书说是怕小孩今后吃苦才这么做的。

遗书后来由公安人员收走了。■

---

崔雄昆，男，文革前是北京大学教务长，中共北大党委常委。1968 年 10 月 16 日晚从“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的集中地 28 楼出走，在北京大学红湖游泳池自杀。时年 49 岁。

1966 年 6 月，原北京大学领导干部都被“打倒”，崔雄昆却是例外。他被上面认为不是和北大校长陆平“黑帮”一伙的，7 月，他被吸收参加当时执掌北大文革的工作组领导小组成员。1967 年 4 月，他成为北大文革委员会下面的行政工作委员会委员之一，后来还担任校文革常委，“斗批改委员会”负责人。当北大的“革命群众组织”分为两派，他曾经卷入。

1968 年 7 月底毛泽东派“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掌管北京大学和全国所有的学校。1968 年 9 月下旬，由“工宣队”领导的“清理

阶级队伍运动”开始，全校干部和教师被命令集中食宿，不得自由回家。崔雄昆也成为“运动”打击对象。他自杀。他的经历有些特别，但是最后结局也仍然十分悲惨。 ■

---

党晴梵，男，1885年生，陕西省合阳县人，文革前任陕西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家住西安。从1966年8月30日开始，陕西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的红卫兵连续到他家抄家，并且殴打他。9月4日，党晴梵在家中被红卫兵打死。时年81岁。

党晴梵考过秀才，后来放弃科举，到上海进入由归国留学生办的“中国公学”，剪了辫子。他是同盟会会员，最早一批的国民党党员，曾经当过陕西靖国军秘书长，于右任是总司令。于右任离开后，他改作学术研究，研究先秦思想和古文字，著有《先秦思想论略》。1936年“西安事变”发生时，他曾经给杨虎城出主意，接触过共产党方面的朱德和周恩来。他在1940年代发表不满国民党的文章。1948年他被共产党方面的王震接到共产党占领区陕北。1949年共产党执政后，他成为西北大学教授，并担任当时掌管西北地区的“西北军政委员会”的教育部副部长。1955年，党晴梵被任命为陕西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这一职务级别很高，但是没有实际权力，同时党晴梵年事已高，基本上就待在家中。

文革开始后，1966年7月，陕西省政协秘书长和共产党统战部负责人频繁到他家中，问他关于文革的看法等等，气氛相当严重。1966年8月初，党晴梵被通知去省政协开会。那里已经布置好“斗争会”会场。大会发言和大字报都早已经准备好。和他一起被“斗争”的还有茹欲理。茹欲理也是政协委员，在国民党执政时期当过监察院院长。给党晴梵的罪名是“反党（共产党）反社会主义份子”。此后，党晴梵原来享受的可以坐小汽车等等待遇被取消。

党晴梵遭到“斗争”，是出于中共陕西省委的决定。在那一阶段，参与“斗争”党晴梵的省政协干部，虽然对他喝斥咒骂，还把大字报贴到他的家里，还没有动手殴打党晴梵也没有抄他家。当文革继续发展的时候，抄家打人以致打死人的行动是依靠年轻的红卫兵来实施的。

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首次会见百万红卫兵后，

## 受难者列传

迅速在北京和全国掀起了大规模的红卫兵抄家打人并且大量打死人的暴力活动。1966年8月30日，红卫兵到党晴梵家抄家。

在党晴梵家的抄家进行了多日。党家住在自己私有的一座单独的四合院里。当时党晴梵的妻子已经去世，他和他的幼子以及一个老保姆住在一起。他的长子一家住在同院，单过。党晴梵被关在一间房间里，和他的家人隔离开。不准他的家人和他见面或者谈话。他的家人听到他被红卫兵喝叱和殴打。

前往党晴梵家抄家的红卫兵，是陕西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的学生。当时这所中学的学生中，有相当多中共西北局和中共陕西省委的高级干部的子女。在1966年8月，他们的父母还没有象后来那样被“打倒”，而是仍然在该省的最高权力岗位上。这个学校的红卫兵在学校对老师和同学施用暴力，手段相当残酷。他们侮辱殴打折磨教师。教地理的女老师是回族人。他们给她剪了“阴阳头”，会把猪油和痰盂里的脏水混合起来强迫她喝下，他们强迫她站在架高的桌子上被“斗争”，然后推倒桌子使她摔下来。他们也残酷殴打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同学。有一个女同学，只因功课好又出身于教授家庭，被红卫兵从楼梯上往下打，从四楼一路摔到一楼。他们在校园内外施暴。在党晴梵家的红卫兵，有的在党家住了下来。在党家抄家打人的红卫兵，有几十个之多。

党家所有的东西都被仔细检索。9月3日，也就是党晴梵被打死的前一天，有几辆卡车开到党家，把他家的所有书籍字画以及家具衣物都拉走。党晴梵收藏有一些古书，其中较珍贵的有一套元代的雕版《南史》。他还收集有商代的青铜器拓片和甲骨文资料等等。除了书籍字画，党家的生活用品也都被拿走，几乎没有给他们留下什么生活资料。还有干部模样的人来帮助红卫兵抄家。（文革结束后，在陕西省图书馆的一个古书展览会上，展出了党晴梵的那一套元代雕版《南史》，展品说明说这部书的来源是“捐献”。）

9月4日中午，有三个红卫兵，两个女的，一个男的，又来到党家，进了党晴梵的房间。党家的人不敢阻拦，因为这只可能招致红卫兵更厉害的暴力行动。这三个红卫兵进了党晴梵的卧室。进去以后，过了不太长的时间，大约一二十分钟后，这三个人就出了房间，然后就匆匆离开了党家。

这三个红卫兵是陕西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的高中学生，是高二或者高三的学生。其中两个女红卫兵从一开始抄家就来到了党家，在抄家



过程中相当活跃。

党晴梵的家人在红卫兵离开后立即进入他的房间。他们看到党晴梵在床上，满头是血，脸色惨白，奄奄一息。床边墙上都有喷溅上去的血迹，血迹有一米多高。房间里留下了一个沉重的楠木笔筒，笔筒上有血。他们估计党晴梵可能是被用这个笔筒砸死的。笔筒很硬也很重，用这个笔筒猛击头部的结果，可以把党晴梵打死，并且有血溅得很远。但是，到底党晴梵是怎么被杀害的？笔筒是否唯一的凶器？这样的细节，只有在场者知道。党晴梵的家属当时不被允许在场。红卫兵离开之后，他们才进入党晴梵的房间。看到党晴梵身受重伤眼看要死，他们不敢呼救，也不知道怎么办。

在杀害党晴梵的红卫兵离开大约十分钟之后，又来了另一拨红卫兵，是和前一拨红卫兵一个学校的，他们也是陕西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的学生。进门以后他们直奔党晴梵的房间。这些人进房间看了，看到党晴梵正在死去，就退了出来，没有作什么就离开了。这批红卫兵中有一个的名字是令狐静平，他是陕西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红卫兵的骨干，他的父亲是当时的西北电力管理局局长。令狐静平没有参与杀害党晴梵，他是这场杀戮的目击者之一。

党晴梵很快死亡。当天晚上，陕西省政协来了两个干部，对死亡现场作了检查和记录。这两个干部叫党晴梵的家人不要往外说此事。这两个干部的名字是郑殿辉，何岗。半夜的时候，火葬场的人来到党晴梵家，用车运走了党晴梵的尸体。这显然是陕西省政协的干部安排的。

党晴梵的尸体被火化后，骨灰没有留下。实际上，在1966年夏天，被红卫兵打死的人或者在被毒打后自杀的人，不但被活活打死，而且连骨灰都不准留下。这是当时几乎所有的被指为“阶级敌人”的遇难者的下场。在文革后，为死难者平反的时候，却不把这种会议称为“平反会议”，而是一律称为“骨灰安放仪式”。这样的修辞方法明显含有尽量淡化文革迫害的意向，但是其实大多数受难者的骨灰都没有保存，在仪式上的骨灰盒子里，根本就没有骨灰。

党晴梵死后第二天，1966年9月5日，他的幼子和长子，以及长子的妻子和孩子，连加他的老保姆，全部被“遣返”，也就是强迫离开，扫地出门，押送往原籍农村。

这一“遣返”，也是1966年夏天红卫兵从事的大规模的“革命行动”之一。这个说法“遣返”，是当年用过的原话。我们会注意到没有用“驱逐”而用了“遣返”这一较为客气的说法。实际上“遣返”并不

## 受难者列传

是符合实际发生的事情的词语。甚至“驱逐”也仍然和实际情况不合。当时发生的是用通过红卫兵的暴力性的抄家，以“打死人不偿命”的残酷手段，威胁和迫使“遣返对象”顺从地离开城市，到农村接受“专政”，很多人实际上很快就死在“遣返地”。另外，当地的公安局系统配合红卫兵行动，强行迁出户口。公安局的人并不出面打人，但是在红卫兵身后支持他们。这是一种很特别的情况。这种特别性使得一方面造成失去法规的“无法无天”的恐怖，另一方面是恐怖的推行仍然相当有秩序而且有效率。

党晴梵被打死，他的家人只有顺从地离开，来到党晴梵的老家陕西省合阳县。在那里，他们身无立锥之地。党家的老保姆老家在别处，也被红卫兵押解走。就这样，在8月下旬到9月初的短短几天里。党晴梵由原来的“省政协副主席”，被抄家并打死，而且，党晴梵的家人也都被驱逐到农村。通过红卫兵和政府联合行动的之手，对一个家庭的巨大迫害完成得迅速而彻底。

在党晴梵被害之后，在西安，红卫兵在9月间成立了一个名叫“红色恐怖队”的组织。简称“红恐队”。这个组织的名字就体现了他们的行动性质。“红恐队”成员戴着他们的红色袖章，在马路上耀武扬威，成群结队，公然进行暴力性的迫害活动。到党晴梵家抄家和杀害了他的一些红卫兵，成为“红色恐怖队”的成员。他们在“红色恐怖队”建立之前就开始了恐怖行动，有了这样的组织和名称，他们的行动变得更加明确和系统化。

由于西安的红卫兵的领导及骨干有很多是中共西北局和陕西省委的高级干部的子女，在1966年的所谓“红八月”之后，北京的文革领导人很快把文革的矛头对准各省的共产党的“当权派”，并且扶植起大批新的所谓“造反派”组织。随着身居高位的父母被“揪出来”，早期的红卫兵失势了。他们中有些人和“造反派”的冲突，使得中央文革抛弃甚至镇压他们。但是1966年夏天红卫兵的残暴行为，却从来没有被真正否定。当“红恐队”和“造反派”发生冲突的时候，西安交通大学的造反派找过党晴梵的家人谈话，他们的目的是搜集所谓“保皇派”也就是保卫过前中共陕西省委的那一派的罪证，所以一度想用党晴梵之死作为对对方不利的材料宣传。但是接触以后，“造反派”很快改变了主意。因为党晴梵当时头上有“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帽子”。在当时的情况下，在他们眼睛里，这样的人被打死，算不上他们要攻击的红卫兵的“罪”或“错”，因此不必调查和揭露。

1967年，党晴梵的儿子设法到了北京，到“中央文革小组”的“群众上访接待站”“上访”。他试图改善一家人的处境，希望北京的领导人能对他父亲这样的情况有所怜恤。“中央文革小组”当时掌握领导文革的大权，毛泽东的妻子江青是这个“小组”的“第一副组长”。接待站有一些干部接见“上访”的群众。他得到的回答是：要到运动后期，才能对党晴梵的问题作“定性处理”。

1971年9月发生了林彪事件。从1972年开始，文革当局对之前受到严重迫害的老干部的政策有所缓解。在这种情况下，陕西省政协给党晴梵作了“结论”：“敌我矛盾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随后，他的家人被允许回到了西安。党家的房子已经被占用。在他家原来的房子里给了他们一间小屋。

后来，中共陕西省委统战部恢复了工作。党晴梵在省里算是地位很高的人物，对他的死，统战部派几个干部作了调查。调查的“结论”是：时间太久，不可能弄清楚了；这是林彪路线的错。其时林彪已经死，并且从“毛主席从亲密战友”和“接班人”变成了“叛国投敌”的“反党集团”头目。

1976年，毛泽东死去，“四人帮”被抓。1977年，中共陕西省委给党晴梵“平反”，举行了“骨灰安放仪式”。实际上是把一个空骨灰盒子放了一下，因为党晴梵的骨灰根本没有被保存下来。党家人再次要求调查党晴梵之死。中共陕西省委把案子交给了陕西省公安厅。但是仍然不了了之一一没有结果就是这件事的结果。这种情况是很普遍的。文革后当局的政策是，对文革中的死难者，给予“平反”，但是对害死他们的人，却没有追究也没有惩罚。

1980年代，中共北京市委曾经派两个干部找党晴梵家人调查。原因是陕西省政协“审干处”写信给中共北京市委，说当时已经在中共北京市委工作的干部王申，在文革中杀害了党晴梵。王申在1966年时是陕西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红卫兵以及“红色恐怖队”的骨干，他的父亲是当时中共西北局书记处书记王林。调查的目的是要决定该干部是否得到提拔重用，而不是要对其作法律方面的惩罚。党家人不知道后来王申是否在晋升方面为此受到影响。

党晴梵被打死的时候，已经是81岁的高龄。这样一个高龄老人被活活打死，分外残酷。同时，应该指出，他并不是象有些人可能想象的那样，因为年迈体弱，所以受到一般性的殴打就死亡了，也不是因为他有心脏病那样的突发性疾病，在受到殴打折磨后，疾病突然发作以致引起死

## 受难者列传

亡。党晴梵被殴打折磨数日后，又被红卫兵以重物猛击头部，头部大量流血，血喷溅到他床边的墙上。他被重物猛击后很快就断气死亡。另外，党晴梵也不是如有些人可能想象的那样，在人多手杂或者群情失控的混乱情况下，被打过头或者被失手打死的。他的被害，是一种谋杀。

党晴梵的被害也不是一个孤立的案件。这是当时在陕西和全国发生的大量杀戮的一例。在西安，本网页通过调查了解到的就有一批教育工作者被打死或者在被毒打侮辱后自杀。读者可以键击“死亡发生地”和“西安”发现他们的名字和故事。在西安的受难者中，有一名是袁玄昭老师，西安第五中学的教师。他曾是党晴梵的学生，死于党晴梵之后。

党晴梵的死，是红卫兵的行动结果。红卫兵的广泛建立以及在校内校外大规模施用暴力，是在北京的毛泽东和中央文革当局直接鼓励和指导下进行的，在各省，中共省委也积极组织和支持当地的红卫兵的暴力行动。除了大方向方面的理论指导和行政方面的措施安排，在北京和各省的权力当局还介入了局部的细节性的迫害行动。这场大规模的迫害，不但伤害以致杀害了大量的普通人，也杀害了党晴梵这样的有很高地位但是当时被文革当局设立为打击靶子的人。在党晴梵的案例里，就可以明显看到这种权力当局和“群众组织”紧密配合进行迫害和杀戮的情况。这样一种犯罪方式，是文革犯罪的特点之一。

西安是中国最古的城市之一，最早的文明中心之一。在两千两百多年以前，汉王刘邦在那里建立了汉王朝，这也是我们现在所用的“汉族”“汉人”“汉字”“汉语”的来源。刘邦率领军队进入关中地区的时候，与当地人民“约法三章”：杀人者，死；伤人者，抵罪；盗，抵罪。也就是说，在两千多年以前，不能杀人，不能伤人，不能偷盗，就是人们普遍接受和遵循的律令。但是，在“继续革命”的名义下，文革把这最基本和重要的律令打破了。红卫兵公然打死了一个八旬老人党晴梵，却从来没有被当作是一种犯罪。

30多年过去了。党晴梵的家人一直想要和当时殴打和杀害了党晴梵的红卫兵谈话。他们想要知道事情的经过，也希望听到作恶者的忏悔和道歉。他们还要等多久？

---

邓拓，中共北京市委文教书记，随笔作家。《燕山夜话》的作者，

《三家村札记》的三个作者之一。1966年3月底，毛泽东布置“批判”《燕山夜话》和《三家村札记》。从4月开始，报纸发表一系列文章攻击这些作品“反党反社会主义”。1966年5月18日，邓拓在北京家中服药自杀。1979年得到“平反”。

在1966年5月邓拓死亡的时候，对他的“批判”到了什么程度呢？他显然没有像后来的人那样遭到肉刑和监狱禁闭，但是，在北京连幼儿园的孩子们都被教了新“儿歌”：吴晗邓拓廖沫沙，一根藤上仨烂瓜。吴晗和廖沫沙是《三家村札记》的另外两个作者。■

## 受难者列传

丁苏琴，女，上海外国语学院教师，在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指控为“特务”和“历史反革命”，遭受“斗争”，她服安眠药自杀身亡。■

---

丁晓云，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图书馆员。1966年8月4日被“游街”和“斗争”后，自杀身亡。

1966年8月4日傍晚，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的一部分学生预先准备好了“高帽子”和写有“黑帮分子”“反动学术权威”等字样的大牌子，他们把190多名教职员

从家中抓出来，在他们头上戴起“高帽子”，在他们脖子上挂上大牌子，押着他们在校园内“游街”。被“游街”的人被推被打，有的鞋子脱落，有的衣服被扯破。

“游街”过后，所有的“牛鬼蛇神”都被押到学校的操场“共青场”上。在那里召开了所谓“斗争大会”。他们全部被强迫跪在操场前面，黑压压的一大片。

“斗争会”后，被“斗争”的人都被编入“牛鬼蛇神队”在学校里“强迫劳改”。他们中大多数人也抄家。

8月4日的“游街”和“斗争会”发生之后，当时在上海文革运动中扮演重要角色的“写作小组”到华师大来看过，并在第二天就到其他学校讲话鼓动学生“开始行动”。

8月4日被“游街”和“斗争”后，在学校图书馆中，除了丁晓云老先生，还有吴迪生和他的妻子一起上吊自杀。吴迪生原是外语教师，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而不准他再教书，在图书馆工作。■

---

丁育英，女，四川重庆市中区凯旋路小学校长，1967年春节投江自杀。死前该校的所谓“革命造反派”“批斗”了她，并且“勒令”她在正月初一春节那天到学校继续接受“批斗”。春节那天她去学校的路上，途经重庆江北嘉陵江大桥时，投江自杀身亡。1967年春节是2月9日。■

董怀允，男，北京大学数学力学系讲师，系教学秘书，公共数学教研室主任。1966年6月后遭到大字报攻击并被划入“有问题的人”类别中“劳动改造”。董怀允在1967年7月28日上吊自杀。当时年龄40岁左右。

董怀允在1966年6月中就成了“有问题”的人。那是因为在1964年的北京大学“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他受到攻击，可是北大的“社教”不久以后翻过来了，他很高兴了一阵。到了文革又翻了过去，而且北大的“社教”的反复被说成是“1965年发生的极端严重的反革命事件”（《人民日报》1966年6月5日社论）。这样，董怀允又成为“有问题”的人。

1966年6月18日，北京大学发生了大规模的对所谓“黑帮”的暴力性攻击。董怀允目睹了殴打、罚跪与戴高帽子等等行为之后，曾与同室居住的人说，他身体不好，有严重的神经衰弱，恐怕难以承受这样的事。董怀允的家在城里，他在北大单身宿舍有一个床位。

1966年7月初，领导北大文革的工作组指令在各系成立“文化革命委员会”。数学力学系成立“文革委员会”的时候，工作组不准董怀允参加会议。他和其他一些“有问题”的人被编为一组，被命令去食堂劳动，擦玻璃。当时和他一起被编入“另类”一起在食堂劳动的人中，有同系的丁石荪老师。丁石荪在1980年代初出任北京大学校长。

1966年7月26日晚上，毛泽东的妻子江青等文革领导人来到北京大学，在全校大会上，宣布“618事件”是“革命事件”。工作组被撤销。7月27日，聂元梓按照江青指示组建“北京大学文化革命委员会筹备委员会”的同时，也提出建立“劳改队”，把前一阶段已经被“揪出来”的“牛鬼蛇神”放入“劳改队”管理。

1966年7月28日，董怀允上吊自杀。他已经目睹“618事件”，他了解到了毛泽东要的就是那种式样的暴力攻击，“劳改队”马上就要建立，他不愿意在“劳改队”中受侮辱与损害。于是他结束了自己的生命。实际上，一个星期之后，北大英语教授吴兴华就在“劳改”中被强迫喝了有化学品的污水而当天死亡，44岁。吴兴华死后还被解剖尸体以证实他是自杀，为了“对抗文革”。

北大数学力学系主任段学复教授，是著名数学家。他动过癌症手术，而且高度近视。他被迫抠干净厕所墙上的尿碱，他得几乎把脸贴在墙上面，才能看清楚。

## 受难者列传

在1968年，北大数学力学系还有三名教员遭到迫害而自杀，还有一位教员被折磨得精神失常。■

---

董季芳，女，北京机械学院教师，教研室主任，文化大革命期间被“斗争”和“审查”，受尽了种种侮辱，在家中自杀，时年43岁。■

---

董临平，女，北京建筑材料工业学院学生，1970年在“清查五一六集团运动”中被“审查”，8月4日上吊自杀。

文革开始前，董临平是北京建筑工业学院硅工系二年级的学生。她的父亲是军队的高级干部。文革开始的时候，她曾经反对学校的“工作组”，遭到“工作组”整肃，她试图自杀没有死。后来“工作组”被毛泽东下令撤走，她成为该校“革命造反派组织”“红卫兵八一战斗团”的领导人之一。

“红卫兵八一战斗团”成立于1966年8月1日，以后两年中一直在该校掌握很大权力。除了在校内从事文革活动，这个组织曾经发动和组织1967年7月在中南海门外有几十万人投入的要求“揪斗刘少奇”的活动，闻名全城。

1970年3月27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彻底调查516反革命阴谋集团的通知”。随之而来的“清查516运动”中，一批在文革中红极一时非常活跃的“革命造反派组织”的领导人遭到攻击和“审查”。刑讯逼供的残酷做法被用到了曾经把这一套用于别人的人自己身上。其结果之一，是当时“坦白”“交代”出了很多并不存在的“反革命阴谋”。

在董临平的学校，在1967年红极一时的“揪斗刘少奇”行动，变成了“516反革命阴谋集团”的活动，被指控为“以‘揪刘’为幌子，用‘绝食’的手段，造舆论，拉队伍，搞暴乱事件，以反总理为目标，矛头直接指向毛主席为首、林副主席为副的无产阶级司令部，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进行反革命夺权。”（《关于围困中南海事件：初步揭发、交代、调查情况》，北京建工学院调查组，1971年2月25日，油印打字稿）

在高压逼供下，有人“交代”了他们确实有一个“阴谋集团”，成



员加入时填有秘密表格，成员之间“单线联系”。他们围困中南海的“反革命目的”之一，是不让周恩来总理睡好觉。

后来说，这些表格和情节，都是编出来的，根本没有。

董临平被“审查”。她上吊自杀。

一个认识董临平的人说，她是个子高挑、清秀秀的女孩子，她在文革中，被“斗争”，又“斗争”别人，最后死于被“斗争”。文革毁了她。■

## 受难者列传

董思林，上海市第 58 中学（又名澄衷中学）校长，于 1966 年被残酷“批斗”后，出走失踪。 ■

---

董铁宝，1917 年生，男，北京大学数学力学系教授，1956 年从美国留学回国。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指控为“特务”，被关押在北京大学 28 楼“隔离审查”。1968 年 10 月 18 日从 28 楼出走，在学校附近的一棵树上吊死。

董铁宝在上海交通大学毕业后，到美国留学，取得力学博士学位，1956 年回到中国，任职于北京大学。

据《北京大学纪事 1898-1997》（509 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记载：

“1956 年 11 月 7 日，校刊 96 期报导，本学期开学以来，共有 7 位教师，冲破种种阻挠，从资本主义国家归国到北大工作。他们是从美国回来的数学博士廖山涛，力学博士董铁宝和夫人植物生理学硕士梅镇安，……”

他们回国，是因为周恩来有信送到美国，欢迎留学生回国工作。那是 1956 年，比较宽松的一年。1957 年夏天就进行了“反右派运动”，董铁宝没有成“右派分子”，但是在 1958 年的“拔白旗运动”中，数学力学系曾经专门组织学生开会“批判”他。那时参与批判他系中当时一位青年教师告诉笔者，他听说“批判会”后，董铁宝在家里什么都没有说，只是反复咬自己的手指头。这位老师为自己当年的行为很感惭愧。

他回国十年以后，1966 年，文革开始。1968 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开始，这是文革中时间最长，也最为系统化、最为严密、迫害人最多的一次运动。1968 年 8 月，毛泽东派“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入北大领导运动。他们说“北大王八多得腿碰腿”（此话最先出于毛泽东说北大是“庙小神灵大，池浅王八多”，军宣队又作了发挥。）。全校有 900 多人被“重点审查”（当时北大有四千多教职工工）。

董铁宝也是被“重点审查”的对象之一。他被关押在北大 28 楼，不准回家，不准家属探望，被逼迫“交代问题”。董铁宝已经死亡，无从知道他在被关押期间是否受到肉刑。据活着走出“隔离审查”室的几位北京大学的老师说，他们在“隔离”中遭到体罚和殴打。有一种体罚是

“抱树”，要人长时间站在一棵树前，张开双臂作抱树状，但是不准以手触树。还有一种惩罚是中午时分仰脸睁眼看太阳，如果闭眼，就遭打。还有所谓“熬鹰”，连续几天几夜审讯，不准睡觉。有的人被捆上双手吊起来拷打。最常见的刑罚是大量打耳光。

董铁宝的妻子梅镇安在生物系工作，也被“审查”。梅镇安的哥哥是中国科学院的研究人员，也被指控为他们的“同伙”。1968年10月18日傍晚，他趁看守人员不注意，离开了28楼，可是又无处可去，结果在学校附近的一棵树上上吊自杀。

董铁宝死后，他的“专案组”中的一个人，还神秘秘绘声绘色地向系里的人说，董铁宝到那个地方自杀，其中有很深的原因，因为那个地方靠近他妻子的哥哥的工作单位，他一定是试图和大舅子取得联系，没有成功，等等。“专案组”的人对董铁宝之死毫无同情。

董铁宝有两个儿子，一个女儿。他的大儿子和女儿当时是中学生，和其他学生一起作为所谓“知识青年”被下放到农村。后来董铁宝的妻子写信给周恩来，说明他们如何从美国回来，请求给予照顾，把她的儿女调回到北京。她的信起了作用。当其他同龄人依然远别父母在农村时，董铁宝的两个孩子回了北京，这就算是当时因“归国华侨”身份受到的“优待”。这种“优待”的相对值不算低，但是其中的绝对值当然很低。

关于董铁宝，《北京大学纪事 1898-1997》的记载是：

1968年10月18日，“数学力学系教授董铁宝自杀身亡。”没有写他是怎么自杀的，也没有说他当时被“隔离审查”。这样，他的死就显得相当含糊不清楚了。

校史写作有另一条未言明的规则：对于北大在文革中被打死和自杀的教员，只记载教授，连副教授都不记。董铁宝的名字在校史上，与董铁宝同系的教师董怀允和陈永和，也在文革中被迫害而审查，可是他们的死亡在《北京大学纪事 1898-1997》中不见一字记载。陈永和的死离董铁宝的死只有三个星期。■

董尧成，北京第二女子中学语文教员，1966年8月，在被“斗争”与侮辱后从学校五层楼跳楼自杀身亡。死时不到30岁。他的寡母也在同日自杀。

董尧成当时教初三的语文。他班上的学生“斗争”过他。他的父亲在1950年代初被处死。他考大学的时候已经强调“家庭出身”但是还没有严到后来的程度，他从北京师范学院毕业，未婚，与寡母同住。

董尧成跳楼自杀后，当局派人去他家，看到她母亲也已经在家中自杀死亡。没有人知道他们母子哪一个先死。他们的桌子上留下了一个很大的“冤”字。

女二中的红卫兵当时相当暴力。目击者说，红卫兵在食堂“斗争”跪在饭桌上的校长齐淑荣，在齐淑荣身上泼了糨糊，糊满大字报。学校里充满恐怖气氛。

该校红卫兵把附近苏联大使馆前的马路改名为“反修路”（当时苏联被指控为“苏联修正主义”）。这是红卫兵“破四旧”中的著名行动之一。他们的行动受到中央权力的热烈支持，带动了北京和全国改地名路名商店名的浪潮。

同时期在北京第二女子中学还有体育教员曹天翔自杀。■

董友道，男，上海戏剧学院戏剧文学系教师。1968年，他与该系另一教师谢至和的私下谈话被揭发并被指控为“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林副主席”。董友道和谢至和被关进学院的地下室里“隔离审查”。他们两人被分别关押，两头刑讯逼供。董友道在“隔离室”中吞了大量铁制的图钉等而死亡。谢至和则被“专政机关”逮捕，以“反革命罪”判刑十年。

“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林副主席”，在文革时代被做为最严重的“反革命罪”。

据当时上海戏剧学院的学生回忆，当时大字报上公布的董友道和谢至和的主要“罪行”，使他们之间的如下两段对话：

对话一：

“你说文革是什么意思？”

“那不就是三点水对王光美戴珍珠项链不高兴嘛。”

三点水指江青，毛泽东的妻子。1966年12月28日，“中央文革小组”第一副组长江青和组长陈伯达召集一些大专院校的红卫兵组织开座谈会。从他们的讲话中明显看出，他们正在安排红卫兵组织逐步推进对刘少奇和他的妻子王光美的“斗争”。江青在讲话中说，王光美1963年和刘少奇一起访问印度尼西亚，离开前江青告诉了王光美不要戴项链，但是王光美出访的时候还是戴了项链。

当时江青关于项链的这段话被写在大字报上到处传抄。1967年4月，清华大学“造反派”在清华大学校园开数万人的大会“斗争”王光美的时候，强迫她戴上了用乒乓球穿成的一串“项链”，和江青这段话直接有关。刘少奇和王光美1963年访问印度尼西亚的记录电影，在1967年被作为“资本主义”和“修正主义”的反面典型放映。

董友道和谢至和的这段对话说的是事实，只是他们的口气对江青不恭敬。那时候江青被称作文革的“旗手”。任何对江青以及文革的批评，也像批评毛泽东一样，属于“反革命罪行”。

江青关于项链的一段谈话，依照当时的记录，照抄如下：

中央文革小组江青伯达同志召集部分大专院校革命师生座谈会纪要

1966. 12. 28

.....

有人提到刘少奇的检讨。

江青同志说：“他（刘少奇）的检讨是不成话的，在干部中没法通过，全国人民有个认识过程。我对小平同志认识了十几年，对刘少奇是一九六四年认识的。当时，我觉得我们党处在危险之中，那时我听了他一个报告，七个小时，完全是赫鲁晓夫式的报告，他反对主席的调查方法，主张王光美的蹲点。其实，王光美蹲点也是假的。”

江青同志又讲到王光美，说王光美不老实。王光美去印尼之前找过我，当时我在上海生病。她说她要带项链，做带花的衣服。我说：“你是个大国主席夫人，多做几件衣服倒可以，但你是共产党员，不能带项链。”因为这件事，她好几夜没睡好，事后答应了。说：“我接受你的意见，不带项链了。”结果这次一看电影，她又带了，她骗我。电影为什么不放到清华去演一下。刘志坚同志，八一制片厂有片子没有？到清华去放放，那是一株大毒草。你们要揪王光美回来，我支持。

.....

对话二：

“世界上还有哪个领袖最爱拍照片？”

“阿道夫·希特勒。”

文革时代，红卫兵命令到处都必须张贴毛泽东的像和语录。报纸也每天发表大量毛泽东的照片。一份6版的《人民日报》上会有十多张毛的头像和照片。希特勒也是个进行领袖崇拜的人，但是其实并没有达到毛泽东的程度。董友道和谢至和的这段对话说的是事实。

董友道和谢至和以上两段对话作为治罪材料在大字报上被公布以后，文革当局有了“规定”，把这类对最高领导人有所批评的言论，叫做“防扩散材料”。这个特别用语的意思是不许向群众公布，也不许当众重复或者引用这些言论。在上海戏剧学院，公布董友道和谢至和的这两段对话，后来受到运动领导人的批评，因为这“扩散”了他们的言

论。

这种“防扩散材料”，既要作为治人重罪的根据，有不准重复以杜绝“扩散”。在这种情况下，哪怕不管这种言论该不该是“罪”，造成无中生有的冤案假案是非常可能的。

因为这种“防扩散”政策，在文革中，对大量的“现行反革命”们，人们根本就不知道他们说了什么“反动言论”。在董友道和谢至和的案子上，人们总算还知道了他们是因为什么被监禁、被刑讯、被迫自杀以及被判处十年的重刑：就是这样两段对话。为这样的对话，那个年代可以理直气壮地逼死一个人，并把另一个人判刑十年关进监狱。至于他们是否真的说了那些话，原话是否确实如此，大可怀疑。因为当时个人没有录音机，不可能提供录音作为证据，定罪全凭某些人的所谓“揭发”，而这种揭发很可能是为了邀功请赏而夸大甚至捏造的。

可以想象什么能使一个人吞下了大量的铁图钉。1968年，上海戏剧学院把地下室设成了监狱。被关在那里“审查”的人，包括女学生，个个都遭到毒打。最常用的方式是用拳头和棍棒打，还用铜头皮带抽。还有一些打手练了“功夫”：他们能一脚把“审查对象”勾倒，令被打者立时扑倒在地，然后把被打者一把拎起来，被打者刚刚站稳，他们又一脚勾去，把被打者又勾倒在地，如此一下又一下，连着几十次，被打者痛苦不堪，他们则乐此不疲。所以，可以肯定，自杀并不是因为脸皮太薄，稍稍被指责就轻生，而是野蛮残酷的殴打折磨和虐待的结果。

1968年，在上海戏剧学院，至少有5个人被“斗争”和关押后自杀。其他大学的死亡人数超过这样的数字，不过，必须知道这样的艺术学校的学生和教员的总人数，也大大低于其他大学。就受难者在总人数中的比例来说，上海戏剧学院不是低的。

戏剧学院的丑陋暴力始于更早的时候。在《文化大革命博物馆》（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第二版，2002，180页）有一张照片，是在戏剧学院里，戏剧学院和美术学校的红卫兵联合“斗争”校长和教员。被“斗争”的人成一排跪在地上，头触地。一个个红卫兵们站在他们身后，右手高举毛泽东语录本，左脚踏在他们的背上。这是毛泽东所写的“打倒在地，再踏上一只脚”形象而具体的实践。

这样的照片，和董友道以及其他受难者的死亡一样，不是虚构艺术中的剧照，而是文革中的上海戏剧学院的现实。这是怎样的残酷和邪恶！ ■

## 受难者列传



杜芳梅，女，陕西人，上海银行干部，1968年夏天遭到“批斗”，跳楼自杀身亡。死时40来岁，留下三个未成年女儿。当时她的丈夫闻捷被监禁。闻捷是上海作家协会的负责人之一，著名诗人，在1971年再次遭到迫害，在家中开煤气自杀身亡。

一名受访者说，他当时16岁，中学生，住在上海，一天早上在街上走，在一栋大楼的前面，看到警察把一个地方拦了起来。因为那里有一个人跳楼死了，是在清晨发生的，是个女人。上海是中国高楼最多的城市。文革时候，在上海跳楼的事情常常听说。他好像并没有觉得特别惊奇。回家后，听说他看到的跳楼人是杜芳梅，他家楼下的邻居和杜芳梅的女儿上学在一个班。■

---

杜孟贤，男，大连市旅顺口区（现旅顺市）大井口村人，其父亲被划成“富农”，他也遭到迫害，1968年自杀。死时30岁。

杜家在1950年被划为“富农”，杜孟贤就成了“地富子女”。在农村里，除了所谓“四类分子”即“地富反坏”本人，“地富子女”就是最受歧视和压迫的一类人。早在文革之前，就已经如此。到了文革中，对“四类分子”本人和他们的子女的迫害，就变得更加严重。文革前夕杜孟贤跟一些民工在四川修铁路。文革开始后，修路队解散了。家里写信要他想办法不要回来，但是他回来了。回家以后，遭到“斗争”。杜孟贤上吊自杀。他死的时候30岁。

因为“阶级成分不好”，他一直没能结婚。这在“地富子女”中是相当普遍的现象。女人和“地富子女”结婚，生下孩子又是“坏成分”的人。干部们解释说：如果不这样对待“地富子女”，那么“地富”年老死亡后，阶级斗争不是就要没有了吗？——文革中有“革命大批判”高潮，“批判”的重点之一是“阶级斗争熄灭论”。按照文革的逻辑，为了让“阶级斗争”不“熄灭”，就必须不断找出新的“阶级敌人”。把老“阶级敌人”的子女当作“阶级敌人”来开展新一轮的迫害，是最为方便易行的做法。正因为如此，千千万万“地富子女”中，杜孟贤这样的遭遇并非少数。

杜孟贤有个姐姐是大连妇婴医院的护士。姐姐的丈夫王茂荣是大连

## 受难者列传

物理化学研究所的研究人员，也在 1968 年受到攻击后自杀身亡。■

段洪水，男，19 岁，清华大学修建队工人，在清华大学两派武斗中，于 1968 年 5 月 30 日被长矛刺中后摔下梯子致死。■

---

范步功，西安交通大学学生，男，1944 年生，陕西乾县人。文革时对其家庭被处理为“地主”表示不满，因此而被关押“审查”。范步功于 1968 年 7 月 21 日服毒自杀身亡。■

---

范长江，原名范希天，男，1909 生，四川内江人，中国科学家协会副主席及中共党组书记。文革中遭到残酷“批斗”，1970 年 12 月 23 日死于河南确山“五七干部干校”井中。尸身赤裸带伤，没有留下自杀遗书。被宣布为“自杀”。他的妻子名沈谱。

1991 年，建立了“范长江新闻奖”。据《人民网》介绍：“范长江新闻奖是中国记协主办的全国中青年记者的最高荣誉奖，是经中宣部批准常设的全国性新闻奖。”“开展这项评选活动的目的是为了表彰和鼓励广大新闻工作者学习和继承范长江同志献身人民事业新闻的崇高精神。”

范长江原来是记者。1936 年，他采访了延安、周恩来和毛泽东，在《大公报》发表了有关报道。《人民网》介绍他的文章的标题是“范长江：30 年代我国新闻战线上的一颗红星”，范长江在 1930 年代的这一采访，显然被当作很大的功绩。这篇文章说，范长江在 1939 年由周恩来介绍加入共产党。文章题头配有毛泽东接见他的照片。从照片背景的豪华陈设来看，是 1949 年毛泽东执政之后所摄。这篇文章没有写他在 1949 年以后的遭遇。

1949 年共产党执政以后，范长江历任新华社总编辑、《解放日报》社社长、新闻总署 副署长、人民日报社社长这一系列新闻界重要职位。但是 1952 年他就离开了新闻界。显然，他在 1936 年写的新闻对共产党有利，但是共产党时代不需要他的新闻工作方式。

在1991年范长江的名字被用来命名“新闻奖”，但是，他本人为什么从1952年就不能再做新闻工作，为什么他在1970年悲惨地死于井中，这些却没有被报道和分析。这两件事情放在一起来看，显然会很有讽刺性。也正是如此，他离开新闻界和惨死的故事都不被提起。■

---

樊庚苏，男，上海松江第二中学教师，在抗战时曾发表“茶馆小调”等作品。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审查”，自杀身亡。■

---

范乐成，男，武汉医学院副院长。1968年被指控为“特务”，被关押，自杀身亡。当时50多岁。请参看“高景星”。■

---

范明如，男，复旦大学历史系教师，在文革中自杀身亡。■

---

樊西曼，女，1915年生，铁道部中共党校党委副书记，1966年8月25日被儿子的同学、北京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红卫兵绑架到学校，在学校内一个砖砌的乒乓球台子上被打死。儿子曹滨海从此精神失常，此后一直没有恢复正常。

樊西曼的儿子叫曹滨海，1966年时是北京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高二（一）班的学生。她离婚多年的她给儿子写了一封信，谈及家里的问题。这封信在学校里被有的同学看到，认为是“反动信件”。

1966年8月25日，和曹滨海同班的红卫兵到曹家去抄家。樊西曼当时不在家中。曹滨海的父母是“革命干部”，现在突然被抄家，曹滨海不像一般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青年，能忍让顺从以免遭到更大麻烦。在抄家的过程中，曹滨海和他的红卫兵同学发生争执。据红卫兵

## 受难者列传

说，曹滨海在厨房里抓起菜刀砍伤了一个来抄家的红卫兵。那个人是他的同班同学。

因为曹滨海砍了红卫兵，当时就被抓到公安局关了起来。红卫兵又到他的母亲樊西曼工作的地方，把她红卫兵学校“批斗”。当天下午，在师大二附中校内一个砖砌的乒乓球台上，樊西曼被打死。同一天在校中被打死的，还有这个中学的语文老师靳正宇和学校负责人姜培良。

师大二附中的红卫兵策划要在北京最大的会场召开十万人“斗争”大会，在会上当场打死曹滨海和别的牛鬼蛇神。上报后没有得到批准。

曹滨海因为被关进公安局，没有像母亲那样被打死。监狱不像红卫兵可以随意打死人。他后来从监狱中被放了出来，才知道母亲已经被打死。据见过他的人说，他精神不太正常。他被安排到铁道部的工厂工作。1985年8月，在他母亲被打死的19周年的前几天，他神思恍惚，在过火车道时被撞死。

关于师大二附中当时的情景，请参看“姜培良”。■

---

范雪茵，女，陕西师范大学外国语教研室讲师，1966年8月被红卫兵抄家后，与丈夫黄国璋一起自缢身亡。黄国璋是陕西师范大学地理系教授。

陕西师范大学在1966年有7名教职工被害死，在1968年又有7名教职工被打死或者被迫自杀。14名受难者中10人是教员。■

---

樊英，女，64岁，复旦大学外文系教授，住复旦大学第九宿舍。1968年遭迫害，自杀身亡。■

---

范造深，男，1913生，天津广济医院（精神病专科医院）院长，文革中遭到“造反派”的非人凌辱，于1967年与妻子双双自缢身亡。他的妻子是河北师范学院校医，漂亮和蔼。他们夫妇感情笃深，没有孩子。



## 受难者列传

方俊杰，男，30多岁，北京大兴县大辛庄东安村农民，1966年8月31日在对所谓“四类份子”的屠杀中被杀害。那场屠杀中该县有325人被杀害。

“四类分子”是指“地主”、“富农”、“反革命份子”和“坏份子”四种人的简短称呼，也是对农村中被“专政”的“阶级敌人”的总称。大兴县在北京远郊区。大辛庄当时是大兴县的一个“人民公社”。1966年8月31日，这个公社杀死了一百多个“四类份子”以及他们的家属孩子。

关于“大兴屠杀”，在1986年印刷的《文革十年史》中提到。最早的出处，是《北京日报》。因此笔者曾经到《北京日报》报社查询。报社未能提供他们据以写作的原始资料，说找不到了，但是提供了他们在了一本《宣传手册》（北京日报社《宣传手册》编辑部，1985年2月）中的文章如下：

1966年8月下旬，在林彪、“四人帮”的煽动下，再写复制的从容支持下，市内刮起了抄家、斗打和打死人的歪风。这股歪风很快蔓延到了郊区农村。有些县先后发生了大规模杀害“四类份子”及其家属子女的严重事件。以大兴县最为严重，骇人听闻。

1966年8月26日，大兴县公安局召开局务会议，传达了谢富治在市公安局扩大会议上的讲话。谢富治说：“过去规定的东西，不管是国家的，还是公安机关的，不要受拘束。”“群众打死人，我不赞成，但群众对坏人恨之入骨，我们劝阻不住，就不要勉强。”“民警要站在红卫兵一边，跟他们取得联系，和他们建立感情，供给他们情况，把五类份子的情况介绍给他们。”传达了谢富治的旨意后，有的民警就向红卫兵介绍了“四类份子”的情况，在这种气氛下，有的人造谣说：“这事（指杀人）公社知道，县里知道，市里知道，连周总理都支持。”从此，斗打，乱杀事件日益严重，由开始斗打个别“表现不好”的“四类份子”，发展到斗打一般的“四类份子”；由一个大队消灭一两个、两三个“尖子”发展到一个大队一下子打死十来个甚至几十个；由开始打“四类份子”本人，发展到乱杀家属子女和有一般问题的人，最后发展到全家被灭绝。自8月27日至9月1日，该县的13个公社，48个大队，先后杀害“四类份子”及其家属共325人。最大的80岁，最小的仅38天，有22户被杀绝。直到市委书记马力同志亲自到县进行制止，事态才平息。这个事件性质恶劣，后果严重，影响极坏。对参与人员除个别

人有关部门正在清查外，均已按党的政策分别不同情况给予了应有的处分和惩办。

这段叙述至少有两个问题。一是大兴屠杀并不仅仅是林彪和“四人帮”煽动的结果，而且是毛泽东鼓励推动的结果。大兴屠杀发生在1966年8月下旬，是因为红卫兵暴力大规模升级，发生在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接见百万红卫兵之后。第二，关于在北京发生的群体性杀戮，《宣传手册》仅仅提到了大兴屠杀。这份“宣传”材料没有提到北京城里面更早开始的也更大规模的红卫兵杀戮。实际上，在同一时期，在北京城内，有数千人被打死，在紧靠中南海的西城区，就有333人被杀死。杀人数字超过大兴县。在文革后，在对文革的描写中，不提毛泽东的责任，回避更严重的事件，是常见的现象。

在上述文章中，提到大兴县的屠杀参与人员已经或者将要受到惩办。但是在北京市区打死人的红卫兵，在文革后没有受到追查或者惩罚。

上述文章没有写到任何受难者的名字。一个重要的原因，是因为他们都是普通人，不是高官，也不是社会名人。感谢遇罗文先生，亲自到大兴县调查，找到了325人中的三个被害者的名字。方俊杰是这三个名字中的一个。

另外一个名字是：大辛庄听生村谭润方。谭润方的女儿也被铡死了。

还有一个名字是：大辛庄中心大队韩宗信。韩宗信的妻子、一个十六、七岁的女儿和两个十多岁的儿子也都被打死。■

方诗聪，男，40岁，上海外国语学院教师，在文革中受到迫害，触电自杀身亡。■

方婷之，女，北京第三女子中学教师。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关押在学校中“隔离审查”，一天中午她到学校门口，撞在一辆行驶的汽车上自杀身亡。在她死后不久，7月12日，该校的另一名也被“隔离审查”的女教师孙历生吊死在校中。请参看“孙历生”。■

## 受难者列传

方应旻，男，江苏灌云人，北京外文局《中国建设》英文版主任编辑。南京中央大学外文系 1934 级学生。1969 年 1 月 9 日在被“隔离审查”中被打死，并被伪造自杀现场。

当时，方应旻一直被“隔离审查”，关在单位中一个楼的四层。

1969 年 1 月，驻外文局的军管当局准备开“宽严大会”，“从宽处理”方应旻。所谓“从宽”，当时就是给一个非“敌我矛盾”的“结论”，结束“审查”，从本单位的“牛棚”释放回家。

消息传出。在“宽严大会”之前，1969 年 1 月 9 日深夜，方应旻从寝室被骗到地下室里，被取下眼镜后摔打至死，然后被抬到假现场，戴上眼镜。方应旻被宣布“畏罪自杀”。

1971 年 4 月，这个案件被揭露。

方应旻写诗写文章也译过书。他的父亲是中学教员，弟弟方应暄是男高音歌唱家。■

---

方运孚，男，中国人民建设银行重庆分行职员。文革中因公开为刘少奇喊冤，于 1970 年 3 月 6 日被重庆市公检法军管会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死刑处决。1980 年获平反昭雪。 ■



费明君，男，曾经留学日本早稻田大学，1950年代时是上海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副教授。1955年被定成“胡风反革命集团成员”送到青海“劳改”，又加罪名为“日本特务”。费明君1972年死于青海。他的家人因为他也遭到长期迫害。

1955年费明君被逮捕后，全家7口人被赶出华师大宿舍，他们无处可去，只好住在一个水泥涵洞里。当时最大的孩子才八九岁。后来全家被公安局押到甘肃。路上，在火车上，要给他们戴手铐，小孩子手太小，手铐戴不住，自己掉下来。费明君的妻子恳求警察不要铐小孩。警察说：“铐不住也要套上。”

到了甘肃，劳改农场不收他们。他们一路讨饭，走路回到上海，又住进水泥涵洞，捡垃圾为生，一直到1961年。当时安徽因为大饥荒，死了很多人。费明君的家人被送到了安徽定远县严桥公社。

华东师范大学的一名教师去过费明君的家人所住的村庄。他说，那个村庄60%的人饿死了，地荒了一半。他住的人家，没有门，桌子是泥巴作的。饿死人，最早的一批是地富和地富子女。公共食堂优先干部和干部亲属，地富和地富子女没有吃的。有的人饿得快死了，爬到食堂要点稀饭吃还要不到。死了就用门板抬走埋掉。死一个抬一个，因此门板都抬光了。费明君的女儿嫁不出去，后来给一个富农儿子作媳妇，富农儿子常拿她出气，日子很难受。

1972年，费明君在青海死了。青海劳改农场通知了严桥公社。公社开大会“批斗”费明君的妻子。费家第三个儿子质问公社武装部长为什么。民兵把他吊在房梁上一夜才放下来。后来他跑到山东学木工，拜了拳师，两年以后才回到村子里。

文革结束后，费明君的儿子到上海找华师大要求平反。华师大把事情推给法院。法院说，你父亲不是胡风份子，是汉奸。费家第三个儿子去北京，找到了费明君在日本早稻田大学的同学，是国务院参事室主任。一周后他见到了中央领导人赵紫阳。

费明君的儿子从北京回到上海的时候，华师大当局已经接到了北京的通知，见了他先问“你怎么见到赵紫阳的？”他被安排在总务科工作。去考木工，他也名字都写不好，因为没上过学。后来他当了木材厂厂长。他哥哥在华师大门口开了个饭馆。 ■

## 受难者列传

冯世康，浙江绍兴第二初级中学语文教员。1966年夏天多次遭到野蛮“批判斗争”后，冯世康投河自杀。死时50岁左右。

在冯世康投河前的那一次“斗争会”上，除了被辱骂、挂牌子、“坐飞机”和拳打脚踢之外，有学生在台上举起一个木头凳子，往他头上猛砸，把他打倒在地。冯世康在第二天投河自杀。他死后，他的儿子被叫到学校来，被告知：“你父亲对抗文化大革命，死有余辜。”

冯世康教过的一个学生说，冯老师矮矮的，年纪比较大，估计有50岁了。冯老师平素对学生很好，课也上得很好。“斗争”冯老师的时候，他没有打冯老师，但是也不能避开不去，跟着喊了口号。

绍兴第二初级中学原名“承天中学”，在秋瑾故居附近。文革开始的时候的校长叫张承业，被打得吐血。

这个学校还有一位瞿福滋老师，教语文。文革一开始就得了精神病。红卫兵罚他扫地，他一边扫地，一边乱唱。明知道他精神病，依然开会“斗争”他，说他讲了毛泽东的妻子江青的坏话。斗来斗去，他变成了彻底的疯人，不久就死了。■

---

冯文志，男，上海戏剧学院行政工作人员。1968年4月，被关在学校地下室里受“审查”时，在厕所中上吊自杀。■

---

傅国祥，男，北京化工学院化工系学生，1963年入校，应该在1968年毕业。他在1968年被整成“反动学生”遭到“斗争”。傅国祥在学校中从六楼跳下身亡。他的年龄当时应在23岁左右。■

傅雷，男，1908年生，上海居民，翻译家，翻译大量法语作品，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1966年8月下旬被抄家和“斗争”，9月3日在寓所中和妻子朱梅馥一起留下遗书自杀身。傅雷时年58岁。朱梅馥时年53岁。

文革后傅雷得到“平反”。《傅雷家书》出版后，成为受欢迎的畅销书。“家书”是他和儿子的通信。他有两个儿子，一名“聪”，一名“敏”，都出生于1930年代。1966年时，傅敏是北京第一女子中学的英文教员。1966年8月北京的中学教员和校长们遭到红卫兵学生的野蛮攻击，傅敏在学校附近投水自杀，幸而未死。他的哥哥是钢琴家傅聪，1958年在公派波兰学习毕业的时候，不回中国，去了英国，当时被称作“叛国份子”。

作家叶永烈写有《傅雷之死》一文，其中没有提到傅敏自杀未死的事情，提到了傅聪在1980年的一段话：

我在波兰听到了很多关于他的传说（指傅雷被划成“右派份子”）。1958年12月，我留学毕业，如果我回来，势必是‘父亲揭发儿子，儿子揭发父亲’，可是我和父亲都不会这样做。当时我是被逼上梁山的，当然，对我的走我永远是我内疚的。

（《非正常死亡》，49页，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86）

有一个传说，说傅聪这段话的最后一句被删掉了。整句话原来是：“对我的走我永远是我内疚的，因为我没有和大家一起受苦。”

这个传说的真假未知。但是有一点是肯定的，那就是受苦的确不仅仅是傅雷一家。在1966年8月9日，在上海和其他城市，有傅雷那样遭遇的人有很多。而造成这样苦难遭遇的头面人物，好像从来没有说过他们感到“内疚”。■

## 受难者列传

傅乐焕，男，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教授，1966年6月在北京陶然亭投湖自杀。

按照江青的说法，文革是以她到上海组织人写文章批判吴晗写的历史剧《海瑞罢官》为标志开始的。由姚文元写的这一文章发表于1965年11月。对历史学者的迫害，也开始得比其他领域更早。

中央民族学院在北京近郊，1966年时有一千多学生，一千多教职员工。1966年6月初工作组被派到学院里领导文革运动，发动对所谓“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和“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黑帮”的攻击。

傅乐焕是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的教授。他是清史专家，当时还任历史系副系主任。在遭到大字报和“斗争会”的攻击后，1966年6月，他在北京陶然亭跳湖自杀。

比傅乐焕年长的历史学家顾颉刚1966年6月20日日记写道：“昨到伯祥处，又知傅乐焕以报纸发表吴晗与胡适往返信札，自虑亦有致胡适信，恐被揭发，遂自杀。此真死轻于鸿毛矣。”（《顾颉刚日记》，第十卷，1964-1967，页480。）从中可以了解到一些当时的背景，包括周围人的心理氛围。当然，顾颉刚说他的死“轻于鸿毛”，不一定是真心话，而是因为写在日记上也不安全，必须作如此表态，以防以后被追究。实际上，顾颉刚是文革时代还坚持写日记的很少的人之一。

在这一时期被“斗争”后自杀的历史学教授，已知的还有：北京大学历史系汪篔在1966年6月11日服剧毒杀虫剂敌敌畏自杀。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李平心教授，1966年6月15日开煤气自杀。

除了因为是历史学教授而受攻击外，傅乐焕是傅斯年的侄子。傅斯年是五四运动时代的北京大学的学生领袖，后来成为历史学者，1949年随国民党政府去台湾，任国立台湾大学校长。这种亲属关系也成为傅乐焕受到攻击的另一“理由”。

中央民族学院派去陶然亭收尸的人告诉笔者，他当时看到，傅乐焕的尸体在湖上浮起，面朝下，是趴着的。后来，在北京广泛流传着一种说法：投水自杀的人，尸体浮起时，女的面朝上，男的面朝下。他说，傅乐焕的例子符合这一说法。

不知道这种说法是否真实或者是否有道理，但是能总结出这样的规律，首先是因为文革期间，自杀的人很多，看到的案例多了，所以人们才有了这类经验，总结出这么一个说法吧。

在“纪念园”里可以看到，作家老舍，1966年8月24日在北京西城区太平湖投湖自杀。北京第三中学的语文老师石之宗，1966年夏天在北京龙潭湖投水自杀。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李季谷，1968年在校园的丽娃河自杀。北京大学历史系工作人员吴维能1968年11月5日到圆明园东北角投水自杀。吴惟能的尸体被发现时，圆明园的那个池塘里还有三具尸体，其中有一对夫妇是北京地质学院的，有一个是清华大学的老师。

关于1968年11月5日在圆明园池塘中发现的四具尸体，哪些人面朝上，那些面朝下，无人注意到。那时正是“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的高潮。据上海市的内部统计数字，在这个运动中上海有近于一万人自杀。据北京市“内部”的一份统计，这个运动中北京有三千人自杀，二百人被打死。实际数字很可能远远超过这一数字。但是，一万和三千都是很大很大的数字，大得可以作统计学角度的研究，这是文革恐怖之一种，也是历史上罕见的吧。 ■

---

傅曼芸，女，家庭妇女，和丈夫谈家桢教授住上海复旦大学宿舍。1966年8月，她和丈夫都遭到野蛮的“批斗”。傅曼芸在家中上吊自杀，时年50多岁。

傅曼芸的丈夫谈家桢是著名生物学教授，1930年代在美国获得生物博士学位，从事遗传学研究。1966年8月，谈家桢教授遭到红卫兵学生的残酷“斗争”。红卫兵在两张桌子上再放一张桌子，让他站在桌子上“示众”。有人把整瓶的墨汁浇在他的头上。他被强迫在校园里像狗一样地爬行。

傅曼芸一度当过小学教员，后来不再在外工作。她在复旦大学家属区的“斗争会”上遭到殴打和侮辱，后来又遭到复旦大学附属中学的红卫兵的“斗争”，被强迫跪在搓衣板上。（搓衣板面上有棱条可以伤害膝盖。）

傅曼芸在家中上吊身亡。 ■

---

傅其芳，男，国家乒乓球队教练，训练球队获得一系列世界冠军。

## 受难者列传

被指控为“特务”，被殴打、侮辱和侮辱，1968年4月16日在北京体育馆训练局楼中上吊自杀身亡。

傅其芳是打乒乓球的人，从运动员出身，后来当教练，中国乒乓球队能得到一系列世界冠军，他是有最大功劳的人之一。1968年4月16日傅其芳自杀身亡之后，另外两位为中国乒乓球队也立过大功的教练和运动员，姜永宁和容国团，也因为被“斗争”和殴打侮辱，分别在5月16日和6月20日上吊自杀。他们三人都是1950年代来自香港的运动员。容国团是中国第一个得到世界冠军的人。

乒乓球和政治和思想观念没有直接的关联。然而，文革不但整死作家、教员和演员，还把这些乒乓球运动员整死，这是怎样的残酷和疯狂？在毛泽东之前之后，还没有一个暴君做过这样的事情。

下文是傅其芳死后不久中共中央发出的一道命令。从这个“命令”可以清楚看到文革打击目标在1968年的扩展。1966年5月16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发出了关于开始文革的一个《通知》，在这个“通知”中，毛泽东亲自写的段落划定了学术、教育、新闻、文艺、出版这五个“界”作为文革的攻击重点。在1968年，体育界也被正式划了进去。

从这个命令所用的措辞语气里，也可以发现文革的残酷和疯狂，但是，要了解这些运动员的死亡，才能真正了解这种残酷和疯狂的真实程度。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关于军管国家体委的命令  
1968.05.12；中发[68]71号

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包括国防体育俱乐部）系统，是党内头号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伙同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贺龙，刘仁，荣高棠等完全按照苏修的办法炮制起来的。长期脱离党的领导，脱离无产阶级政治，钻进不少坏人，成了独立王国。为了彻底揭开体育系统阶级斗争的盖子，把坏人揪出来，搞好各单位的斗，批，改，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为此，特决定全国体育系统全部由中国人民解放军实行军事接管。

一，各级体育运动委员会机关，及所属运动系（队），由所在地区的大军区，省军区接管。

二，各航空俱乐部（包括飞机，器材）和滑翔机制造厂由各军区空军接管。

三，各航海，潜水俱乐部（包括航只及航海器材）由海军各舰队接管。

四，各无线电俱乐部（包括通信设备，器材）由各军区通信部门接管。

五，各射击，摩托俱乐部（包括射击场，武器，弹药，摩托运动器材）由各大军区，省军区指派军训，军械部门分别接管。

接管国家体育系统的工作，由各大军区统一组织实施。根据实际需要由陆军，海军，空军分别派出军管小组或军代表。

各单位接此命令后，立即遵照执行，并将接管情况及时上报。■

---

高斌，男，湖北人，1940年代留学英国，曾任北京外国语学院俄国文学教授，调陕西师范大学后，在“反右运动”中被定为“右派分子”，送农场“劳动改造”，“摘帽”后恢复教课，但降薪降级。1966年遭到“批斗”后自缢身亡。■

---

高加旺，男，北京第八中学教师。1968年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被“隔离审查”，1968年7月自杀。年龄不到30岁。

高加旺在北京第八中学毕业后留校工作，管理宿舍和负责学生学习工业知识的劳动车间。他的老家靠海，他的“家庭出身”是地主或者富农，因此他被指控为“反革命”的时候，还说他在家乡绘制海防前线地图，一定是要送给台湾，等等。他被关在学校，不准回家。

高加旺死亡的时候，结婚不久。他的妻子是一个小学教员。■

---

高景善，男，河北高阳县人，石家庄河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数学教员。他原是河北师范大学数学系的教员，下放到附中。文革开始后，他在校中“专政队”里“劳动改造”。有一天他被绑在大操场的一棵树上，被用铁钎子打。打了相当一段时间后，他被打死。他被打死的时间是1968年8月。这个中学在文革的前三年除了高景善被打死，还有另外三个人被整死。■

---

高景星，1914年生，男，武汉协和医院院长。毕业于燕京大学和协和医学院，骨科医生。1968年因所谓“历史问题”遭到“造反派组织”

## 受难者列传

的毒打，肋骨和指骨被打断，1968年6月5日从手术室五楼平台上跳楼自杀身亡。时年54岁。

高景星医生的所谓“历史问题”，是1940年前后曾经在国民政府的军队医院中服务。文革中他被指控为“国民党区党部委员”（如果是，按照当时的政策，会被定性成“历史反革命份子”以及“潜伏下来的特务”。武汉协和医院是武汉医学院的附属医院。医学院的学生抄了高景星的家，把所有能撬开的地方都撬开检查，说要找到蒋介石给他的委任状。与高景星同属一案而被迫自杀的还有：

范乐成，男，武汉医学院副院长。高景星的同学。

王祥林，男，医生，在南昌一医院工作。

孙明，男，南昌妇幼保健医院院长，著名妇产科医生，高景星以前的同事，朋友，曾经为高景星的妻子接生。■



高万春，男，北京第26中学校长。1966年6月遭到“揭发”和“批判”；8月遭到红卫兵学生的关押、殴打，特别是在8月25日的全校性“斗争会”上遭到残酷的侮辱和折磨。他在校中跳楼，于8月28日死亡。当时42岁。

1966年6月文革开始的时候，由上面派“工作组”到了学校中领导“运动”。第26中学被划为“四类学校”，即最坏的一类。高万春遭到“揭发”和“批判”。

1966年7月底，毛泽东批评“工作组”把文革搞得“冷冷清清”，下令撤走“工作组”。新成立的红卫兵组织控制学校。在第26中学，组织了一个有46名教职工校园“劳改队”。在“劳改队”中的人，不但被逼写所谓“交代材料”及在红卫兵看管下扫厕所运垃圾，而且被挂黑牌、“游街”。“劳改”和“斗争”之后，只给他们吃一个窝窝头，喝一碗凉水。

1966年8月25日，在“斗争会”开始前，该校红卫兵（他们也是“首都红卫兵东城区纠察队”的成员）已经在一间教室中把46名“劳改队”中的“牛鬼蛇神”打了一个多小时。随后，手持棍棒的红卫兵站满教学楼门口两边，“劳改队”中的人一被带出来，就遭到乱棍暴打。有人眼镜被打碎，两眼流血看不见路。有人被棍棒上的钉子扎破，鲜血直流。

到了会场，46人全部被迫头挨着地跪下。高万春校长被五花大绑押到会场。他被强迫跪一条上面铺有碎尖石头的长凳上，多次被乱棒打下来，又从地上被揪上去。

在“斗争会”后，高万春跳楼自杀身亡。

一名当时的学生说，在高万春死亡以前，这个学校的红卫兵把一个名叫“苏素”（名字的声音如此）的男人拉到校园里打死了。听说这个人是个文人，当过国民党军队的少校，住在学校附近。当时有一个高三的学生看到打人，觉得不舒服，别的红卫兵说他“没有阶级感情”，命令这个学生也过去打了几下。这个人被打死后，红卫兵学生叫高万春来摸死尸，并且对他说：“你和他的下场一样。”

在这一时期，这个学校还有一位老教师（二级教师）跳楼自杀。在午饭时间，学生正在去食堂吃午饭，看到他从楼上坠下。他摔断了腿，幸好没有死。

曾经把第26中学划为“四类学校”并领导学生“揭批”高万春的

## 受难者列传

“工作组”是共青团中央派来的。组长名叫李淑铮，是一位女士。“工作组”被毛泽东撤销以后，他们也受到红卫兵的暴力攻击。李淑铮曾经被揪回第26中学“检讨”“认罪”，遭到野蛮对待。她喝剧毒杀虫剂“敌敌畏”自杀，因为家人及时把她送到医院，幸而没有死亡。■

高仰云，1905年生，陕西米脂人，男，天津南开大学副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遭到残酷“斗争”，被打得皮开肉绽，1968年7月27日投河死亡。

除了因为作为大学领导人而在文革中全数被“斗争”以外，高仰云还被指控在历史上曾经是中共“叛徒”。

在中共取得政权以前，在其被政府宣布为不合法的时候，一些共产党员被捕以后，写“自首书”、“悔过书”或者取保后获得释放。文革中，这样的人被称为“叛徒”。文革中，“揪叛徒”被列为进行“对敌斗争”的一个重要项目。在文革领导人的挑动下，红卫兵学生掀起了全国性的声势浩大的“揪叛徒”行动。南开大学红卫兵在此行动中最为活跃，他们清查档案资料，组织“斗争会”，在全国的“揪叛徒”中起了重要作用。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第三节“为什么害死众多大学领导人”。■

---

高芸生，1910年生，男，北京钢铁学院院长及中共党委书记。遭到“斗争”后，1966年7月6日自杀，时年56岁。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第三节“为什么害死众多大学领导人”。■

耿立功，男，成都铁路一中初中学生，1967年在两派“武斗”中被打死，死时15岁。

文革开始时，耿立功是成都铁一中初一学生。成都铁一中是中国铁道部成都第二铁路工程局的两所中学之一。1967年，成都发生了大规模的两派“武斗”。一派叫作“红成”（“红卫兵成都部队”），另一派叫作“826”（四川大学的成立于1966年8月26日的一个组织）。耿立功既没有参加“红成”也没有参加“826”。他的学校当时被“红成”一派占领。对立派组织“826”也想要控制该校。在耿立功被打死的那天傍晚，他到学校看一个朋友，这个朋友是“红成”一派的成员。耿立功不知道该楼已经被“826”包围。就在他将要进楼的时候，有人向他开枪。他被子弹打中。他的尸体留在那里，第二天才被人发现。

耿立功死的时候，只有15岁。他家住在“铁路大院”里，父亲是铁路局的工程师，有一个哥哥在北京读大学，母亲在文革前就去世了。比耿立功年纪小的儿时伙伴说，耿立功是学校里成绩优秀的学生，待人和善有礼，乐于助人，是被小朋友们奉为榜样崇敬的人。耿立功的突然死亡是他童年的大震动大创伤。■

---

龚起武，男，江苏太仓人，1912年生，西安交通大学图书馆职员。由于出身于地主家庭等“问题”而遭“批斗”，被毒打以及刀刺，1966年8月21日跳楼自杀身亡。■

## 受难者列传

龚维泰，男，1931年生，北京大学俄语系俄语语言教研室讲师。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指控为“叛徒”，遭到“隔离审查”以及野蛮“斗争”。1968年11月7日夜，他被关押在北京大学第一教室楼中时，用刮脸刀片割断股动脉，血流尽而死亡。当时37岁，妻子正在怀孕。

龚维泰自杀的时候，躺在北京大学“第一教室楼”一个房间的地铺上。“监管”他的两个学生睡在床上。他在被子下面用刮脸刀片割断股动脉，血流尽而死。整个过程中，两个“监管”人没有听到一点声响。早晨他们喝斥龚维泰为什么不起来，看到地板上的血流，掀开被子才知道他已经死亡。龚维泰的赴死的意志如此坚决，竟然没有发出一点点呻吟。这是何等可怕的故事。

龚维泰的一个亲戚也是北大老师，当时也住在同一楼中。龚维泰死的那天，她去厕所，经过那间房间门口。她看见地面是潮湿的，刚刚用拖把抹过。她当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后来听说是龚维泰死了。在震惊悲痛中，她才知道那个房间的地面用水洗过，正是为了洗去龚维泰流在地板上的血。

笔者在调查中听说龚维泰之死，立即想到自己在1970年代末进入北大读书的时候，常常在简称“一教”的这座楼里上课。笔者还写过一篇文章，描述“一教”楼前空场上燕子的啁啾和飞翔。那时候完全没有听说过有人在这里割动脉自杀，没有想到脚下的地板上有过人血。这种水洗似的遗忘，和龚维泰之死一样，令人深感震动。

1968年毛泽东亲自指导开展“清理阶级队伍运动”。8月，毛派“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往大学领导文革。9月底，军工宣队命令北京大学全体人员必须集中住宿在学校里的指定地点，包括那些本来就住在学校集体宿舍里的人。他们引用毛泽东对北大的评价“池深王八多”，还进一步发挥说，“王八多得腿绊腿”。

俄语系的教师们被命令住在北大的第一教室楼里。俄语系的男老师们，从系主任曹靖华教授到年轻助教，住了一间教室。女老师们住在另一间教室里。有一个女老师，既没有“问题”，又有一岁的孩子，但是也必须住在那里。沿墙地上铺了稻草，大家把从家里带来的被褥放在稻草上睡觉。除了个别“问题少”的人外，周末也不准回家。他们被关在那里一个多月。

上午、下午和晚上，三个单元的时间是开会，互相揭发，听取“交

代”，开“斗争会”，此外是学习毛泽东的著作，每天向毛泽东的画像“早请示”和“晚汇报”。每天早上要一起起床和出操。

那时候，北大校园里到处可以看到一队队“牛鬼蛇神”，身后是凶神恶煞的监管人员。有900多人被“揪出来”“立案审查”。第一教室楼里常常“斗争”人。一个和龚维泰同系的老师说，那时第一教室楼“整天鬼哭狼嚎”，意思是说，有斗人者的吼叫，也有被斗者挨打后的哀号。

很多人被套上了各种罪名，他们被强迫坦白他们的罪行。体罚和殴打是时常发生的，谩骂侮辱和心理折磨更是被大量使用。俄语系主任曹靖华教授的头上被悬挂了二百瓦的大电灯泡，他不能入睡。他要求移开，被告知这就是为了让他无法入睡以“坦白交待问题”。

除了肉体方面的折磨，还有心理和道德的折磨。所有的人被命令“互相揭发”。而且还有“面对面揭发”、“背对背揭发”等花样。如果有人不开会时不发言，立刻遭到点名批评或者“个别谈话”。那时候有些人还有一定的“旧”道德观念存在，觉得去“揭发”别人是可耻而且可怕的事情。有一位老师告诉笔者，虽然他自己没有受到特别严重的“斗争”，但是必须“揭发”和“斗争”别人，所以，“那是我一生中最黑暗的时间。”笔者同意他的这种描述，这是一种有良心的人的描述。特别是对比有些人至今不以自己作过伪证为罪恶，或者认为“揭发”的东西并不假就不算什么错。

龚维泰是俄语系的“审查重点”。他还没有“资格”和别的同事一起睡地铺。他被关在“一教”的一间小房间里。他睡在地上。有两个系里的学生负责“监管”他。他们睡在床上。房间里贴满了“坦白从宽抗拒从严顽抗到底死路一条”之类的标语。龚维泰是在一天半夜里，被突然袭击，从家中被抓到学校里面的。他的同事们都被命令住到学校地铺上的时候，他已经被关了一段时间了。

龚维泰被“斗争”过很多次。1968年11月7日的白天，龚维泰在俄语系全系大会上被“斗争”。他被“坐飞机”。毛泽东曾在一个讲话中饶有兴趣地提到这个“新名词”，这也提供了毛泽东赞赏虐待迫害的证据。那时候物质生活水平低，即使在北京大学里面，也没有几个人坐过真的飞机，但是有很多人在“斗争会”上一次一次“坐飞机”：两个学生在龚维泰身后反拧着他的胳膊，他低头弯腰成90度角，形状如飞机。一位他的同事清楚记得，“斗争会”期间，龚维泰身后揪着他手臂的学生还用脚踹他的肩膀。

“坐飞机”仅仅是在公众场合被看到的龚维泰所受的折磨。其他的事情，已经永远无法知道，如果作恶者不说出来的话。

夜里，龚维泰就躺在“一教”的地板上，静悄悄地杀死了自己。很难想像，什么样的绝望会让人这样结束自己的生命！他自杀，没有抗议，没有抱怨，甚至在流血中渐渐死去的过程中，没有呻吟，没有响动，以致躺在他身边的人们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和他同时睡在“一教”的同事们，又该是经历了何种的恐怖！他们一起开会，互相“揭发”和“斗争”。兔死狐悲，是常情。可是当时却不但不能表示悲伤，还要开会声讨自杀者是“畏罪自杀”，是“自绝于人民”，是变成了“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这是毛泽东用过的话，文革中常常用来形容被“斗争”对象。）。

龚维泰曾经到苏联留学，业务上很强，是俄语语言教研室的主力教师之一。他的同事说，他的文学和音乐修养都很好，也是个人品很好而且人缘很好的人。

龚维泰的罪名是“叛徒”。他是中学生的時候，参加过“民族解放青年先锋队”，这是共产党组织的青年组织。他曾经被国民党政府逮捕，后来很快被释放了。1968年，北京大学军工宣队指控他是“叛徒”，所以才被国民党政府释放。他的同事们当时听了他的“罪证”，始终没有明白其中的推理逻辑。但是他们什么也不能说。他们只能在会上举手喊“打倒”。

“揪叛徒”是文革中的重要一项。文革明令规定的打击对象，在大的种类方面，共有八类。除了文革前就广泛使用的“地富反坏右”以外，还有三类是“叛徒、特务、走资派”。其实，在八类之外还有别的种种罪名。

龚维泰的事情听起来确实“奇怪”。龚维泰参加共产党组织的“民青”反对国民党政府，他被逮捕以后并没有治他的罪。没有证据说明他被捕后为国民党政府做过任何伤害共产党的事情，他却在20年后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为此被捕事件遭到严酷的“审查”，最后这样可怕地死去。

实际上，从法律的角度看，除非是杀了人，不管龚维泰在那时候作了什么，都已经过了法律的追溯期限，不能再作追究。但是“革命”压倒一切的时候，法律是纸上空文。非常讽刺性的是，文革后有人控告文革中的打人凶手，北京的检察院却以“法律追溯期限已过”拒绝。

据中共北京大学党委文革后的统计，仅仅在“工宣队”主持的这一

段“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北京大学一共有 24 个人自杀。但是官方不愿意提供名单。1998 年出版的《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中记载了一些文革中被迫害致死的人的名字和死亡日期，然而仅仅限于正教授和高级党政干部，连副教授都没有资格列入。龚维泰是讲师，该书没有提到他的名字。笔者调查多年，还没有找到这 24 人的全部名字。

一位北京大学的老师告诉笔者，1979 年，她得到了“平反”。可是那些当初把她整得死去活来的“积极分子”和“专案组”成员，还是理直气壮的样子，说：我们那时候是响应毛主席的号召革命。

他们的“专案对象”受到虐待，甚至像龚维泰这样悲惨地死去。为什么这不能使得那些“积极分子”感到负疚呢？实际上，对那些“积极分子”来说，如果没有良心，没有道德追求，那么由他们导致的痛苦甚至死亡是不会引起他们内心的负疚感和不安的。何况毛泽东的画像还挂在天安门城楼上，他们作为下面执行的小人物，当然很方便就可以以此作为自我辩护的方法。

龚维泰是一个普通的教员，但是指导“清理阶级队伍”的一系列文件，都是由毛泽东画过圈或者特别加以批语。在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领导“清队”的，更是毛泽东身边的亲信迟群、谢静宜等人。在 1990 年代谢静宜发表文章纪念毛泽东，摆出一副天真纯洁的“小谢”模样（“小谢”是毛泽东在一个重要批示中对谢静宜的称呼。）他们做的坏事，那些被他们害死的人，好像从来没有发生过一样。事情很简单：当龚维泰们的血，当受难者的名字，都水洗似的被遗忘了的时候，害人者可以若无其事，毫不羞愧。

龚维泰死亡的时候，结婚五年，妻子正怀着他们的第一个孩子。他们的儿子从来没有能见到父亲。

在北京大学俄语系，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在龚维泰自杀之前，还有一位教师朱耆泉在被关押中跳楼自杀身亡。

---

顾而已，男，1915 年生，江苏南通人，上海电影制片厂导演。在文革长期遭受迫害，被抄家和“斗争”，被送到所谓“五七干校”劳动，于 1970 年 6 月 18 日在“五七干校”一个工具棚门梁上自缢身亡。当时 55 岁。■

## 受难者列传

---

谷镜研，上海第一医学院病理教研室主任，一级教授，著名病理学家，服毒自杀。■



顾圣婴，女，1937年生，上海交响乐团钢琴演奏家，1967年1月31日在该乐团的“斗争会”上遭到野蛮殴打与侮辱，当晚与母亲秦慎仪以及弟弟顾握奇一起在上海愚园路1355弄73号家中开煤气自杀。时年30岁。

在文革前，顾圣婴是中国最优秀的钢琴演奏家之一。她1954年入上海交响乐团，1958年获得第十四届日内瓦国际音乐比赛女子钢琴最高奖。文革开始，文革领导人给文艺界定下了“文艺黑线专政”的罪名，她和一大批知名艺术家就成为文艺界首当其冲的攻击对象。

1967年1月31日，在上海湖南路上海交响乐团的排练厅中，上海交响乐团的“造反派”把顾圣婴揪到排练大厅的舞台上，当着上海交响乐团全体工作人员的面，打她耳光，揪她的头发，强迫她跪在毛泽东像前“请罪”。

顾圣婴遭到野蛮“斗争”后，在家中和母亲、弟弟一起自杀。

顾圣婴没有结婚，和母亲以及弟弟顾握奇住在一起。顾圣婴的母亲秦慎仪，毕业于大同大学西洋文学系，是家庭主妇。顾圣婴的父亲顾高地，在1956年牵涉进“反革命”案件“潘汉年案”被逮捕，1958年被判刑20年，送往青海“劳改”。（潘汉年是上海中共地下党负责人，1949年出任上海市副市长，领导了上海的“镇反”和“五反”运动，逮捕处决了大批“反革命分子”，打击了大量的工商界人士，然后，在1955年，潘汉年自己被以“反革命”罪名逮捕，1963年被最高人民法院判处徒刑15年，随即获得假释。文革中，1967年被重新收监，1970年被判处无期徒刑，1977年死亡。文革后，1982年，潘汉年得到“平反昭雪”。）

顾圣婴的弟弟顾握奇，1955年考进上海交通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是中国最早建立的一所现代化工程教育机构，是最好的也是最难考入的大学之一。1956年，中央政府命令上海交通大学迁往西安。一批教授提出反对，结果反对者在1957年的“反右派运动”中全部被划成“右派份子”，搬迁事也就无人再敢非议。上海交大搬往西安，顾握奇因病退学，留在上海，多年以后才找到一份临时工作，在天山中学担任代课数学教师。

顾圣婴和母亲、弟弟是在家中开煤气自杀的。上海有不少住房有煤气设备。用煤气做饭，比烧煤要方便和干净得多。当时在北京，很少有居民区供给煤气，人们只能烧煤球和蜂窝煤。在有的省城，连蜂窝煤都

## 受难者列传

还得居民自己用铁锨混合水和煤粉再用模子一块一块手工作出。“政治运动”连年不断，人们的生活条件不断恶化。别的城市的人们只能羡慕上海居民可以用煤气做饭却无法得到。但是，当文革中人们因受迫害而大批自杀的时候，煤气竟然成为上海人特有的自杀工具。华东师范大学教授李平心在1966年6月自杀，上海音乐学院教授李翠贞在1966年9月自杀，上海作家协会诗人闻捷在1971年自杀，都是开煤气。

文革中大批人自杀。有的是两人一起自杀的，比如这里记载的上海音乐学院教授杨嘉仁和妻子程卓如，著名翻译家傅雷和妻子朱梅馥，武汉大学教授刘绶松和妻子张际芳，复旦大学教授刘德中和其妻子，余楠秋和其妻子，陕西师范大学教授黄国璋和范雪茵。夫妇二人一起自杀，是两个人同时都对现实绝望才会这样做的。不然，其中的一个人一定会坚决劝阻另一个人。顾圣婴和母亲弟弟之死，一次竟有三人，更是惨烈。

顾圣婴和母弟三人死后，尸体被烧，骨灰被扔，住房很快被分配给别人居住。有人听说，他们自杀之前，给顾父顾高地留下了一封遗书。遗书的大意是说，他们三人决意自杀，顾高地远在青海，无法联络，只有将来在天堂里见面了。文革后顾高地从青海劳改营回到上海，没有人把遗书的事情告诉他。不久后顾高地也去世了。有否有遗书，遗书里写了什么，只有当时掌握权力的人才知道。但是直到现在，没有见到这样的人说出有关事实。

上海交响乐团的文革受难者，除了顾圣婴，还有指挥陆洪恩。他文革前就患有精神病，文革中却因其言论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1966年5月28日陆洪恩被逮捕，1968年4月28日被判处死刑枪毙。在陆洪恩被逮捕和枪毙之间，曾经多次从监狱被押到上海交响乐团“斗争”，遭到乐团一些人的殴打和侮辱。顾圣婴一定也看到过陆洪恩被“斗争”的场面。还有，乐团的中提琴家周杏蓉，受到迫害，在1968年秋天自杀身亡。

交响乐团本应该是艺术和文明的代表。但是在文革时代，变成了最野蛮残酷的地方之一。当然，首先是北京的文革领导者指导了全国范围的暴力迫害，而执行了这样的野蛮行动的，有很大部分就是交响乐团里面的人。殴打折磨陆洪恩，一个精神病人，乐团从前的指挥，用“革命义愤”是无法充分解释这样的事实。殴打侮辱一个年轻的女钢琴家顾圣婴，也不是“革命理想”所能充分解释的。这些是文革后被作来推托责任的借口。特别是由于当局不准追究文革历史的事实和细节，这些借

口反复被传播，几乎就要成真。

1967年1月30日“斗争”顾圣婴的时候，正是上海所谓“一月夺权风暴”的时候。该团“斗争”顾圣婴的一个积极分子，后来当上了新的权力机构“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四人帮”中的两个，张春桥和姚文元，是上海的“革命委员会”的主任和副主任。）之下的文化局负责人，1972年曾经带领上海杂技团到西欧演出。文革时代，除了官场升迁，个人没有别的发展的机会；出国旅行，更是极其稀有的机会。在这样的背景下，可以看到通过所谓“革命”行动获得的这些个人利益，相对来说是非常巨大的。迫害以“革命造反”的名义进行，使得受害者的死亡在害人者心里不引起任何罪恶感。迫害同事同行的行为可以从文革领导者那里获得如此巨大的物质以及权力报酬，这种报酬显然是相当一部分人积极参加迫害他人的行动的动力。

这个文化局负责人后来失势，不是因为他迫害人的行为被谴责，而是因为他作为已婚男人和一名已婚妇女有染，那名妇女的丈夫贴出大字报揭露这一关系，丑闻一下子传遍上海。

文艺界的高伤亡，显然是因为文革对于攻击文艺界的凶暴攻击大政策造成的。和教育界一样，文艺界是文革的重点。艺术家的大批被害，和大批教育工作者被害是同时发生的。但是也应该注意到另一方面，教育界的很多死亡是中学生的残暴行为所导致。文艺界的暴行却多为成年人所作。如果没有文革，这些作恶者的嫉妒、野心和恶意，可能只能小打小闹一番，然而在文革的大政策的许可和鼓励下，发展成了对同行的残暴虐待并且造成死亡。他们应该忏悔，而不是躲在毛泽东纪念堂的巨大阴影里藏匿他们心灵里的黑暗。

陆洪恩和顾圣婴已经死亡30多年了。音乐没有被消灭。也还有很多年轻人在梦想成为顾圣婴那样出色的钢琴演奏家。音乐的世界是美丽的，永远值得人们追求和赞赏。但是文革袭来的时候，音乐抵挡不住文革的摧残。在文革时代，音乐也流血，流的是真的人血，而不是比喻性的说法。

2001年，祭奠“六四”12周年的时候，调查并且写了《六四受难者名册》一书的丁子霖女士发表文章《深深怀念三个人》。这三个人，一个是她的17岁的儿子蒋捷连，在1989年的“六四”惨案中被杀害，还有两个是她的中学和大学同学林昭，以及小学同学顾圣婴。林昭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在1968年4月29日被枪毙。

顾圣婴和丁子霖1944年在上海中西女中第二附属小学一起上三年

## 受难者列传

级，顾圣婴比她个子小，坐在她的前一排，他们的课桌正好一前一后挨着。那时候顾圣婴是脑后系着蝴蝶结的小姑娘，练着钢琴。在丁子霖的记忆中，顾圣婴是一个温和、文静、聪慧的学生，门门功课都是A，而且总是热心而耐心地帮助英文课有困难的丁子霖。当丁子霖转学搬往别处的时候，老师和同学为她开告别派对，顾圣婴送给她一块吉普车形状的巧克力，她一直保存到天热要化才舍得吃。

丁子霖讲述的这些平凡而温馨的故事，和文革时代的暴力与死亡形成了强烈的对比。仔细回忆一下，文革的经历者们会记得，那是一个连小姑娘头上的蝴蝶结也没有了的时代，尽管那是一个女孩子都喜欢的美丽而所费不贵的装饰。

现在也还有人在说，革命就是要砸碎资产阶级生活方式，让大多数劳动人民翻身。可是，实际上，并不是那些没有钢琴也不会英文的普通人民想要来打杀顾圣婴这样的人。普通人民绝大多数勤勤恳恳地工作，存下钱为他们的女儿买蝴蝶结买巧克力甚至希望买钢琴。文革是占据最高权力位置和享有巨大物质特权者毛泽东和江青那样的人发动的。文革不但毁灭了顾圣婴、陆洪恩这样的艺术家，也毁掉了大多数普通人想要受到教育、想要欣赏和学习艺术、想要赚钱养家改善生活的机会。

不能不为丁子霖这一代女性深深悲哀。他们原本是一些温柔可爱的小孩子好学生，但是却被迫和“右派帽子”、“敌我矛盾”、逮捕、监狱、“斗争会”、死刑、枪弹杀戮这样的恐怖事件生活在一起。林昭被判死刑杀害，顾圣婴被迫自杀，丁子霖的儿子被射杀。再苛刻的人，也永远无法责备她们，而只有谴责造成了她们的巨大痛苦的制度和权力者。■

顾文选，男，浙江杭州人。1956年考入北京大学西语系英语专业。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并被判刑五年。1970年在“一打三反运动”中被作为“反革命犯”判处死刑，1970年3月5日被枪毙。顾文选活了36岁。

1957年，顾文选在北京大学的一份学生杂志上发表了一篇题为“我的遭遇”的文章，因此成为“右派分子”并且开始了他一连串的厄运，直至被杀。但是回头看他的一生，他所经历的却并非仅是一个人的遭遇。

顾文选被杀害时，正值所谓“打击反革命运动”的高潮。这是文革中由政权机构直接逮捕、判刑和枪杀人最多的“运动”。

文革中，对被判处死刑的“反革命犯”，都“立即执行”。“立即执行”的最主要的意思还不仅仅是死刑执行的时间问题，而是不准上诉，连走形式装样子的上诉都不准有。实际上，在中国古代皇帝时代，判处死刑，都允许申诉并要经过上级司法机关的批准。文革的死刑判处方法是前所未有的。因此，即使中国当局允许阅读文革时代的档案记录，我们也不可能看到顾文选的上诉书或者他为自己生命的辩护。

我们也不可能看到顾文选的遗书。在文革时代，监狱当局不会让一个被判死刑的“反革命分子”写下遗书也不会保留他的笔记书信，也不允许被判死刑的人在公众前讲话。文革后被揭露出来的一个案例是，被判了死刑的辽宁省女干部张志新，在1975年4月4日被押往“公审大会”会场的时候，先被切断了喉管。这样的措施，目的非常明显，就是绝对不准他们发表临死的声音。

笔者也无法查阅关于顾文选的官方记录。北京当局现在仍然不准许人民查阅文革时代的纪录。不但不允许查阅文革时期权力机关的文献档案，也不允许查阅当时的权力机关判处的案件记录，甚至连一般图书馆里有的文革时代留下的资料也不准借阅。

笔者也未能访问任何曾经认识顾文选的人。在笔者书写“文革受难者列传”诸篇的时候，对受难者，可能的时候，都尽量访问受难者的家属、同事、朋友或者认识他们的人。他们之中除了极少数人之外，一般都愿意为历史写作提供资料。然而，顾文选在大学时代就被划成“右派份子”并且被判刑，他没有结婚，也就不可能找到他的妻子儿女以了解他的生平往事。笔者访问过和他同时在北京大学被划为“右派分子”的学生和教员多人，他们却都不认识他。

由于上述障碍，关于顾文选，虽然笔者多年努力，却只是搜寻到了

## 受难者列传

一些有关于他的零星的文字记载。这些文字材料包括：

一份 1970 年发出的一份有顾文选在内的 55 名“反革命分子”的“罪行”材料，1998 年出版的北京大学历史书上关于他在 1957 年的活动的一小段，1957 年《人民日报》上和顾文选有关的两句话，以及 1957 年顾文选在北京大学学生刊物《广场》上的一篇文章。

通过这些零碎的材料研究一个文革受难者，简直就象考古者通过一些从地下发掘出来的残破的竹简和史书里的片言只语研究年代久远的历史人物。

对于收集到的为数甚少的与顾文选有关的文字记载，笔者都作了尽可能的进一步的材料搜寻并且在本文中加以尽可能清楚的说明和解释。对与顾文选命运有关的其他人物，包括和他一起受难以及迫害了他的人和历史事件，也作了尽可能清楚的调查和介绍。这样通过周边材料作“案例研究”的方法，多多少少也像是在作古代人物或者事件的研究。

笔者发现的关于顾文选的这些文字记载，仅仅体现他的一生的几个片断。但是这些片断正巧是他生命中的一些关键片断。因此，通过这些片断，能拼装出他的身世的一个大轮廓。同时，尽管关于顾文选的生平只能了解到他的生命轮廓的粗略线条，这些线条却和从 1950 年代到 1970 年代的一系列悲惨的历史事变紧紧纠结在一起。可以明显地看出，是最高权力当局发动的三次所谓“政治运动”——“肃清反革命”，“反右派”和文革，决定了顾文选的个人命运。

下面是通过顾文选的身世残片对他的命运的所作的回溯。

### 一，文革中成为死刑犯

笔者第一次知道顾文选这个名字，是因为看到一份关于 55 名“反革命分子”的“通知”。这份材料由一位旧书收集者发现而提供给笔者。

这份“通知”，首页上半部分印了两段“最高指示”——当时把毛泽东的话称为“最高指示”。这两段“最高指示”都是关于“镇压反革命”和“巩固革命专政”的。凡是公文，甚至个人通信，都以毛泽东的语录开始，是文革时期的特别的行文体例，在文革中盛行了至少五年。

首页的下半部分，是通知的全文：

为了加强对一小撮反革命势力的专政，狠狠打击现行反革命破坏活动，进一步搞好首都革命秩序，最近再公审宣判一批现行

反革命份子。现将顾文选等五十五名罪犯的材料发给各单位，请各级革命委员会，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组织革命群众认真讨论，提出处理意见，速告市公检法军管会。

此材料只供内部讨论，不准张贴。

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市公检法军事管制委员会

一九七零年二月十一日

这份“通知”的其余部分就是 55 人的名字和“罪行”。

### 文革中的死刑标准

顾文选的名字列于五十五人之首。材料上写道：

现行反革命叛国犯顾文选，男，三十六岁，浙江省人，系反革命份子，北京市清河农场劳改就业人员，因反革命罪被判过刑。

现行反革命犯周鸿东，男，三十七岁，辽宁省人，资本家出身，系反革命份子，北京市清河劳改就业人员，因反革命罪被判过刑。

顾、周二犯顽固坚持反动立场，经常散布反动言论，恶毒攻击我党和社会主义制度；刑满就业后多次策划叛国投敌，于一九六六年七月十九日，偷越国境，叛国投敌，并出卖了我国重要情报，后被引渡回国。

就凭这不到 100 个字的指控，“公法军事管制委员会”以“反革命罪行”判处顾文选和周鸿东死刑。判罪根据是两条：“反动言论”和“投敌叛国”。

先说他的“反动言论”。材料要群众讨论对顾文选的“处理”，却没有给出他到底说了什么“反动言论”，只是笼统称之为“恶毒攻击我党和社会主义制度”。文革中，特别是经过“一打三反”，这个罪名变成了一项正式而普遍运用的大罪罪名。也因其常用，“专政机关”的工作人员将此简称为“恶攻罪”。

“恶毒”是个形容词，根本无法制定多“恶毒”算是“恶毒”的标准。另外，尽管“恶毒攻击”会被判处死刑的大罪，其内容却从不对群众宣布。当时对这种材料还专门有一个特别的说法，叫做“防扩散材料”。

### “恶毒”和闻佳的遭遇

虽然无从了解顾文选的“恶毒攻击”的内容和他的“散布”方式，但是笔者调查过和顾文选一同列在55人中间的闻佳。她被列在第39名，是55人中最年轻的。闻佳被判20年徒刑。

文革开始时，闻佳是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初三的学生。她的“罪行”是什么呢？闻佳的父亲在1950年代初的“镇压反革命”运动中被枪毙（文革后得到“平反”）。她和哥哥由舅舅抚养长大。文革开始，因为她的“家庭出身”，她被红卫兵“斗争”。红卫兵动手打她，还打破了她的眼镜。文革中高中不招生。1968年夏秋，她的同班同学分配了工作，有的去了北京的工厂工作。又因为她的“家庭出身”，中学当局要她到农村去（虽然文革当局说“贫下中农”是“革命的依靠力量”，但是总是把送到农村去当做惩罚）。她说她不会做农活，去了没法生活。她的舅舅劝说她去。文革中楼内厕所肮脏不堪，只好钉死不用。1968年冬天，她从窗户爬进教学楼里一个封门不用的厕所，准备在那里绝食而死。她在厕所里被“校卫队”发现。被抓起来受审讯时，她说她只想死，说了对文革不满的话，另外还说她撕碎了一本《毛主席语录》（当时人人随身携带）。中学“革命委员会”“政工组”的人坚持说她是“反革命”，在学校里贴出一批大字报“揪出”“反革命分子闻佳”，而且用“群众扭送”的方式（这是当时的专门用语）把闻佳送进了西城区公安局拘留所。

在“防扩散”理论下，闻佳的“反动言论”从未被公布。除了审讯她的人，没有人知道她到底说了什么。一个十八岁的女学生遭遇了种种不幸，当然会有怨有怒。当她在绝望中表达了这些怨怒，尽管根本没有其它听众，她就被定了“恶毒攻击”罪，并且因此在1970年3月5日被判处20年的监禁和苦役。

1993年，笔者到闻佳的中学访问了那里的人事干部。1979年，毛泽东死了两年半以后，由于邓小平的新政策，释放了大批闻佳这样的“恶攻犯”。闻佳当时已经在监狱中10年多了。人事干部说，她出了监狱后，曾经到中学希望为她“落实政策”（这是当时对给受害者平反的一种说法，全称是“落实党的政策”）。她看起来健康状况很差，精神也不正常。中学当局说，如果被判刑前是大学生，可能由原大学分配工作，但她是中学生，中学不可能为她做什么。

后来笔者找到了闻佳的下落。她被关进拘留所以后，出现了精神病



症状。公安人员曾经带她去过精神病医院，告诉医生她“反动”。那里的医生做了明确的诊断：精神分裂症。可是她仍然被判重刑。

至今闻佳仍然是个病人。她活着，但是生活不能自理。她得到了“平反”，但是没有得到任何赔偿。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上冠冕堂皇地写着中国公民享有“言论自由”，甚至在文革中修改过的新宪法中，虽然去掉了“迁徙自由”，却依然保留有“言论自由”。然而，在实际上，言论竟被当作判处死刑的根据。回顾历史的时候，需要注意到这样的矛盾，即一个时代的写在纸上的宪法，和实际生活中执行的法律，差别可能有多大，以及这种差别有多可怕。

顾文选的第二条罪状是逃离中国，在材料上被称为“叛国投敌”。在共产党宣传中，人民是“国家的主人”，但是在1950，1960，1970年代，普通人民根本不被允许得到护照出国。如果他们想要离开中国，只有秘密离开。秘密离开中国是十分危险的事情。他们可能在中途被打死。如果被抓住，竟然可以成为判处死刑的根据。

在历史上，从来没有过这样残酷的执法。在德国有过“柏林墙”。在1989年柏林墙被推倒以前，试图偷越“柏林墙”的人，有一百多人被哨兵打死，这是非常凶残的事情，因此在柏林墙被推倒之后，下令开枪射击的东德领导人被法庭起诉。另外，也有一些人，是在越墙的时候被抓住了，他们因此被判刑。笔者曾经和一名当时的东德大学生谈话。她曾经因越墙逃亡被抓住而被判刑一年。也就是说，他们被判的徒刑，是离死刑相当遥远的徒刑。由是，当我们回看往事的时候，我们不能说，这样的重刑是别处也发生过的事情。这是文革的异常的残酷。

站在文革当局立场上看，把“恶毒攻击”和“叛国投敌”作为死刑罪，对建立他们的权威有很大好处。死刑是最高的惩罚，有极大的威慑力。把二者设立成死刑罪，最大可能地禁止了任何人对毛泽东和文革的任何非议，不但不能采取行动反对，连私下的议论也不能做，同时也最大可能地禁止了人们对中国以外的正在不同的方向上发展的世界的向往，使得他们绝对无路可逃。文革需要在一个严禁不同思想的对外严密封闭的条件下才能顺利进行。

在这55人的材料中，最普遍也被认为最严重的“反革命罪行”，就是这两项。文选不幸两项都具备，就成为55人中的第一名，最大的罪犯。这份材料发放二十天以后，顾文选被处死。因为时间如此靠近，所以他的死刑判决书里，不可能与这份材料有不同的内容。

顾文选在1970年3月5日被枪毙。笔者未能找到他的死刑判决书。实际上，据笔者的调查，在文革中判刑，被判刑的人以及家属都没有收到判决书。这里能知道顾文选被处死的日子，是因为和他一起被处决的人中有遇罗克。他们都是在北京工人体育场的“公审大会”后被杀害的。遇罗克有一个非常支持他的家庭。他的家人记得他在1970年3月5日被杀害。这样我们才知道了顾文选被害的日子。

在文革后很多年，仍然有人认为文革是一个“大民主”。这种看法的“根据”是，普通人可以对各级领导干部“造反”。且不说当时的“斗争会”等形式是多么野蛮和违法的手段，也不说可以“造反”的内容仅仅是攻击那些人“反对毛泽东思想”，这样的看法无视顾文选这样的人被残酷杀害的事实，无视闻佳这样的人被判重刑的事实，创造了一个远离事实的文革神话。

### 不引用法律依据的死刑判决

应该注意到，在“公检法”给顾文选定罪的时候，他们没有引用法律条文，也就是说，他们没有说顾文选是犯了哪一条法律。

判处任何刑罚，都应该说明法律依据。这些是人类文明社会已经实行了上千年的制度。

在俄国作家索尔仁尼琴的《古拉格群岛》一书中，描述了在斯大林时代，逮捕了数字巨大的俄国人，把他们枪毙，或者把他们送到劳改集中营去。审讯手法是残酷的，判决是极其快速的。判处了很多人重刑和死刑一律是根据1926年颁布的刑法法典的140条中的一条。这一条是第58条。“第58条”被列入刑法的“反对国家罪”部分。一方面，这“刑法第58条”被滥加解释。另一方面，只要是和“刑法第58条”沾边的人，一律都被重判。当时被害者的判决书上，千篇一律地写着“根据刑法第58条……”。以致索尔仁尼琴讽刺地说，天下的任何思想、行动或者不行动，都可能在“刑法第58条”的重手之下被惩罚。（见该书第一卷第一部分第二章。）

在“刑法第58条”下所作的大规模的逮捕和判刑以及判处死刑，当然是大规模的迫害，是草菅人命。但是，应该注意到，斯大林至少还有一条“刑法第58条”，他也还认为判刑时需要一条法律来作依据。可是，当顾文选被判处死刑并且被枪决的时候，文革的当权者根本没有说他们的决定有任何法律依据。他们显然也不认为需要法律依据。

同样是践踏人权破坏法制，文革中的毛泽东比斯大林走得更远。他

利用年轻的红卫兵来执行大规模的迫害，而不仅仅是用专业执法人员，而且，他根本就不认为应该先制定一条法律，然后根据这条法律来判决刑罚。

也应该注意到，在“反右派运动”时代，法院判决“右派分子”徒刑的时候，判决书的行文是有所不同的。中国人民大学的学生林希翎的判决书里这样写道：

综上所述，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第十条三款之规定判决如下：被告程海果反革命罪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刑期自一九五八年七月廿二日起算至一九七三年七月年一日刑满），并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59）中刑反字第四五一号。

（引自香港《七十年代月刊》，1983年9月）

在这个判决书里，判决的根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第十条三款”。不管这个“条例”本身是否合法，至少在1959年判决一个“反革命犯”还要引用某个条款。在文革时代，“公检法”判决了大量的“反革命犯”，但是他们从不引用法律条文。这个改动，是文革的“革命”内容之一。

### 公检法“三合一”判处死刑

从这份“通知”的落款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市公检法军事管制委员会”。

在北京市，早在1967年2月，在“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建立以前，公安部和北京卫戍区司令部就发出布告：奉国务院、中央军委命令，由北京卫戍区司令部接管北京公安局，建立军事管制委员会。

不但公安局被“军管”，而且“军事管制委员会”很快就一统管制“公检法”三个部门。

在民主社会，立法、行政、司法三权分立。在文革前的中国，就整个国家而言，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不存在“独立”的司法系统。但是，在司法系统中，在机构设置上，“公检法”还是三家，而不是一家。三

## 受难者列传

家有明确的分工。公安局侦破案件，检察院提出起诉，法院作出判决。到了文革，三家公然合并成了一家，“公检法”成了一个词，一个单位，而且由军队管制。

至今一些人还在肯定文革“反对官僚制度”的正面贡献，因为毛泽东说了要“精兵简政”以及“打破重叠的行政机构”（1968年3月）。然而文革中实际上作了的，是取消了公安局、检察院、法院三家分开并且独立这样的社会组织形式，取消了定罪和审判的法律程序，在制造对人的迫害方面大大提高了效率。这是一种多么可怕地提高效率啊。

据中共中央高级党校教授谭宗级文章《“五一六通知”评析》说：“仅北京市的干部、群众，在“文化大革命”中因冤狱而死的即达九千八百零四人之多”。（见《十年后的评说》，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北京，1987年，页21）死于冤狱的就有9,804人，这已经是一个巨大的数字，那么还有曾经被关进过监狱没有死的人，也会是一个非常大的数字。笔者曾经询问谭宗级教授数字出处。谭宗级教授只是说，引自“中央文件”。显然，这是从一般老百姓不能阅读的所谓“内部机密”材料上来的。

文革前，法院张贴死刑布告或者一般徒刑的布告，布告上都写明审判员或者法院院长的名字。但是在宣判顾文选的时候，不但公检法合并为一，而且不署个人的姓名，只用“军事管制委员会”这样一个集体名词。这种集体大名词，一方面使得被判刑者面对一个集团，无处可以对话申诉，另一方面使得老百姓不知道他们是谁，以致判决者更加高高在上，无所顾忌。

文革中掌管北京的“公检法”长达十年的，是原为南京军区某部军副政委的刘传新。1976年毛泽东死去以及“四人帮”随之被逮捕。在文革中被刘传新关押迫害过的一批老干部重新回到权力位置上。1977年1月27日，刘传新被免去北京公安局长的职务。他被“隔离”在东交民巷他居住的院落里受“审查”。1977年5月18日，他接到了北京市公安局第二天要开“声讨刘传新大会”的通知。半夜，他在一棵树上上吊自杀。

刘传新自杀，当然是因为他的失势，也可能是由于惧怕他用于别人身上的残酷做法会被用到他自己身上。但是他惧怕的人中间，不会有顾文选。这不但因为顾文选已经被杀死，也因为顾文选本来也只是一个没有权力的普通人。

刘传新可以算是政治迫害机器中的一种典型。他是像前苏联的叶若

夫、贝利亚一类的人物。这些人在斯大林时代主管警察和监狱，权倾一时，冷酷无情。在他们的指挥和领导下，无数人被枪杀或者流放。他们自己的死亡也相当阴暗。但是中国的刘传新这一类人物，还没有得到清楚的记载与分析。

### “运动”杀人

顾文选在“打击反革命运动”中被处死。文革由一系列的“运动”所组成。大量的文革受难者，就被害死于一个接一个的“运动”中。根据笔者的调查，文革中杀害人最多“运动”是两个：1966年夏天的“红卫兵破四旧运动”，1968到1969年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这两个“运动”主要是通过所谓“群众专政”的方式来实行的。1970年开始的“打击反革命运动”，则是在前一阶段“群众专政”的基础上，由“专政机关”即“公检法”来逮捕、监禁和枪决所谓“现行反革命分子”。

1970年1月31日，毛泽东批示“照办”，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打击反革活命动的指示》，编号为“中发〔1970〕4号”文件。在此之前，已经有一批“现行反革命”被逮捕与被杀害。例如上海交响乐团指挥陆洪恩，在文革前就患有精神分裂症并曾经住院治疗。文革中他说的有些话被指控“反革命言论”，他在1968年4月28日被枪决。“打击反革命运动”，是在被捕与枪决的人数方面，大大提高了规模。在全国范围内，逮捕了一大批“现行反革命”，并且对其中的一部分人判处死刑。

当年10月，北京市革命委员会给“中央”的一份报告《关于认真执行政策深入开展“一打三反”运动的情况报告》说：

“一打三反”运动以来，全市又查出叛徒、特务、反、坏份子4823名，其中6月以后查出的约占四分之三；清查出外地流窜来京的反、坏份子934名，其中6月以后查出的占三分之二。同时，破获反革命和较大的刑事犯罪案件3138起，破获一批通敌叛国、阴谋暴乱的大案要案，抓获了一批阴险狡猾的反革命份子，现行反革命案件下滑，凶杀、抢劫、纵火等严重破坏社会治安的犯罪案件减少。”

需要注意到，在“一打三反”中被“查出”的这4823名北京本地人和934名外地人，是在刚刚过去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揪”出了8万多“阶级敌人”的基础上（见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在1968年11月的报告），又追加上的。

文革通史《大动乱的年代》（王年一，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333页）写道：“据统计，1970年2月到11月共十个月挖出了“叛徒”、

## 受难者列传

“特务”、“反革命份子”184万多名，捕了28.48万多名，杀了数以千计的人。”该书没有提供数字出处。问及该书作者，他说书中这类数字都是从中共中央文件上抄下来的。但是普通人看不到这些文件。

“打击反革命运动”中，死刑由“公检法”军管会判处。也就是说，被处死者不是由“群众组织”如红卫兵在“斗争会”上乱棒打死的，如同此前所常常发生的那样。既然是政权机构所做，应该有一个文字记录。不管定死罪的标准是什么，杀了多少个人应该至少有记录在案。王年一书中竟然只能用“数以千计”这样一个对死刑判决来说是太含糊的数字。显然，这是因为当时大批杀人，草菅人命，连判处死刑的数字记录都没有留下来。另外，“数以千计”在数量级上也离开实际情况很远。从各地都大批枪毙人的密度来看，全国被枪毙的人的数字不可能只是数千。

## 二，1957年被划成“右派”又被判刑

在上述“通知”中写到顾文选“因反革命罪被判过刑”，是指他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并且被判刑。

### 落入陷阱

在两大卷的《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中有一段关于顾文选的记载，照录如下（517页）：

（1957年）5月25日

下午，一些学生以西语系英三班和团支部的名义在办公楼礼堂召开了一个“反三害”的控诉大会。该系学生顾文选和周铎捏造了许多耸人听闻的“事实”，控诉“党的三害的罪过”。当晚，校党委书记、副校长江隆基在东操场电影晚会后向全校同学讲话，谴责了这个“控诉会”，并警告这些人，不要越出整风的范围。

这就是顾文选被划成“右派分子”的原因。

这段文字中的“三害”是指“主观主义，官僚主义，宗派主义之害”。1957年5月13日，16日，中共北京大学党委两次召开党委扩大会议，讨论“整风”计划。这也是共产党中央的指令。所谓“反三害”，也是“整风”中的说法。

1957年5月19日，北京大学的一些学生贴出大字报质问校团委出席

共青团“三大”的代表为什么没有经过选举产生，然后学生开始贴大字报批评别的事情，并且出现了几个学生社团，其中之一叫做“百花学社”。

这个所谓“大鸣大放”的阶段非常短促。一个月之后，6月21日，《人民日报》就宣布北京大学的“百花学社”是“反动组织”。参加“鸣放”的学生遭到全校大会的“批判”，并且被划为“右派分子”。

这个阶段很短，其中的日期和事件顺序是特别应该注意的。实际上，早在5月15日，毛泽东就写出了《事情正在起变化》这篇文章。毛泽东在这篇文章里，已经明确提出了要抓“右派”，比例可以达百分之十。这篇文章当时在共产党高级干部中间传阅，普通老百姓和中下层干部却对此一无所知。在20年后，1977年，这篇文章才在《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中公开发表。

北京大学的学生在5月19日才开始在北大党委的号召下开始“大鸣大放”，顾文选发言“反三害”更在6天之后。所以，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当北京大学学生响应号召起来“帮助党整风”的时候，陷阱已经为他们准备好了。

#### 按“百分比”抓右派

据《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1958年1月31日的记载，在1957年“反右派运动”和1958年初的“反右补课”中，北京大学把589个学生和110名教职员，一共699人，划成了“右派份子”。在同书的1982年部分（那时“右派分子”回到学校办理“改正”即恢复名誉）说，北京大学反右派时划了716个右派份子（890页）。两个数字不同。显然是因为前一次统计不完全或后来又增加了。

当时北京大学全校学生人数是8983人，教职员人数是1399人。有7%的人被划成了“右派分子”。

1957年7月9日，毛泽东1957年7月9日在上海干部会议上讲话说：“右派只有极少数，像刚才讲的北京大学，只有百分之一、二、三。这是讲学生。讲到教授、副教授，那就不同一些，大概有百分之十左右的右派。”（《毛泽东选集第五卷》，“打退资产阶级右派的进攻”。）

如果顾文选不出来“控诉”，那么别的人，即使说的话没有顾文选激烈，就会被戴上同样的“右派分子帽子”，以凑够人数。

这种事先制订比例抓取“阶级敌人”的做法，当然是极大违背了法

律先有证据后定罪的基本原则。在苏联，斯大林的做法是事先规定各共和国和各州要逮捕和枪毙的人数，毛泽东则是用百分比。这一做法在进行迫害方面更有效率，下面的执行人员会直接计算出他们那个地方要完成的数字。

### 中共北大党委书记的结局

上引《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说：“学生顾文选和周铎捏造了许多耸人听闻的‘事实’”。这显然是当年江隆基和北京大学当局的说法。但是，他们自己显然都没有调查过顾文选所说是否真实，因为顾文选和周铎下午在会上说话，当晚江隆基就提出谴责和警告。当江隆基这样说的时候，根本不可能有时间对顾文选所说的事情作过任何调查，或者也可以说，江隆基并不认为是否需要考虑顾文选所说的是否是事实。

把北京大学的数百人划成“右派份子”，也是江隆基主持决定的。当时各个单位的“右派份子”，都是由各单位的中共党委或者总支决定，然后报上一级党委批准。这在1957年10月15日的“中共中央通知”里写得非常清楚。不通过司法系统（虽然那个司法系统也是在共产党的绝对领导之下的）审理，而由共产党在学校的基层组织如此大规模地惩罚教员和学生，是前所未有的事情。

但是江隆基还被上级认为不够凶狠。1957年11月1日，中共北京市委通知调陆平到北京大学任党委第一书记，江隆基由第一书记改任第二书记。陆平在北京大学划出更多的“右派分子”。1959年1月江隆基被调离北京大学，调任兰州大学校长和中共党委书记。

1966年6月1日晚，由毛泽东命令广播的北京大学聂元梓等写的大字报攻击陆平是“黑帮份子”。这张大字报的广播开始了全国攻击教育界人士的高潮，陆平也因此全国闻名。文革中陆平遭到了长时期的残酷的“斗争”，曾经被用绳子捆住双手吊起来进行审讯、逼供。

江隆基在兰州大学，也被中共西北局和甘肃省委确定为文革的重点攻击对象。1966年6月17日，江隆基被一些学生从家中揪出，拖到操场。学生用桌子板凳层层相叠，强迫江隆基跪在上面，头上套了一个十多斤重的铁笼子。6月25日上午，甘肃省委召开万人大会，宣布江隆基是“反党反社会主义份子”，撤销其“党内外一切职务”。当天下午，江隆基自杀。

江隆基，1905年生，陕西人，1924年考入北京大学，1927年加入中



国共产党。他曾经代表共产党统治两所大学 17 年。江隆基的悲剧，是与顾文选的悲剧相关联的另一类悲剧。

当江隆基在 1957 年在北京大学把顾文选这样的年轻学生划成“右派份子”的时候，他是否意识到，这样把一群年轻人从社会的肌体上无情地撕扯下去的做法，有一天也可能应用到他自己身上？希望他在文革中自杀时，不是仅仅因为作了这场残酷“革命”中的失败者和失意者才绝望，还否定了他自己也曾经参与的这种残酷的斗争方式本身。

### 费孝通的同情与忘却

笔者查到，1957 年 7 月 4 日的《人民日报》上有一篇文章，和顾文选有关。文章在第二版头条，题为“章伯钧召集的一次紧急会议”，作者署名“闵刚侯”。这篇文章是在“揭发”6 月 6 日章伯钧和北京六位教授的谈话。其中有一段：

在章伯钧说了现在学校的情况十分严重，请大家来研究并考虑在运动中应该怎样工作后。费孝通首先说现在大学的学生都动起来了。情绪激烈，从这运动揭露出来多次问题看，情况是十分严重的。听说北大有二个学生控诉在肃反中被错斗，有人听了流泪，这种事情在我们知识份子看来是不能容忍的。想不到解放以后，还有这些事，简直是太黑暗了。今天在我内心中产生了一种新的感情。我对学生所揭发的这些事实是同情的，学生搞起来，事情很容易扩大，现在学生到处找领头的，如果老师加上去，事情可以闹大。当然要收也容易，三百万军队就可以收，但是人心是去了，党在群众中的威信也去了。他说，今天的问题是制度造成的，非党人士有职无权，党团员掌握大权，作威作福，我看不是个人的作风问题，而是制度造成的。

这里说的北大二学生，就是顾文选与周铎。

在当时的情况下，这篇文章的作者很可能是强化了费孝通的批评口气以作为费孝通的“罪行”的。在同一天的《人民日报》上的文章中，有非常明显的不符合事实的报道。我们难以判断是否费孝通在其讲话里真的用了“黑暗”这样的词。从后来实际发生的事实看，不但是“黑暗”，而且是“血腥”，不但蒙蔽了人们的眼睛，而且剥夺了人们的生命。但是在当时，夸大人们对共产党和政府的批评的激烈程度，然后以此为理由给人定罪，是普遍的事情。不过，我们可以判断费孝通在讲话中，是确实提到过顾文选的，也从中知道，顾文选和周铎所说的，是在 1955 年的“肃反”运动中被“错斗”。像费孝通这样一个年龄大阅历

## 受难者列传

深的人也深受感动，可见顾文选和周铎的演讲相当真实动人。

费孝通和顾文选一样，都被划成“右派份子”。对于“右派份子”的处罚，权力当局的做法是，对原来地位高名气大的人比地位低名气小的人实行的处罚较轻。费孝通是从有名的教授成为有名的“大右派”的。对这些教授的处分一般是降薪降级，还留在学校里。而大批成为右派份子的大学生，他们常常被轻蔑地称为“小右派”，由于他们的一次发言或者一张大字报，却被送到劳改农场，精神上物质上都被踩到最底层。这是一种看起来自相矛盾的处罚方式，可是站在权力当局的角度来看，这种惩罚方式显然有利于控制被划成“右派分子”的人和警告恐吓整个社会。

费孝通，1910年生，1933年考入清华研究院，1938年在英国伦敦政治经济学院获得博士学位，1957年时是中央民族学院教授。他成为“右派份子”后，仍然在中央民族学院。在文革中，费孝通也被“斗争”，进过校园“劳改队”，住过“牛棚”。文革后，“右派份子”被“改正”，他开始担任很高的职务，以至享受“党和国家领导人”有专门一节火车车厢的待遇。他也常常在报刊杂志上发表各种文章，笔头甚健。但是始终未见他写到他所经历的“反右派运动”，也没有再提到他当年讲话中相当动情地说到的顾文选和周铎。

2002年春天，笔者两次给费孝通先生写信，告诉他笔者正在撰写关于顾文选的文章，向他询问有关顾文选的情况。非常遗憾，至今没有收到费先生的回信。不知道他真的忘却了顾文选，还是不愿意谈起顾文选。

### 顾文选被判刑

《阳谋》是一本关于“反右派运动”的书（丁抒，香港九十年代杂志社出版，1995）。书中写到顾文选：

“鸣放”时，北京大学西方语言系讲师黄继忠曾主持召开控诉大会，由该系在肃反中无辜被斗争的学生顾文选等上台控诉。黄被打成“极右派”，送清河农场劳改。

顾文选成右派後，无处伸冤，天真地跑回杭州家里找妈妈。结果被抓回北京，判处五年徒刑。刑满释放後，他留在清河劳改农场“就业”，永不能回到社会。有一天，他去看望也在清河农场劳改的原来北大的老师黄继忠。对黄说：“我恐怕以後不能常

来看你了。”

此时顾文选已经绝望，决定出逃。他设法逃到苏联。哪知苏联更不把他当人，克格勃将他像畜生似的装进麻袋，弄到莫斯科审问，然后又送回远东，引渡回国。一九七〇年“一打三反”中，顾文选被枪决。

（330页）

黄继忠在1980年代到了美国，曾在伯宁顿学院任教，后来退休。他在伯宁顿学院的美国同事和前房东知道笔者想与黄继忠老师联络后，认真帮助查找他离开该校后的住址。但是其时他已经病重垂危。2001年，黄继忠去世。

“右派分子”学生被逮捕判刑，在北京大学顾文选不是唯一的一个。《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没有记载顾文选被逮捕，但是记载了“1957年7月27日，全校大会揭露和批判钱如平（数学系三年级学生）攻击党和社会主义的言行，并当场宣布将其送交公安机关办法。”

（521页）显然，钱如平是一名顾文选式的牺牲品。

身居高位的五四时代的诗人郭沫若在《人民日报》（1957年7月7日）上发表诗作：“右派猖狂蠢动时，温情哪许一丝丝”。从文学的角度看，这样的“诗”根本就不像是“诗”。这种“诗”协助迫害，离开五四文学精神不知道远到了哪里。但是这样的“诗”在某种程度上提供了顾文选曾经置身的时代精神的写照。

## 周铎的悲惨遭遇

周铎是在1957年5月25日和顾文选一起在“控诉会”上讲话的人。笔者虽然没有能找到认识顾文选的人，但是采访到多位知道周铎的人。周铎的故事也十分悲惨。

周铎出身于南方乡村，1949年考入清华大学外文系，学习英语。1951年，周铎还没有毕业，就被调到公安部门当翻译。因为当时公安部门抓了一批外侨，指控他们是“外国特务”，审讯这些人需要英文翻译。从清华大学外文系调去了两个学生，周铎是其中之一。

周铎后来要求离开公安部门回到学校学完课程。但是，清华大学的文理法专业已经在1952年“院系调整”的时候被取消了。于是他在1954到北京大学西语系继续读书。

周铎告诉他的同学和老师，在公安部门工作的时候，他看到了审讯中打骂和用刑等黑暗现象。上面提到的西语系的黄继忠老师听说了以

后，认为国家机关这样无法无天，是严重的问题，请当时的北大西语系主任冯至先生往上反映。冯至先生是著名诗人和翻译家，当时也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据说冯至先生让周铎写成书面材料。周铎写了，后来又在会上讲了这些。

5月25日的会是在北京大学办公楼的礼堂开的。听的人很多。顾文选和周铎的讲话内容在听众中引起了很大的震动。

因为这个讲话，周铎被划成“右派分子”中的“极右分子”。对他的处罚是“监督劳动”。北京大学物理系的李淑娴老师在1957年也被划成右派，因此被送到北京郊区门头沟区的农村劳动。她说，她在西语系“右派分子”劳动的马兰村看到过周铎。周铎脸虚肿，走路腿瘸，一拐一拐的，头发也快掉完了。那时候正是“大跃进”，农村搞“大深翻”，把土地深翻到有两三铁锨深，不但把生土翻上来盖住了熟土，对庄稼只有坏处没有好处，而且把人累得要死。“右派分子”要想“摘帽”，就要拼命“表现好”。既要劳动表现好，还要政治表现好。因此，甚至在“右派分子”中，也没有人理睬周铎，因为觉得他“问题大”，“控诉”了共产党，对共产党“没有感情”，和自己“不一样”。

周铎被“监督劳动”四年后，在1961年恢复学籍，和1957年入学的学生一起继续学完功课。1962年毕业后没有分配到工作，在北京大学的工厂劳动。

文革开始后，周铎一直在学校的“牛鬼蛇神劳改队”里。他被强迫缝了一个黑袖套，上面写有白字“右派周铎”，成天戴在衣服袖子上。

1968年，周铎被关进了北京大学的“监改大院”，也叫“黑帮大院”。那是北京大学文革当局建立的校园监狱，位于现在的塞克勒考古博物馆的位置上。这个监狱关押过200多人，是一个典型的所谓“牛棚”。

曾经被关在那里的一位教授告诉笔者，在“监改大院”里，周铎挨打最多。他的裤子上总是沾满鲜血，非常可怜。看守的红卫兵经常用竹片子打他。竹片子打人是疼的。看守的红卫兵学生还常常把周铎当作寻开心的对象。空闲的时候，就大叫“周铎，过来。”周铎走过来后，站着。他们用棍子打他的两只脚。他们打一棍，周铎的脚缩一下，他们又打一下，周又缩一下。他们从中取乐。有一次，骡车拉东西。饮骡子的时候，看守的红卫兵叫周铎和一个法律系的教授，像骡子一样套上车拉着车在院子里来回跑，他们则把这当热闹看。

另一位一起被关的教授说，周铎可能装疯卖傻，也可能是真的。那时候通常只给“牛鬼蛇神”吃窝头，不给吃馒头，但是有一次有馒头的时候，周铎也只吃窝头。有人问他为什么，他说：我有罪，只吃窝头。早上很冷的时候，他起床后拿着一本毛语录，站在门外一个钟头，一页都不翻，发呆。他从地上拣柿子皮吃，拣土块吃。这个人的故事可以写一本叫《狂人》的书。他也可能有一点装。被迫害得没法子了，不能反抗，只好这样。

在“监改大院”里有“监规”：不准互相谈话，走路不准抬头。所以这两位教授都不能和周铎谈话。他们不能确定周铎是装傻，还是长期的折磨已经造成了他严重的精神问题。但是周的健康问题是十分明显的，他失去了几乎全部牙齿和头发，瘦弱不堪，面无血色。

在全校性的“监改大院”被关了11个月以后，周铎和西语系的其他“牛鬼蛇神”被转押到西语系的“牛棚”中。当时西语系在41楼关押了一批人，其中大多数是年纪较大的教授，所谓“反动学术权威”，还有两个很年轻就被划成“右派份子”的人。他们睡上下床。周铎睡在进门后右手边的上铺。睡在他下边的，是老教授朱光潜。

当时有一个监管这些“牛鬼蛇神”的西语系学生，非常凶暴。这个人进门，从来不用手推门，而是一脚踢开。他进门后，全部被关的人都要站起来。这个人每次进门以后就转向门的右边，甩开膀子狠打周铎几个耳光。

“牛棚”里的人看到周铎天天被打，毫无办法，只是后来按照这个打人者的姓名的谐音，起了个外号叫“暴徒”。很多年后说起这件事情，北大西语系的两位老师气愤难平，说，周铎被折磨死了，“暴徒”现在却活得很好，他半夜的时候不觉得有愧吗？

文革中给被“斗争”的人“定性处理”的时候，周铎从关押中被释放，居然还被称为“宽大处理”的对象。掌管北京大学的“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召开全校的“宽严大会”，以体现他们执行“党的给出路的政策”和“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没有被戴上手铐抓走的人，定上不同的罪名，允许回家，就算是“从宽处理”的。周铎也列在其中。自从被划成“右派分子”，他受尽了各种各样的迫害，他的生活都被“革命”所榨取了，最后还不得不扮演一个甘心认罪、感谢被“宽大处理”的可怜角色。这不是黑色幽默，而是彻底的残忍。

周铎当时身体已经非常坏，他在被“从宽处理”后离开了北大，不久后就死去了。他没有结婚，没有家庭。现在无人能提供他死在何时何

地。

如果顾文选不逃离劳改农场，不偷越国境，也许不至于被枪毙，但是毫无疑问，他一定会继续被“斗争”，被折磨，殴打，关押和侮辱。他的命运不会比周铎好。

### 三，1955年在“肃反”中被关押

顾文选自述 ——《我的遭遇》

笔者开始设法了解顾文选在“控诉会”上究竟说了什么。

陈奉孝 1957 年时是北京大学数学系的学生，被划为“右派份子”后，被判刑 15 年。他说，顾文选的发言写成文章印在“百花学社”办的杂志《广场》上。这个杂志仅仅出过一期。当年他参与编辑，但是早已没有这份杂志。

笔者开始寻找这一本载有顾文选文章的《广场》杂志。

寻找过程的难度超出了笔者的预想。笔者曾经和其他像顾文选、陈奉孝一样被划成“右派分子”的北大学生联络，又向北京的两所大学图书馆求助，还曾经写信给北京大学历史系和中文系的现任教授，都没有结果。

这一本《广场》杂志，曾经是北京大学一批学生被划成“右派份子”遭到严重惩罚的“罪证”。在当时人民大学学生林希翎被判刑 15 年的判决书上，支持《广场》被列为她的罪行之一。然而，这份杂志本身却再也找不到了。我们无从知道这本杂志在哪儿，里面有什么，尽管很多人因这本杂志受苦甚至死亡。这简直带给人一种荒诞感，象卡夫卡的小说。

最后，终于从住在巴黎的林希翎女士那里得到了顾文选的一篇文章。林希翎生于 1935 年，1957 时是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即将毕业的学生。上文已经引用过她成为“右派分子”后又判处 15 年徒刑的判决书。1957 年 5 月 23 日，林希翎到北京大学发表演说，批评“肃反运动”对人的迫害。两天以后，顾文选在会上讲了他在“肃反运动”受迫害的亲身经历。但是，实际上林希翎并不认识顾文选，甚至也一直不知道顾文选的名字。

林希翎在 1958 年 7 月 21 日被公安人员抓走，“理由”是她“殴打”了监督她的一名学生，宣布对她拘留 5 天。5 天以后，以她“态度不好”改为 15 天。15 天以后以“反革命罪”正式宣布逮捕，随后判了 15

年徒刑。公安部长罗瑞卿亲自到人民大学布置对她的处置。

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的这些大学生，其实是一些散在的个人，他们之间并无联络。甚至直到21年后他们得到机会恢复名誉之后，“右派分子”们也没有为他们的共同命运和历史作过多少书写和记载。但是另一方面，掌握无比权力的强有力的政权，把他们作为一个敌人群体而加以无情打击。

《广场》上的顾文选的文章有14页，标题是“我的遭遇”。杂志是近50年以前用手刻写在蜡纸上以后油印的，现在已经字迹模糊，但是勉强可读。

顾文选的讲话以一首诗开始，说明他的心迹，不是反对共产党，而只是反对共产党里的错误。

本来我不计较我的不幸，  
我以为时间，  
这浩荡长流会把它冲洗干净，  
那时我将和过去没有创伤时一样，  
在生活中享受着愉快和平静，  
可是我没有力量摆脱那惨痛的记忆，  
时常在寂静的黑夜中被噩梦惊醒，  
受了创伤的自尊心得不到片刻的安宁，  
脑海里不时缠着镣铐的声音。  
我们的时代是个明朗的春天，  
但也停留着片片黑云，  
就是这些黑暗的东西，  
毁掉了多少人宝贵的青春，  
我不能再沉默下去了！  
我要呼出这人间的不平。  
请人们看清“三害”的面貌，  
共同燃起真理的火炬把它烧个干净。

顾文选自述，1949年时他15岁，在杭州“参加了革命”：他参加了共青团，以后一直在杭州公安局工作。1955年6月中旬开始“肃反”，“当时我对肃反并不在意，因为我没有问题，在国外也没有什么亲友，我的亲友中也没有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肃反无论如何也肃不到我

## 受难者列传

头上来，顶多我和大家一起学习。可是想不到当天下午我们机关里的领导人就布置人斗争我了。他们掌握的材料主要是：诬蔑打击领导，拉拢小集团，文艺思想反动。”

顾文选认为他的悲剧在于“过分心直口快”，“太单纯，太忠厚”，所以被领导和品德不好的同事忌恨。至于他的“反动文艺思想”，只是他练习写作，写了两篇小说，其中一篇写了农村出身的共产党干部进城后遗弃原妻。仅仅为他的“反动文艺思想”，就斗争了他一整天。

顾文选被连续斗争几天以后，因为他不认罪，一天晚上遭到一群斗争他的同事的殴打。打得非常厉害。他回手保护自己。结果，他的同事指控他“打人”，用手铐把他反铐，又用麻绳把他捆绑起来。这些人打电话报告了“五人小组”之一的一个副局长后，就把顾文选送到杭州市监狱。在那里把他上了脚镣手铐关起来。他被关在监狱里四个月。

顾文选说，逮捕他是违法的。没有逮捕证，以后也未补发，逮捕后36小时内一直没有提审，完全破坏了逮捕条约。

他给出了种种细节，包括打他的人的名字，时间，地点，还一一告诉了监狱里吃的东西。他说他说的都是实情，不会有一分造假，可以调查。

从法律的角度看，即使顾文选的描述有不合乎事实的地方，也不是犯罪。另外，这些描述看起来是相当真实的。这也是当时连费孝通也受了感动的原因。

### 恐怖的“肃反”

“肃反”的指导性文件之一，题为“中央十人小组关于反革命份子和其他坏份子的解释及处理的政策界限的暂行规定”。这个“规定”上署明的发出日期是一九五六年三月十日。在这个“规定”中，在分条列出了所有的可以定为“反革命份子”的类别以外，有一条说：

“品质极端恶劣的蜕化变质的份子。这种人可以不计算在5%左右的坏人以内，列入审干范围去处理。”

这条规定，很清楚了从侧面证实了每个单位是有5%的打击对象的定额的。

一些参加了“肃反”的人们向笔者描述说，当时各单位都成立了“五人小组”领导“肃反”，都是要凑够5%的比例，拚命威逼恐吓，要抓出足够的“反革命”数字来。这里有来自上面的领导机构的压力，也



因为本单位里有的人要趁机卖积极立功。

要注意到，在1955年进行的这一场“肃反”运动之前，已经有过“镇压反革命”运动。官方公布的资料：在1950年12月到1952年中，“关押各种反革命份子27万，管制23万，处以极刑（杀）71万。”（《中国昨天与今天，1840—1987国情手册》，马宇平，黄裕冲编写，解放军出版社，1989年，737页）。毛泽东在1959年的“庐山会议”上说的则是杀了100万。

“镇反”杀人，也是定了比例做的。《当代中国重大事件实录》（北京，华龄出版社，1993，277页）中有这样一段话：

1951年5月10日至16日，“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在京召开。会议根据公安部长罗瑞卿的报告及毛主席的指示，于15日通过《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并经中共中央批准发至中央局及省市、区党委。

这个《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中说：

各地杀反革命的数字，必须控制在一定比例以内：在农村中，一般应不超过人口的1%；在城市中以0.5%为宜；对党政军及文教、工商、宗教及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内部清理出来的应判死刑的反革命分子，一般以处决十分之一二为原则。（上引书同页）

这段话后来印入《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40页，只是少了“在农村中，一般应不超过人口的1%；在城市中以0.5%为宜”这一句。这显然是在26年后，《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编辑因其杀气太凶、邪气太外露而删掉了这些杀人的百分比。

人口的1%和0.5%是巨大的数字。在杀了这么多“反革命”和关了大量的“反革命”以后，还要进行一次全民性的“肃清反革命”，除了扩大“反革命”的定义之外，自然还需要加大审查对象的人数和对他们施加各种压力。为此，全国竟然有75万专职肃反干部，作了328万人次的外出调查（同上书，740页）。

作者朱正分析道：有一百三十多万人在“肃反”中被整肃；当时全国的各种机关团体学校企业单位的工作人员共计约670万人，在这些人员中，每五个人就有一个肃反对象。（在《1957年的夏季：从百家争鸣到两家争鸣》，河南人民出版社，1998年，256—261页。）

在上面引用的顾文选的《我的遭遇》一文中，他自己以为他没有“问题”，不会成为“肃反”的对象，但是他却在“肃反”一开始就遭到“斗争”，显然是因为要凑够5%的比例，必须找出新的“斗争”对象。

“肃反”打击了太多的像顾文选那样的人，因此，在1957年，批评“肃反”成为所谓“右派言论”中比较多见的內容之一，后来也成为划定“右派分子”的罪证之一。中共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划分右派份子的标准》中专门规定了一项：“攻击肃清反革命份子的斗争”的，应划为“右派份子”。就这样，顾文选被牢牢框住了。

应当指出的一点是，控诉自己遭受的冤屈，其实和从根本上怀疑否定这个“肃反运动”，是有所不同的。顾文选并没有从整体上否定“肃反运动”，而仅仅是揭露了“肃反”中他被“错斗”。但是，当时这就成了严重的“罪行”。这当然是因为最高当局不允许对“肃反”提出批评。同时，我们也可以由此知道，当时没有人从整体上反对“肃反”，没有人作深层的否定，于是大学生顾文选就成了站在最前排的先锋人物，也就最先被击倒。

把社会中的一个很大的人群，划出来进行“审查”，隔离审讯，再从中又划出一部分作为受到永久性处罚的“敌人”，这样的做法，几十年来不断实行，以致有的中国人已经把这样的做法视为像刮风下雨一样的常态，不从根本上去质疑和反对。

### 罗瑞卿的结局

主持“肃反”的罗瑞卿，1906年生，四川南充人，在中学时代参加共产党，“镇反”“肃反”“反右”运动时期任公安部长，并升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总参谋长，中央军委秘书长，成为军队的最高权力圈中仅次于林彪的人物。后来被毛泽东确定为文革的头一批打击对象，所谓“彭罗陆杨”中的一名。1966年3月在高层被清洗后，立即被关押。他在1966年3月18日跳楼自杀，没有死，但是摔断了腿，后来截肢。

大规模的学生群众运动兴起以后，罗瑞卿从秘密关押变成了由群众“斗争”。1966年12月，罗瑞卿脖子上挂着大牌子，被装在一个箩筐里，拖到北京的体育场里，和其他“反党份子”一起遭到红卫兵的“斗争”。他被装在筐子里，是因为他的腿在自杀时摔断，不能走路。

这种所谓“大会斗争”，除了咒骂以外，还包括体罚和殴打。在十万观众挥舞红色塑料封面的《毛主席语录》高喊“打倒”之声中，拖出一个装在箩筐里的断腿人来作“斗争”，实在是文革最无人道最为野蛮的场景之一。而且，文革时代的摄影作品还将此作为正面的画面来记录，这是在丑恶之上又加了一层丑恶。

也使人吃惊的是，被装在箩筐里遭到“斗争”的人，对于他自己被安的罪名不承认，但是对他自己曾经发动的对几百万人进行过的与此类似的“斗争”，至死也并未觉得不安。在1990年代出版的他的女儿写的关于他的书里（《红色家族档案：罗瑞卿女儿的点点回忆》，罗点点，南海出版公司，海口，1999年），细腻深情地写到他在文革中的遭遇多么不公平，却一字没有提到他曾多么残酷地对待千千万万别的人。这本书并且热情赞美罗瑞卿在“镇反”“肃反”中的作用。

对罗瑞卿的个人历史的这种描述，显然表明这本书的作者只认为她的父亲不该受到那种野蛮的“斗争”，但是他对别人所作的类似事情，则是完全不必质疑的。这是从个人利害关系为中心对文革做出的描述和判断，没有道德和逻辑的基础。这样的描述中隐含的原则是非常有害的。

#### 四，“群众讨论”枪毙人

在“公检法军管会”的“通知”里说：“请各级革命委员会，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组织革命群众认真讨论”。

仅仅从这份材料本身，也可以看出这种“群众讨论”的功能是什么。顾文选的主要罪状是“反动言论”，但是材料中没有介绍他到底说了什么“反动言论”。如果真的是要“群众”来“讨论”对顾文选的处理，那就应该告诉大家他到底说了什么“反动言论”。不告诉“革命群众”顾文选到底说了什么，却要群众“讨论”对他的处理，这根本不是真要群众来参与定罪过程，而是恐吓群众，逼迫他们再也不敢讲任何可能当局不准讲的话，不敢说任何可能会被指控成“反动”的言论。

在历史上，也还从来没有一个时代和一个政权，可以把普通人民控制到这样严密的程度。他们不告诉人民这些人的“反革命”活动到底是些什么，却要求每一个人都“表态”来支持杀死这些人。他们不但杀人，还要造成一个“众口一词”的形势。他们用恐怖来塑造舆论，这舆论又反过来支持恐怖。

被访者中曾经有人参加过“公检法军管会”要求“革命群众”对这55人的“处理”作的“讨论”。据他们说，“讨论”的时候，一片声音，都是“枪毙枪毙”。

一位被访者说：你能想象那时候北京人有多坏吗？他们根本不把别人的命当回事儿。他们喊过“枪毙枪毙”，就赶快回家吃饭去了。

鲁迅写的阿Q，在他自己被杀之前，曾经很兴奋地去看杀别人的头。

## 受难者列传

文革年代，普通人也活得像鲁迅笔下的阿Q，会兴高采烈地参加“公判大会”，把别人被枪毙当作好戏看。

和顾文选同列于一份“反革命”名单上的五十五人中有张郎郎，他当时是中央美术学院的学生。他最初也是“内定”要判死刑的。他告诉笔者，他曾经被戴上脚镣手铐押到他的学校去，让学校的人一一对他的“处理”表态；他的父亲和16岁的弟弟也被揪来，站在台下，听着会场上一片“要求”枪毙他的声音。

让张郎郎永远不忘的是，黄永玉和刘迅两位画家老师，听说是要“讨论”关于他的“处理”时，没有出席这样的会。据说他们两人装病，以此为由没有来学校。

顾文选在名单上名列第一，张郎郎和他的“同案犯”周七月（北京外国语学校高三学生）则被列为第二十九。他们的“罪名”如下：

张、周二犯思想反动，对我党和社会主义制度极为仇视。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张、周二犯散布反动言论，恶毒污蔑诽谤无产阶级司令部，并多次策划叛国投敌。一九六六年二月，张、周二犯与外国驻华使馆人员取得了联系，出卖了我国大量重要军事、政治、经济情报。

张郎郎和周七月后来被判刑十年。据张郎郎说，他们两个没有如预期的那样被判死刑，是因为他们二人的父母，都是老资格的共产党人，级别很高，所以对他们比较“宽大”。

那个年代如此残酷，以致不枪毙就可以被当作“宽大”。张郎郎和周七月被判十年，只是因为他们曾经结交过几个法国来的学生，而且是法国的“左派”学生，因为向往“革命”而来中国留学。法国学生回法国去了，和他们来往过的中国学生却成为“特务”“反革命”被捉了起来并且判以重刑。

在“革命群众”被命令讨论他们是否该枪毙的时候，最有同情心的人如黄永玉和刘迅，也只能是找借口回避。这是当时最勇敢的行为了，在当时罕见得如凤毛麟角。那是一个什么样的恐怖的环境啊。能暗暗保持沉默，就非常非常不容易了。“仗义直言”“挺身而出”这样的汉语成语在当时是无处可用的。

## 结语

透过以上描述，对顾文选的一生作一个顺时间的跟踪，我们可以看到：

他在 1955 年被粗暴地整肃了一次。他在 1957 年说出了他的不满，因此他遭到更大的惩罚。他在 1966 年不能忍受而决定逃走。结果在 1970 年他遭到第三次惩罚，这次惩罚使得他再也不可能有任何不满与违抗，因为这是死刑。

1949 年，顾文选是个仅仅 15 岁的少年，以后，他逢上了从“肃反”到“反右”到文革的“一打三反”这一系列的“政治运动”，他受到一次比一次严厉的迫害，最后被枪杀。他开始受迫害于“肃反”，他被划成“右派份子”并被关进监狱于“反右派运动”，他被当作“反革命分子”枪杀于文革。

这是一个什么样的人生遭遇？明明是一个毁灭人的过程。

而且，这不是他一个人的孤立的命运。在 1955 年的“肃清反革命运动”中，有一百多万人被整肃。其中有一大批人被关押判刑。在 1957 年的“反右派运动”中，有 50 万到 100 万人被划成了“右派份子”。在文革的各个“运动”中，每次通过“百分之九十五”的人打击那百分之五的“一小撮”，累计起来的数字，我们现在还不知道。

文革使迫害的规模和程度达到了最高潮。象顾文选一样被划成“右派分子”又入了监狱继而被判处死刑枪杀的，仅仅在北京大学 1957 年被划成“右派份子”的 589 个学生中，还有中文系的林昭，化学系的张锡琨，哲学系的黄中奇，历史系的沈元。

在文革中，连 1957 年迫害过“右派分子”的北京大学中共党委书记江隆基，连领导了全国“肃反运动”的罗瑞卿，也都遭到残酷迫害。前者在被残酷“斗争”后自杀身亡，后者在跳楼断了腿后又遭到残酷的“斗争”。

以意识形态的名义和革命的名义，把人类的一部分宣布为必须消灭的“敌人”，通过一系列预先设计的所谓“政治运动”，一个政权把社会中的一个群体，不是一个两个人，也不是几十个或几百个人，而是一个极其巨大的人数——人口中的一个百分比，有计划有组织有系统地予以打击和消灭，这就是毛泽东对顾文选和亿万中国人所作的。

这一系列的大规模的迫害与屠杀，是毛泽东的“革命”实体的最主要的一部分。同时，这些严厉残酷的行为也保证了无人能够反抗他的革命。

在写作本文的过程中，非常遗憾，关于顾文选，笔者能够收集到的只是一些这样的片断记录。因此，对他个人了解极少，不知道他的高矮胖瘦，也不知道他的性情脾气。不过从另一方面看，这方面资料不够充

## 受难者列传

分的情况对本文来说有可以原谅的一面，因为我们可以看到，他的个人的体质或者性格方面的特色其实没有对他的命运起决定性的作用，他的命运是和一连三个所谓“政治运动”缠卷在一起的。是这三个“运动”，即“肃反”“反右”和“文革”，把他，还有千千万万的普通的中国人，推向苦难和死亡。

这里考察的是顾文选一个人的遭遇。他作为一个人被无情地迫害死了。我们从他的故事感到震撼，因为我们也是普通人。■

顾握奇，男，上海天山中学数学教师，钢琴家顾圣婴的弟弟，1967年1月31日与其母亲秦慎仪及姐姐顾圣婴一起在家中开煤气自杀。时年29岁。■

---

顾毓珍，华东化工学院教授。文革中被指控为“特务”，受到刑讯逼供。1968年7月，被“专案组”连续毒打三天之后，顾毓珍死亡。■

---

光开敏，男，北京地质学院副教授，文革开始后不久，在学校附近的五道口卧轨自杀，身后无子女。■

---

郭敦，女，30余岁，山东省烟台话剧团演员，原北京青年艺术剧院演员。1966年遭到“揭发”“批判”。郭敦不堪受辱，自杀身亡。■

---

郭兰蕙，女，清华大学附属中学高中二年级的学生，她因所谓“家庭出身不好”遭到红卫兵同学的迫害。她在1966年8月20日服毒。被送到医院后红卫兵不准抢救。死亡时19岁。

清华附中是红卫兵的发源地。推行“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的组织路线，是红卫兵的最大特点之一。1966年8月，清华附中红卫兵不但对老师校长和校外居民实施暴力迫害，而且也折磨攻击同学中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人。

郭兰蕙的父亲在1949年以前曾经在当时的政府中工作，1957年被划为“右派分子”。由于这样的“家庭出身”，她就成了“混蛋”并受到“批斗”。1966年8月20日是星期六，在红卫兵宣布下个星期一要“开会帮助”实际上是要“斗争”她以后，她在回家的路上喝了来苏水。到家的时候，她母亲看到她脸色不对。知道她服毒以后，立即把她送到医院，到医院的时候她还没有断气。

她的一名同学写信说：

## 受难者列传

“郭兰惠不是高三学生，和我同班。只有母亲（工人）。通知周一要“帮助”她，她周末服毒。由于红卫兵不准救，在医院受一周苦，其母看她去世。”

笔者曾经问清华附中的受访者，你们是怎么知道红卫兵不准医院抢救郭兰惠的。两位认识郭兰惠的学生说，红卫兵曾经在学校当众宣布，由于郭兰惠是自杀的，医院打电话到清华附中询问她是什么人，是否有“问题”，清华附中红卫兵接了电话告诉医院，郭兰惠是“右派学生”，于是医院不给抢救，让郭兰惠躺在医院的地板上死去。红卫兵不但对郭兰惠自杀毫无怜悯之心，而且用得意洋洋的口气在学校里告诉其他学生这些情况，显示他们主宰生死的权力和威风。

郭兰惠死时只有19岁。她曾经病休一年，所以1966年她上高二，而不是高三。

在郭兰惠死亡两个星期以前，该校高一（二）班学生杨爱伦也因相同的原因试图自杀。杨爱伦的父亲在1949年以前的政府海关做事，于是被认定为“坏家庭出身”。她在1966年7月底就开始在班里被红卫兵“斗争”。清华附中红卫兵的领导人之一曾经到她的班上详细指示如何整她。她被禁闭在一间小屋里，被强迫写“检查交代”。1966年8月8日，杨爱伦到“清华园”火车站附近卧轨自杀。火车头把她铲出了轨道。她没有死，但是脸部和身体受到重伤，并且失去了三个手指，成为永久性伤残。

在清华附中，有相当数量的女同学被剃了“阴阳头”，即把头发剃去半边。笔者采访过的该校人员有限，就听说了被剪“阴阳头”的女同学的如下名字：高三的张蕴环，高二（1）班的杨柏龄和陈向明，初二（3）班的王淑英和孙淑绮。

著名作家史铁生在1966年时是清华附中初二（3）班的学生。当笔者问起他的班上是否打了同学，他回答说，打了，打得不重。

笔者问，不重是多重？

史铁生说，打了两个女同学。是红卫兵打的。让她们跪在教室里，用皮带和拳头打了，剪了她们的半边头发，即所谓“阴阳头”。这两个女同学是王淑英和孙淑绮。她们受折磨的原因就是“家庭出身不好”。

记得笔者当时不禁追问：这怎么还叫“不重”？

这当然不是因为史铁生用词不当，而是因为清华附中，残酷的事情太多，给女同学剪“阴阳头”就相对成为“不重”了。

电视记者萧燕是清华附中652班的学生，也就是说，1966年的时候是初中一年级，14岁。他的父亲是作家萧军（关于萧军，可参看“老舍”）。1997年笔者采访他的时候，他说：“我们班没有狠斗我。但体罚了几次，叫我交代老子的问题，罚站。有一次用了一堂课长的时间，叫我交代问题。有几个初中的学生制造了一个案子，说丢了东西，是我偷的，拿了我的鞋去对印子，拿铁链条抽了我的脸。”



当时笔者对他所说的“没有狠斗我”也印象很深，就像对史铁生说的“打得不重”感到惊愕一样。给女同学剪“阴阳头”不算“重”，用铁链条打男同学不算“狠”。不能不想，在清华附中，要多狠才算狠？多重才算重？

郭兰蕙生前爱好文学，喜欢看小说，但是，显然她不是因为太敏感太多愁善感才自杀的，她死在既“狠”也“重”的迫害之中。■

---

郭世英，北京农业大学学生，1968年4月22日被关押在学校中时坠楼死亡。

郭世英原来是北京大学哲学系1962级学生，1963年时与几个中学同学结社写诗和议论政治，用活页纸装订传阅他们的诗文，随便自称为“X社”。他们的活动被公安部门发现，他们被逮捕。经过审讯关押后，有的成员如张鹤慈被处以到茶淀劳改农场“劳动教养”三年。接着文革开始，实际上张鹤慈被关在“劳改农场”长达16年。张鹤慈的家庭背景“有问题”是原因之一。郭世英有所不同，他的父亲是郭沫若，当时最重要的“统战对象”之一。他被送到河南黄泛区的农场劳动一年以后，不能再回北京大学哲学，去了北京农业大学学习“植物栽培”。因为这样的“前科”，文革中他被指为“反动学生”，在1968年4月19日被关押，22日死亡。

郭世英不是那一天在北京农业大学校园里死亡的唯一人。兽医系副教授刘书芹，在“隔离审查”中，那一天在地下室自杀。在文革中，北京农业大学有三十多人被打死或者在被关押和殴打后自杀身死。■

## 受难者列传

郭文玉，女，北京东城区宽街小学校长，1966年8月27日在学校中被学生殴打至死。郭文玉的丈夫孟昭江也被毒打，两天后死去。和郭文玉同日被打死的，还有该校的教导主任吕贞先。

一个小学的红卫兵，在同一天里面把两名学校领导人打死。这令人难以置信，但是完全的事实。

笔者的一位长辈，帮助调查到北京宽街小学在1966年打死两个老师。尽管当时笔者已经从80多所学校了解到大量残酷的迫害教育工作者的事情并且写了《1966：学生打老师的革命》文章，但是仍然为此感到非常震动。

后来，笔者找到一位当时宽街小学的学生，她说知道这件事情。她当时9岁。那天她不在学校，也不知道校长和教导主任的名字。

尽管那时候国际长途电话非常昂贵，找到宽街小学两名当时的教师的电话号码也很费了力气，笔者还是坚持要打电话再次核对这件事情和死者的名字。

事后想来，这其实不是笔者不信任帮助调查的这位长辈，她是做事情非常认真的人，也不是因为怀疑那个当时9岁的小学生的记忆，而是因为潜意识里希望这不会是真的，是弄错了。然而，电话线的那一边的声音真真切切：宽街小学的校长郭文玉和教导主任吕贞先在1966年被打死了。是被该校的学生红卫兵打死的。

宽街小学在北京市中心，离中国美术馆很近。1966年8月红卫兵兴起，是从中学开始的。6月和7月，刘少奇和邓小平在北京领导文革，他们让中学生在“工作组”的领导下“揭发”和“斗争”校长和教员，但是让小学生按时放了暑假，把小学校长和教员都召集住在一起，人人过关，“交代问题”，揭发批判，以实行对教员队伍的又一轮清洗。

这个计划，被毛泽东指责为“冷冷清清”。“工作组”被撤销。毛泽东写信支持红卫兵。国家主席刘少奇被降职。中共中央发表关于文革的决定“十六条”，盛赞“革命小将”的行动。接着，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会见百万红卫兵。最早打死校长的中学的红卫兵领导人给毛泽东献上了红卫兵袖章，毛泽东告诉她“要武”，然后，红卫兵开始“破四旧”，公安局在内部每天向上报告北京城有多少人被打死。8月下旬是死亡人数曲线的最高峰地带，宽街小学的郭文玉和吕贞先就在那时候被打死。

回头来看 1966 年的“红八月”，可以清楚地看到，暴力的兴起和实行，是如何一步一步步骤清楚有条有理地被孤立发展起来的。尽管郭文玉和吕贞先是两个普通的小学负责人，但是他们的走向死亡之路就是文革之路。

在郭文玉和吕贞先被打死之前，宽街小学的教职员在北京火车站附近的一个地方“集训”，揭发，互相揭发，坦白，检讨，认罪。然后，他们接到通知，回到学校。

“集训”之后是更恐怖的情况：小学生也建立红卫兵，殴打老师校长。

1966 年 8 月下旬北京有大雨。郭文玉被毒打昏过去以后，被拖到操场上积满水的沙坑里，被脸朝下按进水里。她死在沙坑边。郭文玉的丈夫孟昭江，在 1957 年被划成“右派份子”，也被拖到学校，被打得昏迷不醒，两天后死亡。

吕贞先年纪较大，她曾经裹过小脚又放开，有 50 多岁。学校的人知道她和郭文玉长期以来有一些矛盾。但是这时候他们都是“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的代表人物，都一样逃脱不了被打死的命运。

打死郭文玉和吕贞先的时候，宽街小学的在校学生，年纪最大的只有 13 岁。郭文玉和吕贞先也不是北京仅有的被打死的小学校长。鼓励和纵容 13 岁以下的小学生打死了校长和老师，这是什么样的罪恶？

除了郭文玉和吕贞先被打死，这个学校在 1966 年夏天还有李荫福老师自杀身亡。他是六年级的语文老师 and 班主任。

1970 年 12 月 18 日，毛泽东接见了美国记者埃德加·斯诺。斯诺在 1930 年代访问延安，第一个向世界介绍了中国共产党。这一次，毛泽东和他长谈了文革。在官方印行的他们的谈话记录里面，有下面这段话：

毛泽东：“我们没有大学教授、中学教员、小学教员啊，全部用国民党的，就是他们在那里统治。文化大革命就是从他们开刀。”

了解了郭文玉和吕贞先以及大批教育工作者被虐杀屠戮的事实，才能懂得毛泽东说的“开刀”的真正含义。

实际上，在文革开始的时候，中国的学校没有一个由国民党人当校长的。只是虽然共产党早已全面执掌学校，学校的一套基本制度却还没有被摧毁。

1970 年，郭文玉和吕贞先已经被打死有四年了。她们的死亡从来没有被公开报告过。但是，红卫兵学生打死校长和教员，是一开始就被直接报告给毛泽东和周恩来的（请看“李敬仪”）。他们了解一切。所

## 受难者列传

以，当毛泽东使用“开刀”这个词的时候，不是比喻，而是完全的现实。文革从大学、中学、小学教员“开刀”，杀害大批教育工作者，这是毛泽东的明确的计划和实践。

海默，姓张，北京电影制片厂编剧，1960年被作为“漏网右派”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撤销职务，降薪降级，下放监督劳动，1962年得到“甄别”恢复中共党籍。文革中遭到“斗争”和关押，1968年5月被酷刑折磨而死，时年45岁。■

---

海涛，女，河南人，回族，陕西省妇女联合会主席。很早参加共产党革命，她的丈夫宋友田是共产党高级干部，文革后曾任陕西省副省长。文革中被“批斗”后服药自杀身亡。 ■

韩光第，男，牙医，家住四川省汉源县富林镇第二居民段。在 1968 年夏天因说毛泽东送给“首都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的芒果“像一条红薯没什么看头”，被逮捕，长期关押之后，1970 年被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死刑，在富林镇郊被枪毙。

1968 年 8 月 7 日的《人民日报》第一版上，占了近半页的大字标题是：

最大关怀最大信任最大支持最大鼓舞  
我们的伟大领袖毛主席永远和群众心连心  
毛主席把外国朋友赠送的珍贵礼物转送给首都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

下面是大号字排印的摘要：

在纪念毛主席《炮打司令部》大字报和《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发表两周年的大喜日子里，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赠送芒果。这一特大喜讯传开后，“毛主席万万岁”的群众欢呼声，久久响彻天空。

广大革命群众表示，无限忠于毛主席，更紧密地团结在一毛主席为首，林副主席为副的无产阶级司令部周围，统一意志，统一步伐，统一行动，坚定不移地落实毛主席的最新指示，坚决批判反动的“多中心论”，及时识破和粉碎一小撮阶级敌人妄图破坏毛主席的无产阶级司令部的阴谋诡计，夺取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全面胜利。

这里提到的芒果，就是韩光第说“像一条红薯”并因此被判决死刑的东西。芒果是热带水果，在中国少有地方可以种植，在经济贫乏的 1960 年代，很多人没有见过。当时巴基斯坦的外交部长正在访问北京，向毛泽东赠送了芒果。毛泽东转送给刚刚进驻清华大学和北京大学的“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这是表示毛泽东对他们的支持。同时，像当时毛的其他指示被立即在全国全面执行一样，不但“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很快被派到了全国所有的学校，毛泽东送给他们的芒果也顿时在全国各地被宣传崇拜，包括韩光第所在的四川小镇。

关于韩光第被逮捕和枪杀的经过，当时镇上的一个小学生在 30 年后

## 受难者列传

寄给笔者如下文章。文章标题是《不堪回首》。

我想起文革期间一件发生在我的家乡小镇的真实的事。具体是哪一年我说不上来了，就是毛主席给什么工宣队送芒果的时候。

我们家乡，出产许多水果，从春天三月开始，陆续上市的有樱桃、枇杷、杏、李子、桃、苹果、梨、枣子、柿子，板栗、核桃、瓜子，还有少量的桂圆、香蕉。但是却不出产芒果，甚至都没听说过。

那天，我们小镇好热闹啊。敲锣打鼓，人山人海，大家都去争先恐后地看什么是芒果。特别是毛主席送的芒果！

那时我大约十二三岁，才一米三不到，踮着脚尖，从人群中看去，只见在几个手持钢枪的当兵的威武庄严的站在一辆解放牌卡车的车厢两边，中间是我们县的县革委主任，只见他双手托着一个盘子，那盘子用了一层大红颜色的金丝绒来铺底，盘子中央放着一个形状象红薯似的椭圆型的东西——那就是芒果，是毛主席送给工宣队的芒果！

看了之后，却感到有些小小失望，原来那芒果也就是那个样！与红薯实在差不多（也许是在全国巡回展览，那芒果都已经变了形）。

我怏怏地回家了。带着一种莫名的失落。也许是事前把它想得太美好了吧.....

第二天，我还没起床，突然被一阵敲门声惊醒了。

原来是我的表叔来了，表叔家住在第二居民段，却离我家只有五百米左右（我们家在三段），可是他从来没有在清晨就来串门的，从来没有过！

我竖起耳朵，仔细听.....

“幺舅”，表叔对我外公说，“韩大爷被公安局抓走了.....”

“为什么？”外公急急的问。

韩大爷是我外公的一个熟人，自己开了一间私人牙医馆，外公的假牙就是韩大爷给装的。

“说是现行反革命，罪行是攻击毛主席.....”

“他说什么了？”

“他昨天看芒果的时候，说那‘芒果像一条红薯，没什么看

头，有什么稀罕的！’”

结果被有人告到县革委去了，就把他给抓起来了……，还是昨天半夜12点去抓的”

表叔一口气说完这些，看了看我外公，“么舅，你可别乱讲话呐，现在人心卜测……。”

“唉！看你说的，你么舅什么没见过。我知道分寸！”

外公叹了一口气“快回去吧，你还要上班呢。别误了点”

表叔走了，外公把我们姐弟全叫起来，告诉我们，叫我们不准到外面乱说话，乱说话要被公安局抓去的。记得那时我真的很害怕，真的怕公安局来抓我，因为我也想过那芒果象红薯的……

只因为说了这么一句话，韩大爷被抓进了公安局，又因为韩大爷不服气，在局子里依然向儿子们交代要伸冤，又被定为不思悔改，最后韩大爷被判处了死刑，罪名是现行反革命。

枪毙韩大爷那天，外公一个人喝了差不多一斤白酒，我见他的眼睛里似乎含着泪花……

韩大爷死后，他的三个儿子全部被赶下乡去了，他的老伴受不了这种突然的打击，也去天国陪她的丈夫了，一个好端端的家就这么家破人亡了。

从此，我们小镇上再也没有私人牙医馆了……

这篇文章的作者当时是汉源第一小学的一个学生。这个小生还看到了韩光第被枪毙前的“游街示众”。那天韩光第先被五花大绑，押在一辆解放牌卡车上游街示众。有一个士兵抓住韩光第的头发，把他的脸提起来。人们看到他的脸的颜色苍白极了。游完街以后，卡车开到干沟里——汉源镇的镇郊，韩光第在那里被枪毙。

由于外公不准，这个小生没有去枪毙的现场。

实际上，送到四川汉源镇上的这个芒果，也根本不是真的芒果。真的芒果要保存那么长的时间，早已经腐烂了。在汉源镇上展示的，只可能是个蜡制的复制件。当时在全国各地作了无数这类的复制品或者芒果照片，强制八亿人崇拜。1968年，是文革中害死人最多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进行的时候，也是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最严重的时候之一。除了制造了无数大大小小的毛的雕塑和肖像之外，芒果也一度是崇拜物之一。残忍的迫害和迷狂的崇拜实际上是互相结合互相配合发展的。

汉源镇上的人，包括很多小学生，看到了韩光第被枪杀的场面。这

样的场面，无疑对他们的一生都影响深远。他们从此再不会敢对任何和毛泽东有关的东西，说任何自己想作的评论。他们变得非常谨慎小心。甚至在 35 年之后，他们还得顾忌是否要把这样的事实说出来。这种心理的创伤，其实很深，但是我们不能直观地看出来。我们能直接看到的一个现象，是很多中老年人牙齿不健康，扭曲不齐，常有缺损。谁都知道一口健康的牙齿对于个人的生活品质来说多么重要，更不要说白亮整齐的牙齿会使人的微笑美丽许多。但是好的牙齿是要牙医来帮助维护的。正是因为缺少牙医，中国人的牙齿才变得不好。可是，就在上文所引的《人民日报》所说的“夺取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全面胜利”的过程中，人的生命都不能保全，何况牙齿。

牙医韩光第的名字，该是“光耀门第”的意思，这是他的父母的希望吧。但是为一句对芒果的议论，他被枪毙，他的三个儿子被驱逐出镇，他的妻子也随之死亡。而对于汉源镇的人们来说，他们失去的不仅是牙齿卫生方面的服务，他们失去的要多得多。

韩光第被逮捕前住在汉源镇第二居民段。他家是在县公安局斜对面住，街名和门牌不详。读者中如果有人知道他和他的家人的其他情况，希望提供。

文革时期曾经秩序相当混乱，当时的“专政机关”审批死刑的手续也被简化（文革前死刑要经过最高法院批准，文革中这个权力被下放了），但是，文革并不是一个失控的时期，被判处死刑的人，都是当时上面下令开始的政治运动高潮的结果，有一套逮捕人和处分人的规定。而且，对当时被定案和判刑的人，“专政机关”都有写下来的文字记录。所以，希望有一天，汉源镇的司法机关能开放韩光第以及类似案子的档案，让研究历史的人和普通的人民，都能了解到文革时代用什么标准来判决死刑，用什么手续来决定一个判决。■

---

韩国远，男，贵阳铝业公司医院牙科医生，1950年毕业于四川华西医科大学。文革中被作为“反动学术权威”遭到残酷“斗争”。1967年他逃离贵阳到长沙妹妹家躲避。他怕贵阳单位里的人追来，决定继续逃亡，离开中国。他妹妹的女儿是中学生，随他一起逃亡。他们在东北营盘被抓获。韩国远因此被判死刑枪毙。他的外甥女被判十年徒刑。他的妹夫娄瘦萍医生被指控为同谋，被判 15 年徒刑，1974 年死在劳改营中。



请参看“娄瘦萍”。

韩俊卿，天津河北梆子剧院著名青衣演员。文革中遭到“批斗”、“游街”，并被强迫脱掉鞋袜露出曾缠过的小脚在煤渣路上行走。喝杀虫剂“敌敌畏”自杀，为求速死，还加服了一大包火柴头。 ■

---

韩康，男，南京第13中学图书馆员，1966年9月5日在南京第13中学校园内，被该校的红卫兵学生毒打而死。

南京第13中学位于南京市“西家大塘”，离开市中心不远。韩康是13中学的图书馆员。韩康的家就在学校附近。因1949年以前曾参加过国民党，红卫兵抄了他的家，把他家的东西砸碎毁坏

1966年9月5日早上韩康被十三中的红卫兵揪到学校操场上“批斗”。另有十三中体育教师夏忠谋，也因历史上参加过三青团等“问题”，一起被揪到操场批斗。批斗中，红卫兵对二人拳打脚踢，用皮带抽，用砖头砸。由于红卫兵说韩康的态度不好，对他打得更是厉害。直至下午三四点钟，韩康两三次昏死过去，但都被红卫兵用冷水泼醒后再接着批斗，到傍晚，韩康终于被活活打死。

夏忠谋因一直低头任由红卫兵批斗，所以侥幸没有被当场打死，晚上他被关押到学校实验室，外面有红卫兵看守。夏忠谋看到韩康被打死，自己被关押第二天要接着批斗，肯定是难逃一死，因此晚上用衣服撕成布绳上吊自杀身亡。两人都死于1966年9月5日一天。

当时该中学的两名学生叙述了上面的情况。 ■

---

韩立言，男，生于1924年旧历8月29日，哈尔滨铁路中学教师，教研组长。韩毕业于北京大学历史系，在学校曾经参加戏剧社表演。1968年5月12日被打死。韩立言死后，当时在学校里掌权的“造反派”声称他是自杀的。后来“造反派”内部产生矛盾分裂，有人说出来，韩立言是被打死以后从楼上扔下来的。也就是说，先打死了韩立言，又伪造了跳楼自杀现场。文革后韩立言得到了“平反”，但是没有追查他被

打死的经过。他的妻子儿子多方控告，没有结果。 ■

---

韩珍，女，重庆市公安学校医生。文革中“清理阶级队伍”时，于1968年10月底被重庆市“公检法军管会”关进公安学校进行所谓“揭批查”，她遭到大小会“批斗”，于1969年1月初自杀。 ■

韩志颖，西安市第五中学校长，男，中国民主同盟盟员。1966年8月，第五中学的红卫兵把凳子垒成高台，让韩志颖站上去接受“批斗”。他不吸烟，红卫兵把数支香烟点燃后分别插入韩的耳朵、鼻孔和嘴中，用烟熏韩。韩志颖在1966年被“批斗”致死。 ■

---

韩忠现，男，36岁，北京第一食品厂工人，“革命委员会”委员，1968年7月27日，作为“首都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成员被派进入清华大学，在清华9003大楼休息时，被清华“井冈山兵团”用自制长矛刺死。

1968年7月27日上午，强行进入清华大学的“首都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有三万多人，由61个工矿企业的工人组成，由军人统领。目击者说，运送“工宣队”的大卡车一辆接一辆一直排到了离开校园很远的公路上，声势浩大。

在“工宣队”进入学校后，有五名成员被杀死，数百人受伤。韩忠现是被杀死的五人之一。另外四个人的名字是：王松林，潘志鸿，张旭涛，李文元。

当时控制校园的，是清华大学的“造反派组织”名叫“井冈山兵团”。“造反派组织”是文革中通用的说法。其实从他们的组织名称也可以看出，他们的所谓“造反”，是紧跟最高权力者毛泽东，攻击毛泽东制定的文革，和传统意义上的“造反”并不一样。井冈山是毛泽东开始武装革命的地方。

“井冈山兵团”的领袖蒯大富，是清华大学的学生，在1966年6月7月受到刘少奇的妻子王光美的攻击，后来得到毛泽东的亲自支持而成为全国有名的文革先锋人物。从1967年1月开始，蒯大富职掌清华校园，

并且在全国各省市建立“联络站”，推动当地的文革运动。从文革受害者的角度讲，这些“造反派”作了大量坏事。从文革领导者的角度看，这些“造反派”是立了大功的人。

1968年4月开始到7月27日，“井冈山兵团”和清华大学另一个较小的组织“414”进行武力对打一百来天。据《清华大学志》（清华大学出版社，2001），这期间有12个人被杀死。学校的建筑和设施遭到破坏。

当“工宣队”进入清华大学的时候，“井冈山兵团”认为是有“黑手”指使“工宣队”打击他们。他们还击而打死打伤“工宣队”成员。冲突从中午开始，在傍晚6点钟左右，在学生宿舍楼一带有三名“工宣队”被用自制手榴弹炸死。在晚上10点，有两名“工宣队”成员在9003大楼被用枪和长矛打死。其中之一是韩忠现。

7月28日凌晨3点，毛泽东、林彪、周恩来等全体文革最高领导人召见了蒯大富等五个最有名的高校“造反派组织”领袖，告诉他们“黑手”就是毛泽东。从此，已经威风凛凛了近两年的蒯大富们逐渐失去势力，“军代表”和“工宣队”长期控制学校，直到毛泽东死亡。文革的“教育革命”部分，是由“军代表”和“工宣队”具体进行的。

关于清华大学的“百日武斗”和“工宣队”进校，《清华大学志》以及该校唐少杰教授的文章《清华大学727事件述评》，都有记载和说明。但是，迄今为止的有关文章，都没有触及关于这五名受难者应该问的问题：在这一事件中，为了“工宣队”进驻大学的目的，暴力冲突是可以避免的，这五个人是可以不死的，那么，是谁、怎么、以及为什么让这五个人死了？

毛泽东在7月26日就做了派“工宣队”的决定。除了他，也没有别人能做这样大的决定。同时，非常明显，在“工宣队”开始进入学校的时候，这五个人被杀死以前，蒯大富和外界有电话联络，被告知“工宣队”被派往清华大学。但是，没有告诉蒯大富这是文革最高权力机构的决定，是毛泽东的决定。这才造成了“井冈山兵团”抵抗的情况。

蒯大富假如知道这是毛泽东的决定，绝对不敢公然反抗。他从一个普通学生变成赫赫有名的“蒯司令”，全仗毛泽东的支持扶植。他根本没有资源和能力来对抗毛泽东。他只是“误会”了“工宣队”的来头。而这种“误会”也在相当程度上是毛泽东两年来对他的大力支持造成的。

从7月28日凌晨毛泽东和“五大领袖”的谈话过程，也可以看出这

## 受难者列传

一点。

会见一开始，其他四个“造反派”领袖到达的时候，蒯大富还没有到。

毛：（聂元梓、谭厚兰、韩爱晶、王大宾走进接见会场，毛站起来同他们一一握手）都是年轻人！

（毛同黄作珍握手）你叫黄作珍？我还不认识，没有打死？

江青：好久不见了。

毛：还不是天安门上见过，又没有谈话，不行嘛！你们是无事不登三宝殿，但是你们的小报我都看过，你们的情况，我都了解。

蒯大富怎么没来，是出不来，还是不愿来？

谢富治：恐怕是不肯来。

韩爱晶：不会的。这个时候，他要知道中央文革接见会不来？他见不到主席会哭的，肯定是出不来。

毛：蒯大富要抓黑手，这么多工人「镇压」「压迫」红卫兵，黑手是什么？现在抓不出来。黑手就是我嘛！他又不来，抓我就好，来抓我嘛！本来新华印刷厂、针织总厂、中央警卫团是我派去的。我说大学武斗怎么解决？你们去工作看看，结果去了三万人。其实他们恨北大，不恨清华。（对聂）工人、学生这么搞，几万人游行，听说你们那里搞招待还好，是你们，还是井冈山？

聂元梓：我们在门口摆开水供给……

温玉成、黄作珍：不是他们。北大和那个单位冲突了？

聂：是与农科院。他们骂我们是老保。

毛：你们没跟他们打？

聂：互相打了。

毛：北大抓黑手，这黑手不是我，是谢富治。我也没有这么大的野心。我说你们去那么一点人，跟他们商量商量。蒯大富说有十万。

谢：不到三万人。

毛：你们看大学武斗怎么办？一个是统统撤出去，学生也不要管，谁想打就打，过去革委会、卫戍区对大学的武斗不怕乱，不管、不急、不压，这看来还是对的。另一个是帮助一下，这个

问题深得工人的赞成，深得农民的赞成，深得多数学生的赞成。大专院校五十几个，打得凶的，也就大概五、六个，试试你们的能力。至于如何解决，你们一个住南方，一个住北方，都叫新北大，打个括弧（井冈山）、（公社），就像苏联共产党（布）。要么军管，请林彪同志挂帅，还有黄永胜，问题总要解决嘛！你们搞了两年文化大革命了。斗批改，现在是一不斗、二不批、三不改。斗是斗，你们是搞武斗，人民不高兴，工人不高兴，农民不高兴，居民不高兴，多数学校学生不高兴，你们学校多数学生也不高兴。就连拥护你的一派，也有人不高兴。就这样统一天下？你新北大，老佛爷是多数，是哲学家。新北大公社、校文革里就没有反对你的人了？我才不信呢！当面不说，背后还是会说怪话。王大宾，你的事情好办一些吧？

会见中途，蒯大富来了。当时的纪录是：

黄作珍报告蒯大富来了。蒯进来就大哭。毛站起来上前握手，江青笑了。蒯一边哭一边告状，说清华告急，黑手操纵工人进清华镇压学生，是大阴谋。

这时候蒯大富的表现，照有人的评论说，还像一个受宠的孩子向父母诉委屈的样子。然后，毛泽东明确地说：

毛：你们要抓黑手，黑手就是我。对你毫无办法。我们倾向你们这一派。四·一四必胜思想我不能接受。但要争取他们中间群众，包括领袖中一些人。周家缨的主要观点是打天下的人不能坐天下，说蒯大富只能把权交给四·一四。

我们叫工人去作宣传，你们拒绝，黄作珍、谢富治讲了话，毫无办法。工人是徒手，你们拒绝，打死打伤工人。正像北大一样，我们倾向聂元梓一样，偏向你们五大领袖，你不知道几万人到清华去干什么事情？没有中央决定他们敢？你们很被动，四·一四反而欢迎，井冈山反而不欢迎，你们搞得不对头。今天来的就没有四·一四，（北大）井冈山，四·一四思想不对嘛，井冈山、红旗飘中坏人多一些，聂元梓一派好人多一些。

蒯大富和他的“井冈山”兵团当然会对毛泽东对他们的抛弃不满，但是，他们不会采用武力对抗这种方式。尽管他们利令智昏，在“武斗”中不以杀死人命为犯罪，在12人死亡后仍然不歇手，他们却绝对不敢公开对抗毛泽东。事情就是这样清楚：假如早一点告诉蒯大富“工宣队”是毛泽东派的，不会发生韩忠现等五人被杀死。

另外，韩忠现等五个人虽然是心甘情愿参加1968年7月28日的行动的，但是，他们不知道会发生这样的流血对抗以至失去生命。假如他们可以作选择，他们一定会要求上级打电话或者用高音喇叭广播告诉清华园里的人他们奉毛泽东命令而来，这样他们会绝对安全。

那么，为什么发生了这五个人的死亡？

笔者曾经向唐少杰先生询问这个问题。他曾经到深圳访问蒯大富。他说，蒯大富的说法是：主席大手笔，不会管细节。

这种“主席大手笔”的诠释，使得即使在文革后，也没有提问谁应该对五个“工宣队员”的死亡有责任。不但毛泽东的责任没有得到追究，蒯大富也没有对这五个人及其家庭表示道歉。

这种“主席大手笔”的说法正是文革思维的产物。实际上，在文明社会里，尽管人们之间有贫富之分，有地位高低的区别，但是，没有一个人有权力在法庭之外剥夺另一个人的生命，是普遍的基本原则。文革以“革命”的名义，打破了这一条原则。而且，不但这样做了，而且，树立了这样的“大手笔”观念，即认为这是可以做的，特别是对“伟大”人物来说。

在建设“纪念园”的时候，不止一人向笔者提过这样的问题：写这种普通人受难者的故事有什么意义？这种质疑和这种“主席大手笔”说法有实质相连。如果说这种话的是有权势的人，那是权势使他们眼里没有普通人的位置。如果说这种话的是普通人，那么是长期精神奴役的结果。

在文革中，毛泽东发动红卫兵运动和“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等等，害死无数被他设定为革命打击目标的人如教员、作家、“现行反革命”、“理论反革命”等等，是大规模的犯罪；他把追随他革命的人如韩忠现等五人当成牺牲品害死，也是犯罪。■

日和妻子、一个十六七岁的女儿和两个十多岁的儿子，一起被打死。

在1966年8月27日到9月1日，在北京大兴县有325个人，因为是所谓“四类份子”，被毒打和杀害。韩宗信是其中现在知道名字的三个人之一。

韩宗信是地主家庭出身。他参加过国民党的军队，后来投降共产党，1955年回乡。他有共产党罗荣桓元帅签发的“起义证书”。韩宗信把“证书”悬挂在屋内上方，目的是希望靠它能给自己带来一点儿保护。

文革开始的时候，村子里正在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也叫“四清运动”。有人检举韩宗信藏了枪。他被拘留了几十天，被害前几天才获释放。没有想到回家不久就和全家一起被害。

韩宗信家中原来还有一个最小的女儿，因为穷，四岁时送给了本公社北贺大队的一户人家。那家虽然也是地主成分，但是北贺村文明些，没有杀她。文革后，中心大队给韩宗信唯一存活的女儿一千八百块钱，算是补偿。

关于大兴屠杀，请参看“方俊杰”。 ■

---

郝立，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外语系教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隔离审查”，1968年3月25日跳楼自杀。 ■

## 受难者列传

贺定华，1900年生，女，小学教员，1955年退休，住在北京安定门外六铺炕地兴居40号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院宿舍北楼二楼。1966年8月27日被附近外馆中学的红卫兵学生打死。她头发被剪，浑身青紫，头颈上有长刀痕一道。她的丈夫姚剑鸣同时被毒打未死，被驱逐到安徽宿松县梅墩乡，1968年7月上吊自杀。



1966年8月，北京红卫兵到处抄家打人，同时下令驱逐“地富反坏右”出城。贺定华和丈夫姚剑鸣都已经退休，住在北京儿子姚建复的工作单位的宿舍里。姚剑鸣以为自己是“起义人员”，不会有问题。他在1948年随地下共产党员廖运周为师长的国民党110师“起义”。（在他死后多年，他的儿女得到1985年12月9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武汉军区发出武字第299号起义人员证明书：“姚剑鸣同志，原系国民党陆军，于1948年11月在淮海战役参加起义，特此证明。”）

外馆中学的红卫兵到贺定华家抄家，把她活活打死。贺定华的尸体被丢上卡车送火葬场的时候，她的女儿站到卡车司机驾驶室的踏板上，看到她衣服破烂，一头白发被剪得乱七八糟，浑身青紫，而且，头颈上有一道长长的刀痕。也就是说，她除了遭到乱棒殴打之外，还被用刀砍死。

贺定华的女儿见到打死母亲的外馆中学红卫兵的一个头头，是一个脸型清秀的女孩子。她说，从此以后，她见到有这样清秀脸型的女孩子就会有要呕吐的感觉。

贺定华的丈夫在同时被毒打。他的背上有多道一厘米深的伤痕，衣服被血痂粘连在身上。在贺定华被送火葬场的同时，姚剑鸣被驱逐离开北京。在老家安徽宿松县梅墩乡住了两年后，开展“清理阶级队伍运动”，1968年7月他的儿子姚建复的工作单位（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院）派了两个人到他住的小村庄“外调”，告诉他姚建复有攻击江青和文化大革命的“反动言论”，是“现行反革命份子”。人民公社因此要召集大会“斗争”姚剑鸣。在“斗争大会”之前，姚剑鸣上吊自杀了。





何光汉，男，北京第五中学俄语教员。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遭到“审查”，自杀身亡。他的“问题”是：学生时代去过台湾一次，有个舅舅住在台湾。■

---

何汉成，男，七十多岁，住在北京第六中学附近绒线胡同居民，有私人房产。1966年8月下旬被抓进六中校园内的“牛鬼蛇神劳改所”，在其中被打死。

“牛鬼蛇神劳改所”原来是北京第六中学的音乐教室小院，1966年8月红卫兵把它建成一座监狱。他们在屋顶上设有瞭望哨和强光灯，还在监狱的墙上写了“红色恐怖万岁”的标语，后来还蘸了受害者的血重描这六个字。这座监狱存在了三个月，直到1966年11月19日才解散。有十多名该校教职员始终被关在那个红卫兵监狱里。

何汉成当时已经有70岁。何家在六中附近的绒线胡同有房产。因为有房产，那一段时间何家被打死了三四个人。何汉成被带到六中“劳改所”后，红卫兵要他交出枪和金条，他说没有。红卫兵就用铜头皮带“邦邦”地打他，打了几个小时。当天晚上，何汉成被关在那里。第二天早上，关在那里的第六中学的老师们醒来后，发现何汉成已经死了。一个副校长说，半夜里听到何汉成哼哼了几声。■

---

何慧，女，40岁左右，新华社工作人员。文革开始后，何慧和她的丈夫陈正清被“斗争”。陈正清是新华社摄影记者。1966年8月27日夜里，何慧和陈正清一起服安眠药自杀身亡，留下四个未成年的孩子。■

---

何基，江西师范学院历史系教授。1966年8月11日，在江西师范学院全校性的大规模“游斗”中遭到残酷折磨和侮辱。当晚他自杀身亡。死时50岁左右。该校当天另有三人在“游斗”过程中被折磨殴打而死亡。请参看“熊光奇”。■

## 受难者列传

何洁夫，男，1916年生，北京农业大学职员。他的妻子高无际是北京农业大学会计。1966年夏天，何洁夫和高无际及两个孩子被“遣返”到广西玉林专区容县杨梅公社成美大队（人民公社解散后，该地改名为杨梅区绿荫村）。1967年11月14日，何洁夫在该公社的“斗争会”上被木棒活活打死。和他一起被打死的还有当地的“四类分子”二三十人。他的妻子和两个孩子看到他被打死，精神受到极深刺激。

所谓“遣返”，是文革中用来指代用暴力驱逐城市居民到农村去的行动的特别术语。何洁夫之死，始于“遣返”。

何洁夫是广西人，他大学毕业后，到张学良的东北军做事，张学良手下的将军何柱国，是他的本家亲戚。何洁夫的妻子高无际是北京人，1940年代在南开大学经济系毕业。1957年，高无际被划为“右派份子”，遭到降级降薪的处分，每月工资由原来的80多元降到60多元。

1966年8月，何洁夫和高无际，一个被攻击为“历史反革命”，一个是“右派份子”。他们夫妇被列入“遣返”名单之中。

被“遣返”前，红卫兵学生抄了何洁夫、高无际的家，拿走他们的东西。其中有一套高无际当学生时候用过的制图工具，有圆规等等，因为是德国造的，也被当作“四旧”抄走。1980年，文革被否定，赔偿抄家损失，何洁夫已经死亡，给了高无际50元钱。

何洁夫一家在1966年9月离开北京。他们被驱逐的时候，农业大学的教授陆进仁和其妻子吕静真已经一起自杀，时间是9月1日。他们的同楼邻居吴维均家的保姆吴爱珠也已经在8月25日自杀。北京农业大学当局给了何洁夫和高无际两个月的工资，一共200多块钱，就把他们赶出了家门。他们的两个孩子，13岁的男孩何平，17岁的女孩何韦，也都被强迫随父母一起离开。

据北京农业大学校史记载，1966年夏天该校有69个人被强制遣送回乡。没有列出他们的名字。所以，除了何洁夫和高无际，我们还不知道其他人的命运，不知道他们是否活着到了遣返地，不知道他们是否活过了文革。

当时制定遣返名单的，是北京农业大学的中共党委和红卫兵组织。“遣返”这一大政策是文革的最高领导者制订的，下面的人则决定了具体名单。北京农业大学决定把何洁夫全家强行“遣返”的人，听到何洁夫在老家被活活打死，不知道是否有过歉疚心情。也许是因为没有机会说出心里的愧疚，也许是根本没有感到歉意。至今很多作了坏事的人，

都用“我们跟随毛主席革命”来作理由。

在去广西的火车上，何洁夫一家被正在“革命大串联”的红卫兵发现是“遣返人员”后，在车厢里被“斗争”。侥幸的是，他们没有在路上被打死。当时有一些被“遣返”的人，在北京火车站或者在火车上就被打死了。

何洁夫夫妇和孩子到广西容县后，人民公社的生产队不收他们。从生产队的立场来看，这样作也是有理由的。他们的到来意味着要分享那里的土地和口粮，何况他们是“四类份子”。当时人民公社控制农村的一切资源。如果人民公社不接受他们，他们就不可能有生活来源。后来，要何洁夫一家交出一笔钱，才可以“入队”。他们一家拼死劳动，给人挑石头，挑土方，等等，终于凑出钱来。何洁夫还给村子里的人理发，村民会给他一把米或者一个鸡蛋作报酬。他们家从来都吃不饱饭。

何洁夫一家刚到广西时，那里还不像北京那样暴力化，因为广西比北京的文革要慢一拍。在1966年8月，北京的红卫兵杀害了数千人，这是中国文明史上从来没有过的暴行。这样的杀戮推广到各地，需要一点时间。北京领头，全国跟上。刚到的时候，还没有怎么“斗争”他们。后来越来越厉害，何洁夫被“揪斗”了数次，直到最后一次被打死在“斗争会”上。

1967年11月14日，何洁夫所在的人民公社召开“斗争大会”。有二三十个人在台子上被“斗争”。何洁夫的妻子和孩子在台下，看到台上的“造反派”用木棒打人。何洁夫被打死后，他的孩子何平和何韦被叫去收尸。男孩子14岁，女孩子18岁，他们两个抬不动父亲的尸体。又有两个人被叫来，把何洁夫的尸体抬走。

这两个帮助抬尸体的人中，有一个名叫何厚伯，是何家中和何洁夫同辈的兄弟，是“地主成分”。何厚业看到那天被“斗争”的二三十人躺在地上，大部分已经死了，少数人奄奄一息。他想到自己的前景，怕是一样的下场，就用绳子把自己的手捆住，投河自杀了。捆住自己的手，是因为他会游水，怕不沉，所以就这样做了。

笔者在《广西文革大事年表》（“广西文革大事年表编写小组”编，广西人民出版社，1990年）中查到，1967年11月，容县民兵打死了69个“地富份子”和其他的人。

另外，据《容县志》（广西人民出版社，1993）记载：1967年11月中旬，石寨区武装部长在县召开的会议上，介绍古兆乡所谓破获“反共救国军”组织，和实行‘群众专政’的经验，全县乱杀人的恶果由此开

始。此后，全县有 738 人无辜被打死。

这两个数字相差很大，而且，都没有死者的名单，也没有描写他们的死亡经过。因为没有名单，我们就无从直到何洁夫是否被统计在内。但是应该说，广西出版的地方志，对文革的记载多于别处。

终于，在毛泽东死去两年后，情况有了松动。邓小平和胡耀邦给大量的受害者“平反”了。1978 年底，高无际回到了北京。1979 年，他们的女儿何委回到了北京。1981 年，他们的儿子何平也回到了北京。大学补发了他们的工资。高无际在 1996 年去世。她去世前，一直不愉快，总是想起以前的事情，总是生气。没有什么可以责备高无际的。受害者们经历了这样的残酷和苦难，而且从来也没有机会诉说他们的不幸，他们的心理创伤，很难得到治疗。

何洁夫和他的家庭的遭遇不是孤立的。1966 年夏天，北京城区有近十万居民被抄家后注销户口驱逐出北京，被押送到农村“监督改造”。这个数字占当时城市人口的百分之二。这是一个非常大的数字，可是和在校园暴力中受难的老师一样，这十万人的悲惨故事一直被排除在关于关于文革的记载的架构之外。

当时的媒体没有对这一大规模的对和平居民的迫害作任何报道或者记载。但是从“首都红卫兵纠察队西城指挥部”的“第四号通令”，可以了解到这一迫害是怎么发生的。

“第四号通令”的副标题是“关于对地、富、反、坏、右、资的家进行查抄的意见”。其中分为 7 节，有七个小标题。最后一个小标题是“七、给出路”。这一节写道：

确实查明、并斗争过的黑六类（指标题中的“地、富、反、坏、右、资”六类——引者注）的分子，尤其是逃亡地富份子，除现行反革命份子应当依法处置外，其余一律给政治上、生活上的出路，这个出路就是限期（于九月十日前）离开北京（如有特殊情况，经本人所在单位及查抄单位批准，可酌情延长），回原籍劳动，有革命群众监督改造，给他们重新做人的机会。

这个“第四号通令”于 1966 年 8 月 29 日发布。

“第四号通令”发表两天之后，1966 年 8 月 31 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第二次接见红卫兵。林彪和周恩来在那天都戴上了

“西纠”的袖章。在《人民日报》第二天发表的照片上，他们袖章上的“纠察队”字样十分清晰鲜明。这样的行动和这样的照片，无疑都是体现了最高当局对“西纠”的大力支持。

尽管红卫兵只是中学生，但是在当时，他们的“通令”就象政府的法令一样有权力，而且通过红卫兵的暴力行动施行。

“第四号通令”发布之时，北京的红卫兵正在进行所谓“破四旧”，在各地砸毁焚烧文物，抄家，打人甚至打死人。8月下旬，红卫兵每天在北京活活打死数百人，还有大量的人在被打后自杀，以致尽管焚尸炉把尸体不记姓名地成批焚烧，火葬场仍然有大量死尸堆积。

“第四号通令”制定了对那些被抄家但是没有被打死的人的处置方法。当时正在疯狂进行的暴力抄家，为这一大规模的驱逐行动提供了实施的条件。在死亡的威胁和棍棒挥舞之下，近十万人被没收了一切所有物，被扫地出门，离开北京，前往农村。

这十万人要么离开，要么在北京被打死。有的人当时天天被打，或者已经被关进红卫兵设立的监狱，不知道什么时候会被打死。离开北京和不离开北京，对他们的生命安全没有区别。再说，他们根本没有别的选择。

北京的红卫兵主持了这一大规模的对和平居民的驱逐行动，包括抄家，打这六类人，没收财产，注销户口，处理其中被打死的人的尸体，以及把被驱逐者押上火车。在北京的火车站给这些人设立了特别的入口。红卫兵在那里把守。很多人在车站被打甚至打死。大多数人是通过广安门火车站离开的。这些人的家具都已经被没收。有些人带了衣服和做饭的用具。在广安门火车站，他们带的衣服被没收（当时是夏天）。每人只准许带一只碗，一家人只准许带一只锅，其余的炊具都被没收。

有些人在去农村的路上被打死。比如，1966年8月29日，北京第八中学的红卫兵在从北京开往长沙的火车上，打死了这样一个被“遣返”的老年女人。1966年夏天，上海的人也曾经在火车站看到从火车上抬下来的多具尸体，是在“遣返”路上被打死的人。

这些人到农村后，农村把他们当作“专政对象”对待。这些人中的一些，到了农村被斗争，而且没有住的地方，没有吃的东西，很快就死亡了。有些人活了下来。他们在红卫兵的棍棒下离开，后来，打人情形比较缓和的时候，1966年年底，他们中的一些人回到北京，进行所谓“上访”，就是去“中央文革小组群众来访接待室”（在陶然亭附近）

## 受难者列传

和“国务院群众来访接待室”（在北京西城区西安门附近），申诉他们的问题，说明按照当时的“政策”，他们也不属于要遣返的人员之列，试图回京。他们没有地方住，也没有钱，只好在火车站过夜。

1967年3月18日，“北京市公安局军管会”发出“关于在文化大革命中被遣送后返京人员的处理办法”的布告。命令被遣送的人“必须立即离京，违者有革命群众组织和公安机关强制遣送，无理取闹和有破坏活动的，根据情节依法处理。”

这个布告列出十类被遣送的人员，比“首都红卫兵纠察队西城指挥部”“第四号通令”列出的“黑六类”详细。这十类人照录如下：

（一）坚持反动立场的地、富、反、坏、右份子（包括摘了帽子后表现不好的）。

（二）查有确据漏划的地富反坏份子。

（三）表现不好的敌伪军（连长以上）、政（保长以上）、警（警长以上）、宪（宪兵）、特（特务）份子；

（四）表现不好的反动会道门中的中小道首和职业办道人员；

（五）坚持反动立场的资本家、房产主；

（七）刑满释放、解除劳动教养和解除管制后表现不好的份子；

（八）贪污盗窃份子，投机倒把份子；

（九）被杀、被关、被管制、外逃的反革命份子的坚持反动立场的家属。

（十）有流氓、盗窃、犯罪行为，屡教不改的份子。

从布告行文可以看出驱逐对象范围之广，包括了原来属于“人民内部矛盾”的资本家和“右派份子”，甚至包括了“摘了帽子后表现不好的”“右派份子”，包括了“家属”，等等。当时大量的“小业主”也都被当作“资本家”驱逐。另外，也可看出界线含糊。“表现不好”是弹性很大的词语。当时社会上的别的人竞相显示自己的高度“革命性”，宁左勿右，怎么会承认这些人“表现好”？另外，从物质利益的角度讲，这些人被强迫离开后，他们的住房已经被别人占据，那些占据他们住房的人不希望他们可以返回。

后来，这些人中有的继续上诉，因为他们在农村也实在没有“出

路”。但是，在1968年和1973年，这些人的行为被称为“翻文化大革命的案”“犯案就是现行反革命”。他们的行动不但没有成效，反而受到新的残酷打击。

住在北京东单的一户姓阎的人家，1966年时家长是工人，在工厂做事，他们的“成分”在五十年代被划成是“小业主”，因为他们有400块钱的资本在一家出租小人书的店里。1966年8月他们被抄家，被“斗争”，被当作“资本家”驱逐到山东农村。他们多次“上访”，无效。在农村12年，他们经历了各式各样的苦难，不但有歧视和迫害，还有基本的物质生活条件方面的折磨。他们一家在1978年回到北京。他们在八十年代又不被准许参加“工商联”，因为他们的资本太少，不够资格。他们的邻居只有90块钱资本，也受到和他们一样的对待，也被驱逐出北京。他们没有抵抗就顺从地离开了，因为他们如果赖着不走，他们的下场只可能更坏：不但不可能赖下，而且可能被立即打死。

毛泽东死后两年，1978年，被遣返的人中的一些人再次回到北京要求“落实政策”。他们无处居住，就在郊外空地上搭棚子住下。北京的市民没有去关心他们的事情。日本《朝日新闻》的记者辻康吾到过那里。他被错当成是“中央派来的人”。人们把他包围起来，哀求他准许他们回到北京居住。他们不知道他是一个外国记者，不是能改变他们命运的人。他们的命运掌握在有权力的中国当局手中。邓小平和胡耀邦改变了文革政策，这些人最后都得到准许回到北京。但是，不允许他们追究是谁造成了这场灾难，谁应该承担罪责。

何洁夫是被驱逐者中永远不可能回来的一个。他是被驱逐的十万北京居民中的一个，十万分之一。■

---

何佩华，男，广州第十七中学语文教员，遭到“批判斗争”，1966年8月8日早晨在离学校不远的登峰路口铁轨上卧轨身亡。

---

何慎言，女，北京第四女子中学教员，在教室黑板上把毛泽东的话“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写漏了两个字，写成“千万不要阶级斗争”，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行为”。她被“斗争”后自杀。■

## 受难者列传

何思敬，男，中国人民大学中共党委委员，教授，1968年4月在校中被打致死。时年72岁。

像其他大学一样，中国人民大学在文革中有一批人死于暴力迫害。

关于何思敬之死，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刘炼在她的书中写道：何思敬教授“被一群丧失理智的疯子肆意侮辱和殴打，在洗脸房里批斗。他们围成一圈，把何老你推过来我推过去。老人患高血压症，戴着深度近视眼镜，在推搡殴打中脚步不稳，一下撞在水泥池边沿上，当时眼镜撞碎，眼珠突出眼眶，血流不止，不久即因脑溢血去世了。”（《风雨伴君行——我与何干之的二十年》，广西教育出版社，南宁，1998年，第234页）

刘炼自己和她的丈夫何干之，在同一时期遭到野蛮的殴打和折磨。他们的遭遇以及他们目睹的人民大学里的暴行，在书里有具体清楚的描述。

何思敬是资深共产党人，他的女儿女婿也有很高的地位。可能是因为如此，他的死亡被报告到最高层。在《周恩来年谱》（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中共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244页）中有一段关于他的记载。

（1968年）7月10日 在中国人民大学原党委委员、法律系和哲学系主任、国家一级教授何思敬被打致死的报告上批告公安部长谢富治：“这类被打致死，或系自杀，或系被人灭口，人大最多。我建议，公安部转告（北京市）公安局军管会成立专门机构，追查此类案件，总要查出一个究竟。否则，任何一个群众组织都可私捕私讯，打人致死，专政机关置之不问，决非善策。”

实际上，“群众组织”“私捕私讯，打人致死”，是从1966年8月开始的。在北京，文革中最严重的“私捕私讯，打人致死”是1966年8月红卫兵杀害教师以及居民。但是当时周恩来并未作任何这样的批示。从周恩来的这个1968年的批示可以看出，这样的情况到1968年还在“建议”解决的阶段。事实上，这样的暴行已经持续两年了。

周恩来所建议的追查此类案件的“专门机构”，并没有成立。在周恩来写这个批示几个星期后，毛泽东派“工宣队”到各学校。“工宣队”领导进行“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的时候，他们把“群众组织”实行



的暴力迫害更加制度化、正式化和系统化。“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是文革中时间最长死人最多的一个“运动”。

何无奇，男，40岁，上海民族乐团指挥，副团长。何无奇毕业于上海艺术专科学校。文革初期被当作“文艺黑线人物”多次被“批斗”。“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1968年4月，他被关进“牛棚”里“隔离审查”，长期遭到毒打。1968年7月18日深夜，他逃出“牛棚”，在被追赶的情况下冲上铁路被火车碾死。他留下妻子和两个尚在读书的孩子。

何无奇的哥哥何慧众也是在40岁的时候受迫害而死的。何慧众毕业于西南联大，在上海市第67中学教数学。1958年因有“历史问题”（在学校读书时曾集体加入国民党）被送往甘肃定西“劳动教养”。当时正逢大饥饿时期。1960年，家属接到通知说何慧众在劳改农场因病死亡。家属一直想不通，一个健康高大的人，怎么会不到两年就死去了。后来从“劳教农场”回来的幸存者那里，才知道他是被饿死的。何慧众留下妻子和三个孩子，最小的男孩才四岁。他的妻子不仅陷入经济上的困境，而且在文革中，因死去的丈夫的“问题”再遭迫害，家里因此被抄家。 ■

## 受难者列传

贺小秋，女，上海音乐学院作曲系 1966 届学生，因为对父亲遭到迫害不服，自己也遭到攻击，1968 年 4 月自杀。当时年龄应为 25 岁左右。

贺小秋的父亲是上海音乐学院院长贺绿汀，作曲家。文革一开始，1966 年 6 月 10 日，中共上海市委召开“文化大革命动员大会”，上海市长曹荻秋在动员报告中点名指控 8 名艺术家、作家、编辑、和教授是“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贺绿汀是其中之一。贺绿汀也在全国性报纸上受到点名批判攻击。教育界和艺术界都是文革规划好的重点打击对象，贺绿汀身为音乐家以及大学校长，身兼二罪，在劫难逃。

红卫兵运动兴起以后，贺绿汀进而遭到肉体攻击和折磨。1966 年 9 月 16 日，贺绿汀及妻子姜瑞芝被该校红卫兵绑架到学校。贺绿汀被一块黑布蒙住头，被皮带抽打，直打得身上的衣服稀烂，与血水混合在一起。姜瑞芝也被逼在墙角打得满身是伤。这一群人打过以后，另一群人围上来，将他们分别绑架，又整整折磨一夜。他们的家被抄，家里的东西都被砸碎。文革中，只有三百多人的上海音乐学院发生了 17 起所谓“非正常死亡”。这些死亡就发生在这样的暴力虐待的基础上。

1968 年 3 月 21 日，贺绿汀被上海当局关进正式监狱。他被关了 5 年，1973 年才被释放。在这期间，他多次被押到“斗争大会”上遭到“斗争”，其中包括在电视上被“斗争”。“斗争会”开到了电视上，也算是上海对高科技的特别使用，尽管当时私人很少人有电视机，在上海之外的地方也没有电视节目播送。

贺绿汀被逮捕后，贺绿汀的女儿贺小秋被指控“为贺绿汀翻案”。她没有按照文革所要求的那样和父亲“划清界限”，这是当时所有父母遭到“斗争”的年轻人都必须作的。她为父亲所遭受的折磨和监禁表示了不同意的看法。那时候所谓“翻案”，仅仅就是不服判决，但是却可以被看作“现行反革命”行为。学校里准备“批斗”她，她开煤气自杀，死在厨房里面。

文革后有人写文章说，贺绿汀在 1973 年被释放，是因为他的哥哥上京见到了毛泽东。他家和毛泽东一样是湖南人，也很早就投入共产党活动。贺绿汀的哥哥在早年就认识毛泽东。1973 年他的哥哥到北京，通过特殊关系见到了毛。这个关系是当时很红的给毛泽东当翻译的王海容女士，王海容也是毛的湖南老同乡的后代。贺绿汀的哥哥向毛泽东提到贺绿汀，于是贺绿汀从监狱里被释放了。

读这样的故事一方面让人了解这些名人的秘密轶事，另一方面也使

有一点头脑思考的人脊背发凉：和毛泽东有特别“关系”的人能得到的就是如此“不杀之恩”，没有“关系”的人呢？

贺绿汀由毛泽东同意被释放的时候，他的女儿贺小秋已经死亡6年了。 ■

---

胡俊儒，男，河北获鹿人，1919年生，西安交通大学党委组织部长，1939年加入共产党，行政13级干部。文革时因其曾从前曾经被俘及丢失机要名单问题被“审查”和“批斗”。胡俊儒于1967年5月11日在西安交通大学对面的兴庆公园上吊自杀身亡。 ■

---

胡茂德，男，1923年生，广东人。中央广播事业局对外广播部干部，行政13级。1968年5月10日，局里安排要开会“斗争”胡茂德以及齐越等干部。在“斗争会”召开之前，胡茂德从中央广播事业局办公大楼的六层跳楼死亡。这座大楼在长安街边，他坠楼时，身体在大楼正面悬挂的毛泽东巨幅画像上擦过。他落地后，折断的腿骨从肌肉里面刺出来。他的身体上盖了一片塑料布，几个小时后才被车拉走。他被火化后，骨灰没有保存。那天的“斗争会”因而改期。他的朋友李慎之是新华社干部，在1957年就被划成“右派分子”。听到他的死讯，李慎之来到他家，在门外转了三圈，终于没有进门去。胡茂德有一儿一女，当时是小学生。 ■

---

胡明，男，北京师范大学俄语系教授。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被撤去系主任职务。文革中遭到“批斗”。1966年9月5日，胡明从北师大主楼北边的宿舍楼上跳楼自杀。当时50多岁。 ■

## 受难者列传

胡淑洪，1923年生，女，北京航空学院数学教研组讲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1968年4月被“隔离审查”，1968年5月在“隔离”中从该校主楼上跳楼自杀身亡。胡淑洪的丈夫姓李，是北京机械学院的教员，当时也在其校被“隔离审查”。胡淑洪死后，她的丈夫被北航当局用卡车拉到北航，但是没有准许他看到妻子的尸体。胡淑洪的丈夫在第二天也跳楼自杀身亡。

在北京航空学院，和胡淑洪在同一时期遭到“审查”而自杀的人，还有杨文衡、李铿、李国瑞，以及李国瑞的妻子、母亲以及两个孩子。但是，这并不是北京航空学院在文革中的全部受难者，而仅仅是笔者调查中发现的一部分。

这八名受难者，都死亡于1968年春天和夏天，死于当时进行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北航的人说，北航在“清队运动”有二十多人被整死。而“清队”只是文革中一系列的整人运动之一。

上述受难者中，胡淑洪和杨文衡是北京航空学院数学教研组的教师。这个教研组当时只有三十名教员。

“清队”开始以后，首先被关起来“隔离审查”的，是教研组里面年纪比较大的人，因为年纪大的人被认为有“历史问题”。虽然那个时候共产党已经在全国执政19年。共产党已经在1952年和1955年两次开展大规模的“运动”，强迫每一个人详详细细地“交代”“坦白”他们个人的历史和所谓的“历史问题”，“清队”又一次重复“审查历史”，而且采用的比以前更加严厉和残酷的“审查”方式。

数学教研组全部7名在1949年以前大学毕业的教员都被“隔离审查”。被关在学校里。学校“革命委员会”把他们监禁在校内，不准回家，不准见家人，不准和人谈话。

在7名被关起来的老教师中，最早被关起来的是三人。一个是数学教研组组长，也是这个教研组唯一的教授。他曾经被教会送到美国读书。他当时50岁，他的罪名是“漏划地主”。后来“定案”的时候他没有被定为“地主”。长期挨整和受压抑的结果，在60多岁时就患肝硬化去世了。

三人中的另一个是副教授熊振翔。她的经历很简单，大学毕业后就当教师教数学，从来没有做过别的职业。把她关起来的“理由”主要有两条。一是她和刘少奇妻子王光美的有“关系”。熊振翔毕业于辅仁大学，刘少奇的妻子王光美也毕业于这个大学，和她是上下年级。王光美

学物理，熊振翔学数学，数学物理专业同在一个系，称为数理系，但是他们毕业后就没有来往过，后来王光美成为国家主席夫人，更不可能有什么来往。有一次，熊振翔被逼问了整整一天的功夫，被逼问和王光美的“关系”。二是她“隐瞒家庭出身”。她在表格上填的“家庭出身”是“职员”，“专案组”逼她承认是“地主家庭出身”。她在1968年四月二十九号被“隔离审查”。她是被关押时间最短的一个人。关了多久？8个月。

熊振翔被关在学校不能回家，她的丈夫是高等教育出版社的编辑，也被“隔离审查”不能回家。“清队”是毛泽东直接指挥的全国性的同步展开的“运动”，而教育单位又是重点对象，所以他们夫妇同时被关。据说高等教育出版社的“牛鬼蛇神”们得到的对待比在大学的“好”：他们在出版社的院子里“劳动改造”的时候，只有那里的小孩子去打他们，他们没有被大人毒打。在大学里，大学生打被“审查”的人，下手又狠又重。她家最大的孩子是中学生，最小的9岁。她家被抄家五次。北航的三个“造反派组织”各来抄过一次，中学生来抄过一次，高等教育出版社的人也来抄过一次。

她被关了八个月。经过了大量审讯和“外调”之后，实在找不出她和王光美有什么关系，也没有找出她父亲有过土地或者房屋，她也算不上“反动学术权威”，北航当局给她做了“结论”和释放了她。给她的“结论”是：不作结论，不入档案。这样的措辞，好像是在说以后还可以为这些事情再次“审查”她。

胡淑洪是头一批被“隔离审查”的三个数学老师之一。胡淑洪生于1923年，那时45岁，是讲师。她被关在北航主楼的数学教研组里面。主楼呈“U”字形。她被关的地方是在侧面。胡淑洪在北航主楼跳楼死亡。

胡淑洪的丈夫在北京机械学院工作，姓李，那时候也被“隔离审查”。他的罪名是曾经给国民党的报纸当过编辑。胡淑洪死后，北航当局派了一辆卡车，到北京机械学院把胡淑洪的丈夫拉到北航。到了北航，胡淑洪的丈夫被告知他妻子“畏罪自杀”了，但是他未被准许看到妻子的尸体。北航当局把胡淑洪送回北京机械学院的“隔离审查室”的第二天，胡淑洪的丈夫就在北京机械学院跳楼自杀。这一对夫妻就这样被毁灭了。

数学教研组死于“清队”的另一个教员是杨文衡。他只有30多岁，被指控犯有私下议论毛泽东的妻子江青的“现行反革命罪”。他曾被连续“斗争”30多个小时。之后，他撞在疾驶的军用大卡车上自杀。

## 受难者列传

数学教研室有十来个老师被“审查”。“批斗”其中的任何一个，都把别的人押去“陪斗”：弯腰90度，所谓“低头认罪”。

外文女教师李铿也在同一时期自杀身亡。外文教研组和数学教研组同属“基础教学部”。李铿被“隔离审查”。她从北航主楼的四层楼上跳了下来。

李国瑞一家的死，更是惊心动魄。李国瑞全家五口人一起自杀，两个孩子只有10岁和8岁。他们死于1968年夏天最热的时候，是7月间。那时胡淑洪和杨文衡已经死亡。

当生命变成无休止的侮辱虐待和折磨，他们选择了死亡。

北京航空学院在文革中赫赫有名，不但在北京，而且在全国，因为在那里有一个非常有名的所谓“革命造反派组织”名叫“北航红旗”，全称是“北京航空学院红旗红卫兵”。“北航红旗”的头头韩爱晶在1967和1968年被称为“五大领袖”之一。“五大领袖”中的其他四个是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和北京地质学院。作为一个学校，北京航空学院的规模远没有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以及北京师范大学那么大，北航“革命造反派组织”“北航红旗”能够跻身于“五大”之中，显然是因为它在当时异常积极和活跃，不但在北航学校里成为新的统治者，而且在全国各地积极推进文革发展。1967年，文革建立了新的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在北京航空学院，“北航红旗”的头头韩爱晶成为北京航空学院革命委员会的主任，该校第一号权力人物。韩爱晶也是北京“大学红卫兵代表大会”（简称“红代会”）的“核心小组”副组长。

“北航红旗”呼风唤雨了一段时间以后，在1968年7月底失去了毛泽东的宠爱。以后这个组织的人包括已经得到了一些官职的人在内，渐渐被抛弃。1980年“四人帮”被审判以后，北航红旗的领导人韩爱晶被判刑15年。但是，他被判刑的原因，就公布的材料来说，是和“四人帮”的关系以及迫害“革命老干部”，却并没有提到上述北航受难者受到的迫害以及他们的姓名。

上述八人以及更多的被害者在北航被害死，其中的罪责首先应该归结于毛泽东和他的文革领导班子。毛泽东批发了指导“清队”的文件，制定了“清队”的打击目标和手段。同时，这罪责也应该部分归结于北京航空学院的“革命委员会”和“专案组”的成员们。他们主持和进行了大量的残酷的“隔离审查”和“批斗会”，造成了严重的后果。

1990年代，有人写了关于文革中的“红人”的报道，其中有韩爱

晶。他对当年的作为有所认识，他说他参与“斗争”前国防部长彭德怀是错的。但是，却没有对这些被迫害以及被迫害死的普通教员道歉。

不是只有韩爱晶是这样做的。当年的“革命造反派”们，其中大量是当年的大学生们，对他们参与和进行的校园迫害，几乎无人作出忏悔，也几乎无人向受害者道歉。在他们中的一些人的关于他们的青年时代也即文革时代的公开发表物里，有两种态度是最常见的。一种是他们对他们自己所造成的迫害与死亡闭口不提，一味沉溺于他们对当年的得意事情的记忆之中，像如何受到毛泽东的关注，如何受到各方面的瞩目，如何出风头，等等，甚至不惜夸大和改编事实。另一种相当普遍的态度，是一味抱怨他们在文革以后受到的指责，他们觉得他们是满怀“理想”来革命的，责备他们是不公平的，却完全忘记了那些被他们殴打折磨和“斗争”的人受到了怎样的痛苦。

确实，领导大学生迫害他人的文革最高领导人的罪恶还需要清算，但是，高层领导人的未被清算的罪恶，不能成为他们不为他们自己的罪恶负责的理由。透过北航的案例，可以请清楚地看到“红卫兵”和所谓“造反派”在迫害教职员方面的责任。

“北航红旗”掌权的1968年上半年，北航被迫害死亡的人数比清华大学多，虽然北航在总人数上远不及清华大学。其中有一个明显的原因是，在北航，韩爱晶从1967年1月开始在北航掌握权力，而且一直控制了局面，没有让那里的“造反派组织”“北航红旗”分裂，而且并吞了其他组织。所以，他们能用更多力量搞“阶级斗争”和“深挖阶级敌人”，在“清队”期间，就能加大迫害的力度，折磨和摧残该校的教员和其他工作人员。在这种“造反派组织”稳定掌权的情况下，北航产生了高人数的死亡，高比例的死亡密度。

作为对比，清华大学的“造反派”在分裂以后，长期打派仗。像韩爱晶一样同为“五大领袖”之一的蒯大富没有能力全面控制清华校园。1968年上述8人在北航被害死的时候，清华大学里蒯大富主要在与另一派组织争夺势力，甚至发生了被称为“清华百日武斗”的长期的大规模的校园内战。“百日武斗”中共有12人死亡。“百日武斗”以“首都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在7月28日进驻学校而结束。接着，所谓“革命造反派”失去权力，“工宣队”完全控制学校，并领导开展“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清华大学的“清队”中“审查”了一千多人，整死了24人。本网站收集到其中10个人的名字。这10人都死于1968年7月底“工宣队”进校以后。

## 受难者列传

现在笔者还没有能找到北航在“清队”中死亡的二十多人的全部名字和死亡日期，但是，非常明显，上述八名北航的受难者，全部都死于“工宣队”进校以前，也就是所谓的“造反派组织”“北航红旗”掌权的时期。

在“北航红旗”兴起的时候，一件被他们一直引以为功劳和自豪的事情是，1966年10月底，他们到国防工委“造反”，在“中央文革小组”的支持下，获得了胜利。那时候，他们也和“首都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发生了冲突。“首都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是在1966年8月兴起的。在所谓“红八月”里，这些由共产党高级干部子弟为领导的红卫兵在北京打死了数千人，驱逐了十万人，在这座古城制造了前所未有的野蛮残忍的一段历史。当“北航红旗”这一类新的“革命造反派组织”兴起的时候，他们和这些“老红卫兵”发生了冲突。但是，显然，这种冲突的内容是要不要把革命对象扩大到共产党的高级干部身上去，而不是他们反对“老红卫兵”的非人道的残酷的迫害。当他们得到权力和毛泽东的“清队”指令的时候，他们和他们反对过的“老红卫兵”一样残酷无情，在校园里施行了迫害教育工作者的第二次恶浪。

文革后进入北京航空学院读书的一位被访者说，那时候学校里依然流传着文革时代留下的一句话：该校主楼的每一扇窗户，差不多都曾经有人跳下来自杀。他当时听了背脊发凉，但是却不知道在那里跳楼的是谁，为了什么。

这里记载的八名受难者中，就有胡淑洪和李铿二人，是在被关押中从北航主楼上跳楼身亡的。希望读者中有人能帮助找出北京航空学院其他的文革受难者的名字。

笔者在文革调查中，多次听到被访者告知在某座楼上曾经有过多少人跳楼自杀。在这些楼墙上，应该镶一块牌子，把受难者的名字铭刻在那里。■



胡秀正，女，1933年生，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化学教师。1966年9月，胡秀正和丈夫一起因其丈夫的父亲的“成份问题”被驱逐出北京到农村，后来设法回到北京。1968年夏天，她被当作“清理阶级队伍”的“重点审查对象”，罪名是“企图翻案，反对文化大革命”。她遭到大字报“揭发”“批判”，又在几十人的会议上被迫“交代”她的“问题”，后来又被关押在学校中不准回家。1968年8月11日，她被关押在学校中时，从五楼坠下身亡。她去世时35岁。她的女儿当时只有5岁。



胡秀正被关押和“斗争”，罪名是“翻案”。文革时代有“翻案就是现行反革命”的理论，胡秀正因之被害死。

照片上的胡秀正，朴素，严肃，端正，一副典型的中学女教师的形象。她也确实就是一个典型的普通的中学女教师。胡秀正1951年从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高中毕业。因为家庭经济困难，未能升学。她毕业后先在这所中学当实验室管理员，一边在业余学校学习。她从1954年起在这所中学当化学教员。1966年文革开始时，她已经有12年教龄。她当时的工资是每月64元。她的丈夫也是中学教师，每月工资68元。他们有一个女儿。另外，他们赡养胡秀正的寡母及外婆外公。

在1966年5月，毛泽东指示，“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再也不能下去了”。后来他又明确说，所有的知识分子都还是“资产阶级知识份子”，一个完全负面意义上的名称。胡秀正也不能例外。当时几乎所有的教师都受到轻重不同的批判。但是按照当时的“标准”，胡秀正似乎不该成为教师中的重点打击对象。她是普通教师。在这所学校的教师中，胡秀正不算级别高的老师，也算不上这所学校里的“学术权威”。“反动学术权威”是一个文革要打击的主要类别。另外，她年龄不大，1949年时16岁，不太可能有什么“历史问题”。她也不是一个性格张狂的人。在文革中，一般来说，级别高、年龄大的老师以及个性突出的老师往往首当其冲受到迫害。他们会因其学术地位高而被当作“反动学术权威”斗争，或者因其教学历史长而被认为“历史上有问题”，或者因为好发议论而被指控为“有反动言论”。为什么胡秀正这样情况的人，也被当作文革的重点打击对象受到残酷整治以致身亡呢？

胡秀正的“问题”，起源于她的丈夫的父亲的“阶级成份划分”。

胡秀正的丈夫张连元，是北京第八中学的物理教员。第八中学和北

## 受难者列传

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相距大约一公里，同属北京西城区。他们在1958年结婚。1966年时他们住在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附近的教工宿舍里，他们的女儿当时三岁，全托在附近的幼儿园。

胡秀正的丈夫张连元的父亲，住在河北省固安县农村。在1964年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又叫做“四清运动”）被划成了“漏网地主”，并被命令参加“坏蛋会”，也就是说，成了“阶级敌人”，成了“专政对象”。

关于张连元的父亲是否地主，是否“坏蛋”，胡秀正去世28年后我访问张连元的时候，他还能详细而流利地一口气讲述出他父亲在1949年以前的历史究竟是怎么回事，以及为什么他不应该被划作“地主”。就像大多数人一样，在共产党掌权以前，在1940年代，他父亲的生活中经历过不少事情并有过起起落落的变化。由于他父亲的阶级成份问题，在文革之后的1979年已经得到“平反”。所以他父亲1949年以前的历史上的种种细节，在今天已经没有关系，但是他讲得如此清楚而详尽，并且还很激动。这实在是因为当时关系重大。他因为父亲的历史而被打被关被斗争，以致最后失去妻子的时候，曾不知多少次地思索和整理这些故事。他也曾被迫写了许多的文字材料为他父亲的事情“交代”“认罪”。所以，他把他父亲的经历讲得如此清楚。

在今天的情境中，今天的人对这样的陈述，会觉得是一些根本不相关的事情。不论张连元的父亲是否地主，是否“坏蛋”，又与胡秀正有什么关系？他只是她的丈夫的父亲。他历史上的种种事情，都发生在胡秀正认识他的儿子之前。胡秀正不可能与她的丈夫的父亲的过去有什么关系。哪怕张连元的父亲真是罪大恶极之人，又与她有什么相干？然而，不幸的是，这不是文革时代的判断方法。

这个离胡修正远而又远的事情，在文革中成为致命的罪过，并且直接导致胡秀正受迫害以致身亡。胡秀正的罪名不是别的，就是“替反动公公翻案”，并且进而被说成“翻文革的案”。

张连元在父亲于1964年被划成“漏网地主”之后，他向他所任职的北京第八中学的共产党支部报告了此事。北京第八中学的共产党支部向学校所在的西城区区委汇报了此事。张连元阅读了共产党的有关规定，认为“阶级成分”应是按照1949年前三年的经济状况划分的。按照这个标准，他的父亲不应该是“地主”。张连元曾经给中共华北局写信，请求“复查”他父亲的问题。

1966年6月，文革的领导者下令所有的学校全部停课从事文革。

1968年8月，红卫兵组织普遍建立并掌握学校大权，开始了大规模的校园杀戮。1966年8月5日，胡秀正所在的中学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副校长卞仲耘被红卫兵学生打死。8月22日，张连原所在的北京第八中学的共产党支部书记华锦被打死。历史教师申先哲被打后自杀，化学老师韩九芳被打成重伤，几乎死掉，后来终生残废，不能工作。红卫兵从校内打到校外，不但打学校的老师，也打社会上的所谓“牛鬼蛇神”，到张连元也被打的那一天为止，第八中学的红卫兵已经打死了八个人。

那是1966年9月3日。张连元的父亲所在的生产队的两个干部来到北京，要把张连原和胡秀正抓到他们的村子里去。他们的理由是这两个老师“反攻倒算”，为父亲“翻案”，“妄图翻‘四清运动’的案”。这指的是张连元曾在1964年后写信给共产党上级要求复查他父亲被划成“地主成份”这件事。这两个人到了北京第八中学，和八中的红卫兵取得联系。当时学校里红卫兵掌握大权。八中的红卫兵给生产队打了长途电话，证实了来人的身分。于是，初三（六）班的红卫兵把张连元叫到物理化学生物教研组的办公室里。张连元一进去就被劈头打了一顿。然后，从张父村子里来的两个人开始审问他。他们一边审问一边打他耳光。后来，红卫兵学生开始轮番用木棍、铜头皮带、绳子、扫帚等抽打张连元。

在打张连元的过程中，曾有别的老师来到办公室，开门看到红卫兵正在打张连元。

有两个人试图阻止红卫兵打他。一个是实验员，名叫张良银。他对打人的学生说：“你们要先把问题弄清楚。”红卫兵把他硬推了出去。另一个是物理教师周国正。周老师是天主教徒，为此当时他自己也在被批判，处境不好。但是他开门看到学生打人，就对他们说：“你们不能这样打。”他试图劝阻学生继续毒打张连元。

当时学校的人都有目共睹，从8月初到9月3日那一天，第八中学的红卫兵已经打死打伤了多少人，都知道红卫兵的残酷无情。在那样的恐怖气氛中，实验员张良银和物理老师周国正出来为正在被打张连元说话，实在是需要极大的勇气的，也是非常难能可贵的。无怪乎28年之后，张连元还清清楚楚地记得他们俩的名字和他们当时说了什么，对他们俩心存深深的感激。虽然今天我们作为听众或读者，在对这两个人的敬佩之余，还是会为没有较多的人这样作而心感遗憾。但是，我们也因此更要记得他们的名字。在一个恐怖的时代，他们作了不平常的事情。

## 受难者列传

他们勇敢，他们仗义。在同事朋友落难的时候，当别人受到不公正的对待的时候，尽管环境如此恐怖，他们伸出了他们的手，他们作了努力来试图制止罪恶。不知道这两个人是否还记得这件事情。虽然他们当时并不想当英雄，但是他们完全有理由为当年所作的感到自豪。

9月3日，张连元被打了一整天。红卫兵不给他吃饭，硬逼他把一块已经变酸发臭的外乾里稀的馊窝头吃下去。他试图拒绝，但是没有办法反抗。到了晚上，不准他回家，把他关在了学校里。他想他大概也要被打死了，就像已经被打死了的同事华锦和那些他不知道姓名的校外的八个“牛鬼蛇神”一样。但是，打着打着，打他的红卫兵住了手，说：“别打死了。留给村儿里的人打吧。”因为八中红卫兵决定把张连元交给从农村来“揪”他的人，所以张连元未被打死。

那一天，八中红卫兵也抄了张连元的家，办理了户口迁移手续，把他们的户口迁出了北京。第二天，9月4日，他们用张连元的钱叫来了一辆卡车，把张连元和胡秀正夫妇二人连同他们的全部家具和衣物等都弄到了张连元的父亲所在的地方，河北省固安县牛驼公社五村生产大队。到了那里后，大队干部又强令他们交出随身带有的一切财物，现款、手表、钢笔。

在1966年夏天，在北京，有十万人在被斗争被游街被抄家被打以后，又被迁出户口，被扫地出门驱逐出北京，像张连元和胡秀正夫妇一样。当时对这一行动所用的词是“遣返”。他们中有些人在北京的火车站上或者在离开北京的火车上又遭到毒打，甚至在车站和火车上被打死。这场对北京城的大清洗是文革领导者的重大行动之一。尽管被驱逐的人数有十万之多，尽管比例达到北京人口的百分之二，这一事件却一直未被报告，被“遣返”的人的数字也只在“内部”知道。我们现在很难找到有关的文字记载。我们可以看到的只是“首都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发布的一项关于这一行动的一纸“通令”（第四号通令），以及7个月之后，1967年3月18日的“北京市公安局军事管制委员会布告”，这一布告重申肯定1966年夏天的“遣送”行动。这两个文件很简短，但是造成了十万人的悲惨遭遇。这些文字材料导致的后果，在我们了解了胡秀正和张连元身受的灾祸之后，也还是难以想像出全景。

到了村里，张连元和胡秀正被分别关押，不准见面说话，全天有人看守。在那儿，他们被打，被游街，被体罚，在斗争会上被斗。胡秀正也曾经被戴了高帽子游街。

他们并且被威胁：“再不老实，就把你们交给中学的红卫兵。”当

时，中学红卫兵

打人最凶，而且最无顾忌，可以不经任何法律手续便打死他们所认为的“阶级敌人”。他们打死了人，最多不过被说作是革命中“难免”的“过火行为”而已。直到八十年代，他们中的一些人依然坚持这个说法。张连元和胡秀正没有办法，只好按照生产大队干部要求的口径写检讨认罪。一星期后不再有人全天看守。他们和其他社员一起下地劳动，但是仍然没有行动自由。张连元的父亲被打得更厉害。他被施以一些残酷的刑罚。有一次，他被强令在立起的板子上跪了一整夜，不许动一动，也不许上厕所。老人被折磨得几次要自杀。

在这种情况下，张连元和胡秀正几次设法通过胡在北京的妹妹给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文化革命小组、中共北京新市委写信和打电报，请求帮助解决他们的问题。但是，他们的信都被转到了中共华北局，又被转到中共天津地委，接着又被转到固安县委。这是当时这种信的常规处理方法。张连元和胡秀正设法请求固安县委不要把信再转给公社。但是固安县委仍然这样作了。这样的把上告的状子层层下转的处理方式会导致什么结果，每个稍有知识的人都可以想见。这样处理人民群众的来信，即把告状信转给有权力的被告，写信人请求解决的问题不但不可能得到解决，还会遭到更大大报复性迫害。实际上，这也就是决定用这样的方法处理“人民来信”的人的本意。他们并不打算帮助人民解决问题。可是普通人没有别的办法，仍然怀着侥幸心理投寄这类信件。

张连元和胡秀正有个三岁的女儿，被留在托儿所里。他们被长期扣留在村子里，不许他们看望孩子。直到这一年的11月3日，也就是两个月之后，在一再请求之后，胡秀正终于被允许回北京看孩子。随后，她把她的户口要了回来并在北京上了。这时，她开始设法要把丈夫从农村弄回北京。她曾经去高级权力机构的“人民来访接待站”请求帮助，未有效果。她又想别的办法。在现存的材料中，有一张1967年1月13日由北京邮电医院门诊部开出的诊断书。胡秀正给生产大队的两位党支部书记写信，说她生病，她的母亲病重住在医院里，她的孩子也病了，学校里的老师们都忙于文化大革命，她无法要求学校里的同事帮忙。胡秀正以这些为理由，请求书记准许张连元请几天假，回北京一趟，把女儿带到村里去。经过多次交涉，张连元得到五天的假，回到北京。

回到北京之后，张连元没有再回农村。但是他的户口还在农村，他的全部家具衣物也在那里。那边拒绝给他户口卡片，也不还给他抄家时

## 受难者列传

拿走的东西。

这时候，文化革命的大形势发生了一些变化。半年以前能有权打死人的不可一世的红卫兵，由于其领袖人物多为高级干部子女，这时随着他们的父母被冲击清洗，

在名为“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新运动中，他们失势了。在老红卫兵遭到批判的时候，他们在1966年夏天的残暴行为在某种程度上也被批评了。中共北京市委11月发出指示，不准私设公堂打人，私设拘留所关人。在这样的形势下，一些在1966年夏天被驱逐出北京的人，试图以按照政策他们不属于应被驱逐出北京的人为理由重回北京。他们在1966年夏天在北京饱受折磨，被驱逐到农村后，作为“阶级敌人”也无处安生。他们的境况十分悲惨。可是，紧接着，1967年3月18日，“北京市公安局军事管制委员会”发出了一份“布告”，（这时军事管制委员会执掌很多机关的权力），再次肯定1966年红卫兵的遣送行动，不准被遣送的人返回城市。这份布告说：

我们的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对于反动派，必须“实行专政，实行独裁，压迫这些人，只许他们规规矩矩，不许他们乱说乱动乱动。如要乱说乱动，立即取缔，予以制裁”。

首都红卫兵和革命群众，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把一批坚持反动立场的地、富、反、坏、右和社会渣滓遣送会农村监督劳动，这对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具有重大意义。近几个月来，有些被遣送走的地、富、反、坏、右份子私自返回北京，有的妄图翻案，无理取闹，进行破坏活动，扰乱社会秩序。

为了加强对敌人的专政，维护首都的革命秩序，根据广大革命群众的要求，特颁发“关于在文化大革命中被遣返后返京人员的处理办法”，希一律遵照执行。

北京的街上到处贴着这张“北京市公安局军事管制委员会布告”。这时候，张连元住在北京没有户口，地位岌岌可危。到了五月初，张连元所在的北京第八中学当局宣布动员张连元遣返。张连元去北京公安局西城分局第五科，谈他的情况，交了材料，要求不走。分局强调他的户口不在北京，就应该离开。

北京有十分严格的户口制度。在当时的北京，没有户口，不但不准居住，而且也不能得到定量供应的粮食。更重要的是，被注销北京户口驱逐出北京，这是对“阶级敌人”和“牛鬼蛇神”的对待，得到这样的

地位，不管走到哪里，都是被“专政”的对象。胡秀正和张连元为恢复张连元的户口而奔走，是十分自然而必须作对事情。但是，实际上，他们恢复张连元户口的努力始终未见效果。直到胡秀正因为“翻案”被“隔离审查”时，张连元也没有在北京恢复他的户口。相反，他们的努力导致了他们受到新一轮迫害。在1966年，他们的罪名是“翻四清运动的案”。在1968年，他们新增加的罪名是“翻文化大革命的案”。他们俩个人都因此被“隔离审查”。胡秀正在“隔离审查”中身亡。张连元活了下来。张连元的户口直到1969年7月才又在北京恢复。其时，胡秀正已经去世近一年了。

在被二次“遣返”的可能性的威胁下，1967年5月间，张连元写了一份材料，诉说他们的不幸遭遇。这份材料由张连元 and 胡秀正两个人署名。他们在材料中尽可能使用了一些当时可以找到的“理由”。他们说他们都是普通教师，属于文化革命所强调的“群众”，而不属于这一“革命”的打击对象。打击群众正是当时所说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转移斗争大方向”的手段。他们由此指出不还给他们户口是“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表现。另外，当时张连元的父亲所在的生产大队的共产党支部书记因文革运动发展而也受到批判，他们因此指责是这样的“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迫害了他们一家。胡秀正也曾经和张连元一起去“中央文化革命小组”的“接待站”谈话并送了这份材料。他们也给江青等文革领导人写过信。他们的燃眉之急是要让张连元的户口转回北京而不是被驱逐到农村去。他们必须解决这个问题。他们不可能反对文革，只是希望尽可能从文革的宣传中找到一些理由来解决自己的问题。

他们的行动后来被叫做“翻文化大革命的案”，其实他们所作的，只是试图翻他们自己的案，他们试图说明他们不应该受那样的惩罚，而不是要否定文革的定案的标准。甚至他们自己就没有一个正式的“案”，就是在文革的第一年，两个村子里来到干部和北京第八中学的红卫兵他们毒打后强行送往了农村。从来就没有过一个法律上的立案的手续，也从未有过审判和定案。（当时被打死的数千人和被驱逐的十万人，都没有经过任何法律程序。）“翻案”的意思是不同意已经定下的案子结论并试图改变。然而在当时，很多案子根本没有定过，或者是定得很草率的，特别是没有容许当事人为自己辩护。比如张连元的父亲的成分，据说“四清”工作队三榜定案都不是地主，但在工作队离开前的前一天晚上宣布他是地主。在这种情况下，相当多的被定罪的人或他们

## 受难者列传

的家属会提出对他们的定罪是不恰当的。他们并不是反对定罪的标准，而是提出他们的案子不符合那些既定标准，故而提出申诉。这从法律程序来说完全是完全正常的事情。

但是，从五十年代初开始，这种申诉就可能给申诉人带来惩罚。比如，在1957年，有的人就因为对1952年的“镇压反革命”提出申诉而受到处分。很多人被打成“右派”，不是因为他们有新的罪行，而是因为他们的“翻案”本身可以成为罪名。文革中的一个特别情况是，在1966年10月批判毛泽东发起的“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运动开始之后，有大量的共产党领导干部被“打倒”了。于是，有的过去被这些领导干部定罪的人想要利用这个机会来说他们过去受到的处分是错的，从而改善他们的处境。特别是在1966年秋天，一些因为批评在1966年6月7月间掌管学校的“工作组”而遭到批判斗争的学生被平反甚至成为官方认可的“左派”之后，一些别的受到迫害的人也开始想要平反。但结果是，除了这仅有的极为少数的一类人以外，别的人为自己平反的努力都被称为“右倾翻案风”甚至“反革命翻案风”而遭到严厉镇压。1966年下半年到1967年上半年的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是文革的一个重大转折，结果之一是把文革的主要矛头指向了所有党政机关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却不意味着这些人在台上的时候受迫害的人就没有问题了，更不意味着迫害的原则被否定了。1967年10月26日，中共中央发出了一个文件，编号为“中发(67)325号”，标题叫做“中共中央关于不准地、富、反、坏、右乘机翻案的规定”。这个文件说：

目前有一些地、富、反、坏、右分子在文化大革命运动中到处申诉，无理取闹，趁机否定过去的罪行。中央重申过去的规定，不准地、富、反、坏、右在文化大革命中趁机翻案，个别错案，确实需要甄别的，也要放在运动后期处理。在押犯人，在劳改工厂劳改农场的犯人，一律照旧看管，不准乱说乱动乱动。

在那以后，“翻案”正式成为罪名。

1968年春天，一个新的运动开始了，名叫“清理阶级队伍”，后来被简称为“清队”。根据当时的指导性文件，“清理阶级队伍”的预定目标是“挖”出“隐藏的”“阶级敌人”，重点是审查干部和教员。

“清理阶级队伍”是文革中迫害人最多最狠，时间也最长的一次运动。之所以能这样，一个重要的原因是这个运动是由上而下相当有组织地进行的。在上面，毛泽东亲自批发了一系列通知和文件，详细指导如何搞这一运动。1968年5月19日，毛泽东在姚文元送上的一份材料上批示：



文元同志：

建议次件批发全国。先印若干份，分发有关同志，然后在碰头会上宣读一次，加以修改，再加批语发出，在握看过的同类材料中，这件是写得最好的。

毛泽东

5月19日

</i>

毛泽东的这个指示后来被称为“519”指示。姚文元送的这份材料标题为“北京新华印刷厂军管会发动群众开展对敌斗争的经验”。二者一起作为“中发(68)74号文件”下发。这份报告里，就提到了这个厂的数十个“阶级敌人”。后来，毛泽东的中央警卫部队“8341部队”还整理了一整套“经验”，下达到每个基层单位，包括农村的生产大队。全国的每个单位都进行了这个运动。各地在文革中成立的新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掌管审查谁，关押谁，开斗争会斗争谁，以及最后的“定案”和“处理”。毛泽东给“革命委员会”命名并制定了“革命委员会”实行“一元化”的领导，也就是说，共产党和政府不分，行政和立法和司法部门不分，监狱和行政部门不分。在文革前这些部门就不分清，但是从来没有像文革中那样在理论上和实践上合成一体。一个中学的“革命委员会”就可以关押它的教员和职工。

在“清队”时期，有两个特别的词语成为常用的：一个是“专案组”；另一个是“隔离审查”。各个单位都建立了一些“专案组”，搞“审查对象”的“专案”，也就有相当一批人成为“专案组”成员，他们那时的专职工作就是审问和调查被“清理”的对象。被审查的人可以被“专案组”关押在单位里，不得自由行动，不得回家，叫做“隔离审查”。很多被立“专案”的人在这种校园监狱里被关押了几个月甚至几年。在那一时期，全国的每个单位都建立了这样的关人的地方。

所谓“隐藏的”的“阶级敌人”有两大类，一是“历史反革命”，意思是在历史上有过“反革命”活动的人，另一是“现行反革命”，意思是当时还在进行“反革命”活动的人。当时停课停工，就是要“挖”这两种“反革命”。每次“挖”出来一个，就当做“毛泽东思想的伟大胜利”报告。“挖”出的“敌人”越多，功劳越大，所以各“革命委员会”都要尽量多“挖”，以显示其革命性并且邀功。1958年的“大跃

## 受难者列传

进”中有很多领导干部夸大粮食亩产量，粮食是吹牛吹不出来的。这一次，把人弄成“反革命”，却比夸大粮食产量容易。一时间，各种鸡毛蒜皮的事情，都可以被当作“反革命活动”被追查。

那时“挖”出的“现行反革命”，主要有两类：一种是在私人谈话或者私人通讯以及日记中说过写过些被认为是“反革命”的东西，另一类是对自己过去受到的惩罚想要取得减轻或撤销，被叫做“翻案”。很明显，在文革的高压恐怖和严密控制下，那时候没有人可能公开发表批评文革的言论或者采取行动来反对文革。

就在这样的大背景下，1968年春天，张连元和胡秀正因为“翻案”在各自的学校中被攻击。胡秀正被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革命委员会定为“清队”的主要打击对象之一。胡秀正在学校被贴大字报。大字报攻击她“为反动地主翻案”，“翻四清运动的案”，“翻文化大革命的案”。一如1966年夏天，她的丈夫受他父亲的牵连，她又受她丈夫的牵连，成为新一轮整人运动的靶子。

除了要接受“专案组”的几个成员的反复盘问之外，胡秀正还被要求去学生的班里一次又一次地“交代问题”。当时学生依然不上课，正在等待“分配”。学生中的积极份子成为“专案组”成员，一般的学生则被组织起来一上午一上午地听被“清理”对象“交代问题”。胡秀正的“交代”过程中，不断被听众高喊的“胡秀正必须老实交代”、“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等等口号声打断。

以中学生的年龄，对于从1949年开始的“划分阶级成分”不甚了了。但是十六七岁的学生也具备推理能力。胡秀正有什么大错？她的丈夫写了一封信给上级党委，要求复查父亲的问题。然后她和丈夫一起被斗争并且被抓到农村，他们家里的东西都被拿走了，她的丈夫没有户口。她不得不起来要求改变这种处置。如果说她要求改变这种状况的行动是“翻案”，是“反革命”，因而应该被惩罚被斗争，那么就意味着她只有接受1966年的那个处置，那样她也没有活路。而且，也没有人来说明1966年对于他们夫妇的处置是正确的，是革命的最终判定。但是，在会上会下，都没有人对于胡秀正成为审查对象之事提出疑问。在大会小会上，对胡秀正的质问和咒骂声势汹汹，争先恐后。那些表现积极的人的动机可能相同又不同。有的人后来因参加“专案组”而“分配”到较好的工作，有的人可能只是随大流。但共同的是他们都努力显示出他们非常激烈非常“革命”非常愿意和“反革命”作“斗争”。

由于张连元那时不能跟胡秀正见面，张连元无法知道她所受到的

“斗争”的细节。

但是学校里的人都知道，有一次，学生被学校的“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组织起来斗争这个学校的副校长胡志涛 48 个小时，学生轮流睡觉休息，胡志涛被连续“斗争”了 48 个小时。这样的“斗争会”，在当时是被当作功劳和成就来宣扬的。和 1966 年不同，1968 年的“清队”一般没有在大庭广众之下把人活活打死，但是这类长时间的“斗争”和“审问”，仍然是大张旗鼓地进行的。另外，在关起来的门背后，大量使用体罚如罚站罚跪等等，也是公开的秘密。夜半审人是常常使用的被认为可以逼出口供的有效办法。还有个特别的名词叫做“熬鹰”。有两位老师，被逼得没有办法，只好承认了所有要他们承认的罪状，甚至还添枝加叶说出种种故事，如他们如何当特务，如何搞破坏等等，终于被允许睡觉，然后，这些他们再来“翻供”，说这些故事都是编出来的。这个学校的一个 19 岁的女学生参加这种深夜审讯时，虽然是审讯别人，也因劳累和恐怖气氛而昏厥倒地。

在 1968 年 6 月，张连元写了检讨，检讨他没能和“反动家庭划清界线”，检讨了他给上级写信的“动机和目的”。胡秀正也写了几份很长的检讨，承认自己的过错：不该对于她丈夫的父亲的生产队做的政治结论有疑问，不该在被揪到村子里以后对此心存不满，不该写信要求帮助。她一再表示认罪，一再检讨自己的“阶级立场错误”。这些检讨写得非常认真细致诚恳。她忍耐了那么多的侮辱和折磨之后，又做了极大的努力，试图把自己改造成为那些“斗争”她的人要她变成的那样。但是，她的努力没有被接受。对她的斗争继续升级。

先是她的丈夫在北京第八中学被“隔离审查”。8 月初的一天，张连元终于获得准许回家了。但是，他刚能回家，紧接着胡秀正又被“隔离审查”了。那天傍晚，他们的一个邻居，也是胡秀正学校里的同事，来通知张连元说胡秀正不能回家了，要张连元给粮票和钱，带给胡秀正在学校里买饭食用。

笔者访问过当时和胡秀正一样被关在学校里的裴静英老师。她是俄文教员。1957 年她的丈夫被划成“右派份子”逐出北京“劳改”，她与之离婚，把独生女儿送给了姐姐。文革中姐姐一家也成了“牛鬼蛇神”，没有钱用，她帮助姐姐把家中有的一点金首饰拿到中国人民银行兑换成现款，这就是她被“隔离审查”的“理由”。文革中人们都不写日记，何况她这样被关的人。她已经记不得胡秀正在哪一天死亡，但是记得那是一个星期天，星期天食堂只开两顿饭。笔者查了日历。1968 年

## 受难者列传

8月11日确实是星期天。

8月12日下午五点，北京第八中学的领导通知张连元说，胡秀正自杀了。他们说胡秀正是在8月11日傍晚自杀的，从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学生宿舍的五层楼上跳下来的。8月11日是星期天。

张连元在妻子死了一天之后才得到死讯。他抱着孩子去了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胡秀正的尸体已经被从宿舍楼旁边移到了围墙边的一个僻静角落。她的身上盖着一片破草袋，一只脚露在草袋外。

师大女附中当局召开大会，声讨胡秀正是“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她在死后受到“以叛党开除党籍处理”。学校的几个老师把她的尸体送去了火葬场。张连元收到了胡秀正在“隔离审查”中的一些遗物，是一些学习毛泽东著作的笔记和检讨书的草稿。遗物中没有遗书，也没有写到任何悲观的或者跟自杀有关的念头。张连元一直不相信她是自杀的。他想如果她自杀，会留下遗书给孩子和他。他们唯一的女儿还不到五岁，如果她自杀，她一定会留话给孩子。他觉得她不可能自杀。他们已经结婚十年，他深深地了解她。她是坚毅的女子，很年轻的时候就独立工作，承担了赡养家庭的经济重担。1966年文革开始以后，他们一起经受了暴力和恐怖。他们一起被绑架到村子里，并在那里被斗争折磨。两个月后她设法离开了那里，并又设法让他也回到了北京。她是勇敢而有韧性的人。文革开始后的两年以来，她已经经历了那么多灾难，她可以再忍受下去的。她死的时候，她是被“隔离审查”的。她的家人亲友不知道她在关押她的地方经受了什么。她被打了吗？她被侮辱了吗？她受了什么样的折磨？她的亲人全都不知道。张连元仔仔细细地阅读了从隔离审查室拿回来的每一片有胡秀正笔迹的纸片，不能发现任何自杀的征兆。张连元从来不相信胡秀正是自杀的。他说他只是找不到明确的证据。

他当时根本也不可能有机会去寻找证据。胡秀正死之后，张连元又第二次被“隔离审查”。在北京第八中学，他和另外一些老师，一共至少有九个人，被关在一起。地上铺了些稻草，一个挨一个地睡在那里，每天“早请示”“晚汇报”的时候，这些被“隔离审查”的人被押着在毛泽东的像前向“请罪”。被“审查”的人也常常挨打。张连元曾经被打。在被关期间，他们被要求每天写“检查交代”和“思想汇报”，还被强迫互相揭发。在他被“隔离审查”期间，他和胡秀正的孩子又被留在托儿所里，连星期天也在那里跟着值班的保育员。

张连元在北京第八中学被一直关到1969年春天。有一天开会，掌管

学校的“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宣布，他可以回家了，可以参加老师的活动了，不再受隔离了。用当时的文革术语说，他被“解放”了。也像当时的规则，在被“解放”之前，他必须写一份很长的“自我检讨”。所以，为他的被“解放”，张连元又写了长篇检讨。他保留了他的“检讨”的底稿，所以现在还可以读到。在检讨中他又从头“交代”他的“家庭问题”和“翻案问题”，并且，“感谢”“党和毛主席”对他的“挽救”。

张连元的全部“罪状”，就是些了几封申诉信，他想让共产党上级了解，他的父亲在1949年的前三年不是地主，后来，他想让文革的领导人知道，他不该被驱逐到他父亲的村子里去。因为这些申诉信，从1966年到1969年，张连元被毒打了，被侮辱了，被长时间关押了，最残酷的，是他的妻子被害死了，永远不会回来了，他的年幼的女儿的童年饱受惊吓，而且永远不再有母亲了。在他被关押的时候，他写了无数份检讨，认错，认罪，诅咒自己。最后，为了被释放，他还要“感谢党和毛主席”。

在“清理阶级队伍”时期，在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在“清理阶级队伍”中，在胡秀正之后，有三位教师自杀身死。他们是语文老师周学敏，历史老师梁希孔和地理老师赵寿琪。周学敏老师温文尔雅，她的语文教学法曾经在文革前被推广，她也因此成了“反动学术权威”。梁希孔诙谐风趣，他的历史课上笑声不断，而且学生都说学到了很多知识。恐怖的“清队”摧毁了他的幽默感和一切。在北京第八中学，青年教师高家旺被当作“现行反革命”关起来，在1968年秋天自杀。

不只是在胡秀正和张连元的学校发生了这样可怕的死亡。在别的学校，也是一样。

在同一时期，清华大学附中的体育老师赵晓东跳楼自杀。北京第六中学的历史老师焦庭训在被关押在学校时，以头扎入贴大字报用的浆糊缸身死。在北京第四中学，语文老师刘承秀用剪刀自杀。在北京第一女子中学，副校长王玉珍和丈夫一起自杀。在北京二龙路学校，物理教员张放上吊自杀。在北京景山学校，语文老师于共山和季新民自杀。在北京大学附属中学，图书馆管理员李洁被打死，炊事员王厚跳河自杀。在北京第三女子中学，两个女教师孙历生和方婷之“自杀”。

胡秀正自杀，当时被称作“畏罪自杀”“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

她在1960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死后被开除共产党党籍。1971年林彪死了之后，处理人的政策有了一些变化。1973年，中共中央有文件说运动中自杀的党员不再以“叛党”论处了。由此，胡秀正有了一个新的“结论”。这个结论说经审查胡秀正没有问题，“故不予以叛党开除党籍处理”。但是这句话是从她在文革后的“平反结论”中转引来的。文革中的两次结论，当时都没有给予家属书面材料，只是念给张连元听过。再后来，在毛泽东死了两年之后，她的因为“翻案”而成的罪案终于被翻了案了。在1978年，胡秀正得到了“平反”。她的追悼会是1978年7月在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开的。其时胡秀正已去世整整十年。

张连元的父亲，也在1979年得到解决。先是“摘帽”。几经周折之后，他的“阶级成分”不再是“地主”而被确定为“工人”，他也由“摘帽”改成了“撤帽”。

在1978年的“落实政策”过程中，文革中间由“专案组”整的种种材料和被审查者的“结论”等等都被从人事档案中抽出烧毁。这些材料当时从来没有给过被整的人一个副本，被整的人从未看到这些对他们生死攸关的文字。但是这些材料在1979年由人事干部拿出后，直接烧毁，仍然不准受害者看到内容。在北京第八中学，张连元作为两名教师代表之一，见证这一烧毁文革整人材料的烧毁过程。仅仅一个中学，这样的材料就有整整两个标准尺寸的大麻袋。麻袋里的纸片被掏出来直接投入锅炉，很快燃烧成灰。但这些纸片曾经整死了人，没死的也被整脱了几层皮。张连元也曾经去胡秀正的学校要求查看胡秀正的案卷。那边人事处的干部告诉他，材料已经都销毁了，为了“避免后患”。

于是，张连元拿到的只是一纸的盖有“中共北京师大附属实验中学支部”红色图章的“胡秀正通知平反决定”。这个决定说：“1968年8月11日，胡秀正同志因受林彪“四人帮”反动路线的迫害，不幸逝世。当时强加给胡秀正同志的错误决定和一切诬陷之词，应予完全推翻，给予彻底平反。”这个决定的日期是1978年6月15日，在毛泽东死了近两年之后。

指导“清队”的中共中央文件，都有毛泽东的批示或者“圈阅”。这些文件详细知道如何“斗争”，“传达”到基层。但是在文革后的此类“平反”文件中，按照统一口径，都说成死者是“受林彪‘四人帮’反动路线的迫害”。这个决定甚至也没有说“当时”迫害胡秀正的“决定”的内容到底是些什么。实际上，“当时”甚至也没有给胡秀正的家属一个正式的书面的说法。“当时”的种种做法害死了胡秀正，却未留

下任何记录。

文革以后，在一份“内部”材料中，说，在“清理阶级队伍”中，在北京市，有3,000人自杀，200人被打死。没有给出准确的数字，也没有给出受难者的名字。而且，也从来没有让普通的人们或者历史学者了解这个数字。3,200人的死，是一个巨大的数字，而且，也有足够的理由怀疑这个数字的数量级是缩小了的。从现在找到的一些单位的局部的死亡密度来计算，在北京一地，在“清理阶级队伍”中死亡的人的总数可能比三千二百多得多。胡秀正，是这一文革中最大规模的整人运动的千千万万受难者之一。

如果说胡秀正的遭遇有什么特别之处，那是她的主要“罪状”——“翻案”。胡秀正实际所作的，只是设法为她的丈夫把户口恢复到北京；而她的丈夫失去了北京户口，是因为他为他的父亲的“阶级成份”说了不同意的话；而他父亲被划成“阶级敌人”，并不是因为真是有过土地的“地主”，而只是因脾气不好得罪了村里的干部。父亲的冤案发生在先，丈夫因为给父亲辩护而获罪，妻子又因为给丈夫辩护而获罪。辩护本身被认为罪行。这“罪行”又从“和反动家庭划不清界线”而升级到“翻文化大革命的案”，而“反对文化大革命”在当时被认为是最严重的罪行之一。最后，“翻案”这一“罪状”直接导致了胡秀正的死。

在文革大规模的迫害中，一方面，把一些本来不是“罪”事情当成了罪，比如，批评了毛泽东，文革前的写在纸上的法律至少还并未说这是重罪，但是1967年制定的所谓“公安六条”就把所谓“攻击诬蔑伟大领袖毛主席和他的亲密战友林彪同志”定为大罪。另一方面，被定罪的人不但不能为自己辩护，而且自我辩护会成为新的罪行，以至被当作“罪上加罪”。这种作法在文革前就有，在文革中更是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发展到了极其严重的程度。前者给人带来了大难，后者又把入往灾难的深渊中再推了一层。

从文革领导人的立场看，这种“不准翻案”是强有力的措施，大大有益于保证文革的推进。革命的铁轮因此而更加不可阻挡，碾碎了千万人的生命和应有的生活。

退一万步说，即使胡秀正真的做过坏事，允许她自我辩护又会有什么不良后果呢？在西方的法学理论上，关于辩护的重要性可以说出很多道理来。在法律实践中，被告有辩护律师更是审判程序中必不可缺的部分。辩护是基本的人权之一。至于不允许辩护在实施过程中会导致什

## 受难者列传

么，胡秀正的悲惨遭遇体现得很明白。

张连元后来再结婚，他的妻子是林则徐的后代，和他一起抚育了胡秀正生的女儿。

文革的结束使胡秀正的女儿有了和母亲不同的命运。1997年，胡秀正的女儿在英国获得生物学博士学位。她已经结婚并有了一个孩子。这时她的年龄和她母亲去世时相仿。生活原来可以是完全不同的。但是在文革时代，从1966年8月到1968年8月，无论她的母亲胡秀正作了多少努力，还是无法逃脱那样的悲惨命运。■



胡正祥，男，北京协和医院教授，著名病理学家。曾经在美国留学。他的妻子是在美国长大的华侨。胡正祥毕业后和妻子一起回到中国。他们住在北京东城区外交部街 59 号协和医院宿舍内的 42 号楼。1966 年，他被作为“反动学术权威”遭到“斗争”。因为他研究细菌和疾病，医院里有人竟然硬说，美国在朝鲜战争中使用了细菌武器，而那细菌武器里所用的细菌，是胡正祥制造的。1966 年 8 月，协和医院的造反派和附近中学的红卫兵到他家抄家，并且毒打他和妻子。当时胡正祥的儿子在宁夏工作，有一个 12 岁的孙子和他们同住。孙子在北京实验二小读书。红卫兵毒打胡正祥后，还强迫他的孙子也动手打他。胡正祥用剪刀自杀。他的妻子也随后自杀。胡正祥教授的家，变成了红卫兵的总部。 ■

## 受难者列传

华锦，女，1914年生，北京第八中学中共支部书记。1966年8月多次遭八中红卫兵毒打并且被关押在学校中。1966年8月22日早晨被发现吊死在关她的房间的窗栓上。红卫兵宣称她是自杀的。她的家人和学校的很多老师坚持认为她是被打死的。华锦死时52岁。



### 一，死于“八一八”后的红卫兵杀戮高潮

在北京，红卫兵学生打死人是从1966年8月初开始的，最早的杀戮对象是教育工作者。8月5日，在与华锦的学校距离不远的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副校长卞仲耘被活活打死。红卫兵暴力在文革领导人的鼓励下急速升级发展，在8月下旬达到高潮，每日有数百人被红卫兵打死，还有大量的人在被打后自杀。华锦就死在红卫兵杀戮的高峰期间。

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上接见了一百万红卫兵。这一接见的第二天，8月19日，北京第四、第六、第八三个中学的红卫兵在中山公园音乐堂召开大会，“斗争”这三个学校的负责人和北京市教育局的领导人。

这三个中学都位于北京西城区。在1966年8月，西城区是北京各区中打死人最多的区，也就是说，是暴力行为最为严重的地方。

中山公园紧靠天安门城楼西侧，距离第八中学大约两三公里。现在我们不知道那一天华锦是怎么去那里的。当年八中的人印象深刻的是：副校长温寒江脖子上套着一根绳子，绳子的另一端在一个红卫兵学生手里。那个学生骑在自行车上，用手牵着绳子，拖着温寒江跑。温寒江跟在自行车后从八中校园跑到了中山公园。他身后还有学生用鞭子抽他。

文革发展到那个时候，“斗争会”也发展到了一个新阶段：在群众大会上对“斗争”对象不但责骂诅咒，而且凶猛殴打甚至打死。8月19日那天，在音乐堂的舞台上，在上千观众面前，被斗者跪成一长排，被拳打脚踢，被用铜头军用皮带抽打。

红卫兵打一阵，发言“批判”一阵，高呼口号一阵，又打一阵。如此下来，北京教育局局长孙国梁被打断了三根肋骨。温寒江浑身是血昏死在舞台上。其他人也被严重打伤。目击者说，被“斗争”者都被打得

“不象人样”了，因为个个头肿如斗，满脸是青紫和血渍。

在8月19日的会后，华锦等人在第八中学里继续被关押殴打。8月22日，第八中学的红卫兵宣称华锦自杀了。他们说，华锦夜里吊死在关押她的房间的窗栓上。窗栓很低。他们说，华锦采取俯卧撑的姿势，趴在地上把自己吊死。

在当时，“自杀”被称作“畏罪自杀”“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死有余辜”，自杀本身就是“对抗革命”的一项大罪。

## 二，自杀还是被打死？

华锦的家属和第八中学的一些老师都坚持认为她是被打死的。他们无法提供目击证据，因为华锦是被单独关押的。最后见到活着的华锦的人是红卫兵而不是他们。但是他们有如下理由：

1、在8月21日夜，第八中学的一个工作人员，住在附近，听到有人在楼道里打华锦，打到很晚，打了很长时间，直到深夜，才安静下来。他没有看到，但是听到了声音。

2、华锦已死，已经不能说出她到底受到怎样的折磨和摧残，但是从被打的别的人的经历可以了解八中红卫兵打人的严重程度。

韩九芳是第八中学的副校长和化学老师。就在华锦死亡的同时，韩九芳遭到残酷殴打后，高烧昏迷不醒。韩九芳的丈夫周昕是清华大学化学系的老师。他闻讯后从清华大学赶到城里，把韩九芳送进医院。韩九芳的背上被铜头军用皮带打出两个大洞。医生说这是重创后感染引起的“败血症”，已经没有希望，救不活了。周昕抽了自己的四百毫升血输给韩九芳，又拿了韩的血样送到北京医学院附属第三医院做细菌培养，化验出红霉素能起作用。找到红霉素后，医生超量给韩九芳注射才起了作用。因为用的剂量太大，周昕曾经听到打针的护士问医生：“这样治合理吗？”大夫说：“这就叫‘死马当作活马医’。”那时候韩九芳已经被认为是“死马”了。

经过种种努力，几个星期后韩九芳退了烧，保住了生命。但是从那以后开始有癫痫症和其他后遗症。医生说，想恢复成原来的样子，是不可能了。她后来一直表现迟钝，不能走路，背上的两个大洞变成了两个大伤疤，也不能自理生活，坐在轮椅上。她被打成这样的的时候，是43岁。她比华锦年轻9岁。

3、这个学校的红卫兵在同一时期还打死了学校外边的“牛鬼蛇神”

8个人。

4、华锦生前无任何自杀征象。作为资深干部，她经历过多次“政治运动”，不是没有经验的人。当她被打后，她没有说悲观的话，还曾经鼓励别的跟她一起被“斗争”和毒打的老师坚持下去，不要绝望。

第八中学有一个语文老师申先哲，在被打和侮辱后自杀了。但是申先哲当时没有被单独关押，自杀前向家人表达了他的绝望的心情。虽然申先哲的“自杀”其实不同于一般的自杀，他是在受到很大的暴力攻击和侮辱之后，看不到改变的希望，面临的是更多的折磨，所以才结束自己的生命。他的死也是红卫兵暴力压迫的结果，但是和华锦的情形有所不同。

5、制造假自杀的事情在别处发生。在北京第六中学，红卫兵打死了校工徐霏田之后，把徐的尸体用绳子吊起来，在尸体下面放了一个倒下的凳子。他们把尸体吊得太高，根本不可能踢倒那个凳子。所以虽然警察当时不敢管红卫兵，后来提供了目击者见证。

但是，尽管持被打死看法的人有以上这些理由和证人，在1966年8月，他们无法说出他们的判断。因为在那时候，即使是象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副校长卞仲耘那样明明白白被打死在很多人参与或目睹的施暴现场，也被当作理所当然。卞仲耘在8月5日就被打死，不但未见有任何制止的措施，反而成为大规模虐杀教育工作者的开端。报纸广播和电视每天对红卫兵表示极其热烈的支持，从未对他们有任何批评。从卞仲耘之死到华锦之死，已经相隔半个多月。

在华锦死亡的前两日，1966年8月20日，北京第三女子中学的校长沙坪也被打死。在他们之后，北京还有一批教育工作者被打死。在文革后的教育系统写的一份材料提到，1966年8月的两个星期中，西城区有近百名教育工作者被迫害致死，被打伤致残的不可计数。但是这份材料未曾提供确切人数和死者的姓名。

### 三，她是什么样的“牺牲”？

华锦和其他与她身份相似的人得到正式平反，是在华锦已经死了22年之后。那时候，她是自杀还是被打死的事情才被提出来。但是没有结果。当时的中共中央领导人胡耀邦的说法是，对文革的案子平反时，“水落石不出”。这句话的实际意思是，给被迫害的人平反，但是不追究迫害死人的人的责任。

“中共北京市西城区委员会”1978年6月3日作出的“关于华锦通知的昭雪决定”写道：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华锦同志积极参加运动，严守党的纪律，坚持真理，坚持原则，坚持实事求是的作风，勇于捍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却受到林彪、“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残酷迫害，严刑拷打，不幸于1966年8月22日凌晨壮烈牺牲。

三十年来，华锦同志在党中央、毛主席的领导下，献出了自己的毕生精力，是我党的优秀党员和好干部。华锦同志的牺牲，是我党教育事业的一个损失。

这种说法是当时所有平反文书的公式。实际上，1966年8月18日，在天安门城楼上接见红卫兵的，是毛泽东。林彪是跟在毛泽东的身后挥动他的小红书的人物。没有材料可以证明在“红八月”里毛泽东和林彪及“四人帮”有何冲突。他们之间的冲突发生在以后，原因也与是否要对人民比较人道这样的问题无关。

在华锦的“昭雪决定”中，关于华锦的死，用了“牺牲”一词，既不是“被杀害”，也不是“迫害致死”——一度被用来描述那些受到暴力迫害后自杀的人们的一个常用说法。“决定”的写作者也许是不得已才这样写的。但是这个词实在用得不对。

“牺牲”一词在现代的意义，《现代汉语词典》说是“为了正义的目的舍弃自己的生命”。华锦在6月就被“揪出来”被作为“黑帮”“斗争”，显然不是她所愿意的，8月被打和被关押，以至失去生命，更不是出于她的选择。是文革的领导者为了他们的目的而剥夺了华锦和她的同事们的生命，而不是华锦为了什么目的舍弃生命。华锦的死和这一意义上的“牺牲”毫不相干。

“牺牲”在古代的意思，是“古代为祭祀宰杀的牲畜”。在古代的祭祀仪式中，人们宰杀牲畜，表示对上帝或者祖先的敬意。最隆重的仪式要宰杀猪牛羊各一，举行仪式后，再分肉吃。华锦和她的同事们从未对毛泽东的文革表示反对，他们也显然没有能力反对文革。在文革前，他们也就只能根据上面发下的教学大纲并使用统一的课本教学生，并不能由他们的意愿构造学校。他们还非常努力地试图跟上文革的步子，但是文革给他们排定的角色是充当“斗争”对象直至结束他们的生命。因

## 受难者列传

此，有人想也许他们真可以被比喻为是文革的“牺牲”：杀害手无寸铁的教育工作者，没有别的意义，只是为了刺激搅动红卫兵的忠诚、残忍和疯狂，推进文革的后来的步骤。

把华锦等人的死亡比喻为古代意义的“牺牲”，可能成为对文革领导人出于什么原因和目的整死华锦和她的同事们的一种解释。但是这个说法有很不准确的一面：在古代，人们用被饲养的猪牛羊作“牺牲”，而不是活人；另外，古人宰杀猪牛羊，用刀子一下子杀死，还有专门的屠夫，古代的漫长复杂的祭祀仪式是用于崇拜上天的，而不是用于折磨猪牛羊的。在1966年8月，在中山公园音乐堂的舞台上和在密室中被拷打的华锦，和古代的“牺牲”相差太远了。

是文革造成了华锦的这样可怕的死亡。再用“牺牲”这样的词语来掩盖她所遭受的残杀，则是文革的遗产的表现。■

黄必信，大连工学院无线电系教师，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文革开始，1966年6月14日在家中上吊自杀。时年41岁。两年以后，他的妻子余启运遭到“隔离审查”，1968年6月15日在关押中自杀。他们有三个孩子。14岁的小女儿在1966年10月26日失踪。



黄必信（前右）一家

不仅黄必信，他家八兄妹中，在1957年有六人被划成了“右派份子”。而且，没有被划成“右派份子”的两个姐妹中，有一个姐姐的儿子，当时是大学学生，也被划成了“右派份子”。

黄必信被划成“右派份子”后，不准再教书，工资降了一半，“下放劳动”。1960年“摘帽”后，才回到讲台。他的班上学生中有“调干生”，即上大学以前已经是“干部”，“政治条件好”，但是有的没有较好的中学教育基础，考试成绩不及格。黄必信被指控为“阶级报复”，又被送下农村。文革开始的时候回到学校，立即被当时还在领导文革的中共党委定为重点打击对象。他遭到大字报和“批斗会”攻击。

在他死后不到一个月，文革继续扩大打击对象，中共大连工学院党委也被“打倒”，更多的教员被送进了校园“劳改队”。大连工学院里有几个“劳改队”。其中人遭到殴打和屈辱，所受的肉体虐待程度大大超过了前一阶段。

他家发生的另一件悲惨事情是小女儿失踪。1966年10月26日，大连市开全市大会“斗争”中共大连市委书记。他的小女儿14岁，和同学一起去开会，散会后分手，却再也没有回家。后来人们分析，可能是因为黄家已经是“阶级敌人”，罪犯趁机作案，谋害了这个女孩子。但是在当时，学校里的说法是，她妈妈把她送到外国去当特务了。

黄必信的妻子名余启运，也在大连工学院教书，是物理教师。1968年开始“清理阶级队伍”。6月10日她被关进设立在校中的“隔离审查”室。当时把这个叫做“群众专政”。四天以后，余启运在“隔离室”中自杀。看看日期，非常清楚，她死在丈夫自杀两周年的日子。文革进行了两年多，还在不断继续害死更多的人。

## 受难者列传

黄必信和余启运死后，他们的骨灰都没有被保留。他们的一个孩子失踪也就是被害了。另外两个孩子当时都是中学生，在母亲死亡四个月后，都被送下农村“插队”。有这样一个家庭背景，当时人们称之为“背黑锅”，他们的艰难更是多于其他“知青”。但是他的孩子在农村听到农民说，最悲惨的两个时代是1950年的“土地改革”和1960年代初的大饥饿。“土改”时打死很多人。“斗地主”，每人拿一个镢头杠子冲进地主家，把人打死，包括小孩在内。冬天，人死了以后，尸体冻僵了，就像堆柴禾一样堆着。1958年建立“人民公社”，把各家的锅砸了，吃食堂，冬天得过河去吃饭。后来，没有吃的，很多人被饿死了。文革的恐怖和悲惨，相比而言好像也算不了什么了。

在大连工学院，文革中有18个人被害死。1969年，大连的九所大学的人都被“下放”。大连工学院被搬到庄和县。

黄必信余启运夫妇是普通教员，黄必信的父亲黄炎培（1878—1965）是有名的人物。黄炎培是著名“民主人士”，“中国民主同盟”的建立者之一。在共产党执政以前，黄炎培在1945年访问延安，和毛泽东谈话。他问毛泽东，历代王朝在取得政权以后就变得专制腐败，共产党会怎么样。毛泽东回答共产党不会，共产党已经找到了新路，这个新路，就是民主。黄炎培回到重庆后写了《延安归来》一书，在当时是对共产党有利的宣传。他还以此书出版在重庆掀起了一个不再将原稿送交政府审查的“拒检”运动，此后，国民党中央中常会通过了撤销对新闻和图书杂志检查的决议。1949年10月共产党夺取政权以后，黄炎培被任命为政务院副总理兼轻工业部部长，从1954到1965一直任全国政协副主席。

但是，在共产党执政之后发生的事情，实际上已经不是给不给人民民主的问题。人民不但没有民主权利，如选举和言论自由，而且，即使作顺民，也仍然被攻击被迫害甚至被害死。甚至包括像黄炎培这样帮助过毛泽东的身居高位的的人的家庭在内，都受到了非常大的杀伤！他的六个儿女和一个外孙，都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清华大学水利教授黄万里是其中之一。黄万里写了一篇《花丛小语》，批评西郊公路修筑中的问题。这篇文章被清华大学校长送到毛泽东那里。黄万里和清华大学超过5%的学生和教师一起被划成了“右派分子”。黄必信余启运则在文革中如此悲惨地死去。而且，即使在文革结束多年后，黄必信余启运的名字不但不会独立在出版物中出现，在关于黄炎培的书籍和文章中也不被提起。■



黄国璋，陕西师范大学地理系教授，系主任，1966年8月被红卫兵抄家和“斗争”后，与妻子范雪茵一起自缢身亡。范雪茵是陕西师范大学外国语教研室讲师。

黄国璋先生是著名地理学家，曾经留学国外，是中国现代地理学的奠基者之一。他在文革中成为“反动学术权威”，他历史上曾经为“中华民国”政府工作的事情也遭到攻击。他和妻子一人一根绳子双双吊死在家中。他们死在红卫兵运动兴起的8月，具体日期尚未查清。

当时还是孩子的陕西师范大学的一个子弟说，黄国璋夫妇死后，他和小伙伴们曾经到他们的小院里偷摘葡萄吃。由此可知黄国璋夫妇应该死于8月间，因为8月底西安的葡萄就扯蔓了。■

---

黄厚朴，女，北京东单新开路30号居民，北京协和医院退休的理疗科主任，1966年8月被打死在大华电影院附近的街道上。黄厚朴和她丈夫曾经到美国留学，她的丈夫曾经在国民党时代为政府工作。因此他们被抄家，在自己的住宅里被“斗争”。一天她从家里出来到大华电影院旁边的德昌厚食品店买早点的时候，被红卫兵追着打死在街头。他们没有子女。■

---

黄家惠，女，江苏吴江人，上海市虹口区长缨中学语文老师，1968年12月3日在“牛棚”中自杀。

黄家惠从1950年代以来一直在上海红旗中学任高中语文老师，后来红旗中学分建长缨中学，她遂被调到那里。从文革一开始，黄家惠老师就受到学生的“批判”。她一直默默忍受。1968年，学校把原来关押“牛鬼蛇神”的“牛棚”改名为“抗大式学习班”。因为她有兄弟在法国教书等所谓“复杂的社会关系”，也被关押其中。1968年12月3日，

## 受难者列传

她在“学习班”里自杀身亡。当时她的一个女儿被送去苏北大丰农场才14天，另一个女儿也去了吉林“插队落户”。不久，她家独自一人家里的老保姆也跟着自杀了。

后来，也被关在“学习班”中的其他教师告诉她的女儿张欣：“学习班”当时的情况是“生不如死”，在那里的教师都想自杀，“但只有你妈妈‘幸运’地找到了死的机会。”■

---

黄孟章，男，上海位育中学数学教员，文革中被“斗争”而自杀。

---

黄瑞五，男，三十岁左右，北京玻璃陶瓷水泥设计院技术员，住北京西城区大红罗厂南巷20号自家拥有的房产中。1966年8月28日，其家被北京第38中学红卫兵查抄。他和外婆李秀蓉、母亲陈玉润、姐姐黄炜班，老佣人（姓名不详），一共五人，被红卫兵打死。

1966年8月末，一个可怕的消息在北京东郊管庄的玻璃陶瓷水泥设计院传开：技术员黄瑞五，8月28日在城内西城区家中被红卫兵打死了；红卫兵三个小时打死了他家的五口人；其中黄瑞五的姐姐是一个医院的共产党支部书记；只有黄瑞五一岁半的孩子由其保姆抱出得以活命；被打死的“原因”是因为红卫兵在黄家抄家时发现了在“劳卫制”体育训练中打枪留下的一个空子弹壳。

在当时，没有人敢站出来为黄瑞五一家的惨剧提出抗议，没有人敢批评红卫兵正在大规模进行的抄家打人活动。这个恐怖的消息中包含的一个信息是：人们不但必须注意家中是否还有红卫兵抄家索取之物，即武器，黄金，白银，外币，字画，旧书等等，还要注意一切可能引起联想之物，如空子弹壳。另一个信息是，连黄瑞五这样的有共产党支部书记的家庭都会遭如此大祸，普通的人家还不知道要怎么样呢。从市中心传来的消息在偏远的管庄造成了巨大的恐怖。

黄瑞五家五口人被杀害之日，1966年8月28日，正是北京红卫兵的“破四旧”运动走向最高潮的时候。破除“四旧”是中共中央在1966年

5月的关于开展文革的一系列文件中就指明的。所谓“四旧”是指“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第一次接见百万红卫兵；两天以后，1966年8月20日的《人民日报》在头版发表了北京第二中学红卫兵关于“破四旧”一份倡议书。这封倡议书的发表，使“破四旧”成为一个内容非常具体的“运动”。在“破四旧”中红卫兵的一系列行动包括：改变街道和商店的名字，焚烧书籍，禁止他们认为是“资产阶级”的服装式样和头发式样，破坏寺庙和教堂，砸毁艺术雕塑和壁画等等。这些行动并且立即发展为大量侵入普通人家，除了搜查文化物品之外，还搜查私人拥有的黄金白银和外币。

大规模的抄家行动的主要目标之一，是北京城里有自己的房产的人们。实际上，在抄家行动一开始，在红卫兵的命令和棍棒皮鞭的威胁下，拥有自己的房子的人们，已经到政府的房管部门，把房产证书上缴了，以致当时上缴房产证书的政府办公室需要排长队等候。但是，上缴房产证书，放弃对私有房产的所有权，不能使房产所有者免除被抄家、殴打甚至被打死的噩运，就像黄瑞五一家所遭受的。在这场空前的红卫兵的集体暴力行动中，北京有数千和平居民被活活打死，还有大量的人在遭受殴打、侮辱和折磨后自杀。

由于物资匮乏，当时买食品和日常用品常常需要在商店排长队。排长队购物是匮乏经济的常见景观之一。在1966年的所谓“红八月”里，排长队增加了新的恐怖内容：和排长队上缴房产证书同时发生的，是火葬场也发生了焚烧尸体要排长队的现象。因为大量居民被红卫兵打死，北京的焚尸炉供不应求。

黄瑞五家在北京西城区“西四”附近的大红罗厂南巷20号。那座院子里有十多间房，是他家的私有房产。实际上，在1949年以前，北京的房产都是属于私人所有的。黄瑞五的父亲1949年以前当过教授和翻译，1966年文革开始时，已经去世。住在20号院子里的有黄瑞五的外婆、母亲，一个单身老佣人，再加黄瑞五和他的妻子以及他们的1岁多的孩子。外婆已经80多岁。黄瑞五的母亲陈玉润，是退休小学教员。黄瑞五1961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电机工程系，毕业后被分配在东郊管庄建材部玻璃水泥设计院工作。这个单位现在的名称是“中国建筑材料研究院”。

8月28日，北京第38中学的红卫兵到大红罗厂南巷20号抄家。他们在黄瑞五的房间里搜出一个空子弹壳。黄瑞五解释说空子弹壳是体育训练中作射击练习时留下来的。但是红卫兵咬定他私藏有枪支。黄瑞五当然交不出枪来。红卫兵就把黄家的人捆绑起来，命令他们跪在院子

## 受难者列传

里，开始用木棍和铜头皮带毒打他们。

黄瑞五的大姐黄炜班，是北京平安医院妇产科大夫，她结婚后另住在外，这一天也被红卫兵叫到其母亲家中。看到红卫兵毒打她的外婆、母亲和弟弟，以及家中的老佣人，她试图婉言劝阻，不但没有效果，而且被红卫兵一起毒打。

红卫兵三个小时的毒打，打死了黄瑞五家中的五口人。他们是：外婆李秀蓉，母亲陈玉润，大姐黄炜班，家中的老佣人（姓名不详），以及黄瑞五。其中黄瑞五、黄瑞班、老佣人三人当场死亡，外婆李秀蓉、母亲陈玉润并未当场断气，但是稍后很快身亡。

黄瑞五的妻子汪克宽，当时在工作单位东方歌舞团，因而侥幸免难。黄瑞五的孩子还只有一岁半，由一个保姆带领。保姆告诉红卫兵她是贫农出身，不是黄家人后，立即抱着孩子离开了黄家，这样保全了她自己和孩子的生命。

黄家五口人被打死后，红卫兵从火葬场叫来车子拉走了尸体。尸体烧后，骨灰被丢弃。黄瑞五的妻子被命令迁出户口。黄家的院子被没收另用了。

黄家五口人在三小时内被打死。然而更悲惨的是，在1966年8月的北京不是个别偶发案件。这不是个别犯罪分子所做，而是红卫兵组织的全面行动的一部分，更重要的事，这是最高权力当局支持指使而作。不但在杀戮过程中全程得到各位“首长”的热烈支持，而且，当红卫兵差不多把北京的自有房屋者都抄家、毒打、打死或者驱逐出北京之后，1966年9月24日中共中央发出了《中发66-507号文件》，这个文件和下一年发出的《国房字67-33号文件》，把红卫兵已经达成的后果肯定下来。

一位住在西城区西单附近灵境胡同的居民告诉笔者，1966年8月下旬的一天，一辆三轮平板三轮车从灵境胡同里拉出来十来具人的尸体，都是红卫兵抄家打死的胡同里的居民。“那么多尸体在车上，白花花的，象是一扇一扇的生猪片摞在一起，。”这位被访者说。那时北京的商店常用平板三轮车运生猪片到各零售商店出售。8月正值高温季节，人们本来只穿单衣，被打死的过程中，衣服被打烂了，所以尸体几乎形如裸体。尽管已经经过了三十年，这位被访者仍然怀有极深的恐惧，为那一亲眼目睹的恐怖场景，也为不知道说出事实是否会带来麻烦。

在本书中，还有孔牧民，李丛贞，齐清华，孙启坤，左奶奶和马大娘等人，他们中有的并不是房产持有人，但都由房产起因而被红卫兵打

死。

1966年8月28日到黄瑞五家抄家和打死五口人的，是北京第38中学的红卫兵。8月24日“首都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成立时，第38中的红卫兵是发起单位之一。“西纠”得到文革最高领导人们的大力支持。1966年8月31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第二次接见百万红卫兵的时候，林彪和周恩来都戴上了“西纠”的袖章。在《人民日报》发表的新闻照片上，林彪和周恩来佩戴的红卫兵袖章上印的“纠察队”字样都清晰明显而突出。照片上的他们笑容满面，兴致勃勃。

在1966年8月，在北京市的各个区中，西城区被红卫兵打死的人数最多。西城区是北京的中心区。中共中央最高领导人物的住地中南海就位于这一区中，“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也都在这一区里。西城区不但被打死的人数最多，而且死亡数字遥遥领先于其他各区。西城区的被打死的人数，几乎相当于死亡数字居第二、第三、第四位的另外三个区的总和。西城区的高被害人数，无疑和“首都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所做的这种三小时内打死黄家五口人的高强度杀戮有直接关系。

1966年10月，在北京召开的“中共中央工作会议”上，发放了一份关于红卫兵“破四旧”的文件，题为“把旧世界打个落花流水”。文件中说，北京红卫兵在1966年8月底到9月20日，打死了1,772人，没收了50万间房屋，以及黄金白银等等。这些被当作红卫兵的“功绩”。文革领导者当然不屑于列出被打死的人的名字，因而无从知道黄瑞五家中五口人之死，是否被计算在此数字内。亲眼见到1966年夏天的杀戮的北京市民说，北京那一阶段被打死的人的数字应该大于此数。然而，仅1,772也已经是一个极其巨大的数字。

这一文件从未允许普通老百姓或者学者阅读。甚至在文革后，中共中央发过一份1980年70号文件，在其“附件”中，有关于1966年夏天红卫兵杀戮的人数等内容。但是“附件”只被允许发到“省军级”，也就是说，依然不准老百姓和学者了解有关事实。文件说，附件只发到“省军级”，是因为“附件”的内容涉及“党和国家机密”。1966年夏天红卫兵杀害的人数要被算成“机密”，显然是因为这些数字暴露文革以及毛泽东的残忍实质。

在1966年夏天的“破四旧”中，当局实行的搜查没收私人拥有的房产以及黄金白银和外币，可以看作是文革实行的一项新经济政策，也是文革的社会改造计划的一项内容。先不论这一社会改造计划的对错，需要指出，在当时的情况下，共产党已经掌权17年，权力极大，这样的目

## 受难者列传

标是完全可以和平的方式来做到的。为什么要同时杀害如此巨大数字的和平居民呢？为什么要用如此残暴的手段——发动组织红卫兵来殴打折磨甚至杀害大批普通人呢？社会改造计划的需要不足以说明 1966 年 8 月杀戮的成因。1966 年夏天的事实，证明这场杀戮不但是手段，而且是目的。以革命的名义杀害黄瑞五及其一大批与他情况相似的人，不可能只为了没收私人房产来解释。这样的残酷的杀害只能说明文革的最高领导者们想要建立的，就是一个由他们直接控制人民生死的暴力迫害型社会。与民主社会由人民来投票决定谁可以成为他们的领袖完全相反，在文革建立的新“革命秩序”中，领袖可以任意杀害黄瑞五那样的普通人民。■

---

黄炜班，女，三十多岁，北京平安医院妇产科医生。她的外婆、母亲和弟弟一家住在北京西城区大红罗厂南巷 20 号自己拥有的房产中。1966 年 8 月 28 日，黄炜班在其母亲家中被前来抄家的北京第 38 中学的红卫兵打死。和她一同被打死的还有家中另外四人。请看“黄瑞五”。■

---

黄文林，男，40 多岁，上海电缆厂工程师。在 1950 年代曾被政府派往苏联留学。在“文革”中被指控为“里通外国”，被“隔离审查”。他在“隔离”中试图逃跑，结果在匆促逃跑的过程中摔死。身后留下了幼小的儿女以及年迈老母。熟悉他一家的朋友难过地说：“家里的一棵大树就这么倒了。” ■

---

黄新铎，男，福建师范学院数学系主任，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在 1968 年年底被打死。

当时黄新铎被“隔离审查”。他死前，头一天还说就要“解放”他了，也就是说，对他的“审查”结束了，他会被准许回家了；第二天，他的家属却被通知去收尸。黄新铎在那个晚上被打死在“隔离”他的地

方。 ■

---

黄耀庭，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教育系讲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学校当局定成“现行反革命”报公安机关逮捕，他在被逮捕之前，在1968年5月10日自杀。 ■

---

黄仲熊，武汉大学经济系教授黄仲熊，遭到“斗争”和“审查”，在1968年喝杀虫剂“敌敌畏”自杀身亡。 ■

---

黄钟秀，男，1922年生，上海人，西安交通大学教员，基础系工程画教研室副主任。文革中因其曾在国民党执政时代任水上警察副巡长而被“隔离审查”。黄钟秀于1968年8月21日上吊自杀身亡。他死后，他的妻子张瑛铃在1968年9月15日被毒打后跳楼自杀身亡。 ■

---

黄祖彬，男，厦门市第八中学物理教师。（文革后该校恢复1949年以前的名字“双十中学”。）1966年8月，黄祖彬遭到该校红卫兵毒打，在一天凌晨坠楼身亡。

在黄祖彬死亡前，该校已经有语文教师萨昭琛被毒打致死。萨昭琛是文革中福建省最早被红卫兵打死的教师。

该校当时的一名学生说，那时全体学生集中住在教室里搞文革。他睡在二楼的一间教室里面，清晨时分，听到“噗”的一声，学生们被惊醒。过了一会儿，他们爬起来看，看到有人在楼前地上。

这名受访者说，他记得黄祖彬坠地的声音。“噗”的一声，好像米袋落在地上，很沉重的声音，可是又不一样，低沉的声响中还含有其他的尖利的杂音。

学生们出楼去看。当时黄祖彬还没有死，身体还在动。他记得那坠

## 受难者列传

地的声音和当时黄祖彬身体扭动的画面，但是他不记得他们的死亡日期。

他记得萨兆琛和黄祖彬老师都死在8月29日之前。8月29日，厦门市第八中学的红卫兵发动了一个规模巨大的行动，数百人步行前往省会福州，要求“揪出”曾经在那里“蹲点”的省教育厅长，她也是当时中共省委书记的妻子。这是红卫兵把攻击矛头指向省一级领导机构的开始。关于这次行动，当时留下了铅印的文字材料。当然，那是把这一事件当作红卫兵的重要革命行动来描述的。笔者仔细阅读当时关于“八二九”事件的报告，没有能找到任何与萨兆琛和黄祖彬或者其他文革受害者有关的记录。非常明显，受害者在当时是根本不被关注也不被记录的。

这名受访者还说，教过他三角课的老师遭到殴打后，上吊自杀，没有死。开全校大会“斗争”这个老师。他脖子上有一圈红红的伤痕。

为了解萨兆琛和黄祖彬的死亡日期和其他情况，笔者给住在厦门的著名诗人舒婷写信求助。她在回信中说，她问了当时该校的一名当时的学生，不知此事。她把我的信转给了该校校友会，校友会把信退了回来，说不知道有此事。后来她再问其他人，知道确有黄祖彬和萨兆琛在1966年被打死，不是自杀。自杀的是另一位姓吕的老师，是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自杀的。

这类调查求助信笔者写过很多，但是收到的回复不多。其中当然有各种原因。笔者在此对素不相识的舒婷女士回信深表感谢。

后来笔者了解到，这名姓吕的老师全名是吕建元，数学老师，厦门人，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被关入“牛棚”，1971年初在校中上吊身亡。还了解到，这所中学的很多教师和学校领导干部遭到野蛮的折磨和侮辱，主要方式是：打，下跪，在毒日头下晒，等等。红卫兵给郑秀月老师吃厕所的虫，给黄祖彬吃大粪。关于这所学校的文革暴力，还请参看“萨兆琛”。■

---

季概澄，男，无锡市卫生学校校长，1968年6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多次遭受毒打的季概澄亲手扼杀了两名年幼的子女，然后，与妻子一起自杀。■



---

季新民，女，北京景山学校小学部语文教师，教导主任。在 1966 年遭到红卫兵毒打，被强迫吃屎尿。在“清理阶级队运动”中被指控曾经参加“三民主义青年团”，1969 年初跳楼自杀身亡。■

---

季仲石，天津医学图书馆馆员，文革中被“斗争”和抄家，1969 年从卫生局楼上跳楼自杀。■

## 受难者列传

翦伯赞，北京大学历史系教授，文革开始后，遭到“批判”“斗争”，并被抄家，监禁。1968年12月18日，他和妻子戴淑宛一起自杀。当时翦伯赞70岁，戴淑宛68岁。

在文革受难者中，翦伯赞先生和他的妻子戴淑宛是相当独特的。他们已经度过了最被折磨和作践的时期，在他们被释放并且生活条件有所改善之后，双双自杀了。

巫宁坤先生在1951年从美国应聘到北京燕京大学英文系教书。当时翦伯赞是燕京大学的历史系主任。巫宁坤在“燕京末日”（《星岛日报》，1998）一文里，对当时的翦伯赞有如下描写：

思想改造的下一阶段是“忠诚老实运动”。全校教职员人人都要写一份自传，交待从出生到目前的全部经历，重点是交待本人的政治历史问题和各方面与美国的关系。工作组宣布，党的政策是“自觉自愿，不追不逼”，有问题就讲清楚，不要有任何顾虑。我在学习会上表态时说我毫无顾虑，生平事无不可告人言，这次不远万里来归为新中国工作，足以证明我的心迹。可是我照样得先在三人小组上交待历史，再到文学院教授会上交待，接受大家的启发帮助，最后写出一份自传。我自以为写得既忠诚又详尽，无可挑剔。谁料到，自传交上去没几天，人称“新燕园摄政王”的历史系翦伯赞教授约我到他府上谈话。他也住在燕东园，别的教授这时都是两家合住一座小楼，他却是独占一座，而且因为他藏书丰富，学校正在为他扩建。我走进他的书房，果然四壁书架上摆满了线装书，足见主人学识渊博。翦教授坐在一张大红木书桌后面，招呼我在书桌前面一张椅子上坐下。

他一开腔就是居高临下的口吻：“找你来有点公事，党组织委托我找你谈一谈你的自传，你交待你本人历史的轮廓，看你年纪不大，生活经历可不简单。我们党的政策是不追不逼，但是你要补充还来得及，特别是重大的遗漏，我希望你不要错过这个机会。……”他点了一支香烟，对着我喷云吐雾。

这完全出乎我的意料。一个同仁竟然如此不客气，而且公然威胁，一下就把我惹毛了。我憋着气简慢地答道：“我没什么好补充的。”

“别着急嘛，别感情用事。我们每个人都有一部历史，不管

你是否愿意正视他，作为马克思主义者，我们正视事实，放下包袱，向党交代一切问题。你一定可以回忆你成人后的重大经历，特别是最近发生的事。譬如说，你从美国回来，这本身当然是件好事，但是到底为什么回国，又是怎样回来的呢？还有真正的动机呢？”

“我已经在自传里讲得一清二楚。”

“你是讲了一些，但是，你是不是可以拿回去看一看，有没有什么重大的遗漏需要补充。我对自己的历史就不断进行补充。”

“我没有什么好补充的。”

“悉听尊便。你可以补充，也可以不补充。我已经说过，我们党的政策是不追不逼，但是你还来得及，嗯……。”

“坦白？我没什么好坦白的。我回国不是来搞什么‘坦白交待’的，翦教授，我失陪了。”

这是发生在1952年的事情。“忠诚老实运动”之后，北京大学搬到燕京校址，燕京大学取消，翦伯赞成为北京大学历史系主任，一级教授。在1960年代初还被任命为北大副校长。他是文革前的历史学界最权威的几个人之一。

巫宁坤则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并且被发配北大荒“劳动改造”，文革中又遭到残酷“斗争”。1980年代他到了美国，把他的经历写了一本题为《一滴泪》（A Single Tear）的自传。他的以上描写，看起来是相当真实的。那时候，翦伯赞作为资深共产党人和马克思主义历史学者，就可以对巫宁坤这样的人这样谈话。比起其他领导“忠诚老实运动”的干部来，翦伯赞的谈话方式可能还算“客气”的。

文革把翦伯赞的地位彻底改变了。毛泽东在关于文革的谈话中多次点了翦伯赞的名字。

1965年12月21日，毛泽东在杭州讲话：

一些知识分子，什么吴晗啦，翦伯赞啦，越来越不行了。现在有个孙达人，写文章针对翦伯赞所谓封建地主阶级对农民的“让步政策”。在农民战争之后，地主阶级只有反攻倒算，哪有什么让步？

## 受难者列传

在1966年3月17到20日的政治局常委扩大会议上：

现在学术界和教育界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掌握实权。社会主义革命越深入，他们就越抵抗，就越暴露出他们的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面目。吴晗和翦伯赞等人是共产党员，也反共，实际上是国民党。现在许多地方对于这个问题认识还很差，学术批判还没有开展起来。

1966年4月23日，《人民日报》发表题为《翦伯赞同志的反马克思主义历史观》的文章，占了几乎整整两大版。

1966年7月21日，毛泽东在讲话中又提到他：“文化革命只能依靠群众，如翦伯赞写了那么多书，你能看？能批判？只有他们能了解情况，我去也不行。”又说：“文化大革命，批判资产阶级的思想，陆平有多大斗头？李达有多大斗头？翦伯赞出那么多书，你能斗了他？群众写对联，讲他是庙小神灵大，池浅王八多’，搞他，你们行？我不行，各省也不行。”

毛泽东7月21日的谈话不通顺，但是意思清楚，就是要更多的人来“斗”翦伯赞。而当时的“斗”的意思，就包括语言文字的攻击和人身攻击。

根据《北京大学纪事》（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1966年4月7日，中共北大党委决定，“当前重点搞翦伯赞的问题”。对推动文革起了一定作用以后，中共北大党委自身在6月1日也被“打倒”了。

翦伯赞在各种“斗争会”上遭到“斗争”，低头弯腰，胸前被挂黑牌，还被放在马车上“游街”，等等。他不但遭到打骂，而且受尽侮辱。

1966年8月24日，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红卫兵和其他中学的红卫兵一起到清华大学砸东西打人之后，又来到燕东园二十八号翦伯赞家中抄家，也就是上文中巫宁坤先生在1952年去过的那座翦伯赞独家住的有大量藏书的小楼。

红卫兵撕毁了翦伯赞家里的画和书，封了翦伯赞的书房。深夜回到市内中学校里，他们还兴奋地向同学形容他们怎么训斥翦伯赞，模仿和嘲笑翦伯赞恐惧畏缩的样子，和巫宁坤先生当年在那里看到的趾高气扬的样子截然相反。

说明这一点并没有任何贬低翦伯赞先生的意思。红卫兵造成的恐怖

是无先例的。红卫兵不像警察，他们当时可以随意打人，打死人。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红卫兵，在三个星期之前已经打死了他们的副校长卞仲耘。而且，他们是中学生，还会想出各种奇怪的折磨人的方式。如果被他们攻击的人不顺从他们，是会被立刻打死的。不独翦伯赞先生，别的人当时也都这样。不能为了不愿意说出受害者的窘境，就回避说出毛泽东利用红卫兵进行的迫害的残酷和邪恶。

在那以后，北京大学的红卫兵又来抄家，并且把翦伯赞逐出燕东园的独家小楼，搬到海淀成府的一间小黑屋里。那里没有厨房，他只能在门口放了一个炉子做饭。附近的小孩子知道他是“黑帮”，是“牛鬼蛇神”，常常来起哄，还往锅里吐吐沫，丢脏东西。

仅仅《北京大学纪事》所记（这本书对文革的记载并不详细），1967年翦伯赞在万人大会上被“斗争”的有两次。一次是4月4日，一次是5月16日。“斗争会”上，被“斗”的人都站在台上，低头弯腰，两臂后举，当时把这种姿势称为“坐喷气式飞机”。

两年以后，1968年11月，在中共八届十二中全会上，毛泽东提到翦伯赞：

还有一个翦伯赞，北大教授，历史学家，资产阶级历史权威嘛。你不要他搞帝王将相也难。对这些人不要搞不尊重他人人格的办法。如薪水每月只给24元，最多的给40元，不要扣得太苦了。这些人用处不多了。还有吴晗，可能还有某些用处。要问唯心主义，要问帝王将相，还得问一问他们。

翦伯赞、冯友兰是放毒的，我们对他们就是批。批是要批的，也是一批二保，给他们碗饭吃，叫他们受工农兵再教育。

那时候，毛泽东的话叫做“最高指示”。由于这一“最高指示”，执掌北京大学的“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指挥部负责人立刻到北大的“牛棚”——“监改大院”——宣布解除对冯友兰教授的监改，叫他回家居住。同时，也将翦伯赞释放回家。他们还宣布给冯友兰每月125元生活费，给翦伯赞夫妇每月120元生活费。他们说这是按照毛泽东的指示，把他们当作“反面教员”“养起来”。至于被关在“监改大院”里的别的人，照旧被关。那个“监改大院”关押过200名北京大学的教职员。

另外，翦伯赞夫妇也从小黑屋被搬回校园，被分配住在燕南园64号，这是北大比较好的房子。每月120元的待遇，虽然远低于翦伯赞原来的工资，但是当时北大已经工作了七八年的青年教师每月工资只有56

## 受难者列传

元，所以也不算少了。

据北京大学的赵宝煦教授说，周恩来办公室曾经来人问翦伯赞有什么要求，翦伯赞说，别的要求没有，只有斗我的时候，让大人来斗，别让孩子来斗。

在因毛泽东指示受到“优待”一个月以后，在1966年12月18日夜，翦伯赞和妻子戴淑宛一起，服安眠药自杀于燕南园家中。

有人说，翦伯赞夫妇自杀的原因是那时有军代表又逼迫他们“揭发”“交待”“问题”。这可能是原因，但是，不会是充分的原因。文革已经进行了两年多了，翦伯赞已经经历了大量这样的事情。而且，他被放出来的时候就说得很清楚，是要他当“反面教员”而不是会被奉为上宾。他不会有很高的期待。实际上，在毛泽东的最高指示下达后，他的处境有了改善，至少没有了小孩子往他的饭锅里吐口水。在笔者看来，翦伯赞夫妇的自杀，有他们拒绝毛泽东分配给他们的充当“反面教员”的角色的意思。

现在令人会想到的是，是否有人曾经把翦伯赞夫妇的自杀消息报告给毛泽东？现在看不到任何关于毛泽东对翦伯赞之死的反应的报告。很可能，从来没有人敢把此事报告给毛泽东，因为这会触怒毛泽东。据说，翦伯赞留下的遗书里还写了“毛主席万岁”，但是他和妻子的自杀，显示了他们不愿意配合充当“斗争”或者玩弄的对象的心愿。

当然，这还是因为翦伯赞不是普通的人。别的人，普通的小人物，根本就没有这种机会来显示他们的个人意志。

翦伯赞夫妇的自杀，在文革中是非常特别的：他们不是在遭受“斗争”和折磨最严重的时候自杀，而是在得到所谓“落实政策”之后自杀。在获得某种“恩赐”或“宽大”的时候自杀，在文革中还未听说别的案例。翦伯赞夫妇的这种行为，应该得到历史的注意。不但是为了注意他们的行为，也为了注意为什么这样的行为如此稀少。■

江诚，男，重庆市第三十七中学体育教师。文革中 1968 年 9 月 14 日被关进重庆市公检法军管会设立的管训队。遭到残酷刑讯逼供，被毒打致死。■

---

江枫，女，北京戏剧学校校长，1966 年 8 月遭到该校红卫兵学生的“斗争”，被殴打和侮辱，上吊自杀。她有养子女二人。

江枫和她的丈夫吴子牧都是老共产党人。吴子牧是中共北京市委大学部部长。文革以开始，原中共北京市委被当作“黑市委”“砸烂”而彻底改组，加上他主管教育部门，因此在文革中长期遭到“批判斗争”，他患肺癌于 1970 年 10 月去世。

在吴子牧死亡前和他接近的人说，吴子牧非常难过，因为妻子在学校遭到学生的折磨和侮辱，回到家里，他们 14 岁的养女也殴打江枫以表示其“革命”。他问：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情？■

## 受难者列传

江隆基，男，1905年生，兰州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1966年6月初开始遭到“斗争”，6月25日自杀，时年61岁。

本文有三个部分。

### 一 江隆基在文革中的遭遇

笔者收集到三份文革初期兰州大学的人印发的关于该校文革发展的材料，可以从中发现，作为大学领导人，江隆基在文革中的遭遇相当典型。

1966年5月，在中共中央关于发动文革的一系列的会议之后，江隆基被中共甘肃省委确定为文革的重点攻击对象。在其他省，也由中共省委定出了这样的名单。这些名单上的人主要是教育界文化界的一些人物，比如，后来和妻子李敬仪一起被打死的江苏省的教育厅厅长吴天石（请看他们的条目），也是这样。

1966年5月10日，兰州大学召开“声讨邓拓、吴晗、田汉、廖沫沙反党反社会主义罪行大会”，江隆基在会上作了动员报告。以后校中贴出大批大字报，召开大量“声讨会”。5月25日，中共兰州大学党委决定全校停课。在6月4日“工作组”开进学校以前，兰州大学已经贴出了两万五千多张大字报，主要矛头，指向学校的一些“老右派”和“反动的资产阶级学术权威”。——这就是江隆基领导的文革初期阶段。这时候他也许还并不知道他的命运已经被决定。

1966年6月1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在毛泽东指示下广播北京大学的一张攻击该校领导人的大字报。随即，工作组被派到北京大学取代原来的北大领导班子。中共甘肃省委在6月4日向该省高等院校派出“文化革命工作组”领导那里的“文化革命”，和北京的方式与时间都是一致的。

工作组进入大学后，原来的大学领导就“靠边站”（这是当时的用语）了。6月6日，工作组召开全校大会作“动员报告”，江隆基在同一会上代表中共兰大党委检查了他们领导前段运动的“右倾错误”。

紧接着，工作组组织学生等用开会和贴大字报等方式“揭发”和攻击原来的大学领导人。江隆基的问题，从领导文革“右倾”，进一步变成了“斗争”对象。

从一份兰州大学在1966年11月印行的材料，可以看到，1966年6



月在兰州大学贴出的攻击江隆基的大字报的标题有：“我校领导严重右倾保守思想必须立即纠正”，“江隆基公开诋毁毛泽东思想”，“剥开教育专家江隆基的画皮”，“控诉江隆基反对文化大革命的罪行”，等等。从这些标题可以看到对江隆基的攻击的升级，以及对江隆基的攻击的实质内容。

6月17日，得到工作组支持的一些“左派”学生到江隆基家中，把他一路拖着跑到操场，进行“斗争”。他们把桌子和凳子层层相叠，让江隆基跪在上面，并戴上了重十多斤的铁笼子。这一天共“揪斗”了70多人。这些人被戴高帽子、殴打。大操场上跪满了被“揪”出来的人。

在北京大学，是在6月18日，发生了类似的暴力事件。当时在北京领导运动的刘少奇写了一个“批示”发到各级党委，要求制止这种“乱斗”。这个批示后来被当作刘少奇“压制革命群众运动”的罪状，对这个批件的否定，则引起了一场前所未有的残酷血腥的校园暴力。其实，在当时，刘少奇在当时就不是一个认真有力的对暴力行为的制止。中共甘肃省委收到了刘少奇的批示，显然并没有理解为要“压制”暴力迫害。

6月22日，中共甘肃省委告诉兰州大学学生他们已经做出撤销江隆基职务的决定。第二天，在兰州大学又召开“斗争”江隆基大会，再次对他使用罚跪、戴高帽子、拳打脚踢、游街等方式，强迫江隆基承认“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

6月25日上午，中共甘肃省委召开万人大会，宣布“撤销江隆基的党内外一切职务”。当天下午，江隆基自杀。

江隆基死后，7月11日，中共甘肃省委在其机关报《甘肃日报》上发表了关于江隆基“罪行”的报道一篇社论，算是对江隆基的最后结论。

导致江隆基自杀的原因非常明显，一方面是他遭到的暴力性的侮辱性的“群众斗争”，另一方面是上级共产党组织对他的定性处理。在兰州大学，仅仅从1966年6月到8月，还有6个人被“批斗”而自杀身亡，14人自杀未死，其中有的留下终身残废。

江隆基死于红卫兵运动开始之前。虽然在“斗争会”上侮辱折磨他的是主要是一些学生，但是在他死亡的时候，文革运动仍然是在中共各层组织的严密控制和有效管理之下进行的。所谓“群众斗争”，实际上是他的上级组织和毛泽东的文革指令和理论指导的结果。除了北京的最

## 受难者列传

高领导人之外，对江隆基之死负有直接责任的是江隆基的直接上级：中共西北局和甘肃省委。

江隆基自杀三个月后，1966年9月，领导了对江隆基的“斗争”的中共甘肃委领导人汪锋等人，也被“揪出来”了，也在“群众大会”上遭到“斗争”。文革的打击对象，进一步扩大了，原来指挥“斗争”别人的人，也落入了被“斗争”的陷阱。这不是什么好笑的故事，这显示了文革的残酷和野蛮。更重要的是，这样不讲道理的混乱的上层权力人物的争斗，给下面的老百姓带来的灾难甚于给他们自己。

1978年1月26日，中共甘肃省委给江隆基“平反”，这是在毛泽东死去一年半之后，也是江隆基死去12年半之后。那时候给文革中受迫害的人“平反”刚刚开始不久。

## 二 江隆基对另一名受难者命运的责任

“纪念园”中有另一名受难者顾文选，江隆基对顾文选的悲惨遭遇，负有责任。他们二人的受害者和害人者的关系以及在文革中的共同命运，也很典型。

江隆基是资深共产党人，高级干部。共产党夺取政权以后，江隆基就开始担任北京大学中共党委书记和副校长。在北京大学，他领导了“思想改造运动”，“忠诚老实运动”，“院系调整”，以及“反右派运动”，直到1959年1月调任兰州大学校长。

顾文选是被划成“右派分子”的北大学生之一。据记载：

1957年5月25日下午，一些学生以西语系英三班和团支部的名义在办公楼礼堂召开了一个“反三害”的控诉大会。该系学生顾文选和周铎捏造了许多耸人听闻的“事实”，控诉“党的三害的罪过”。当晚，校党委书记、副校长江隆基在东操场电影晚会后向全校同学讲话，谴责了这个“控诉会”，并警告这些人，不要越出整风的范围。（《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517页）

笔者经过数年努力，终于找到了顾文选在那天会上的讲话稿。他说的是他在上大学之前，在家乡杭州，在“肃反”运动中遭到冤枉和迫害的事情。他的描述其实相当有分寸。江隆基当天晚上，就对顾文选加以谴责和警告，显然是没有查证过顾文选所讲是事实还是捏造，而且他不认为需要查证这是否事实。

由于这个发言，顾文选被北大当局划为“右派份子”并被判刑五

年。刑期满了以后，也仍然不能离开劳改农场。他试图逃出中国，被逮捕，在1970年被以“反革命罪”判处死刑。

尽管顾文选最初的厄运是由于他被江隆基划为“右派份子”，他和江隆基却都在文革中被害死。他们二人的命运的交织，体现了文革的宽广的打击面和残忍的性质。

在1957年的“反右派”运动中，北京大学有716人被定为“右派份子”。这人数超过了当时北京大学总人数的百分之五。这些被戴上“右派分子帽子”的人中589名是学生。他们此后都受到长期的精神的和物质方面的摧残，有的人后来也像顾文选一样被枪毙。22年后他们才获得“改正”，但是从未收到政府的道歉。

北京大学的这七百多个“右派分子”中，有526名是江隆基领导下整出来的。但是江隆基被上级认为力度不够。派了陆平来北大取代江隆基，再搞“反右补课”，又增加了一大批被戴右派分子帽子的人。1957年11月1日，中共北京市委通知调陆平到北京大学任党委第一书记，江隆基由第一书记改任第二书记。调任前，周恩来曾经约见陆平谈话。陆平比江隆基更为严厉地在学生和教职员中又增加划出一批“右派份子”，以致达到了716人。1959年1月，江隆基被调离北京大学，调任兰州大学校长和党委书记，直到文革开始。（这里的数据来自上引《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

制定“反右派运动”的理论和领导全国的整个运动过程的，是毛泽东和其他中央高层领导人。但是，也是经过江隆基这样的人物的手来具体实行的。江隆基曾经代表中共领导了中国的两所大型综合性大学17年。这17年中，他和其他与他身份类似的大学领导人作的，不仅仅是迫害了大批被划成“右派分子”的人，尤其是其中大批的年轻学生，而且还对原有的大学体制作出了很大程度的改造。

本来，大学只是教育机构，不是法律机构，大学对人最大的处罚只是开除学生或者教员。大学当局有权依凭学生教员的思想和言论，把他们定为“阶级敌人”如“右派分子”并实行长期的系统化的迫害，就是他们所领导的改造的主要部分之一。

江隆基和他的继任者陆平，都曾经是北京大学的学生，后来成为共产党员和职业革命者。这种镇压和迫害学生的大学体制，是他们参加“革命”的时候就希望建立的吗？这曾经是他们的革命目标吗？如果不是，当这些发生的时候，他们又为什么没有出声反对？他们从来没有回答这些问题，使得他们的形象十分暧昧和缺少诚挚。

引人发问的是，当江隆基在 1957 年在北京大学把顾文选等 589 个学生划成“右派份子”的时候，他是否意识到，这样把一群年轻人从社会的肌体上无情地撕扯下去的做法，有一天也可能应用到他自己身上？

引人发问的还有，当江隆基在文革的恶浪兴起之时结束他自己的生命的时候，他是否想起了在他之前和在他手下遭到迫害的人？想起了顾文选那样的 526 名“右派分子”？

希望他当年只是由于智力不够而没有能预见可能发生“反右”和文革这样残酷的事情，而不是他明确把对人的无情攻击作为他的人生理想和战斗目标；希望他在文革中自杀时，不是仅仅因为作了这场残酷“革命”的失败者和失意者，而是对这种残酷的斗争方式本身感到绝望。

### 三 为什么害死众多大学领导人？

在本书中，有笔者从调查中发现的 20 名大学领导人。他们的名字，按照他们的死亡时期为顺序，排列如下：

赵宗复，山西太原工学院院长，1966 年 6 月 21 日

江隆基，兰州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1966 年 6 月 25 日

高芸生，北京钢铁学院院长及中共党委书记，1966 年 7 月 6 日

陈传纲，上海复旦大学副校长和中共党委副书记，1966 年 7 月

郑思群，重庆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1966 年 8 月 2 日

李敬仪，南京师范学院教务长及中共党委副书记，1966 年 8 月 3 日

李达，武汉大学校长，1966 年 8 月 24 日

邵凯，辽宁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1967 年 1 月 23 日

田辛，华东化工学院中共党委代理书记，1967 年 8 月 2 日

孙泱，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1967 年 10 月初

魏思文，北京工业学院及中共党委书记，1967 年 10 月 30 日

唐麟，湖南大学副校长，1968 年 2 月 18 日

彭康，西安交通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1968 年 3 月 28 日

高仰云，天津南开大学中共党委书记，1968 年 7 月 27 日

李广田，云南大学校长，1968 年 11 月 2 日

常溪萍，华东师范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1968 年 5 月 25 日

蒋梯云，同济大学副校长及中共党委常委，1968 年 7 月 27 日

李秋野，北京外贸学院院长，1968 年 6 月 30 日

张敬人，上海工业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1970 年 6 月 7 日

李铁民，上海复旦大学副校长，死亡日期未知

他们的受难故事，请看他们各自的条目。

文革前实行所谓“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中共党委书记是大学最高领导人，实际上，中共党委书记和校长，二者常常由同一人担任。副校长和中共党委副书记也常常是兼任的。他们中的大多数能得到学校的领导职位，首先是由他们在共产党里的地位决定的。因此，本文把大学校长和中共党委书记统称为“大学领导人”。

他们的遭遇和死亡模式相当一致：1966年6月间，他们在文革一开始的时候就被他们的上级党委定为“黑帮份子”或“资产阶级代表人物”，被停职或者撤职，并且遭到大会“揭发”和“批判”。1966年8月“红卫兵”组织普遍建立之后，他们遭到红卫兵学生的暴力攻击，被殴打，被剃头，被游街，被关押，在校园里被“斗争”和“劳改”。这种野蛮残酷的迫害继续了三年。他们就在这过程中，即1966、1967、1968年间，或者被“斗争”死，或者在遭到野蛮“斗争”以后自杀，也可能在关押中被折磨殴打而死却又被宣告是“自杀”。以上20人名单中，只有一人是在遭到长期关押和折磨后在1970年死亡的，其余全部死亡于1966—1968年间。

分布在全国各地的大学里发生的这种死亡模式的一致性，是因为这是从上而下发动的文革导致的，这是毛泽东和他的文革领导班子领导的结果。

笔者个人所作的调查，涉及面有限，然而，仅仅在有限的对全国大学的调查中，就发现了这一长名单。而且，这个名单没有包括被殴打成残废或重病的人。这张死亡名单表明了大学负责人在文革中遭受到了如何残酷的打击与迫害。也可以从中知道，文革中在大学里面发生了多么严重的暴力迫害甚至杀戮。实际上，在文革中，所有的大学领导人都遭到了“斗争”和进过“牛鬼蛇神”队，都曾经被关押禁闭，都遭到肉体的和心理的虐待与折磨。笔者没有发现有学校例外。

大学本来是一个社会里有文化讲文明的地方，但是，文革却使中国的大学变成大规模暴力迫害的源地和发生地。从社会变动的角度来看，大学在文革中发生的这种巨大的变化，即校园暴力迫害的大规模发生和发展，是“文革”在剧烈改变社会传统以及行为规范方面的最成功的例子。

## 受难者列传

根据笔者的调查，文革中，暴力性“斗争会”（即用殴打、侮辱、挂黑牌、戴高帽子、遊街、體罰等方式“鬥爭”所謂“階級敵人”）、校园“劳改队”和校園监狱（即后来被俗称为“牛棚”的），都在大学裏最先开始大规模发生并且发展起来的。这些迫害手段流传全国，害死了千千万万的人。大学领导人，则是校园暴力的最严重的受害者群体之一。

在文革中，大学领导人是最早被“揪出来”并且最早遭到“斗争”的一类人。

在1966年6月以前，“海瑞罢官”和“三家村杂文”是当局通过报纸杂志“批判”的，中共高层干部“彭罗陆杨”是在共产党的高层会议上被宣布免职然后被监禁的。文革成为大规模的“群众运动”，是在1966年6月1日晚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广播了北京大学七个人写的一张“大字报”之后。

北京大学七个人大字报的标题叫做“宋硕、陆平、彭佩云在文化大革命中究竟干了些什么？”宋硕是中共北京市委大学部部长。陆平是北京大学校长和中共党委书记，彭佩云是北京大学校长中共党委副书记。这张大字报指责他们实行“十足的反对党中央、反对毛泽东思想的修正主义路线”，攻击北京大学的当权者为“黑帮分子”，号召“坚定地、彻底地、干净地、全面地消灭一切牛鬼蛇神”。

这张大字报把文革的主要攻击对象轉到了教育界。在广播大字报的那天晚上，中共中央派“工作组”进入北京大学。陆平、彭佩云被宣布撤职。学校全面停课。广播北京大学的大字报并对这张大字报高度赞扬的做法，猛然改变了文革的激烈程度。这是文革发展过程中重要的一步。

北京大学的陆平和彭佩云是最先被“揪”出来的大学领导人。十天之后，“工作组”在清华大学宣布校长蒋南翔（也是高等教育部部长）“停职”。全国各省的中共省委也各自“揪”出當地的一些大学领导人，各省的共产党党报都报道了有关消息。南京大学校长匡亚明，武汉大学校长李达被“批判斗争”，还由中央级报纸作了全国性报道。

在广播了北京大学的大字报后，很多人还是不敢反对本校的领导人。但是“工作组”进校，宣布原学校领导人“靠边站”或者“停职反省”，校园里的情况立即就彻底变了。学校领导人和教师成为文革的主要攻击对象，而不再仅仅是一些知名作家学者和最高权力圈子中的失势者。充当文革的攻击手的，也不再仅仅是少数写“批判文章”的“左

派”文人，还加上了千千万万的学生。

在“工作组”的引导下，学生们纷纷起来“揭发”“批判”原来的学校领导人“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罪行”。“工作组”还召开大会，“批斗”原校领导。大会上有很多人作慷慨激昂的发言。往身上贴大字报，往人脸上涂墨，推人，打人，揪头发，种种暴力现象发生。有相当一些人以这种行为显示自己的“革命性”。

当时的国家主席刘少奇的妻子王光美，参加了清华大学“工作组”到清华大学领导文革运动。这是对“工作组”的权威性的强化。显然，没有她这样的高层权力人物指挥，学校里的学生怎么可能“打倒”校长兼高教部长的蒋南翔呢？要知道，1966年时候的蒋南翔，不但有那么高级的职务，而且，他代表共产党在教育界的权力，这种权力之大，是其他社会制度里的大学校长从来没有过的，这种权力绝不允许学生和教员挑战和质疑。但是在1966年6月，由中共中央的最高领导人决定，蒋南翔立即成了阶下囚。蒋南翔的工作班子成员和部下，经过短短时间的对上级意图的观望和揣测，了解到中央意图后，都立刻转向，站到攻击他的这一面来。

“工作组”的做法是，把大学的原有领导当作“反动堡垒”“打倒”，不管那些领导人都是共产党的资深干部，也从来不曾反对过上级党委的方针路线。但是，工作组不同意对被“打倒”的文革运动对象施加大规模的暴力虐待，同时，他们强调“斗争”必须在他们的领导之下进行。

北京大学“工作组”1966年7月3日上报的《北京大学文化革命一月情况汇报提纲》明显地体现了他们的意图。

《提纲》说：“北京大学是修正主义的前北京市委的一个重要据点”。陆平和“原北大的反动的社会基础结合起来，依靠、重用大批政治上严重不纯的人，结成反党的宗派集团，控制了校、系两级领导大权，施行残酷的资产阶级专政”。北京大学已“成为一个顽固的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地富反坏右麇集的顽固的反动堡垒”。《提纲》说：“618”事件“制造混乱，企图打乱工作组的作战部署”，把“文化革命引到邪路上去”。（《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647页。）

所谓“618事件”，是指在1966年6月18日，在北京大学，一些学生和工人设立“斗鬼台”，把数十名教师和干部拉来“斗争”，包括戴高帽子，下跪，用绳子套在脖子上拖，等等。1966年6月20日，当时在

## 受难者列传

北京领导文革运动的国家主席刘少奇转批了北京大学工作组的第九号简报，要求制止学校中的这种“乱斗现象”。他不是要制止“斗”，但是要制止“乱斗”。

在“工作组”领导大学文革运动的时候，一批大学领导人自杀了。上述名单中有五人是在那一阶段死亡的。

1966年7月下旬，毛泽东指责刘少奇和邓小平把文革搞得“冷冷清清”，并且下令从各学校撤出“工作组”。毛的妻子江青等人数次前往北京大学。他们召开全校大会，宣称“618事件”是“革命事件”。7月26日晚，北京大学附中学生彭小蒙，在大会的主席台上，在江青等人面前，也是在北京大学的一万师生员工眼前，用铜头皮带抽了“工作组”组长张承先。江青热烈拥抱了彭小蒙。这是最早发生的在大型正式公众场合学生殴打文革运动的对象的事件，同时，这种做法立刻得到了文革高层领导人的鼓励和支持。7月27日，在“工作组”失去权力之后执掌北京大学的聂元梓宣布建立校园“劳改队”。7月28日，江青在中学生集会上介绍了毛泽东“好人打坏人活该，坏人打好人是在考验，好人打好人，是不打不相识”的说法。8月1日，毛泽东写信对清华大学附中红卫兵和北大附中彭小蒙表示热烈支持。

工作组的撤离，红卫兵运动的兴起，以及文革领导人对暴力行动的认可，这三个因素直接导致了1966年8月大规模校园暴力的兴起。在这种情况下，当时已经被“工作组”“揪出来”的大学负责人们，成为大规模暴力的首批打击对象，遭到了严重的暴力虐待和侮辱。

1966年8月3日，南京师范学院的教务长李敬仪和她的丈夫吴天石被该校学生“斗争”和“游街”三个小时而死亡。从笔者的调查资料来看，他们夫妇是全国最早的在暴力性“斗争会”上被“斗争”死亡的人。20天后，76岁的武汉大学校长李达在号称“长江火炉”的武汉被连续“斗争”而死亡。

1966年夏天，所有的大学领导人都遭到了暴力性的“斗争”。但是，非常富有讽刺意义的是，比起中学领导人来，他们要算“幸运”的，因为一批中学领导人被红卫兵学生活活打死。

这种暴力虐待和侮辱延续数年。1966年夏天是第一次迫害高潮，1968年是第二次高潮。在这两次高潮之间，对大学领导人的暴力迫害也一直没有间断。西安交通大学校长彭康在1966年就遭到野蛮“斗争”，在1968年，在连续“游街”和被逼在操场上跑圈而倒下身亡。云南大学校长李广田是作家，他在1968年11月死于学校外面的水塘之中，他被



宣布是自杀，但是却没有自杀遗书。名单中其他人也都在生前遭到种种暴力性攻击并且被长期监禁在“牛棚”中。

那些活过了文革的大学领导人，也遭到了难以想象的拷打折磨。1968年6月，北京大学校长陆平被关押在校中的生物小楼。据说陆平在1930年代时参加共产党的手续不完备。为了逼迫陆平承认他是“假党员”，审讯他的人用绳子捆上他的双手把他吊起来毒打。他们连续审讯陆平，不准他睡觉。另外，还别出心裁，在牢房里安装了强光灯泡，以此照射陆平的眼睛。他们相信陆平在强光刺激和长久不能睡眠的情况下，就会神经脆弱，说出他们要的“真话”来。他们不但使用暴力，还自以为是使用科学知识来进行精神折磨。

1966年8月24日晚，清华大学校级一级领导人被关在科技馆里，一个一个被叫进一个小房间，在那里逐个被毒打。他们被打得血肉模糊。第二天，他们仍被监禁在那里。到中午才给每个人一个窝窝头。而且，每个人在领到窝窝头的时候，必须先说“王八吃窝窝头”。

高教部长、清华大学校长蒋南翔被剃光了头发，在高教部院子里“劳动改造”。他晚上睡在办公大楼的走廊里，随时可能遭到羞辱折磨，连小孩子都去起哄，要他跪搓板。蒋南翔也曾经被清华大学附中和其他单位拉去“斗争”。

文革后，在解释文革发生的原因时，常常有人说这是因为中国人的教育水平低，愚昧。笼统而言，这个解释有一定道理，因为教育水准的提高，会增加人独立思考的能力和理性思维的能力。但是这个解释在说明事实方面有很大缺陷。因为在文革中，最残忍的暴力和最荒唐的思想，不是在教育水准低的地方发生的，而且恰恰相反，是在高等学校和一些“重点中学”里首先发生的。这种说法不能解释大学里发生的种种暴行。

实际上，这些大学领导人遭到残酷的“斗争”，是由于他们是毛泽东制定的文革打击目标。1966年5月16日，中共中央发出了后来被称为“516通知”的一个“通知”。在这个通知里，毛泽东亲自写的部分说：

“全党必须遵照毛泽东同志的指示，高举无产阶级文化革命的大旗，彻底揭露那批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所谓‘学术权威’的资产阶级反动立场，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想，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而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同时批判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文

化领域的各界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清洗这些人，有些则要调动他们的职务。尤其不能信用这些人去做领导文化革命的工作，而过去和现在确有很多人是在做这种工作，这是异常危险的。”

“教育界”成为文革重点攻击的五个“界”之一。学校领导人成为要攻击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

与“516通知”同时发出的文件中，还有毛泽东在1966年5月7日给林彪的信，也就是后来所说的“五七指示”。毛泽东在这封信里说：“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

当时统治学校的是谁呢？就是当时在中国大学里身兼校长和中共党委书记的人。他们统治学校，虽然他们其实不是什么“资产阶级”，其中很多人也不是“知识分子”，他们却因毛的这一指示而被设定为文革的打击目标。

中国现代大学，是在清朝闭关锁国的状况被打破后，模仿西方大学建立起来的。学校的课程和管理，都是按照西方大学的模式设立的。追求知识、学术自由、教授治校是西方大学的基本原则。在1966年文革开始的时候，这一套原则在大学里已经几乎被清除殆尽了。

实际上，在文革中被残酷“斗争”的这些大学负责人，在1949年以后一直紧跟毛泽东的路线，在“知识份子思想改造”、“忠诚老实运动”、“院系调整”、“肃清反革命”、“反右派”等一系列“政治运动”中，按照毛的政策大大改造了中国原来的大学系统。

中国现代大学，是在清朝闭关锁国的状况被打破后，模仿西方大学建立起来的。学校的课程和管理，都是按照西方大学的模式设立的。追求知识、学术自由、教授治校是西方大学的基本原则。在1966年文革开始的时候，这一套原则在大学里已经几乎被清除殆尽了。

实际上，在文革中被残酷“斗争”的这些大学负责人，在1949年以后一直紧跟毛泽东的路线，在“知识份子思想改造”、“忠诚老实运动”、“院系调整”、“肃清反革命”、“反右派”等一系列“政治运动”中，按照毛的政策大大改造了中国原来的大学系统。

1966年前的大学领导人，建立了大学的共产党党委领导，还建立了政治辅导员制度。他们统管学生的吃、住、行、思想，还包括毕业后的去向和职业。大学最大的变化是学校具有前所未有的权力——可以把学生教师大批定罪为“敌我矛盾”并施加惩罚。在1957年的“反右运动”

中，大学领导人把大批学生和教授划成“右派份子”，送去“劳教”“劳改”。这是以前的学校从来没有过的权力。

但是，虽然中国大学1949年以后已经起了很大的改变，毛泽东认为这种改变不够。文革是他的“继续革命”。他下令攻击学校的领导人和教员，而且采用前所未有的残酷手段，即通过学生的手来施用暴力。

在社会中找出一类人来，对其实行攻击折磨甚至杀戮，然后就在这一过程中灌输他的意识并且强制实行他的意图，是毛泽东多年来一贯的做法。从“延安整风”，到“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可能和平进行的事情，都用了暴力以及杀戮。文革则把这一套大规模地用到了学校里，不但用于教员身上，而且用到了大学的共产党领导人身上。在1966年，大学领导人的社会地位，就和“地主”“富农”“资本家”“右派份子”一样，成为“阶级斗争”的打击对象。

至于这种大规模的迫害会造成受害者的苦难，显然不是当政者要关心的。李达是毛泽东相识40多年的故人，他被“斗争”死，毛泽东没有怜悯之心。在文革时代留下的照片和记录电影上，毛泽东林彪周恩来江青等文革领导人具有一种独特的在他们的年龄一般没有的得意表情，甚至显得青春焕发。这可能是修补底片的结果，但是更可能他们自己确实因拥有权力施行迫害而神采飞扬。

实际上，这种“横扫”性质的残酷迫害，在文革中屡试不爽，纵横自如，行之有效。上述大学校长们本来不是什么忍气吞声的人物，性格都强硬张扬，才可能到了那样的高位置上。但是文革中，他们被侮辱，被殴打，被糟蹋得不像人样，可是没有任何反抗发生。甚至在文革后，他们也没有抱怨什么。这是文革提供的教训之一：一个政权，越是残忍，越是能所向无敌，能消灭一切反抗，平安无恙。

这种大规模大面积的暴力和杀害，在文革后被邓小平解释为毛泽东对国内情况估计错误。也就是说，好像文革只是一种自我防卫过了头，是一种心理或者认识的偏差。这是一种旨在消解罪恶的说法。仅仅这里写到的大学领导人身受的疯狂残酷的迫害，就无法以此来解释。

这些残酷的事情在大学校园里普遍发生，至少是几个重要因素的结合产生的。第一是毛泽东的社会改造计划。这个计划是非常疯狂的。他要取消货币和商品经济，他也要取消传统的学校制度。第二是他的文革中的一个“创举”，即命令学生长期停课，并且鼓励他们为师长施行暴力虐待。

一方面，毛泽东制造了一个个被迫害甚至可以说要被灭绝的群体，

## 受难者列传

大学领导人是这些群体中的一个。另一方面，他制造了充当迫害人的工具的群体，学生红卫兵在其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这种角色给学生红卫兵带来了巨大的欢愉和受宠感，直至三十年后，还有人当年可以“斗争”老师和校长感到自豪。而没有参加过这些的人会对他们的自豪惊讶，惊讶于这些人对于做过的丑恶的事情竟然不觉得丑恶。

有人发问，为什么毛泽东要“斗争”这些大学领导人呢？事实上，如果毛泽东让当时的大学领导人改动大学结构和功能，这些人是会做的。他们确实像他们在文革后仍然表达的那样，他们是忠于毛泽东的。从他们在1957年的表现也可以知道这一点。既然他们可以冷酷无情地在一所学校中把几百名年轻学生划成“右派分子”把他们送去“劳改”，那么要让他们缩短学制、废除考试，改变教学内容之类，他们不会不服从的。把忠心耿耿的这批人“打倒”，还施加各种野蛮的暴力殴打和侮辱，似乎毛泽东的这种做法是很奇怪的。

但是，通过对文革后的新的大学领导人的类型的观察，可以看到毛泽东抛弃上述这样一种类型的干部的另一个原因。

毛泽东在1968年7月底派出“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清华大学，然后进驻全国所有的大学中学小学，实行所谓“工人阶级领导上层建筑”。其实，真正的领导是军人。军人中，8341部队，也就是“中央警卫团”起了重要作用。其中迟群、谢静宜二人是重要的人物。迟群任清华大学党委书记和革命委员会主任，谢静宜任清华大学党委副书记和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他们二人还兼任北京大学党委委员。

后来，迟群、谢静宜和清华的领导干部刘冰等人在工作中发生了冲突。刘冰是文革前的清华大学领导班子中的人之一，文革中遭到批判后又被“结合”进新的领导班子。1975年8月13日，刘冰等人给毛泽东写信，批评迟群、谢静宜在清华大学的工作。

在10月26日中共中央发出《通知》，里面有毛泽东的话：“清华大学刘冰等人来信告迟群和小谢。我看信的动机不纯，想打倒迟群和小谢。他们的矛头是对着我的。”（这段话印入《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十三册，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第486页，1998。）

毛泽东所称的“小谢”，就是谢静宜。仅仅从毛泽东的行文中，就可以看出他对这两个人的袒护有加。

迟群、谢静宜是什么样的人呢？《清华大学志》（清华大学出版社，2001年）说：迟群生于1934年，1951年参军，1968年时是8341部

队政治部宣传科副科长（409页）。谢静宜生于1936年，1952年参军（497页）。这样的经历说明，他们都只有初中文化程度，也从来没有教育方面的专业经验。

另外，这本很厚的校志没有说的是，谢静宜是毛泽东身边的工作人员，和毛泽东的关系密切，因此毛泽东称她为“小谢”。

由于毛泽东上述这段话，迟群、谢静宜有恃无恐。迟群进而担任国务院教育部负责人。谢静宜则还当上了中共北京市委书记、第四届全国人大常委。迟群、谢静宜继续执掌清华大学和教育部门大权，直到1976年毛泽东死去。也由于毛泽东的这个批示，刘冰等人遭到“批判”，这也成为邓小平在文革中第二次被剥夺权力的“理由”之一。

和迟群和谢静宜这样的文革中被毛泽东任用的大学负责人对比，可以发现文革中被迫害死亡的大学负责人，是相当不同的一类人。以下是部分上文写到的大学领导人的简历：

山西太原工学院院长赵宗复，（1915—1966）山西五台人。又名近之。1933年考入燕京大学。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在共产国际远东红军情报系统工作。……（《中国共产党人名大辞典》，1921—1991，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91）

江隆基，（1905—1966）陕西西乡人。1924年考入北京大学，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9月考入日本明治大学，参加中共东京支部工作。1929年因参加爱国游行被驱逐回国。1931年赴德国柏林大学，学习经济学。九一八事变后，参与组织旅欧华侨反帝大同盟。1936年回国后，任陕西省立第二中学校长。1938年后，曾任延安陕北公学教务长、延安大学校长，陕甘宁边区教育厅副厅长。建国后，任西北军政委员会教育部长、北京大学副校长、兰州大学校长等职。“文化大革命”初遭迫害致死，主要论著编为《江隆基教育文论》。（《中国共产党人名大辞典》，1921—1991，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91）

郑思群，广东海丰县汕尾镇人，1912年生。1926年参加共青团，次年转为中共党员。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往日本留学。1929年因“留日赤色学生总检举案”被日本政府押解出境。1931年又化名赴日。九一八事变后愤然回国，在上海从事地下革命工作，先后任共青团白区中央宣传部长，共青团江苏省委宣传部长、组织部长等职。1936年第三次赴日留学，入日本大学社会科学系，

1937年抗战爆发后回国。先后任八路军总部敌工科长、冀鲁豫抗大分校陆军中学政委，解放战争时期任旅政治部主任、军区政委、代理地委书记、二野军大女子大学副校长兼政委。建国后任西南军政委员会文教委员、西南人民革命大学总校教育长，1952年10月起任重庆大学党委书记兼校长。（《重庆古今风云人物》381—382页，重庆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

吴天石（1910—1966）江苏南通人，幼年丧父，家道贫寒。1932年毕业于无锡国学专科学校，后回南通任私立崇英女中国文教员，因发行左联的进步刊物和“激烈”言论被国民党南通县党部以共产党嫌疑而被逮捕，后被驱逐出省，在山东一带教书并参加救亡运动。1937年抗战爆发后回南通教书并参加共产党的地下工作。1944年任苏中解放区苏中公学教育主任。1945年任苏公分校校长，后又任江海公学校长、华中大学教务长、苏南公学校长等职，为解放区的干部教育做出了很大的贡献。建国后历任由苏州东吴大学改建的江苏师范学院的第一任院长、江苏省教育厅厅长、江苏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等职，为江苏的教育事业倾注了大量的心血，直至文化大革命。（家人提供）

李敬仪（1914—1966）江苏南通人。建国前在苏中公学，苏南公学工作。建国后在南京师范学院工作，历任教务长、党委副书记等职。（家人提供）

彭康，又名坚，号嘉生。1901年8月23日出生于江西萍乡一个封建地主家庭。1914年入萍乡中学，1919年毕业后赴日留学。1927年回国，在上海，彭康参加了著名的进步文学团体创造社，并从事《文化批判》等刊物的编辑和出版工作，撰写了关于文艺、哲学方面的理论文章，诸如《哲学的任务是什么？》《科学与人生观》《新文化的根本任务》《革命文艺与大众文艺》等文章。在此期间，彭康表示了要求加入中国共产党的愿望。由周恩来与他谈话，经上海闸北区委批准，于1928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曾任创造社党组成员，中央文委委员、代理书记等职。同年底，中国著作者协会成立，他被选为执行委员。1929年，彭康受党委托，参加闸北区委、沪中区委工作其间，先后翻译出版了普列汉诺夫的《马克思主义的根本问题》，恩格斯的《费尔巴哈论》，《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等著作。1930年4月，彭康因收藏遇害同志的枪支不慎失密而被

捕。租界临时法院、江苏高等法院第二分院以“意图推翻国民政府，组织暴动，进行违反三民主义宣传”的罪名判刑7年。关押于提篮桥监狱。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1937年8月彭康获释出狱，恢复了党籍。先后任中共湖北省委候补委员，中共安徽工委书记，鄂豫皖临时省委书记，宣传部长，组织部长。1941年4月，彭康任华中局宣传部长，主办《江淮日报》，编辑华中局党刊《真理报》。华中党校开办后，彭康先兼任该校教员，后担任副校长（刘少奇任校长）。1945年春，彭康调任“建设大学”校长。1946年4月以后，彭康又先后调任华东局宣传部长、华东党校副校长，渤海党委副书记等职。全国解放后，彭康历任山东局宣传部长、山东省人民政府委员、文化教育委员会主任、山东大学校长、中共上海市委委员、上海哲学科学学会哲学分会会长、上海交通大学校长、党委书记、西安交通大学校长、党委书记、中共陕西省委委员、陕西省科协主席、中国科学院陕西分院副院长等职。此外，还曾当选为上海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共八大代表。1966年“文化大革命”刚刚开始，彭康便被诬为“三反分子”，遭受批斗。1968年3月28日上午在游斗中被迫害致死，终年67岁。1978年中共陕西省委为彭康平反昭雪，充分肯定他“是一位马克思主义教育家、哲学家，是党的好干部，为党为人民做了大量的工作，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和共产主义贡献了自己全部精力”（摘自《陕西近现代名人录》续集300页“彭康”条目）

陆平，（1914— ），吉林长春人，曾用名卢荻。193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4年入北京大学教育系学习。曾参加一二九运动。……。（《中国共产党人名大辞典》，1921—1991，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91）

蒋南翔，（1913—1988），江苏宜兴人。早年入清华大学学习。1933年秋参加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清华大学支部书记，北平市委学委书记。……。（《中国共产党人名大辞典》，1921—1991，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91）

复旦大学副校长陈传纲是三十年代复旦大学新闻系的毕业生。他的妻子王汝琪是复旦大学法律系的毕业生。他们夫妇在1938年参加中共，1940年一起去延安。王汝琪1966年时是上海外国语学院院长。

## 受难者列传

湖南大学文革前的领导人魏东明，是1936年前后的清华大学学生。上文写到的唐麟，虽然没有进过大学，但是当过编辑，发表过翻译作作品。

在这里详细引用这些1966年文革开始前的大学领导人的生平资料，是为了显示这些人大致都属于同一个类型。从上述大学领导人的简历看，除了李达（马克思主义哲学教授）以外，这些人都不是教授，既不教课也没有从事过学术研究。但是从他们的简历可以看出，文革前主要大学的领导人中，多数本人都上过大学，受过高等教育，虽然不一定从大学毕业了。他们是共产党内资历较深的干部，而且，相对来说，他们是共产党里受教育程度最高的一批干部。

1949年以前，大学校长一直由学者教授出身的人担任，不但取得过高等学位，而且在学术上著书立说、有所建树。这也是西方大学的传统。1949年后，共产党人控制大学。大批原来的大学校长被撤职并且加上罪名。在一开始，共产党还任命早先的“左派”学者担任校长。比如，在1950年的北京大学，江隆基是中共党委书记和副校长（从上面的资料中可以看到，江在1927年就加入了共产党），正校长则是经济学家马寅初（马寅初曾经留学美国取得博士学位，在1940年代曾激烈反对蒋介石政府）。但是1959年马寅初由于提倡节制生育被撤职之后，陆平就成为北京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江隆基从北京大学被调到兰州大学之后，也是既当大学的中共党委书记也当校长。在1966年文革开始以前，大学领导人已经经历了非常彻底的清洗。领导大学的不是学者，而是共产党的所谓“政治干部”，然而是一批有相当文化程度的干部。

文革开始后，大学领导人换成了迟群、谢静宜这样的人。在他们的领导下，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总结了一套所谓对知识分子的“政策”，由中共中央发送全国，指导各地对知识分子的迫害行动，导致大批知识分子被迫害致死。仅在他们领导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期间，在清华大学和北京大学都有24个人被整死。

在罗马尼亚，前共产党领导人齐奥塞斯库下台之后，人们揭露了关于他的种种丑闻。其中之一是，他当了共产党总书记以后，用不正当的办法使其本来只是实验员的妻子得到一个化学博士学位，而实际上他的妻子甚至缺乏基本的化学知识。随后，他的妻子当上了化学研究所所长，后来又当了国家科技委员会主任，国务院第一副总理等等，成为罗马尼亚全国权力仅仅次于齐奥塞斯库的人。（见程映虹的文章《罗马尼



亚的学术女皇》，材料来源是一本英文书 KISS THE HAND YOU CANNOT BITE: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CEAUSESCUS, BY EDWARD BEHR, NEW YORK, VILLARD BOOKS, 1991)

齐奥塞司库家族的故事当然很丑陋。但是，齐奥塞司库妻子的所为，和谢静宜的事情相比，还有相当的差别。虽然弄虚作假，齐奥塞司库妻子至少还需要费心去制造一个化学博士学位，还需要假装具有化学知识。在中国的文革中，毛泽东把他的“小谢”送去掌管大学，去取代那些已经在“社会主义大学”领导了17年的大学领导人的时候，连给她装假掩饰都不必作。

毛泽东的保健医生李志绥在接受媒体采访中曾经指谢静宜是毛泽东的特种“女朋友”之一。把有这样关系的女人派去大学身任高职，当然更是严重的腐败。但是仅仅就她的教育程度和专业经验而论，已经远远不只是关于“小谢”一个人的事情，而是关系到文化和价值、社会的理性组织和运作等等重大问题。假如我们完全离开道德标准而仅仅以对传统和常规的背离程度来衡量“革命”，可以看出，毛泽东的“革命”，比起齐奥塞司库的做法，前进了不止一档。毛泽东要建立的理想社会以及所运用的手段，在邪恶程度上都超过齐奥塞司库。

在大学负责人大换代，学校教职员工遭到残酷的“审查”之后，1969年10月，以“备战”为名，全国的高等学校，大多数被命令搬出大城市。这一名目本身就是无理而可笑的。但是没有人能反抗。1969年10月26日，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高等学校下放的通知”，明令“为了认真搞好斗批改”，把大学下放。大学在城市里的校舍，很多被军队及其家属占用。一批大学被撤销解散。搬迁在一二周内就必须完成。搬运中，学校实验室的仪器大多被损坏。教员们则失去了他们的全部藏书。北京在文革前有55所大学，文革中剩下18所。

1970年代初，停课5年之后，大学逐渐开始招生。在北京大学校园里的大标语是：“上大学，改大学，用毛泽东思想改造大学。”

“用毛泽东思想改造大学”的内容，有最重要也最明显的一条，就是全国所有的大学都由“军代表”领导和指挥。“军代表”领导大学10年多，直到毛泽东死后。1978年，在邓小平的指示之下，才又任命了北京大学等学校的校长，也就是说，恢复了“校长”的名称。■

## 受难者列传

江楠，女，安徽大学俄语讲师，出身于印度尼西亚华侨家庭，1950年代初到中国，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惨遭迫害，1969年在安徽和县乌江公社东郢村吊死。

巫宁坤先生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先被送到北大荒“劳动改造”，后来被分配到安徽大学教英文。他在英文自传《A SINGLE TEAR》一书中写到了江楠的故事。

巫宁坤先生告诉笔者，江楠和丈夫林兴在1950年代在中国驻保加利亚大使馆工作。到安徽大学后，林兴当了工会主席。文革中林兴被“隔离审查”，和他关在一起。

1968年12月，按照毛泽东的一项“最新指示”，安徽大学的一批人被命令离开学校，到农村去“搞斗批改”和“继续清理阶级队伍运动”。（这项“最高指示”是：广大干部下放劳动，这对干部是一种重新学习的极好机会，除老弱病残者外都应这样做。在职干部也应分批下放劳动。）巫宁坤和江楠、林兴等都在其中。在和县乌江公社，巫宁坤和林兴继续被“隔离审查”。一天晚上，江楠在她住的东郢村一户农人家中的小屋上吊自杀。

江楠死后，当时掌管学校的“工宣队”贴出大标语，说她“畏罪自杀”。

江楠的尸体被用一张芦席卷了卷，埋了。她的坟被贼挖开，剥掉了她身上的毛衣。她的尸体第二次被埋后，又被野狗刨出来撕碎。村子里的农民非常气愤，说，这个女老师作了什么要被野狗吃？

“工宣队”召开全系大会宣布：1，江楠自杀，是对抗文革，是“现行反革命”。2，此事要保密，如泄密给江楠丈夫要作“现行反革命”处理。3，红卫兵和革命教师要用毛泽东思想帮助农民克服迷信思想。4，任何推测和闲话将作“严重违反革命纪律”处理。

后来有人说出了事实真相。江楠被至少一名工宣队成员强奸。强奸者以加重惩罚她的丈夫来威胁她，不准她告发。江楠因此怀孕。到医院作人工流产需要证明和说出来男人的名字。江楠找了工宣队队长谈此事。那人却用“腐蚀工人阶级”的罪名来威胁她。江楠无路可走，上吊自杀了。

她的丈夫林兴早已经被“隔离审查”。她死前，她的丈夫还可以在有人看押的情况下到食堂买饭。她死后，她的丈夫被特别严密地看押，绝对不准离开他的房子。他一直什么都不知道，直到文革结束。

文革后，对江楠的被强奸案作了调查。工宣队的成员都回了马鞍山钢铁厂，调查没有结果。发了一小笔钱给她的女儿作为赔偿。

巫宁坤先生到安徽大学的时候是刚从“劳改农场”出来的人，他当然不可能了解江楠和林兴夫妇的政治背景。林兴的一名亲戚说，林兴是在1940年代参加共产党的大学生，在1949年以前曾经潜入国民党内部为共产党采集到重要军事情报，1949年后在外交部任职。1957年和他在外交部同一司中的一名干部被定为“右派分子”，他曾为其辩护，并没有起作用，反而为他自己后来倒霉种下了根子。1959年林兴被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被逐出外交部，和妻子一起来到安徽大学。■

---

姜培良，北京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党支部书记，1966年8月25日在学校中被红卫兵打死。

北京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在北京西城区，北京师范大学对门。1966年8月25日，这个中学的红卫兵在校内打死了三个人。

目击者说，在学校大礼堂的舞台上和姜培良一起被“斗争”的还有校长高云，以及已经被指控为“牛鬼蛇神”的教师们。打人的主要是初中的学生。红卫兵领导人没有动手打，但是整个会是他们组织的。

打的时候用了有钉子的木棒，一打就把肉丝刮下来，鲜血淋漓。会中还有人大喊，“拿盐来。撒在他伤口上。”

姜培良有一个儿子在这个学校初中读书，红卫兵把他儿子叫到台上去，让他打父亲。他儿子拿起一根木棒打了。姜培良在会上被打死。后来这个儿子一直精神不正常。有被访者在1992年见到这个儿子，他还是没有恢复正常。

姜培良被打死后，二附中红卫兵又去抄他的家，说要“斩草除根”。当时姜培良最小的孩子只有两岁，家中雇有保姆。保姆相当机智。她掩护姜培良的家人逃出家门，自己虚张声势和红卫兵周旋，延宕时间，救了他们。

同日被打死的另外两个人是语文教员靳正宇和一个学生曹滨海的母亲樊西曼。校长高云也被认为已经打死，被运到了火葬场。因为当时被打死的人和被打后自杀的人很多，火葬场火化要排长队。高云在火葬场的死人堆中间苏醒过来，回了家。有高云这样离奇而恐怖经历的人不止

## 受难者列传

一个。北京第33中学的负责人杜光天，当时是一位中年女士，也是被毒打后被红卫兵认为已经死了，被送到学校旁边的市第二医院“太平间”即停尸房。有一个认识她的医生来看，发现她没有死，把她救活了。有人说她“捡了一条命”。

打死三个人后，师大二附中的红卫兵还不满足。他们策划要在北京最大的会场工人体育场开十万人的“斗争大会”，把各中学的“黑帮分子”都拉到那里“斗争”，并且要把已经被打死的樊西曼的儿子曹滨海在会场上当众打死。周恩来知道以后，派了一个北京市委书记来谈话，说这样的会不要开，但是对他们的革命行动表示支持，叫他们打到社会上去。周恩来也接了该校两个红卫兵领导人去谈话。因为等待周接见谈话的人很多，他们等待的时候睡着了，没有被接见就被送了回来。

师大二附中的红卫兵按照周恩来的指示作了。他们没有开那个十万人大会，他们到校外抄家，也打死人。“纪念园”里的李丛贞老人，就是他们在8月28日在校外打死的。

8月31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第二次接见红卫兵。一般的红卫兵只能手持毛泽东的红色语录本站在广场上，特别的红卫兵才能登上天安门城楼，这在当时是莫大的荣耀。1966年9月1日的《人民日报》写道：

毛主席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乘汽车绕场一周以后，在《东方红》乐曲声中，登上天安门城楼。这时，被邀登上天安门城楼的三百多个来自全国各地和首都的革命小将们，向毛主席热烈欢呼，祝毛主席万寿无疆。他们还给毛主席戴上了红领巾和红卫兵袖章。

这三百多个“革命小将”中，有北京师大二附中的红卫兵代表。那正是他们在学校中一天打死三人的一星期之后。■

---

蒋梯云，同济大学副校长及中共党委常委，男，1968年遭“隔离”，受到毒打摧残，1968年7月27日死亡，当时不到60岁。

同济大学有人向笔者解释说，蒋梯云当过教务长，对于考试作弊管

得很紧，所以有些学生特别恨他，在文革中利用机会狠狠“斗”他。

文革中，学生因为自己在文革前考试成绩不好或者受到处分而利用文革机会向教员或者行政负责人行凶报复，这不是仅有的例子。

可以这样做，是因为文革从理论上否定和取消了文革前的学校的考试制度和评分制度，更重要的是，文革领导人允许和鼓励用暴力攻击学校的教员和行政负责人。

1968年，同济大学“挖”出一个“特务集团”，内有33名各级干部。蒋梯云被指控是“特务集团”成员。1968年5月起，蒋梯云被“隔离”，也就是被监禁。审查他的人对他采用了罚跪、上铐、鞭抽、棒打，进行了各种残酷的刑讯逼供，逼迫蒋梯云承认自己是特务。他们声称要从蒋梯云“打开缺口”。

1968年7月27日，蒋梯云坠楼后，没有当场死去。他被送往医院，躺在担架上还大呼“我不想死”。所以，同济大学有人认为他是被人从窗中推下楼的，而不是如那时候的当局所宣布是自杀的。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的第三节。■

---

姜一平，曾用名王虚心，男，1922年2月11日生于山东烟台福山县，中专文化。1938年在烟台加入共产党，曾担任大连化工厂厂长，吉林化工公司总经理，太原化肥厂厂长，化工部处长，国家计委化工局局长。文革中遭到迫害，1969年11月自杀，时年47岁。■

---

姜永宁，男，著名乒乓球运动员和教练，文革中被指控为“日本汉奸”，1968年5月15日他被抄家和关押，并且遭到殴打和侮辱，他在5月16日上吊自杀。

姜永宁在1952年获得香港冠军，1953年获得全国冠军，为中国队后来得到世界冠军是有大贡献的人物。但是在1968年，他和另外两位和他一样来自香港的乒乓球运动员傅其芳和容国团都先后被迫自杀身死。这是文革最邪恶的一页。■

江忠，1966年时是铁道部铁二局成都中学（现铁一中）初三学生，住成都铁路新村24栋。1967年，在两派组织“武斗”中，被击中十数枪，当场死亡。■

---

焦启源，男，67岁，复旦大学生物系教授，研究植物，特别是芳香植物，住复旦第九宿舍。1968年在“隔离审查”中投水自杀身亡。■

---

焦庭训，男，北京第六中学历史教师，教研组组长。1968年下半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指控为曾经参加过国民党，在“学习班”上遭到“批斗”，他在学校中头朝下扎进一个装浆糊的大缸里自杀。缸里的浆糊是当时专门用来贴“大字报”的。

“清理阶级队伍”的方法之一是办“学习班”。这是出于毛泽东的指示。毛泽东在1968年初发出指示：办学习班，是个好办法，很多问题可以在学习班得到解决。

在第六中学的“清队学习班”里，有一半学生一半教师。教师逐个“坦白交待问题”，学生常常对教师又骂又打又踢。“学习班”分成一些组。每一个组有一个“重点对象”。焦庭训是“重点对象”之一。从外地送来的一份“检举材料”说他参加过国民党，是国民党员。他说他不是。

焦庭训死亡前的那个晚上，“学习班”“斗争”他到半夜，并威胁他说：“明天把你押到街道上去批斗”。那一晚他被关在学校中不准回家。

当时学校里设有一个大缸，用来盛浆糊。因为文革中贴很多大字报和大标语，需要大量的浆糊。学校行政人员准备好浆糊后放入这口大缸，有人要用的的时候就拿小桶来装。当时缸里有大半缸浆糊。焦老师在凌晨时分头朝下扎进浆糊缸里自杀。

焦庭训死后，被“定性”为“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他在1956年共产党一度实行“积极发展知识份子入党”政策的时候加入了共产

党，这时被“开除党籍”。■

## 受难者列传

金大男，女，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外语系教师，1968年夏天在苏北农村参加“教育革命”。她怀孕，请假到上海作怀孕检查后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返回，因此受到“批斗”。罪名之一是“资产阶级思想严重”。金大男被“批斗”后，在1968年8月29日服毒自杀。她的死其实是两条生命的死亡。 ■

---

靳桓，男，北京第65中学教务处职员。1966年夏天被“斗争”，被打入学校“劳改队”中。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他被关押在学校中（当时叫作“隔离审查”）。他从学校教学楼四层上跳楼身亡。他死时大约40岁左右。

北京第65中学位于北京市中心，离王府井大街很近。1966年8月，学校里成立了红卫兵，一批教师和学校负责人被打入“劳改队”中，在学校里扫院子和厕所等等，并且遭到“斗争”和侮辱，以及殴打。靳桓是“劳改队”中的一个。他是化学教员。据说他有所谓“历史问题”，所以被划入“牛鬼蛇神”范畴。

笔者访问过三位当年这个学校的学生。他们中有两位看到了靳桓的尸体。靳桓从教学楼四层楼上跳下自杀。他的身体把地面砸出一个大坑。有校工把他的身体移放到楼后堆积杂物的小院子里。他的手臂肘扭折了，额头有很大的青紫色肿块。有校工拿来一块毡布盖在靳桓的尸体上。他的手肘和一双脚从毡布下露了出来。

一队红卫兵来到小院，在靳桓的尸体前面，拿出《毛主席语录》，一起念了第149页上的一段：

“人总是要死的，担死的意义有不同。中国古时候有个文学家叫作司马迁的说过：‘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为人民利益而死，就比泰山还重；替法西斯卖力，替剥削人民和压迫人民的人去死，就比鸿毛还轻。”

然后，他们说靳桓是“畏罪自杀”，是“以死对抗毛主席发动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罪该万死”，“死有余辜”。他们高呼口号：“打倒靳桓！”“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胜利万岁！”

靳桓死亡时大约40岁左右。他的死亡日子大约是在1968年9月上旬。如果靳桓的家人或者亲友能看到这里的记录，请提供详细情况。





## 受难者列传

靳正宇，男，北京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语文教员，1966年8月25日，在校中被红卫兵毒打致死。年龄30来岁。

1966年8月25日，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的红卫兵在学校里打死了三个人。除了靳正宇，还有学校最高负责人姜培良和学生曹滨海的母亲樊西曼。

靳正宇从海军专业后，读了北京师范大学，毕业后到附中教语文。他独身一人，住在学校的一间小屋里。他的同事说，他平时不拘小节，还喜欢做点打油诗。有一次小偷到他的小屋里偷了东西，他给小偷写了一篇《告梁上君子书》：“你如饿，有点儿冷窝头，你如渴，就烧点水喝，这里还有几本书可读。”这也是他的生活的写照。

8月25日在学校大礼堂“斗争”所谓“黑帮”。靳正宇只是个普通教员，也被抓到台上，因为他写的一些诗，还因为有人对他大叫：“你是姜培良的大红人。”他被打得肝脏破裂，不能吃东西，吐血，很快就死亡了。

关于这个学校的情况，请参看“姜培良”。■

---

金志雄，女，上海市复兴中学图书馆管理员。金志雄原来是历史教师，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后，一直在图书馆工作。1966年夏天，因为是“右派份子”，多次遭到红卫兵学生殴打侮辱。有学生用很钝的剪子给她剪“阴阳头”，把她的头皮撕下一片。最后一次，她被严重打伤，回家不久，打手们又到家里来揪她。金志雄老师听到砸门声，不堪再度遭受凌辱和毒打，立即上吊，自杀身亡。■

---

康昭月，女，陕西师范大学外语教研室讲师，1968年被逼供而自杀身亡。

陕西师范大学在1966年有7名教职工被害死，在1968年又有7名教职工被打死或者被迫自杀。14名受难者中10人是教员。■



## 受难者列传

孔海琨，男，老年居民，住在北京大学教工宿舍承泽园儿子家中。1966年8月29日，人民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到北大承泽园将其殴打折磨致死。

孔海琨的孙女孔祥霁是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高二（二）班学生。她的同班同学红卫兵知道孔海琨有“历史问题”，就到他们家中抄家并且殴打孔海琨。他们刺破孔海琨的面颊，然后用铁链把他吊在树上。孔祥琨被吊死在树上。

这个班的红卫兵不但打死了同班同学的爷爷，而且割掉了一个同学的耳朵。

高二（二）班的学生宁志平，是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同班的红卫兵说他“思想反动”，是“反动学生”。他们打他，用刀子割了宁海平的耳朵，只剩下一点点连着。宁志平去海淀医院请医生把他的耳朵缝上。但是后来宁志平又被关押在学校里。该校初中的红卫兵又来打他。他们把他刚缝上不久的耳朵完全打落，再也缝不上去。宁志平永久性失去了他的耳朵。

该校多名教师说，看到在南小楼中有一个从校外抓来的女人被打死。该校红卫兵领导人之一说，该校红卫兵在“红八月”里打死了十多个人，有的是从校外抓进来的。他不记得死者的名字。 ■

孔牧民，男，退休医生，家住北京西城区赵登禹路，拥有自己的住房。1966年8月23日被抄家的红卫兵打死。死时大约60多岁。

孔牧民医生原是北京南苑医院的院长，退休以后在家行医，收费是门诊三毛，出诊一元。孔家四代行医，很有声誉。孔家住的四合院，是他们的私人房产。

孔家住在北京西城区赵登禹路，门牌号码不清楚，只知道他家对面的房子门牌是131号（后来改为147号）。

孔牧民医生原是北京南苑医院的院长，退休以后在家行医，收费是门诊三毛，出诊一元。

孔家四代行医。孔家住的四合院，是属于自己的私人房产。

1966年8月23日，华家寺中学的红卫兵来抄家，砸毁当时所谓的“四旧”，即从前时代留下的书籍绘画照片匾额一类东西，并且当场把孔牧民医生打死。

孔牧民的小女儿，是华家寺中学初中一年级的学生。她的红卫兵同学来抄家的时候，是她领路来的。为此，她的哥哥一直不能原谅她。她后来到了东北农村当“知识青年”，不能再回北京。毛泽东死后，“知青政策”改变了。1978年，孔家的邻居劝说她的哥哥帮助她把户口转回了北京。■

---

寇惠玲，女，北京东打磨厂2号居民，1966年8月被红卫兵打死在家中。寇惠玲在“九江洗染店”工作，以前有该店的股份。她住的东打磨厂2号是自己拥有的房子。1966年8月她服从红卫兵的命令把自己的私房交公，从房管局得到了一张收据。但是红卫兵还是到她家里打死了她，并且把她家的北屋全封了。她的女儿孙文京当时只有12岁。在当时的教育下，这个孩子认为她妈妈是“阶级敌人”，被打死了她也不应该哭，就硬是忍住不哭。后来她得到上面的说法，说她妈妈属于“人民内部矛盾”，才哭得昏天黑地。■

## 受难者列传

老舍，作家，本名舒舍予，老舍是其笔名，1899年生，任北京市作家协会主席和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1966年8月23日，老舍和其他28人被红卫兵押到北京文庙“斗争”：跪在焚烧京戏服装和道具的火堆前被毒打三小时。8月24日夜，老舍在北京西城太平湖投水自杀。不准留下他的骨灰。

老舍是个作家。但是他的自杀却难以和历史上任何作家的自杀类比。

老舍遭到中学生红卫兵“斗争”和毒打以后，还面临将要来到的更多的暴力折磨，他在这种境况下投湖自杀；身为作家，他死前却未留一字遗书；他的尸体被火化后，当局不准留下骨灰。另外，他所遭到的迫害和死亡不是孤立的个案。同一时期，北京有数千人被“斗争”而死——实际是在“斗争”过程中被打死，还有一大批人象老舍一样在被“斗争”、殴打和侮辱后自杀。

要理解老舍之死，也需要了解：这种暴力性“斗争”是怎么运作的？怎么会在1966年夏天如此普遍地进行？这种有领导的通过“群众”之手来进行的暴力迫害和杀戮的方式是怎么形成和发展起来的？

老舍在1966年8月23日被拖去“斗争”的时候，和他一起被毒打被侮辱的还有28个人。这28人之一是老作家肖军，在《肖军纪念集》中，列出了其他被斗者的名字，他们是：肖军，骆宾基，荀慧生，白云生，侯喜瑞，顾森柏，方华，郝成，陈天戈，王诚可，赵鼎新，张孟庚，曾伯融，苏辛群，季明，张国础、商白苇、金紫光，王松生，张增年，宋海波，张治，张季纯，端木蕻良、田兰、江风。（《肖军纪念集》，800页，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90）其中还缺两个名字，有待补正。这些人都是北京市文化局和“文学艺术家联合会”的作家、艺术家和干部。荀慧生是著名京剧演员。肖军、骆宾基和端木蕻良是老作家。赵鼎新是文化局长。

这29个人被红卫兵“斗争”，首先是因为早在1966年4月，中共中央发出的《林彪同志委托江青同志召开的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明确写了文艺界“被一条与毛主席思想相对立的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线专了我们的政”。在这样的理论下，各文艺单位都成了“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线”，绝大多数作家和文艺界领导干部就成为“黑线人物”。对这些人的清除，是对一个群体的清除。军队代表被派往各文艺单位，领导那里的文革运动。

在当时的体制下，“作家协会”有一批领固定薪金的“专业作家”。并不是所有的作家都被批判斗争。在北京作家协会，会长老舍“靠边站”了，新成立的“文革委员会”的负责人，除了军代表，还有作家浩然。他的关于农村“合作化运动”的长篇小说《金光大道》，在文革中成为“突出阶级斗争”和“塑造高大完美的无产阶级英雄人物”的样板之作。尽管老舍也拥护共产党和社会主义，但是老舍的作品和浩然的作品也确实有相当的不同。文革批判打击了一大批作家，但并不是每个作家都受到同等惩罚。奖谁罚谁的差别，明确显示了文革在文学领域的取向。

在1980年，笔者曾经与象老舍一样遭到毒打的老作家肖军先生两次谈话，听他回忆当时发生的事情。

在红卫兵运动掀起之前，一批文艺工作者，就在本单位被“揪”出来了，也在本单位里的会议上被批判。肖军就曾经在大会被喝令站起来。与8月之后不同的是那时他们只被咒骂和当众罚站等等，没有被毒打。

后来他们遭遇的残酷的暴力性攻击，和红卫兵运动的兴起直接相关。1966年8月1日，毛泽东写信支持红卫兵。随着红卫兵在各校普遍建立，殴打老师以及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也迅速蔓延。8月5日，北京发生了第一例教育工作者被红卫兵学生打死的事件。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百万红卫兵，戴上了红卫兵袖章，并且对给他献袖章的红卫兵说了“要武嘛”。8月18日大会之后，红卫兵暴力大规模升级。一批教育工作者在学校中被活活打死，而且，红卫兵进入机关和居民住宅，捣毁书籍文物，并且殴打虐待甚至打死和平居民。红卫兵的行为得到了最高当局的热烈支持。这就是为什么在1966年8月23日，北京大学和北京第八女子中学的红卫兵学生可以闯到文化局和文联机关，对那里的“牛鬼蛇神”动手施暴。几个女红卫兵用铜头皮带劈面抽打肖军，给他挂上了“反动文人肖军”“反革命份子肖军”等几块大黑牌子，还在他的名字上画了红色的大叉子，并且把他的头发剪掉。

8月23日下午三点，在烈日下，这29人被一个一个叫出来，每叫出来一个，就套上一块写着他们的名字和罪名的牌子，排成一排站在院子里。四点钟，这29人被装上两辆大卡车，从他们的机关被运到东城区国子监“文庙”的院子里。那里曾是皇帝时代的最高学术和教育机构，后来成为首都图书馆。红卫兵在院子里架起了一个大火堆，焚烧戏剧服装

## 受难者列传

和书籍等等，烈焰熊熊。口号声震天响：“打倒反革命黑帮！”“打倒反党份子XXX！”“XXX不投降，就叫他灭亡！”“谁反对毛主席就砸烂谁的狗头！”“誓死保卫毛主席！誓死保卫党中央！”

这29人被强迫在火堆前围成一个圈子，跪下来，头顶地。站在他们身后的有数百名红卫兵。有的红卫兵拿来了舞台道具木刀、长枪和金瓜锤，对他们劈头盖脸地乱打。有的红卫兵解下腰间的军用铜头皮带，狠狠地抽打他们。当时正值盛夏，人们身穿单衣。铜头皮带打下去，下一块血渍，打得衣服的布丝都深深嵌进肉里。这29人后有红卫兵，前有大火堆，无处躲闪。

肖军说，当他跪在烧书的火堆前，被身后的红卫兵用棍棒和铜头皮带毒打的时候，心中真是愤怒至极。肖军年轻的时候进过军事学校，练过武功。他心里想，如果他动手反抗，凭他的功夫，可以打倒十几个人。但是，他看到老舍先生就跪在旁边，脸色煞白，额头有血流下来。他想，如果他反抗，寡不敌众，他最后会被打死，其他28个“牛鬼蛇神”，包括老舍先生，一定会跟他一道统统被打死在现场。他不应该连累别人。他压下去反抗的冲动，忍受了三个多小时的毒打和折磨。

在这三个多小时里，没有人出来制止暴行，也没有人打电话报告市里和中央的领导请他们来制止暴行。因为当时在场的人都知道，类似的事情正在整个北京城里轰轰烈烈地发生，而这一切都是文革的领导人正在热烈支持的，不可能有上级或者警察来制止这场殴打。

在“文庙”被毒打过之后，这29人被拖上卡车回到文化局机关。肖军被禁闭在传达室隔壁的一间小房子里罚站，不给水喝，不给饭吃。他昏倒在地。他的儿子和女儿不见他回家，到机关来找他，也遭到殴打。肖军在机关里被关了一个多月，9月底才获准许回家。他的儿子肖鸣被毒打后失去知觉。厂里的人以为他死了，把他装上车送火葬场。他在途中苏醒过来，才没有被烧掉。

肖军曾经讲到他的一些看法：他说他家中当时上有老，下有小，有11口人需要他负担。他从1940年代起就多次受到“批判”。他的工资是每月110元钱。家里难得包一顿饺子，只能买五毛钱猪肉加在白菜馅儿里。如果他死了，他家人怎么活下去？无论如何，他得忍辱负重活下去。他认为老舍和他不太一样，一直比较“顺”，前几次“政治运动”都没有遭害，保持了优越的社会地位，所以可能在心理上对承受这样残酷的对待较少准备。另外，老舍不但年纪已老，而且腿有残疾，走路吃力。在当时的情况下，体力强壮与否，也与能否继续承受红卫兵的暴力



折磨有一定关系。

在“文庙”毒打之后，老舍被带回机关，继续遭打。当时在场的作家杨沫，在三个月后的日记中追忆8月23日的情景道：“在文联楼门前的台阶上，有几个女学生紧围他，询问他，不时还用皮带抽打两下。我们都被迫围绕在这个会场边。当时，我不敢走开，站在旁边，心如火燎。我们中的一位作家还当场站出来，义愤填膺地批判老舍拿了美金。”（《杨沫日记》下册，第5页，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1994年）

那晚，老舍后来又被送到公安局，半夜才获准回家，并被命令第二日仍去机关接受“批斗”。第二天早上，他离开家后，却未去机关。因为他未在机关中出现，有红卫兵拎着铜头皮带到他家中找寻。第三天，8月25日早晨，在西城区太平湖上发现了老舍的尸体。

文革后，1978年6月给老舍举行骨灰安放仪式的时候，报道文章里说，他的骨灰盒里装着他的钢笔和眼镜。文章没有直接说老舍的骨灰盒子并没有他的骨灰。那时候的这类文章虽然给文革的受难者平反，但是谈及文革中的一些可怕的事情时，尽量模糊委婉。

1994年，笔者曾经有机会和老舍的儿子舒乙见面，向他询问为什么老舍的骨灰盒子里只有他的钢笔和眼镜。舒乙说，老舍的骨灰当时没有留下来，因为火葬场不让留骨灰。老舍去世的时候，舒乙31岁，他拿着北京市文联开出一封“我会舒舍予（老舍本名——笔者注）自绝于人民，特此证明”的公文介绍信，到火葬场操办了老舍的火葬手续等等。是两个年轻的妇女办的手续。其中一个梳小辫儿的姑娘，她说，上面有规定，这样的情况不能留骨灰。

笔者询问是一个什么样的“上面的规定”，是哪个权力机关发的文件。舒乙回答不知道，只记得是那个梳小辫儿的姑娘说的。在舒乙发表的关于老舍的多篇文章里，没有提及有这样一个“规定”，也没有说火葬场工作人员告诉他有如此规定而不准留老舍骨灰。

由于不能获准查阅文革档案，笔者不能确定这是一个写成书面文字的“规定”，还是一个来自文革高层领导的口头命令。但是确实，在1966年8月下旬被打死和被打后自杀的人们，都没有能留下骨灰。当时北京的红卫兵中流传着一句话，“打死个人，不就是28块钱的事儿吗？”被打死者的家属被要求付28元火葬费，但是不能要求保留骨灰。比如，从笔者的调查知道，1966年8月27日被北大附中红卫兵打死的中关村中科院气体厂工人陈彦荣，1966年9月8日被打死的北京第25中学教师陈沅芷，他们的家属交了28元钱，但是没能得到死者的骨灰。事情

作得如此一致，这里面一定是有某个“上面的规定”在起控制作用，才可能如此。希望有读者会提供关于这样一个“规定”的寻找线索。

另外，舒乙告诉笔者，那个火葬场的梳小辫儿的姑娘还告诉他，象老舍这么高地位的干部，被这么处理——指丢弃骨灰，还是第一个。老舍当时除了在文联和作家协会身任高职，还在“政协”任高职。舒乙在《父亲的最后两天》文章（见《老舍之死》一书，第62页，北京，国际文化出版社，1987）中也提到这一点。老舍在被“斗争”以前有小汽车和司机接送他上下班，显然也说明他的地位和级别都很高。所以，老舍的情况和上面说到的工人陈彦荣以及中学教员陈沅芷的情况，有所不同。作为一个级别高的干部受到丢弃骨灰的对待，应该是由高层决定和指示的，如果没有一个写成文的规定的話。

有一种解释说，不准保留骨灰不仅仅是为了进一步打击死者，也是因为技术上不许可。当时北京大批人被打死以及被打后自杀。在8月18日后，死人数一天比一天上升。根据一份“内部”的统计资料，在老舍被送往火葬场的8月25日，北京有86人被红卫兵打死。第二天，8月26日，被打死的人的数字比前一天增加了百分之五十，高达125人。以后仍然逐日增加。此外，还有一批人象老舍一样，在被打被侮辱后自杀。这样，8月下旬每日的非正常死亡人数已经大大超过了北京的正常死亡人数。大量被打死的人和被打后自杀的人的尸体成批送往火葬场，尸体上既没有标明姓名也没有作过血迹清洗。火葬场的停尸房爆满。焚尸炉超负荷工作。也就是说，大规模的暴力迫害和杀戮造成了分别焚烧尸体和保管骨灰的困难。

但是技术性困难显然不可能是主要的原因。对这些被害死的人们的高度蔑视以及进一步迫害他们的恶意，才会有这种不准留骨灰的规定及其实施。在文革当局的逻辑中，他们的生命都可以被用残酷的方式剥夺，对他们的遗体当然也要穷追猛打。在普通人这一边，对他们的被虐死都只有容忍接受了，也没有可能再关心他们的尸体处置。但是要知道，这是一种前所未有的残酷。在古代，对判处死刑的犯人，也还容许家属收尸筑坟。文革当局的无限权威却一直延伸进了火葬场。文革对个人的迫害一直继续到死后的骨灰。

老舍投湖，因为这个世界已经在肉体上不容他。他已经在前一天遭到了残酷的暴力性的所谓“斗争”：这一天他如果从湖边转去机关，他显然会在那里又遭到毒打，整个北京城的打人风，那时正方兴未艾；他面临的将是漫长的不知何时才能结束的虐待和侮辱；甚至在老舍死后，

当局连他的骨灰都不准存放。——在老舍之前自杀的人，已经遭受了这样不准留骨灰的待遇。老舍投湖，而且没有写下任何遗言。他无声地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在自杀前，他为什么没有写下遗书呢？难道他死得心甘情愿，或者自惭形秽，故而不置一词，黯然离世？这显然不可能。他一生写作，笔头很勤，是个多产作家。书写文字，表达想法，是他的职业。在他生前，大概是日日动笔的。他在8月24日早晨离开家的时候，身上带有笔和纸。有人看到他投湖以前在湖边坐了一整天。也就是说，他是有时间也有纸笔可能写下遗书再自杀的。他更不是没有能力表达自己的失望、愤怒或者抗议的人。但是在自杀前，却没有写一个字。那是因为在精神上，他也觉得已经完全走投无路了吗？结束自己的生命，是一个人能作的最为惨烈的事情。使用文字对作家老舍却是一件驾轻就熟的事情。老舍不写遗书而死，在1966年恐怖的8月中，用文字表达自己的看法变成比较于死亡更为不易之事。

文革结束后，老舍得到平反，而且得到当局的高度礼遇。他的朋友和家人，发表了一批回忆和纪念他的文章。但是他们都没有写到他在1966年8月23日被“斗争”被毒打之后和自杀之前，他对他身受的暴行作了任何评说，也没有写到他对自己在8月23日之前受到的批判的反应，也没有写到他对于在他之前身受迫害而自杀的相识者与同行的死的评论。其中的原因可能是两方面的：老舍没有说过适合于发表的话，或者写纪念文章的人没有认为应该写出他生前的真实看法。

巴金是老舍的老朋友。他在《怀念老舍同志》一文中说，1966年7月10日，他在人民大会堂见到老舍。这个时候，北京的历史学家和作家吴晗等人已经在报纸上遭到猛烈攻击，吴晗已经被涌入他家中的学生侮辱和殴打。这个时候，北京的学生已经一个多月不上课，在校园里开会“斗争”一大批教育工作者。当时人民大会堂是不准许普通人参观的，所以能进入大会堂就是一种身份和政治地位的表现。巴金写道：“我到京出席亚非作家紧急会议一个多月，没有停到人提老舍的名字，我猜想他可能出了什么事，很替他担心，现在坐在他的身旁，听他说：‘请告诉朋友们，我没有问题……’我真是万分高兴。”（该文收于巴金《探索集》中，见《巴金全集》，第16卷，156页，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1。）

老舍的儿子舒乙在《父亲的最后两天》中说，老舍在1966年8月23日被“斗争”以后，深夜回到家中，告诉他的妻子说：“人民是理解我

## 受难者列传

的！党和毛主席是理解我的！总理（指周恩来）是最了解我的。”（该文见《老舍之死》一书，第61页，北京，国际文化出版社，1987）

按照巴金和舒乙的描述来推理，在1966年7月和8月，眼看着文革对一大批人的严重的迫害，眼看着毛泽东和周恩来热情支持红卫兵（老舍被打发生在毛泽东接见百万红卫兵并戴上红卫兵袖章五天之后），眼看着他人和自己受到暴力摧残（在老舍被打和自杀之前，已经有一大批人被打甚至被打死），老舍非常看重的就仅仅是“我没有问题”，以及希冀着毛泽东周恩来对他的“理解”吗？他的全部焦虑就限于此？有没有别的？当作家的身体遭到残暴对待的时候，他的精神的关注也已经被文革的巨轮碾压榨干而只剩下他自己“有没有问题”和最高权力者对他的态度？他已经完全接受了文革的这一整套做法和想法，只能在文革的框架里面为自己撇清？他有没有别的关怀和思考？

老舍得到平反后，出版了《老舍写作生涯》一书（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1981年）。该书“内容简介”说：“本书是老舍先生的一部自述文集，收录的都是作家写自己生活和创作的文章。”“本书既可以当作老舍先生的自传来读，又是研究老舍的可贵资料。”这本书中有老舍写的一篇题为《新社会就是一座大学校》的文章，原来发表在1951年10月1日的《人民文学》上。主要部分摘录如下（见该书247—249页）：

在过去的一年里，社会上每一天，每一小时都有使我兴奋与欢呼的事情发生；我说哪一件好呢？

最后，我下了决心：不能老拿不定主意啊！就说前天在天坛举行的控诉恶霸的大会吧。

会场是在天坛的柏林里。我到得相当早，可是林下已经坐满了人。

开会了。台上宣布开会宗旨和恶霸们的罪状。台下，在适当的时机，一组跟着一组，前后左右，喊出“打倒恶霸”与“拥护人民政府”的口号；而后全体齐喊，声音象一片海潮。人民的声音就是人民的力量，这力量足以使恶人颤抖。

恶霸们到了台上。台下多少拳头，多少手指，都伸出去，象多少把刺刀，对着仇敌。恶霸们，满脸横肉的恶霸们，不敢抬起头来。他们跪下了。恶霸们的“朝代”过去了，人民当了家。

老的少的男的女的，一一的上台去控诉。控诉到最伤心的时候，台下许多人喊“打”。我，和我旁边的知识分子，也不知不觉的喊出来。“打，为什么不打呢？！”警士拦住去打恶霸的人，我的嘴和几百个嘴

一齐喊：“该打！该打！”

这一喊哪，教我变成了另一个人！

我向来是个文文雅雅的人。不错，我恨恶霸与坏人；可是，假若不是在控诉大会上，我怎肯狂呼“打！打！”呢？人民的愤怒，激动了我，我变成了大家中的一个。他们的仇恨，也是我的仇恨。我不能，不该，“袖手旁观”。群众的力量，义愤，感染了我，教我不再文雅，羞涩。说真的，文雅值几个钱一斤呢？恨仇敌，爱国家，才是有价值的、崇高的感情。

这不仅是控诉了几个恶霸，而是给大家上了一堂课。这告诉了曾经受过恶霸们欺负的人们：放胆干吧，检举恶霸，控诉恶霸，不要再怕他们！有毛主席给我们作主，我们还怕什么呢？检举了恶霸们，不单是为个人报仇，也是为社会除害啊。这告诉了我，和我一样文文雅雅的人们：坚强起来，把温情与文雅丢开，丢得远远的；伸出拳头，瞪起眼睛，和人民大众站在一齐，面对着恶霸，斗争恶霸！恶霸们并不是三头六臂的，而是在我们面前跪着，颤抖着的家伙们。恶霸们不仅欺负了某几个人，与我们无关；他们是整个社会的仇敌！

一个卖油饼的敦厚老实的老人控诉恶霸怎样白吃了他的油饼，白吃了三十年！

……

读上面老舍的这篇文章，不能不感到震惊。

首先，他描写的这个“控诉大会”，这种“斗争”方式，活脱脱就是15以后老舍自己身受的那一场文庙“斗争会”的翻版。两个会有同一个模式：都是群众大会，都是先已经定好了被斗者的罪名；开会后，喊口号煽动情绪；所谓“揭发控诉”，都不准被斗者说明和辩护，不用法律的标准来衡量，只是煽起仇恨，然后，到高潮点，与会者高喊“该打该打”，对被斗者使用暴力。

老舍写的这个斗争会，不但和他所自己遭受的那个斗争会模式一致，甚至连细节都相仿。在老舍描写的斗争会里，老舍写出的唯一的被斗者的具体罪行就是“白吃油饼三十年”。这样历时漫长的一个故事，应该到法庭上去仔细说明，才能决定是什么性质的罪行。但是在“斗争会”的气氛中，只听单方面的话，不问细节，不讲法律准则，一片喊打之声之后就实施暴力攻击，老舍还觉得理所应当，并无不安。在老舍被“斗”的故事里，则是“斗”他的人说他“拿了美金”。这该是指他

## 受难者列传

1946年接受美国国务院的邀请访问美国，这种访问是邀请方面提供旅行花销的。老舍曾经发表过他在美国写的关于他的旅行的文章。这一访问不是秘密，也完全可以说清楚这是什么性质的旅行。但是，在杨沫所描写的围成一圈展开的“斗争”过程中，就足以使他再遭红卫兵的皮带毒打。而且，在1966年，因为他是北京作家协会的主席，他也确实被攻击为“文坛恶霸”。

老舍是作家，在这篇文章里，他把自己从“文文雅雅”变成高声喊“打”的过程一步一步写了出来，很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这种斗争会的心理机制。他所经历的，可能就是15年后毒打他的一些中学生红卫兵所经历的。从他的自述中，我们看得到人的从众心理怎么被利用，人的仇恨怎么被煽动起来，人的暴力行动怎么被合理化。这套方式相当有效，显然也是文革中的“批斗会”还是用相同的模式组织进行的原因。

当然，最让人难过的是，1951年老舍描写这种“斗争会”的时候，他热情满怀，不加思考。他为这样的新的生活形式叫好。这种新形式是新的社会制度的重要结构部件之一。这种“斗争会”在实践上和理论上后来都一步一步发展，到了文革时代，更加深入和广泛。文革十年，几乎每一个人不是“斗争”过别人，就是被别人“斗争”过。这种“斗争会”违反法律程序，激发人的非理性，鼓励暴力虐待，是一种对人的迫害。这种形式的发明是一种可怕的发明。不能说文革中出现的千千万万个“斗争会”中有老舍的责任，归根到底，他是受害者。但是，他曾经参与接受、确认和颂扬这一最终害死了他的机制。

读了老舍的这篇文章之后，作为一个普通读者，笔者倒宁愿设想，老舍投湖前一整天在湖边思想的，不只是最高权力者对他理解与否或者他自己“有问题”与否，而还有别的一些焦虑，比如，为他在15年前写的一篇赞美那种“斗争”方式的一篇短文感到的自责。15年来，他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这类“斗争会”，从“斗争”他不认识的人，到“斗争”他的同事和熟人，最后，“斗争”到他自己身上，而且，这一次的“斗争”比从前的更为残暴，逼他选择了死而不是继续被“斗争”下去。在他投湖之前，他应该对这种反法律反人道的逼死了他的“斗争会”有所思考和分析，或许也感到了惭愧，毕竟他不可能已经完全变成了一个只会在“斗争会”上跟着主持人喊“该打该打”的人，他不该完全失去了理智、良心和道德感。■

---

雷爱德，男，湖南衡山人，生于1912年。1931年入燕京大学医学预科，1940年从协和医学院毕业后，在天津马大夫纪念医院行医。1953年成为天津医学院教授。1957年被划为“右派分子”。文革开始，1966年8月20日，他遭到抄家和“批斗”。此后他被监禁在学校中，失去人身自由。8月30日他在被监禁处死亡。时年54岁。他死后被指控为“畏罪自杀”。解剖了尸体未能发现“自杀”证据。解剖报告说是心脏病发作引起死亡。他的家人赶到火葬场时，他的骨灰已经被丢弃。

文革后，天津医学院给雷爱德教授平反昭雪，于1979年3月7日为雷爱德教授和该院另外四名在文革中被迫害致死的医学界著名专家举行了“骨灰安放仪式”。这也就是说，在文革中，天津医学院至少有五名医学专家被迫害致死，雷爱德教授是其中之一。其他四人的名字，希望读者中能有人提供。



---

李炳泉，男，新华社外事部主任，1970年5月2日在被“隔离审查”的地方死亡。他被宣告是“自杀”。因为身上伤痕累累，有人怀疑他被杀。

有人告诉过笔者李炳泉之死，并建议去新华社“老干部处”询问他的妻子的地址以向其了解详情。在笔者能做这件事情之前，看到了他的老同事李慎之写的《李炳泉文革中的悲剧人生》（《炎黄子孙》2003年8月），对他做了相当详细的介绍。

李慎之先生的文章说，李炳泉长期做共产党的地下工作，在促成傅作义将军和共产党谈判并且接受北京“和平解放”立下巨大功劳，还因此被拍在一部著名的纪录电影里。文革中，他遭到迫害，从高干楼搬到了最破烂的宿舍里。他的罪名是“反动文人”。李慎之的文章强调，作为李炳泉“罪证”的一些文章，是李炳泉在傅作义下面的《平明日报》做记者写的，那时他给共产党作地下工作，文章中偶有攻击共产党的话，是不得已而为之，而且，那些文章也给他的共产党上级看过，得到同意。

李慎之先生的文章非常清楚有力。但是，他对李炳泉之死的说明和诠释，存在一些盲点。

盲点之一是，在竭力“辩诬”的同时，好像还使人觉得假如李炳泉

## 受难者列传

当时是真心地写了那些文章，那么文革对他的既无法律程序又非常残酷的惩罚就有理了。

盲点之二是，李炳泉的遭遇是悲惨而令人同情的，但是不是一个孤立的个案。几十年来，人们已经看到，这种共产党高层干部中的大规模的残酷的清洗，在苏联发生了，在中国发生了，在柬埔寨也发生了。大批高层干部遭到残酷的迫害甚至杀害，而他们被指控的罪行呢，后来被发现都是假造的。一方面这是有普遍性的现象，另一方面这样的情况也只在苏联、中国、柬埔寨等地发生。在已经积累了那么多的案例的条件下，人们可以知道这不是个别坏人起作用的结果，而是有制度和基础理论的作用才会产生的。要说明李炳泉的死亡，仅仅为他“辩诬”是说不清楚的。

在文革的受难者中，可以说有两类。一类是普通老百姓。一类是共产党高官。文革后 20 多年来，作为老百姓的受难者几乎很少能被提起。是不是因为老百姓遭受的大苦大难和李慎之先生文章里强调的“功劳”就有冲突呢？可惜李慎之先生已经去世。否则，作为 1990 年代中国最敢于公开讲真话的人之一，以他勇敢思考的精神，他会提供比他的这一篇纪念文章更多的答案的。■

---

李长恭，男，原在《新湖南报》工作。1957 年“反右派运动”中，该报社划了五十四名“右派分子”，李长恭是其中之一。他被送到湖南坪塘新生水泥厂服刑。1966 年文革开始，他被宣布是该厂反党反社会主义的“三家村”成员并受到“批斗”。他跳崖自杀。（“三家村”是文革中最先被攻击的三个人的共同笔名。）■



李丛贞，男，北京居民，住北京地安门东大街93号，半导体研究所工友。1966年8月28日被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抄家的红卫兵打死。

李丛贞早年曾经作过朱广相医生家的门房。朱广相是留学法国的医生，曾任北京平安医院院长，1966年时已经退休。朱广相有自己拥有的一院房子，他们夫妇和子女儿以及孙辈住在一起。李丛贞住在原来作门房的屋子里。朱广相家的小孩子都叫李丛贞“李大爷”。李丛贞的儿子住在农村。他的媳妇生孩子的时候，曾经到城里来，得到朱广相医生的帮助。

1966年8月28日，北京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的红卫兵到朱广相医生家抄家。他们砸烂东西，还动手殴打朱广相。李大爷站出来劝阻，上前告诉红卫兵说：“朱大夫是好人。你们别打他了。”红卫兵大怒，把李丛贞绑在廊前柱子上，用铜头皮带猛抽。朱家一门老小都站在院子里不准离开，眼睁睁看着红卫兵毒打李丛贞。

开始的时候，铜头皮带落下的时候，李丛贞发出惨叫。打了一段时间后，李丛贞失去知觉，没有反应了。有的红卫兵说他死了，有的说他是装死。有一个红卫兵用一把大砍刀从李丛贞肩膀上劈下去。肉被斜劈开一大块。可是听不到李丛贞一声哼哼，也看不到他身体的反应。这是他们用来辨别生死的办法。他们由此断定李丛贞真的死了，从柱子上把他的尸体松了绑，丢在地上，叫火葬场来车拉走。

李丛贞死亡。朱广相一家被扫地出门。朱家人被用绳子捆绑拉到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连小孩子也被送到哪里。他们被关在那里一个月，每天由一个9岁的孩子去买一些窝头咸菜来吃。红卫兵用烧红的煤钩子烫朱家成年人的脚。小孩子也被审问。朱广相的一个孙子只有两岁大。红卫兵问他：“蒋介石好还是毛主席好？”两岁的孩子根本不懂这个问题，只会乱答。然后红卫兵说这是大人教小孩子“反动”，以此为由殴打朱家大人。他们也在那里看到二附中的老师如何被打。有一个叫李文英的数学老师，被学生打得死去活来。

实际上，在打死李丛贞的三天以前，1966年8月25日，北京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的红卫兵已经在学校中打死了三个人。

一个多月后朱广相一家被准许回家。他们的房子已被占了，家具都被卖了。只给了他们十几口人最坏最小的两间住。李大爷则已经永远消失了。

目睹李丛贞被打死的一个人说，1990年代，他在电视节目上看到一

## 受难者列传

个当年二附中的打人者高谈阔论。他感到生气。他说，不是想用现在的刑法来衡量文革的事情，但是，那些打人的人应该道歉。可是，那些人没有道歉。■

---

李翠贞，女，1910年生，上海南汇人，上海音乐学院教授，钢琴系主任。她毕业于上海音乐专科学校，曾到英国留学，回国后到母校任教。1966年她被“游街示众”和侮辱，9月9日在家中开煤气自杀。■

李达，武汉大学校长，男，1890年生，1966年8月在高温下遭到连续“批判斗争”，于1966年8月24日死亡，时年76岁。

李达在1921年参加了中国共产党的成立会议，1927年脱离共产党，1949年重新加入共产党。他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专家，在1950年代，他对宣传“毛泽东哲学思想”有大贡献。另外，他也是批判所谓“资产阶级学者”的积极分子，比如，1955年7月，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了他的《胡适反动思潮批判》。

文革开始时李达已经76岁。他在1966年6月被“揪出”来并遭到“斗争”。中共湖北省委宣布他们的决定，开除李达党籍和公职，送原籍“管制劳动”。

就在李达被“揪斗”的时候，1966年7月16日，毛泽东来到武汉，并且作了名扬天下的“畅游长江”，表现他发动领导文革的豪情壮志。李达和毛泽东在共产党的第一次代表会上同为12名代表之一。李达给毛泽东写信求助。他没有受到理睬。

进入1966年8月，随着红卫兵运动的兴起，对李达的“斗争”也进一步加剧。8月间，武汉召开了一系列大型“斗争会”，“斗争”李达。众所周知，武汉被称作“长江三大火炉”之一，夏天气温非常高，会高达40度以上。在武汉的夏天对一个76岁的老人一次次开“斗争会”，明显地就是置他于死地，要把他“斗”死为止。李达死于1966年8月24日。

在1966年8月，毛泽东关于“不要整死”另一个人的批示，也能从侧面帮助了解当时李达的处境。毛泽东决定撤销工作组后，北京大学“工作组”组长张承先一度遭到北京大学附属中学学生用皮带抽打、戴高帽子、坐“喷气式”（指被反剪双手弯腰低头的姿势）。8月17日，毛泽东的指示被传达：“张承先可以和工作组一块出来。张承先有心脏病，有错误不要整死。”（见《北京大学纪事》，651页。张承先自己在文革后发表的文章中也说到此事。）果然，在那个所谓“红八月”里虽然有大批人被打死，但是张承先就没有被整死。

对张承先来说，有了毛泽东的指示，就没有死。作为对比，看到李达等人被“斗争”死的情况，就可以知道毛泽东“宽大”张承先的这段话背后，是多么阴暗狠毒的意思：别的人是可以被“整死”的。李达没有能得到这样的“不要整死”的圣旨，他就被整死了。

李达死后，1966年9月5日，《人民日报》以整整一版的篇幅“批

## 受难者列传

判”李达。整版有五篇文章，标题分别为：“李达的叛徒嘴脸”、“民族败类，反共老手”、“李达剥削农民的十大罪状”、“打倒李达这个土皇帝”、“贫下中农的死对头”。

同版上有《人民日报》的“编者按”说：

在轰轰烈烈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武汉大学广大革命师生揪出了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右派份子李达。李达不仅是武汉大学校长，还是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前中国哲学会会长，是一个地地道道的资产阶级的反动学术“权威”。

这篇“编者按”还说：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指出，“要组织对那些有代表性的混入党内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和资产阶级的反动学术‘权威’，进行批判”。李达是个双料货的人物。

这篇“编者按”的这种口气令人注意。在1966年，“大学校长”、“学部委员”“学会会长”这些头衔本身就是构成罪名的直接理由。在某种程度上，1966年的大学负责人，就象在1950年时是“地主”，在1956年时是“资本家”，在1957年时是“右派份子”等等，作为一个群体被当作“斗争”对象。李达既是校长，又是哲学教授，就变成了所谓“双料货”。

毛泽东死后的第二年，1978年，邓小平给一大批人平反，李达也在其中。这时候报纸上发表的关于李达的文章中，有一篇题为：“毛泽东同志和李达同志的友谊”（北京《光明日报》，1978年12月23日）。把一个76岁的老人在武汉的酷暑季节连续在“斗争会”上“斗争”而死，这不可能是“友谊”，只可能是谋杀。

到了1980年，毛泽东死后四年，11月16日《人民日报》报道：中共中央书记处最近批准了中共湖北省委关于给李达平反的决定，给李达“彻底平反”和“恢复党籍”。这时李达已经死去24年了。

1990年，在李达家乡湖南省冷水滩市召开了纪念李达诞辰100周年学术讨论会。会议高度颂扬李达“一生传播马克思主义”的功绩。似乎没有人追究李达之死和文革中千万受难者的悲惨命运，应该怎样从他所传播的马克思主义中找到解释。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

“江隆基”中第三节“为什么害死众多大学领导人”。 ■

---

李大成，男，北京大学生物系动物专业助教，1968年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后从北京大学生物楼上跳楼自杀。死时三十多岁。

李大成平素喜欢信手涂写。文革时期常常开会，有时候只是在一起读报纸。当时，共产党的报纸上的文章指导整个文革进程，所以读报纸是重要而且经常的集体活动。1968年，有一次开会的时候，李大成在一张报纸上写了“毛主席万岁”几个字。被人发现在那张报纸上，“毛主席”的名字旁边有“打倒”。加上李大成有亲戚住在香港，有所谓“海外关系”。李大成因此成为“现行反革命”。

当时执掌北大的“工宣队”（全称是“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由毛泽东在1968年7月底派往所有的学校。）宣布要“斗争”他。“斗争会”召开的前一天，李大成从北京大学生物楼上跳了下来。

北京大学“工宣队”这样做，是受到文革最高领导人指导的结果。在“中发[68]74号”文件中有如下一段：

北京新华印刷厂的军管人员，在发动群众开展对敌斗争中，是很坚决的，不论是对特务，叛徒，还是对一小撮走资派，他们都带领群众，狠揭狠批。特别是对那些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林副主席，恶毒地攻击中央文革，反对无产阶级司令部的现行反革命分子，一旦发现，就狠狠打击，毫不留情。

这个文件的标题为：中共中央中央文革转发毛主席关于“新华印刷厂军管会发动群众开展对敌斗争的经验”的批示。文件一开始就是毛泽东的赞扬性批示，写于1968年5月19日。

李大成是从生物系三楼的动物教研组办公室里跳下来的。生物系的何独修老师站在楼外地面上，从下面目睹李大成从楼上跳下来，死去。

文革时代，和残酷的对人的迫害同时进行的，是对毛泽东的崇拜。这种崇拜的程度，别的时代的人很难想象。到处充斥了毛泽东的画像和“语录”，报纸上的文章，连篇累牍有毛泽东的名字。这还不够。任何对这类物品和印刷品的污损，都被指控为对毛泽东本人的攻击，而成

## 受难者列传

为“现行反革命”。举国上下，这类的“反革命”不但数字巨大，而且这些人都受到严重的迫害和虐待。

在一个民主社会里，国家的行政领导人是由人民投票选举出来的。公开批评和反对领导人，是人民的权利，而不是罪。同时，实际上对民选的领导人的批评不可能危害其地位，因为他只会通过民选失去权力。另外，现代的人都知道，污损一个人的画像或者名字，都不会对那个人本人造成任何损害。更何况，李大成是无意间作了这样的事情，根本不是故意这样做的。

但是，文革的情况是，毛泽东的权力根本不是来自民选，而且他从理论上就否定民选，也不给予人民批评统治者的权利。当时广泛呼喊的口号之一，是“谁反对毛主席就砸烂谁的狗头”。同时，文革时期把污损画像或者名字的做法就当作对毛泽东本人的反对，而且在“谁反对毛主席就砸烂谁的狗头”的口号下对被指控为有这样的行为的人理直气壮地滥施惩罚。

在李大成的案例里，更加使人痛心的是，这样的事情发生在北京大学生物系。这应该是教授和研究生物科学的地方，但是文革却把这个地方变得不仅残酷而且愚昧。

需要思考的是，毛泽东和他的随从们真的相信大批的李大成这样的人反对他吗？他们是迫害幻想狂——无中生有地想象在这世界上的敌人，还是清醒的“革命家”——要做的就是通过这样的恐怖性的迫害，来建立绝对的权力和统治？两者看来皆有。一些强有力的人掌握大权而不受任何制约，他们不但会滥用权力，也会走向心理病态。

李大成 1958 年在北京大学生物系毕业，毕业后留校任教。他死时刚 30 来岁。

李大成的一位同事说：“他是个特别老实的人。”北京人说的“老实”，在这里是指一种守规矩、不活跃、不多事的性格。但是，尽管他“老实”，没有冒犯任何人，“革命”还是会“革”到他的头上，以致毁灭了他的年轻的生命。

李大成当过“班主任”，他班里的一位学生说，李大成个子不高，矮矮的，但是跳高很好，在学校的运动会上得过名次。在宿舍里睡上铺，李大成弹跳力好，每次是跳上他的床的。他是个很有生命活力的人，对学生也很好。可是，他就这样死了。

李大成的同事和学生记得他的死亡，也记得他在 1968 年自杀死亡，但是已经不记得他死亡的日子。北京大学存有文革中的“非正常死亡”

的名单和他们的死亡日期，但是这些档案记录一直当作“机密”，管理人员说需要中共北京大学党委的特别批准才能阅读。

在《北京大学纪事 1898—1997》（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页 447—448）中，记载了一些文革中受迫害死亡的人的名字。但是这部书仅仅记载了文革中受迫害而死亡的正教授级的教员。李大成 1958 年毕业，文革开始于他毕业后的第八年。在他毕业之后，教员几乎没有机会升级，他一直是“助教”级别，距离正教授的级别还差得很远。他的死亡在学校的的大事记中不被记载。

笔者到北京大学调查文革历史，只能一个系一个系地去找那里的人了解受难者情况，并且很难得到完全的情况。据笔者了解，李大成所在的北京大学生物系，在 1968 年有三名教员被迫害而自杀。另外二人的名字是陈同度、何邑堂。

其实，在别的大学的文革后出版的校史中，有的并不这么势利眼，把所有文革中被迫害死的教职员工都印在书里，不分级别，比如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就是这样做的。但是也有的学校比北大更甚，比如长达 900 多页的《清华大学志》（清华大学出版社，2001），对文革中受迫害而自杀的人，连正教授的名字都没有写。

因为如此，李大成的死亡日期这里只能暂付阙如。这种了解一个人的死亡日期的难度，是因为对普通人的死亡的一种忽视，也是因为对文革历史真实的一种回避。这种忽视和回避没有用明确的语言规定出来，但是在现实行动中，却是非常坚决而且令人难以逾越。

读者中如果有人知道更多的关于李大成的情况，请您告知。■

## 受难者列传

李大申，男，1949年生，1966年时是上海市北郊中学高中一年级学生。他的父亲是个职员，在文革中受到攻击而卧轨自杀。他写信给领导文革的“中央文革小组”批评文革，被以“反革命罪”判8年徒刑。1975年出狱后到上海虹口区欧阳街道生产组，不久被强逼承认偷盗，他从上海乍浦大楼7层跳楼自杀。年仅26岁。■

---

李德辉，男，武汉市第一中学英文教师，1966年夏天自杀。■



李广田，男，1906年生，云南大学校长。1968年11月2日—3日，死于昆明城郊名叫“莲花池”的水塘中。当时被认定为“自杀”。李广田的家属认为他是被打死后扔进水塘的。

根据一些人物词典，李广田1935年从北京大学毕业，1941年到昆明西南联大任教并开始用马克思主义观点讲授文学理论，194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49年共产党夺取政权后，李广田任清华大学中文系主任、教务长，1951调到云南大学任副校长、校长。

笔者访问过的当年该校的学生说，1966年文革开始的时候，昆明还刚通火车不久。北京的中学生红卫兵在“革命大串连”中到了昆明。当时，北京已经开始大规模的暴力迫害。一批北京中学生在云南大学的大礼堂的舞台上挥舞《毛主席语录》大喊大叫，跳“造反舞”，大喊“杀杀杀”，给他们带去了极大的心理震撼，也教给了他们怎么“革命”。因此，虽然昆明远离北京，云南的文革并不比其他地方在时间上滞后太多。李广田很快在云南大学也遭到暴力性的“斗争”。

1968年，李广田被关押在学校里。一位当年该校的学生说，在李广田死亡的前两天，她在云南大学校园里看到李广田，后面跟着看守他的人，看来是去赴“批斗会”的样子。在文革前，有一天李广田偶然碰到她，和她讲过一次话，是谈翻译的英文诗。她是一个普通学生，对和校长讲过一次话印象非常深刻。李广田年轻的时候是诗人，读过北京大学外语系，是懂诗的人。在这个学生的印象里，李广田文革前常穿浅黄色卡其布衣服，“非常干净，文雅”。这个印象应该是准确的。如果读李广田在1930年代发表的散文集，也会有这类印象。

文革中李广田遭到残酷“斗争”，“原因”除了他是大学校长是“黑线人物”之外，还因为他是作家，发表过一些文学作品，并且担任云南省作家协会副主席。作家在文革中是像大学校长一样的被打击的类别。因此，李广田也像武汉大学的校长李达一样，成为所谓“双料货”，一身而有二罪。

1950年代，一组云南作家采集整理彝族民间故事，整理成叙事长诗《阿诗玛》，一个以著名的云南风景区“石林”为背景的爱情故事。1960年代初，由于长达多年的大饥饿随着所谓“大跃进”发生，政权对艺术的政治控制一度稍稍放松，允许拍一些比较轻松的有娱乐性的影片。上海电影制片厂把《阿诗玛》的故事拍成了电影。但是原来的长诗整理者公刘等人在1957年被划成了“右派份子”，被驱逐出了文学界。

## 受难者列传

李广田当时是云南大学校长，是当权的人物。因此电影《阿诗玛》上没有署原作整理者的名字，却标出了李广田的名字作为“文学顾问”。当时有人对此心里颇有微词，觉得李广田有以其身份冒领他人劳动成果之嫌，到了文革又看到李广田为此遭受残酷“批斗”以及最后悲惨死亡，只觉得政治残忍而文人命苦。

文革中，电影《阿诗玛》成为“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大毒草”，是云南省的重点批判对象。电影《阿诗玛》不是写实的故事。电影中有美丽的风景，动人的爱情，漂亮的女主角，人化成石头的传说，等等。这个电影只是没有也不可能直接歌颂共产党和毛泽东而已，绝对不可能“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但是这部电影受到批判，不但导致年轻美丽的主要演员杨丽坤被残酷“斗争”而精神失常，而且给年过六十的李广田增加了一条重罪。

实际上，在1960年代，李广田还编辑出版了一本各民族诗选《金花银花献给毛主席》。从这个标题就可以知道其内容，也可以知道他追随1960年代初林彪大力推进毛泽东个人崇拜的潮流，而不是如文革所指控他的相反的“反对毛泽东思想”。

从1966年到1968年，李广田遭到长期的关押和“斗争”。这种迫害在1968年下半年更是达到了一个高潮。1968年11月2日—3日之间，李广田的尸体在昆明北门外一个叫作“莲花池”的水塘中被发现。当时，李广田被当局宣布是自杀的。

李广田的妻子和女儿认为他不是自杀的，而是被谋杀的。她们的理由是两点。第一，李的尸体被发现时直立在水池中，头在上，脚在下。如果他自己投水自杀，应该是头先入水在下。因此，他们认为他是被打死后被扔在水塘里的。第二，李广田的后脑勺上，有很重的打击伤痕。

但是在李广田死亡的时候，不允许家属说话，也不会追查。李的家人在文革后说出这些，虽然李广田已经在1978年得到平反和恢复名誉，但是也不会追查这类事情。

明朝末年，李自成攻占北京以后，驻扎在山海关的明朝将军吴三桂引清兵入关，打败了李自成，也彻底摧毁了明朝，建立了满清王朝。在传说中，吴三桂投奔清兵，是因为李自成进入北京以后，掳走了吴三桂的爱妾、著名美人陈圆圆，于是吴三桂“冲冠一怒为红颜”，引狼入室，造成中国一大动乱。吴三桂后来驻扎在云南昆明，最后也被清兵镇压身亡。据说，吴三桂死后，美人陈圆圆就在这个“莲花池”中投水自杀。

1990年代，经济改革，各处开设了大量新饭馆，“莲花池”边开了一家很大的饭店，专卖云南特色食品“过桥米线”。饭店有漂亮的花园风格的建筑，门前有新立的石碑，石碑上记载了陈圆圆的身世事迹。历史上的著名美人在“莲花池”的自杀成为那里的一个“卖点”。

李广田也死在同一水塘里。饭馆从生意出发不会为他在池边树碑立传是容易理解的。但是，在文革后出版的“中国大百科全书”关于他的条目里，也没有一字记载他的悲惨的死亡，这就显然是在粉饰历史掩盖文革的罪恶。

笔者还调查到其他大学领导人的死亡。关于这一群体所受的迫害，请参看“江隆基”。■

---

黎国荃，男，1914年生，中央歌剧舞剧院管弦乐队指挥，小提琴家。黎国荃是从东南亚回国的华侨，文革开始后多次被“斗争”，被打被侮辱。他胸前被挂上牌子，脖子上还套了一个乐队的鼓，被强迫在被“游斗”（一边“斗争”一边走动的意思）时边走边敲鼓，口念“我是大洋古”。（“大洋古”是当时文艺界被指控的罪名，意思是大型的、外国的以及传统的。）黎国荃还被强迫舔厕所的小便池。1966年8月26日黎国荃在家中厕所的水管子上自缢身亡。时年52岁。那时正是红卫兵在北京抄家打死人的最高潮时期，在十来天中有数千居民被打死。■

---

李国瑞，男，北京航空学院机械原理教研组教员，他的妻子杨亚琴是北京航空学院校医院的保健医生。“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逼问所谓“历史问题”。1968年夏天，李国瑞和妻子、两个孩子以及他的母亲，5口人一起在家中服毒自杀。两个儿子死亡时分别为10岁和8岁。

李国瑞在1949年以前还是中学生。李国瑞被逼迫“交代”在中学里集体加入“三民主义青年团”的事情。他自己遭到逼问，也看到别的被“审查”的人受到刑罚折磨。他和妻子、母亲商量一起自杀。他们的两个儿子一个10岁，一个8岁。他们全家都换上了干净的衣服，服下毒药，整整齐齐地躺在床上死去。显然，他们觉得活着遭受文革的折磨，

## 受难者列传

不如这样尚有尊严地死去。

生不如死。这是“清理阶级队伍运动”造成的大恐怖。 ■

栗剑萍，女，40多岁，北京第三中学附近武王侯胡同16号居民，1966年8月27日在北京第三中学校内“斗争会”上被打死。

北京第三中学当时的学生说，那一天学校“革委会”和红卫兵组织全校“斗争会”，“斗争”几个附近街道上的“牛鬼蛇神”，其中有栗剑萍。会上说她是“土匪婆”。有一个红卫兵拿着垒球棒站在后面，一棒把她打倒，瞬间静后，一片喝彩。突然她跳起来，众人“啊”声未落，又一棒打下去，她脸朝下扑倒在地。有人喊“装死”，有人用脚踢了踢，有人到台西食堂边提了水泼她。她就这样被打死了。 ■

## 受难者列传

李洁，女，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教员，1966年夏天遭到该校红卫兵毒打，1968年9月在“清理阶级队伍”中又遭毒打，脾脏破裂而死亡。

写李洁的故事，就像写所有受难者的故事一样，使人难受和压抑。但是调查和写作的过程中，关秋兰老师让我看到了道德的光彩并从而受到鼓励。她不仅帮助笔者了解了李洁的情况，而且表达了她为李洁的遭遇感到的自责和忏悔。她向我展示了人性中解剖自我追求善良的力量。

从最开始，我就知道，作文革历史的调查和记录不是一项容易的工作，需要付出很大的心力。但是，我却未曾料到，这一研究会给我带来那样的心理上的痛苦。用“痛苦”来形容也许不适当，因为不是那种明显而清晰的“痛”或者“苦”，但是却会使我在我写作的时候和之后感到压抑和忧郁。

我的研究方法是，除了尽可能收集来自那个时期的各种文字和照片资料之外，我还尽可能访问文革的经历者们。因为我坚持认为，文革的很多事实，特别是普通人民的遭遇，缺少被记录和被报告，所以需要调查。感谢许多被访者，花费他们宝贵的时间帮助我回忆和见证文革。他们讲述，然后，我整理访问记录，把一个个人的遭遇和一件件事情写出来。比如，关于北京大学附属中学，这是红卫兵运动的发源地之一，也是关秋兰老师曾经任教四十年的学校，我发现了这样一些从未被报告过的故事：

一个故事是：1966年夏天，副校长、化学老师刘美德被说成“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帮分子”。她被剪光了头发。她被打，手臂粗的棍子都打断了。当时刘美德已经怀孕几个月，有目可睹。有一天，《北京日报》的记者来采访和照相，红卫兵摆好了一张桌子，强迫刘美德跪在桌子上，有一名红卫兵站在她身后，把一只脚踩在刘美德的背上。摆好了这样一个把所谓“阶级敌人”“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毛泽东语，在文革中常常被引用）的形象，由记者照相。照相完毕之后，站在刘美德身后的那个红卫兵把她从桌子上一脚踢到地上。

还有一个故事是：北大附中是1966年“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这一对联的发明地。初中一年级的女学生万红，父亲在1957年被打成“右派分子”，于是她就成了“混蛋”。班上的一些男红卫兵要打她的时候，她奔进了女厕所试图躲避。红卫兵的负责人之一彭小蒙也在女厕所里。万红求彭小蒙，说“毛主席接见过你。你知道政策。请让他们别打我。”彭小蒙把她从女厕所里拉了出来。万红被命令站在一个

凳子上挨斗。有同学用铜头皮带打她，又有同学把凳子从她脚下抽走，使她重重摔在水泥地上，面青鼻肿。（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接见百万红卫兵时，彭小蒙曾代表红卫兵在天安门城楼上讲话，电视和电台向全国实况转播。）

还有一个故事是：1966年8月27日，“破四旧”的高潮中，家住北京大学附近的工人陈彦荣和妻子刘万才，被北大附中红卫兵抄家并被绑架到校中毒打。陈彦荣在当天深夜被打死，时年37岁。他的妻子同时被打得遍体鳞伤。他们有6个未成年的孩子。那一天和他同时被打死的还有一个老年女人。

1966年，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是红卫兵运动的发源地之一，也是文革中最早开始校园暴力以及暴力迫害最为严重的学校之一。北大附中红卫兵红极一时。8月1日，毛泽东曾经写信支持他们，还特别提到他们的领导人之一彭小蒙。毛的妻子江青称他们是“小太阳”。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接见一百万红卫兵的时候，北大附中的彭小蒙曾经在城楼上代表红卫兵讲话，电视和电台向全国实况转播。北大附中的红卫兵不但在自己的学校里肆无忌惮地施行暴力，还到北京各学校去教授打人，到全国各地传播暴力。

然而，三十年来，从来没有一个打人者向上述受害者或者他们的家庭表示道歉。

在纸上，在电脑键盘上，我记录下来这样的文革故事。对写作历史来说，这些故事绝对真实而有力。但是这些故事让人痛苦，甚至即使只是记录而不是身受。写下这些故事的时候，我的心情有时会变得很低沉。

记得当我访问一个万红的同学的时候，她告诉我万红怎么被“斗争”，怎么被虐待，她的15岁的女儿在旁边听着，难过得哭起来了。我不能哭，但是也会久久不能克服自己因看到人性的黑暗面而感到压抑的心情。

我的一个总是支持我作文革研究的朋友，这时候开始为我担心，连连说：哎呀，你怎么可以写这种故事？这会伤你的。

我十分感谢她的关心和好意。但是，已经开始了，我就要作下去，虽然这类故事好像看不见的铁丝刷子一样会时时摩擦着心灵让我难过。幸亏，这种调查看似简单，实际上非常耗时耗力，于是调查就常常占据了我的思绪并转移了注意力。另外，这种时候，我提醒自己，让自己想一些有关的却完全不同的事情，其中之一，是关秋兰老师的忏悔。

1997年夏天在北京，有人告诉我，说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老师关秋兰看了我写的“1966：学生打老师的革命”一文，想要和我谈谈。我当然很愿意。我早就听说过她的名字，她是著名的模范中学老师，她的学生非常喜爱她尊敬她。我真的见到她时，她已经退休了，但是仍然当着一所民办职业高中的校长。她当然已经不年轻，但是显得很精神，行动也很敏捷，谈吐爽朗，思路明快。

我们见面的那天天气又热又闷。在这样的大热天一位老人不辞辛苦来赴约，我很感动。关老师从小在印度尼西亚长大，1949年来到北京上中学，后来进北京大学历史系学习。她的父亲侨居印度尼西亚当老师。她毕业后也愿意献身于她想是“阳光下最神圣的教育事业”。因为她是从小海外的，文革前她就被划入“控制使用”类别，她自己还不知道。文革开始后，她进了北大附中的“劳改队”，又称“牛鬼蛇神队”。

1966年8月，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有三个“劳改队”。这三个“劳改队”是按照所谓“罪行”的严重程度来划分的。在“劳改二队”中有12名教职员。李洁和她，都在那个“劳改二队”中。

建立三个劳改队，对于孤立劳改一队的人和压制劳改二队三队中的人非常有效。当时，其他学校也这样做。分成三个队，显示了这种“校园劳改”的方式已经发展得相当成熟与完备。上面写到的刘美德老师，就被编在“劳改一队”中，受苦最多。但是“劳改二队”中的人，也遭到红卫兵很严重的折磨。

有一天，红卫兵把关秋兰和“劳改队”里的一些老师被关进楼梯下面的小间里。有一个红卫兵拿了一把刀，擦过关老师的脸，戳到刘美德的脸上，说：“刘美德，我恨不得杀了你。”然后，他们把门紧紧关上。天晚了，关秋兰敲门，告诉红卫兵说她的孩子才三岁，她要回家去看孩子。红卫兵不准她回家，但是把小间的门打开了几分钟，又关上了。过了一阵，关秋兰又去敲门说：“放我回家吧，我的孩子小。”还是不获准。她没有想到通风的问题，只想孩子的问题，但是她几次交涉，每次开了几分钟的门，他们几个被关在那里的人得到了一点新鲜空气。快天亮的时候，可能是红卫兵换了岗了，关秋兰再去敲门的时候，红卫兵说：“滚滚滚。”她赶快回家了。后来才想到，那个楼梯间非常小，没有窗户，里面还有化学品，天气炎热，一群“牛鬼蛇神”在那里可能会被闷死。

在“劳改二队”的还有北大附中的体育老师张敏。有一天她和关老



师一起抬沙子。两个红卫兵走过来说：“站住。张敏，你一个月挣126块钱？”他们什么理由都没有说，解下腰上的皮带就开始抽她。他们一边抽，一边数，说要抽126下。实际上，抽了200多下才住手。打过后，张敏和关老师一起进了厕所，她是体育老师，很健壮，她双手扶在墙上，关老师掀开她背上的衣服，看到血肉模糊，她一下子就哭了。

“劳改二队”里还有楚再生老师，他的头发被剃秃了。在菜窖里劳动的时候，有个红卫兵来了，举起皮带一下子打在楚老师的光头上，听见一声响，他的头上立即起了一个大包。

红卫兵还命令劳改队里面的老师互相殴打。在“劳改二队”，大多数老师拒绝了，但是有一个人就打了别人。

关老师说：那时候，人的尊严丧失已尽。

关老师说，李洁在年轻时为逃避包办婚姻，逃离了自己的家来到北京。那是日本军队占领统治北京的时候。李洁和一个日本商人结婚。后来那个男人离开了，有过的一个孩子也死了。李洁在1950年代的“肃清反革命运动”中已经“交代”了这段历史，当局也给她作了“结论”。以后她就在北大附中管理图书资料和作一般的职员工作。李洁做事很认真，也是个很整洁的人。

文革开始。李洁历史上的事情被公布出来。有人贴出一份大字报，题为《刘美德在北大附中的滔天罪行》，不但攻击刘美德，而且揭发了在她领导下的一批教员和职员，其中有关老师，也有李洁。

红卫兵运动开始后，李洁被毒打。红卫兵学生命令她跪进一只抽屉里，这样她动弹不得，他们用通炉子的铁条打她。查抄李洁的东西的时候，发现她保存有一份关于她家人的坟地的文书，可是打她的人硬说是农地的“地契”，是她的“变天账”——保存下来等待“变天”的。他们几乎把她打死。

到了1966年11月，文革发生了一点小的转折。当文革的打击目标进一步扩大的时候，最早的一批中学生红卫兵失宠了。文革领导人号召要把“斗争矛头”对准地位很高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对当时在“劳改队”里级别和身份不够高的普通人，如果“问题不大”，准予离开。在这种情况下，关秋兰悄悄到城里的“国务院接待站”去提交了一份书面材料。她提出自己是归国华侨，没有“问题”。她也同时“反映”（这是那一时代对上级权力机关说什么用的动词）了他们劳改二队的别人的事情，她说他们都不是“当权派”或者“反动学术权威”，也没有“大问题”。但是，她独独没有提李洁的事情。她没有为李洁说

一句话。

后来，“劳改二队”的人先后被释放了一些。但是，李洁却升级进了“劳改一队”，长期遭到“劳改”和折磨。

两年以后，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因为“历史问题”，李洁再次成为“运动”的“重点对象”。她遭到学生红卫兵的殴打。打她的不是最早的那一批红卫兵了，而是1966年时还在小学而后升入中学的学生，他们继承了早期红卫兵的暴力和残酷。李洁在教室被毒打后，已经不能走路，是爬回她被关押的房间的。学校当局看到她不行了，把她送去海淀医院，她死在那里。医院的诊断书说是死于“脾脏破裂”。

为李洁，关老师说，她感到内疚。

我告诉关老师，就是向“国务院接待站”“反映”了李洁的事情，也不会起什么作用，甚至还可能起相反的作用。我调查到的受难者中，有一位老师，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胡秀正老师，在1966年夏天受到迫害，她认为那迫害是不合当时的政策的，就去“接待站”“反映”并交了写的材料。结果这反而成了新的罪行，叫做“翻文化革命的案”。“翻文化革命的案”在当时被当作一种“现行反革命罪”。这位老师在1968年因此被“隔离审查”，她在被关押中坠楼死亡。（请看“胡秀正”。）我说的是真的故事，并不是我编出来安慰关老师的。

关老师并没有顺着我的思路来想这件事。（我仅仅是从现实可能的角度在讨论这件事情。）她说，文革结束后她去找过李洁的妹妹，她想要为她作些什么。但是在1966年，她没有替李洁说话。从表面上看，是因为觉得自己和其他在“劳改二队”里的人，都是“没有问题”的人，而李洁在日本占领时期跟日本人结过婚，是个“有问题”的人。

关老师说，她其实了解李洁的“问题”是什么。那是一个错误，对她个人生活来说也是一个不幸。在事情过去二十年后，怎么可以再为此把她打入“劳改队”中，怎么可以那样野蛮地拷打她呢？

关老师说，知道不应该打李洁，可是却不说，让她被打死了。

“我觉得对不起她。”关老师对我说。

我想跟她肯定，这主要是制度的错，不是个人的错。不过我没有说出来。我想她了解这一点。她在说的是另一层面的东西。

猛然间我想起了圣经中的一段故事。当人们要用石头砸死一个妓女时，耶稣说，你们中谁是无罪的，就砸吧。结果，所有的人都放下石头离开了。这个故事有很深的意思，我并不是在这里简单地以此比附李洁的事。

文革中很多事情是那样发生的，先设定了“有问题”的人，然后，大家来“揭发”和“斗争”，向她扔石头，或者，旁观别人砸死她，还心安理得。文革之后，不少人坚持说他们之所以参与了迫害别人，是因为怀有“革命理想”，他们以此为理由，不道歉，不反省，不忏悔。他们不感觉内心的紧张和良心的责备。关老师却没有这样想。

在文革后，彭小蒙曾经在报纸上发表文章说她受了迫害，但是一句没提他们怎么残害过别人——他们的老师和同学，以及他们学校一带的和平居民。在一部纪录片《革命现场：1966》里，另一名红卫兵负责人也否认他们学校里发生的血腥暴力。这是非常令人气愤也令人厌恶的现象。

和李洁在同一时期被害死的，在北大附中还有炊事员王厚。

关老师说，曾经有很长一段时间，她每天早晨会突然惊醒，惊问“现在怎么样了？”走过学校的草地，她也会身体突然颤抖一下，因为那里以前是红卫兵打人的地方。到1990年代才好了。

分别之前关老师还谈到了自己的人生哲学和道德观念。我很快意识到，这位看起来心宽体胖的前辈老师，内心有很热烈很敏锐的道德追求。她对文革往事的深刻记忆，她对他人痛苦的同情，她对自我的清晰分析，她对所作事情的忏悔之情，都和这种道德追求有关系。

我也曾经曾在其他人身上也发现过这四者之间的一定关联。这样的人之一是已故作家王小波。我第一次和他谈话，一提起我在作文革历史研究和寻找文革死难者，他立即说出在他的学校，北京二龙路中学，有一位女老师张放，她在1966年被红卫兵毒打，在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又被“审查”而自杀。他的记忆十分明晰，他的口气充满同情，他也认为他有责任帮助我弄清这些事实。显然并不是和他同龄的作家们都是这样的。

对文革，说出事实，承认错误，向受害者道歉，以及为自己所作忏悔，这些都是重要的。这些方面互相关联，然而，也在道德的阶梯上有所区别。忏悔是一种道德的境界。不在那种境界中的人，很难体会那是什么。用一个不太恰当的比喻来说，可能是象“内存”太低的电脑，就不能运作比较高级的软件。

可惜我没有机会就此与关老师多谈。但是，在后来的日子里，当我一字一句在电脑上和稿纸上写下文革故事的时候，尽管还是会感到压抑和忧郁，我会常常想到那个炎热的下午关秋兰老师的那番谈话。她向我展现了人性中挣扎奋斗而趋向善意的力量。她的忏悔提升了我的勇气和

受难者列传

信心。

谢谢您，关老师。■

李季谷，1895生，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文革中长期遭到“批判斗争”并被关入“牛棚”。1968年7月25日，红卫兵学生“审讯”他一整天。审讯者命令他跪在地上，并用燃烧的香烟烫他的后背和脖颈。“审讯”在深夜结束后，李季谷投入华东师范大学校园中的丽娃河自杀身死。在他死后还召开了对他的“批斗会”。因为李季谷已经死亡，画了一张他的漫画像，像上打了大红叉子，由历史系另外两名“牛鬼蛇神”举着这张漫画像站在台前接受“批斗”。

李季谷是绍兴人，1917年毕业于浙江省立第一师范，1918年以官费生赴日本留学。1926任北京大学教授，加入中国国民党。1928年赴英国留学，入剑桥大学研究院，获硕士学位。回国后仍任北大教授并兼北平大学女子文理学院校文史系主任。1938年赴西北联合大学任教授兼历史系主任。抗战胜利后，任台湾师范学院第一任院长。1948年任浙江省教育厅厅长。1949年随国民党政府从杭州撤退到宁波后，偷偷留下来到上海。1949年以后，长期在上海华东师范大学任教。生平著述主要有《西洋近百年史》、《日本通史》、《高中外国史》等。——他在共产党执政以前的这些经历，使他在1955年的“肃清反革命运动”中被定为“历史反革命份子不戴帽子”。他原是古代史教研室主任，这个职务被撤销。

文革开始，1969年6月15日，华师大历史系教授李平心在被中共上海市委宣布为“反党反社会主义份子”后自杀。（请看“李平心”。）李季谷本来就是“历史反革命份子”，文革中又加新的罪名“反动学术权威”，也很快就被“揪”了出来。长期遭到暴力性“斗争”，包括被殴打，游街，挂牌子，各种体罚，“监督劳改”等等。

1966年8月4日，在华东师范大学有100多名教师和干部被戴上高帽子挂上黑牌子“游街”。“游街”后又全部跪在该校的“共青团操场”被“斗争”。李季谷是被攻击的人之一，那天被戴了高帽子。

8月4日以后，那天被“斗争”的人进了校园“专政队”中“劳动改造”。1966年夏天和李季谷一起在校园里“劳改”的一位历史老师说，给他们划定了任务，轻的是搞卫生、拔草，重的是挑粪、挑水。有的人还必须挂着写有“罪名”的牌子劳动。任何人都可以来打骂侮辱。不但华师大的大学生常来训人骂人，附中和附小的学生，也成群结队地来，往他们身上吐口水，扔石头，有的人还动手打。在“专政队”里的人，有人往你吐口水，只能唾面自干。另外，他们还得“耳听六路，眼观八

## 受难者列传

方”，看到有红卫兵在附近训人或者打人，趁早设法逃开。

华师大的旁边是“南海中学”。那里的红卫兵学生每天早上命令该校老师爬到楼顶上，一个一个把头伸到烟囱上被烟熏。他们还命令老师一起念《毛主席语录》里的一段话：“‘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这中国人形容某些蠢人的行为的一句俗语。各国反动派也就是这样的一些蠢人。”念完了这段语录，红卫兵命令老师们用石头砸自己的脚，砸得鲜血横流。

戴稼祥先生是古文字专家，1957年就被划成了“右派分子”（华师大历史系在1957年有九名教员被划成“右派分子”。这些人长期被所谓“政治运动”迫害，到文革的时候，被戏称为“老运动员”。这是文革时代的黑色幽默之一。）。1966年时，随便怎么被骂被羞辱，他都不反应：面无表情，也不说话。和他一起被“专政”的同事说，他不懂红卫兵的心理。红卫兵期待有反应，要听到被打被骂的人表现恐惧和屈从，要这些人说“我有罪”“我该死”，以显示红卫兵的威风。看到戴家祥没有反应，红卫兵大发火，对他大喊“老混蛋”、“老牛鬼”，威胁说要把他丢到河里去，他才反应，哀告说：“小将，请别。”红卫兵才得到了满足。

教授中国近代史的陈旭麓先生身体不好。有一天下了雨，地上有积水。“劳改”的时候他带了个塑料片子放在地上，跪在塑料片子上面拔草。红卫兵发现后，没收了塑料片子，把他训斥了一顿。

1967年，学校里面建立了巨型毛泽东塑像。因为华师大的红卫兵在1966年9月15日到北京受到了毛泽东的接见，他们把这个有毛泽东塑像的地方命名为“915广场”。他们命令“牛鬼蛇神”每天早上必须要到毛泽东塑像前“早请罪”。（当时一般人则要在毛泽东画像或者塑像前每天做“早请示”和“晚汇报”，用词不同。）因为怕见人，“牛鬼蛇神”们越来越去得早。早到天刚刚亮，他们就到“915广场”毛泽东塑像前，低头“认罪”，再念一段毛泽东的语录。那时候，红卫兵还没有起床，不会来骚扰他们。

1968年，开始“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在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设立了“牛棚”三个，按“问题”性质分类。“大牛棚”中有26人，除了三个干部，其他全部是教师，他们是“问题最严重”的。“问题”第二等“严重”的在“中牛棚”，有12人，大多是比较年轻的教员和几个学生。第三个叫“学习班”，有10个人。这个系一共有96名教职员，有40多人入了“牛棚”。

所谓“牛棚”，是原来的教室。称之为“牛棚”，是因为其中关押的人都不再被当人，而被叫做“牛鬼蛇神”。在“牛棚”里，毒打和侮辱时常发生。有一次，该校院原负责人常溪萍被抓到历史系“牛棚”来毒打一顿，说他是历史系“牛鬼蛇神”的“大黑伞”。打完后，常溪萍出了文史楼就倒在地上，走不了路。该校另一个负责人被抓来打的时候，紧紧抱着自己的头。第二天，他贴了一张条子在墙上。条子说，被打是应该的，但是要求别打他的头，让他能去农村劳动改造。

该校数学系主任曹锡华的妻子是历史系的中共总支书记即负责人。看到妻子被打时，他说了一句“流氓”，因此曹锡华被抓到历史系来打。红卫兵第一棍上去把他的手表打得飞了起来。他被打得在地上打滚。他被打得如此厉害，以致打他的拖把木柄都被打断了。他的耳膜被打破，脸肿得很高。

文革在1966年确定了林彪为毛泽东的接班人。同时，当时每天每人都必须多次呼喊“毛主席万岁”，而林彪是开创时时处处呼喊“毛主席万岁”的人物，并也因此高升到最高权力圈子中第二人的位置。历史系的一名教员，私下说了一句：林彪说毛主席万岁，那么他还怎么接班？这句话被告发，他为此被“斗争”。

红卫兵命令每个“牛鬼蛇神”每天必须写一篇“劳改日记”。每人有一个本子，挂在墙上，红卫兵随时来检查。怎么劳动，怎么受“批斗”，都必须写。开始，大家买的练习本都不一样。有一天一个红卫兵下了命令，让他们把本子的封面都用墨涂黑。“牛棚”的墙上挂了一长排黑色封面的“改造日记”本。

在“牛棚”中，“牛鬼蛇神”们排队到大食堂去吃饭，要先在毛泽东像前“请罪”，完毕以后，才能吃饭。普通人不用“请罪”，但当时也要先挥挥《毛主席语录》本“敬祝毛主席万寿无疆”“敬祝林副主席身体健康”之后才能吃饭。

1968年6月30日，也就是共产党生日7月1日之前，红卫兵命令“牛棚”里的人每人写一份“认罪书”，回家贴在家门上。那时候，每天从早到晚在“牛棚”，晚上七八点钟才能回家。那天晚上七点多钟时候，有红卫兵踢开门进来。红卫兵团长说：“你们写的什么认罪书？你们一个个都想变天。现在要对你们实行制裁。”有四个学生用棍棒和电线编成的鞭子，轮流殴打“大牛棚”中的26个人。他们打过一个人，就命令那人“滚开”，跪到毛泽东画像前面去，再叫下一个过来。他们一个一个地打，打到深夜才结束。

被打的老师，有的脸肿得眼镜都戴不上了，有的衣服都被打成一条一条的，有的被打得走不了路，手扶着墙才走回去。

一位被打的教师说，那一天深夜他回到家中，已经两三点钟了，他的妻子没有睡觉，坐着等他。他进门后，仰天大笑，说，今天是“满堂红”，全部挨打。

“仰天大笑”，听起来好像很奇怪。但是，设身处地地想一想，不这样，又能怎么样呢？那一群人那时候承受的文革苦难，这里了解到的实际上只是很少的一部分。真是很难想象，他们是怎么忍受过来的。

在“牛棚”里，李季谷曾和一位比他年轻30岁的教员坐一张桌子。那位教员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红卫兵要他们每天背诵毛泽东语录，而且规定同桌的两个人互相检查。你背我检查，我背你检查。在李季谷死前的几天中，“专案组”天天来“提审”他。（“提审”就是当时用的词。“提审”他的人是学生红卫兵，当时很为这样的词感到骄傲与满足，因为这意味着权力和他们从来未曾有过的使用权力甚至暴力的机会。）有一天李季谷问他的“同桌”：“我今天思想混乱，头昏，能不能不背？”又说：“我73岁了，眼睛有白内障，医生说两三年就失明了。”他的“牛棚同桌”想不出帮助的办法，只好说，不容易背下来，就尽量多念几遍吧。

1968年7月25日那天，“专案组”又一次“提审”李季谷。他从早到晚，跪了一天。一个二年级的学生，用燃烧的香烟头，烫他的头颈和后背。到了夜里十一二点钟，才准许李季谷回家。李季谷没有回家，在华师大校园里的丽娃河投河自杀。

先前，因为要到早早到毛泽东塑像前“请罪”，李季谷每天都很早就到“牛棚”里来。他死后，他的一把伞和一个水杯还放在“牛棚”桌子上，但是不见人。如此三四天，“牛棚”中人知道他一定出事了。华师大校园里的河里面捞出一具尸体，大家都听到了，但是“牛棚”中没有人谈，大家都不作声。

后来，红卫兵来了。红卫兵进“牛棚”，总是用脚把门踢开，发出很大的声音。红卫兵一进门，25个“牛鬼蛇神”（本来连李季谷是26个）都站起来。红卫兵开始训话：“你们都是顽固不化的死硬分子。”“李季谷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这就是死硬分子的下场。”然后他们宣布要开“批斗会”，“批斗”李季谷。

李季谷已经死了，还怎么“批斗”呢？红卫兵画了一张李季谷的漫画像，上面还打上红色的大叉子。“批斗会”上，命令历史系的两名前



负责人那时的“牛鬼蛇神”手拿着这张纸头，站在会场前面。历史系其他所有的“牛鬼蛇神”都站在李季谷的漫画像旁边，给死去的李季谷“陪斗”。

这种“批斗”已经死去了的人的场景，在北京大学历史系和别的地方，也都发生过。

为李季谷的死，“牛棚”中的一位教授说了一声“惨”。被别人听见报告了上去。因此“斗争”他。他不承认。被斥骂和体罚之后，他承认了。但是继续被折磨。因为他们强迫他承认他说的是“惨惨惨”，一连说了三声“惨”，而不只是一声。他在文革后说到这件事情，他说他确实仅仅说了一声。当人像李季谷这样被整死的时候，说一声“惨”都要受到这样大的折磨。多少个“惨”字才能描述这种血腥的文革历史呢？

历史系教员谢天佑，当时还很年轻，被指控为“漏网右派分子”。他投河自杀。幸好未死。好几名历史系的教师都在文革时期患癌症死亡，长期生活在恐怖和压抑中，显然是他们患癌症的重要原因。

历史系的一位老师说，华师大在1957年把400多人划成了“右派分子”。但是文革后“改正”的时候，院方说只有100多个。实际上，历史系的教师就有9个，中文系也是9个，这还不包括学生中的“右派分子”在内。南林越原来是光华大学总务长，随光华大学并入华师大。他成了“右派分子”以后，被送到青海酒泉劳改。他平反回来后，他的华师大同事去看他。他们看了电影《天云山传奇》，他说，哪里有电影上那样的好事啊。他去的地方，上海去了176人，回来的只剩3个。“右派分子”们在那里，在铁道兵的监督下修铁路。那里一片沙漠，每隔十里八里就是一个劳改营。他运气好，没有叫他修铁路，叫他放羊。他总算活了下来。

这位老师还说，华师大在文革中被害死了70多人。可是文革后学校的一个报告中说30多人。不知他们是怎么统计的。他说，坏人可以做坏事，但是只能一时一事一地一人地做。如此长久地大规模地进行迫害和虐杀，只有掌握大权的文革领导人才能做到。■

---

李景文，男，40岁左右，上海市五七中学语文教师。李景文原来是复旦大学中文系的教师，1960年代初被调往上海市复兴中学教语文。

## 受难者列传

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他是被“审查”的对象。同年被调往新建的“五七中学”。1976年9月9日电台广播毛泽东死亡后，他在晚餐时喝酒，被指控为“对毛主席去世感到高兴”。他在文革结束的几天之前自杀身亡。 ■

李敬仪，女，1966年时是南京师范学院教务长，中共南京师范学院党委副书记。1966年8月3日晚，从家里被拉到校中“斗争会”上，遭殴打和“游街”。在“斗争”过程中身亡，时年53岁。她的丈夫吴天石同时被“斗争”致死。

就现有资料来看，李敬仪和吴天石是全国在文革中最早在“斗争会”上被打死的两个教育工作者。

## 1，文革不接受投降

南京师范学院的校园，是原来金陵女子大学的校园。金陵女子大学是中国最早兴办的现代大学之一，教学品质很高，校园也以典雅美丽著称。1949年以后，学校的领导人换成了共产党人，学校也改换了名字。吴天石是资深共产党员，长期在教育界工作，1966年时是江苏省教育厅厅长。

1966年5月16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发出了一个《通知》，后来这个文件被叫做“516通知”。在这个“通知”中，毛泽东亲自写的段落说：“高举无产阶级文化革命的大旗，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而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同时批判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文化领域的各界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清洗这些人，有些则要调动他们的职务。”毛泽东亲自圈定了名单，清洗学术、教育、新闻、文艺、出版这五个“界”。北京的中央大报点名批判一批人。

在各省，也象北京，都在当地指定了一批人，作为文革重点打击对象。后来文革进一步发展，从省到市到县，从大学到中学到小学，在每一层每一个单位都要找出打击对象予以严酷打击。在某种程度上，文革就是由于层层处处都有打击对象而全面发动起来的。吴天石就是江苏省的在文革开始被选中的重点打击对象之一。他是教育厅长，而教育界是“516通知”中说明要“夺权”的五“界”之一。另外，吴天石和另一作者合作编写过一本小册子，题为《谈谈我国古代学者的学习精神和学习方法》，1962年出版。这本书这时被指为“毒草”。当时正在批判“海瑞罢官”和“三家村”，对其他的出版物也往往照同样的方式作出捕风捉影无限上纲的“批判”。加上当时即使是教育界的领导人，出版过书的人也很少，写这本书也就成为吴天石的突出的“罪行”。

在文革后，中共江苏省委的领导人说，他们受到“中央”的压力，所以只好把吴天石当作了打击对象。当时不但江苏，其他各个省也都这样做了。只是后来越来越多的干部被“斗争”，文革后“平反”的时候，不同阶段的受害者们都混同在一起。有些人就回避说明在文革开始阶段他们怎么迫害了别人。

吴天石夫妇之死，虽然在文革通史上不见记录，但是因为吴天石夫妇被“斗”死，在南京几乎路人皆知。老百姓对此也有解释。有人说，吴天石是共产党里教育程度和文化修养比较高的人，所以被共产党里教育程度和文化修养比较低的人整倒。有人说，反正一定要有人被整，所以每一层干部都想把祸水引向别人，用以保护自己。

据1966年时的中共江苏省委书记陈光在文革后写的文章《难以忘怀的纪念》（《新华日报》，1986年8月3日）说，当吴天石知道自己成为“点名批判”对象时，曾经去他的家，提出对他的那本小册子《谈谈我国古代学者的学习精神和学习方法》，能否按照郭沫若公开声明把自己的著作付之一炬的方式来处理。但是省委书记的回答是：“你的心情我了解，但你同郭老的身份不同，即使省委同意你的想法，也起不了作用呀！”

这里所说的“把自己的著作付之一炬”，是指1966年4月14日郭沫若在全国人大常委会上的发言。郭沫若说：“我是一个文化人，甚至于好些人都说我是一个作家，还是一个诗人，又是一个什么历史学家。几十年来，一直拿着笔杆子在写东西，也翻译了一些东西。按字数来讲，恐怕有几百万字了。但是，拿今天的标准来讲，我以前写的东西，严格地说，应该全部把它烧掉，没有一点价值。”郭沫若的这一讲话发表在1966年5月5日的《人民日报》上。据说是毛泽东为郭沫若作了这样的安排。“内部”是怎么和郭沫若谈的，怎么要求郭沫若这样做的，至今还没有人说出。明显的是，郭沫若表示了这样的态度后，好象就“过关”了。他成了文革中可能仅有的一个没有在“斗争会”上挨过“斗争”的文人。虽然他也遭到大字报的批评，受到压力，他的上大学的儿子被抓走并死在关押中，但是每逢节日和大会，他总是出现在天安门城楼上，他的名字总还在报纸上，他也还住在原来的宽大的住宅里。那座在北京前海西街的描梁画栋且有花园的大房子，原来是北京有三百多年历史的中药店“同仁堂”的财产，政府收走后给了郭沫若。

吴天石想要和郭沫若一样作，也就是说，他愿意把自己写的东西“全部烧掉”，愿意认错，愿意悔改，愿意否定自己，愿意服从共产党

中央的指示。他不是对抗的，不是坚持己见的。但是他却不被准许这样做。只有郭沫若可以这样“检讨过关”，别的人则非要被重重地整不可。于是，吴天石被停职，被中共江苏省委的机关报《新华日报》点名批判。

在文革后的这篇悼念文章里，陈光感叹：吴天石“这位饱学之士竟然天真地相信，只要真心诚意地认个‘错’（说实在的，他根本没有什么错啊），把自己的著作付之一炬，就能闯过这个关，逃过这个‘劫’。”陈光的感叹听起来是真诚的。但是，怎么才能不“天真”呢？他没有告诉读者一个不“天真”的人应该怎么理解共产党的制度和运作方式。

事实上，回顾历史，在文革中，每一个阶段的打击对象，都采取了承认“错误”，检讨自己的做法。除了极其个别的例子，没有人公开表示过对抗。从最开始，“彭罗陆杨”检讨了。后来，刘少奇邓小平检讨了。还有千千万万被“批斗”的人都检讨了。如果把文革时代人们写的“检讨”堆在一起，不知道会有多大的一座山。但是，对文革打击对象的讨伐，却并不因他们的“检讨”停止。他们依然和吴天石一样，被拉到“斗争会”上受到暴力性的“斗争”，其中很多人像李敬仪吴天石一样被当场斗死。

这是一个非常特别的做法。在战争中，只要一方投降，战争也就结束了。投降的士兵，可以投降当俘虏，保全性命。文革却连投降都不准许。对文革的打击对象，不管他怎么检讨认罪，还是逃不掉被殴打侮辱甚至被打死的下场。文革的规则比战争严酷。

为什么这样？对文革的这一特点，只能解释成，打击这些人，不但是一种目的，也是一种手段。因为这种层层设立打击目标和不准投降的穷追猛打的做法，可以用来发动文革运动并且建立文革的无上权威，所以被实施于文革的整个过程中。

## 2，死于暴力“斗争会”

1966年6月1日，毛泽东指示广播北京大学聂元梓攻击该校领导人的大字报，从此开始发动学生攻击文革对象。大中学校停课。大批“工作组”被派到各学校。工作组号召和组织学生“揭发批判”教师和干部，并且宣布一批人“停职反省”并准备“处理”他们。暴力攻击也在这时发生了。

但是，在理论上，工作组不提倡用暴力方式“斗争”文革对象。1966年6月20日，当时领导文革的刘少奇转批了北京大学工作组的第九号简报，要求制止学校中的这种“乱斗现象”。他不是要制止“斗”，而是要制止“乱斗”。

1966年7月下旬，毛泽东指责刘少奇把文革搞得“冷冷清清”，并且下令撤出“工作组”。毛的妻子江青等前往北京大学，在万人大会上当众拥抱了当着他们的面打人的北京大学附中学生彭小蒙。江青还在中学生集会上介绍了毛泽东“好人打坏人活该”的说法。8月1日，毛泽东给清华大学附中红卫兵和北大附中彭小蒙表示热烈支持。工作组的撤离，红卫兵运动的兴起，以及文革领导人理论上对暴力的认可，这三个因素直接导致了1966年8月大规模校园暴力的兴起。

象李敬仪吴天石这样已经被点名批判已经被工作组“揭发批判”过的人，在这种情况下，首当其冲，马上遭到暴力性“斗争”。

1966年8月3日傍晚，南京师范学院的一些学生冲进李敬仪和吴天石的家，把他们拉出门去。这时，他们还穿着拖鞋。他们被架着走，吴天石脚被戳破，一路流血。他们被拉到南京师范学院的校园，那里已经有一个搭好的高台。有人宣布“批斗黑帮份子大会开始”。一群干部和教师被拉到台上“斗争”。有人把成瓶的墨汁浇在“黑帮”身上，有人动手打“黑帮”。有人把装垃圾的铁丝篓套在李敬仪的头上。这时李敬仪和吴天石就已经受到了严重的身体伤害。

接着，他们又被拉到大街上，当时叫做“游街”。开始李敬仪和吴天石还被架着走，他们很快就昏迷过去，然后就被在发烫的马路上横拖着。从学校往闹市区方向，拖了有一里来路。李敬仪的身上磨得血肉模糊。

李敬仪在“游街”过程中就气绝身亡。吴天石在“游街”后又拉回学校继续“斗争”。有人用麻绳把他绑起来，要把他绑在梯子上“示众”。在这一过程中，吴天石双臂被扭成骨折，双腿瘫痪，脑水肿，脚上的肉被磨光了，昏迷不醒。被“斗争”后，吴天石昏迷了两天，在8月5日死去。

李敬仪和吴天石当时的年龄分别是53岁和56岁，并不很老。他们在经历几小时的“斗争”后死去，可以想见受到的“斗争”的暴力摧残程度是多么严重。

李敬仪和吴天石的小儿子当时 15 岁，初中学生，正在乡下劳动。一周以后，他才偶然听到两个高中学生说他的父母在城里被打死了。这两个高中生是用激动而向往的口气说的，不知道听到的人之一是死者的儿子。

在吴天石死去的同一天，在北京，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红卫兵“批斗黑帮”，副校长卞仲耘被殴打折磨致死。卞仲耘当时 50 岁，已经在这所中学工作了 17 年。卞仲耘是文革中在北京第一个被打死的教育工作者。也就在那一天，1966 年 8 月 5 日，中共中央发出文件正式撤销了刘少奇在 6 月间要求“制止乱斗”的通知。

就这样，在 1966 年 8 月初，校园暴力在全国范围内兴起并不断升级。不但是李敬仪和吴天石夫妇，不但是卞仲耘老师，大量的教育工作者被“斗争”而死，还有大批的人在受到毒打和侮辱后自杀。暴力进一步发展，从校园内延伸到校园外，大批

城市和平居民也被红卫兵抄家、殴打甚至活活打死。

北京和南京，都是有漫长历史的文明古都。学校，更是保存和发展文明的处所。但是，文革中的暴力杀戮，却自南京和北京的学校开始。李敬仪吴天石夫妇的死，卞仲耘的死，标志了文革以所谓“斗争会”来杀戮生命的开始，也标志了这种“斗争会”被广泛应用的开端。“斗争”本来是一个比较抽象的词，到那时，1966 年 8 月初，变成了一种普遍使用的在群众集会上对被斗者施加暴力虐待甚至杀害其生命的方式。

具体来说，这些暴力方式常用的有：殴打，包括用铜头皮带抽打；游街，还要被斗者敲打箠箕自报罪名；颈上挂黑牌，还常用细铁悬挂很重的牌子；剪头发，尤其是对女性，剪去半边，称为“阴阳头”；戴“高帽子”，不但是侮辱，有的地方把帽子作成很重的，一如刑具；“坐飞机”，又称“坐喷气式”，是指在“斗争会”上保持低头弯腰双臂后举状如飞机的姿势。加上各种可能是“即兴”发明的残酷折磨。这些都可能置被斗者于死地。

这种暴力斗争会的恐怖，主要在于其暴力的凶猛程度，另外还在于其相当程度的随意性。酷法固然害人，但是至少有稳定性，有言在先，依法处罚。在“斗争会”上，打人者有一群，他们不用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一时的情绪就可决定下手的轻重。被斗者生死叵测，只能绝对忍耐顺从，“低头认罪”，以免打人者一时性起，就下毒手。在这种“斗争会”上试图说理，是根本不可能的。

这种暴力斗争会的恐怖，还在于其用“革命”的名义。这些暴力行为都是伴随着高亢的“口号”如“横扫一切牛鬼蛇神”“把无产阶级文

## 受难者列传

化大革命进行到底”“毛主席万岁万万岁”进行的。任何对暴力的抗议，都会被说成是“反革命”行为而遭到更严厉的惩罚。

从1966年8月初开始，这种暴力“斗争会”成为到处可见的文革风景线。以下是几个例子：

1966年8月4日，在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的“共青”操场上，近二百名教师和干部被学生拉出“斗争”。他们被挂牌子，戴高帽子，被游街和抄家，被强迫跪在操场的司令台下。

1966年8月11日，在江西师范学院全校性的大规模“游斗”过程中，教师黎仲明、熊化奇和校医周天柱三人被折磨殴打而昏厥倒地死亡。教师何基在被“斗争”后自杀身亡

1966年8月19日，在天安门城楼西侧的中山公园音乐堂，召开大会“斗争”第四、六、八中学的负责人和北京市教育局的负责人，在音乐堂的舞台上把这些人打得血流遍地。随后，在同一舞台上，北京第一女子中学、东城区幼儿园等校的老师们也被“斗争”，被打，被剃“阴阳头”。

在文革时代，无数人惨遭迫害，但是没有一个人能出来公开反对文革，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这种暴力“斗争会”的威慑。

### 3, 毛泽东、周恩来知道李敬仪吴天石被打死

1996年，李敬仪吴天石夫妇死了三十年之后，文革开始时的中共江苏省委书记江渭清出版了他的回忆录，题为《七十年的征程》（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在书中，江渭清说出一个和他们夫妇的死亡有关的事情。

1966年8月初，江渭清到北京参加中共中央委员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在讨论修改“十六条”（“中共中央关于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其中共有16条，1966年8月8日通过）的过程中，毛泽东和周恩来，曾经找他和谭启龙（中共山东省委书记）谈话。江渭清说，他当时已经通过电话知道了吴天石之死。他告诉了毛泽东和周恩来，现在，学生把人戴高帽子，拖上街游行，打骂侮辱，把人都搞死了。（江渭清回忆录，528页）。

从江渭清的叙述，我们知道文革的最高领导人毛泽东和周恩来完全了解当时已经发生的残酷的打杀事件。在“十六条”发布之后，暴力性“斗争”大规模升级，愈演愈烈，不是什么最高当局未曾预料之事。



“十六条”用热情赞扬的口气说：“一大批本来不出名的革命青少年成了勇敢的闯将。”被称为“闯将”，这“一大批”青少年作出的有突破性的事情是什么呢？事实非常清楚，他们的主要突破，就是这种暴力性的“斗争会”。

事实上，北京的卞仲耘老师被打死后，该校红卫兵负责人宋彬彬等，也在当天就向中共北京市委第二书记吴德作了当面报告。不过，不像江渭清，吴德至今没有说出他如何向上面报告以及那些人的反应。没有人出面制止暴力。1966年8月18日在天安门广场的集会上，宋彬彬给毛泽东戴上了红卫兵的袖章，这一画面无疑进一步鼓励了暴力的增长。

在李敬仪吴天石死后，8月3日所发生的行动，一直被称为“革命行动”。在南京师范学院，1966年8月26日，又以“清算吴李黑帮”的名义，举行了更大规模的“斗争会”。

校园暴力也在南京的其他学校中发生。南京第二中学的历史老师朱庆颐也在“斗争会”上被该校学生当场殴打折磨而死亡。南京第13中学有两名教师，韩康和夏忠谋，被活活打死。南京的校园杀戮也发展到校外。南京外国语学校的红卫兵打死了一名“家庭出身不好”的校外的工人王金。根据北京的一项“内部”统计，1966年夏天，北京有1,772人被红卫兵打死。南京市或者江苏省也应该有这种打死人的统计，但是江渭清的书中没有写出。

由于文革领导人对红卫兵的热情支持，校园杀戮不但大张旗鼓堂而皇之地进行，而且被当作功绩和光荣。在南京师范学院，1966年8月3日的“斗争会”杀害了两个人的生命，可是却从来没有被当作罪孽或耻辱。相反，那里成立的文革组织，以这一日子命名，名称叫做“八三造反师”，简称“八三师”。这个“八三师”是南京文革中最为活跃的“群众组织”之一。8月3日那天的指挥者成为这个组织的头头，后来又成为南京师范学院的新的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的负责人之一，也成为“南京市革命委员会”的负责人之一。“八三师”掌权的时候，在南京师范学院的校园里建造了巨大的毛泽东塑像，为了纪念他们的发起日，他们建造的毛泽东塑像的高度是八点三米。

显然，名称的使用，权力的授予，巨大象征性器物的设立，都在弘扬强化8月3日这一事件中包含的暴力迫害原则。从文革一开始，李敬仪吴天石先被他们的上级抛出作为打击对象，继而在暴力性“斗争会”上被打死，在他们死后，他们的死亡日期还被用作传播暴力迫害信号的载体。

## 受难者列传

一位受访者说，1999年，南京师范学院外文系一个风流倜傥的男教授，在苏州突然暴死，尸体在室内一周无人发现，以致腐臭，死时年纪不到60岁。他的在校学生都为此深感遗憾。但是学校中年纪较大的人中有传说，这是“报应”。当年打死吴天石夫妇，这个人很积极。文革后他并没有为此受法律或行政惩罚，但是老天还是要算账的，哪怕是33年之后。

显然，这样的说法表明了说话者心里的道德判断和惩恶愿望，却不见得是事实，因为与此有关的毛泽东和周恩来以及其他作恶者，并没有受到报应。■

李锦坡，男，北京景山学校传达室工友，年纪在 60 岁左右，1966 年 8 月下旬被该校红卫兵学生打死。

北京景山学校在北京市中心。（景山紧靠故宫，据说是由皇宫烧剩的煤渣堆积而成。）景山学校是一所特别的从小学到高中的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受到教育部和中共中央宣传部的特别重视。由于这所学校的性质和地理位置，在这所学校里，也有特别多的高级干部子弟。

李景坡是传达室的工作人员，主要的工作是看学校大门，所以学生都认识他。文革前，学生都叫他“李大爷”。这也是文革前北京的中学和小学里对老年校工的普遍的称呼。北京人讲究礼貌，在胡同里，邻居之间，常常以“大爷”“大妈”称呼老人，这个称呼方法也延伸进学校。直到 1990 年代笔者调查学校的文革死亡，问一位当年景山学校的学生是否校中有人被打的时候，他脱口就说，“有。传达室的李大爷被打死了。”

事隔三十年后，这个当年的学生还是习惯性地叫他“李大爷”。但是这个受访者当时不是红卫兵，没有参与打人。不知道当时打死李景坡的红卫兵，如今回想起这件事情的时候，会如何称呼他。这位受访者说，那时候听说李景坡曾经在国民党时代的军队里服务，有过少校军衔，是“历史反革命”，就把他打死。是否确实，不清楚，因为文革时代常常夸张被迫害对象在历史上和国民党政府的关系并以此作为迫害一个人的“正当理由”。

关于李景坡死于哪一天，另一名该校当时的学生说，这发生在 1966 年 8 月 18 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百万红卫兵之后不久，除了李景坡，同时还有别的老师和干部被殴打。有一位老师叫吴寿鑫，被强迫跪在凳子上。凳子上有钉子。吴寿鑫很有才华，但是为人不世故，加上他有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问题”，因此被红卫兵毒打。打吴寿鑫老师的时候，正下大雨。

笔者查阅了气象记载。在 1966 年 8 月 22 日，北京有大雨。所以李景坡之死，很可能发生在那一天或者后一天。北京宽街小学校长郭文玉和教导主任吕贞先在 8 月 27 日被打死，她们死前曾经被脸朝下按在操场沙坑的积水中。另一名被访者说，他看到北京第十二女子中学的校长被脸朝下推倒在操场上的一滩发绿的污水里，有红卫兵在她的背上使劲用脚踩。——这些残酷的行为都发生在同一时期，和雨水相关。在毛泽东 1966 年 8 月 18 日首次在天安门接见百万红卫兵之后，8 月下旬，北京的

## 受难者列传

红卫兵暴力行动走向最高潮，造成了大量和平居民的被虐杀。

另外，也有一名当年的景山学校的学生说，景山学校红卫兵曾经在地下室殴打老师，不知道被打的人中间是否有李景坡。后来进一步打到社会上。有一天，她从公安医院走过（医院和学校很近），看到一辆卡车开出，车上全是死尸，老头老太太，就这么晾着，一卡车可能有四五十人。她说，两边的中学一定是动手打死这些人的主力。这两个学校就是景山学校和北京第 65 中学。

笔者曾经访问一个 1966 年时的景山学校的红卫兵的成员。她说，她曾经到北京第六中学的红卫兵监狱参观，还记得那里的景象。她说，之所以去第六中学参观，是因为景山学校的红卫兵在 1966 年夏天曾经被认为不够“革命”“太温和”，为此，特地组织了一些成员到北京第六中学的校园监狱参观学习“革命经验”。这位景山学校的前红卫兵说，在第六中学的校园监狱里，她看到满地血迹斑斑。不但地上，墙上也有重重血迹。

当时的所谓“不够革命”，“太温和”，实际的意思是不够残暴。1966 年夏天，六中的红卫兵在校园里面打死了三个人，景山学校红卫兵在校园里打死了一个人，相比之下，所以被算作“温和”。这样的关于“温和”的说法，今天听起来是一种强烈的反讽，然而从另一个方面看，正是一个血腥时代的“写实”。

从这样的谴词造句方面的特色，我们也可以了解那个时代的实际情况以及人们的心态。笔者在采访中，听到不少文革经历者用“我们那儿还好”来描述他们的单位里的情况，然而当谈话继续深入的时候，就会知道所谓“还好”，是有人自杀，是有人被关押，有人被打被侮辱，根本不是一般意义上的“还好”。之所以被认为是“还好”，仅仅是因为在文革时代，关于残酷的标准是大大不同的。

景山学校现在是北京最难进入的“重点学校”之一，景山学校的很多毕业生在社会中相当活跃。如果你们看到这篇文章，请你们想办法了解李景坡的死亡日期。李景坡是作为“阶级敌人”被打死的，当时的媒体不会报道这样的事情，但是因为要消除户口（包括停止发放粮票）和停发工资，在学校的人事档案中会有记录。如果你们可能看到这样的记录，请告诉笔者。谢谢你们的帮助。■

---

李济生，太原市教育局长，1966年9月11日被“揪斗”，9月13日自杀。

---

李九莲，女，1946年生，江西赣州人，1966年时为赣州第三中学学生，1968年分配到工厂当学徒工。因为表达关于文革的不同看法，1977年12月14日被判处死刑。1980年由胡耀邦作出批示后重新审查此案并予以平反。

新华社记者戴煌在1980年调查了李九莲案件，阅读了她的全部案卷，在《胡耀邦与平反冤假错案》（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新华出版社，1998）书中作了详细的描述。

简括起来，李九莲的经历如下：

文革前曾担任赣州第三中学学生共青团委宣传部长，文革中任第三中学“卫东彪”造反兵团副团长（“卫东彪”的意思是保卫毛泽东和林彪）。1968年分配到工厂当学徒工。1969年在给男朋友的信中有对林彪的疑问，被告发，她被抓起来。林彪死亡后，她在1972年被定为“敌我矛盾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多次申诉无结果。1974年春写出大字报《反林彪无罪》要求平反，当地人组成了“李九莲问题调查委员会”。1975年5月被兴国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5年。毛泽东死后，她在监狱中对华国峰逮捕“四人帮”表示不满，还批评了邓小平一句话。因此，她被当作“恶毒攻击英明领袖华主席”的“反革命犯”被判死刑，1977年12月14日被处死。

在文革时代，有“公安六条”，任何对毛泽东以及他的所谓“无产阶级司令部”的非议，都被当作“反革命罪行”遭到严厉镇压。严厉程度超过了历代历朝以及别的国家。毛泽东死后，这样的原则继续延续。1977年2月22日，中共中央发出的“中发[1977]六号”文件中说：“对攻击毛主席、华主席和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现行反革命份子，要坚决镇压。”这就是处死李九莲的依据。

在华国锋执政的时候，各地枪毙了一批与李九莲情况类似的人，据说有50多人。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的学生王申酉就是在这个文件下发两个月后被枪决的。

戴煌把李九莲案件写在1981年1月的新华社《内参》上，胡耀邦作出批示，使此案得以重新审查并平反。

## 受难者列传

这个案件的平反的最大意义是，在华国锋下台以后，这种对高层领导人发表议论的普通人，不再被判处死刑。无论如何，对中国老百姓的基本人权来说，这是一个非常非常重要的进步。尽管这进步的起点是那样低。因为那起点是人权被践踏到极低点的文革。因为议论毛泽东或者他指定的“接班人”就要遭到枪决的血腥政策，从毛泽东时代一直延续到华国锋时代。 ■

---

李铿，女，北京航空学院外语教研组教员，1968年被“审查”，从该校主楼四层上跳楼自杀身亡。时间是在1968年6月或者7月。 ■

---

李良，男，1918年生，原名林曾同，是林则徐曾孙，天津市公安局三处干部。1968年李良被指控有“里通外国”等罪名，遭到“批斗”和酷刑逼供。4月22日在天津公检法系统“砸烂公检法”大会上被逮捕。1969年2月27日死在狱中。文革后得到平反。 ■

---

李明哲，北京地质学院讲师，1971年在江西峡江地质学院“五七干校”“清查516反革命阴谋集团”时，他在被关押期间逃走。在荒山中被发现时尸体已腐烂。 ■

---

李培英，女，北京社会路中学（后改名为北京154中学）副校长，1966年8月被红卫兵毒打并被关在学校中。8月27日，她在办公室的暖气管子上上吊自杀。

李培英原来是第三女子中学的教导主任，1964年调到新建的社会路中学。她死后，第二天早上，来了汽车，把尸体往上抬。尸体血肉模糊。

该校当时的一名年轻老师说，当时学校的领导人和老教师都被挂牌

子“斗争”。牌子上有各人的名字，名字上打了大大的红叉子，像死刑犯一样，牌子上还写着特务，反革命，反动学术权威等等罪名。他才20多岁，也被“斗争”，牌子上写了“反革命修正主义教育路线黑苗子”。他被拘留在学校中50多天。他戴过“高帽子”，上面还有穗子。每天唱“牛鬼蛇神嚎歌”。有时整夜不让睡觉。还被匕首扎过。

在1966年8月，他看到李培英的尸体，还看到学校操场上有一个从外面抓进来的妇女被红卫兵活活打死。听说那个妇女是22岁。

1966年9月16日，全校老师去芦沟桥劳动。后面有红卫兵用木枪押着。

后来，学校里的东西被打砸一空。有人编了顺口溜：社中社中，四壁空空，四面透风。——不但图书都被烧了，窗户上的玻璃也都被砸了。■

---

李丕济，1912年生，清华大学水利系教授，留学德国。“清理阶级队伍”中被“审查”，1968年11月29日在水力学馆跳楼自杀身死，时年57岁。

李丕济曾经主编《水力学》教材，还为多座大型水库做过水工模型试验。

张维教授被“斗争”的时候，李丕济曾去安慰他，说，“以刚，你不会有事，想开点。”没有想到他自己后来自杀了。不知道他在被关的时候遭受了什么。

在清华大学水利系，在李丕济之前，还有一位教授陈祖东自杀。

清华大学有新老两座水力馆，建有重要的水力研究和教学设备。李丕济教授死于老水力学馆。至于新水力学馆，1970年5月，军宣队迟群下令砸掉那里实验大厅的设备，改为汽车厂装配车间。两个月后，7月27日，汽车厂“造”出了10辆汽车，汽车牌子命名为“727牌”。

7月27日是1968年毛泽东派“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清华的日子。迟群是毛泽东的警卫部队的宣传科长。他们的“教育革命”害死了李丕济这样的教授，破坏了科学研究用的设备，还用弄虚作假成本高昂“造”出来的汽车来自欺欺人。常识告诉我们，怎么可能在两个月中就在水力学馆里建立汽车厂“造”出汽车来呢。■

## 受难者列传



李平心，男，1907年生，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1966年6月15日被中共上海市委宣布为“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6月15日在上海淮海路家中开煤气自杀。

李平心是文革中上海最早被“打倒”的人之一。

中共中央关于文革的《通知》在1966年5月16日发出，各省市立刻开始行动，以“516通知”的标准，在当地“揪出”一批人来。

1966年6月10日，中共上海市委召开文化大革命动员大会，在万人大会上，上海市长曹荻秋在动员报告中点名指控8名艺术家、作家、编辑、和教授是“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

6月11日，中共上海市委的机关报《解放日报》为此发表社论，标题是“彻底揭露，彻底批判，彻底打倒”。

6月15日，李平心在家中开煤气自杀。他当时住在淮海路妇女用品公司楼上，是租的房子。

李平心曾经是共产党员，1927年后离开共产党，但是他一直是马克思主义历史学者，写有很多著述，用马克思主义来解释中国历史，并跟共产党人有很多联系。1952年的“思想改造”和“忠诚老实运动”中，他受到批判，他用斧子砍自己的头自杀，送到华东医院（当时是红十字会医院）救治未死。后来中共上海市委把他安排在华东师范大学工作。

李平心的独生子李前伟在北京的外事部门工作，不在上海。得到父亲的死讯，他向上级政工部门报告了。他们说：你可以回去，后果要你自己负责。他的儿子因此没有回上海，以示和父亲“划清界限”。但是他后来还是被赶出外事部门，虽然他是外国语专家，却被分配到北京157中学当了校工。

半年以后，在万人大会上宣布李平心是“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的市长曹荻秋，也被“打倒”了。曹荻秋曾经胸挂黑牌，被装在一辆卡车上，在上海“游街”。

和李平心一起被“打倒”的8个人，后来都遭到了各种残酷的精神和肉体的折磨，有的也被整死。

---

李其琛，男，1934年生，广东梅县人，北京大学地球物理系讲师，1952年考入北京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

## 受难者列传

动”中被指控为“反革命小集团”成员，被“隔离审查”，遭到毒打和侮辱，身体和精神都受到严重摧残，1968年12月8日自杀身亡。时年34岁。■

---

李秋野，男，1915年生，北京外贸学院院长和中共党委书记，文革开始后遭到“批判斗争”，1968年6月30日跳楼身亡。

文革开始后不久，李秋野和其他大学的领导人一样，被“揪”出来遭到“批判斗争”，并被剥夺了人身自由。他每天白天胸前挂着个“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大牌子被红卫兵看押着“劳动改造”，晚上被关押在外贸学院一号楼中。

当时的北京外贸学院位于北京西郊车道沟，后来变成中央军乐团所在地。当时外贸学院有办公楼，教学楼，1，2，3，4号楼。

一名当时十来岁的外贸学院家属说，李秋野跳楼后他到过现场。李秋野是从一号楼的二层南侧跳下的。一号楼是个灰色的四层楼房。一楼是医务室。李秋野被关押在二楼。他和几个同龄伙伴们到达时（那时候十来岁的孩子们就这样逛来逛去看这些恐怖的文革场景），李秋野还没有死，身体还在挣扎，但是挣扎的动作已经很小了，一会儿动一下，一会儿动一下，地上也有血。后来李秋野被送到医院。听说因为没有人愿意输血，就很快死了。后来他们还听说，白天“劳改”时李秋野偷偷捡了一个大钉子，回到关押他的房间后就拿砖头把钉子往头里砸企图自杀。这当然又痛苦又无效，他又满头是血地往墙上撞，仍然死不了，结果就从二楼的窗户上跳下去。但是有人说，有红卫兵在房间里折磨他，抓他的头往墙上撞。还有人认为，李秋野是从窗子里被人推出去的。

两名受访者向笔者讲述了李秋野的死亡。一名看到了死亡前的李秋野。一名没有去看，但是当时就听说了。他们当时都十多岁，都是外贸学院工作人员的孩子。

看到李秋野之死的受访者还说，他知道外贸学院的四名跳楼者的名字，而且他看到了其中的三人。

第一个是教材科的罗觉民先生。他在教材科里被“批斗”后，有一天上午从办公楼楼顶上面的平台南侧跳下来。受访者看到了尸体，没有看到面部，只看到一堆没有人型的衣服堆在楼前的地面上，衣服下面流出一大片血来。

第二个是李秋野。

没过多久，教务处的李国忠在一号楼二层北侧跳楼。受访者没有看到尸体，事后看到地上有用粉笔画出来的当时尸体的形状。

第四人是总务处的付维亮。他爬到办公楼楼顶平台上的一个高房子上，也许是水塔，也许是挂国旗的地方。那里是外贸学院的最高制高点，跳下来必死无疑。他从南侧跳下来。当时他的大儿子 11 岁左右，小儿子 5 岁左右。尸体运走以后，地面上用白色写上：付维亮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

李秋野和李国忠从一号楼的同一层的南北二侧跳下。罗觉民和付维亮从办公楼楼顶的南侧跳下。

以上是当时的孩子的记忆。大人呢？他们记得什么？他们说出来了  
吗？

李秋野是文革前北京外贸学院的最高领导人。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第三节“为什么害死众多大学领导人”。■

---

李泉华，北京地质学院三年级学生。1967 年 12 月，在成都军工 132 厂(歼击机组装厂)，两派组织发生冲突，一派组织守在楼里，另一派组织要进楼去。僵持以后，外面的一派决定用火攻，里面的一派向外开枪。北京地质学院“赴蓉援助团”的学生李泉华是支持攻楼的一派的，被楼里发出的子弹打死。此后，这样的“武斗”在四川继续发生，造成了大量人员死亡以及公共财产的破坏。

## 受难者列传

在这类“武斗”中的死亡，和别的死亡很不相同。那些是“迫害”，受害者不能还嘴，更不能还手。“武斗”是两边对立，对骂对打。另外，被“迫害”的人无处可逃，但是“武斗”不一定非要参加。也就是说，参加“武斗”的人是有一定的选择自由的。有多少自由选择，也就要自己负多少责任。但是，是文革造成了这样的可能性，让他们“武斗”，同时得到了杀别人和被别人杀的机会。两派竞相证明他们对毛泽东的忠诚和积极执行攻击“阶级敌人”的指令，显然对于毛泽东实行推动文革有好处。文革给了这种武斗机会。在这个意义上说，参与武斗而死亡者也是文革受难者。■

李世白，男，甘肃省永登县连城林场工作人员。曾是国民党执政时代军人，1949年向共产党“起义”。1958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并被“劳改”。1967年12月17日被打死。打他的人伪称“与反革命份子搏斗保护大桥”，成为“保卫文化大革命的英雄”。

1967年12月17日永登县成立“革命委员会”，林场职工都去县城参加庆祝大会。在林场“支左”的兰州8110部队某部三连副班长刘学保留在林场，把李世白骗至池木哈大桥附近，用斧头砍和石头砸，致使李世白头皮裂开，颅骨骨折。然后刘学保用雷管炸残自己左手，编造出“反革命炸桥”和他与之搏斗的假案。

刘学保被树立为“舍生护桥”的“英雄战士”，成为中共九大代表，被提拔为省军区党委委员。1968年4月24日，《解放军报》头版发表长篇通讯《心中唯有红太阳，一切献给毛主席——记保卫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英雄战士刘学保》，以及评论员文章《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人民日报》第二天头版转载，号召“向英雄刘学保学习”。

文革后的调查证明此案系刘学保伪造。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1985年7月以“故意杀人罪”判处刘学保无期徒刑。 ■

李舜英，女，重庆长江航运分局南岸子弟学校校长，文革中多次被“批斗”，被罚作重劳动背石头。“革命造反派”认为她走慢了，推搡她，把她推倒。她在跌倒时被石头砸坏腰椎和腿骨，以致高位瘫痪，在1968年夏天亡故。 ■

李铁民，男，上海复旦大学副校长。在“文革”中自杀身亡。 ■

李文，女，约35岁，上海市岳阳路小学（1972年合并为建襄小学）语文教师，文革开始后在学校里被“批斗”得很厉害，同时又受到家（静安公寓）一带一些里弄干部的侮辱，李文于1966、67年间在学校的“牛棚”中上吊自尽。 ■

李文波，男，1914年生，北京崇文区榄杆市广渠门内大街121号居民，1966年8月25日，李文波在家中被红卫兵打死，其时正值北京红卫兵的八月杀戮走向高潮之际。



### 一，八月杀戮中留下记录的唯一姓名

1966年8月下旬，在北京，有数千居民被红卫兵活活打死，还有大批人遭到侮辱和毒打之后自杀。当时，中国文革的发动者和领导者们，通过接见、集会以及他们绝对控制的报纸和广播，对红卫兵的行动表示高度赞扬和热烈支持。但是，数千被害者们的名字和死亡从未被媒体记载或提到；他们被抄家被殴打以致被打死，其中没有经过任何法律程序；他们的尸体被烧，骨灰一律不准留下。于是，这数千受害者变成了一个无名无声的死亡群体。他们的名字和那场残忍又奇特的杀戮一起消失在历史记载的黑洞中。出现在下文中的八月杀戮的被害者的名字，是笔者通过个人的访谈和调查，寻找出来的。

在数千惨死的北京居民之中，只有李文波的名字是个例外。这个名字出现在那时留下的印刷品中，很可能是八月杀戮中唯一被记录的受难者：当时的国务院总理周恩来，曾在两次讲话中提到“李文波”，还提到“李文波的老婆”。一次是周恩来1966年9月10日在“首都大专院校红卫兵司令部外出串连誓师大会”上的讲话，另一次是周恩来1966年9月25日在接见“首都大专院校红卫兵革命造反司令部”主要负责人的讲话。周恩来在讲话中说到“资本家李文波”对红卫兵“行凶”。不过周并没有说出李文波已经被打死了。这两个讲话和当时其他的“首长讲话”一起被印刷成书，作为红卫兵运动的指导性材料，现在也还可以读到。在周的讲话中还提到在北京师大二附中发生的另一桩类似事件，但周没有具体说出有关的姓名。（那一事件中被控反抗了红卫兵的人名叫曹滨海，见下文。）除了李文波，在周恩来那一时期的公开讲话中，没有提到任何别的被打死的人的名字，也从来没有提到当时有人被红卫兵打死。

## 二，李文波之死真相

李文波的名字之所以被人知晓，是因为他被当作“反抗”红卫兵抄家的案例，成为在北京掀起更大规模的暴力迫害的借口，他的名字也因此被最高当局知道。

关于李文波，当时红卫兵的说法是，李文波用菜刀攻击红卫兵，然后跳楼“畏罪自杀”。李文波死后，红卫兵立即在北京传播“反动资本家杀害红卫兵”、“阶级敌人在搞反革命报复”的消息。在继续进行的抄家打人行动中，“血债要用血来还”成为新的口号。

一年之后，北京大学附中红卫兵的报纸《湘江评论》和北京63中学红卫兵的《红卫兵之歌》联合印刷了一期“红八月专刊”，以庆祝红卫兵运动一周年。所谓“红八月”指的是红卫兵运动兴起的1966年8月。其中一版的通栏标题是“忆往昔峥嵘岁月稠”（这是毛泽东的一句诗），下面有关于李文波事件的文章，题为“榄杆市前洒碧血”（榄杆市是李家一带的地名）。这篇文章说，红卫兵到李文波家以后，先翻箱倒柜，又打了李文波夫妇一顿，然后就到屋顶去抄翻。后来李文波要求上厕所，从厕所回来，李文波就举刀砍红卫兵。这篇文章还说，李文波用菜刀砍了红卫兵以后，从楼上跳下来，“义愤填膺的群众捉住他，拳头象雨点般的打了下来，这条老狗，结束了他罪恶的一生。”文章还写道：1966年8月25日，“红卫兵小将用鲜血在历史上写下了第一笔，这一天红卫兵这个初升的太阳，又迸发出了强烈的火焰。”显然，红卫兵把打死李文波当成了塑造他们的“英雄”历史的材料。

32年后，即1998年，有署名“鸿冥”的文章发表（《民主中国》，1998年第三期）。这个作者说，他曾经和李文波事件的当事者之一，一个当年的红卫兵，在一个单位工作。那个当事者说：“榄杆市那个小业主和他老婆，其实很老实、胆小。那时候我们才上初中，年轻不懂事，三伏天把他们夫妇关在楼上，一整天不许吃饭、喝水、上厕所。老太太憋不住了，硬要下楼，被我们推倒还踢了几脚。那老头子一看急了，下楼理论，我们用棍子揍他，一打流血，他急了抄起了菜刀，把我们吓跑了。实际上谁也没有砍谁，我们说他反攻倒算，也不知道怎么，后来就变成说他杀了人，把他给枪毙了。我在东北生产兵团入党时，如实跟政委说过，他教我别说了，不然别人会说你立场不稳。”

这种来自红卫兵方面的忏悔性的说法是至今仍然罕见的。这个说法提供了与前不同的关于李文波事件的事实方面的描述。

假若李文波和他的妻子还能开口说话，他们会提供他们一方的描述

## 受难者列传

和记忆。他们对事件经过的说法也会不同。那种当事人对同一事件的不同记忆和描述是生活中引人深思的现象。日本作家芥川龙之介写过一篇小说《藪》，揭示了在一起谋杀案发生后，三个当事人的说法的差异及其形成的原因。日本导演黑泽明据此拍了一部电影《罗生门》。他们对人心和世事的这方面的洞察相当震撼人。他们作的是虚构文学，李文波事件却是真实的。红卫兵方面已经出现了不同的说法。如果被害者能象害人者一样发出他们的声音，又会有不同。如果能比较各种不同的说法，我们将不但能在事实方面而且能在心理方面对文革有更深入的理解。但是，李文波和他的妻子从来没有机会说出他们的话。

李文波当场就被红卫兵打死了。李文波的妻子被警察的车辆带走。他被打死后，红卫兵计划在北京召开十万人大会声讨李文波，并在会上把李文波的妻子打死。周恩来在讲话中两次提到李文波事件，是因为他说到要保护红卫兵，另外，他表示不同意红卫兵的这个在大会上打死李妻的计划。后来实行的方法是，在周恩来提到李文波的9月10日的讲话两天之后，由法院将李文波的妻子判处了死刑。

由于不准查阅文革档案材料，这里无法录出对李文波妻子的死刑判决书。但是有数位被访者都说他们曾经看到过判处李文波妻子的文字材料。其中有一个法律研究人员说，那份判决书不但判处了李文波妻子的死刑，而且也判处了李文波的死刑，这个法律研究人员补充说，这等于判决一个已经死了的人的死刑，在法律上是很特别的，所以让他印象深刻。他又解释道，当局这样作，可能是为了显示国家机器对红卫兵的充份支持。

在周恩来的讲话中，在上面提到的红卫兵的文章中，说到李文波的妻子的时候，都称其为“李文波的老婆”，没有说她的名字。经过笔者的调查，发现了李文波妻子的名字叫刘文秀。1966年9月12日，刘文秀被判处死刑。判决书号是：66中刑反字第345号。判决后的次日就执行了死刑。

判决刘文秀死刑，是由国家机器而不是由红卫兵实施的，但是并没有经过法律程序应有的自我辩护、上诉等等过程，显然违反关于审判程序的法律。同时，即使在当时，红卫兵也只是说李文波“行凶砍人”，并没有说他的妻子“行凶杀人”；而且，尽管上述关于“李文波事件”的不同说法对于事件起因的解释不同，但有一点是一致的：此一事件没有造成任何一个红卫兵的死亡或重创。但是李文波的妻子刘文秀却被判了死刑。



当时前去李文波家抄家的，是北京市第十五女子中学（该校现在已经改名为广渠门中学）初中的红卫兵。搜查在前一天晚上就开始了。他们一夜未准李家人睡觉。他们搜查了李家以及李家的屋顶，殴打李文波夫妇，要他们交出黄金、枪支，而李家没有这些东西。也就是说，事实上，是红卫兵侵入李文波夫妇的住宅，抄家打人。红卫兵没有公安局的搜查证，按照文革前的法律，那是非法的。如果李文波夫妇真的拿起菜刀反抗，这是宪法给予的权利，他们有权利自卫，保护自己的住宅和人身安全。然而，李文波夫妇显然没有企图阻止红卫兵进入他们的家。而且，在8月24日，李文波被打死的前一天，他已经到房管局把他们的房产证书交上去了；他们也在家中挂了毛泽东的画像和语录等等。和当时北京其他十多万被抄家和被殴打的家庭一样，对红卫兵的行动，李文波一家是顺从的，忍受的。

李文波事件，究竟是红卫兵渲染的煽情故事，还是发生了真正的反抗？从几方面调查到的情况来看，至少可以确定，当红卫兵到李文波家抄家并且殴打他和他的妻子的时候，第一，李文波没有作过行动激烈的反抗；第二，如果李文波有反抗行为，那种行为也不是预谋的。那一天在李文波家中实际发生的事情，可能是在被严重殴打的情况下，他出于自卫或者保护其妻子作了某种阻挡。李文波当时52岁，年纪并不很老，当时是盛夏，没有人穿厚衣服；那时的民用菜刀一般是铁制而非不锈钢的，既锋利也很沉重，相当具有杀伤力，象李文波这样一个并不很老的男人，如果蓄意用菜刀攻击中学生女红卫兵，是完全可能造成严重杀伤的，特别是完全可能严重杀伤第一个被攻击的人。正因为如此，文革后，1981年3月26日，中法81中刑监字第222号宣判刘文秀无罪，也宣判对李文波不予起诉。

这里的照片上，是李文波夫妇的家。这座房子的门牌是广渠门内大街121号。这座房子建于50年代，是政府造的。因为地皮属于李文波，房子建好后分给李文波一部分居住。李文波在1949年以前有产业，1966年时没有正式工作。文革前，他曾作过文书工作，因为写字写得不错。他也曾以修理自行车为生。

李文波夫妇有三个子女，年纪最小的叫李玉海，当时是初中二年级的学生。家中出事的时候，李玉海在学校里，他从那里被抓到崇文区公安局。他是8月25日中午被关进去的，第二天他被换地方关押的时候，看到昨天空荡荡的数百平米的公安局大院子里，密密麻麻全是男女老幼的死尸，只剩下一尺来宽的走道，估计有数百人，都是和他父亲一样被

## 受难者列传

红卫兵打死的附近居民。他被关了一个半月。他的一个哥哥一个姐姐当时已经参加工作。哥哥被关了一年多才被放出来。

### 三，暴力升级的借口

李文波事件立刻在市内成为红卫兵掀起更残酷暴力高潮的借口。

首先遭害的是北京市第十五女子中学的一些老师和校长们。他们本来就已经在学校遭到“斗争”和殴打，受到各种非人的折磨和侮辱。这个中学的红卫兵在李文波家遇到的冲突，成为对该校里面的“阶级敌人”发动更残酷的暴力行动“理由”。8月25日上午李文波被打死，当天夜里，红卫兵把已经被关押在校园中的第十五女子中学校长梁光琪打死。梁光琪，女，时年54岁，已经担任这所女子中学的负责人三年多。她被打死之前，她已经被剃了“阴阳头”，受到各种虐待和折磨。李文波事件成为红卫兵把她打死的一个借口。

笔者访问过梁光琪的一个儿子，并给他看了笔者写出的关于李文波一家的故事。他说，他以前很恨李文波，认为如果不发生李文波打红卫兵的事情，自己的妈妈不至于被打死。他看了笔者写的文章，才了解了李文波家的情况，知道了他也是小人物，不能控制自己的命运。

笔者也曾经访问李文波的一个儿子。他显然还生活在文革遗留下来的恐惧中。他说他妻子生病孩子很小，恳求笔者不要继续问他有关他们一家在文革中的遭遇的问题。笔者理解他的处境和心情，挂了电话。尽管费了很长时间才找到了李文波儿子的电话，但是实际上，本文的内容来源却并不是李文波的家人。笔者也希望，今后的某个时候，李文波的儿子和梁光琪的儿子会有机会在一起谈话，了解他们的父母的悲惨遭遇以及这到底是谁之罪。

李文波死后的第二天，8月26日，在位于北京海淀区的红卫兵的发源地清华大学附属中学内，红卫兵负责人在教学楼前作动员，负责人之一兴奋地说：“阶级敌人开始报复了。我们不能手软。”在高三（一）班的教室里，红卫兵高声喊着“地主阶级资产阶级向我毛主席的红卫兵举起屠刀了”，毒打了班里“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郑光昭、戴建中等四人。这些人当时被称作“狗崽子”。因遭受毒打，郑光昭当晚发生休克，身体抽搐成反弓形，几乎死去。这样的殴打那一天在清华附中的多个班级里发生。一批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女同学被剪了头发和遭到殴打。

8月26日晚上，清华附中红卫兵在学校的大合班教室，召开全校性“斗争大会”。大会由该校红卫兵的一个领导人主持。被“斗争”的人中有附中校长万邦儒、清华大学主管附中的教务处副处长邢家鲤、学校干部顾涵芬等，还有年轻的物理教员刘树华。红卫兵用铜头皮带和塑料跳绳拧成的麻花状鞭子抽打他们，一直打到半夜。“斗争会”结束后，刘树华来到清华大学锅炉房的大烟囱顶上，往烟囱里面跳下身死。刘树华死亡时，26岁，身后留下了怀孕的妻子和失明的老爹。

那一天上午，《人民日报》发表了署名“清华附中红卫兵”的关于“造反精神”的三篇文章。和这些文章同版的，是“《红旗》杂志评论员”的文章，大标题是“向革命的青少年致敬”。无疑，这对清华附中红卫兵当晚的新暴力行动有直接的鼓励作用。而前一天发生的“李文波事件”，成为清华附中红卫兵掀起新一轮暴力迫害的借口。之前还没有成为“黑帮份子”的年轻教师刘树华，立刻在新一轮暴力迫害下丧生。

8月27日，李文波被打死后的第三天，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在校园里打死了两个人，都是他们在抄家中抓来的住在附近的居民，其中一个科学院气体厂的工人陈彦荣，37岁，六个孩子的父亲；另外一个，是一老年女人，姓名现已无从查考。同日，北京第八女子中学和第三十一中学的红卫兵，在西交民巷打死了孙启坤，一个退休女会计。北京宽街小学的校长郭文玉和教导主任吕贞先，也在这一天被打死；郭文玉的丈夫孟昭江同时被毒打，两天后死去。

8月28日，已经在校园里打死三个人的北京师大二附中的红卫兵，抄了地安门东大街93号朱广相医生的家，并且殴打他。邻居李丛贞，半导体研究所的工友，上前劝说：“朱大夫是好人，别打他了”。李丛贞因此被红卫兵绑在房前柱子上，当众打死。一个打他的红卫兵，为判断他是否真的死了，抡起一把刀从他的肩膀上劈下一块肉，见没有反应，才把李丛贞的尸体从柱子上卸了下来。

8月29日，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高二的一些红卫兵，到北京大学承泽园，打死了那里的一个居民、他们的一个同班同学的爷爷孔海琨老人。据这个学校的一个红卫兵说，在那一时期这个学校的红卫兵打死的人共有十多个。

著名评剧演员新风霞在她发表于文革后的一篇文章说，1966年8月26日到28日，是北京“打全堂”的时候。“打全堂”是一个戏剧术语，这时却被用来形容那时北京到处抄家打人的情况。这是打她的红卫兵的说法。8月26日，她听到有红卫兵声称“今天北京市全面开花打全

## 受难者列传

堂，一个也跑不了。”（《绝唱》，江苏文艺出版社，1995，第152，155页）新风霞从那天开始，遭到中国评剧院学员班红卫兵的多次残酷毒打，以致终身残废，再也不能上台演戏。她的同行，著名评剧演员小白玉霜，遭到毒打、侮辱后自杀。

在李文波死后发生的大量杀戮中，还有北京大兴县13个“人民公社”进行的屠杀。从1966年8月27日到9月1日，325名所谓“四类分子”以及他们的家属子女被杀害，22个家庭被灭门，受难者中有81岁的老人，甚至还有出生三十八天的婴儿。（《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宣传材料特刊，《北京日报》编辑部编，1988年2月。但是在这份文革后印出的材料中，这325名被害者的名字，仍然一个都没有记录。）

李文波居住的崇文区并不是红卫兵最早开始活动的地区，但在他死后，据目击者说，大批红卫兵乘专门调派的公交汽车，从各处赶到崇文门外榄杆市地区，对那一地区的“牛鬼蛇神”大打出手，一连数日。红卫兵还特别没收了许多人家的菜刀。他们的行动导致崇文门外一带大量的人被打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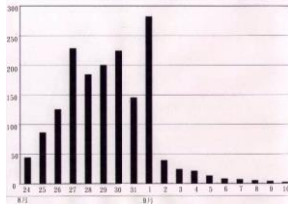
根据一份“内部”统计资料，在北京1966年夏天，红卫兵杀人最多的是四个区：西城区、崇文区、海淀区和东城区；在这四个区中，杀人最多的是西城区，即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所在的一区。西城区的被害人数，几乎相当于其他三个区的被害人数总和。西城区之外的其他三区死亡人数相近。西城区、海淀区和东城区是红卫兵最早建立和开始活动的地区，崇文区却不是。而且，崇文区是北京最小的一个城区。但是崇文区被杀害的人数略多于海淀区和东城区，仅仅次于西城区而名列第二位。这跟李文波事件有相当关系。

1966年8月，由于大批北京居民被活活打死，加上很多人在遭到殴打和侮辱以后自杀，北京城的死亡人数突然猛增，以致火葬场出现了尸体大量积压、尸体焚烧要排长队的现象。焚尸炉日夜不停，仍然供不应求。据多位目击者说，被打死的人的尸体，从打人现场一车车运去，没有姓名标记，堆在一起；死者浑身血迹，衣衫破碎，形同裸体。火葬场在尸堆上加冰块防腐，气味依然极其可怕。

北京是一个有三千年文明史的城市。如此大规模地殴打和杀害和平居民，除了运用“文革”的名义，还需要用“阶级敌人猖狂进攻”作为借口。极其不幸，在愈演愈烈的红卫兵暴力浪潮中，李文波事件就这样被利用了。

#### 四，即使没有李文波事件

1966年夏天，在“内部”，各情报机关每日向上报告当日被打死的人数，他们也许没有报告被打死者的名字，但至少是报告了数字的。根据这样的材料，以日期为横坐标，被打死的人的数字为纵坐标，做成图表，展示如下：



从这一图表可以看出在李文波之死前后的暴力杀戮的程度的变化过程。

李文波死后第二天，8月26日，死亡人数从两位数跳到了三位数。从8月25日到8月26日，被打死的人数增加了百分之五十。从8月26日到8月27日，死亡人数又再次加倍。在9月1日，死亡人数达到了最高峰。在此之前的8月31日，死亡人数出现了一个小的低谷。这是什么原因呢？原来，那一天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第二次接见百万红卫兵。那一天，大批红卫兵停下抄家打人，到天安门广场参加集会去了，因此那一日北京市居民被打死的人数相对小了。

从上面的图表中还可以看到，从8月24日到8月25日，即李文波被打死的当天，被打死的人数就增加了一倍。此后，8月下旬每日被打死的人的数字一路径直上升。在李文波被打死之时，杀戮规模升级已经成为定势。

北京红卫兵的杀戮开始于1966年8月初，开始是在校园里面，攻击对象是学校的教职员，所谓“黑帮”和“反动学术权威”。北京大学附中，是红卫兵最先开始校园暴力的学校，在7月底就大规模采用暴力攻击老师和“家庭出身不好”的同学。接着，8月5日，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的红卫兵，打死了副校长卞仲耘。8月17日，北京101中学的红卫兵打死了美术老师陈葆昆。这些情况被立刻报告到最高当局，但是他们没有出面制止。

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红卫兵，并且戴上了红卫兵袖章。红卫兵的领袖们上了天安门城楼。北京最早打死老师的北京

## 受难者列传

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红卫兵负责人宋彬彬，给毛泽东戴上了红卫兵袖章。北京最早开始在校园里使用暴力攻击的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负责人彭小蒙，在城楼上发表了讲话。天安门的大会由广播电台和电视台向全国作了实况直播。毛泽东、林彪和周恩来与北京中学红卫兵在一起的大幅照片发表在所有报纸上。这样非同寻常的行动，表明了最高当局对红卫兵的热烈支持，显然也包括了对他们已经开始的暴力行动的热烈支持。

据“中共中央高级党校”的一位干部说，在8月18日天安门大会举行后的当天晚上，在“高级党校”，这所共产党的最高学府，发生了第一次大规模暴力攻击“牛鬼蛇神”的行动。在“高级党校”工作的干部都资历较深，那里的学生也不是普通的年轻人，而是共产党的比较高级的干部。但是那里的一些人在“八一八”大会之后立即采用了当时中学生红卫兵使用的方式，对党校校长林枫等人施用暴力和人身侮辱，包括游街、戴高帽子、敲铁簸箕自报“罪行”等等。显然，那时中学红卫兵的行动成了全国文革行动的示范。

在8月18日会见的第二天，8月19日，红卫兵的暴力行动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北京第四、六、八中学的红卫兵，在中山公园音乐堂的舞台上，在数千观众面前，毒打二十多名教育工作者，其中有人肋骨被打断。8月19日晚上，北京外国语学校的红卫兵，在学校里打死了教师张辅仁和职员张福臻。8月20日中午，北京第三女子中学校长沙坪在校中被打死。8月22日夜间，第八中学负责人华锦，在学校中连续被殴打和折磨三天之后死亡。张辅仁、张福臻、沙坪和华锦，都被打死在“八一八”接见之后、李文波被打死之前。

在8月18日以后，北京中学红卫兵从毒打、杀害老师，扩展到对校外的居民进行大规模的暴力攻击，当时他们称之为红卫兵“杀向社会”。1966年8月23日上午，北京第八女子中学的红卫兵，到北京市文化局和文联殴打那里的作家肖军、老舍等人，下午，北京市文化局和文联的29名“牛鬼蛇神”被押送到“文庙”院子里（即“首都图书馆”所在地），被强迫围绕着烧毁书籍戏装的火堆跪下。前有火堆，后有红卫兵的皮带棍棒，这些人被毒打了三个小时。作家老舍在这天的“斗争”之后的第二天，8月24日，在北京西城区的太平湖投水自杀。在同一暴力浪潮中，老舍比李文波早死了一天。

1966年8月24日，在北京东城区，离王府井不远的东厂胡同，至少有六个居民被打死。其中有家住东厂胡同2号的孙琢良和他的妻子，孙

是眼镜师，曾经开设一家眼镜商店。住在东厂胡同6号的马大娘，是在胡同里帮人作家务挣钱的女工，她看到同院居民左庆明的妻子，胡同里称为“左奶奶”的老人，被绑在葡萄架上毒打，就到胡同口报信，告诉左老先生不要回家。左庆明十多年前曾经开有一家卖劈柴的铺子，他得信后逃开了。红卫兵发现马大娘的报信行为后，把马大娘拉来和左奶奶一起打死。红卫兵甚至提来一桶滚烫的开水，浇烫两位老人（当时左奶奶70来岁，马大娘50来岁）。两位老人凄厉的惨叫声传出院子。邻居们不忍听到，只好关紧窗户，再用枕头把耳朵捂上。左奶奶和马大娘在凌晨时分被打死，天亮的时候，火葬场的卡车来拉走了他们的尸体。东厂胡同的这六位居民，比李文波早一天被打死。

上文写到，在1966年9月周恩来的讲话中，除了李文波，还提到师大二附中发生的一个类似事件。在那一事件中被指控的人名叫曹滨海，当时是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高三的学生。曹滨海的母亲樊西曼，是中共铁道部党校的一个干部，受到文革冲击。樊西曼曾经给儿子写过一封信，说及文革。这封信被班里的红卫兵看到，他们说是“反动信件”。1966年8月25日上午，李文波被抄家的同一日，曹滨海班里的红卫兵到曹家抄家。抄家的过程中，曹滨海和他们发生争执。据红卫兵说，曹滨海在厨房里抓起菜刀砍伤了一个来抄家的红卫兵。曹滨海当时就被抓到公安局关了起来。他的母亲樊西曼则被抓去学校。当天下午，在师大二附中校内一个砖砌的乒乓球台上，这位母亲被打死。同一天在校中被打死的，还有这个中学的语文老师靳正宇和学校负责人姜培良。靳正宇、姜培良、樊西曼三人，跟李文波在同一天被打死。

母亲樊西曼被打死后，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的红卫兵又筹备在8月28日召开十万人大会，在会上把儿子曹滨海当场打死。周恩来召见了这个学校的红卫兵头头进行劝说，结果十万人大会没有开。但是几天之后，8月31日，毛泽东第二次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红卫兵的时候，这所中学的几个红卫兵头头被邀请登上了天安门城楼，这在当时是极大的光荣。曹滨海的母亲被打死了，他自己被关在公安局中未被打死，但是他从此精神失常。据90年代中期见到他的人说，他仍然没有恢复健康。

上述杀戮，都发生在李文波被打死的同一天，或者发生在李文波被打死之前。显然，这些杀戮跟红卫兵所指控的李文波的反抗，不可能有丝毫因果关系。上述一系列暴力行动和杀戮发生的时间次序明显表明，暴力升级的主要动因，是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对红卫兵的声势浩大的接见。“八一八”接见之后，红卫兵杀戮开始大规模升级。李文波事

## 受难者列传

件发生于八月杀戮的这大规模升级过程之中。在数千人被活活打死的情况下，唯有李文波、曹滨海两起被指控的反抗暴力的案例。两个事件发生在同一天。李文波、曹滨海与红卫兵之间发生的冲突，从整个形势来说，是红卫兵的暴力行为大规模升级的结果，而不是原因。可以肯定地说，假使没有这两个事件发生，八月杀戮的大规模升级也是一样要发生的。

### 五，为什么无人反抗？

1966年9月5日，李文波死了10天之后，当时领导文革的“中央文革小组”发出一期“内部”的“简报”，标题是“把旧世界打得落花流水——红卫兵半个月来战果累累。”这份简报的正文至今仍然被作为“国家机密”保存，普通人和学者都不可能读到其中内容。据看到这份简报的高级干部说，这份简报写道，从8月下旬到九月初，北京已经有上千人被打死。这份“简报”将此视为文革的“累累战果”的一部分。

1966年10月举行的关于文革的“中共中央工作会议”上，发放了一份材料，这个材料的全文也至今还没有准许普通人民查阅。这个材料提供的数字是，在8月下旬到9月底的40天里，红卫兵在北京打死了1,772人。1,772是一个巨大的数字。但是当年八月杀戮的一些目击者们认为，实际被打死的人数可能大大高于1,772这个数字。

不仅如此。这数千北京和平居民的死亡，不是被子弹射杀的，也不是被刀砍了头，这数千人主要是被中学生红卫兵用棍棒打死的、用铜头皮带抽死的、用沸水烫死的……总之，是以形形色色残忍手段虐杀的；被打死的过程长达几小时，甚至几天。跟一刀断头、一弹毙命相比，这样的死亡过程更加痛苦。这样的杀害当众进行，造成无比的恐怖气氛。以这样的方式杀害数千人，可以称得上是史无前例的野蛮和凶残。

今天回顾历史，使人发问的是，在这样野蛮残酷的杀戮中，怎么会只发生了两起事实上还模糊不清的反抗？——李文波和曹滨海，是1966年北京的八月杀戮中仅有的被红卫兵指控为进行了反抗的两个人。其他被打死的数千人，还有被侮辱被毒打的无数北京居民，在铜头皮带和棍棒的凶狠攻击之下，都一直克制顺从，纹丝不动，甚至坚忍到死。为什么没有人动手反抗？如何解释这个问题？

上文写到，在李文波被打死的前一天，作家老舍在被打后自杀了，1980年，笔者和肖军先生（他是在1930年代开始写作的老作家）有一次



谈话。肖军在1966年8月23日那天跟老舍等一道被红卫兵毒打。肖军告诉笔者，当他跪在烧书的火堆前，被身后的红卫兵用棍棒和铜头皮带毒打的时候，心中真是愤怒至极。他想过要反抗。肖军年轻的时候上过军事学校，练过武功。他说，那时候他心里想，如果他动手反抗，凭他的功夫，可以打倒十几个人。但是，他看到来自各学校的红卫兵围得里三层外三层，争相出手，打人打得发疯了一般。他说，他想最后自己一定寡不敌众，会被打死，自己死了也就死了，好汉做事好汉当，可是其他被斗者会怎么样？和他一道被“斗争”的还有近三十个人，他看到老舍先生就跪在旁边，脸色煞白，额头上正在流血。他想，如果他反抗，其他近三十个“牛鬼蛇神”，包括老舍先生，一定会跟他一道统统被打死在现场。他也想到他的家人也会被报复打死。他想了又想，最后调动了心中所有的力量，压下去反抗的冲动，无声地忍受了三个小时的毒打和折磨。

李文波跟肖军不一样，他在现场就被打死了，他当时想了些什么，已经不可能说出来了。李文波的妻子目击了丈夫被打死，然后她自己被枪毙，也永远不可能描述她的感受了。但是，肖军事后说出的心理活动，清楚地说明，1966年夏天在北京之所以无人起来反抗，不是由于迫害不够深重，恰恰相反，是由于那场迫害太残酷了。

1966年夏天的红卫兵暴行，并非只是某种失控的暴民政治，它同时是以国家力量为后盾的政府行为，是群众暴力和政府行为的结合。这是一种前所未有的施暴模式。它所造成的无边的疯狂和残忍，使得反抗无从发生。

1966年8月29日，李文波死后第四天，“首都红卫兵纠察队西城指挥部”发布了“第四号通令”，其标题是“关于对地、富、反、坏、右、资的家进行查抄的意见”。这个“通令”也宣布把这些人限期驱逐出北京。

作为实施这个“通令”的结果，在1966年夏天，北京城区有十万居民，被抄家后，又被注销户口，没收财产，驱逐出北京，押送往农村“监督改造”。这个数字占当时北京城市人口的百分之二。在这十万人中，实际上很大部分连当时的所谓“黑六类”的“标准”也够不上，因为“黑六类”的人早就被清洗了。但是，任何自我辩护都是不允许的。在死亡的直接威胁下，十万人被扫地出门。他们当中，有的被赶到农村后，无居所也无食物，很快就死去了；有的在到达目的地之前就被毆死在火车上。假若李文波能从8月下旬的暴力抄家中侥幸活下来，他就会成为被

## 受难者列传

驱逐的十万人中的一个。

这场大规模的居民驱逐，没有遭到任何反抗就完成了。非常明显，在此之前的八月杀戮，为这场驱逐的顺利进行预先建立了威慑。这十万人只能在被打死和被驱逐之间作选择，也就是说，他们根本没有选择。这场残酷的驱逐，是文革领导者安排的八月杀戮的结局。

## 六，李文波夫妇之死和红卫兵精神遗产

李文波夫妇死亡之后，1966年10月1日，在天安门广场举行的国庆节庆祝大会上，参加抄李文波家的两名女十五中的红卫兵，收到邀请上了天安门城楼，和毛泽东、林彪、周恩来一起，检阅广场上走过的百万人的游行队伍。这在当时是莫大的荣耀，也是对其他红卫兵的鲜明示范。

李文波夫妇死亡之后，对他们的杀害变成红卫兵的光荣精神遗产得到一再的肯定和宣传。除了本文开始引用的在他们死后第二年红卫兵报纸上的文章的赞扬，笔者还找到一份1968年3月的印刷材料，由到李文波家抄家打人的第十五女子中学的红卫兵之一署名，她的头衔是“首都中学红代会首届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代表大会代表。文章的标题是：“流血牺牲何所惧，红心永向毛主席”（《红卫兵报》，首都中学红代会机关报，第8/9期，1968年3月27日）。这篇文章的一开头就说：

六六年的八月是红色的八月，战斗的八月，胜利的八月，用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红卫兵，高举革命造反的大旗，冲破一切阻力，向旧世界冲锋，向旧世界宣战。

刊载此文的《红卫兵报》的“编后”写道：

红卫兵小将（此处略去该人名字——笔者注）以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为武器，在你死我活的激烈阶级斗争中，怀着一颗誓死保卫毛主席，誓死保卫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赤心，毫不畏惧地同阶级敌人英勇战斗，杀出了红卫兵小将的威风。

毛主席谆谆教导我们：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毛的话原来为黑体字——笔者注）。对于阶级斗争，我们就是要天天搞，月月搞，年年搞；过去搞，现在搞，永远搞；搞定了！对于刘、邓、陶、彭、罗、陆、杨、谭等一小撮死不悔改的走资派、叛

徒、特务及地富反坏右这些阶级敌人，我们要不停顿地向他们进攻，一刻也不能停顿。进攻！进攻！进攻！在全面胜利前夜的激战中，“宜将剩勇追穷寇”（此句是毛的话，原来为黑体字——笔者注），一反到底，杀出红卫兵的新威风！

这时已经是李文波夫妇死亡后的第三年了。这篇文章不但在发表在报纸上，而且，一位在1966年还是小学生而后在1968年进入中学的学生说，这个人曾经到她的中学给全校学生作过报告。这样的思想显然已经被广泛传播，而且被传播到下面的年轻的学生。

李文波已经死了34年了。他的故事还没有被报道出来。和李文波夫妇在同一个时期被活活打死的数千名北京居民的故事，在1966年夏天被驱逐出北京的十万北京居民的故事，也还没有被报道出来。现在已经出版的三部大型文革通史，都几乎没有提到1966年北京的八月杀戮及其大批受难者。

这里的李文波家的照片，是遇罗文先生在2000年8月16日拍摄的。他是文革中因撰写《出身论》被枪毙的遇罗克的弟弟，他在1999年写了《我家》一书，记载了遇家的故事。由于城市街道扩建，当年李文波家所在的这栋建筑，不久就要被拆除了。感谢遇罗文先生，摄下曾经发生过恐怖历史的这个场景。■

## 受难者列传

李文元，男，36岁，北京橡胶四厂工人。1968年7月27日，被派作为“首都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成员进入清华大学。在清华9003大楼被“井冈山兵团”的人开枪打死。关于事件背景，请看“韩忠现”。

■

---

李莘，男，北京师范大学外文系教师。1968年被“审查”，他从北京师范大学主楼侧面的窗户跳楼自杀。当时年龄不到40岁。

李老师死后，尸体停放在地上，尸体上面盖了一条破草席。李老师文革前曾经到师范学院附中代过课，所以附中的老师认识他。他跳楼以后，师范学院附中的一位老师看到了他盖着破草席的尸体。这位老师说，从此以后，她走路总是躲着那个地方，不从那个地方经过。因为她看到那个场面，看到一个认识的人用这样可怕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的生命，死后又遭到这样的对待。这样的记忆太为伤痛。

李莘原来是中文系“外国文学教研组”的教员，后来调到外文系。他的同事说，他是一个有学问的、性格温和的人。■

---

李希綬，男，山西省灵丘人，1916年10月21日生，西安交通大学电工教研室教授。李希綬曾经留学美国，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降薪为高教五级。文革中被关押“审查”，主要审查“问题”为：“参加国民党工业建设协会”，“破坏学运”，“协助特务去香港”，李希綬还被指控“书写反动标语”。李希綬于1970年7月12日上吊自杀身亡。■

李希綬是山西省灵丘县人，1941年毕业于西北工学院，1945—1947年先后在美国欧柏林大学、俄亥俄州立大学研究院攻读硕士学位。1947年回国被四川铭贤学院聘任为机械系教授兼系主任，同时兼任四川大学工学院机电系教授。1950年被西北工学院聘为电机系教授兼系副主任。1956年8月调到西安动力学院电机系任教授兼系副主任，1957年9月调到西安交通大学电机系任教授。

下面是文革后的“结论”。我们不但可以从中知道在文革中他的“问题”是什么，也可以看到文革后有了什么变化。

### 西安交大《对李希钺同志政治历史问题审查结论》

李希钺，男，1916年生，山西灵邱县人，家庭出身自由职业，本人成份职员。

1954年加入民盟，1970.7.11日“一打三反”运动时受林彪“四人帮”极左路线迫害致死。

李于1940年5月在西北工学院读书期间加入国民党，参与了一般活动，系一般成员。1941年在西北工学院参加发起成立“中国工业建设协会”，并为该会学术股负责人之一，未发现其参与反动活动。1949年成都铭贤学院进步学生声援反内战、反饥饿、反迫害进行罢考斗争时，李以系主任身份站在校方立场上阻止学生罢考。上述问题的基本情节本人在1952年均作了交代，属一般政治历史问题。

中共西安交通大学委员会  
1978.4.9

---

李秀蓉，女，八十多岁，北京西城区大红罗厂南巷20号居民。信佛吃素。1966年8月28日，其家被北京第38中学红卫兵查抄。她和女儿、外孙、外孙女、女儿和老佣人一共五人被红卫兵打死。请看“黄瑞五”。■

## 受难者列传

李秀英，女，37岁。上海复旦大学附属幼儿园园长，家住复旦第四宿舍B区14号。文革中李秀英遭到迫害，1970年在复旦学生楼3楼跳楼自杀。■

---

李雪影，男，上海大同中学教导主任，语文教师。1966年7月8日间，李雪影被攻击为“反动文人”。被学生多次殴打和侮辱后，李雪影在家中自杀身亡。死亡时大约36岁。

上海大同中学在上海南市区，文革前是南市区的重点中学。2001年南市区撤销，划归黄埔区。大同中学原来是大同大学（1949年后被撤销）的附属中学，是一所较老的中学。

文革一开始，1966年6月，大同中学的校长王季嫔，被“揪出来”，被说成是大同中学“三家村”的“头目”。

李雪影是大同中学的教导主任，语文教研室主任。据大字报“揭发”，李雪影在1949年以前，18岁就当上了电影公司的编辑，1949年以后到大同中学任语文老师。上文说李雪影死的时候大约36岁，是根据这些简历推算出来的。

李雪影颇有才气，文革前一直教授高中二三年级的语文课。在一个中学里，这是重头课。

文革开始后，李雪影被攻击为“反动文人”，多次遭到学生的猛烈“斗争”。在最后一次被“批斗”时，他被学生拖到操场的沙坑里灌沙子灌墨水，被剃了“阴阳头”。当天夜里，李雪影在家中自杀。

李雪影的妻子当时是上海医学院毕业班的学生。他们没有孩子。

在上海大同中学，在1968年的“清理阶级队伍”中，学校食堂的一位炊事员自杀。他是家在农村的老工人。当时进驻学校领导运动的“工宣队”找他“谈话”后，他自杀。这位老工人的姓名和“案情”均不详。

以上材料，是由当时大同中学的学生提供的。■

李原，1928年生，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教员。被指控为“中统特务”，1968年4月20日被关押进北京大学办公楼，遭到毒打，当晚即死在北京大学办公楼三楼的一间房子里。北大文革负责人宣称他“畏罪自杀”。他的妻子认为他是被打死的。文革后，她提出控告打人凶手，没有结果。李原留下三个孩子，当时分别为4岁6岁9岁。

文革后曾经去看过李原死亡地点的人说，那间屋子屋顶极低，人在里面不能直腰，在里面上吊自杀是不大可能的事情。但是公安局的人说，李原坐在地上把自己勒死，也不是不可能。

李原的妻子金香容，是大连市邮电局职工。李原1959年在北大毕业后留校任教，一直没有能把妻子接到北京来。他妻子的控告理由很清楚。第一，她说李原不是“中统特务”，只是上中学的时候，为了领救济填写过一张“中央调查统计局”的表格，后来没有作任何事也没有得到救济。他自己在1950年代“交代”了这个问题，得到“结论”是“一般历史问题”。第二，李原死前给她写的信都很积极乐观。第三，李原的尸体上伤痕累累。

文革后的北京大学当局不能追查惩罚毒打李原的人，只是把李原的一个孩子安排在校中工作。■

---

李玉书，男，中国科学院武汉水生生物研究所总机，大约50多岁。这个研究所只有400人，1968年“揪”出来108个“特务”。李玉书被指控为“双统特务”——既是“中统”又是“军统”。他被“隔离审查”。他的妻子是清洁工，以前是妓女，大字报把这些都“揭发”出来，并要“斗争”他的妻子。研究所靠武昌东湖。李玉书在东湖投湖自杀。■

---

李玉珍，女，58岁，清华大学图书馆职员，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于1969年4月23日跳楼自杀。■

## 受难者列传

李再雯，艺名小白玉霜，著名北京评剧演员，1966年8月遭到红卫兵殴打侮辱后自杀。1968年3月北京市“革命委员会”送江青等的《关于在报刊上点名批判的请示》中，把她作为要在报刊上点名批判的22个“坏人”之一。■

---

黎仲明，江西师范学院中文系讲师，教授中国古典文学。1966年8月11日，在江西师范学院全校性的大规模“游斗”过程中昏厥倒地死亡。死时近60岁。该校当天共有三人被折磨殴打致死，一人在被折磨殴打后自杀身亡。请参看“熊光奇”。■

---

梁保顺，男，40多岁，天津电机厂工程师，基督徒。在文革中被“揪斗”并遭关押，被关不久后死于头部创伤。厂方讲是自杀，家属一直认为他是被打死的。■



梁光琪，女，1912年生，北京第十五女子中学负责人，中共支部书记。1966年8月25日夜间在学校中被红卫兵打死。

女十五中在文革中改名为广渠门中学。

1966年8月中旬梁光琪和女十五中的校长高子非还有一批教员被红卫兵关押在学校，遭到“斗争”和殴打，并且被剃了“阴阳头”。

1966年8月25日，发生了“榄杆市事件”：女十五中学的红卫兵在学校附近的“榄杆市”一带抄家，他们声称被抄家的居民李文波用菜刀反抗（文革后有红卫兵承认并无其事）。李文波当场就被打死。李文波的妻子刘文秀被公安局用警车逮走。9月12日刘文秀被北京法院判处死刑，9月13日被枪决。参加抄李文波家的两名女十五中的红卫兵，在10月1日的国庆典礼上登上了天安门城楼，和毛泽东、林彪、周恩来一起检阅广场百万人的游行队伍。

红卫兵宣称“血债要用血来还”。“榄杆市事件”立即成为在全北京展开更加狂暴杀戮的借口。梁光琪作为该校的负责人，首当其冲。就在李文波被打死的当天，1966年8月25日夜间，梁光琪在女十五中学内被打死。

语文教员王开舜后来自费印了一本书《难圆的梦》。书中说，红卫兵强迫梁光琪和高子非跪在地上，喝彼此撒的尿，不喝就用棍子打。梁光琪被打了五棍子以后，就再也没有起来。

王开舜老师自己多次遭到毒打。有一次，两个红卫兵踏进“牛棚”揪着她的头发把她拖出来。两个红卫兵扯了她的两只手，另两个抓起她的双脚，把她抬起来一揪一晃，像摇动跳绳一样摆动。原来这是她们刚从外面学来的整人新招。然后她们把她丢在地上，踢她，打她耳光。有一次，她脖子上挂了一块大木牌，足有十斤重，铁链陷入脖颈，由两个手持木棍的红卫兵押着，到“斗争会”的台子上跪下。她在厕所擦洗便池时，被红卫兵用棍子打伤了脊椎，后成弓形，再不能伸直，残废终身。

该校化学老师王岫，背上被打了一个洞，流血不止。

关于是谁打死了梁光琪，后来这个学校的红卫兵推说是外校来的人打死的。实际上，像梁光琪那样在同一时期被打死的中学教育工作者，有一批。但是，即使是在文革之后，也没有对他们的死亡经过写出过调查报告。文革后仅仅是给他们作了“平反昭雪”。

梁光琪是山东荣城人，出身在一个破落地主的家庭中。小时候缠过

## 受难者列传

脚，几年后放了脚。她毕业于荣城城关小学，后来又读了威海师范学校和济南师范学校。1938 年去延安，1942 年参加了中国共产党。1950 年代她任全国总工会女工部长。1958 年一批中央机关干部“支援地方”，她到了中学，曾经担任第 26 中学、第 49 中学、第 59 中学的副校长，后来来到第 15 女子中学任第一负责人。她是 14 级干部。

1966 年 8 月初，由于梁光琪和她的丈夫都属于“革命干部”，她的二儿子当时是北京第四中学的初中学生当上了红卫兵，参与过该校红卫兵的抄家和打人行动。但是不久梁光琪就在女十五中被“斗争”和关押。学校通知她的儿子去送东西。她的儿子和一个同班同学一起到了女十五中。他们先到了学校的“文革委员会”，那里的人对他们很不客气，但是还允许他们去了关押梁光琪的地方。那里也关押着别的一些人。他们看到梁光琪的头发被剃了半边，露出白的头皮。梁光琪原来是个整齐利索的人，这时面目全非。他们只和她说了几句话，就离开了。没有想到几天以后，梁光琪就被打死了。她的儿子也就此成了她家最后见到她的人。

梁光琪的尸体很快被烧掉。她的丈夫到各种上级机关奔波了一星期，想要个“说法”或者“结论”。没有结果。后来他自己也被关了起来。

曾经陪同梁光琪的儿子一起到学校给她送东西的同学，其父亲是财经部在四川的造币厂的厂长，后来在四川被打死了。——他们的经历，在红卫兵中也有相当代表性。即文革开始的时候，他们作为“革命干部”子弟，所谓“红五类子弟”，加害别人，后来自己也沦为受害者。这种经历说出来令人尴尬。因此在文革后，很多人愿意隐瞒前一段，不讲自己害人，只讲别人害己。梁光琪的儿子能承认和面对这一点，是相当有勇气的。

梁光琪的丈夫后来再婚。和他结婚的那位女士的丈夫，也是在文革中自杀的。——文革害死的人不但数量多，而且密度大。

梁光琪的儿子说，梁光琪人缘很好，能处人，过年过节，年轻教师都到她家过节，她不是那种不留余地的有民愤的人。——但是，实际上，文革中被打死的人，大多数都和他们平时的为人如何没有关系。梁光琪和一大批中学领导人是文革选择的目标，打死他们是红卫兵的集体行动，文革选择目标不是以人缘好坏为依据的。

梁光琪的儿子还说，他以前对李文波，可以说是有仇恨。以前，他一直认为李文波是“坏人”。没有李文波，就没有他母亲的死。看了

《李文波之死与八月杀戮升级》一文以后，他认识到“这不能赖李文波”，李文波“是个小人物”，“事情不是因李文波发生的”。——梁光琪被打死是她的家庭的巨大悲剧，死亡无法挽回，但是理解悲剧真相，依然是重要的。应该为他的这个认识感到欣慰。 ■

梁希孔，男，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历史教师，在1968年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审查”，在1968年冬天上吊自杀身亡，时年38岁。

梁希孔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上过他的历史课的学生说，他为人诙谐，讲课十分有趣。他学识丰富，讲课流利生动。教古代世界历史的时候，有一天他空手来到教室，拿起第一排的学生的课本翻一翻，假装说忘记上一次课讲到什么地方了，逗得学生直乐。然后他开始讲一段故事希腊神话，学生听得津津有味。当故事嘎然而止，他从故事中归纳一二三四几点，诸如当时人们是否已经会制造铁器等等。学生既不觉得枯燥晦涩，也确实学到了历史。

1968年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这个中学有四名教师遭到“审查”而自杀身亡。梁希孔是其中之一。他被指控有“历史问题”。

不知道他在死亡前遭遇了怎样的折磨。但是很清楚的一点是，能使一个那样诙谐的有幽默感的人抛下妻子孩子自杀，一定是很严重的折磨。

梁希孔的妻子名叫姜佩琪，是学农业的，不在北京工作，每年仅仅在春节的时候有7天假来北京团聚。他们有一个孩子，当时年纪很小，随母亲住在外地。

1978年7月，梁希孔死亡十年以后，在学校中为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自杀的三名老师胡秀正、梁希孔、赵寿琪和周学敏开了追悼会，算是给他们“平反”。也给被红卫兵学生打死的卞仲耘校长开了追悼会，因为卞仲耘在1966年8月5日被打死，她丈夫要求在8月5日死亡纪念日开会，比其他三名教师较晚。

梁希孔得到“平反”后，学校帮助把他的妻子调到了北京，住在该校教工宿舍楼里。 ■

## 受难者列传

廖家勋，女，修女，因宗教信仰被捕，文革中死于北京半步桥监狱。

在1966年9月1日的《人民日报》上有一则报道，题为“取缔反动修女会驱逐八个外国修女”，报道“北京市人民委员会”支持中学红卫兵取缔北京的“玛丽亚方济格修女会”，在8月31日把八名外国修女驱逐出境。

当时在修女会门前召开了“斗争大会”，从当时留下的照片看，低头弯腰被“斗争”的修女有近20名。显然其中还有中国人修女。

被驱逐的八名外国修女中，有一名在到达香港时死亡。

一位当时是初中生的被访者回忆，他们班的红卫兵到修女会查抄，拿了那里的巧克力糖，带回学校来吃。

早年曾经和廖家为邻的艺术家郁风说：修女廖家勋的父亲20年代曾任驻法国公使，母亲是法国人。廖家勋不仅长得十分美丽，而且深有教养，举止文雅，懂得几国文字和世界文学艺术，热爱音乐，然而她却坚持一生要做修女。（录自郁风《淡忘后的回忆——读冯亚春同志的狱中札记以后》）■

---

廖培之，男，四川省井研县马踏乡公社中学教员。文革中遭到“斗争”，又被开除公职。他回到农村家中，一日因为家事和儿子发生争执。儿子说他当了“反革命”，把一家人害惨了。他悲愤交集，一下子倒地身亡。可能是脑溢血。另一名教员张丕德也被开除公职，到农村当了农民，九年以后才被“平反”回到学校教书。这个学校一共有30多名教职员，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10人被关押，自杀一人，开除公职两人。关于廖培之在校中如何被“斗争”，请参看“锺显华”。■

---

林芳，女，北京大学化学系器材室职员，1968年7月19日投水自杀。她的丈夫卢锡锜是北京大学化学系副教授，在1968年6月24日服毒自杀。他们有三个孩子。请看“卢锡锜”。■

---

林鸿荪，男，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副研究员，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遭到野蛮“审查”，自杀。

---

林鸿荪曾经到美国留学，归国后任职于力学研究所。1950年代他曾经在北京大学数学力学系教授“流体力学”课。■

---

林丽珍，女，上海市育才中学语文老师。文革中被“揪斗”，被剃了“阴阳头”。1968年5月在家中上吊自杀。一起自杀的还有同住的上海市静安区七一中学语文教师施济美。请参看“施济美”。文革中育才中学有四名教员被迫害致死。

林丽珍的名字在“网上文革受难者纪念园”列出后，笔者收到林丽珍的学生的电子邮件如下：

63年9月到66年6月，林丽珍是我们的班主任，也是我们的语文老师。以前因为我作文写得好，经常得到她的关心和表扬，她到我家去过好几次。

她就住在淮海中路国泰电影院附近，离我家很近。我和几个同学常去她家玩。她一直是单身，和七一中学的一个女教师合住一套公寓。我们很喜欢她，我们相处了三年。她的音容笑貌经常浮现在我的眼前。文革前，她是育才中学教改的标兵，报刊杂志上登载了许多我们班级的报道和她的照片。文革中，随着段力佩校长被批斗，林老师也受尽了折磨。她是福建人，好象是华侨，很美。文革中的大字报里说她是教会学校的校花，画了她许多的漫画。

记得有一次，她被剃了阴阳头。我很难受，她回家时，我一直默默地跟在后面送她，直到看她乘上公交车。我送了她好几次。

后来，她与七一中学的施老师双双吊死在公寓阳台的窗框上，我偷偷地哭过。

以前《文汇报》上曾经登过一张照片：我们在课堂上，林老师站在

## 受难者列传

我身边，我在询问她什么问题。但现在育才中学的校刊资料上却找不到这张珍贵的老照片了，而其他的一些照片还在。不知道是什么原因。

1977年考大学时的作文题是《我最难忘的人》，我写了林丽珍老师。我将永远怀念着她。 ■

---

林墨荫，男，浙江平阳县人，1952年从北京大学毕业，历任北京地质学院岩石教研室助教、讲师，1958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并被“劳动教养三年”。在清河劳改农场三年后，到北京市地质局实验室工作。文革中，北京地质学院校内两派斗争，掌权的“革命委员会”一派把他抓回地质学院，想要从他那里追问出不利于对立派的证据。1968年9月27日，他在被关押中自杀身亡，时年39岁。1979年7月得到“平反昭雪”。 ■

---

林庆雷，男，福建医学院的内科主治医师，和内科主任王中方等被指控为“特务”。林庆雷在“隔离审查”中死亡，被宣布是“自杀”，时年不到40岁。请参看“王中方”。 ■

---

林修权，男，45岁左右，上海市同济中学语文教师，也教过英文。1966年8月下旬被绑在该校操场的单杠上打死。

同济中学的学生回忆说，林修权老师学问好，教学认真。他的字非常漂亮，上课的时候很多学生喜欢临摹他的书法。文革开始，林修权被“揪出来”，说他是国民党政府大官的儿子，好像说他是林森的儿子（林森是1928年南京国民政府主席）。不知道是真是假，反正当时就是“批斗”一个老师的根据。

1966年8月下旬，从北京来“革命大串连”的红卫兵到了同济中学，和该校的红卫兵，主要是学校附近第二军医大学的干部子弟，一起把林修权老师毒打了一顿。不久，他们再次把林修权老师抓到操场，把

他反绑起来，吊在单杠上，用铜头皮带抽打。

林修权老师身体很弱，身高不到 1.65 米，体重不到 45 公斤，被打得发出一声声惨叫。他的惨叫声越过操场，传到教学楼。所有的人都听见，却没有一个人敢上前阻止和救助。林修权老师就这样被打死了。 ■

## 受难者列传

林昭，女，1932年生，北京大学中文系1954级学生。1957年被划为“右派份子”。1960年又被以“反革命罪”判刑20年。1968年4月29日被加判死刑枪毙。她的家人没有收到死刑判决书，只被索取枪杀她的子弹费。



1980年，笔者第一次听到林昭的名字。那时候北京大学的学生有一个《未名湖》文学杂志。在最后一次编辑会上，谈到那时候北大老师辈的一些人刚开了一个会，纪念一个叫林昭的人，学生的时候成了“右派份子”，文革的时候被枪毙。她是当年的学生文学刊物《红楼》的编辑。

林昭曾是《红楼》编辑这一点使得《未名湖》的主编不禁喊了一声。这显然是由于太近的联想。红楼和未名湖都是北京大学里面的地方。作为学生文学刊物，《未名湖》没有能继续办，但是也没有重复《红楼》的经历。这里起了决定的作用的，是政治大环境和方向的改变。

关于林昭，她的同学、妹妹和她母亲的朋友，在文革后都撰文纪念。他们描写了林昭年轻，聪明，有诗才，追求真理，不屈服，有个性，遭遇了极悲惨的经历。他们的描述注重个人，而不是介绍个人悲剧的时代背景。

一方面，作为个人，林昭的确是与众不同的。另一方面，作为受难者，她的悲惨遭遇是和别的受难者一致的，因为这是最高领导人的大政策所导致的。

林昭在北京大学上学的时候被划成“右派份子”。仅仅北京大学一所学校，有714人被划成了“右派份子”，其中589人是学生。（据《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当时的学生总人数是8983人。北京大学学生中的“右派份子”人数是百分之六点五。这些人和林昭一样经历了长期的迫害，有的甚至和林昭一样在文革中被处以死刑。毛泽东死亡两年之后，“右派份子”得到了所谓“改正”。

这样的多的“右派份子”人数，是来自上面制定的比例。在高层的内部的指令里，一定有有关说明，是现在还没有公开的。但是，从毛泽东死后公开发行的《毛泽东选集第五卷》里，也可以发现这一点。

北京大学的学生在1957年5月19日才开始贴出大字报“鸣放”。但是，早在5月15日，毛泽东就写出“事情正在起变化”这篇文章。这



篇文章只在共产党高级干部中间传阅。毛泽东在这篇文章里，提出了“右派大约占百分之一、百分之三、百分之五到百分之十”。这就是毛泽东后来说的“阳谋”。（《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事情正在起变化”。）

毛泽东 1957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干部会议上的讲话中，又说：“右派只有极少数，像刚才讲的北京大学，只有百分之一、二、三。这是讲学生。讲到教授、副教授，那就不同一些，大概有百分之十左右的右派。”（《毛泽东选集第五卷》，“打退资产阶级右派的进攻”。）北京大学的教职员中，就是划了百分之十的“右派份子”。

《红楼》的编辑中，有两个学生另外编辑了一个刊物《广场》。他们都是林昭的同学和朋友。实际上，《红楼》编辑部很快就开除了这两个编辑《广场》的人。《广场》成为很多“右派学生”的重要罪证，还被写入另一个大学的学生的判决书中。林昭对《广场》的接近和同情，是她成为“右派份子”的原因之一。

笔者为了写“顾文选”，需要寻找他在《广场》上的一篇文章，才发现原来《广场》仅仅油印过一期，一个仅仅一期的刊物，就给一批青年人造成了长期的灾难甚至死亡——“顾文选”在文革中像林昭一样被枪毙。为了寻找这份刊物，努力数年到处询问，依然一无所获。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的图书馆都说没有。北京大学的“右派份子”们没有，非“右派份子”们也说没有。这简直让人感觉到一种卡夫卡式的荒诞，怀疑这份东西是否存在过。后来在巴黎找到了这份《广场》。这份刊物确实并没有反对共产党，只是批评了共产党的一些具体问题，而且，他们是在中共北大党委的号召之下发出了这些议论。

对“右派份子”的处理是逐渐实行的。在 1957 年夏天，他们还继续上课。但是到了年底，一批“右派份子”被逮捕判刑，其他人遭到不同等级的别的处罚。《广场》的主编被判刑 8 年。林昭的处罚是在图书馆劳动。她曾经自杀，没有死。

1962 年，林昭在上海被判刑 20 年。起因是 1960 年她在上海母亲家中养病，在图书馆认识了兰州大学的“右派学生”。他们编了一个杂志叫《星火》，林昭写了诗在上面。他们油印了几十份，还没有传播，就在甘肃被逮捕，《星火》也就被公安局没收。同时，林昭在上海被逮捕。在甘肃的学生也都被判了重刑。

在“纪念园”的“张东荪”里可以看到，张东荪的孙子张鹤慈，1963 年时是大学生，与几个中学同学一起传阅自己的诗文，随便说他们

## 受难者列传

的团体叫做X社，就被公安局逮捕，被“劳动教养”三年。X社成员中有共产党高干子弟，尚且如此，林昭原来已经是“右派份子”，被判处20年徒刑，在当时是“顺理成章”的事情。严厉镇压的恐怖结构，在文革前已经牢固地建立起来，并且有条不紊地工作着。

林昭的妹妹说，林昭曾经住过上海精神病医院。著名精神病专家栗宗华诊断她精神不正常。文革中栗宗华被指控为借精神病之名包庇“反革命份子”。栗宗华遭到长期“隔离审查”和殴打虐待，在1970年8月去世。

李梧龄先生（《泣血年华》一书作者）在林昭死后被关进了同一监狱。他帮助笔者访问了一位曾经和林昭同时关在上海提篮桥监狱的人。那位受访者也于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1966年再“升级”为“反革命分子”进了监狱。他在监狱中当过“事务犯”，知道人进去时填的表格，知道较多情况。他说，林昭在三号监狱五层关过。三号监狱是男监狱。因为林昭受迫害精神失控制，在女监时大声呼喊，就把她关到男监。当时三号监狱人少，五层没有人，因为这是个出入中队，一般一批犯人关进来以后，不久就被送到外地劳改农场，流动过程中就会有空房。林昭在楼上大声叫喊，被戴上了“孙悟空帽”，就出不了声了。“孙悟空帽”是一个橡胶头套，只露眼睛和鼻子。他被派上楼送东西的时候，看到过林昭。林昭的双眼通红。

他说，林昭是在监狱中开大会宣判死刑后立即执行枪决的。犯人们如他被叫去参加宣判会。宣判死刑时林昭在台上不能出声。他说，很可能是像张志新一样被作了手脚。（张志新在宣判死刑前被割断了气管。）他当时听说林昭被枪决的地点是在大礼堂后面的小院子里。

1968年4月林昭在监狱中被判处死刑，于4月29日被处死。这个枪决实际上至少包含了两个方面的非法和残忍。第一，是否可以为一个人说的一些话，触犯了权力当局，就可以处以死刑。第二，是否可以对一个精神病人的言论作处罚。

实际上，在林昭被判处死刑的同一天，上海交响乐团的指挥陆洪恩也被判处死刑。他的情况和林昭有某种相近。他也是文革前就发现有精神病的人，文革中把他说的话都算做“反革命言论”并且判处他死刑。

文革的领导者们这样残酷地镇压和杀害对他们有非议的人，杀鸡儆猴，他们在文革的全过程中成功地控制了所有的人，这种威慑甚至一直延伸进今天。

林昭的部分老师和同学为她在苏州建立了一个纪念碑。林昭的名

字，不但意味着一个曾经存在的美丽生命，更要人们再思考历史和法律。■

刘承娴，女，清华大学统战部副部长，1968年4月中旬，清华大学“井冈山兵团”关押了刘承娴等清华大学中层干部并殴打折磨他们。1968年6月12日，刘承娴在被关押的地方坠楼身亡。■

---

刘承秀，女，北京第四中学语文老师，在1968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在学校内用剪刀剪断喉管自杀。

刘承秀在1957年“反右派运动”中被批判过，不过没有被“戴右派毛子”。文革中她被攻击为“漏网右派”。她死在四中礼堂后面很少有人去的一个小夹道里。

该校还有一位教外语的女教师刘约华，吞金自杀，没有死。

在两年以前，1966年，这个学校的汪含英、苏廷武夫妇自杀。■

## 受难者列传

刘德中，男，复旦大学外文系教师，1966年10月8日和妻子一起上吊自杀。他的妻子的名字未能查出。刘德中死亡时大约四十多岁。

复旦大学外文系在1966年以前，只有英语一个专业。在这个系里的老师，除了教英文专业的老师外，还有一部份教公共外语课，有英文、俄文等等。刘德中教英语专业课。除了英语，他还精通德文和俄文。他翻译出版过德文的《献给检察官的玫瑰花》等作品。他教过的一个学生说，刘德中精通数门外国语，而且讲课非常生动，听他讲课是一种享受；他才华横溢，风度潇洒，而且人缘很好，因而是学校里受人尊敬的老师。

刘德中的父亲是中国人，母亲是德国人。他父亲曾经是外交官，所以他在国外长大。

1966年6月文革群众运动开始，教师成为毛泽东说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而受到攻击。刘德中是出色的教师，加上他有那样的家庭背景，必在被攻击之列。只是现在我们不了解他受到过的迫害的细节，但是从其他人的遭遇，可以了解当时复旦校园的残暴气氛：

1966年8月8日上午，化学系教授赵丹若被化学系的学生“斗争”，戴高帽，罚跪，脸上涂黑，游街，并且被打。“斗争会”开了一个小时二十分钟。“斗争会”结束后不久，赵丹若倒地气绝身亡。

复旦大学的数学教授苏步青等，被强迫在校园的地上像狗一样的爬，并且边爬边被打。目击者说，这些人在水泥地上爬了很久，他们的裤子在膝盖以下都磨烂了，爬完以后，长裤变成了短裤。

在外文系，也有教师被叫到学生宿舍里挨打。

在文革前，刘德中的妻子就在劳改农场劳动。不了解她的名字和“罪名”。她大概是被“劳动教养”，隔几个月可以回一次上海的家。1966年夏天，红卫兵开始大规模的暴力迫害。刘德中的妻子在劳改农场被剃了“阴阳头”，即把头发剃掉半边。她在10月初回家的时候，在里弄里又遭到“斗争”，受到人身侮辱和殴打。刘德中夫妇住在上海江苏路。

刘德中夫妇在家中上吊自杀。邻居见他们订的牛奶送来后放在门口没有拿进去，报告给警察。警察破门而入，发现他们已经死亡多时。

复旦大学外文系三年级的一名红卫兵领导人，也去过刘家自杀现场。他告诉同学说，他看到刘德中夫妇是面对面吊死的，用的是新买的白绳子。这对夫妇在自杀前把衣服穿得整整齐齐。在他们的桌子上放着

一本翻开的圣经，圣经上有一张纸条，纸条上面的文字是用英文写的。

这个红卫兵头头已经是英文专业念了三年的学生，所以记住了纸条上的字句，并且告诉了其他同学。同学中的一人在三十多年后依然清楚记得：

“When an earthly refuge fails me, can I find a shelter in the love of the Christ?”

大地上已经没有他们的容身之所，他们只有祈望在基督的爱中找到庇护。

去了自杀现场的红卫兵学生还说，当时刘德中家有香味，一定是他们在自杀前，在家里洒了香水。他们曾经猜测这是不是基督教的自杀仪式的一部分。

实际上，基督教徒是不自杀的，当然也不会有什么自杀仪式。他们相信赋予生命的是神，能拿走生命的也只有神；他们顺从神的安排，不应该自杀。刘德中夫妇是被逼自杀的，是因为在这种漫长的看不到头的革命恐怖中，他们活不下去了，所以，他们换上了整齐的衣服，在房间里洒了香水，在文革把他们逼得无法可活的情况下，他们尽量有尊严地死去。

在刘德中夫妇自杀前，上海已经有一大批人自杀了。只是其中已经被报告的很少很少。翻译家傅雷朱梅馥夫妇就是在刘德中夫妇自杀一个月以前自杀的。众多的自杀的原因和背景都一样，就是文革的恐怖和红卫兵的暴力。

复旦大学外文系在文革中被害死的并不只是刘德中，还有教授余楠秋及其妻子，公共外语教师张儒秀，外文系中共总支副书记和政治辅导员吴敬澄，教授杨必。■

## 受难者列传

刘桂兰，女，北京外国语学校幼儿园做饭洗衣的工人，因“家庭出身”为地主，1966年8月底在校中被红卫兵打死。死时年龄约二十四、五岁，

1966年夏天，刘桂兰刚刚生过小孩不久。刘桂兰是从山东农村来的，家庭出身是地主。当时北京红卫兵发布“通令”，驱逐“地富反坏右资”出北京。外国语学校的红卫兵宣布要把刘桂兰赶回农村老家。被驱逐以前刘桂兰被拉到学校礼堂中“批斗”。她跪在洗衣服的搓板上，该校红卫兵用木枪、皮带和短自来水管对她毒打。打过以后，刘桂兰已经不能站立。她从礼堂里爬出来，还没有爬到大门口的传达室就死了。礼堂至传达室有200米远。

刘桂兰被打死后，尸体放在传达室旁边的小屋里。第二天，红卫兵命令四个“牛鬼蛇神专政队”的人将她的尸体用门板抬往火葬场。这四个人中有副校长，还有“摘帽右派”老师。他们步行把刘桂兰的尸体从学校抬到八宝山火化场火化。外国语学校距火化场有16公里远。

后来有人问抬尸体的四人中的一位老师，抬那么远的路累不累。那位老师说：累？红卫兵在后面骑自行车跟着，你敢说累吗？■

刘浩，1926年生，男，北京陆军总医院骨科医生，在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指控为“特务”遭“隔离审查”。1968年5月31日，刘浩在“隔离”中被发现吊死，时年42岁。刘浩身后留下了五个孩子，最大的15岁，最小的只有三岁。刘浩的母亲在山东老家得知儿子自杀后服剧毒农药自杀。

陆军总医院现在名叫“北京军区总医院”，位于北京市区，东四十条。刘浩是这个医院的骨科主治医生，刘浩是医术很好的医生，原来在天津的医院工作，后来被调到北京，军队的首长需要时，会有车来接他去西山给首长看病。1968年初开始了“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他被揭发是“特务”，被“隔离审查”。

刘浩被“揪”出来的场景非常野蛮而又像“做戏”。医院里召开大会。他在礼堂旁边的小屋子里先已经遭到野蛮殴打。然后听到台子上有人在扩音器里大声宣布“把反革命份子、特务刘浩押上来！”于是早已经准备好的人，就把刘浩从人群中沿着长长的过道押到台上，按着他摆好所谓“喷气式”姿势，开始所谓“批斗大会”。

他的妻子是同一医院的妇产科的护士长，必须参加这样的“斗争会”。另外，刘浩还曾经被押到医院的各科，当时称为“游斗”。

当时医院内有一排平房，专门用来关人打人。刘浩被关在那里。有一天，他的妻子在那排房子附近看到几个士兵，都是壮小伙子，围成一圈，毒打骨科的一位老医生沈天觉。他们把沈医生的脸和脖子都打肿了。幸亏有两个女干部过来说：“不要打了，再打要打死了。”他们才停下手。不久，沈天觉医生就自杀了，在刘浩死亡之前。

刘浩的家就住在医院的宿舍里，但是对被“隔离审查”的人来说，咫尺天涯，不能和家里的人见面。刘浩死亡的前几天，他的15岁的大儿子在院子里走，忽然见到爸爸走过来，说：“我想小亮，你去抱他来让我看看。”他可能是找机会从关他的地方溜出来的。小亮是他最小的儿子，当时只有三岁。他的大儿子赶快回家带来了弟弟，可是没有想到这是他们最后一次看到父亲。

1968年5月31日，刘浩被发现吊死在敷料间里。医院的敷料间里有床单等等。勒死他的是用敷料间里的床单撕成的布条。因为布条不够长，还续上了一截鞋带。

他的妻子坚持要查看尸体。她看到刘浩的双手有很深的淤青。她怀疑是有人绑住了丈夫的手，勒死了他，然后伪造了自杀的样子。她从来

## 受难者列传

不相信热爱生活热爱孩子的丈夫会自杀。她找到了上级领导。她质问：“鞋带能吊死人吗？”领导说：“怎么不行？”她说：“你试试拿鞋带把我吊死吧。”可是没有人理睬她。所以，她后来对那些“政工干部”总是反感。

刘浩身后留下了五个孩子，最小的孩子当时只有三岁，最大的十五岁。刘浩非常喜欢孩子，花400块钱买了一个照相机，给孩子们照了很多相片。他也曾经兴高采烈地在下雪天带全家去吃涮羊肉，在星期天带全家逛北海和颐和园。他死了，他的妻子一个人的工资，要养5个孩子和老人。有一次她到菜窖旁边捡喂鸡的白菜帮子回来，剁成馅子包饺子。她捡菜帮子的时候碰到丈夫的同学，但是她没有觉得不好意思，只是事后才回忆起那人的眼神很怜悯。最小的孩子六岁的时候，问她为什么别人有爸爸，自己没有，她告诉孩子，你的爸爸到月亮上去了，同时自己下了夜班还尽量和孩子一起玩。她尽了最大努力来让孩子们有一个较好的心理和物质环境。由于经受过过度劳累和各种压力，使她在1977年得了半身不遂，至今仍然瘫痪在床。

刘浩的母亲住在老家山东霑化县东营，听到刘浩的死讯，非常悲痛。老人因此喝了剧毒农药自杀。可是她死后，家里的人不敢告诉乡亲她为什么自杀，因为刘浩被说成是“反革命”和“特务”，为“反革命”和“特务”去死，也是大罪行。他们只好对外说了“假话”，说是因为和媳妇闹了别扭，想不开而自杀的。

刘浩的骨灰，当时由家人送回了他的老家。他们把骨灰盒埋在刘浩的祖父母的坟墓旁边，可是不敢立碑留标记。文革后，刘浩被“平反”，医院里要举行“骨灰安放仪式”。家人到老家去看，挖了一下，没有找到，他们不愿意再东挖西挖，就在那里取了一点土，放在骨灰盒里，带回了北京。

文革后，1978年给刘浩“平反”时，给了他的家属四千块钱，同时开始给还没有工作的小孩子每个月20元。刘浩的孩子早已长大成人。最近有一个已经被“下岗”了，还不到50岁。

家人不会忘记父亲。从1995年开始，每年刘浩的忌日，5月31日，他的妻子都会在家里挂起他的照片，在照片前点上香，放上点心和花。孩子们都会回来，给父亲的遗像磕头。一年又一年，刘浩已经离开他们三十三年了。

他们也还在想，刘浩为什么被害死了。他们想，刘浩聪明能干，是非常好的医生，而且热爱生活，懂得欣赏生活，这样的人可能遭到嫉



妒。他们也想，那时候医院里分成“红总”和“红联”两大派，一些人为了显示自己一派的革命，拚命“揪”阶级敌人。他们也知道有人生性狠毒，借机报复整人，好自己往上爬。但是这些个人性的邪恶，都只有在文革这样的大形势下，才能发挥出来，害死了许多刘浩医生这样的人。

在刘医生死亡的一星期之前，“中共中央”和“中央文革”发出了“转发毛主席关于《新华印刷厂军管会发动群众开展对敌斗争的经验》和批示的通知”，号召“稳准狠地打击一小撮阶级敌人，以充分发挥群众专政的巨大威力，有步骤地，有领导地把清理阶级队伍这项工作作好。”

毛泽东批示的这个新华印刷厂的“开展对敌斗争的经验”，是由“四人帮”之一姚文元组织写的，其中不但在原则上鼓吹和强调那种迫害人的思想，而且提供具体的整人方法，比如刘浩被“揪”出来的场景，就和那个文件中的一段描写非常相象。

像刘浩这样被害死的医生不是个别的。仅仅在这个“网上纪念园”里，就有一批。医生是个古老的职业。他们的工作是治病。人都是会生病的。医生和其他人之间会有矛盾。但是普通人不会愚蠢到为自己的利益去杀害医生。考察这个“纪念园”里死亡的医生的故事，我们会知道这样残忍而荒唐的对医生的迫害，只能是文革的产生物。 ■

刘继宏，男，浙江镇海人，1924年生，西安交通大学教学科研处科长。文革时刘继宏在学校中被关押“审查”，主要审查问题为：在1949年前为国民党政府工作。刘继宏于1969年2月4日跳楼自杀身亡。45岁。 ■

刘静霞，女，上海复旦附属中学副校长，在1970年受其丈夫（上海外语学院教师）牵连被“批斗”后自杀。 ■

刘俊翰，1919年9月生，福建省仙游县人，福建医学院附属医院的

## 受难者列传

脑神经外科医生。1968年，他被指控和王中方医生等建有“里通外国”的“特务组织”，遭到野蛮的“隔离审查”。1969年5月6号跳楼死亡。

刘俊翰1949年毕业于福建医学院（当时是协和医学院）。众所周知，脑神经外科是高难度的工作，刘俊翰是作这方面手术作得最好的医生之一。

请参看“王中方”。■

---

刘克林，男，1924年生，中共中央宣传部国际处负责干部，1966年8月6日从中宣部办公楼五层楼坠楼死亡。他的骨灰没有被保存。

刘克林在下午四点多的时候坠楼。他从办公大楼最高一层落下，楼下是坚硬的水泥地面。中宣部办公楼里的人听到了巨大的声响。

关于他具体受到了什么样的打击或迫害，他的家人始终不太清楚。他们听说他被指控为“阶级异己分子”。但是他的死亡的大背景是非常清楚的。首先，毛泽东攻击中共中央宣传部是“阎王殿”，所以文革一开始就派了陶铸来当新的宣传部长，清洗旧中宣部。第二，红卫兵暴力活动正在兴起。在他死亡的前一天，8月5日，北京师大女附中副校长卞仲耘被该校红卫兵学生活活打死。卞仲耘及其丈夫王晶尧，都是刘克林大学时代的朋友。

刘克林去世的时候，他的妻子在宁夏“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工作团”中，不在家。把他送去火葬场的时候，中宣部当局问他的大女儿要不要保留骨灰。他的大女儿只是高中三年级的学生，因为恐惧，就说不要。刘克林的骨灰没有被保存。他的大女儿为此一直内疚了几十年。但是有人说，中宣部当局其实早就已经决定了不留骨灰，即使他的高中生女儿说要留，也不会让留。文革中大量的受难者的骨灰都不得保存。这显然是为了显示对受难者的彻底摧毁和无比蔑视，也是在破除中国人已经有了几千年的隆重埋葬去世的父母亲人的传统。这本身就是“文化革命”的一个部分。

文革后给刘克林举行“骨灰安放仪式”的时候，会场上放的是空骨灰盒。刘克林的好友李慎之先生在参加“骨灰安放仪式”之后，曾作诗

两首。其中一首有一句是“面对空棺无泪痕”，说的就是他的骨灰没有保存的事情。这在文革中被害死的人中间，是非常普遍而典型的。

刘克林死后，他的岳母以及岳母的母亲，在红卫兵“遣返”“地富反坏右资”的大规模行动中被驱逐出北京。两位老人，一个 63 岁，一个 82 多岁，不久后就悲惨地死在外地。■

## 受难者列传

刘盼遂，1896年生，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古文献学教授。1928年毕业于清华国学研究院。1966年8月下旬在家中遭到红卫兵抄家和毒打。他的妻子梁秋色先被打死。妻子死后，刘盼遂头朝下扎进一个水缸想要自杀。红卫兵把他从缸里拖出来，继续殴打折磨他。他很快就被打死。他死于1966年8月28日，正是红卫兵暴力的高潮时期。

1957年“反右派运动”中，北师大中文系的八名教授，只有刘盼遂没有被划成“右派分子”，但是刘盼遂在文革中也遭到残酷迫害而夫妇双双被害死。

刘盼遂先生一生从事古代文献研究，作有《论衡集解》等书。他学识渊博，他的同事学生要查典故的时候常常不翻书而问他，所以给了他一个外号叫“活字典”。

然而，为了解刘盼遂死亡的日期、地点和情况，笔者却费了几年的时间，至今仍然没有能达到笔者期望的详细和准确程度：他的死亡日子仍然不知道，只知道是“1966年8月下旬”。这个大致日期本身不会错，这是北京红卫兵暴力活动的最高潮时期。但是，无论从历史记载的角度还是从尊重死者的角度来说都有欠精确。

笔者找到他的学生以及同事谈话，还给北师大有关人员写过多封信：有的信从未得到理睬；有的人非常认真地回信，却不能接近学校档案资料；有年轻的人想要帮忙，却对往事几乎无所知。有的老人想要帮忙，却顾虑这会被认为“对共产党有看法”。

这听起来相当荒诞。学者们在考查和研究千年以前的事情，但是一个在1966年被红卫兵打死的教授，却已经近乎“不可考”了。这是文革的结果之一，也是当局长期禁止报告文革事实的结果。从下面的记述中，希望读者在了解刘盼遂之死及其背景之外，也能多少了解为什么调查他的死亡会那么难。同时，希望读者提供可能的帮助。

1996年，笔者访问已故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王力先生的妻子夏蔚云女士的时候，她难过地说：刘盼遂先生早年曾经和王力先生同学。听说他被红卫兵打死了，但是不知道他到底是怎么死的。当时所有的教授都在遭“批判”和“斗争”，王力先生住在北京大学校园内宿舍中，也被抄家和“劳改”，老同学之间，谁也帮不了谁。

刘盼遂先生死于北京红卫兵满城抄家打人达到最高峰的时候，即1966年8月下旬，毛泽东8月18日接见百万红卫兵之后。他被打死在家中，他家住在北京西城区，正是那时候北京红卫兵打死人最多的一个

区。

刘盼遂先生的家在北京西城区西单商场斜对面的一个胡同里。他当教员多年，积钱买了一个小四合院。院门上有一块小匾，匾上刻有三个字：“安之居”。这块匾并非刘盼遂所作，他买下房子的时候就有。他的一个同事以前多次到过他家，事隔多年已经不记得他家的胡同名字和门牌号码，但是记得他门上的这三个字。记住的原因之一是院门上的这三个字和居住在这里的人被残酷打死的遭遇形成了强烈反衬。

8月下旬的一天，北师大的红卫兵“勒令”所有的“民主党派”成员到学校集中。刘盼遂是“民盟”成员。当时教员们家里都没有电话。他的一个“民盟”同事为此打电话到他家附近的公用传呼电话，那边的回答是刘盼遂已经被抄家，胡同里别的“牛鬼蛇神”也被关在他家，因此不能传这个电话。这个同事不敢再多问，更不敢前往他家。

刘盼遂夫妇有一儿一女。儿子结婚后和他们一起住。女儿结婚在外，当时因为怀孕而来娘家住。刘家的院子不大，正房是他们夫妇住，厢房住着儿子媳妇，还有两间破房子是书库。刘盼遂有很多书，放在高到屋顶的书架上。

来刘盼遂家抄家的是附近的中学还有小学的红卫兵学生。刘盼遂有自己的住房，是他被抄家的最初原因。红卫兵乱翻刘家的东西，在刘盼遂女儿的褥子底下搜出一张几百块钱的人民银行存折。红卫兵说刘家人隐藏存折，一定也隐藏金子。他们开始殴打刘盼遂夫妇，非要他们说金子埋在哪里。刘盼遂一生当教师，所有的积蓄就是自己的住房和藏书，家中并没有金子。因为交不出金子，他们夫妇被毒打。他们被捆绑在院子里，不准回屋子，不准吃饭，只给他们喝院子里自来水管的生水。

红卫兵也开始挖掘刘家的地面，说刘盼遂一定把金子埋在地下了。在屋子里和院子里挖来挖去，没有挖出金子。他们一边挖，一边殴打折磨刘家的人。经过几天的折磨，刘盼遂的妻子先被折磨死了。

刘盼遂的妻子是个家庭妇女，识字不多。家里有同事或者学生来访，她一般不参加谈话。人们称她“师母”，不知道她的名字。经过长久的寻访，才了解到她的名字叫梁秋色。

刘盼遂看到妻子死了，非常难过。他头朝下扎进了家里的一个水缸。水缸不大，里面的水也不多。红卫兵发现后，把他从水缸里拖了出来。他们继续殴打刘盼遂，很快就把他折磨死了。

刘盼遂夫妇的死亡日期，是1966年8月“二十几号”。到底是几

## 受难者列传

号，现在还是不能查清。但是人们记得是“二十几号”，因为那是红卫兵杀戮的高峰时期。而刘盼遂的家，他们夫妇被打死的地点，距离天安门广场只有一公里远。

当时，红卫兵还把临近街道上抓来的“阶级敌人”也关在刘家的小院里。其中有的被打死在那里，但是他们的身份和名字，现在还无法查出。

刘盼遂的女儿也被打。她正在怀孕，被打以后，她流产了。她在一个学校的教务处工作，逃到她的学校，免了一死。后来她生了一儿一女。

刘盼遂的儿子被绑在院子里的树上殴打和审讯。他后来找空子溜出家门，来到北京师范大学，请求学校派人去家中说明刘盼遂不是“地富反坏”分子，这样红卫兵就可能释放刘盼遂和他的妻子。当时，北师大文革前的领导人已经被“打倒”，建立了新的权力机构。但是，北师大当局没有去人，听任红卫兵把刘盼遂夫妇打死了。听说刘盼遂的儿女对此一直非常气愤。

实际上，北师大方面的做法，有情可原。当时，毛泽东刚刚在8月18日在天安门广场接见了100万红卫兵，并且戴上了红卫兵的袖章。给毛泽东献上袖章的人，是北京师大女附中的红卫兵负责人宋彬彬。宋彬彬的中学在8月5日打死了师大女附中的副校长卞仲耘。这所中学距离刘盼遂家非常近，走路只要10分钟。在8月18日以后，已经开始了的红卫兵暴力大规模升级。红卫兵在北京全市抄家打人，显然都是在权力当局支持和纵容下进行的。那时候的北师大当局，紧跟最高领导犹恐不及，不可能出面反对红卫兵的行动。

但是另一方面，北师大当局也仍然有责任，因为他们当时还是有可能帮一点忙的。同样住在西单一带的北师大中文系同事杨敏如老师，也被外贸学院外语专科的红卫兵抄家，砸毁他们的唱片、钢琴、图章、书籍、画和碗碟，拿走了他们的首饰。杨敏如老师的丈夫是电子工业部的高级工程师，曾在著名的美国加州理工学院得到博士学位。他当时在工作单位也遭到大字报的攻击，但电子工业部当局派人来告诉红卫兵，他还不属于“敌我矛盾”。于是，尽管杨敏如的家里被砸得一塌糊涂，很多东西被拿走，但是他们并没有像刘盼遂夫妇那样被毒打致死。他们的东西从来没有找回来过，即使在文革后来被当局否定之后。但是他们想，人活着就不错了。

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主任肖璋教授，也住在城里。红卫兵巡逻的时

候，发现他偷偷把银器丢掉，就把他捆起来殴打。他说他不是坏人，请求红卫兵打电话给北京师范大学当局查证他的身份。据说北师大当局帮他说了好话。他没有被红卫兵打死。

有人在为刘盼遂之死惋惜之时，也惋惜说，刘盼遂和他太太不会说话，不会给红卫兵说好话，因此招致杀身之祸。特别是，在文革之前，刘盼遂曾经多次被林彪和妻子叶群接去他们家中，为他们讲课，讲解古文。有人说，林彪当时刚刚当上了二号人物，成为毛泽东的“亲密战友”，如果刘盼遂能利用一下林彪的关系，也许就能救自己。这样的说法当然是出于好意，但是也太天真。北京当时发生的红卫兵屠杀，就是毛泽东和林彪支持和鼓励进行的。林彪在天安门城楼上的讲话，对红卫兵的行为给予热烈支持。林彪会给刘盼遂一个特别的面子吗？显然不会。周恩来拟就了一个“应予保护的干部”的名单，在文革后一直被当作他“保护干部”的善行的证据反复强调，但是那份名单上，只有13个地位最高的“民主人士”的名字，远远轮不到刘盼遂，尽管他是著名的北京师范大学的教授。

在西单附近，还有北师大的一个教工宿舍，是个大杂院儿。北师大叶苍岑教授家住在那里。叶苍岑教授“教学法”。1966年8月25日，红卫兵来抄家，把叶苍岑的妻子抓到中央民族学院附中打死了。北师大把叶苍岑“隔离”起来，说怕他“阶级报复”。他的妻子名叫刘云，是北京第三十六中的俄语教员。

刘盼遂教授的书籍，有的被烧，有的被拿走。文革后找回来一部分，都送给了学校的图书馆。但是他有的珍贵的明代版本的书籍，遗失不见了。据说是被当时在文革领导圈子中的一个人拿走了。但是，对这些人，他们迫害死人的事情都没有被清算，偷走明朝版本的书籍，更不会被注意到了。

直到2009年4月，笔者才终于查到了刘盼遂先生的死亡日子：1966年8月28日。查到这个日子，至少是八个人参与帮助的结果。■

---

刘培善，男，福州军区第二政委，中将。刘培善在1967年3月16日率工作组到南昌“支左”（“支持左派”的简称，是当时文革领导人要求军队实行的一项任务）。被认为“支左”有问题，遭到批判，于

## 受难者列传

1967年6月7日晚7时在南昌人民广场向群众作“检查”。后来刘培善被调北京“中央学习班”学习。1968年5月8日在“学习班”中自杀。

《周恩来年谱》中记载了1968年5月18日周恩来关于他的自杀的处理意见：“刘培善同志自杀应由自己负责。但是由于其他客观原因，不能说是畏罪自杀，也不能说是叛徒。刘培善同志是几十年革命战士，他的家属应享受革命干部家属待遇。他的骨灰，同意放在南京雨花台。”（235—236页，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1997）■



刘少奇，1898年生，1966年文革开始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共中央副主席，最高权力圈子中的第二号人物，1966年8月失去权位，1967年在中共报纸上被称为“党内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1968年10月被中共中央作为“叛徒、内奸、工贼”“永远开除出党”，遭到长期囚禁和折磨。1980年2月中共中央为刘少奇平反，并宣布刘少奇已在1969年11月13日死亡。

## 1，百姓之死与高官之死

“文革受难者纪念馆”没有被北京封锁之前，笔者曾经收到两位读者的来信。他们说，“网上纪念馆”展示了大批身为普通人的文革受难者，他们的名字和悲惨遭遇，三十年来媒体从未提起，现在网站上被明确记录和公布，是非常重要的突破；同时，他们也问，为什么这个网站没有列出身居权力高位的文革受害者？其中第一个就是刘少奇，还有陶铸等人。

确实，1966年8月以前，刘少奇是仅次于毛泽东的第二号人物，陶铸则在刘少奇失去权位的同时上升为第四号人物，都在文革中被囚禁和折磨，然后悲惨地死去。

“网上文革受难者纪念馆”所记录的受难者，一般来说，都是普通人，不在权力阶层中居于要职，这些普通人在文革后虽然得到“平反”，但是他们的名字和故事，从来不能在媒体上被公布和记录。

百姓之死的被隐瞒或被忽略，使文革的大图景因此而改变。普通人民遭受的痛苦和迫害长期不被记载，文革的罪恶在历史记载中因此变得轻浅。在笔者看来，千万普通人被迫害致死，才是文革景观的中心，因此笔者在过去十多年中，尽力查访这些普通人的名字和故事。

刘少奇不是普通人，但是也是文革的受难者。他的特殊地位，使他的名字广被人知。但是他遭受了怎样的折磨、他自己怎么看待他的遭遇，却成为极难澄清的事实。在民主制度的国家，获选而上台的领导人，广被人们所了解，他们失去了普通人所能具有的很多隐私权。在没有选举制的国家，情况恰恰相反——最高权力圈子始终是神秘的，领导人物绝对不被大众所了解。

这是顺理成章的事情：保持神秘性乃是为了保持未获人民批准的权力。这种神秘性有助于强化那种权威。最高权力圈子不是人民投票选举的，也不受新闻媒体的监督。他们需要跟人民保持距离。

文革中，普通的“牛鬼蛇神”，被交给普通的“红卫兵”和“造反派”们“斗争”、折磨、甚至杀戮；但是刘少奇和陶铸这样的高层领导人物，却一直被另行监禁，是放在当时最高权力中心的直接控制下的。

也就是说，高层权力圈子的某人如果也成了“牛鬼蛇神”，仍是要跟与他们“斗争”的“群众”隔绝开来的。刘少奇被“打倒”之后，数十万北京的学生和市民，在中南海举行了一个月的“揪刘”行动，这一行动得到文革高层领导人的鼓励支持，却始终没有让这些“造反派”见到刘少奇本人。刘少奇只被交给他身边的中南海造反派“批斗”，这是有纪录片为证的。

至今，中国政府仍然不公开文革档案材料，即使跟普通人有关的档案都不准人们阅读，更遑论高层领导人，如刘少奇的了。

斯坦福大学的退休历史教授范斯莱克，在他的中国历史课上曾经讲到，对中国上层领导人的行为，我们好像是在一个舞台前，幕布只升起来了一点点，我们只能看到一些脚在舞台上移动，却看不到、也听不到其他部分。

这是一个形象的比喻：“我们只看得到一些脚的移动”。

## 2，一个被删去的细节：瘫痪后被绑在床上的最后六个月

在毛泽东死去四年以后、刘少奇死去 11 年以后，1980 年春天，中共中央为刘少奇“平反”，并且举行了隆重的追悼仪式。同时，在官方报纸上发表了一系列关于刘少奇生平及革命功绩的文章。

就在那期间，一位老作家和老共产党员，告诉笔者一件事情：由于一篇和她有关的文章在《人民日报》上发表，她去访问该报总编辑胡绩伟。他们在延安时代就认识。在胡的办公室里，她偶然听到了这位总编辑和刘少奇的妻子王光美在电话上的谈话。

她说，胡绩伟和王光美在谈修改一篇将要发表的文章，是关于刘少奇的。那篇文章中写到，刘少奇在被隔离囚禁以后，瘫痪了，还被绑在床上六个月，直到死亡。《人民日报》要删去写进文章中的这一细节，胡在电话上告诉“光美同志”，请她同意这样做，为了“党的形象”。

这位老作家对笔者提到这件事的时候，非常激动，她说不敢相信有这样的事情：一个人已经瘫痪了，不能走了，还要绑在床上，真是不像话。她说，她为这个党感到羞耻。

其实，报纸删去这个细节，也是应该感到羞耻的。

笔者查阅了1980年给刘少奇平反前后的《人民日报》，果然没有读到任何文章中谈及刘少奇最后六个月是被绑在床上的。这一个细节，已经被删除了。

在同年年底发表的刘少奇的儿女的文章《胜利的鲜花献给您》（《工人日报》，1980年12月5-8日）中，也没有提到绑在床上的这个细节。

但是，六年以后，在1986年出版的高皋、严加其所著《文革十年史》书中，写道：“没有人帮他换洗衣服，没有人扶他上厕所大小便，以至把屎尿拉在衣服上。长期卧床，造成双下肢肌肉萎缩，枯瘦如柴，身上长满了褥疮。……并用绷带将刘少奇双腿紧紧绑在床上，不许松动。”（天津人民出版社，1986年，178页）。

《文革十年史》在上市以前就被禁止公开出售。两位作者在1989年流亡国外。笔者曾经询问他们上述引文资料来源。他们说一定有出处，只是写作此书的材料都留在北京无从查找。

1996年出版的《文革档案》（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一书中，也有这个细节（286页）。这本晚出的书里保留了这个细节，显然因为不像发表在《人民日报》上那么醒目，或者因文革已经过去多年，刘少奇的事情不再被人注意，所以出版物审查者未再注意这样的细节。

也许在有些人看来，刘少奇是否被绑在床上，相比于他被迫害至死，似乎仅仅是个细节问题罢了。

但是，《人民日报》删除这个细节，在保卫“党的形象”方面，确乎是有作用的。

把一个已经瘫痪的人绑在床上，没有任何实际作用，唯一的解释，是故意的残忍，是虐待！

在刘少奇子女的文章《胜利的鲜花献给您》中，其实还提到了一些别的细节，也相当可怕。其中一个，是1967年9月，把刘少奇的妻子逮捕并且把刘少奇的子女赶出家以后，在中南海刘少奇的家里“连夜筑起一堵高墙”，不准刘少奇再步出房门。

中共其他高层领导人包括毛泽东也住在中南海。在那里连夜动工构筑一堵禁闭墙，一座监狱，一方面当然是毛泽东等人可以为所欲为的，虽然听起来就象春秋战国篡位和夺权的故事，另一方面，难道也是因为他们喜欢就近欣赏刘少奇的悲惨境况？

《胜利的鲜花献给您》一文中还有另外的一句话，“他们又把爸爸服用多年的维生素和治理糖尿病的D860也停了”。停止糖尿病的药，是

## 受难者列传

比停止维生素，会带来严重得多的后果。

《文革十年史》中写道：（1969年10月）“患有糖尿病的刘少奇，由于失去生活自理能力，长期卧床，又没有人为他清洗，身上又脏又臭。临离开北京时，看护人员索性把他的衣服剥去，包裹在一床粉红色的缎面被里，被上蒙了一条白色床单。”（181—182页）这本书的作者之一高阜是一位医生，比一般人对疾病更有知识。

连夜筑墙禁闭、禁止糖尿病用药，也是很残酷的手段，但残酷程度，都没有把已经瘫痪的老人绑在床上那么直观、具体，一听就懂。所以，《人民日报》首先删除这个细节，因为这确实是最为阴森可怕的一个细节。可以说他们“删”得非常符合他们的用意。

《人民日报》在1978年以后的否定文革的过程中起了正面的推进作用。实际上，当时的中国，也只有他们能公开地发表声音，绝大多数人民只有沉默。但是《人民日报》依然投鼠忌器。而且，在多年刊登满篇谎言之后，没有人会对这样的删改大惊小怪。

这只是笔者极偶然听到的一个情节。

作为红墙外的老百姓，应该问，还有什么被删节了？还有什么从来都没有写下来？

实际上，不会有回答，而且，在下文中可以看到，这种对历史事实删节和对文革罪恶的删节，继续在进行。

### 3，解释刘少奇之死

从官方媒体公布的材料中，可以看到刘少奇的最后经历大致如下：

1966年8月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期间，刘少奇从第二号人物变成了第八号。不久以后，学生“造反派”贴出攻击刘少奇的大字报、喊出“打倒刘少奇”的口号。

1967年1月，刘少奇在中南海里面被“斗”，刘的专用电话被拆除。4月，刘少奇的妻子王光美在清华大学被30万人“斗争”。刘少奇则被《人民日报》不指名地称为“党内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7月，几十万“革命造反派”在中南海墙外“揪刘”一个多月，刘少奇和妻子在中南海中遭到大会“斗争”并且被殴打。9月，刘的妻子王光美被逮捕关进监狱（12年后才被释放），子女被赶出中南海，刘被新筑的高墙禁闭在原住处。

1968年夏，刘少奇病重。10月，中共八届十二中全会宣布刘少奇是

“叛徒内奸工贼”，把他“永远开除出党”。

1969年10月，刘少奇处在随时可能死亡的病危状态，被送到河南开封，放在开封政府的大院内，继续监禁。11月13日，刘少奇死亡。

7年以后，1976年9月毛泽东死亡，毛死后又过了三年半，刘少奇得到了“平反”。刘的罪状，也都一风吹了。

人民不准询问：这一切是到底为了什么？

中国官方很快就有一套关于文革和刘少奇之死的理论：主要责任在林彪四人帮，不要追究毛泽东的责任。

接着，在1980年新发行一百元钞票上，印上了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的四个侧面头像。有人觉得这种排列很奇怪，为什么周恩来在刘少奇之前？文革以前周排在刘后面的，也有人说，周在林彪死后，也是第二号人物，和刘一样。其实，这也是一般人无可置喙的，人们不过议论议论罢了。在没有电脑互联网以前，普通人不可能用书面文字讨论这样的问题，只在口头谈谈而已。

官方把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称之为“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伟大的共产主义者”、“伟大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在钞票上，他们四个人紧紧相依，亲密无间，好像阴谋、迫害和谋杀，从来没有在他们之间发生过。

有一本名为《共和国主席刘少奇》的巨型画册，在1988年出版，编辑者是“中共中央研究室”和“新华通讯社”。其中有“刘少奇生平大事年表”一章，关于刘少奇在1967年，只有一句话：

“1967年7月18日，趁毛泽东离开北京之机，江青、康生、陈伯达擅自组织批斗刘少奇和王光美的大会。”（《共和国主席刘少奇》，中央文献出版社，北京，1988，285页）

已经1988年了，还在如此煞费苦心地制造这样的谎言，为毛泽东的责任开脱。这是为了什么？

如上所述，打倒刘少奇，是一个长期策划运作，并且不惜发动全国性运动乃至内战的一个过程。从刘少奇失去第二号人物的位子到他死亡，其间有三年多的时间，全国的所有人都被动员起来高喊“打倒刘少奇”的口号。1967年7月中旬那几天毛泽东不在北京，就能说明这一切不是毛泽东策划的吗？

何况，据毛泽东的保健医生李志绥说，1967年7月18日在中南海举行了对刘少奇、邓小平、陶铸的“斗争会”后的第三天，毛泽东叫李乘专机飞到杭州来见他，面陈在中南海的批斗会情景（The Private Life

of Chairman Mao, 489-491)。那天的“斗争会”拍了纪录电影。那纪录电影从未公开放映过，当时摄制的目的显然只供最高领导人观看的。至于那天对刘少奇的暴力攻击，低头弯腰，殴打，都是当时所有“斗争会”的程序，已经在文革中普遍使用。也就是在那以后，刘少奇开始被单独监禁，直至死亡

到了1999年，新版的一百元钞票又改变成只有毛泽东一个人的头像了。也许岁月流逝，年轻一代已经不知道刘少奇是谁了，何必还要提这个人，以及可能因此引起对文革的记忆和疑问呢？毛泽东一个人足以象征、代表权威。

历史如果不被纪录，不被分析，就会在人们的记忆中退色、消失，或者被歪曲成另一幅图景。随着时间推移记忆淡化，谎言反复讲述，不同声音被禁止，对刘少奇的官方解释，就这样延续下来了。

#### 4，中国古代君臣相害的延续，还是斯大林主义的中国版本？

刘少奇一案，是第一号人物和第二号人物之间的残酷斗争，应该怎样解释？

一种思路，可以追溯到中国古代的专制传统。在中国历史上，皇帝和大臣之间的谋害、杀戮的血腥史实，是大量的，特别是在新朝代初创的年代。

春秋时代，吴王杀伍子胥，越王杀文种，都是例子，成语所谓“狡兔死，走狗烹”。对皇帝立有大功的大臣，后来被杀的，可以数出一长串。秦代有李斯，汉代有韩信，明代的开国皇帝朱元璋害死了从小一起放牛的大将军徐达，处死了宰相胡惟庸，并且从此取消了宰相制度。太平天国一在南京建都，称“万岁”的洪秀全就杀了“九千岁”杨秀清。

这是军事杀戮、获取政权以后的又一次杀戮，可以称为“第二次杀戮”，是杀戮内部高层领导，最高领袖的战友。与土匪的内部火拼有所不同，这些杀戮是通过某些司法程序的，如审讯和判刑，对被杀戮者，也都诉诸文字的罪状罗列，也就是说，要找到一些理由和根据，尽管理由和根据，实际上都可能是伪造的。

司马迁《史记》的《李斯列传》载：“李斯者，楚上蔡人也。年少时，为郡小吏，见吏舍厕中鼠食不絜，近人犬，数惊恐之。斯入仓，观仓中鼠，食积粟，居大庑之下，不见人犬之忧。于是李斯乃叹曰：‘人之贤不尚譬如鼠矣，在所自处耳！’乃从荀卿学帝王之术。”他到秦

国，辅佐秦始皇攻打吞并天下，被任命为丞相。之后他又建议焚书坑儒。秦始皇死后，他帮助秦始皇的小儿子胡亥夺得皇位。两年后，李斯被以叛变罪被判决死刑。“二世二年七月，具斯五刑，论腰斩咸阳市。斯出狱，与其中子俱执，顾谓其中子曰：‘吾欲与若复牵黄犬俱出上蔡东门逐狡兔，岂可得乎！’”

司马迁记载了李斯被杀前说的话。我们不知道司马迁怎么了解到李斯关于带狗打兔子的临终谈话。不过李斯是当众被处死的，所以有这种可能性。刘少奇死前说过什么，至今没有任何报道。这是很奇怪的。现在官方报道的刘少奇最后的话，就是“好在历史是人民写的。”这是由他的妻子王光美在文革后给他平反时说出来的。他们被强制分开，直至刘少奇死亡，中间有两年多的时间。他在最后的两年里说过些什么，从来没有见到任何记载。显然，他所受到的监禁非常严密，没有同情者可以接近。在这方面，文革也比暴秦还要残忍。

在二十世纪，最高层领导人之间的这种血腥杀戮，发生在苏联、中国、柬埔寨的红色高棉内部。斯大林是这方面的鼻祖。斯大林在“农业集体化”和“肃反”中残酷迫害了千千万万的普通人民，而且，最高权力圈子“政治局”中，除他本人之外的其他六个成员，都被他清洗了，不是被迫自杀，就是被刺杀，或者被判处死刑。这六个成员是托洛茨基、季诺维也夫、加米涅夫、李可夫、托姆斯基、布哈林。

1937年布哈林被投进监狱。1938年2月，对布哈林和李可夫为首的“右派和托洛茨基联盟阴谋集团”进行了公开审判。布哈林在审判中承认了某些被指控的罪行。他被判处死刑，在1938年14日被枪决。有人分析，布哈林承认有的罪行，是因为他的小儿子才两岁，为了保护家人，他不得不这样做。也有人说，那是布哈林上了斯大林的当，以为合作认罪可能保全性命，他帮助斯大林制造谎言，但是仍然被处死。

1967年刘少奇被禁闭在中南海的时候，他的最小的女儿只有六岁。刘少奇分别在1966年10月和1967年7月作了两次“检讨”。他没有对抗文革，但仍不能免除他被“打倒”。

斯大林的另一个手法，是起用某个人来清洗别人，然后再起用另一个人，把这个人打下去。在最高圈子里，他一直使用这样的手段。斯大林先与布哈林联合行动清洗了托洛茨基，然后又是季诺维也夫、加米涅夫，然后是布哈林自己。斯大林的秘密警察头目也如此数度替换：先是雅戈达，然后杀了雅戈达任用叶若夫，又杀了叶若夫任命贝利亚。

中国的情况相似。1966年5月4日到5月28日，刘少奇主持中共中

## 受难者列传

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了关于文革的指导性文件“516通知”，清洗了高层领导人彭真、罗瑞卿、陆定一、杨尚昆。李雪峰在1998年发表的《我所知道的“文革”发动内情》中写道：

“5月11日下午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由刘少奇主持。少奇、小平、总理都做在主席台上，毛主席仍在外地没有回来参加。……听见有人在后面拿着什么材料念。彭真一听就火了，态度激昂，回过身来朝着后面大声说：‘谁是第一个喊叫万岁的！’证明历史上是他先喊主席‘万岁’的。坐主席台上的少奇马上制止，吵架就停了。”（李雪峰在彭真被“打倒”后接任彭的北京市领导人的职务。原文发表于《百年潮》，1998年，第四期。收入《我们都经历过的日子》，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01年，37—38页）

在刘少奇主持的把彭真清洗出去的会上，彭真表白他第一个喊“毛主席万岁”，结果无济于事。而且，一年以后，轮到刘少奇来做这样的辩白了。

据刘少奇的子女说，1967年4月1日《人民日报》发表戚本禹攻击刘少奇的文章《爱国主义还是卖国主义》，刘少奇非常气愤，对他的儿女说：“我不反革命，也不反毛主席，毛泽东思想是我在‘七大’提出来的，我宣传毛泽东思想不比别人少。”（见上引《胜利的鲜花献给您》）

刘少奇在1945年提出了“毛泽东思想”这个说法，对抬高毛泽东的权力地位有大功劳。但是，取代他的第二号人物的林彪在1960年代发明了一大套关于毛泽东的辞令和生活仪式以及规则，比如“四个伟大”、“顶峰”、“万寿无疆”、“天天读”、挥舞小红书、到处建立毛泽东的巨型塑像，到处张贴毛泽东语录，等等。彭真和刘少奇在这一方面要跟林彪竞争，显然是劣势。

林彪红极一时，被称为“毛主席的亲密战友”，在共产党党章里写进了他的“接班人”地位。不过他在其位只有5年，然后遭到毛泽东的废黜，1971年9月逃离中死于外蒙。

重要的是，尽管在旁观者看来，这种权力圈子中谄媚最高统治者的竞争，显然已被证明会给竞争者带来灾难，但他们却依然竭尽全力。

这样的历史让人惊异：毛泽东不但可以使千千万万普通中国人被饿死、被打死、被枪毙，被“斗争”、被侮辱，而且，对政权的第二号人物，从刘少奇到林彪，也都能让他们悲惨地死去，而且极其顺利，不遭到任何抵抗。这在历史上也是罕见的。



毛泽东若不在 1976 年死亡，一轮一轮的清洗还会继续下去。似乎只有他的死亡才能停止这种恐怖。苏联也如此，斯大林死亡以后，最为积极执行他的恐怖政策的贝利亚被处死，此后政治局委员们不再被杀戮。

指出刘少奇之死和中国古代以及斯大林时代的事件的这种类似性，不是为了证明这种事情是普遍发生不足为奇的，而是为了说明这样的事情发生不是偶发事件，这样的高层杀戮和社会制度以及意识形态紧密相关，是独裁和专制的产物。

不过也不尽然仅仅是相似。中国的皇帝虽然杀戮“功臣”，却并不曾也不可能像毛泽东那样动员全国上下，包括老人和孩子都来挥拳高呼“打倒刘少奇”。斯大林虽然杀害政治局委员，但是并没有像毛泽东那样让全国的学校都停课三至六年，让学生参与“揪刘”和对刘少奇的“革命大批判”。毛泽东为其“打倒刘少奇”的事业而让老百姓付出巨大经济和道德代价的做法，是古代皇帝和斯大林都望尘莫及的。

## 5，毛泽东对文革的细节性指导

毛泽东是文革的发动者和领导者。他对文革不但作整体性控制，也做细节性指导。

毛泽东亲自撰写“516 通知”这样的文革纲领、在天安门广场八次接见红卫兵、提拔无限吹捧他的林彪当“接班人”、建立以他妻子江青为“第一副组长”的“中央文革小组”、发动“打倒刘邓陶”、支持所谓“一月夺权”、组织“革命委员会”、发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等等，这些无疑都是对文革的总体性的指导。另一方面，他显然对指导细节也相当有兴趣。

1968 年 7 月 28 日，毛泽东接见北京五所大学的五个“造反派组织”的领袖。谈话的主要内容是毛泽东派“工人宣传队”进入大学。就在结束谈话之前，毛泽东的话题忽然转到了刘少奇的身体上，他说：

“听说刘少奇也救活了。刘少奇、薄一波几乎死了，得了肾炎、心脏病、高血压、糖尿病，四种病。四、五个医生抢救，两个护士才救过来，脱离危险期了，你们听说了吗？”

这段话有文法错误，但基本意思是相当清楚的。

毛泽东的长篇谈话就结束于此。这段话和前面的谈话内容并不相衔接，突然转到刘少奇身上，显然是因为毛泽东的心里在牵挂此事。这一谈话发生在刘少奇被连夜建筑的高墙隔绝一年之后，距离刘的死亡也还

有一年多的时间。看来毛泽东对刘少奇的状况了解得很清楚，连有几种什么病都记得很清楚。

在刘少奇的子女的文章《胜利的鲜花献给您》中提到，1972年他们给毛泽东写信，请求见父母。毛泽东批示让他们到监狱见母亲，批示的开头一句是“父亲已死”。

从这个情节可知，毛泽东对刘少奇死后子女探监见母亲这样的细节，也是亲自控制的。

另一个例子，是林彪乘飞机出逃时，其女林立衡没有随从，而是向上报告了她父母的动向。但她后来也被监禁。据《我所知道的叶群》（官伟勋，中国文学出版社，北京，1993，180页）说：

“1974年7月31日，毛主席收到林豆豆的信，做了批示：‘解除对林立衡的监护，允许她和张清林来往，她和死党有区别。’”

张清林是林彪夫妇生前为其女儿选好的“对象”。这段批示也显示毛泽东亲自控制林的女儿与其对象来往这样的细节。那时候林彪已经死了三年。

这样的细节令人可以推断，为禁闭刘少奇而连夜筑墙、停发他服用的糖尿病药、他瘫痪后还把他绑在床上，以及最后在浑身发臭的情况下运送到开封囚禁，也都可能直接来自毛的命令，而不是下面的人自作主张的。

还有一个例子。1966年7月毛泽东决定撤销工作组，北京大学“工作组”组长张承先遭到北京大学附属中学学生的皮带抽打、戴高帽子、坐“喷气式”（指被反剪双手弯腰低头被斗的姿势）。8月17日，毛泽东的指示被传达：“张承先可以和工作组一块出来（指离开北大）。张承先有心脏病，有错误不要整死。”（见《北京大学纪事》，651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张承先文革后发表的文章也提及此事。）张承先地位没有刘、林那么高，是一个省部级干部。

毛泽东就是这样直接地、细致地控制某一个人是否应该“整死”。

上述几例，仅仅是我们现在能看到的、被大大删节了的历史记录。毫无疑问，大量更多的阴暗恐怖的细节，则由于明显有损于毛泽东或者共产党的形象，而始终被掩盖着，或以某种手段永远抹掉了。

对迫害过程中细节的这种关注，体现了毛泽东的个人风格。这种关注的后面是一种对迫害过程的欣赏，他不仅欣赏对普通人直到他的战友、辅臣的生杀予夺，也欣赏受害者及其家人的丝丝痛苦。

这种施权力于他人并欣赏对方的痛苦的心理倾向，可能很多人都

有，并不奇怪。但是，在常规情形下，残害、施暴于他人，是被法律、道德制约并制裁的。在中国的专制底下，毛泽东有无上的权力，没有法律也没有任何人能制约他，他内心的残忍恶劣的愿望可以肆无忌惮地发泄。文革更是给这种迫害心理提供了宣泄和暴露的极大机会。

毛泽东年轻时代就崇尚不受制约、为所欲为的哲学。1970年，他告诉美国记者斯诺他是“和尚打伞——无法无天”（斯诺不懂这句歇后语的意思，理解为毛泽东觉得自己像一个孤独的云游世界的和尚。）后来审判“四人帮”的时候，毛泽东的妻子江青在法庭上还傲慢地引用毛泽东的这句话。

“无法无天”，就是既不遵循法律，也不受制于道德。传统中国人相信，每天行为是善是恶，都在“天”的监察之下，对“天”的畏惧使人对自己的行为有所约束。奉行“无法无天”的哲学，那么就没有任何恶行是不敢做的了。毛泽东向往并实施“无法无天”，也许正是传统在中国崩解的一个明显例证。他用“无法无天”所作的自白，提供了一个角度来解释为什么从1966年到1971年，毛泽东不但害死了无数普通的中国人，也把他身旁的两个第二号人物刘少奇和林彪都“整死”，他却从来没有感到惊恐、负疚或罪恶感。这种自觉追求的“无法无天”哲学该是他支柱之一。

索尔仁尼琴在《古拉格群岛》中描写那些以迫害人为职业的“肃反”工作人员时，有一段议论，他说，弗洛伊德把人的基本欲望归结为饮食和性是不够的，应该加上一项：权力。他引述了托尔斯泰是怎样描写当一个人对自己面前的另一个人有生杀大权时的那种快乐，这也就是那些“肃反”人员所得到的快乐。

关于这一点，索尔仁尼琴只写了短短的一页。他并没有试图建立新的弗洛伊德式的心理学理论。不过，不但苏联的故事可以给他的说法提供大量证据，中国文革的故事也可以为其提供大量证据。仅本文提及的几例毛泽东很琐碎的批示便显示，对毛来说，那是相当有乐趣的。

## 6，刘少奇和文革暴力

1966年8月刘少奇从第二号人物一下子跌到第八的时候，他被指责为派出“工作组”，压制了学生运动，阻碍了文革。这种说法当时占有绝对强势。由于没有清算文革历史，这种说法在文革以后还有相当影响。

刘少奇子女的《胜利的鲜花献给您》中还在强调，派工作组到大学中学的决定是刘少奇请示毛泽东以后作的。刘少奇的子女要说明，对刘少奇的指责不符合事实，刘少奇没有自作主张去作毛泽东不喜欢的东西。他们在为其父辩解时所用的逻辑是，如果派工作组是毛泽东同意的，就不是刘的错。他们不把法律和道德当作评判事情的准则。

事实上，如果承认文革是罪恶，那么对刘少奇以及继任他的位置的林彪来说，他们的主要罪责应是他们在第二号人物的位置上时，都充当了毛泽东推动文革的第一号助手，也就是第一号帮凶。

事实非常清楚，派工作组就是为了发动对教员和学校领导人的攻击。若仅仅是为了“压制学生运动”，依靠原来的学校领导人足矣。1957年，大学领导人把大批学生划成“右派分子”并对他们实行严厉的处罚和迫害，非常顺手，毫不困难。

上文已经说到，刘少奇主持召开了制定“516通知”的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派工作组到大学和中学，就是为了贯彻“516通知”的精神，到教育界从“资产阶级知识分子”那里“夺权”。

没有工作组的发动和领导，学生们怎么敢起来攻击学校当局？学校都是由共产党党委领导的。在共产党中央的支持下，学生才开始大规模的攻击学校领导，把他们统统说成是“反革命修正主义黑线”。

刘少奇的妻子王光美参与清华大学工作组。他们撤销了时任高教部长、清华大学领导人的蒋南翔的职务。

在刘少奇和工作组的领导下，学校的教职员工和学生，都被“排队”和“分类”，一大批人被划作“阶级敌人”。他们还用划取各类人的百分比来对“运动”进行安排和控制。这种整人的“数学”及其代表的残酷和荒谬，至今仍未得到清算。

刘少奇的一个女儿当时是北京师范大学附属第一中学高中一年级的学生，17岁，她最早开始在中学里攻击学校领导人，并当上了该校文革委员会的头头。

北京的中学在6月初停课，工作组也在那一时期进入学校。刘少奇1966年6月20日和北京师范大学附属第一中学的工作组成员的讲话中说：

“刘超，是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是可以肯定的了。”

“先斗刘超还是早了，先攻敌人的弱点，再攻敌人的中坚，先打最容易打的仗，要孤立主要敌人，那几个都是受到刘超指挥的，要争取几个人起义。首先要争取学生，教员也要争取。”

“要斗刘超，现在不斗。不是不斗，积极准备斗，不是停下来，是积极准备。”

刘超是北京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的校长及中共支部书记。他在两个星期里被国家主席定性为“敌人”，既不能自我辩护，也无处可离开，更不能反抗。

以堂堂国家主席的地位，把一个中学校长称为“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敌人”，亲自指挥、策划工作组以及他的17岁的女儿“斗争”这个校长。这样冷酷无情、违背法律程序的迫害，直接来自刘少奇。

这不是刘超一个人的遭遇。在1966年6月7日，刘少奇主持中央工作的时候，全中国学校的老师校长都受到攻击。在笔者所作的调查中发现，不但在北京，连遥远的云南边疆思茅专区，交通落后，学校稀少，也把所有的中学教员都翻山越岭召集起来，集中居住，不准回家，命令他们“交代问题”。

北京大学是全国最早派进工作组的。工作组6月初进校后，立即“揪”出了一大批人“批判”“斗争”，很快发生了教员自杀的事情。1966年6月18日，在北京大学发生了未经工作组允许的殴打“黑帮”的暴力事件，后来被称为“618事件”。那一天，在全校范围内，一些学生和工人“斗争”了几十个已经被工作组“揪出来”的“黑帮分子”：把他们拉到高台上下跪，撕破他们的衣服，给他们戴高帽子，把厕所的污物篓子扣在他们头上，对他们拳打脚踢，等等。

笔者访问过“618事件”的受害者胡寿文老师，他那时是北京大学生物系讲师。他说，几个学生冲到他前面，把一根绳子往他脖子上一套，拖了他就走。胡寿文那时35岁，腿脚还很灵便，但他跟不上学生的移动速度，跌倒在地，那几个学生并不因此止步，继续拖他，绳子勒住他的脖子，胡寿文不能喘气，几乎昏死过去，他滚爬中用双手使劲拉住绳子，才稍微松弛一点绳子的紧勒，没被窒息。

虽然那天被暴力“斗争”的人，也都是工作组的攻击对象，但是北大工作组不允许不经过他们批准的“批斗”行动。工作组为此写了第九号简报，报告他们如何制止这种现象。刘少奇向全国批转了这个简报，并且写下批语说：

“中央认为北大工作组处理乱斗现象的办法是正确的、及时的。各单位如果发生这种情况，都可参照北大的办法处理。”

这个批语表明，刘少奇不反对“斗”，但反对“乱斗”。

一个多月以后，毛泽东的妻子江青等来到北京大学，在全校万人大

会上宣布“618事件”是“革命事件”，工作组错了。紧接着，1966年8月5日，中共中央发出文件（编号是中发[66]392号）撤销载有刘少奇上述批语的文件。

这是文革的一个重要转折点。大规模的暴力迫害立即从北京大学兴起并迅速发展至全国。“618事件”被使用过的暴力手段被广泛运用并且大大强化。前一阶段被工作组“揪”出来的人首先遭到残酷虐待和拷打。8月5日，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红卫兵学生打死了副校长卞仲耘。8月下旬，暴力迫害发展到北京每天有三位数的教育工作者和普通市民被红卫兵打死。尸体堆积在火葬场来不及焚烧。这是文革中最血腥的阶段之一，这是中国和世界文明史上罕见的残酷事件。

刘少奇也在此时失去了他的第二号人物的地位。事情的发展过程很清楚：发动暴力迫害和罢黜刘少奇，是同时发生的。通过罢黜刘少奇，激发了文革暴力。

刘少奇并没有反对毛泽东的文革计划。他积极推行“516通知”，甚至亲自组织北师大一附中“斗”校长刘超，他只是反对北大“618事件”，反对“乱斗”。当他因工作组之事被毛泽东指责之后，他很快作了自我检讨，他没有表示异议和对抗——至少我们至今看不到这样的史料。

刘少奇平反后发表的文章里，描写了1967年8月5日，刘少奇在中南海被“斗争”后押回办公室时，他拿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表示抗议。

这一抗议似乎义正词严，场面也够戏剧性，但读者们却会质疑：这时候刘少奇想到宪法了，他早干什么去了？在此之前，多少违反宪法的事情都发生了，包括他对女儿的学校校长的“斗争”，他是国家主席，他说了做了什么？难道刘少奇真的以为，那部宪法并不需要实行，而是要等到他这个国家主席失去自由了，才需要实行？

老百姓并不糊涂。不过，这种质疑不会被发表在报纸的“读者来信”里。

### 7，“揪刘”的“造反派”的下场

1967年7月8日，在中南海的红墙外面，发生了当时称作“揪刘行动”。以大学生的“革命造反组织”为首，据说有二十万“革命群众”，驻扎在中南海墙外，要求把刘少奇“揪出中南海”。

发起这一行动的是北京建筑工业学院的“造反派”，他们甚至举行了“绝食”行动（假的）以制造轰动效果。

当时的场景是颇为壮观的。中南海西侧的府右街人山人海，水泄不通，锣鼓喧天，口号声歌声不断。贴在红墙上的大标语一张纸只写一个字。刚成立不久的新权力机构“北京市革命委员会”给学生提供大量纸张印刷报纸和传单。全市各个单位的“造反派”都前来支援。大卡车从郊区的大学校园运来食品、宣传品和广播器材。学生组织的报纸上还留下关于这一行动的一篇纪实文章，题目叫做“三十一天慨而慷”。（这是从毛泽东的诗句“天翻地覆慨而慷”演化来的。）

三十一天慷慨激烈的“揪刘”行动，学生们成为一时的风云人物。和他们在红墙外的行动配合，红墙内对刘少奇的“斗争”残酷程度在升级。但是学生只得到了刘少奇的书面检讨，始终连刘少奇的面也没有见到，也未有机会进入中南海。

可笑而又可怕的是，1970年，在新的一轮“清查516运动”中，1967年的“揪刘”变成了“围困中南海反革命事件”。

“清查516运动”的逻辑是：当时中央文革小组成员戚本禹已经被“打倒”，戚本禹曾经出面直接支持“揪刘”，学生领袖在“揪刘”中和他接触，所以就是参与了“反革命活动”。在当时关于这一事件的正式“报告”中，一方面继续把刘少奇称作“刘贼”，另一方面，对组织“揪刘”的学生，作结论为“以‘揪刘’为幌子，用‘绝食’的手段，造舆论，拉队伍，搞暴乱事件，以反总理为目标，矛头直接指向毛主席为首、林副主席为副的无产阶级司令部，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进行反革命夺权。”（《关于围困中南海事件：初步揭发、交代、调查情况》，北京建工学院调查组，1971年2月25日，油印打字稿）

一批“揪刘”的积极分子被“隔离审查”和“斗争”，被强迫“交待问题”和“认罪”。在这个过程中，1970年夏天，北京建筑工业学院硅工系二年级女学生董临平上吊自杀。她20刚出头。她是该校“造反派组织”“红卫兵八一战斗团”的头头之一，曾经是非常出名和活跃的人物。但是，在上一段所引的报告中，没有提及她的死亡。刘少奇是大人物，对他的死需要不断进行编造、歪曲和粉饰，董临平的死却在一开始就被认为无需记录。

文革的沉重铁轮碾死了第二号人物刘少奇以及曾经攻击刘少奇有功的20岁的年轻大学生。董临平的死亡，其实和刘少奇的死亡有内在联系。一个有权力的人，在整个社会奉行非正义的时候，也可能会成为牺

## 受难者列传

牲品，而如果他未曾试图制止非正义，则他只是他自己的祭品。■



刘绶松，武汉大学中文系现代文学教授，他的妻子张际芳是该校职员。1968年开始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他们夫妇都被“隔离审查”，1969年3月16日刘绶松张际芳夫妇一起上吊自杀。当时40来岁。

张际芳在抗战期间在重庆当过广播电台播音员以及参加过“三青团”，因此被指控为“历史反革命”。刘绶松被指控为“交代问题不老实”。当时有所谓“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领导“运动”的“军工宣队”威胁要把刘绶松当作“从严处理”的“坏典型”处理。

“斗争”刘绶松的时候，有他的学生和同事打过他。

1969年3月16日是星期日。刘绶松和张际芳得到允许从被“隔离审查”的地方回家。他们回到在武汉大学一区的教工宿舍后，在家里楼上堆杂物的小阁楼中竖起一张单人木床，然后一边一个，在木床栏杆和床腿上，上吊自杀。他们的骨灰没有准许留下。

刘绶松和张际芳夫妇留下了在中学和小学上学的孩子以及张际芳的老母。他们死后，武汉大学收回宿舍，孩子被送往农村当所谓“下乡知青”。张母无处居住，只有随孩子们“下放”农村，结果死于辗转途中。文革后，刘绶松夫妇得到“平反”。武汉大学“照顾”（这是当时的说法，因为不认为要作“赔偿”）他们最小的孩子到中文系当了资料员。 ■

## 受难者列传

刘澍华，清华大学附属中学物理教师。1966年8月26日晚上，在该校红卫兵组织的“斗争会”上，遭到红卫兵的毒打和侮辱，当晚从清华大学内的高烟囱上跳下自杀身亡。时年26岁。身后留下怀孕的妻子和瞎眼的老爹。

清华大学附中是红卫兵运动的发源地。刘树华之死和红卫兵暴力的发展及模式紧密相关。这套模式也随着红卫兵组织在全国的建立而普及。

### 1，刘澍华在“斗争会”上被毒打

1966年8月1日，毛泽东写信给清华大学附属中学的一个名叫“红卫兵”的学生小组。在信中，毛说：“我向你们表示热烈的支持。”毛的支持使得红卫兵组织迅速扩展到全国，也使得清华大学附中红卫兵在学校掌握大权，对学校里面和外面的所谓“阶级敌人”展开了残酷的暴力性“斗争”。红卫兵还把清华附中改名为“红卫兵战校”。

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举行盛大集会。100万红卫兵手持毛的语录本，喊着惊天动地的“毛主席万岁”口号走过广场。清华大学附中是红卫兵运动的发源地，他们的代表被召上了天安门城楼，和毛泽东握手谈话。这在当时是无上的荣耀。

在红卫兵组织迅速发展的所谓“红八月”中，校园暴力迫害急剧升级。在清华附中，对教职工和学生的大规模暴力迫害肆无忌惮地发展进行。从打耳光、抡拳头发展为有专用的打人工具，从小规模的打人发展到大规模的在公众场合毒打被“斗争”的对象，从零星的暴力行为演变成普遍发生的殴打和折磨。

1966年8月26日晚上，清华附中红卫兵召开全校性的“斗争会”。会场在清华附中五楼大教室。主持“斗争会”的是清华附中红卫兵的负责人卜大华。“斗争会”是晚上7点钟的时候开始的，叫喊加上殴打，这个“斗争会”一直进行到深夜12点钟左右才结束。

那时候是“文化革命高潮”。红卫兵“破四旧”，打人，抄家，不但在白天进行，也在夜里进行，而且甚至通宵不停。笔者调查纪录的多例杀害，都在半夜发生。中学生的年龄，应该是贪睡的时候，但是这时候却可以夜以继日地从事所谓“革命行动”。仇恨、权力和残暴行动，可以带来生理上的兴奋刺激作用，这可以算是一个典型的例证。

举行“斗争会”的大教室有一百五六十平方米，是清华附中最大的集会场所，位于教学楼五层西侧。大教室有东西两个门，通常只开东门。“斗争会”开始前，一般的教职员，是列队从东门进去的，进去以后，面朝西坐下。“黑帮”则排队从西门进了会场。所谓“黑帮”，是那时候已经被当作“阶级敌人”“揪出来”的人，有清华附中校长万邦儒，副校长韩家鳌，共青团委书记顾涵芬，办公室副主任张秀珍，以及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的老师。“黑帮”的全称是“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反革命黑帮”。这种罪名当然极其荒唐，但是另一方面，在文革中被用作称呼文革对象的相当有威慑力的方式。“黑帮”进门以后，站成一排，等候“斗争”。

刘澍华1962年大学毕业后分配到清华附中教物理，兼任班主任。8月26日以前，他还不属“黑帮”范畴。刘澍华从东门进了会场，他想往一般教职员的那边坐下，但是被红卫兵喝斥住了。红卫兵手指一群“黑帮”，大声命令他：“站那边儿去。”

刘澍华只好站到了“黑帮”那一边。站在这一边还是那一边，这时候生死攸关。站到了那一边，就成了“阶级敌人”一类，而且，那天晚上，红卫兵可以任意打骂。而一个人被划为哪一边，是由清华附中红卫兵来决定的。现在还有些学者很欣赏毛泽东的关于划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的理论。其实，只要肯看看这个理论在中国的实践，想像一下自己是那天晚上的刘澍华，被一群红卫兵中学生决定是否“敌我矛盾”，而且，由其对被划进“敌人”范畴的人任意处罚，殴打侮辱，就会知道这个理论的危害有多么大。

在那天晚上“斗争会”的过程中，所有的“黑帮”都遭到了残酷野蛮的殴打。

红卫兵用铜头军用皮带以及用塑料跳绳拧成麻花状的一种鞭子，猛抽“黑帮份子”。当时正是炎夏，人们都只穿单薄的衣服。皮带和鞭子抽下去，落在人的身体上，一抽一个血印。

被“斗争”的人先站着，后来被喝令跪下。跪得高了或是低了，都被红卫兵喝斥并因此遭重打。

这是一个典型的文革时代的“斗争会”。除了拳脚交加和鞭子抽打，还有声嘶力竭的“揭发”和“控诉”。其“揭发”和“控诉”的内容，一是说一些没有发生过的事情，二是把一些并不错的事情，说成是“反革命罪行”。另外，还穿插着大量的口号高呼：“坚决打倒黑帮”“誓死保卫党中央，誓死保卫毛主席”“把文化大革命坚决进行到底”

以及当时喊得最多最频繁的“毛主席万岁万岁万万岁”。

简单明确而凶狠的文革理论的支撑，仇恨心理的自我激发，热狂的个人崇拜，个人心中原来被文明社会规则压抑了的邪恶念头的爆发，多种因素配合，造成了那天的丑剧也是惨剧。

那天晚上被“斗争”的人中，首当其冲的是清华附中校长万邦儒和副校长韩家鳌。他们是清华附中的所谓“黑帮头子”。红卫兵把他们分别称为剃了他们的头发，还命令他们在衣服的前襟上缝上一块黑布，黑布上用百字写出罪名：“黑帮大头”和“黑帮二头”。1966年夏天他们二人就一直戴着这样的标记走来走去，时时遭到打骂和侮辱。他们被毒打很多次。万邦儒的肾脏被严重打伤，便血。他头上被打出了一个大的裂口，长久不能愈合。以后他落下了肾病和胃病。

清华附中共青团委书记顾涵芬也被严重打伤。“斗争会”后，她倒在自行车棚子里不能动弹，陷入昏迷状态。她的丈夫刘松盛在清华大学电机系工作，到学校里来把她背回了家。顾涵芬的一只眼睛被打瞎。不是完全瞎掉，但是只剩下零点零几的视力，仅能感觉到一点光亮。她还被剃去了半边头发，所谓“阴阳头”。因为多次挨打受折磨，不但她的一只眼睛失明，而且她的身体也弄坏了。她后来两次怀孕都小产，第三次怀孕才保住了婴儿。

在被毒打的人中间，被打得最厉害的是刘澍华和邢家鲤。邢家鲤是清华大学教务处副处长，分管清华附中。校长万邦儒，副校长韩家鳌被红卫兵称作“黑帮头子”和“黑帮二头”，邢家鲤则被称作“黑帮总头目”。邢家鲤平日不在清华附中上班，这天被特别抓到附中来，红卫兵打他打得尤其凶狠。

刘澍华则是那天晚上被“斗争”的新人。他不是学校的领导人，也不是业务上突出的教师，不可能成为所谓“黑帮”或者“反动学术权威”；他年纪尚轻，不可能在1949年以前有所谓“历史问题”。红卫兵“斗争”他的“理由”是“流氓”。

刘澍华那时刚结婚三个月。在和妻子恋爱结婚以前，刘澍华追求过另外一个姑娘。那个姑娘不情愿，曾经到清华附中领导人那里抱怨刘澍华纠缠她。清华附中的领导人为此和刘澍华谈了话。这件事情过去后，刘澍华另外找到了对象并结了婚。

文革开始，6月上旬，“工作组”被派到清华附中来取代学校原来的负责人，领导学校的文革运动。学校停课。“工作组”支持红卫兵学生反对学校领导和教师，号召“大揭发”。学校里贴出了大批的“大字

报”，“揭发”了各种各样当时被认为是“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个人言行。刘澍华的这件事情，也被“揭发”了。

在1966年7月底，毛泽东命令撤出各校的“工作组”，并且指责“工作组”把文革搞得“冷冷清清”，也就是说，毛泽东号召对教育工作者的攻击升级。“工作组”离开，8月，红卫兵在清华附中执掌了大权。他们立刻对“黑帮”们展开了前所未有的残酷的“斗争”，其中最明显的是公开的大规模的有组织的暴力殴打和侮辱。此外，打击的对象也扩大了。刘澍华也被圈进了攻击对象。

清华附中的教室楼造有三个大门，当时只用了两个门作入口，西侧的门是封了的。红卫兵在那里贴了一张刘澍华的漫画像，有吃饭桌子那么大，上面写有“大流氓”三个大字。

当时清华附中红卫兵的领导，是高中二年级和三年级的学生，年龄为18岁或者19岁。在清华附中，红卫兵的领导人都是男生。这个年龄的男生可能对一个男老师的恋爱故事产生过分的兴趣和非分的关注。每个社会中也总有一些人怀着恶意对他人的私生活加以窥探和攻击。在平常情况下，这种不正常心理和恶意会受到社会常规和法律的控制，一个正常人也会对自己内心的邪念加以反省和纠错。但是在1966年的所谓“红八月”中，红卫兵从文革的领导人毛泽东那里得到了杀人偿命的前所未有的特权，得到了可以任意“斗争”和殴打侮辱老师和同学的前所未闻的特权，他们的变态心理和潜藏的恶意在“革命”的名义下急剧膨胀，不但形成了下流的想象，而且导致了残忍的行动。在8月26日晚上，红卫兵殴打折磨刘澍华比别的老师更加严重。这天晚上红卫兵的毒打和侮辱，造成了刘澍华的自杀。

“斗争会”一直进行到半夜才结束。在结束的时候，红卫兵负责人宣布，明天，8月27日，所有的班主任和任课老师一律下到班里去搞运动。

清华附中的全体老师都听懂了的潜台词是：明天，一律挨斗挨打。

在此之前，教员们集中在一起“搞运动”。因此，除了全校性地“揪出”的一批所谓“牛鬼蛇神”，一般教员还不必免面对面地经受学生的“揭发”和“批斗”。现在红卫兵安排所有的教员下班，那就是以班为单位，每班学生分管几名教员来揭发批判。后果必然是参与“斗争”教员的学生会更多，被“斗争”的教员也会更多。实际上，那天白天，在一些班里已经“斗争”了班主任。高三（2）班的班主任童常珍，被强迫跪在教室前面，听取全班学生的“批判”。一个家长也来“控

诉”她，一边控诉，一边用小棍子敲她的头。实际上，这个家长的孩子在文革前很得班主任的栽培，这种时候为了表示和班主任“划清界限”，表现特别激烈。该班红卫兵也抄了童常珍的家。当天“斗争会”上的毒打，在此之前发生的和当时在整个北京普遍发生的暴力和恐怖，告诉了他們要遭到的将是更严重的虐待与侮辱。

“斗争会”后，刘澍华回到了他所住的叫做“明斋”的集体宿舍。刘澍华虽然当时已经结婚，他的妻子在山西，那时候要把妻子调到北京来，对他那样一个普通教师几乎是不可能的。虽然结了婚，他们只能两地分居。另外，刘澍华在北京也不可能有自己的房间，因为北京的普通人普遍缺少住房。他和别的男老师同住一个房间。他回到房间以后，理了一下床上的东西，就悄悄地离开了房间，再也没有回来。他的同屋张亦鸣老师那时候在房间里，但是没有发觉刘澍华离开房间其实是去自杀的。

刘澍华离开房间以后，是否去过别的地方，无人知道。他最后是到了清华大学西南门烧锅炉的高烟囱顶上，跳了下来。他是往烟囱的里面跳下去的。烟囱的里侧空间窄小，刘澍华的身体是直立落下去的。烟囱很高，身体落地时的撞击力非常大。看到他的尸体的人说，他的两根大腿骨，深深插进他的身体。尸体因此缩短了，尸体上满是血和黑色的烟灰粉末。

刘澍华的尸体是第二天早上通灰的时候被发现的。

刘澍华死了，26岁。因为是自杀，红卫兵斥之为“畏罪自杀”。他有什么罪？那些毒打他的人，才是有罪。他的自杀，是被红卫兵如此毒打和侮辱之后的自杀，也是看到整个文革大形势一定会继续暴力迫害后的绝望所致。在刘澍华死亡那天的前后日子，在北京一个城市，每天有几十到几百的普通居民被红卫兵活活打死。刘澍华已经被打成这样子，明天等待着他的，还是这种拷打和折磨。他走投无路。这不是一般的自杀，这是被强迫的自杀。这种被强迫的自杀，与被直接杀害在悲惨程度上没有区别。

刘澍华死的时候，他的妻子已经怀孕。他老家中还有一个瞎眼的老爹。刘澍华是年轻的刚刚开始了教学生活的教师，是老人晚年要依仗的儿子，是新婚的丈夫，是即将成为父亲的人，生活本来应该是完全不一样的。

直接害死刘澍华的人，是学生，也是家里的儿子和女儿，可是他们成为了红卫兵，袖子上戴着红袖章，腰里系着军用皮带，怀揣毛语录

本，他们用拳头和鞭子，害死了刘澍华老师。

得到刘澍华的死讯后，他的妻子和父亲曾经来过清华附中。在文革继续进行的情况下，他们当然得不到任何帮助。只是我们现在可以想象，当怀孕的年轻妻子和瞎眼的老爹千里迢迢从山西赶来，知道他们的丈夫和儿子在烟囱里这样死去，他们会有多么悲伤和难过。

## 2，这只是清华附中校园暴力的一部分

实际上，在清华附中，大规模的暴力迫害，在8月26日的“斗争会”之前已经开始了。

副校长韩家鳌，文革前兼任初二（1）班的副班主任。8月初的一天，这个班的学生把他抓到该班的教室里面，强迫他跪在地上，后来又把他打得趴在地上。全班学生用棍子、鞭子和铜头皮带轮流殴打韩家鳌。他先是站着，后来被按下跪着，再后来被打趴在地上。除了几个学生因为是“黑五类”家庭出身不具打人“资格”之外，其他的学生被强迫必须参与殴打韩家鳌。有一个学生不愿意打，有红卫兵激发他说：

“你不记得韩家鳌迫害你了吗？打！”这里的所谓迫害，是指因为这个学生尿床，韩家鳌安排他和另一个也尿床的学生住在同一间宿舍里。这本来是一个好意的安排，但是在特定的情况下却被用来激发仇恨和暴力。

韩家鳌曾经在这个班里办了“外语丛书角”，把一些学外语方面的书放在那里，方便学生阅读。他也曾经给一个家庭经济条件比较困难的学生买了一本英文小词典。这些都成了他的罪行。打他打了一个多小时后，有学生把一些书和这本英文词典用火燃着后，丢进一个铁丝篓子里，然后把韩家鳌的头按进火里，烧着了他的头发。

打过以后，红卫兵把韩家鳌架回关押他们的“黑帮”小院，把他的衣服拉开，显出他的满背血痕，对其他“黑帮”说：“你们看，要是不老实交待，韩家鳌就是样子。”当时，清华附中的“牛鬼蛇神”，被关在学校的西小院里。红卫兵的负责人之一，分工专门监管他们。“黑帮”们不是在那里写“交代材料”，就是被拉出去“斗争”或者“劳改”。常有红卫兵闯进来，命令他们唱“牛鬼蛇神歌”（这个“歌”的歌词与曲谱，请见笔者的《1966：学生打老师的革命》），他们就只能唱；侮辱他们，他们只能唾面自干。

韩家鳌被打得浑身是伤。医院不给“牛鬼蛇神”看病，他只好让家

## 受难者列传

人到药店买了大量治疗跌打损伤的传统中药“云南白药”，天天就着烧酒吃下去，以减轻疼痛。当时韩家鳌33岁，他原来从不喝酒。因为“云南白药”需要和烧酒同服才起作用，他学会了喝酒，并且从此养成了天天喝酒的习惯。他的腰在1966年被打伤后，30年来一直疼痛。

清华附中红卫兵在附中校园大量使用暴力的时候，在清华大学打人还不那么严重。附中红卫兵因此批评大学红卫兵太文太无能，声称要教育教育大学生。8月中旬的一天，清华附中红卫兵带领中学生到清华大学校园游行，游行中间把清华大学的前领导人之一艾知生抓来“游街”。游行的终点站是清华大学西大饭厅。在那里继续开大会“斗争”艾知生。在“斗争会”的台子上，附中红卫兵把艾知生按在脚下，痛打一顿。

在刘澍华被打的前两天，8月24日，清华附中红卫兵召集全北京市12所中学的红卫兵到清华大学“造反”，实际上是中学生红卫兵把大规模的抄家打人之风全面带进了清华大学。那一天，12所中学的红卫兵分乘大卡车来到清华园，和清华大学红卫兵配合行动。他们命令拆毁清华大学建校时期修筑的标志性建筑——刻有“清华园”的汉白玉牌楼（这座牌楼在1990年代重建）。在大吊车拉倒牌楼后，红卫兵命令在“劳改队”中的“牛鬼蛇神”把石块背走。“牛鬼蛇神”运石头的时候，背后有拿着铜头皮带的红卫兵吆喝打骂。中学红卫兵和大学红卫兵一起到各系打人。清华大学校园内的甬道上，留下了一滩一滩的血迹。无线电系的教授和干部被打后，血流在地上，还有人在血迹旁画了一个大圈，又写上“狗血”两个字，意思是这些被打的人不是人，而是狗。这12所中学之一是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该校红卫兵在清华大学“造反”过后，又到了靠着清华大学的北京大学教工宿舍“燕东园”，抄了北京大学历史系教授翦伯赞的家，撕毁了他的藏画，查封了他的书籍。

8月24日晚上，清华附中副校长韩家鳌被清华附中的红卫兵拉出去拖到清华大学的科学馆。韩家鳌的家住在清华大学校园中荷花池（就是中学课本里收录的朱自清的散文《荷塘月色》中所写的地方）附近。一公里长的路上，他的鞋子被拖掉了。红卫兵一路走，一路打他。清华附中校长万邦儒也被抓来。清华附中的一个红卫兵还把韩家鳌的头按在地上，用脚踩上，说要他“永世不得翻身”（这是引用毛泽东语）。红卫兵还命令韩家鳌打校长万邦儒，说：“你不打他，我就打你。”

那天夜里，万邦儒和韩家鳌都被关在清华大学科学馆。被揪到科学馆挨打的还有清华大学的负责人刘冰、艾知生等等。他们被逐个叫到一



间小房间里挨打。折磨了一夜后，到第二天中午，给他们一人一个窝窝头吃。领窝窝头的时候，每个人必须先说一句“王八某某吃窝头”，否则立即再遭打。那天是清华大学的大学生红卫兵命令他们这样咒骂自己的。8月24日是中学生红卫兵到清华大学大肆行凶，但是看来清华大学的红卫兵也不甘落后。在如何折磨侮辱人方面，大学和中学的红卫兵都相当有“创造性”。

万邦儒和韩家鳌在科学馆被关押殴打了一夜一天，被附中的红卫兵拉回到附中。韩家鳌被抓走以后，他家的老人和孩子，不知道他被抓到那里去了，又不见他回来，他们出门看到路上的两滩血，以为韩家鳌已经被打死了，回到家里痛哭。

清华附中的地理教师张葆林，看到同事们这样挨打挨斗和自杀，她不知道灾祸什么时候会临到她头上。她在自己家里，跪在地上，叫她的儿子仿照红卫兵在“斗争会”上的样子打她，说要练习承受红卫兵的打。她不知道她能不能经受得住那样的拷打和折磨，她需要事先的“彩排”。

1966年8月北京曾下大暴雨。清华附中路边的排水沟排水不畅，引起积水。在校园“劳改队”里的老师们被命令清理水沟。做完以后，红卫兵命令他们互相泼沟里的混水，互相殴打，还命令男老师打女老师。

一位当年的学生在接受采访时说，一天他看到清华附中的另一个副校长吴裕良走在路上，一个红卫兵走上去，迎面打了吴一个大耳光，然后，几拳把吴打倒在地。这个红卫兵大模大样地扬长而去。吴裕良倒在地上，过一会儿自己爬起来就走。——这是已经过了打人最高潮的时候。

确实，现在的人们很难想象，清华附中有过这样的年代：老师们要常常挨打常常吃“云南白药”，要练习怎么被“斗争”怎么下跪怎么被打。可是有必要想像一下，你是否能忍受那样的毒打和侮辱？你在那样的恐怖面前会害怕到什么程度？然后，我们会认识到，与其指望人人都能像英雄一样承受这样的暴行，比较现实的任务是想想办法不让这种恐怖境况能够再次出现。

在清华附中，被打被虐待的不仅仅是老师，还有学生。红卫兵提出了“红五类子弟”“黑五类子弟”这样的新名词和新概念，大力推广“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的对联。所谓“黑五类”即“地富反坏右”的子女，也成为攻击对象。

红卫兵不仅自己大量书写张贴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

混蛋”，还强迫一批所谓“黑五类”出身的学生抄写这一对联。也就是说，这样的学生不但被侮辱，而且被强迫自辱。高三学生戴建忠和另外三个学生一起被强迫各写“对联”100副。可以想象，仅仅这四百副“对联”就可以造成什么样的视觉环境。事实上，在1966年夏天，在北京的中学校园里，这副“对联”是张贴最多最广的东西之一。

对所谓“黑五类子弟”——更有侮辱性的流行的说法是“狗崽子”，红卫兵不单张口骂，而且动手打，或者采取其他暴力行动。在宿舍里，一些“黑五类”子弟的床头被贴了侮辱性的大字报。初二学生章立凡的父亲是“大右派份子”章乃器，他的蚊帐和被子被红卫兵同学撕毁。

高一（二）班学生杨爱伦，父亲在1949年以前的政府海关做事，被认定为“坏家庭出身”，另外，她学习成绩好，曾在数学竞赛中获奖，还是学校体育队中长跑运动员和文艺队的独唱演员。由于她的“坏家庭出身”和在文革前被认为是“好学生”，她在1966年7月底就开始在班里被红卫兵“斗争”。清华附中红卫兵的领导人之一到她的班上详细指示如何整她。她被禁闭在一间小屋里。她在宿舍的铺盖被扔了。她被强迫写“检查交代”。1966年8月8日，杨爱伦到清华园火车站附近卧轨自杀。火车头把她铲出了轨道。她没有死，但是脸部和身体受到重伤，并且失去了手指，成为永久性伤残。

不到两个星期之后，1966年8月20日，高二学生，也属“家庭出身坏”的郭兰蕙服毒自杀死亡。郭兰蕙的父亲在1949年以前曾经在当时的政府中工作，由于这样的“家庭出身”，她就成了“狗崽子”。8月20日是星期六，红卫兵通知郭兰蕙下星期一要开会“帮助她”也就是“斗争”她。郭兰蕙在回家的路上喝了来苏水。到家的时候，她母亲看到她脸色不对。知道她服毒以后，立即把她送到医院，当时她还没有断气。

两位认识郭兰蕙的学生说，红卫兵曾经当众宣布，因为郭兰蕙是自杀，医院打电话向清华附中询问她是什么人，清华附中红卫兵告诉医院，郭兰蕙是“右派学生”，于是，医院不加抢救，让郭兰蕙躺在医院的地板上渐渐死去。红卫兵不但对郭兰蕙的死毫无怜悯之心，而且用得意的口气在学校里告诉其他学生这些情况，显示他们主宰生死的权力和威风。

郭兰蕙死时19岁。

就在刘澍华被“斗争”而死的同一天，1966年8月26日的上午，高二（1）班四个所谓“黑五类”出身的学生郑光召、戴建忠、赵伯彦，刘

喜鸿，遭到这班红卫兵的集体殴打。该班红卫兵抡开了铜头皮带和棍棒，向他们称作“狗崽子”的同学大打出手。当天下午，他们又被强迫跪在学校空地上拔草根“劳改”，身后站着手持皮带、凶神恶煞的红卫兵。这幅恐怖画面深深印入多位当年的老师和学生的记忆里。当天晚上，郑光召等四人被关在学校不准回家。郑光召出现尿血、抽搐和昏迷，几乎死去。以后，他们被监禁在宿舍，不得允许不能出学校门。

清华大学中共党委书记兼校长蒋南翔的女儿，是清华附中初二（1）班学生。因为蒋南翔在1966年6月被中共中央派来的“工作组”作为“黑帮”“揪”了出来，他的女儿立即变成了“狗崽子”。有一天，在众多同学面前，她被“红五类”学生从队伍里拉出来，当众扇了几个大耳光。

在清华附中，特别流行给被“斗争”的女同学剃“阴阳头”，即把头发剃去半边。笔者采访过的该校人员有限，就已经知道了被剪“阴阳头”的女同学的如下名字：高三的张蕴环，高二（1）班的杨柏龄和陈向明，初二（3）班的王淑英和孙淑绮。这在北京的中学中间，相对来说很是突出，因为在其他学校，“阴阳头”一般较多被用在女老师身上。以这种方式虐待女同学，实际上也是心理问题借着其他出口——在当时是“文化革命”的机会——恶性发泄的典型案列。

名作家史铁生在1966年时是清华附中初二（3）班的学生。当笔者问起他的班上是否打了同学，他回答说，打了，打得不重。

笔者问，不重是多重？

史铁生说，打了两个女同学。是红卫兵打的。让她们跪在教室里，用皮带和拳头打了，剪了她们的半边头发。

记得笔者当时不禁追问：这怎么还叫“不重”？

史铁生是作家，对准确使用汉语词汇有很高修养，当然懂得这样殴打折磨两个15岁的女同学，是不能用“不重”来描述的。他这样说，因为是在1966年的清华附中的环境里，有大量比这更为严重的罪恶发生。如果不是北京人说的“往死里打”，如果不是打到威胁生命的程度，如果不是像打刘澍华和其他“黑帮”那样打，在当时就算“不重”。

史铁生记得这两个女生的名字，王淑英和孙淑绮。她们被剪“阴阳头”的“原因”是“家庭出身不好”。其中王淑英被指控为“隐瞒家庭出身”。从这样的罪名中，可以了解红卫兵的观念体系，即他们认为他们可以为什么事情惩罚同学，以及他们认为他们有权力这样用暴力惩罚他们的同龄人。

## 受难者列传

史铁生不是“红五类”，没有当过红卫兵，而且对被打的人怀有同情，所以记得这些细节。经历、道德观念和记忆的关系在这个例子中体现得十分明显。

被毒打的还有清华附中传达室看门的老人。看门的人既不可能“推行修正主义教育路线”，也不可能“打击迫害革命干部子弟”，一样被打，因为红卫兵照样可以找出“理由”。他们说他是“地主”，对他大打出手。

清华附中的红卫兵不但到本校教师家中抄家，也到学校附近的人家抄家。他们在清华大学的教授家中，砸毁艺术品和书籍，搜索黄金和外币，而且殴打被抄家的人。8月下旬的一天，红卫兵把抄家抄来的东西，主要是书籍，也有其他物品，在清华附中大操场上堆了很大的一堆，有一个房间那么大，点火燃烧。烟尘飞舞，发出呛人的气味。红卫兵成员围绕火堆，鼓掌欢呼。其他同学不敢近前，远远观望。

清华附中的红卫兵还到火车站去殴打那些被“遣返”到农村的“地富反坏右”。在1966年8月9日，有近十万北京居民被抄家后驱逐到原籍农村，占当时城市人口的近百分之二。驱逐的命令由红卫兵发出，强行“遣返”的过程，也由北京中学生红卫兵在警察的帮助下出手执行。大批红卫兵在火车站监督被驱逐者，并且常常施行毒打和侮辱。清华附中红卫兵曾经在火车站用开水浇烫被驱逐的人。1966年11月，有些在夏天被驱逐出去的人，在农村没有活路，自己跑回北京来。清华附中红卫兵再次到火车站殴打这些人。目击者说，打人的场面十分可怕。

清华附中红卫兵也参与发起了所谓“打小流氓”的行动。他们和其他中学的红卫兵在北京工人体育场召开十万人大会“斗争”“小流氓”，在万众瞩目之下，殴打被“斗争”的对象。在“打小流氓”运动中，有人被打死。例如在北京第8中学、第13中学、北京师范学院附属中学和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打死了被他们指为“小流氓”的同学和社会青年。这里先不说这些被打的人是否有罪，就是在红卫兵所用的语汇中，也只称之为“小”流氓，而不是什么大罪犯。红卫兵认为“小流氓”也该被他们毒打甚至打死，这就是他们当时的理念。

8月下旬，红卫兵开始所谓“革命大串连”。他们得到政府提供的免费火车票和食宿，在全国各地“煽风点火”。清华附中红卫兵到各地，把他们的这一套暴力迫害方式也带到他们的所到之处。住在贵阳的一位被访者说，清华附中红卫兵到了贵阳，殴打贵州省文化局的“牛鬼蛇神”。他们打了京剧团的演员，还把贵州省文化局幼儿园的园长也揪来

剪了“阴阳头”，并且把她打得遍体鳞伤，满身血印，黑色的皮下淤血很长时间不消退，看起来都十分吓人。这个幼儿园园长也是四个孩子的母亲。把这样一个中年妇女打成这种样子，真不知道做出这种事情的人有多凶狠和恶毒。

刘澍华之死，就发生在这样的一系列暴力迫害事件的背景上。刘澍华的死不是孤立事件，也不是偶发事故。刘澍华的死是清华附中红卫兵的大规模暴力迫害发展的结果。刘澍华是1966年8月发生的红卫兵杀戮的无数受害者之一。

上所叙述的清华附中在1966年夏天发生的暴力迫害，仅仅是笔者在调查中了解到的，因此，是实际发生的事情的非常有限的一部分，是冰山的一角。如果能做更详细的调查，如果清华附中的大部分师生能够有机会说出他们身经目睹的红卫兵所作的暴行和迫害，一定远远不止本文的内容。

### 3, 红卫兵组织和暴力迫害同步发展

文革中打人和打死人的大风气，是和红卫兵的发展同时产生的。

实际上，这是文革经历者们都了解的简单而明显的事实，但是，却一直不被关于文革的发表物所承认。其中一个主要的原因，是因为关于文革历史的诠释、写作和发表，一直受到文革后当局的相当严格的控制和引导。

“红卫兵”开始的时候是清华附中的一个学生小组的名字。从1966年6月2日开始，他们用这个名字在学校发表“大字报”。他们的第一张大字报的标题是：“誓死保卫无产阶级专政！誓死保卫毛泽东思想！”这张大字报说，说“凡是违背毛泽东思想的，不管他是什么人，不管他打着什么旗号，不管他有多么高的地位，统统都要砸得稀烂。”这张大字报是在1966年6月1日电台向全国广播北京大学聂元梓大字报之后贴出的。在与清华附中邻近的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红旗战斗小组”也是在那一天成立的。

在1967年，红卫兵举行过盛大的庆祝活动，庆祝红卫兵诞生一周年。他们宣称红卫兵是在1966年5月29日诞生的。文革后的一些出版物也把那一天在圆明园的成立活动写得甚为崇高庄严而又神秘。后来，有人发表文章说不应该是29日，而是要晚两天，并且指出说早两天只是为了强调“革命”甚早。至今有人仍然在争论此事。

假如毛泽东还活着，假如毛死后没有发生邓小平否定文革的事情，假如“红卫兵”作为共产党的常规性的青少年组织没有在1978年被取消，那么，“红卫兵”的成立日会被当作重要日子纪念，早两天还是晚两天的问题才会重要而值得考证，犹如一些学者认真考证可能是曹雪芹留下的一个箱子或者莎士比亚留下的一个字条。实际上，可以清楚看到，不论是早两天还是晚两天，当时在北京的一些中学里都出现了一些高级干部子弟组成的小组，都用一些非常“革命”的名称，如“红卫兵”“红旗”“东风”等等；这些小组的产生，明显地是中共中央在此之前发出的关于文革的一系列内部文件的指引的结果。

在1966年5月16日发出的被认为是文革的“纲领性文件”的“516通知”，是在1967年才公开发表的，在1966年，只“传达”到共产党内的“县团级”以上的干部。在这个文件里，由毛泽东亲自写的段落里，说：“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在同一时期下发的中央文件中，还有1966年5月7日毛泽东给林彪的一封信，信里说：“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校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这些，都是非常明确的指令。一般老百姓还蒙在鼓里，高级干部子弟则闻风而动。

和这些关于“夺权”的指令一起在高层传开的，还有中央级干部“彭陆罗杨”被清洗的消息。笔者访问过的一位前中学校长说，1966年5月初，她听到该校的高级干部子弟在议论北京市委书记彭真“有问题”，她十分惊讶，连忙去询问高层上级，得到的回答是：“你不用管。”后来她才知道，该校干部子弟当时也已经在讨论如何攻击学校领导人了，和清华附中“红卫兵”小组所作的事情相近。在大学里，北京大学的聂元梓等7人，在1966年5月25日就贴出了反对北京大学当局的大字报，比清华附中红卫兵的不论是5月29日还是31日的成立日期为早。6月1日，毛泽东下令向全国广播聂元梓的大字报，这是一个全面行动的信号。在聂元梓大字报被广播的第二天，清华附中“红卫兵”和北大附中的“红旗战斗小组”就开始贴出大字报，激烈攻击学校当局，和北京大学聂元梓等人的大字报一个腔调。这样的同时性行动，当然包含了他们的主观努力在内，但是毛泽东和权力当局的指示显然是更为重要的因素。

后来，“红卫兵”成为声势浩大的新组织的名称，显然因为在诸多这些学生小组名称中，只有“红卫兵”这个名称既适合作为可以无限发

展的大组织的名字，也可以方便地用来称呼这个组织中的一个成员。另外，这个名称的字面含义，显然也最为包含个人崇拜的意味和对“阶级敌人”的攻击意味。文革前共产党的青少年组织叫“共产主义青年团”，这个名称表明意识形态和成员年龄，但是和保卫领袖、政党和政权没有直接的黏连，也不针对“敌人”的攻击。

1966年6月初，在北京，大批“工作组”被派到大学和中学，取代原来的学校领导人。北京的中学校的工作组，是由共青团中央领导的。

“工作组”到校后，宣布学校全面停课，并且支持那些最早起来贴大字报攻击原校领导的学生。在清华附中，1966年6月9日工作组进驻学校，6月10号，该校领导就被当作“黑帮”揪斗。后来，“黑帮”和部分教工就被关进了校中的西小院。工作组支持“红卫兵”小组，说他们是“革命左派”，当时最具褒义的称号之一。工作组建立“文化革命委员会”，“红卫兵”小组的发起人当上了其中的代表。

7月底，毛泽东命令撤销各学校的“工作组”的时候，指责“工作组”和当时领导“工作组”的刘少奇和邓小平“压制学生”，后来发表的关于文革历史的书和文章常常这样说。其实，这并非事实。“工作组”按照“516通知”的精神，坚决支持了反对校领导的学生，组织学生“揭发”和“斗争”学校的领导人和教师，把大批校长和教员划成“第四类”即“敌我矛盾性质”，组织“斗争会”“斗争”这些人，都是明显的事实，而且有文字记录可查。

没有“工作组”的引导，一般的学生和教工根本不会起来攻击学校的领导。1966年毛泽东发动攻击教育界的层层领导，所用的理由和1957年“右派份子”的批评非常不同，但是1957年那些批评了共产党基层领导的人都受到了严厉的惩罚，因为共产党那时的理论是“反对党的基层组织就是反党”。这个理论的威慑力一直留在学校中。是工作组掀起了反学校领导的潮流。毛泽东说工作组“压制学生”，实际上是要把文革引导向更为激烈的方向而已。

“工作组”、刘少奇、邓小平和红卫兵、毛泽东的区别，主要在于前者不允许大规模打人。当北京大学一些人在1966年6月18日用暴力方式“斗争”一批所谓“牛鬼蛇神”以后，刘少奇下发文件，要求制止这种“乱斗现象”。他不反对“斗”，但是反对“乱斗”。在清华大学附中，“工作组”曾经召开大会“斗争”校长万邦儒，有一个学生提来一桶水（也有人说是贴大字报用的浆糊），要往万邦儒的头上倒。工作组成员制止了这个学生。当时打人的事情就已经发生，但是“工作组”

一般来说不准其发展太过份。

实际上，也不能说“工作组”以及领导工作组的刘少奇和邓小平有心反对毛泽东的暴力路线，这从后来一旦毛泽东批评他们，他们立刻检讨认错，也可以看得出来。可能的原因是，像后来发生的北京红卫兵学生任意殴打甚至打死老师和同学最后打死数千和平居民这样残酷和无法无天的事情，超出了刘少奇和邓小平的想象力，他们并没有计划可以这样来进行文革运动，于是和毛泽东有了分歧。

在历史上，不乏统治者杀害普通人民的事情，但是杀害一般是由专业的刽子手或者警察和军队来执行的。在各个时代都有土匪强盗残害人，但是只能小范围地进行。只有在文革中，在1966年夏天，毛泽东发动中学生对校长和教员进行无尽无休的折磨侮辱，并且把暴力攻击从校内扩展到校外，使用中学生来充当杀人者，在几个星期内就在北京城杀人数千。这样的事情是史无前例的。

1966年7月底，毛泽东下令撤销“工作组”，另外，写信支持清华附中红卫兵和北大附中“红旗战斗小组”。毛泽东的这封信还作为正式文件在中共中央全会上印发。学校的局势马上发生了戏剧性的大转变。一方面，红卫兵组织首先在北京各中学纷纷成立，并且成为各个学校的控制势力。另一方面，大规模的打人行为立即普遍爆发。戴高帽子游街，挂黑牌子，剃“阴阳头”，用铜头皮带打人，在1966年8月初在北京的中学中一下子泛滥开来。后来流传全国的“牛鬼蛇神歌”也是在那时候编出来的。在最早建立红卫兵的学校，暴力迫害也是最早开始的。其中有清华附中和北大附中，还有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1966年7月31日在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成立了红卫兵，8月5日就在校中打死了校长卞仲耘。

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召开盛大集会，当时的说法是“检阅百万文化革命大军”。这次接见和后来的7次，都由电视现场直播，也都拍成了纪录电影在全国放映。报纸也曾经发表大量照片。从照片上可以清楚看到，簇拥在毛泽东、林彪和周恩来身边喜笑颜开挥舞小红书的，主要是中学生。在这一天的活动中，最受到重点报道的是中学生红卫兵；在中学生中，最受瞩目的三个中学，即清华附中、北大附中和师大女附中。那一天，清华附中红卫兵得到了50张上天安门城楼的票，是各中学中得到最多的。清华附中的红卫兵领导人在城楼上集体受到毛的接见。他们中和毛泽东握了手的人，以后几个星期没有洗手，因为这是毛握过的手。北大附中的彭小蒙在城楼上发表演说，师大女附



中的宋彬彬给毛泽东带上了红卫兵袖章。

8月21日的《人民日报》头版，发表了署名“清华附中‘红卫兵’”的文章，标题是“毛主席接见了我们‘红卫兵’”。文章说：“我们伟大的领袖毛主席啊，我们衷心祝愿您身体健康，万寿无疆，我们一定坚决做您的最忠实最勇敢的‘红卫兵’。”

第二版上，发表了师大女附中红卫兵宋彬彬改名为“宋要武”的文章。毛得知她的名字是“文质彬彬”的意思之后，说了“要武嘛”。这时候，这个学校的校长已经被打死两个星期了。

这样的盛大集会，这样煽情的新闻报道，其中包含的旨意和告诉全国青少年的信号，是十分清楚的。

开始的时候，“红卫兵”三字还需要用引号括出。此后，红卫兵在全国普遍建立，包括边远地区和乡村。“红卫兵”三字很快就不需要再用引号，而变成了一个汉语里普遍使用的新词。

也就在8月18日之后，红卫兵暴力急剧升级。据笔者的调查，8月19日晚，北京第4、6、8中学红卫兵在中山公园音乐堂“斗争”教育局和三个学校的领导人，鲜血流在音乐堂的舞台上，被斗的教育局长肋骨被打断。8月19日晚，北京外语学院附属中学红卫兵在校中打死语文教师张辅仁和总务处职员张福臻。8月20日清晨，北京宣武区梁家园小学校长王庆萍被毒打和关押在校中后坠楼身亡。8月20日，北京第三女子中学红卫兵在连打三天后打死校长沙坪。8月22日，北京第八中学红卫兵在连日折磨后导致学校负责人华锦死亡。8月25日，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红卫兵在校中打死了语文教师靳正宇、学校负责人姜培良以及学生曹滨海的母亲樊西曼，北京第十五女子中学红卫兵上午打死了居民李文波晚上打死了校长梁光琪。8月26日，清华附中红卫兵召开“斗争会”殴打教员和学校领导人，造成了刘澍华的死亡。8月27日，北京西城区宽街小学红卫兵打死了校长郭文玉和教导主任吕贞先，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红卫兵在校中打死了中科院的工人陈彦荣和一个老年女人。

在“网上文革受难者纪念馆”中，还可以看到一系列在8月18日以后被打死或者被毒打后自杀的北京居民的名单。还有一些受难者，现在找不到他们死亡的确切日子，但是可以确定他们是在8月18日以后的一段时间内被害的。

刘澍华死亡的时候，红卫兵暴力已经不只发生校园里，而且发生在整个北京城。刘澍华被毒打而死的前一天，1966年8月25日，北京第15女子中学的红卫兵到崇文区榄杆市广渠门内大街121号居民李文波家

## 受难者列传

抄家。他们声称李文波用菜刀砍了红卫兵。李文波当场被打死，他的妻子刘文秀被警察抓走，后来被判处死刑。红卫兵立即把这个消息传开，并且以此作为杀戮升级的借口。

李文波被打死的第二天，8月26日上午，清华附中红卫兵在教学楼前开大会，红卫兵负责人在会上激昂地说：“阶级敌人在向我们报复，我们坚决不能手软。”“阶级敌人用白色恐怖向我们进攻，我们要用红色恐怖来还击。”会后，当天白天发生了上述毒打学生和班主任的事件，当天晚上发生了毒打刘澍华等老师的事件，这一事件直接导致了刘澍华的死亡。

1966年8月26日刘澍华被打的那天，北京被红卫兵打死的人的日死亡人数从两位数跳到了三位数。8月27日，死亡人数又再次加倍。此后日死亡人数日日增加，只是在8月31日那天陡然跌落，是因为那一天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第二次接见100万红卫兵。那一天红卫兵都到天安门广场参加接见去了，抄家打人暂停。然后，在天安门的盛大集会之后，死亡人数在9月1日又猛然回升。在9月1日那天，被打死人的日死亡人数达到了最高峰。

1966年9月5日，刘澍华自杀身死10天之后，当时领导文革的“中央文革小组”发出一期“内部”的“简报”，标题是“把旧世界打得落花流水——红卫兵半个月来战果累累。”这份简报的正文至今仍然被作为“国家机密”保存，普通人和学者都不可能读到其中内容。据看到这份简报的高级干部说，这份简报写道，从8月下旬到九月初，北京已经有上千人被打死。这份“简报”把暴力杀戮和上千人被打死视为红卫兵的“累累战果”，鼓励和支持之意，溢于言表。

根据文革当局所做的“内部”统计，1966年8月下旬到9月5日，北京有1,762人被红卫兵打死。清华附中所在的北京海淀区，人口总数和密度都没有市内的区高，但是在红卫兵打死的人数方面，海淀区在北京各区中名列第三，仅仅次于西城区和崇文区。

除了天安门广场的大型集会和接见和官方媒体的大力宣传，权力当局还布置警察系统协助红卫兵抄家打人、运送和处理死尸。确实，在北京最炎热的季节，处理一大批突然增加的数千具死尸，就是一个具体又并不容易的技术问题。没有政府的协助和指导，红卫兵即使像他们自己所吹嘘的那样本事高超，也不可能做出这样庞大的杀戮行为。

从文革发动者和领导者的角度来看，支持鼓动中学生开展红卫兵运动，是非常有利和有力也非常成功的一个步骤。小学生年纪太小，虽然

他们也殴打甚至打死老师，但是总的来说，思想和体力都不足以主导1966年8月发生的破坏和杀戮。大学生受教育较多，不够野蛮，一般不敢杀人。从笔者在“1966：学生打老师的革命”中的总况描述可以看到，大学生虽然也曾经“斗争”死人，但是即使在清华附中等12所中学的红卫兵在1966年8月24日把暴力迫害的各种方式带进清华大学之后，北京的各大学并没有发生像中学里发生的众多杀戮事件。在中学红卫兵中，由18岁上下的高中生充当主要领导，15岁左右的初中生积极充当打手，造成了北京1966年的“红八月”杀戮。这是文革中最大的杀戮之一。

在1966年8月，北京中学红卫兵不仅引导了大学和小学，也引导了国家机关。据中共中央高级党校的受访者说，在他们那里，在8月18日之前，虽然有大字报以及被“揪出来”的人在校中和“园林队”的工人一起劳动，但是没有打人、游街、戴高帽子和罚跪这一套，是在8月18日毛泽东接见红卫兵之后，那里也开始了大规模的暴力行为。中共中央高级党校的负责人林枫，8月18日早上还在天安门城楼上参加接见红卫兵，晚上就在党校被“革命群众”“揪出来”，和其他“牛鬼蛇神”一起戴高帽子游街，敲簸箕“自报罪行”等等。这一套都是从中学红卫兵那里直接模仿来的。

通过8月18日这样的大型集会以及随之开始的“革命大串连”，北京的红卫兵也引导了暴力迫害在全国各地全面展开。8月18日在天安门上发表演讲的有两个中学生，除了北京大学附中的彭小蒙之外，还有长沙第一中学的谢若冰。谢回到长沙后，该校红卫兵就贴出大字报“勒令”所有的“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集中开会，并且在会场上用铜头皮带殴打“黑五类”子弟。在此之前，这个学校的老师已经被打和被剃“阴阳头”；以家庭出身为“理由”打同学，是从北京回来后的新行动。

在笔者所作的涉及全中国数百所学校的调查中发现，没有一所学校没有在1966年殴打和侮辱教育工作者，没有一所学校在文革中没有发生暴力迫害。分散于各省各地的学校，发生了性质和表现都非常相似的暴行：校园“劳改队”和校园监狱（后来被称为“牛棚”），暴力性“斗争会”，“黑五类”家庭出身的人被侮辱虐待，把部分城市居民驱逐到原籍农村，抄家，剃“阴阳头”，强迫“唱”“牛鬼蛇神歌”，捣毁文物和书籍，铜头皮带殴打，以及暴力迫害造成的成批死亡。主持执行这些暴行的，是红卫兵组织。

上文报告了清华附中在1966年夏天发生的校园暴力概况。非常明显，在全国学校发生的普遍实行的模式，也就是清华附中的模式。这套模式的基本构件，贯穿于文革的前三年。

当然，这个模式中的一些构件，不一定是清华附中最先发明的。比如，根据笔者的调查，校园“劳改队”是在北京大学最先正式建立起来的，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是在北京大学附中最先提出的，打死教育工作者是在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开始的。但是，这些文革新事物作为一整套模式，清华附中最先开始实行的学校之一，此外，这套模式也随着红卫兵组织的普遍建立而传播、复制和衍生。这也就是说，清华附中红卫兵贡献给文革的，不仅仅是一个“红卫兵”的名称，还有这样一套暴力迫害的模式。清华附中的红卫兵提供了暴力迫害老师和同学以及校外居民的样板。

上文叙述了红卫兵是怎样一步一步由文革领导人扶植引导而发展起来的，所以，更准确的说法应是，毛泽东把这一名称、这一组织和这一套暴力迫害模式，通过红卫兵运动，从数个学校推广到全北京，进而推广到全国。

#### 4，暴力迫害的理论支撑：“教育革命”“阶级路线”和“造反精神”

上文写到，在毒打刘澍华的过程中，在折磨清华附中一批教师和干部的过程中，在给女同学剃“阴阳头”的行为中，人性中的恶意和罪恶欲望所起的作用。这些作用确实存在。对他人挥舞鞭子棍棒，看受害者在脚下呻吟，掌握他人生杀予夺的权力，对没有建立良心预防机制的人来说，是一种快乐和享受，稍加推动，就足以使他们乐此不疲，积极进行。但是，这种人性恶，在文革中是依附于红卫兵的政治理念和行动目标发生作用的。

清华附中红卫兵一直宣称他们的成立宗旨，也就是他们所要做的事情，最主要的是两项：一是“教育革命”，二是“贯彻阶级路线”。

为他们的第一项任务“教育革命”，他们毫不留情地攻击清华附中的校长万邦儒等学校领导，残酷地殴打教员们如刘澍华，尽管这些人在文革前其实不但没有像红卫兵说的那样“迫害干部子弟”而是给了他们相当多的特权。红卫兵的行为确实像是一种恩将仇报或者对特权的贪得无厌的追求以及虐待狂的表现，但是也不仅仅如此。他们有意识形态和

革命理论作根据，他们把校长和老师先定义为“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的代表人物，所以，可以殴打，可以侮辱，甚至可以打死。

这样的认识显然来自毛泽东的“五七指示”——毛泽东在1966年5月7日给林彪写的一封信。这封信当时是和“516通知”一起在共产党高级干部中传达的。在这封信里，毛说：“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不管是否有“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以及是否他们“统治”学校，毛的这个指示要求攻击当时学校的校长和教员是非常清楚的。

在1966年的夏天，学校的校长和教员，就像“镇压反革命运动”和“肃清反革命运动”中的“反革命份子”，“土地改革”中的地主，“五反”中的资本家，“反右派运动”中的“右派份子”，他们是被最高当局指定的革命的打击对象，是做为社会中的一个群体被当作了打击对象。尽管在其中的每个人，可以苦苦申辩并且幻想逃脱，但是，大的形势是不可改变的。刘澍华根本不是什么“流氓”，这是显而易见的事情。但是即使没有这个借口，也会找到别的罪名。作为“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成员，清华附中的教员和校长们，注定是要被打被斗被迫害的。

这样一种在社会中划出一大圈子人并且对其进行大规模的超越于法律之外的迫害的方式，在人类历史上是少有的，所以很难意识到其独特性，也没有一个专门的名词来描绘。这种迫害方式不是仅仅从文革开始的，红卫军的贡献是把这种方式用在了教育工作者头上。

红卫军的第二个目标和任务是“贯彻阶级路线”。上文已经写到，清华附中红卫军发明了“红五类子女”和“黑五类子女”这样的新概念新名词。他们所说的“阶级”，其实不是马克思所说的“阶级”，不但不是指拥有生产资料的某些人，也不是指在过去曾经拥有生产资料的人，而是指曾经过去属于某个阶级的人的儿女。他们要求在他们的同代人之间划分等级，制定打击目标，建立新的秩序。

这显然是符合毛泽东关于阶级斗争的需要的。文革开始的时候，共产党已经执政17年，当时25岁的人，完全都是在共产党时代才进入小学的，根本不可能和“地主”“资产阶级”有什么关系。所以，那时候需要新的理论，划出新的打击对象，才可能使得“阶级斗争”继续下去。红卫军扩大了毛泽东关于“阶级斗争”的理论的打击对象，不仅从“地富反坏右”扩展到了所谓“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如教育工作者和文艺工作者，并且，从“地富反坏右”本人扩展到了他们的子弟。而

且，在那个时代，每个家庭生育的子女数目平均多于两个，所以这一新政策在斗争对象的数目的扩展方面也极其可观。

正是出于这样的理论，清华附中红卫兵理直气壮地侮辱殴打“家庭出身不好”的同学，包括剃女同学的“阴阳头”。刘澍华死去30年后，他的同事和笔者谈起他的时候，还特别提到，刘澍华“不是家庭出身不好”的人，“最多是小业主”。他们也提到校长万邦儒遭到长期的毒打和虐待，不但因为他是“黑帮”，是“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在清华附中的代表，还因为他是“地主家庭出身”。在这样的记忆背后，还看得到清华附中当年极端强调“家庭出身”的遗风。难道家庭背景是可以和那样被毒打侮辱联系在一起的吗？然而不幸的是，在当时的清华附中就是这样的。

1966年8月26日，刘澍华被毒打的同一天，北京农业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举行“斗争会”，他们强迫128个人跪在大食堂的地上，面对毛泽东的挂像“请罪”。128人中有的被剪了头发，有的被打，有的被没收了手表。这所中学当时只有60名教职工和不到500名学生，128人占很高的比例。这128人中有老师，有学生，“斗争”他们的“理由”都一样，是他们全都“家庭出身坏”。这是一个以“家庭出身”来进行“阶级斗争”的典型案列。

清华附中红卫兵有明确的规定，只有“红五类”子女可以加入红卫兵。这五类是：革命烈士，革命军人，革命干部，工人，贫下中农。这就是说，对一个像北京这样的城市，作为人口主体的商业工作者、机关职员、教师、医务工作人员，工程师、各种服务人员以及专业人员的子女，都是不准参加红卫兵的。对他们的子女尚且如此，对他们本人怎么看待也很清楚了。这些人是现代城市经济的主体。实际上，打击这些人，是在打击现代城市生活的基本部分，打击商业、技术和科学这些在现代社会中非常重要的工作。“红色高棉”的波尔布特在柬埔寨驱逐城市人口，摧残受过教育的专业人员，有相似之处。波尔布特的理论和实践已经得到了学术界的相当程度的研究，至于他受到了中国文革的哪些影响，还待考。

红卫兵也是唯一把家庭出身当作加入条件而且明文将此写在章程里的组织。共青团虽然在实际操作中强调这一方面，但是章程里没有这一条。把一条先天性的条件写入组织章程，与此可以相比的，有纳粹德国的“希特勒青年团”。“希特勒青年团”严格调查成员的父母是什么人种。如果有所隐瞒，会被惩罚。这方面和上文写到的清华附中红卫兵把

一名被指控“隐瞒家庭出身”的初二女学生剃了“阴阳头”并罚跪和殴打的做法是相似的。

红卫兵在学生中实行隔离政策。该校初二（1）班的学生成立了一个小组叫“梅花”，在一起活动。“梅花”小组的成员有不同的家庭出身，有的是“红五类”，有的不是，是“职员”。红卫兵命令“梅花”小组解散，理由是他们“阶级阵线不清”。这样一来，不同“家庭成份”的学生，被禁止互相平等来往。实际上，当时在北京的中学生中，不同“家庭出身”的学生，互不来往甚至互不说话。

1966年6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宣布取消高考制度。这给“贯彻阶级路线”提供了最有力的社会制度方面的帮助。不管怎样，考试制度和“家庭出身”制度有冲突，前者被废除，后者就可以大行其道。

不但清华附中红卫兵把“家庭出身”的重要性提高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要程度，后起的和他们“对立”的组织如清华大学“井冈山兵团”的蒯大富也如此。在蒯大富发出的文告中，他的署名之后，还特别注明他是“革干”家庭出身。（《井冈山红卫兵第三号决议》，1966年9月28日，有三个人署名，都写明“出身”。）署名伴随本人的职务，是常有的事情，但是注明家庭出身，是新鲜的做法。

清华附中红卫兵实行“教育革命”和“贯彻阶级路线”的手段，是相当暴力性的，破坏常规的。他们在这方面的说法是“革命造反精神”，并以此作为红卫兵的重要特色。他们前后写了三论“无产阶级的革命造反精神万岁”。毛泽东看过前两论后，写信支持了他们。《人民日报》发表了这三篇文章。时间是在刘澍华被“斗争”和毒打的前两日。

所谓“造反精神”，实在是一个极大的谎言和讽刺。“造反”一词传统地被用来说明反对皇帝反抗强权的行动。红卫兵声明他们是毛泽东的红色卫兵，那么也就是说，他们根本不是要犯上作乱的人，谈不上是造反者。

看清华附中红卫兵的所作所为，就是在最高权力者毛泽东的一手支持下，在权力当局的保护下，对老师和同学恣意施暴。他们肆无忌惮地迫害虐待学校里不能还手也无处可逃的老师和同学，殴打折磨学校外的和平居民。这样的行为，不但野蛮，而且卑劣。

在文明社会中，罪犯会受惩罚，但是是由司法部门来进行。这也就是说，即使刘澍华、万邦儒、韩家鳌等人真是罪犯，他们的学生没有权利惩罚他们。但是在清华附中，在“造反”的名义下，红卫兵对他们用

## 受难者列传

鞭子和铜头皮带打，用火烧，用脏水浇，恐怕能想象到的折磨方式都已经用尽。

在一个文明社会中，某种罪，受某种惩罚，多少有一套对应规则。惩罚的程度是有限度的，徒刑有年限，死刑有杀法。清华附中红卫兵对教育工作者实行的却是无限制惩罚。他们的惩罚不设限度。刘澍华被“斗争”的那天，校长副校长和其他所谓“牛鬼蛇神”已经被殴打折磨了近一个月了。刘澍华死后，他们也仍然一直在由红卫兵管辖的“专政队”中。他们无法知道这种被“专政”的生活要到何时结束，也不能确定自己是否会像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副校长卞仲耘那样被红卫兵打死。这种无限制惩罚，造成非常巨大的恐怖。

如果一定要说清华附中红卫兵有所“造反”，他们造的反，就是对文明社会常规的发动。他们把有组织的大规模的侮辱拷打以至杀戮行为带进了学校。

上文说到，清华附中的副校长韩家鳌当时 33 岁，校长万邦儒也不到 40 岁，刘澍华更是不到 30 岁，如果可以自卫，红卫兵未必是他们打架的对手。但是红卫兵是一个组织。他们主要用“斗争会”这样的形式来施用暴力。在“斗争会”上，一群人领头动手打，身后还有大批的人喊口号助威。被打的人被称为“黑帮”，实际上他们并没有“帮”，每个人都是孤立的。孤立的个人无法反抗暴力的群体。“斗争会”给被斗争的人如 1966 年 8 月 26 日晚上的刘澍华，不但是肉体上的巨大伤痛，而且是精神上的反抗无望的绝望。

清华附中红卫兵明确规定，所谓“革命干部”，是指在 1945 年以前加入共产党的干部，这些干部在 1966 年大部分都是高级干部。这样，当时清华附中有 1,000 多学生，清华附中红卫兵却只有 200 来人。北京的其他中学，也有类似的比例。也就是说，他们是一代人中的少数。对于一个 200 人的组织来说，上文所写到的清华附中发生的暴行，虽然不是全部，分摊到 200 人头上，平均每个人所作的份量也已经相当可观。

少数人能控制多数人，是因为红卫兵得到毛泽东的支持和扶植，也是因为他们有一套革命理论，此外，也由于他们使用无限制暴力，使得反抗不可能发生。

写到这里，笔者想到，司马迁记载了汉代的第二个皇帝孝文帝关于废除肉刑以及只惩治犯罪之人而不连坐家属的谈话。（《史记》“孝文本纪”）。再看在文革理论指导下进行的红卫兵的行动，如毒打刘澍华和剃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阴阳头”，放在漫长的历史背景上



来看，这是把文明倒退了不止两千年。

长期以来，由于强势的文革宣传，由于长期的思想禁锢，很多文革的经历者，直到今天也没有意识到，1966年发生的红卫兵暴行，由年轻学生来侮辱、殴打和杀害教育工作者、同学以及校外和平居民，在纵向的历史和横向的世界文明范围内，都是不曾有过的。这是严重的反文明反人道的暴行。这是极大的罪恶和丑闻。

然而，甚至在文革结束以来，红卫兵的暴力迫害和杀戮，一直没有得到记载。在现有的已经出版了的三部“文革”通史中（分别印刷于1986，1988，1995年），以及两部数百页长的红卫兵史（1994，1998年出版），没有提到任何一个被红卫兵害死的校长和教员的名字，也没有记载1966年“红八月”的大量发生的校园血腥故事。

在欧洲，有一个关于希特勒对犹太人的大屠杀的说法，说这场屠杀不必引起很大关注，将来会变成仅仅是历史的一个注脚。这种说法引起了有正义感的人们的很大气愤。但是现在我们应该看到，文革中被害的教育工作者们如刘澍华，到现在为止，连变成一个历史的注脚的机会也还没有得到。

刘澍华死于1966年8月。红卫兵自豪地把这个8月称之为“红八月”。长久以来，这个时期被描述为狂欢的理想主义的青少年的盛大节日，而大量的被红卫兵杀害或者在被红卫兵毒打后自杀的教育工作者的死亡，却长期被隐瞒了。实际上，“红八月”不但是用红卫兵的红布袖章和毛语录本的红色塑料封皮装饰起来的，而且也是用千万文革受难者如刘澍华的血染红的。

1990年第二期《传记文学》发表“红卫兵之旗”一文，是清华附中红卫兵领导人卜大华对清华附中红卫兵的产生发展以及所作所为的长篇介绍，有两万字长。在如此长的篇幅中，在这长篇大论的用词华丽的关于清华附中红卫兵的回忆中，卜大华完全没有提到他在1966年8月26日晚上主持召开“斗争会”，对学校的老师和干部作了如此残酷的拷打，而且导致了当晚刘澍华老师的自杀。他也没有提到清华附中红卫兵大规模地长时间地毒打侮辱老师和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同学的行为。

这是一个是否说出事实真相的问题，又不仅仅是一个对事实真相的描述问题，这里直接关系到基本的道德原则和是非问题。在一个文明社会里，对他人的生命是不允许这样摧毁的，对他人的尊严是不允许这样践踏的。清华附中红卫兵对老师和同学所作的暴力侵犯，是犯罪。这是

## 受难者列传

必须说清楚的一点。而在卜大华的这种描述中，甚至不认为这些是一种错误，需要认错、悔过和向受害者道歉。

从1966年到1990年，这位当年的红卫兵领袖的“进步”仅仅在于不再把1966年红卫兵所从事的暴力迫害作为正面“成绩”来夸耀了。——当时他们是这样做的。在1966年夏天的数次天安门的盛大集会中，林彪和周恩来的讲话都热情洋溢地夸赞了他们的行动。但是在1990年，文革毕竟已经被邓小平否定了，大的形势已经不允许再夸耀这一方面了。

在卜大华1990年的发表物中，最为津津乐道的一件事情是，他们在1966年6月24日贴出了题为“无产阶级的革命造反精神万岁”大字报，其中引用了毛泽东语录“造反有理”，当时在清华附中的工作组对这张大字报不满，可是不能反对毛的指示，又没有听说过毛有这样一个说法，来问红卫兵毛的话出处在哪里，卜大华故意不说，工作组只好派人去北京图书馆、党史资料馆等地到处寻找，结果还是找不到，很是狼狈。

这样的事情有什么值得自豪的呢？工作组的做法，无非是在当时的环境下很可笑也很可怜的做法。工作组一开始就支持红卫兵，说他们是“革命左派”，后来对红卫兵的暴力攻击老师和同学的行为有所约束，但是不敢反对红卫兵引用毛的语录，所以才发生了这样的病态的事情。从这件事情，也可以看到所谓“造反”是些什么。

### 5, 刘澍华死后

在刘澍华死后，暴力迫害继续进行和发展。

就在刘澍华死亡一天之后，1966年8月27日，清华附中陈书祥老师的父亲被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红卫兵从家中抓走，当天夜里在北大附中校内被打死了，时年37岁。陈老师的父亲名叫陈彦荣，是一个工人，他的家离清华附中和北大附中都不远。和清华附中一样，北大附中也是红卫兵运动的发源地之一，只是他们的组织用了“红旗战斗小组”的名字。陈彦荣被打死后，清华附中红卫兵给北大附中红卫兵写了一封关于尸体处理的公文信，信上赫然盖有红卫兵的圆形公务图章。这张公文信的照片展示在“网上文革受难者纪念园”中“陈彦荣”条目之下。这封信，表明了当时中学各校红卫兵之间在打死人这样的事情方面已经建立了公文系统和工作网络，配合协调，这封信也表明了当时清华附中红卫兵组织在文革杀人机器运作中的作用和角色。

在1966年年底，清华附中红卫兵失去了文革领导人的宠幸。这是因为文革的打击目标扩大了，远远超出了“516通知”中圈定的上层建筑五界（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曾经大力支持红卫兵的文革领导者们转而全力支持后起的另一些组织，这些组织开始猛烈攻击共产党中央以下的各层领导。清华附中红卫兵的父母们受到攻击，他们中间相当多的人自己也变成了“黑帮子弟”，变成了他们倡导推行的暴力迫害运动的受害者。包括卜大华在内的一些红卫兵头头，在1967年初被公安部抓起来管了三个月，又由毛泽东下令释放了。他们由此被称之为“老红卫兵”，和文革的最高领导人支持的别的新学生组织相区别。这是文革的戏剧性的转变之一。

文革也打击各层各处的权力机构。以高级干部子弟为主体的清华附中红卫兵，。

文革中，文革领导人演出了非常戏剧性的几个大转折。一个是一度领导“揭发”“斗争”原学校负责人的“工作组”变成了被“斗争”的对象。一个是曾经不可一世的高干子弟红卫兵失势，一个是取代高干子弟红卫兵的“造反派”被抛弃。观察这些变化，可以清楚地看到，在这些看似出尔反尔的大转折中，只是一些曾经有权的人被牺牲了，而文革却在此过程中发展到了新的程度。所以，这些转折在表面上看来像转折，实质上却并不是，只是文革的进一步的发展。站在文革领导人的立场看，这些是相当成功的领导艺术。

这类转折造成了一些特别的人，即他们先充当害人者，然后又变成被害者。但是，在文革后，这类人往往只控诉他们受到的打击，但是对他们自己迫害别人的情况，却不道歉和忏悔。在上引卜大华的文章中，就如此。在他的文章中，他讲自己受害，却隐瞒了自己怎么迫害别人。更没有向被他们迫害过的人表示道歉和忏悔。这是典型的道德上的“双重标准”。这样的想法不但使得文革的历史在很大程度上被歪曲了，而且在这样的叙述中包含的思想仍然是“别人迫害我不对，我迫害别人却是对的”。也就是说，文革的暴力迫害的思想，在这类描述中继续张扬。

清华附中红卫兵的失势并不意味着他们奉行的暴力迫害原则的失势。清华附中新起的组织叫“井冈山”，和红卫兵在学校里各占了一座楼。红卫兵在宿舍楼房顶上，“井冈山”在教学楼房顶上，两边对骂。红卫兵指责“井冈山”是“保守派”，“井冈山”为了证明他们的“革命性”，把关在学校的五个“牛鬼蛇神”——校长万邦儒，副校长韩家

## 受难者列传

鳌，语文老师高恬惠，职员张秀真和羊涤生，用布蒙上眼睛，拉到教学楼门口，命令他们往上爬，爬上五层楼，又爬上房顶。“井冈山”的学生在楼顶上用皮鞋底抽打这五个人。

在1968年的新一轮迫害所谓“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清华附中的另一位老师被关押“审查”的时候自杀身亡。他的名字叫赵晓东，是该校的体育老师，体育教研组负责人。赵晓东身材高大，体格强壮，年轻时是很好的运动员，后来成为很好的体育教员。清华大学附中在北京的中学中以体育成绩出色而闻名，和他有相当关系。他的罪名是“历史问题”。他在1968年8月9日在学校中跳楼身亡。他的血和脑浆喷溅在楼前地上，死亡场面十分可怕。那一天，他也在五楼大教室遭到“斗争”。“斗争会”后，他出了会场，下到五楼和四楼之间的楼梯拐角处，从窗口跃出。五楼大教室也是刘澍华死前被“斗争”和毒打的地方。赵晓东的死和刘澍华相隔整整两年。文革这辆巨车仍然在气势汹汹地进行，不断用人血润滑车轮。

在1966年8月26日晚上和刘澍华一起被“斗争”的校长万邦儒和韩家鳌，1966和1967年在校园“劳改队”中被“专政”，1968年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关押。最后，他们得到一个“忠实执行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犯了严重政治错误”的“文革结论”，被发落到北京附近的“五七干校”劳动。然后，1969年林彪发出了所谓“一号命令”，在这一以“战备”为名进行的又一轮清洗城市的行动中，他们被“下放”去北京远郊区农村无限期“插队”。1973年，在林彪死后多时，他们被允许回到北京，另外分配了工作。文革后，1978年，万邦儒重新担任清华附中校长。他从1960年开始担任校长，当了6年校长后，文革中被整了12年。

1966年6月，当红卫兵开始攻击清华附中学校领导的时候，他们说学校领导“迫害干部子弟”，迫害了他们。其他的同学说，这是瞎说，他们没有受过迫害，

相反，有很多特权。在1980年代末，清华附中校长万邦儒告诉别的中学校长，红卫兵的出现和他们实施暴行，和他文革前的教育有关系，特别是他对干部子弟的特殊对待。1964年毛泽东提出“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以后，清华附中领导把干部子弟组成一个特别小组，请清华大学高层干部给他们作报告，传达毛泽东对其侄子毛远新和王海容的谈话，组织他们参加军事训练。学校还把学生干部大量地换成高级干部子弟。这样的做法培养了干部子弟的群体自我意识，和后来出现以干部子

弟为核心的红卫兵有直接关系。教育屈从于强权，放弃了教育的标准和平等原则，失落了教育的尊严，也埋藏了日后的灾难。文革开始，干部子弟立即批判校方的“阶级路线”，嫌他们得到的特权还不够，而且，发展为暴力攻击校长和老师。

可惜，万邦儒对文革前中学教育的反省，未见发表，他就在 1992 去世了。这一代教育工作者经历了如此剧烈惨痛的人生经验，未能为后人留下他们的记录和分析，十分可惜。

清华附中的相当一部分的老师和学生，没有忘记那个害死了刘澍华的“斗争会”，他们还清楚记得那天晚上打人最为残忍的红卫兵的名字，他们也还挂念刘澍华的孩子和妻子以及他的老爹。但是，由于当局对出版有关文革的文章和书籍有严格的控制，他们的声音无处发出。能发表反而是上面提到的红卫兵方面写出的那一类删改事实美化暴行的谎言。由于对红卫兵的真实历史的掩盖和隐瞒，美化和怀念红卫兵和“红八月”的声浪一直时时出现在官方许可的出版物中间。

刘澍华的没有见过面的孩子，正是文革的同龄人。他的童年是在文革的阴影中度过的。他没有父亲，得不到父爱和父亲在经济方面的抚养，已经是一个非常大的不幸。他的父亲那样死去，在文革那种强调所谓“政治”和“家庭出身”的时代，

还要给他带来歧视和麻烦。刘澍华的妻子，新婚丧夫，后来又要独立抚养孩子，她一定经历了旁人难以想象的艰难和痛苦。刘澍华的老爹，不知道是否还在世。如果读者中有人知道刘澍华的家人的消息，请告诉笔者。

发生在 1966 年夏天的由文革领导人指导由红卫兵实施的大规模毁坏文物书籍、殴打并且杀害教师的运动，是中国历史上自从秦始皇在公元前 214 年“焚书坑儒”之后发生的性质有所相似但是规模方面则大得无法比拟的反文明反人道的迫害事件。如果我们不忘记这一事件，也就不应该忘记刘澍华。历史不应该删除刘澍华的名字。■

---

刘书芹，男，北京农业大学兽医系副教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审查”，1968 年 4 月 22 日在地下室自杀。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北京农业大学有 16 人被迫害死。■

## 受难者列传

---

刘文秀，女，1913年生，北京崇文区榄杆市广渠门内大街121号居民。1966年8月25日，北京第十五女子中学的红卫兵抄查她家，红卫兵声称她的丈夫李文波用菜刀攻击了红卫兵。当场李文波当场被红卫兵打死，刘文秀被公安局的警车抓走。1966年9月12日，刘文秀被判处死刑。判决书号：66中刑反字第345号。1966年9月13日，刘文秀被枪决。文革以后，1981年3月26日，中法81中刑监字第222号对刘文秀宣判无罪。请参看“李文波”。■

---

刘永济，武汉大学中文系古典文学教授，1966年夏天被“斗争”后病倒不起，1966年末在家中去世。他的妻子是个家庭妇女。文革前教工宿舍楼里的孩子们都叫她“刘婆婆”。文革中被指控为“地主婆”也遭“斗争”。刘永济死后，他的妻子在家中上吊自杀。■

刘中宣，北京农业大学农学系讲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隔离审查”，1968年5月2日在关押中死亡。当时宣布他“畏罪自杀”。和他在同一楼中被关的一位老师说，在刘死前，听到刘被打时发出的惨叫，长达数小时，但是看不见究竟发生了什么。这位老师相信刘中宣并没有自杀，而是被打死以后，扔下楼去的。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北京农业大学有16人被迫害死。 ■

---

刘宗奇，男，年约19岁，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机器厂（后改为矿山机器厂，现已破产倒闭）青年学工。重庆两派组织发生武力冲突。刘宗奇1967年8月1日在离厂不远的山坡上中流弹死亡，葬在工厂附近的五台山山下。

刘宗奇的父亲是重庆钢铁公司工程师，1957年被划为“右派份子”，刘宗奇因而未能升入高中。刘宗奇爱好绘画、篮球、交朋友。他的弟弟刘宗平后来“顶替”其兄进该厂工作。 ■

---

刘王立明，1896年生，女，民主同盟中央委员，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1966年9月被上海的红卫兵“斗争”三天后送上海公安局关押，1970年4月15日死于监狱中。时年74岁。

刘王立明本姓王，刘是她的丈夫的姓。她是太湖县人，1917年考取奖学金到美国留学，在位于芝加哥的西北大学生物系获硕士学位。1928年和1932年，她是国民议会参政员。1933年成为民主同盟中央委员。她曾参与反对执政党国民党的活动。

1949年，刘王立明加入中国共产党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筹备委员会，当选为代表。此后，曾任全国政协第2、3、4届委员，第2、3两届全国政协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国妇女联合会常务委员。

1957年刘王立明被划成“右派份子”。刘王立明的一个儿子刘光华是《文汇报》驻京记者，也被划成“右派份子”。他们是“母子右派”。

1966年文革开始。刘王立明在文革前半年她跌断了手，因此到上海

## 受难者列传

与女儿同住。1966年9月，刘王立明被上海交通大学的“代代红红卫兵”揪走，并遭到大会“斗争”。红卫兵还抄了她的家，拿走她家里的照片资料等等。当时红卫兵来抓人、抄家和“斗争”人，说来就来，不需要任何公文手续，被攻击的对象也不能问。但是她的家人知道，红卫兵是在上海权力当局的同意下做这些事情的。

刘王立明被红卫兵“斗争”了三天之后，被送到上海第二看守所。第二看守所在黄浦江边。开始的时候，通知家人去送过衣服。过了很久，她被正式逮捕，转移到别处。她被关在什么地方，家人就不知道了。

刘王立明被指控为“美国特务”而被逮捕。她曾经在美国留学，她的大儿子在美国留学后留在美国生活，就是指控她是“特务”的根据。从法律的角度说，这是没有道理的。但是从当时的权力当局的总意图来看，是容易理解的。他们要在中国割绝西方思想和制度的影响，需要打击和清洗社会中在西方世界受过教育以及和西方世界有亲属关系的人。

她并没有被正式判刑，但是长期被关在监狱里。这是文革中大量发生的事情。法律程序被彻底打破了。刘王立明被关了3年8个月后，死在监狱里。1970年，刘王立明的女儿接到口头通知，说刘王立明已经死在监狱中，是心脏病死的，尸体已经处理掉了。她没有得到正式的死亡证明书，也没有得到母亲的骨灰。

刘王立明的儿子刘光华成为“右派份子”后，先被送到“清河农场”“劳动教养”。清河农场是北京的一块“飞地”，离北京300里远，不在北京市界内，但是属于北京市管，是专门用来“劳动教养”和“劳动改造”北京的人的。三年多后，他得到“解除劳教”，但是仍然留在农场，后来，又被转到东北的一个农场，那里离北京更远，也像清河农场一样属于北京市管。后来，他又被送到东北的普通农村劳动，直到1978年。他收到母亲的死讯，是在母亲死亡两个月后。

刘光华被划成“右派”，因为他写了一篇关于北京大学学生在1957年5月19日贴大字报“鸣放”的报道。刘光华说，他在1957年5月22日到了北京大学。北京大学的学生在5月19日那天开始贴大字报批评时政。北京大学中共党委副书记崔雄昆让人扯去大字报。刘光华报道了这些事情。他是新闻记者，所受的新闻教育使他认为新闻记者的首要责任是报道事实。《光明日报》和《文汇报》先后发表了这篇报道。形势很快急转，上面从号召“鸣放”变成了抓“右派份子”。刘光华因为这篇报道被划成“右派份子”。



2000年笔者访问刘光华的时候，他说他自己手里并没有这篇文章，也已经记不清他的这篇通讯是哪天发表的了。笔者闻此，深感资讯失落的严重性，甚至一个记者都未能保存有跟自己的苦难遭遇有如此大关系的一篇文章。

后来，笔者在北京大学1957年出的一份刊物《论坛》上见到关于这篇报道的一段文章，照录如下。这不是刘光华的原文而是攻击他的文字，但是可以了解到一些他写了什么。

反动通讯——“北京大学民主墙”的作者刘光华

这篇反动通讯刊登于文汇报5月25日，这是一篇政治煽动性的通讯，他不仅污蔑了党，而且认为同学们轰轰烈烈的反击右派分子猖狂进攻的正义行为是“杞人忧天”，把右派分子歌颂为“生龙活虎般的年轻人”，把右派分子向党向社会主义进攻说成“是对北大领导的一服治病救人的清凉剂”。

这篇通讯的作者刘光华是什么人呢？他是文汇报的一个青年记者，是罗隆基小集团分子刘王立明的儿子，毕业于燕京大学新闻系。过去曾在和大编过“展望”，满脑子资产阶级思想，在和大时曾经被斗过，他很不满，要写申诉信给香港的报纸上发表。

文革时代，当刘光华在农场劳动的时候，给他带来灾祸的那篇报道里写到的北京大学领导人崔雄昆，1968年在北京大学里投水自杀了。这也许是有些人在1957年绝想不到的事情。革命把越来越多的人送进了死路，包括充当过革命动力的人们。

1978年，是毛泽东死后缓慢开始松动的一年。刘光华到上海和他的妹妹一起为母亲写申诉。申诉送到上海市政府，回答是“维持原结论，敌性内处”。

刘王立明的“原结论”是“敌性内处”，从字面上很难懂是什么意思。这是一个简称，缩略语。文革时代很多人得到这样的一个“政治结论”。一个词用得多了，就有了简称。不知道的人，一定觉得十分费解。这个“结论”的全称是“敌我矛盾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这显然是从毛泽东的“关于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的理论发展出来的专用名词。按照这个理论，可以把人定成“敌我矛盾”后，任意处罚。这是一个直接破坏法律的理论，其危害却一直没有被清算。

她的儿女到北京中共中央组织申诉。胡耀邦当时是部长，正积极推进“平反”工作。中共中央组织部写了一封信，由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组转给他们，说要解决问题。

## 受难者列传

刘王立明的女儿收到信的第二天，上海市公安局叫她去公安局。她去了。公安局两个处长模样的人对他们说：“我们研究过了，维持原判，敌性内处。”

这时候，刘王立明的女儿拿出了昨天收到的中共中央组织部的信，那两个人马上说：“刚刚宣布的不算数，以后再通知。”

但是问题还是没有解决。刘光华和妹妹又托人到北京询问，胡耀邦的秘书说已经给上海打电话了。

胡耀邦的秘书两次给上海打电话后，中共上海市委派人和公安局副局长一起研究给刘王立明平反。平反是在1979年宣布的，1981年3月，全国政协给她开了追悼会，把她的骨灰盒放到“八宝山革命公墓”。那是一个没有骨灰的骨灰盒子，因为她死时没有留骨灰。

就在这种让人精疲力尽的寻求“平反”的过程中，关于刘王立明以及和她经历类似的人的政治思想和道路的分析与反省都被忽略了。

在1995年出版的《太湖县志》（合肥：黄山书社）中，关于刘王立明，有两千多字的记载，介绍了她曾经在1930和1940年代如何与国民党政府抗争，还强调了她在1949年以后，为共产党政府做的工作，以及毛泽东周恩来对她的赞扬。但是县志中关于她在文革中被关和死亡，只占了一行。

这种写法相当典型，表明了1990年代的一种潮流，抹去文革的血痕，加固毛泽东的权威地位。■

---

姜河东，男，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人，毕业于怀远二中，一九六二年考入安徽师范大学（当时叫皖南大学）。文革开始时他仍是学生。1967年，安徽省的所谓“造反派”分成两个派，“好”派与“屁”派，并发生武力冲突，他加入其中之一并担当一定的领导职务。后来他渐生退意。一次在一个双方参加的大会上，他发言劝双方停止无谓的争斗，当他走下主席台时，他同派中的一人用手枪对准其后脑将其打死。他当时约二十五岁左右，已婚。不知道他的妻子后来怎样。打死他的凶手后来曾被带到蚌埠等地游街，以后是否被法办不得而知。■

娄瘦萍，1904年生，湖南中医学院解剖学教员。1938年毕业于湖南长沙湘雅医学院，外科医生。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文革中被“揪斗”。1967年，他上中学的女儿娄玉方随他妻子的哥哥、医生韩国远一起出走被抓获，定为“叛国投敌”的“现行反革命”。娄的女儿被判刑10年，妻舅韩国远被判死刑。娄瘦萍本人被指控为同谋，在1968年被逮捕，1970年被判刑15年。他被关在湖南津市的劳改营里。1974年1月，娄瘦萍死在劳改营中，时年70岁。

等待了两年，在娄瘦萍医生的名字和故事第一次上了电脑网络之后，我终于收到了一封电子信件，并与写信人通信通话，对他的遭遇有了进一步的比较清楚的了解。

多年以来，我一直在收集文革受难者的名字和故事。1998年，我给一位在文革中受到迫害的人打电话，他说他自己的故事将来再写，他要先写关于别的受难者的故事，并希望我作些文字方面的帮助。不久我就收到了他寄来一篇文章，题为《医学教授娄瘦萍》，文字流畅通顺，并不需要修改或润色。我把文章寄给编辑苏晓康先生，他在《民主中国》1999年第四期上发表了这篇文章。后来，网络杂志《华夏文摘》的“文革增刊”转载了这篇文章，是在1999年的增刊200号上。

这篇文章的作者，在文革中是个青年学生，以“反革命罪”被判刑，抓进了监狱。在劳改营里，他认识了娄瘦萍先生。娄瘦萍是医学院的教授，当时已经是67岁的老人，因“反革命罪”被判刑15年，恶劣的营养条件和繁重的体力劳动，加上心理的折磨，关在劳改营四年以后，他在那里死亡。他的“反革命罪”是什么呢？是因为他的妻舅和女儿试图偷越国境逃离文革，而他则被当作支持他们“叛国投敌”的同盟者，被处以15年重刑。

这篇文章真切感人，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是记载了完全真实的事情，包括作者自己的身份和遭遇。但是文章署名“江雁”，却不是作者的真实姓名，其实也不可以算是个所谓“笔名”，因为这个作者并非写文章的人，只因他不愿意使用真名，就起了一个别名，这是非常令人感慨的。

我收集文革材料的时候，遇到了相当多这样的事情。毛泽东已经死了25年，文革也已经结束了25年，但是今日的现实却是：那些当年整人打人害人的人，在这世界上毫无羞愧地生活着，有的还理直气壮地赞赏自己的过去，甚至还指责那些站出来揭示真相的人是“造谣诽谤”；

## 受难者列传

而受害者却相反，他们虽然得到了所谓“平反”，有的也有了相当不错的生活，但是大多数受害者却采取低调，很少说出他们的遭遇和痛苦。结果，文革只有在小说里是痛苦、黑暗、错误，而人们的真实经历，却没有被记录，以致有人断言文革的痛苦和不幸是编造渲染出来的。

为什么受难者不能用真实姓名公布他们的真实经历？在记录文革的事实的同时，我有时也思考这原因。其中的原因当然是多种多样的，这首先是因为在整体的社会气氛中，在公众的集体记忆中，文革并未被认为是一种“罪恶”，也没有被真正记录和清算。文革只被中国领导人界定为“毛泽东的一个错误”，而毛泽东依然是权力者规定人们必须接受的偶像。

另一方面的原因是，被害者继续处于弱势之中。我听说，我写的另一位受害者的孙子，因为年纪还小，一直不了解当年爷爷为什么被打死，读了我写的他爷爷的故事之后，提出的第一个问题是“他们会不会再来打我和妹妹？”事情过去 30 多年了，中国的年轻一代所能关注的，依然不可能是向凶手索取社会正义，而是继续担心自己受害。文革在现实生活和在人们心灵上造成的双重阴影，都十分深重。

也许，跟文革中真实的杀戮、恐怖相比较，这种不能说出事实的压抑气氛，已经算不了什么，所以经历了文革的很多人也就忍受着这种压抑。其实，如果细想这种压抑，是依然令人心生痛楚的。

我非常理解“江雁”不使用真名字的苦衷。受害者无权无势，说出自己的真实姓名和故事，不但无损于当年的作恶者，反而在权势者们面前暴露自己，只可能带来麻烦。受害者只有尽量避免被公众注意。把一个无声无息地死在劳改营里的萍水相逢者的故事，铭记在心，并且书写出来，是一种高尚的行为，然而高尚的书写者却要在现实中把他的名字掩藏起来！

然而，“江雁”只是在劳改营里遇到了娄瘦萍，目击其生命最后几年的遭遇，劳改营不准许“犯人”们交谈他们的“案情”，对受害者们分而治之，是劳改营内外都普遍使用的手段，所以要了解娄瘦萍的完整故事，还需要找到他入狱前的相识者。

另外，“江雁”和我都非常想知道娄瘦萍的女儿后来的命运。娄瘦萍已经死亡，他的女儿年轻得多，她被判刑 10 年，只要她能熬到刑满后出狱，就一定还在人世。所以，在“江雁”的文章被放上网络之后，我一直在等待，等待网路读者中，也许会出现认识娄瘦萍和他女儿的人——读者中会有他的学生和同事，也可能有他们的亲属、邻居和相识的人。

他们不会全然忘却这父女两人。他们中间还会出现“江雁”这样的人。他们的记忆和良心不会让娄瘦萍和其家人就这样无影无踪地消失在历史中。我心里期待着，有一天，会有人送电子信或者普通的信件来，告诉我关于娄瘦萍和他的女儿的比较完整的情况，虽然我并无把握。

两年的时间过去了。我终于收到了这样的信。

电磁波在一秒钟里可以环绕地球表面走七圈半，网上的文章在不到一秒钟内就可以传遍全球，但是，《民主中国》和《华夏文摘》这两个网路杂志都是被网上“防火墙”拦杀的，也就是说，国内的普通人无法在网上读到这两个杂志。所以，虽然关于娄瘦萍的文章早在1999年就已经被放在网络上，实际上这篇文章却是经历了非常曲折的路，经过了在几个国家居住的中国人的手，才传送到国内；后来，回信又几经周折，辗转到了我的电脑屏幕上。这中间竟然用去了两年的时间。关于娄瘦萍的文章和其回应信件的传递经过，构成了另一个漫长而又令人难过的故事。我深深感谢每一个中间的传递者，也为在有了“信息高速公路”的时代有这样缓慢的信息传递而感叹。

由于这封等待了两年的信，对于娄瘦萍和他的遭遇有了比两年前多的了解。

娄瘦萍生于1904年。小时候家境贫困，求学的路也比较曲折。1938年他毕业于湘雅医学院，这是美国耶鲁大学在中国创办的最早一所现代化医学院，对学生有相当系统和严格的训练，学生在湘雅医学院要学习七年才毕业。娄瘦萍毕业后，当了外科医生，曾经在长沙医院担任院长。1949年后，他在湘雅医学院担任解剖学教授。他不是一个喜欢参加政治活动的人，没有参加任何党派。

1957年，娄瘦萍被划成“右派份子”。当时，娄瘦萍其实并没有听信当局的谎言来“帮助党整风”、“给党提意见”，他谨慎小心，甚至可以说胆小怕事。当时中共湖南省委书记周小舟号召人们“大鸣大放”，批评共产党，娄瘦萍却告诉别人说，不能这样作，不要乱说话。他写了一首打油诗给朋友，其中有这样的句子：“瓜田李下，不敢多言。非我族类，其心必异。”

这样的意思很清楚，是不发言、不“提意见”。但是，后来这首打油诗被交给单位领导，反而成为娄瘦萍被划成“右派份子”的“证据”。那些领导“反右派运动”的人说，你不是说“非我族类”吗？你当然是“右派份子”。

据文革后给“右派份子”“改正”的一份材料说，在湖南省，在

## 受难者列传

1979年8月，还活着的“右派份子”有三万一千人，这个已经非常巨大的数字，还没有计算从1957年到1979年的22年间病故、自杀、被杀害的“右派份子”，其间就包括长达十年的文革。娄瘦萍就是湖南省被划成“右派份子”的巨大人口数字中间的一个。至于领导了湖南省“反右派运动”的中共省委书记周小舟，两年之后，在“庐山会议”上和彭德怀等一起被打成“反党集团”。文革中，周小舟于1966年12月26日在广州自杀。

娄瘦萍被划成“右派份子”以后，降薪降级，调到衡阳医学院。这在对“右派份子”的惩罚中，还不算严厉的，但却剥夺了他为病人服务的机会。实际上，按照人口比例，中国严重缺乏医生，特别是缺乏受过良好训练的医生。迫害医生，实际上是伤害大量病人；剥夺医生的工作和生活权利，实际上是剥夺病人的生存机会。但是，当权者显然不在乎普通人对医生的需要和依赖，也就是说，不在乎普通人的死活。在“反右派运动”和文革中，把一大批受过专业训练的为人治病的医生当作“阶级敌人”横加迫害严厉处罚，是毛泽东所作的最无人性最无理性的事情之一。

在“网上文革受难者纪念园”中，写有一批文革中受难的医生的名字和故事。在中国民间普遍流传的《三国演义》里，曹操杀害了医生华佗，那是被当作遗臭万年的恶行来描写的。大批医生在文革中和历次“政治运动”中被迫害而死，他们的死亡和不幸却几乎未被记载，更没有得到应有的道义谴责。

后来衡阳医学院解散，娄瘦萍被调到湖南中医学院，在那里教授解剖学。

娄瘦萍的妻子有个哥哥叫韩国远。韩国远也是医生，1950年四川华西医科大学毕业，学的是牙医。这所大学要读八年，和湘雅医学院一样，是一所西方风格的现代医学院。1949年，有人劝韩国远去香港，但他考虑到已经读了7年医学院，还有一年就要毕业了，实在舍不得自己的学位；另外，大概他觉得牙科医生和政治没有什么关系，不管什么社会制度，总需要牙医的。这是很自然的想法。

韩国远从医学院毕业以后，被分配到贵阳中央铝业公司。他在学校就是品学兼优的学生，工作一年以后评级，由于他工作出色，比同届的同学还评高了一级，在1951年“政治条件”还不象后来那样被看重。韩国远没有结婚，亲属中只有一个妹妹，就是娄瘦萍的妻子。

文革一开始，娄瘦萍是“右派份子”加上“反动学术权威”，在湖

南中医学院里遭到“批判斗争”。韩国远在贵阳铝业公司，也成为“反动学术权威”被“斗争”。

我们现在还不了解当时韩国远遭受到什么样的虐待和折磨，因为还没有找到韩国远当时在贵阳的相识者，但是当时的贵阳已经十分暴力化，是很清楚的。据一位当时住在贵阳的被访者说，北京清华大学附中的红卫兵在1966年夏天到达贵阳，进行所谓“革命大串连”。清华附中红卫兵曾经到贵州省文化局打了很多人的，其中有文化局所属的京剧团的演员等人。贵州文化局当时的幼儿园的院长，一位中年妇女、四个孩子的母亲，并不是文革的主要打击目标，也被清华附中的红卫兵剃了“阴阳头”，用铜头皮带抽打，以致满背都是青紫血痕，惨不忍睹，一位被访者说，她看到了这位幼儿园院长被打后的后背，她从来没有想象到过人类的皮肤可以被打成那样可怕的颜色，所以印象深刻，永不能忘。从1966年8月到年底，文革领导人给予红卫兵免费火车票和食宿进行所谓“革命大串连”，实际上是把北京在1966年的所谓“红八月”中的打人和杀戮之风带到全国，在全国各地对所谓“牛鬼蛇神”开展暴力性攻击。正是在这样的情况下，韩国远1967年逃离贵阳，来到长沙妹妹家。

韩国远来到长沙，长沙妹妹家的情况也一样糟糕。而且，他知道他的档案里有“社会关系”的纪录，他的单位知道他有一个妹妹在长沙，很快会有人追来，如果被他们抓回去，原有的罪名加上新的“逃跑”罪，他只会吃更大的苦头。因此，他不能在长沙久留，必须赶快离开。

他的外甥女，娄瘦萍的女儿，要跟舅舅同行。开始他们可能只想避一避风头，但是实际上当时无处可躲，后来他们决定设法离开中国，事实上，这是逃离文革迫害的唯一的出路。

娄瘦萍的女儿叫娄玉方，当时是长沙第四中学的初中学生。她和舅舅先到了广州，后来到了东北。他们到过北朝鲜，被遣送回来，然后，他们在东北的营盘被逮捕。他们的罪名是“叛国投敌”。由此罪名，韩国远被判处死刑，娄玉方被判处10年徒刑。

仅仅因为试图逃离文革逃离中国，就被判处死刑！文革中有一批人因此罪名被枪杀，比如，“网上文革纪念园”中的顾文选。把试图逃离的人判处死刑，这是从来没有过的残忍的死刑标准。在奴隶制度下，逃亡也不至于被杀害。奴隶主需要奴隶作为劳动力。中国的文革领导人控制了八亿人口，不在乎这些人口的死活。他们要的是无边的威慑力、无上权威的巩固。顺着他们的思路，则容易理解他们为什么这样作。对试图逃离中国的人施加死刑，对他们的“革命”非常有利。当时，举国上

## 受难者列传

下，残忍的迫害到处进行，不但手段残酷，而且打击的对象也越来越多，在迫害面前，如果不能忍受，人们只有两种选择：反抗或者逃亡。

然而，当时有严格的户口制度、各个单位和居民区的严格的监视系统，加上粮票发放方面的控制、每家住房的狭小、残酷的株连制度，这些使得人们很难帮助别人躲藏。因此，躲在国内的某个地方以逃避殴打和虐待，几乎是不可能的，要想逃离文革的迫害，唯一的出路是逃离中国。

试想一下，如果人们可以自由出入国境，文革根本不可能进行。对文革领导人来说，封锁国境，不准任何人离开，是保护文革得以进行的必要手段。他们的设计相当清楚：铸造一个铁笼子，在这铁笼子里他们可以肆意虐待迫害人们。在一个开放的国度里，不可能实行文革的残酷迫害。正因为这样，对中国和外部世界的隔绝，对任何试图逃离中国的人的惩罚，在文革中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残酷程度。

中国的普通人民，没有权利选举自己的政府和领导人，也没有权利选择工作和居住地，当打骂杀戮袭来的时候，他们没有权利保护自己的生命安全，他们不但不能反抗，而且，也不能逃离。这是多么可悲的一个境况。与此相关的另一个可悲的事实是，在前东德，如果试图偷越柏林墙而被逮捕，不会被判处死刑；偷越柏林墙被抓的人，判处的监禁是一年左右；现在人们知道，为了偷越柏林墙，有多少人被哨兵打死，有多少人进了监狱，但是关于有多少中国人因为试图离开中国而死亡，我们至今一无所知，我们只知道，中国文革当局要残忍得多。长久的超常残忍使得人们习惯了残忍，以致很多人以为枪毙偷越国境者，是天经地义的事情。

韩国远被判死刑，不到18岁的娄玉方被判10年。没有离开家一步的娄瘦萍，也立即被逮捕，关入监狱，他在1968年被逮捕，在拘留所中关押了两年之后，1970年9月27日，他被判刑15年，罪名是“现行反革命”，而他的“现行反革命罪”的具体内容，是帮助韩国远和娄玉方“叛国投敌”。

1970年，正是所谓“一打三反”运动的时候。这个缩略语中的“一打”是指“打击反革命”，在中共中央文件指导下，在新的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的领导下，各地抓捕了大量的“反革命”；新的逮捕人和审判人的方式也在那时被确立；判处死刑的审批权被下放到各省“革命委员会”，最高法院不再存在。文革后的一个“内部文件”说，1970年2月到11月共十个月挖出了“叛徒”、“特务”、“反革命份



子”184万多名，逮捕了284,800多名，杀了数以千计的人。至于确定“反革命”的“依据”，在笔者找到的当时的权力当局发出的关于被判死刑者的材料中，可以明显看出，当时被判死刑和重刑的人，最主要的罪状就是“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叛国投敌”这两项。

在文革中因受迫害偷越国境成功者，现在我们知道的只有音乐家马思聪，文革前的中央音乐学院院长。和所有的学校负责人以及大批教员一样，马思聪在1966年夏天遭到残酷“斗争”，被戴高帽子，挂黑牌，在校园“劳改队”中“劳改”，被抄家、殴打、关押。他在1967年1月16日偷渡香港成功，后来又被接到美国，他在美国得到政治庇护，居住在费城，1987年在费城去世。

在马思聪逃离中国之后，文革当局立即在全国进行大规模的追查行动。当局把严厉追查此事的信息传达到每一个单位的工作人员，这不仅是为了广泛动员追究那些同情、帮助过马思聪的人，从此断绝各种可能的的外逃管道，也为了制造心理压力，断绝其他人萌生此心。

据上海作家叶永烈所写的《马思聪传》（笔者手头有台北版本，晓园出版社，1989）说：美国总统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基辛格在1971年7月访问中国后，在美国的记者招待会上，基辛格说他会见周恩来总理的时候，周恩来曾经向他询问当时居住在费城的马思聪的情况。周恩来说：“我生平有两件事深感遗憾，其中之一就是马思聪五十多岁离乡背井到国外去。我很难过。”

周恩来的这段话，也被叶永烈放在这本书的扉页上。周恩来的这段话，是对美国人说的，当时在中国并没有公布过。他对中国人讲话，跟他对美国人讲话，采用不同的口气和方式，是常有的事情，这其实不足以表明周恩来在中国实行的政策。现在叶永烈引用这段话并且放在扉页上，是为了强调周恩来和马思聪的关系以及周恩来对马思聪的“关怀爱护”。叶永烈也在书中紧接着写道：“马思聪曾经说过：‘我毕生最为敬重的只有一个人，那就是周恩来总理。’”（页11）叶永烈为周恩来的这段话感动，并且也要读者作如是想。如果只了解马思聪一个人的逃亡故事，也许读者会相信叶永烈的话。但是，稍微贴近一点文革现实，了解一下别的试图逃离中国的人受到的惩罚，比如，这里记述的韩国远的死刑和娄瘦萍娄玉方父女被判重刑的历史，就会恍然大悟周恩来这段话是多么虚伪，多么不真实。

马思聪逃到美国，已经是中国权力当局无法干预的地方，所以在外交场合，周说一些似乎有人情味道的话来评论，而且也绝不会让普通中

国人听到。实际发生的事情是，对于那些逃亡未能成功的人，他们被抓住，遭到的处罚是死刑、被枪毙，最轻的也是十年以上的重刑。全国各省都是这样的判决，可见是在“党中央”的统一领导下实行的。如果周恩来真为马思聪五十多岁出走异国感到“遗憾”，对那些被枪毙的人们他要说什么呢？文革迫害死了那么多人，他遗憾的事情怎么能只有两件呢？我们知道，就在周恩来这番对马思聪出走感到“遗憾”的话的时候，曾经在不知情的情况下接待过逃亡的马思聪的几个人，都还被关在监狱里，娄瘦萍父女这样的人，也还在劳改营中服刑。在马思聪出逃 20 年之后，这样的话被作为周恩来的“美德”来宣扬，对不明历史真相的读者，是一种误导。

1970 年 9 月 27 日娄瘦萍被判刑的时候，在长沙开了全市性万人“公审大会”。这种“公审大会”也是文革中大量采用的最具文革特色的东西之一。这种“公审”没有证据提供。没有辩护，也不说出根据那一项法律条款定罪，在几千几万人面前进行，最主要的功用之一是恐吓民众，杀一儆百；“公审大会”之后，还把被判的押在卡车上到城里各处“游街”，威吓更多的人。娄瘦萍被押在卡车上，胸前挂着一个大牌子，上面写的是“现行反革命份子”。他的家人不被准许参加那天的“公审大会”，他们打听到了“游街”路线，等候在长沙黄兴路的新华书店门口，当“游街”的卡车在公审大会后开过那里的时候，他们看到了娄瘦萍。这是他的家人最后一次看到他。

娄瘦萍被判刑之后，押送到位于湖南湖北交接处的涪澹农场，那是一个劳改农场，当时娄瘦萍已是 66 岁的老人。劳改营不给“犯人”吃饱饭，强迫他们作超强度的体力劳动，这不但不是秘密，其实也让“劳改”成为对牢里牢外的人进行威慑的公开手段，只是这种手段至今还未得到详细的记述和分析。娄瘦萍在这种情况下还坚持了近四年，终于在劳改营中。知道一些他在劳改营中的生活，并且见证了死亡的，是与他在那里相识的同是囚犯的“江雁”。

关于娄瘦萍在劳改营遭遇，请看“江雁”的文章，只是“江雁”在劳改营不可能和他多谈话，两件事情写得不准确：

- 1、娄瘦萍的妻弟韩国远是被枪毙的，而不是被判刑十年；
- 2、随韩国远出走的娄玉方不是娄瘦萍的独生女，她是娄家长女，下面还有三个弟弟妹妹。

娄瘦萍被抓进监狱以后，他们家人失去生活的经济来源，他的妻子没有工作，四个孩子中，长女娄玉方也被判了刑关在劳改营，另外三个

孩子都未成年，文革中也无处可以打工挣钱，所有打工挣钱的方式都被视为“资本主义”而禁止。娄瘦萍的家人不但作为“反革命家属”处处受到歧视，而且在经济上度日极其艰难，他的家人曾经一连三个月，没有买过一点菜，连两分钱一斤的空心菜也没钱去买。

在劳改营里，被囚者每个月可以发到1元5角零用钱，这是被囚者在伙食之外可以得到的唯一的生活资料来源，这钱在理论上说是给被囚者买肥皂和烟草等用的，但是因为劳改营中伙食品质低，量又不够，劳动强度非常大，被囚者长期处在吃不饱的状态中，他们往往把这一点钱，全部用来买食品，填补肚子。也有一些人比较运气，他们在监狱外的亲属会给他们送一些食品或者送一些钱来，这样他们可以略微改善一点生活。但是娄瘦萍不但没有人能接济他，反而是他把自己的每月1元5角钱，省下来，寄给他家中的妻子和年幼的孩子。

娄瘦萍最小的女儿是1960年代初期出生的，爸爸被逮捕的时候她还不记事，作为“反革命的女儿”，她从很小的时候开始，就在心理和营养方面都处于恶劣的环境中，遭到打骂是常有的事情。家中无钱买食品。她长期精神压抑，营养不良，个子非常矮小，只长到一米四十多。最后，这个小女儿精神失常，自杀。

娄瘦萍的大女儿娄玉方被判刑的时候，还不满18岁。她被判刑10年，关在湖南茶陵的“劳改农场”，十年后刑满释放。文革结束后，她在医学院当清洁工。她刻苦自学，终于考上了医学院的研究生，在1990年代毕业，现在她是长沙第四医院的针灸医生。

我希望将来能够访问娄玉方，听她自己说出她的故事。这样的故事是不应该忘记的。这样的故事让我们认识人世，看到人间可能发生多么不合理、多么不公道的事情，世界上有一种邪恶的势力，总是致力于迫害人压抑人，这种邪恶在文革时代大行其道，毁坏了无数人的生活。娄玉方的故事也会是对人生力量的一种激励，让我们看到，在一个比较平和的时代，人只要努力，就可以创造比较好的生活。读者中有认识娄玉方的人，请把我的这一希望转告她。

我的更大的希望是，将有一天，人们可以自由地书写文革历史。我们已经无法改变过去，我们再也无法使文革的受难者们复生，但是，我们至少可以把他们的故事全都书写出来，并且理直气壮地宣告：害死他们是一种罪恶。我们可以大声地说出真实的历史，说出我们自己的和别人所遭受的迫害，说出我们的肉体 and 灵魂经历的痛苦，不需要隐名埋姓，临时另取一个名字，不需要惧怕作恶者的威胁。让我们为此努力。

下面是署名“江雁”的文章《医学教授娄瘦平》

一九七一年九月，我因“现行反革命罪”被判刑，押往湖南涇澹农场服刑。这个农场位于常德地区，其实是涇水和澧水环绕的一个江心岛，经劳改犯们多年垦殖而成，有五万一千亩耕地、一万八千亩淡水养殖水面。一九七一年，共关押劳改犯人和刑满就业人员约一万人，有八个农业大队以及水产队、机务队、运输队、加工厂、医院、干部子弟学校和知青农场等直属队，是湖南省公安厅所属诸多劳改农场中的一个，领导机关为场部军管会。

我被分配到一大队四中队。记得到农场的第二天，收工后，我听到监房里有人操着北方口音，我是北方人，久未闻乡音，就过去打招呼。说话的是一位老人，头发已近全白，个头不高，身体很结实。他穿一身破旧的黑色棉衣裤，衣裤上都印着劳改犯”的黄漆大字，脚蹬一双泥泞的“力士鞋”（一种在劳改队出售的廉价布面胶底鞋），头戴一顶几经缝补的黑棉帽，但那双黑框眼镜后面的眸子，却透着慈祥和智慧。

攀谈中，得知这个老人叫娄瘦平，被捕前在湖南中医学院任教，安徽皖北人，一九零四年出生，这年六十七岁了，我问他劳动上吃得消吗？他说他所在的九组都是老弱病残，比较起来，他还算身体好的。我又问他家里的情况，他摇摇头没回答。当时我真不懂，这样一位大学教授怎么也成了“反革命”？囿于劳改场规定“不准互相谈论案情”，我没问他判刑的原因，那是后来从其他犯人嘴里听说的。

事情要回到从一九六六年文革初期，成千上万的教授和学者，被冠以“反动学术权威”而遭批斗，并同“地富反坏右”这“老黑五类”一道列为“革命的敌人”娄瘦平已在一九五七年被打成“右派分子”，这次再加上“反动学术权威”这顶帽子，是所谓“双料反革命”，自然在劫难逃。他有一个女儿，当时正上高中，在学校也被红卫兵们骂作“黑五类的狗崽子”，饱受欺凌。就在这时，娄瘦平的妻弟，也是一个所谓“反动学术权威”，不堪忍受批斗，只身从云南昆明逃来娄家避难。娄瘦平已是“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哪里还藏得了个“畏罪潜逃”的人？想想走投无路，妻弟决定铤而走险，南下广州再逃往香港，此事被娄的女儿得知，便执意要同舅舅一道去冒险。娄瘦平

只有这么一个宝贝闺女，本是不敢让她去冒这种风险的，可想想眼下自己生死未卜，与其全家守在这里坐以待毙，不如让妻弟把孩子带走。于是他凑出钱给两人作路费，分手时只对女儿说了一句：“你自己去找一条活路吧！”

两人到了广州，人生地不熟，又不会讲广东话，那时广州大街小巷布满了盘查行人的“纠察队”、“红卫兵”，立刻发现他们两人行迹可疑，将之收容审查。“逃港”在当时虽是风潮，然而一旦被抓获，照样是“投敌叛国”的重罪，结果娄瘦平的妻弟被判刑十五年，女儿也被判了十年。娄本人因为对女儿讲了那句“你自己去找一条活路吧”，被定为“教唆投敌叛国罪”，判刑十五年，送来这个涇澧劳改农场。他的女儿当时只有十七岁，被送到关门关押女犯人和少年犯的湖南茶陵县劳改茶场，我们组有个曾在那里关押过的犯人见过这个女孩。

听了他这么惨的遭遇，我很自然的见了他就打招呼，出工前、收工后，也总想跟他聊两句，希望分担一点他的悲痛。他那个组都是老弱病残，常被分派在工棚里干晒谷、晒棉花、棉花分级等活儿，不太费体力，但劳动时间很长，收工比我们晚，我回到监房，总是见他手脚不停地忙着，或翻晒谷物，或修理农具，要不就是搓草绳，有的犯人跟他开玩笑：娄老倌，你这么拼命干活，还不想活出劳改门了？他笑一笑，仍作他的事。后来他跟我说，一个人闲着，脑子很乱，手脚忙一点，心情反而平静。

我们所在的一大队，位于涇澧农场南部，关押犯人的监房由一正方形的高墙电网围住，西南和东北角还各有一座岗楼，武警日夜站岗。围墙内四栋监房，为四个中队，其中一、四中队是“反革命犯”，二、三中队是“刑事犯”，共一千多人。

我们所在的四中队，又称“农科所”，生产水稻、棉花，还管全农场的良种繁育。下设十一个生产组，分为甲乙丙丁四类，既是劳力强弱的划分，也是吃粮标准的区别，还美其名曰“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犯人的伙食，主要是定量的大米、白菜、萝卜，每月三两肉、三两植物油，但每天被强迫干十至十四小时的繁重劳动，自然不足裹腹，犯人们整天饥肠辘辘。

，至今还深刻留在我记忆里。秋收已是起早贪黑了，场部忽然急令各大队抽调劳力烧砖，那是为了给干部们盖大礼堂。犯人既要割稻，也要完成干部规定的额外任务，割稻分配甲等劳力每

天三百七十平方米、乙等三百三十、丙等三百，而且必须完成割稻、打稻、脱粒、和草并挑谷到晒坪这四道工序；五个犯人一组，称为一“桶”，分工作业：我是乙等劳力，我们一“桶”五人，要完成一千七百平方米（约两亩半）的活儿，一般都是每天十个小时以上汗流浹背地拼命干，才能完成。如果完不成，干部就勒令这一“桶”犯人“找原因”，挖出所谓“反改造分子”，否则一“桶”人都不准吃晚饭。被挖出的“反改造分子”，要在全中队犯人大会上挨批斗，干部还会剥光他的上衣，用竹扫把猛抽，以“杀鸡儆猴”，这种刑法虽疼痛钻心，却只伤皮肉，不影响第二天照常出工。

这次秋收，娄瘦平他们老弱病残的九组，都是六七十岁的老人，也被赶到大田里干活。他们割稻还凑乎，腰疼难忍时可以跪着、坐着割；但要他们这些老人踏人力打谷机可就“死猴子了”（湖南方言“无能为力”之意），用脚踩踏板启动那个沉重的旋转木桶，必须加速到一定速度才能脱谷，操作者一旦同踏板配合不好，人立刻被踏板惯性弹一个跟头，老年犯人操作艰难可想而知。偏偏秋收第一天，四中队指导员汤登和紧跟着下田来检查，此人是涇澧农场造反派头头，一度还夺了场部的权，人称“汤司令”，为人心狠手辣，对犯人骂不离口、打不离手。他到田里一看娄瘦平一组人割稻跪的跪、坐的坐，立刻大骂：“你们这几个老家伙，过去在社会上好逸恶劳，进了劳改队还不思悔改，偷懒耍滑，你们谁见贫下中农像你们这么舒服，坐在地下割稻？”当晚点名时，“汤司令”又大骂这个老弱病残的一组，勒令“找原因”。趁犯人分组讨论的间隙，我劝慰娄瘦平说：“他这是吓唬我们年轻人的”，要他别在意。他苦笑道：“我知道。”几天后，“汤司令”看看从这些老人身上实在榨不出什么油水，才把他们调去翻晒稻谷。

第二年冬二月，为积肥抽干一个烂泥塘，农场干部们都携着蜂拥而至，大声吆喝犯人给他们捉柴鱼、挖鱮鱼，两天后，鱼已提尽，塘泥中还剩一些莲藕，又细又小，犯人都挖了出来，可干部们已看不上眼，弃之而去。对饥饿的犯人而言，任何能入口充饥的东西都非常宝贵，也常为了争吃一口萝卜菜而斗殴，因偷吃喂猪的生红薯而被毒打。但是，如今面对这些莲藕，我们是又喜又怕，怕的是按监规，未经干部允许犯人吃任何东西，都叫

“偷吃农副产品”，是可怕的“重新犯罪”，但我们还是分了这些莲藕，但娄瘦平无论如何不肯领他那一份。第二天，我见来带队的是一个比较通情达理的管教干部，就找他请示“分藕”一事，并获得他批准，娄瘦平这才收下他那一份。

一九七三年四月，我们中队的犯人医生因贪污犯人的零花钱遭撤职，中队干部决定让娄瘦平顶替。犯人医生没有专门的医务室，所有药品都塞在一只小药箱里，这当中还有一个故事：其实娄瘦平先前当过中队的犯人医生，就背着这只小药箱，有一次正值旧草顶监房换新砖拱顶，停电用油灯，有人要止胃疼的颠茄药水，娄瘦平老眼昏花，监房里光线又极暗，不慎认错药瓶上的标签，拿了治外伤的红汞药水给病人，出了“事故”被撤职，大队干部嘲笑他是“红汞药水和颠茄药水都分不清的所谓医学权威”，还组织犯人次次批判“反动学术权威”。

娄瘦平这次再作犯人医生，非常谨慎，特别在犯人物品保管室清理出一小块空间，把各种药品分门别类，摆得整整齐齐，不致拿错。他见我脸色蜡黄，就问缘故，我说我在大学读书时染上了急性黄疸性肝炎，还没来得及治，就赶上“四清”下放、“文革”、接受再教育、隔离审查直到被捕入狱、判刑劳改。娄瘦平记在心上，抽空给我认真检查了一次，说我肝区明显有压痛和肿大迹象，便为我争取去场部医院检查，但未获批准。我将娄的诊断写信告诉母亲，她一方面给农场写信以此要求改善我的生活和劳动条件，一方面常年坚持给我寄营养品，救了我的命。

前面提到过，娄瘦平不能一个人闲待着，否则就精神恍惚，夜里也睡不着觉。从一九七三年夏季起，他每晚“政治学习”后，一个人在灯下写东西，有几次凌晨两三点我起身去厕所，都见他还在写，他说他睡不着。他也从来没跟我说过他写的内容，但后来听中队干部说，娄是基督徒，他写的东西，一部份是宗教性的认识和人生的困惑，另一部份是“林彪事件”后他对中国前途的担忧。这些文字也统统不知道遗失到哪里去了。

一九七四年元月初的一天，很冷。涇澹农场四面环水，冬季多河，犯人们早晚都用草绳将棉衣扎紧御寒。可那天收工后，我看见娄瘦平正在监房内洗冷水澡，我知道他几十年来坚持洗冷水澡，隆冬腊月也不间断，可那天低温大风，我上前去对他说：当心别感冒。他笑笑说：不要紧，我习惯了。

## 受难者列传

谁知第二天他真的感冒了。我收工回来去看他，他正躺在床上，说已经服了阿斯匹林，要我不必担心。就在那天晚上，他的病情突然加重，昏迷不醒，送去场部医院后在也没有回来。据大队干部医生说，他是因“突发性脑中风”病逝的。

娄瘦平病逝一年后，一大队调来一位新的干部医生，姓聂，是娄瘦平在湖南省中医学院教过的学生，他说娄教授知识渊博，讲课生动，为人谦和，是学院里最受学生尊敬和喜爱的教授。

一晃二十五年过去了，我也年逾半百，这期间自然是百般奋力，居然从湖南省涪澹农场的的一个年轻劳改犯，变成美国博士，每当我在大洋彼岸这里的大学校园里见到一位白发苍苍的华裔教授，就不由想起苦难中朝夕相处的娄瘦平来，他亲切的皖北口音，也会在耳边萦绕……。

值此娄瘦平教授逝世二十五周年之际，谨作此文以为对他老人家的一个小小的奠祭。愿敬爱的娄教授在地下安息！

原载《民主中国》1999年4月号■

---

楼文德，男，50岁不到，身材高大，上海沪光工具厂厂长。1966年“文革”初期，他被贴大字报，被“批斗”。楼文德感到无法忍受，逃到北京读大学的儿子那里。他的儿子在当时的情况下，只能将他送回工厂。回到厂里那天，楼文德让同来的儿子去食堂看大字报，把儿子支开以后，他用榔头砸自己的头部，自杀身亡。身后留下一个70多岁的老母亲。 ■

---

陆谷宇，男，浙江杭州人，西安交通大学工企教研室讲师。陆谷宇在文革初期讲了一些所谓“政治性错话”而被“批判斗争”，1968年12月2日上吊自杀身亡。 ■



陆洪恩，男，1919年生，1943年毕业于国立上海音乐专科学校，1950年入上海交响乐团任定音鼓手，1954年起任乐团指挥，1965年患“精神分裂症”住院治疗，1966年5月再次发病，因发病时曾有所谓“反动言论”，5月28日被逮捕。在监狱中被关押两年后，1968年4月27日被以“反革命罪”判决死刑枪杀。



陆洪恩出身在上海徐家汇的一个天主教家庭中，所以有“洪恩”之名。他的妻子胡国美，毕业于上海中西女中，任上海舞蹈学校的钢琴伴奏师。据说陆洪恩极为聪明，不但有音乐天才，也富有文采，文章写得很好。这应该是事实。因为上海交响乐团是高水准的乐团，他应该是个优秀的艺术家。

1965年1月，陆洪恩和上海交响乐团的人一起到上海附近的奉贤县农村参加所谓“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此运动也被称为“四清运动”。在奉贤乡下，陆洪恩突然行为失常。他的同事把他绑到县医院打了一针，使他镇静下来，把他送回上海。

上海交响乐团派了一辆中型汽车，该团中共支部书记陈彦龙、陆洪恩妻子的弟弟胡国安等五人一起陪陆洪恩到了上海精神病医院。上海精神病医院最好的医生和陆洪恩谈话并观察之后，诊断陆洪恩患“精神分裂症”。陆洪恩在上海精神病院住院两个多月，病情缓解后出院。他回团上班，但不再担任指挥。

1966年春天，陆洪恩再度发病。他晚上不睡觉，总是怀疑有人迫害他。他给在北京的文化部副部长夏衍写上万字的长信诉苦，写后又撕掉。他的妻子胡国美告诉弟弟胡国安，要他帮助把陆洪恩再次送进精神病院。胡国安是上海外语学院的俄语教师。他立即给上海交响乐团打了电话，他得到的回答是：对陆洪恩，不要送医院，不用你管。

那时在上海交响乐团发生的事情是，陆洪恩在团里告诉别人赫鲁晓夫是正确的，团里开会和他辩论。赫鲁晓夫是斯大林死后的苏联共产党总书记，他在1956年开始揭露斯大林时代的残酷迫害并给受害者平反，于是他被毛泽东当作“修正主义”的头目抨击，并且在文革前夕遭到中共越来越凶狠的咒骂。陆洪恩是有精神病的人，在开会辩论时，在对峙的情况下，陆洪恩越说越激烈。陆洪恩为赫鲁晓夫说的好话，被当作“反革命言论”。结果，陆洪恩没有被送进精神病院，而是被当作“现行反革命”送进了公安局的看守所。

## 受难者列传

在看守所里，生活条件不好。陆洪恩得不到烟抽，而他是个吸烟很多人。最不人道的是，陆洪恩从第一次入精神病院之后，一直服用有镇静作用的氯丙嗪，进看守所后被停了药，他的病就越来越严重。

据说，陆洪恩在关押中见到红色的东西就要砸毁，而那时候到处都是红色的标语、红色的毛泽东语录本等东西，红色被当作“革命”的象征。另外，据说他呼喊了“反动口号”，和毛泽东有关。具体喊了什么，不详。在文革中，大力追查所谓“反动言论”、“反动标语”和“反动口号”等等，但是被“揭发”出来并且被用来定罪的材料，有一个特别的名称，叫作“防扩散材料”，都不予公布，也就是说，除了少数“专案组”的人以外，不准一般群众知道。不准“扩散”的目的之一是怕引起听众共鸣。但是，这些没有明确核实过的材料却可以被用来判处重刑甚至死刑。

陆洪恩被关押两年后，在1968年被判处死刑。在上海市中心的“文化广场”开大会宣判了对陆洪恩的死刑判决。上海电视台还转播了宣判大会的现场实况。枪决他的布告贴在上海街头。和他一起被判死刑的还有三十多人。

上海《解放日报》发表报道《本市举行公判大会镇压现行反革命》。报道说：

为了誓死捍卫一毛主席为首、林副主席为副的无产阶级司令部，誓死捍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夺取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全面胜利，上海市公检法领导机关昨天在本市文化广场召开“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坚决镇压现行反革命罪犯公判大会”严厉判处了一批十恶不赦的现行反革命份子。

报道还说：

大会宣判后，被判处死刑、立即执行的柳友新等齐名现行反革命份子当即被押赴刑场，执行枪决。这时场内场外的革命群众



长时间的高呼口号，无不拍手称快。

陆洪恩被判死刑的时候，陆洪恩妻子的弟弟胡国安，在上海外语学院被对立派的“群众组织”抓去关起来。他们强迫他“交代”和陆洪恩的关系等等，试图抓到他在对待陆洪恩问题方面的“错误”，可以整他。只因胡国安一贯行事小心谨慎，总算没有被抓住什么把柄，所以被关了两天后被释放了。

陆洪恩被枪决后，有公检法方面的代表到陆家通知陆洪恩的妻子胡国美，并向其索取打死陆洪恩所用的子弹费。

据传，对陆洪恩判死刑，张春桥说过：“陆洪恩不是精神病，是反革命。他喊赫鲁晓夫万岁，为什么不喊毛主席万岁？”张春桥“四人帮”之一，当时的“上海市革命委员会”主任。我们无法看到当时的会议记录，无法知道这里引用的这段话是否准确。但是，有一点是肯定的，当时在上海判处死刑，一定经过张春桥和新建立的权力机关“革命委员会”的最后批准。

上海“革命委员会”的负责人张春桥和姚文元，都曾是文化界的人，他们都应该是听过陆洪恩指挥的音乐或者至少知道他作为音乐指挥的名声的。当他们挥笔批准陆洪恩的死刑判决的时候，他们心里充斥的是“革命”的狂热还是残忍的快意！

在文革时代，陆洪恩不是仅有的例子，即在精神失常的情况下，说了当时会被当成“反革命罪”的话，被判重刑甚至被判死刑。对这样的人的判刑甚至枪毙，至少涉及了几个层面上的非法。

首先，他们精神失常和遭到残酷的“斗争”，包括殴打侮辱等等非人待遇有关。从当时一批“斗争对象”被活活打死的事实，可以知道那时的暴力程度有多么严重。在北京，在1966年夏天红卫兵运动掀起时有数千人被活活打死。在上海，总的来说，被活活打死的人数没有北京多。上海在文革中被打死和被“斗争”后自杀的总人数，根据文革后的1984年上海对文革案件的复查，有11,510人。其中有一些人被活活打死，一些在饱受折磨和虐待后自杀，因此在各个局部，上海可能和北京一样残酷。在遭到残酷的“斗争”以后，他们未经法律审判程序就被关进监狱。在他们被关进监狱之后的生活环境，他们自己当然已经无法说出。和他们一起被关押但是活着出来的人后来说出了当时监狱里的殴打、恶劣的生活条件和心理折磨。这种通过“革命群众”之手或“专政机关”施行的暴力迫害是非法的。

第二，他们当时的言论是在已经精神失常的情况下发出的。在一个

正常的法治国家，对于精神病人，不仅他们的的言论，就是他们的行为，甚至类似暴力攻击和杀人这样的极端行为，都不能作为量刑和判罪的依据。因为精神病人在发病的时候，无法为他们的言论和行为负责。另外，只有专业医生有权作精神病鉴定。在正常的司法程序中，一个嫌疑犯，即使他没有精神病史，只要他的律师、辩护人或家属，提出他有精神病方面的问题，法庭都必须使他得到精神病专家的检查，获得专业医生的结论。对于有精神病史的嫌犯，法庭必须首先考虑这个因素。而陆洪恩一案非常明显，因为他因“精神分裂”住院治疗的经历，还是仅仅一年以前的事情，直至“案发”，他还在服用治疗精神病的药物，病历具在，无可怀疑，否认他的病情因素，不是因为不知道，而是知道了故意不承认。

第三，陆洪恩这样的人，虽然精神不正常，但是既没有杀人放火，也没有打架毁物，不对公众造成危害。定他们罪的“理由”，只是他们说过的一些话。既然当时的宪法上写有公民有“言论自由”，言论就不应该成为定罪的理由，更不能成为定死罪的理由。但是，在文革中，这类言论当时被称作“恶毒攻击毛主席林副主席”，公安机关内部还将之简称为“恶攻”。“恶攻”是当时最大的罪之一。

由“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在1967年1月13日联名发出的《关于在无产文化大革命中加强公安工作的若干规定》（一般被简称为“公安六条”）第二条说“攻击诬蔑伟大领袖毛主席和他的亲密战友林彪同志的”，是“现行反革命行为，应当依法惩办”。但是他们没有给出定义，什么样的言论是“攻击诬蔑”。不小心弄脏了毛或林的照片，开个玩笑，都可以成为“恶攻”，成为“现行反革命”。

另外，尽管这种“恶攻”言论可能并不是向公众作出的（陆洪恩在这方面是个特例，但是这是因为他精神不正常。），也没有任何录音或文字记录可作证据，只要有两个人揭发（这两个人可能受到了包括拷打在内的威胁或者利诱），就可以坐实。然后这种“恶攻”就可以成为重罪甚至死刑罪。如果作自我辩护，那就会当作“抗拒从严”的例子受到更残酷的处罚。“恶攻”罪名在文革中害了千千万万的人。

这是历史上前所未有的酷法，却在文革中一直被认为理所当然。另外，各地都会有一些想通过“挖掘阶级敌人”来立功的人，拚命想找出这种“恶攻”的话和证据，来把一些人圈进“反革命”的范围。而被“恶攻”绳子套上脖颈的人，如果他们神志还清楚，为了自己的生命安全，只有拚命声明自己没有这样说过或者想过这些话，却不能质疑这一

定罪原则。直到1979年春天，在北京高层的“务虚会”上，有专家指出，他们查找资料，发现希特勒时代的规定，是“侮辱元首者，拘留两星期”，终于质疑了文革时代的定罪标准。文革时代，远未到“侮辱”程度，就可能被枪毙，远远超过了希特勒。

第四，确定对陆洪恩等人处以死刑，没有经过正常法律程序，其中重要的是辩护和上诉。如果允许辩护，即使可以把说赫鲁晓夫好话当作判“反革命罪”的根据，至少还可以请上海精神病医院的医生为他的病情出庭作证。另外，文革前判处死刑，被告可以向最高人民法院上诉，如果最高法院驳回，死刑才得以执行。文革中改变了这一制度，死刑批准权到了各省和直辖市，由各省和直辖市在文革中新建立的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批准死刑。根据毛泽东关于“革命委员会”实行“党的一元化领导”的理论，检察院、法院、公安局三位一体，死刑由共产党党委决定。在上海，1967年的“一月革命”后建立了“革命委员会”，接着就枪杀了陆洪恩和林昭，还有很多我们现在还不知道姓名的人。张志新是在1975年4月由中共辽宁省委常委决定判处死刑枪毙的。

陆洪恩本来是一个在乐池里把美好的音乐带给人们的人。交响乐曾经通过他手中的指挥棒流向爱音乐的人们。他不幸患精神病，如能得到医疗，病情可能缓解甚至痊愈。但是，在1967年，在文革的第二个年头，他被杀死了。

陆洪恩死后，他的妻子胡国美生活在忧郁和压抑中，现在已经去世。■

---

陆家训，男，1925年生于江苏海安，西安交通大学理力教研室教师。1957年被划为“右派份子”。文革中因其“右派分子”身份和被怀疑有“历史问题”（中统成员）而被“批斗”。陆家训于1966年8月27日跳楼自杀身亡。■

## 受难者列传

陆进仁，男，北京农业大学昆虫学教授，1957年被划为“右派份子”。1966年8月遭到大会“斗争”，被罚跪，被挂牌“游街”。住在农业大学教工宿舍7号楼。1966年9月1日和其妻子吕静贞一起上吊自杀。

陆近仁是昆虫学教授，曾在美国留学，中国民主同盟成员，1957年，参加“六教授会议”，被划成“右派分子”。

文革开始后，农业大学开大会“斗争”他。他被罚跪。陆近仁家住农业大学宿舍7号楼。从“斗争会”回家以后，他和妻子一起自杀。

陆近仁和吕静贞是一起在家中上吊自杀的。

农业大学认识他们夫妇的老师说，陆近仁是“谦谦君子”，他们夫妇俩人“文雅极了”。这是他们1990年代的回忆。

笔者也访问过陆近仁吕静贞的孙女，她很小的时候曾经住在爷爷奶奶家，文革开始后因为他们受冲击而离开。她说，她知道他是农业大学的教授，但是她不记得他们的名字了。

文革中，北京农业大学有数十人自杀，陆近仁和吕静贞是较早的受难者。他们之后，更多的人被迫害死。■

陆兰秀，女，1917年生，江苏吴江人，江苏省苏州市图书馆副馆长。因为给毛泽东上书要求结束文革，在1970年7月4日被以“反革命”罪名判处死刑。当时正是“打击反革命”运动高潮时候，在苏州举行了数万人的“公判大会”宣判她的死刑判决。枪决前被“游街示众”。

1982年由中共江苏省委和苏州市委下达正式文件追认陆兰秀为“革命烈士”，并且恢复了陆兰秀在1949年以后一直未能恢复的党籍（她1942年在武汉大学加入共产党）。1993年，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了《殷殷关山血——当代女杰陆兰秀的一生》。李锐先生作序言，题为《千万不要忘记陆兰秀》。

陆兰秀作了当时没有别的人做过的事情。她上书毛泽东：为了世界革命人民不至迷失方向，为了马克思主义的事业不致中断，请立即结束文化大革命，解放全国人民，恢复正常的社会秩序。

当时身居高位的人没有做这样的事情。当中共中央委员会开会把副主席刘少奇定为“叛徒内奸工贼”“永远开除出党”的时候，全体通过，只有一个人没有举手，没有人反对。

普通老百姓根本连举手的机会都没有。他们中有人反对文革，却没有想要劝说毛泽东来停止文革。

没有人像陆兰秀那样做的重要原因之一，显然是因为表达这样的意见就会导致判决死刑。

中国或者外国的历史上，不乏残酷的统治者，但是，那些暴君似乎一般来说，还要为杀人编造出一些别的罪名，比如中国秦朝宰相李斯被指控“谋反”，苏联的布哈林被指控是“德国间谍”。在文革中，仅仅陆兰秀所说所写，就判处极刑。这是法律上非常特别的事情。关于这一点，李锐先生的序言似乎没有觉察到。

李锐的序言说，陆兰秀在1942年加入共产党，1946年在南京下关事件中被打，周恩来出钱给她买了假牙和手表。1949以后，因为种种障碍陆兰秀未能恢复党籍（在追认她为烈士的同时，恢复了）。陆兰秀被抓起来以后，在囚室里学习《马恩全集》。陆兰秀认为文革是由于毛泽东“骄傲”，脱离了马克思主义轨道。（李锐，《我心目中的人物》，北京，三联书店，1996，175页）。也就是说，陆兰秀是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和毛泽东思想（“四项基本原则”的第一条）的前提下批评文革的，或者说，在1996年纪念陆兰秀的时候，是在这一原则的前提下进行的。这

## 受难者列传

样的原则，在对张志新的纪念中也体现得相当清楚。

在1970年的“打击反革命”运动中，全国被判处死刑和被判徒刑的人，据王年一的《大动乱的年代》说，“捕了28.48万多名，杀了数以千计的人”（何年人民出版社，1988，337页）“数以千计”可能不确，因为这样每个省只有几十个或者一百个，与人们局部观察得出的杀人稠密程度相差很远。但是，“数以千计”也是非常大的数目。除了数字方面的不清楚以外，还有一个很大的问题是，因为不能查阅文革档案，现在从媒体能了解到的，只有陆兰秀这种类型的死刑犯。■

---

陆鲁山，原为北京农机学院学生，1957年被划为“右派份子”，被处以“劳动教养”。文革中1970年新年前后在南京与姚祖彝、王桐竹、孙本乔等一起被以“企图偷越国境，煽动知青回城”的罪名枪毙。当时还组织了“知青”到每个街道控诉他们“毒害青年的罪行”。■

---

卢锡锬，男，北京大学化学系副主任，副教授。毕业于西南联大。在抗日战争时期曾参加“青年军”，为帮助中国抗日的美国军队做过英文翻译。这被当作“重大历史问题”强迫卢锡锬“交代”。卢锡锬在1968年6月24日喝下杀虫剂“敌敌畏”自杀。“敌敌畏”在体内毒性发作以后，因为非常痛苦，他用刀砍伤自己的手臂。他死后不到一个月，他的妻子林芳，化学系器材室职员，于1968年7月19日也自杀了。他们有三个孩子。

北京大学的一位老师说，当时她被派在北大煤厂劳动，有一天在教工宿舍“燕东园”劳动的时候，听到一个工人说：昨天自杀的叫卢锡锬。那时候，自杀一个人好像是很普通的消息。过了不到一个月，听说卢锡锬的妻子林芳也自杀了。他们有三个孩子，都还没有成年。■

---

陆修棠，上海音乐学院民乐系教授，1966年夏天投河自杀。■



---

路学铭，男，41岁，清华大学体育教师，“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于1969年2月8日跳楼自杀。■

---

卢治恒，男，东北人，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政治辅导员，1966年秋天在山西临汾分校对文革的一些做法提出疑问。被“斗争”几次后，跳河自杀。

卢治恒有外号叫“八斗”，是从“才高八斗”一词来的，意思是很有才华。1966年文革开始时，他在山西临汾分校工作。这个分校是北师大在1964年为“革命化”以及“备战”的目的建立的，1964年入校的新生，大学第一年是在临汾上的课。卢治恒在遗书里指责了文革。■

---

鲁志立，宁夏青年，20多岁。与12名青年成立“共产主义自修大学”，被指控为“打着研究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旗号，进行旨在推翻我国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的一个反革命组织”。1970年3月在“打击反革命”运动中，鲁志立与同案的吴述樟、吴述森一起被判处死刑。22岁的熊曼宜被逼自杀。

在《中国知青事典》（四川人民出版社，成都，1995）中有刘小萌的文章《“共产主义自修大学”案》，介绍了这个案件。

“共产主义自修大学”是由13名1966、1967届大学和中学毕业生于1969年11月在银川成立的自修组织。其中有3名当时是“上山下乡知识青年”。他们中年纪最大的26岁，最小的21岁。他们在“共产主义自修大学守则”中写道：

要“培养和造就一批真正地而不是形式地、踏实地而不是虚浮地、勇敢地而不是怯懦地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发展，有政治元件，具有独立的思想和工作能力，富于牺牲精神，探索并了解现代社会的运动规

## 受难者列传

律，誓为世界上绝大多数人谋利益，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的坚强的革命战士。”

因为成员不住在一地，“守则”还说，“自修大学”是以“刊物为中心，通过自修与交流讨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学习”。

这个组织成立以后，自筹经费印过两期“学刊”，刊登了“社论”等六篇文章和三篇农村调查报告。

1970年3月，在“打击反革命”运动中，这个组织被当局定为“打着研究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旗号，进行旨在推翻我国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的一个反革命组织”，“有组织、有纲领、有计划、有策略、有言论、有行动的现行反革命集团”，“是一个十足的帝修反的别动队”。他们的罪证，就是他们在两期“学刊”上印出的文章和他们的来往书信。

这13名青年中的吴述森、鲁志立、吴述樟3人以“反革命罪”被判判处死刑，立即执行；陈通明被判处无期徒刑；徐兆平被判处15年徒刑；张维志被判处8年徒刑；张绍臣被判处3年徒刑；其余6人受到拒捕关押和在本单位被隔离关押和“批判”“斗争”。其中22岁的女青年熊曼宜被逼自杀。

1978年8月，也就是8年以后，这个案件得到平反。1978年8月7日的《宁夏日报》发表了以《拨乱反正、彻底昭雪》为标题的报导。报导说，8月5日上午，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法院召开平反大会，为所谓“共产主义自修大学现行反革命集团案”公开平反。1978年9月29日《人民日报》也报导了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为“共产主义自修大学”错案中受到残酷迫害的青年彻底平反、恢复名誉的消息。同时发表了“评论员文章”，题为《革命青年的锐气是扼杀不了的》。这篇文章表扬这写青年“一面在农场、社队、工厂中从事繁重的体力劳动，一面刻苦学习马列主义和毛主席著作，钻研理论探索真理的精神”。

从刘小萌的介绍可以看到，这些青年并没有反对共产主义理论，他们仅仅成立了一个“自修大学”，印了两期刊物，写了一些信，可能写了一些并不和文革当局完全一致的话，就受到如此残酷的处罚，包括死刑。这样的处罚，极其残酷。而且，在当时被施用到大量的人身上。1970年被判处死刑枪毙的“反革命”，有相当多的人的情况和他们类似。

在文革后，他们得到平反的同时，《人民日报》赞扬他们“刻苦学习马列主义和毛主席著作”。如果他们当年真的批评了马列主义和毛泽

东思想以及共产主义理论呢？从文革后他们得到平反时官方报纸发表的文章看，如果这样他们是不可能得到“平反”的。于是，不能不发问：共产主义理论是不能批评的吗？如果批评就要被处死吗？

直到现在，不但无数在文革中的受害者没有得到系统和明晰的记载，杀害了无数人的文革理论以及其思想来源，仍然没有得到清算。■

骆凤峤，男，1916年生，四川资中人。陕西工业大学动力系（后并入西安交通大学动力系）副教授。文革开始后，被学生贴大字报并遭到“批判斗争”。骆凤峤于1966年12月13日跳楼自杀身亡。■

---

罗广斌，男，43岁，重庆市文联作家。罗广斌是著名革命小说《红岩》的作者之一，所以在文革中他并没有像很多别的作家那样被“批斗”，而是积极参与当时的“革命造反组织”的活动。这些组织分派别以后，他被另一派组织抓走关起来，于1967年2月10日在被关押处坠楼身亡。他的一派组织说他被对方杀害。对立派的组织说他自杀。■

---

罗森，男，上海戏剧学院导演系教师，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隔离审查”，自杀。罗森老师死时仅仅四十来岁。■

---

罗征敷，男，28岁，北京第一机床厂工人，他的哥哥罗征启是清华大学干部。1968年4月4日，清华“井岗山兵团保卫组”要抓他的哥哥没有抓到，抓了与清华大学并不相干的他，用擦车棉纱堵住他的嘴，将他塞入汽车后车厢拉回清华，途中罗征敷被活活闷死。■

---

罗仲愚，北京农业大学兽医系副教授，曾经留学美国，1950年代归国，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隔离审查”，1968年6月6日割断血管自杀。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北京农业大学有16人被迫害

## 受难者列传

死。 ■

---

吕静贞，女，住在农业大学教工宿舍7号楼，1966年9月1日和其丈夫陆进仁一起上吊自杀。请看“陆进仁”。 ■

吕乃朴，女，天津市文化用品公司工作人员。1966年吕乃朴和其丈夫张宗颖被“斗争”后一起自杀。请参看“张东荪”。 ■

---

吕献春，女，上海市财政局副处长。1966年8月“破四旧”的时候，吕献春是共产党员，她主动向单位交出家中的财物和可能被认为是“四旧”的东西，要求单位不要再来家里抄家。可是，市财政局的人不仅仍然查抄了吕献春的家，还去查抄了她母亲的家。吕献春因此跳楼自杀。 ■

---

吕贞先，北京西城区宽街小学教导主任，1966年8月27日在学校中被学生殴打折磨致死。和她同时被打死的还有宽街小学校长郭文玉。请参看“郭文玉”。 ■

---

马圭芳，男，54岁，上海新沪玻璃厂技师，由于在真空玻璃技术方面有杰出能力，曾经是复旦大学新光源实验室的合作者之一。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指控为“资本家”，被“隔离“在工厂中“审查”。三天以后，1968年9月7日，他跳楼自杀身亡。

1949年以前，马圭芳曾经和自己的五个兄弟一起，开了一个家庭作坊，从工业废料中提炼银子，以此谋生。他们自己工作，作坊从来没有雇工。马圭芳在兄弟中是老大，所以是这个作坊的法人代表。

马圭芳自杀之后，工厂仍然把他“定性”为“资本家”。他留下体弱重病的妻子和两个未成年的孩子。他死后，整个家庭失去经济来源，依靠每人每月十五元补助费维持生活。他的妻子没有医药费治病。全家生活非常艰难。1970 马圭芳获得新的“结论”，承认他属于“人民内部矛盾”，但是他的家庭仍然只能领取原来的补助金额。直到 1975 年，经过家属的再三交涉，马圭芳的一个孩子得以“顶替”父亲进厂工作。 ■

## 受难者列传

马绍义，男，昆明钢铁厂热车间技工班长。毕业于技工学校。文革中工厂秩序混乱，劳动纪律松懈，1970年热车间一台中型锅炉烧坏。事故发生汇报上去的时候，正逢中央领导人谢富治在昆明。他说：这肯定是反革命破坏。因为谢富治的指示，这个事故成了“反革命破坏”事件，当班的两个班长蔡汉龙和马绍义被当作“反革命份子”判处死刑枪毙了。■

---

马思武，男，广东省海丰县人，上海外国语学院出国培训部的法语教授。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他被指控曾经帮助弟弟马思聪“叛国投敌”。7月10日在学校的主楼“君儒楼”中被“斗争”，有学生狠打他耳光。他被折磨到夜里11点。第二天，1968年7月11日，马思武从“君儒楼”顶跳下自杀身亡。当时63岁。

马思武的弟弟是中央音乐学院院长、音乐家马思聪。1966年夏天，马思聪遭到红卫兵的殴打和“斗争”。1967年1月，马思聪一家四口从广东秘密逃离中国。他们离开后，文革当局对此进行了大规模调查，株连了大量亲戚和友人。

马思武教授曾在法国留学，生活习惯欧化，在“文革”中他依然服装整齐，维护自己的自尊。他死后，在中国住了三十年的65岁的法国夫人只好离开中国。两年后她在法国去世。■

---

马特，1910年生，广东梅县人，北京师范大学政教系（文革后改名为哲学系）教授，逻辑教研室主任。文革中被指控是“特务”。1968年5月24日，他从北京师范大学的主楼高层跳下身亡。时年58岁。

北京师范大学的主楼高八层，建造于1950年代。文革时期，这个楼是这个地区最高的楼，这座高楼可悲地变成了受迫害者跳楼自杀的地方。北师大的人说，在文革迫害高峰的1966年和1968年，有很多人从这座楼的高层跳下自杀。这座主楼1976年地震时受到损害，后来被拆除重建。

在访问了多位当时北京师范大学的学生和教师之后，笔者一直未能知道马特教授的准确死亡日期，直到本书出版 10 年之后。

马特教授不是一般的大学教师，他是逻辑学方面的知名教授，级别很高，但是，即使如此，他的死亡也不为人了解。笔者曾经在《1966：学生打老师的革命》中指出，在文革后，从 1978 年开始，中国的媒体谨慎地开始批评文革并且报道了一些文革受难者的死亡，但是提到的人名，只限于极高级干部和少数社会名流，而且一般都不说明他们是怎么死亡的。这种对文革描述方法，使得文革的整体图景被歪曲。马特教授的故事，又一次说明，即使是他这样一个知名教授，他的死亡也会被忽略，更不要说普通的教师或者别的人了。 ■

---

马铁山，男，北京第一女子中学（现在是北京第 161 中学）工友。1966 年夏天，被殴打和“斗争”后上吊自杀。

笔者访问过北京第一女子中学的数位学生，只有一个人记得在 1966 年 8 月末或者 9 月初有一个工友自杀，他被红卫兵殴打，罪名是“富农”。“富农”是“地富反坏右”这五个主要的“敌人”类别之一。

后来笔者访问了一位当时的副校长，她说那个工友的名字是马铁山。她自己当时在“劳改队”里，和其他女的“牛鬼蛇神”关在一起。当时女一中的最高负责人张乃一女士，被毒打又被在身上放脏东西，得了“败血症”，几乎死掉。“劳改队”里的人，过着不知道什么时候会被打死的恐怖日子。她不可能了解马铁山在死前遭遇了什么。她还说马铁山不可能会是“富农”，最多也只能是“家庭出身”是“富农”。

文革的受难者中，有一些人的罪名是按照文革的标准衡量出来的，而这个标准本身不合法，是完全错的。另一些人的罪名则是完全没有事实根据的，是捏造出来的，但是文革纵容对这些人实行暴力攻击，因为文革领导人不在乎多杀害一些人，这种随意性的杀戮也大大有助于建立恐怖气氛和文革的权威性。

早在 1950 年，就对革命前的“地主”和“富农”实行了严厉打击和杀戮。在文革前，就已经对北京居民进行过清洗。一个“富农”根本不可能住在北京也不可能有工作。特别是由于北京第一女子中学和中共中央所在地“中南海”只有一墙之隔，在文革前，对那里的工作人员的

## 受难者列传

“政治审查”，就比别处更严格。如果马铁山真是“富农”，应该早就被驱逐出去了。也就是说，马铁山属于那种即使是按照本身就是完全错的把人划成阶级进行残酷迫害的理论与实践的标准也不该打击的那种人。■

---

马莹，女，三十多岁，石家庄河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教员。1968年，她被指控有“历史问题”，被关押在学校中并且多次被学生毒打。1968年6月死在关押她的地方，被宣布是服毒自杀。

马莹的同事不相信她是自杀的。一位老师听到有学生说：“这不是个人，早晚弄死算了。”那时他们正在殴打马莹。

马莹知道她的处境，对学校的音乐老师说：“这次我活不出来了。”

几天以后，一天早晨，其他被关的老师听见大声的敲门声，有人叫马莹出来劳动，又听见喊声说马莹“装死”，又听到有人在找校医。又过了一阵，火葬场来人运走了马莹的尸体。

这个中学在文革的前三年，除了马莹这样死去，还有一个老师高景善被打死，另外二人陈传碧和朱琦被整死，死情不明。 ■

---

马幼源，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物理系讲师，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隔离审查”和抄家，1968年3月10日跳楼自杀。■

---

毛青献，男，50岁左右，复旦大学物理系教师。他高高的个子，脚略有一点残疾，他教原子物理学，学生很喜欢他讲的课，学生记得他很有风度，有幽默感，也很有才气。1966年，毛青献成了“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被揭发讲过“黑话”。他在复旦大学的灯光球场被学生“斗争”，身上浇了墨汁。毛青献不堪侮辱，在学校跳楼身亡。■



---

毛启爽，男，60多岁，上海科技大学教务长，无线电系主任，教授。在1966年“斗鬼高潮”中，毛启爽教授被“斗争”，被剃“阴阳头”，被殴打辱骂。“斗争会”后的那个周末，他没有回家，在宿舍将电线捆在手腕上，触电自杀身亡。他死去的第二天，整个校园贴满大标语，声讨他“自绝于人民”。黑字标语上，他的名字被打着红色的大叉。 ■

---

毛一鸣，西安交通大学家属，女，江苏人，文革中红卫兵和家属委员会向她逼问“历史问题”，毛一鸣于1968年9月4日上吊自杀身亡。 ■

---

梅凤琏，男，四川人，40多岁，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石河子第一子弟学校校长，长期遭到殴打侮辱，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在学校菜窖里上吊自杀。留下妻子和5个孩子。 ■

---

门春福，男，中央乐团的音乐家，1970年在“清查516运动”中被关押和逼供，在关押他的地下室中自杀身亡。 ■

---

蒙复地，男，北京大学西语系西班牙语专业教师，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中被指控参加过“三青团”，在家中上吊自杀。 ■

---

孟昭江，北京东城区宽街小学校长郭文玉的丈夫，1957年被划成

## 受难者列传

“右派份子”。1966年8月27日郭文玉在学校被学生殴打至死。孟昭江也被毒打，两天后死去。请看“郭文玉”。■

---

缪志纯，男，江苏省沙洲县凤王公社医生。他的妻子孙惠莲，是同一公社的药店职员。缪志纯医术出众遭到嫉恨，孙惠莲家庭出身“地主”，被视为“阶级异己分子”。文革开始不久，得知他们将被“揪斗”的消息，夫妻投河自尽于常熟慕城附近。■

---

莫平，男，1966年时是北京外国语学校校长。1968年夏天遭到红卫兵毒打。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隔离审查”，1968年5月在昌平县十三陵附近山上上吊自杀。

1966年，莫平和其他校领导以及老师在学校中遭到红卫兵的毒打和折磨。他的同事，教导主任姚漱喜不能忍受而自杀。他遭到长期“批斗”，但是活了下来。1968年，新一轮新的迫害高潮“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来到的时候，他也忍受不下去了。

莫平在1968年被“隔离审查”，逼他“交代”历史问题。学校“革命委员会”派了人去莫平的老家，上海南汇县“外调”。“外调”是当时掌权者的常用术语。他们花费大量的人力财力，到全国各处包括非常远的地方去调查人的几十年以前的“历史问题”，称之为“外调”。当时的中国普通人根本没有什么机会到外地旅行，“外调”既是政治上得到信任的表示，又是游玩的机会，自然很吸引整人的人去做。

莫平在1947年国民党共产党谈判的时候，给共产党方面作英文翻译（因为有美国方面介入），并且参加了共产党。他的父母是国民党政府驻法国的外交官。他的外婆在南汇县老家有土地。外婆在给女儿作陪嫁的土地契书上写了莫平的名字。1968年4月，“外调”人员在南汇县的地契存根里查到了莫平的原名“王法祖”，立即打电话到北京的学校，报告这一发现。北京的“专案组”连夜提审莫平，以此为凭据，要把他定为“地主分子”，“阶级敌人”中的一类。

“五一节”放假，本来莫平是不可以回家的，但是他请假说要送户

口本回家和他妻子办离婚手续，得到了准许。其实，他去了北京郊区的昌平县，在十三陵附近的山上，在一棵树上吊死了。■

## 受难者列传

穆淑清，女，四川合江县人，重庆市市中区东升楼小学教员，教手工课。生父死后，母亲带着一儿一女（即穆淑清）改嫁，为了不让儿女今后吃亏，将其父所遗田产全部立据转到儿女名下，但收租及管钱仍全由母亲一手包办。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她被以“地主”罪名揪出“批斗”。她跳崖自尽。

穆淑清个性很强，要她在毛泽东像前下跪请罪，她说没有罪，坚不下跪，就被毒打。打得鼻青脸肿后，又被拉到重庆市中心解放碑一带游街。回来时已经被折磨得遍体鳞伤。

穆淑清的两个女儿扶她去重庆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医院知道是“牛鬼蛇神”，不给她治疗。穆淑清就叫小女儿扶她去第一中医院看中医。实际上那时她可能已决心自杀。从第二附属医院到第一中医院，要走一大段沿嘉陵江边的盘山下坡路和经过一号桥（公路桥，下边是干河沟，原是流入嘉陵江的小溪）。走到半途，她说走不动了，叫小女儿去把姐姐叫来一起扶她。小女儿走后，她就从一号桥附近公路堡坎边跳下自杀了。■

南保山，男，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9号居民，理发师傅，1966年8月下旬被红卫兵用棒子打死。他的儿子南鹤龙也被打死，另一个儿子南鹤龄被判刑15年。

南保山是个剃头师傅，从前在他家的前面开过一个小理发店，算是个“小业主”。1966年时他已经年老不做什么事。南保山的儿子在学校都没好好念书，不止一次留级，有时候还打架。他的大儿子南鹤龙18岁才念到五年级，以后就有个剃头挑子，在街上给人理发，挣一点小钱。他的小儿子南鹤龄在郊区农场劳动。

1966年8月初红卫兵运动掀起的时候，小儿子南鹤龄的一个“哥们”，是中学学生，被红卫兵打了。南鹤龄闻讯，前去报复了打他朋友的红卫兵。

红卫兵的成员都是青少年。对男孩子来说，这是一个好打架的年龄。在平常的时候，在男性青少年之间发生打架斗殴的事件，学校的老师或者警察会出面处理这样的事情。但是在1966年夏天，以高干子女为核心的红卫兵利用他们的巨大特权，把这类冲突变成了“文革”的一部分，开展了一场对一部分同龄人的暴力攻击。当时他们把这一场暴力行动叫做“打小流氓”。所谓“小流氓”，指的就是南鹤龄这样的人。

实际上，“打小流氓”是1966年8月红卫兵暴力的重要的一个部分。但是，由于被打和打死的“小流氓”当时就是缺乏社会地位的人物，对他们的迫害和虐杀，即使在文革后也几乎没有人提起，甚至有人可能仍然认为打这些人没有什么错，因为他们是“小流氓”。这是很不公平的看法。

“打小流氓”是和红卫兵打教育工作者差不多同时开始的。1966年8月5日，北京师范大学的红卫兵打死了副校长卞仲耘。同时在一些中学里发生了“打小流氓”。1966年8月13日，当时的文革领导人和中学红卫兵，在北京最大的会场工人体育场，召开了十万人大会“斗争小流氓”。南鹤龄是那天被斗的“小流氓”之一。

当时第47中学的学生马波写道：“1966年8月，北京工人体育场批斗小流氓的十万人大会，我们学校的‘红红红’是召集人之一，因为他们组织的一个人挨了小流氓的扎。在会上他们把小流氓打得极惨，可当时在坐的中央首长包括周总理等没一人制止。”（《血与铁》，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用马波的笔名“老鬼”发表。）

南鹤龄在那个大会后被判刑15年。

在“打小流氓”大会后，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百万红卫兵。接见后，红卫兵暴力大规模升级。一大批教育工作者被打死或者打伤。还有大批校外居民被打死。

1966年8月23日，毛泽东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讲话：

我看北京乱得不厉害。学生开了十万人大会，把凶手抓出来，惊慌失措。北京太文明了，发呼吁书。流氓也是少数，现在不要干涉。团中央改组，原想开会改组，现在看不准，过几个月再说。急急忙忙做出决定，吃了很多亏。急急忙忙派工作组，急急忙忙斗右派，急急忙忙开十万人大会，急急忙忙发呼吁书，急急忙忙说反对新市委就是反对党中央，为什么反对不得？我出一张大字报，炮打司令部。有些问题要快些决定，如工农兵不要干涉学生的文化大革命。他上街就上街，写大字报上街有什么要紧？外国人照像就照像，无非是照我们的落后面，让帝国主义讲我们的坏话有什么要紧？！

毛泽东显然对“打流氓”的事情也很了解。他的意向也相当清楚，就是要进一步推进已经非常暴力的文革。在这种情况下，南鹤龄判刑15年被关进了监狱，没有被红卫兵打死，活了下来。他的父亲和哥哥在家里，反而在稍后的更大规模的暴力行动中在监狱外面被双双打死了。

1966年8月底，红卫兵到处抄家打人达到高潮时候，南保山被揪到街道服务社“斗争”，被用棒子打死。他的父亲，南鹤龄的爷爷，在家中上吊自杀。

红卫兵抄了南保山的家，毒打了他的儿子南鹤龙。他们把南鹤龙锁在家里，不给他吃的喝的，只给了他一壶花椒水。花椒水不能喝。同院居住的一个邻居，退休的小学教员，曾经偷偷送给他水喝，却没有敢给他食物。因为知道送去的水如果被发现，和花椒水在外观上也难以区分。如果送食物，被发现了，红卫兵定会知道是有外人送来的，是有人在帮他，一定会追查，这样会祸延自身。

南鹤龙被关和被打了六七天以后，连伤带饿，死去了。当时26岁。

南家的人，可以说是社会下层的人物。毛泽东跟他们素不相识，但是毛泽东的指示，和他们这样的普通百姓的生死这样直接相关联。这是和毛泽东害死刘少奇、陶铸这些他相识相熟的高官不同类型的一种文革谋杀。实际上，这一种谋杀的受难者，在数量上大大高于另一类别。

1966年8月后南家人就从太平桥大街179号院消失了。一个同院的邻居说，南家兄弟不爱念书，老留级，粗野，出口就是脏话，还打架，也没有一个国营单位的正式工作。但是，这能是红卫兵打他们和把他们

打死的理由吗？

南鹤龄在 1966 年 8 月被判了 15 年刑，应该在 1981 年刑满。一个邻居听说他在 1996 年才回到了北京。1998 年，这个邻居听有人说看到南鹤龄在北京月坛附近的一个露天市场上摆摊子卖东西，但是他还没有来得及去看，那个市场就被撤销了，所以他的邻居还是不知道南鹤龄后来怎么样了。■

---

南汉宸，男，60 岁左右，中国国际贸易委员会主任，1966 年被指控为“叛徒”和“走资派”，在被“批斗”后服大量安眠药自杀身亡。在他死后，医生说，他所服的剂量足够麻醉一头大象了。■

---

南鹤龙，男，1940 年生，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9 号居民，剃头师傅。1966 年 8 月底被红卫兵关在家里，挨饿挨打六七天以后死亡。当时 26 岁。他的父亲南保山也被打死。请看“南保山”。■

## 受难者列传

潘光旦，1899 生，中央民族学院教授。1913 年入清华学校，因运动受伤截去一腿。1922 年留学美国取得硕士学位。在 1957 年被划成“右派份子”，文革中又成为“批判斗争”对象，从 1966 年夏天开始，一直在该校“专政队”中“劳改”，1967 年 6 月 10 日病重去世。

潘光旦先生在去世前，用四个 S 开头的英文词，即“投降”、“屈服”、“活命”和“灭亡”，来描述自己的一生。

### 1, 四个 S: SURRENDER, SUBMIT, SURVIVE, SUCCUMB

1967 年，潘光旦教授病危。那时正是文革仍然在轰轰烈烈进行的第二年。他从 1966 年文革开始后，一直就是中央民族学院的“批判斗争”对象，被编入学校的“牛鬼蛇神劳改队”里，不断受到侮辱以至殴打。他在 1957 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在文革中成为“反动学术权威”。除了在精神上思想上遭到攻击之外，他本来腿有残疾，加上年事已高，遭受长期“斗争”，对他来说在体力上也分外难以承受。

去世之前，在最后的日子里，潘光旦的一位老友叶笃义来看望他。早年他们都曾经留学外国，取得学位，然后回到中国工作。潘光旦告诉老友，他自己的活法，从前一直实行三个 S 的政策，这三个 S 是指三个以 S 开头的英文词，SURRENDER, SUBMIT, SURVIVE，意思是：投降、屈服与活命。叶笃义说，那就继续实行吧，继续投降，继续屈服，继续活命。潘光旦说，现在我病重快要死了，我会有第四个 S。我的三个 S 政策要变成四个 S 了。这第四个 S 是 SUCCUMB。

SUCCUMB 这个词的意思是灭亡。

潘光旦在 1967 年 6 月 10 去世。

在文革时代，这样的临终谈话不可能流传出来让人知道，因为这肯定会被当作“恶毒攻击社会主义和文化大革命”的“反动言论”被追究，连他的老友也会被牵连进去，陷入牢狱之灾甚至死刑。只是在文革以后，他的老友才把这段对话说了出来。后来笔者从潘的家人处得到证实，其时潘光旦已经去世近三十年了。

屈服，投降、活命、灭亡，这四个 S 的说法，相当震动人。

这是潘光旦这样的学者才可能有的独特的表述方式。他曾经留学国外，精通英文。他才会用一组英文词语来描述他的生活。这样的表述绝不是一个懂英文的中国人的文字游戏，而是来自一个他这样身份和经历



的人的内心深处的思考。他这样的人，曾经被冠以“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反动学术权威”，文革后得到“平反”，他们又被称为“热爱党热爱毛主席热爱社会主义”的“爱国知识份子”。中国报纸上的这些称号，是权力当局出于不同的需要对他们作的不同说法，但是他们的内心想法，其实我们知之甚少。而不被了解的主要原因，不是因为他们不知道如何表达或者没有表达渠道，而是因为他们不敢说出来，更不能公开发表。潘光旦的遗言在他死亡多年后，文革结束了才由他人来说出。而即使是在文革后，活着的人自己仍然不能直接说出有关的想法，而要借死者的言辞来表达他们那一代人的痛苦和辛酸。

这种震动更来自这个说法和历史事实的高度吻合。潘光旦和他同代人的经历，就是这样的。这不是俏皮话，也不是刻薄的牢骚，而是对一大批学者的人生经历的非常现实主义的描述。这四个 S，不但是潘光旦教授一个人，而且是一群与他身份相似的同代学者的生平概括。仅仅由于在权力的高压下，这样的说法在公众生活中长期不被准许，所以流行于人们口头的是另外一些不同的东西。一些真实的说法长久地被淹没和掩盖，一旦说出来也就显得特别。

关于潘光旦，在他死亡 23 年之后，在文革结束 14 年之后，1990 年出版的《中国大百科全书》是这样说的：

潘光旦：1899—1967

1899 年 8 月 13 日生于江苏宝山罗店镇。1913—1922 年在北京清华留美预备班学习。1922—1926 年留学美国，先在约汉普夏州哈诺浮镇达茂大学学生物学，获博士学位，后在哥伦比亚大学学动物学，古生物学，遗传学，获硕士学位。1926 年回国，在上海任大厦大学教授，复旦大学教授，光华大学教授。1934 年起，任清华大学教授，教务长，社会学系主任，西南联大社会学系主任，教授。1952 年—1967 年在中央民族学院工作，任研究部第三室主任。曾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三、四届全国委员会委员。1967 年 6 月 10 日在北京逝世。

这一词条，至少遗漏了两项重要的事情。一项是他在 1957 年被定为“右派份子”，被当作社会的“敌人”。一项是他在文革中受到迫害和虐待，他拖着残腿，长期在校园“劳改队”中被强迫劳动，到他病重身死的时候，他的身份也还是“牛鬼蛇神”。另外，也没有说出他在 1952

## 受难者列传

年离开清华大学到了中央民族学院，是因为他所从事的社会学研究已经被政府取消，他的离开是强制性质的，而不是学者们通常会有更换学校和研究机构。

这样的简历能告诉读者的，好象是一个一生平安的正常典型的学者，没有什么异常，和其他年代其他国度的学者生涯没有太大不同。读了这样的小传，人们决不会想象传主潘光旦本人，是想要用四个 S 来描述他的生活和死亡的。

在百科全书这个词条中的每一项，都不假。没有什么是编造出来的。但是也不能说这样的描述是真实的。尽管这个条目没有捏造什么，但是缺了很多事实。由于隐瞒和删除了他生活中的一些重要的东西，于是他的整个人生也显得很不一样了。这是一种特别的谎话，特点是，好象不假，可是也不真。这是一种特别的说谎话的方式。

在文革时代，谎话到处可见。最典型的例子之一是，明明当时物质供应匮乏，人民生活困难，报纸却总是说“形势大好”“市场繁荣”。另一类典型的例子是，很多人根本没有敢反对毛泽东，也被定罪为“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说假话是文革的最大特色之一。文革时代说谎的特色之一是说一些不存在的东西，从不存在的“市场繁荣”到捏造出来的个人的各种罪状，几乎俯拾皆是。在文革之后，关于文革历史本身，出版方面受到严格控制，依然不能说真话。不过，文革后的官方媒体较少编造没有发生过的事情，这也许得算一种进步。但是不告诉人们发生过的坏事情，显然也是掩盖劣迹和拒绝真正修正的表现。抹去和消除历史事实，这是一种新的谎言形式。

本文回顾潘光旦和他的同代学者，是怎么从 1950 年代的投降屈服活命，来到了在文革中的全面灭亡。

文中所用的材料，如果是二手的，都一一写明出处。其他未注明的故事则来自笔者的调查。笔者的调查，包括阅读大量的文字记录材料以及和上千名文革的经历者谈话。

2，“检讨”和“交代”的年代：“知识分子思想改造运动”、“忠诚老实运动”和“肃反运动”

回看 1949 年以后在中国的大学里发生了一连串事情，我们会对四个 S 的说法有具体的理解和同情。

1951 年下半年，由毛泽东发动、周恩来指导，在全国的大学里展开

了一个叫做“知识分子思想改造”的“运动”。周恩来在1951年9月29日作的这场运动的指导性报告，标题就叫“关于知识分子的改造问题”。毛泽东在1951年10月23日的全国政协一届三次会议上，用了“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这一说法。

确实，作为一个第三人称的词，在描述社会的时候，人们会把受过较高程度教育的人，把学校里的教授这样的人，叫做“知识分子”。但是在实际生活中，一个社会集团的人不会把自己这个集团称作“知识份子”。把一个社会集团称作“知识分子”，意思上就有把别人排斥为“没有知识”的样子，当大多数社会都把“知识”当成好东西的时候，这个说法却是个很不友好的说法。所以，在日常生活中，一个人可以说，我是一个教师，我是一个工人，但是不会也不能说，我是一个知识分子。在社会中，正常使用的和“工人”“农民”相对应的词应该是“教师”“工程师”“医生”等等。对于从事人文科学研究的人，称为“学者”也比“知识分子”要合适。

在1952年出版的一本《新名词辞典》（上海春明出版社）说明了“知识份子”一词在当时怎么被使用。这部辞典介绍了当时的“新名词”。而这些新名词无疑能说明一个建立一个与前不同的社会的时候使用的一套新观念。在这部辞典的“社会部”中有“社会成分”一类。这些“社会成分”是：

劳动人民，体力劳动者，脑力劳动者，工人，产业工人，农民，知识分子，旧知识分子，工农知识分子，干部，职员，人民勤务员，群众，领袖，社会活动家，积极分子，爱国民主分子，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英雄人物，革命军人，革命家，职业革命家，革命烈士，革命烈士家属，革命军人家属，手工工人，小手工业者，中农，富裕中农，贫农，雇农，平民，小土地出租者，开明士绅，自由职业者，宗教职业者，手工业资本家，小商和小贩，商业资本家和商人，富农，半地主式的富农，反动富农，地主，二地主，破产地主，地主成分的改变，高利贷者，管公堂，反动物物，反革命分子，叛徒，蜕化分子，坐探，工头、工贼，工人贵族，游民，二流子，狗腿子，恶霸。

这就是新当权者对社会组成的划分，也是进行“阶级斗争”的依据。通过这部《新名词辞典》可以了解到“知识份子”在1949年以后被

用来指一种“社会成分”，而且，从一开始“知识分子”就被当作一个需要通过“运动”来“改造”的社会成分。把他们划为一个阶级成分，理由就是他们拥有“知识”。这和把拥有土地和工厂来划分地主和资产阶级有类似之处。

后来，在最高当权者们的讲话中，还出现了“知识分子成堆的地方”这样的说法。“成堆”这样的说法刚出现的时候，听的人一定是很不习惯的，因为这里已经含有蔑视的成分在内。知识分子被强迫接受批判并且检讨，称作“洗澡”，明显的意思是说他们在精神上肮脏不干净。不过还有更难听的说法是“知识分子”要“脱了裤子割尾巴”。直到现在，人们也好像装作不知道这种说法的侮辱性和下流。在中国出版的书籍中，从来没有人哪怕从语文的角度来批评这种说法。在一个有漫长文学传统和讲究文字的国家，这种麻木令人惊讶。

1952年5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在高等学校中进行批判资产阶级思想运动和准备进行清理中层工作的指示》，说：“根据北京和上海两地的经验，在这次运动中，可以而且应该让60—70%的教师，在作了必要的自我检讨以后迅速过关；12—25%的教师，是要经过适当批评以后再行过关；13%左右的教师，是要经过反复的批评检讨以后始予过关，只有2%左右是不能过关，需要作适当处理。这样的比例大体上是合适的。”

这个文件明确体现了定好比例数字来整人的做法。应该注意到，这种做法，在人类历史上，在别的地方和别的时间，都是不曾有过的。往前追溯，在1950年进行的“镇压反革命运动”中，毛泽东制订了农村杀1%的人，在城市杀0.5%的人的比例（关于这一点，在“顾文选”中有比较详细的说明）。按比例杀人的做法，显然足以值得“思想改造运动”的按比例检讨过关变得相对份量轻了。而杀人的威慑力，也足以使得无人敢于反抗后起的“思想改造运动”。

在“知识分子思想改造运动”中，全国的知识份子，特别是高级知识分子，人人必须“改造”自己的“资产阶级思想”，清算“美帝文化侵略”。学校停课搞“运动”。教师们必须在群众大会上逐个进行“自我检讨”，把过去的思想和学术彻底否定。有的人还得多次检讨，才能“过关”。除了检讨自己，还须“揭发批判”别人。同时，按照地位高低和是否运动的重点对象，各种人在不同大小的范围和场合当众检讨。

潘光旦的长篇检讨《为什么仇美仇不起来》，曾经发表在报纸上。这份检讨有近万字长，把他的父母、师长、同学、早年所受的学校教育

以及他自己从事的学术研究工作，统统都陈列出来并且逐个加以否定。“检讨”到了这样糟塌一切的程度。据说潘光旦一共“自我检讨”了十二次才获通过。一次一次检讨，不被通过，检讨了十二次以后，才予过关。

在“思想改造运动”中，哲学教授金岳霖也是清华大学的重点对象之一。金岳霖的长篇检讨题为《批判我的唯心论的资产阶级教学思想》，也发表在报纸上。这份“检讨”比潘光旦的更进一步，在批判父母师长和自己之外，把他教过的学生也在其中批判了。除了在学校里由教研室到系到全校范围层层作检讨，一批教授的长篇“自我检讨”被发表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和各省市的报纸上，内容都类似。这些“检讨”中形容词也达到了很高的级度，有“腐败”“反动”“丑陋”等等。通过这样的做法，把“知识分子”向全体人民示了众。

这样的“自我检讨”是怎么写出来的呢？他们是心甘情愿地写了这些吗？笔者已经不可能采访潘光旦本人，也不能获准查阅当时清华大学的档案纪录。2001年出版的《清华大学志》（方惠坚，张思敬主编，清华大学出版社，2001年4月）对“思想改造运动”的记载及其简略，只有一个句子。相比而言，《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对这个“运动”的过程还作了一些记载，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这样的检讨是如何作出来的。

像潘光旦和金岳霖是清华大学的重点对象一样，朱光潜和周炳琳是北京大学的重点对象。朱光潜是西语系教授，在香港大学毕业后，到英美留学，1933年开始在北京大学教书，他写的美学著作在青年中有很大影响。据《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页447—448）记载，朱光潜教授1952年3月7日在该系师生大会上检讨，“检讨后，与会者一致表示不满，有5位西语系的教师和学生在会上发言，对朱的资产阶级思想进行揭发和分析批判。”3月29日，北大文学院召开全体师生大会，“对朱光潜教授的检讨进行分析批判”。4月9日，朱光潜在全校大会上作了第三次检讨。4月10日，“全校师生大会对朱光潜教授的检讨提意见，先后有14位教授、讲师、助教和同学发了言。最后，马寅初校长作总结发言。他说朱先生的检讨有进步，但还需要继续反省，加紧改造，根据群众意见，根本改变反动立场，站到人民的一边来”。

显然，朱光潜在此之后，还必须继续检讨，才能过关。这样，运动主持者步步紧逼，检讨者只能步步后退。

周炳琳是北大法学院教授。他在1920年7月和其他4名同学，由当

时的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用公费派送到美国留学。周炳琳一再检讨不被通过以后，向马寅初校长表示，他拒绝再作检讨，“愿承担一切后果”。但是他这样说也没有用。他无处可以逃遁。他也不被允许逃遁。马寅初带人到他家里找他谈话，又召开 20 多人参加的会议“帮助”周炳琳，直到周炳琳表示愿意“清算自己的反动思想”。马寅初也主持北大高层领导人会议商议如何解决周炳琳的问题。（《北京大学纪事 1898—1997》，页 449）当时马寅初气势汹汹，全然没有想到有一天他自己的位置会倒转。

1952 年 4 月 21 日，毛泽东写信给北京市市长彭真：“送来关于学校思想检讨的文件都看了。看来除了张东荪那样个别的人及严重的敌对份子以外，像周炳琳这样的人，还是帮助他们过关为宜，时间可以放宽些。北京大学最近对周炳琳的做法很好，望推广至各校，这是有关争取许多反动的或中间派的教授们的必要的做法。”（《北京大学纪事 1898—1997》，页 449）从毛泽东的信可以看出，毛是如何详细具体指导下面的行动的。毛泽东对“政治运动”给予这一类细节性的指导，到他晚年在文革中也仍然如此。

毛说到的张东荪是燕京大学政治学教授。张东荪他在文革中被逮捕并且死在专门关押特种犯人的北京“秦城”监狱中。

结果，周炳琳教授在 4 月 22 日又在全校大会上检讨。“周检查后，有 14 位教授、助教和同学发言，对他进行帮助。”（上引《北京大学纪事 1898—1997》，页 449）非常清楚，除了彻底投降和屈服，他别无选择。周炳琳在文革前去世，他的妻子魏璧在文革中自杀身亡。

在经历过文革的人看来，这样的开大会批判的方式，已经开始了文革的一套。所不同的是，那时还声称是为了“帮助”这些人，而不是和文革一样公然声称要把人“批倒批臭”。在方法上，那时候对这些“知识分子”，没有动手打，也没有使用肉体刑罚。他们被要求的是用各种难听的词语彻底否定和咒骂他们自己。

1952 年 5 月 6 日，北大校长马寅初召开会议，称“思想改造运动”已基本完成，于是，“会议决定，5 月 14 日全校恢复上课，今后要做到运动和上课两不误。”（上引《北京大学纪事 1898—1997》，页 450）

原来，文革中学校停课搞运动这一套，也是在 1952 年就开始了。只是文革中大学停了 5 到 6 年的课，远比 1952 年停课的时间长，实际上也是长得大大超过世界纪录和历史纪录。

除了无休止的检讨，还发生了相当数量的死亡。据《北京大学纪事

1898—1997》记载，在1952年3月到5月，北京大学有7个人自杀身亡。在“运动”中被整肃而自杀也不是文革才有的，只是在文革中，自杀的人数更多。

“思想改造运动”结束两个星期之后，一个新的运动，名叫“忠诚老实运动”，又开始了。这个“运动”要求每个人都必须详细“交代”自己历史上作过的事情。被认为“态度恶劣”的人，还被“隔离反省”。

据记载，5月24日，在北大高层领导人的会议上“传达了北京市节委会对开展忠诚老实运动的意见”，上面决定的运动方式是：“运动分准备阶段和开展阶段。准备阶段主要是干部学习，放下包袱。开展阶段共分四步：大会动员，小组会上交代问题（也可斟酌用其他更合适的方式），各级领导对所交代的问题进行审查和向本人作结论，总结收获，号召检举。组织形式为按不同类型人员分若干基层，基层下设小组，每个小组约20人左右。”（上引《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页451）

“节委会”是一个很奇特的名字和机构，其全名是“节约管理委员会”，从记载来看，当时有“中央节委会”“北京市节委会”和“北大节委会”。但是这个“节委会”的功能却不是仅仅关于一般意义上的“节约管理”的。这个委员会甚至可以举行“公判大会”判人死刑，也设计和领导重大“政治运动”。以上面所说的方式进行“忠诚老实运动”，既然是北京市“节委会”的决定，潘光旦所在的清华大学地属北京，也一定如法炮制，不会有大的区别。

北京大学从1952年5月31日开始全校再次停课进行“忠诚老实运动”。清华大学的中共党委书记袁永熙到北大当工作组长，领导运动。6月2日，袁永熙报告全校忠诚老实运动开展情况：运动发展正常，一天半的时间内有2865人交代问题。6月3日，召开全校典型报告大会。

（上引《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页451）

这里的所谓“典型大会”，是指让那些被认为“交代”得“好”的人到大会上讲话，这样作不但鼓励了人们“交代问题”，也还可以同时针对那些被认为“交代”得“不好”的人施加压力。这是一种推行“运动”的做法。1952年3月21日，在北京大学的“教师思想改造学习全校典型报告大会”上，作了“典型报告”的人中，有傅鹰教授，他是化学教授，曾经在国外留学。这种“典型大会”的方式，在文革中，进而演变为所谓“宽严典型大会”，对所谓“交代”得“好”的人“从宽处

理”，对“交代”得“不好”的人“从严处理”。关于文革中的“典型大会”，下文将要谈及。

1952年6月8日，袁永熙报告说，全校参加学习的人数是3387人（一部分华侨未参加学习），交代一般问题的758人，交代反动社会关系的1239人，交代一般性政治历史问题的940人，交代重大政治问题的91人，共计3028人交代了各类问题，占参加学习总人数的89.4%；2448人已作结论，占交代问题人数的77.5%；尚有580人未作结论。此外，还交出枪支三件，军刀3把。会议讨论后宣布全校“忠诚老实运动”基本胜利完成。6月11日，袁永熙又报告在这个运动中有41个有“重大问题”的人，其中有教员25人，学生9人，职工7人。（上引《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页451—452）

这就是北大停课一周搞“运动”的“成果”！在那时人们“交代”了的问题，个人历史，家庭北京，社会关系等等，以及上级作的“结论”，都被放进了个人“档案袋”。这是新建立起来的社会控制系统：每个人有“档案”，而档案袋子里有什么本人不能看。

这种普遍命令人“交代问题”的做法，从此就形成了一个理所当然人人必须执行的东西，变成社会生活中的一个长牢了的部分，再不脱落，并且在文革中越加发展。“XXX不老实交代，就叫他灭亡”是文革中常常喊的口号之一。以致听众最多只会想想是否那个人真有“问题”，而不知道这样命令人“交代”本身的不合法性。有被访者说，如果不是看到美国法律有让人保持沉默以避免“自陷于罪”的规定，从来没有想到过这一点。在毛泽东时代长大的中国人把“交代”当作了生活中像天气一样固有的一部分。

现在我们也仍然可以清楚地看出，这种搞运动的方式，一个是每个教师都必须检讨交代的做法，一个是编成小组互相揭发的做法，使得这种运动十分严密。在这样的运动中，没有一个人可以逃避，另外，每个人除了“交代”自己的“问题”，还需要揭发别人，使得每个人必须和别的同事结下怨恨。从发动和领导“运动”的人的角度来看，这确实是非常有力的设计和安排。同时，运动领导者也从来不考虑任何时间和人力方面的成本。他们派专门的“工作组”，让学校停课，来进行这一套。如此不惜人力物力，如此设计严密，当然这些“运动”能取得相当大的“成果”。这样一套方式，在文革中也都再次运用，只是规模更大，时间更长，造成的灾难也更大。

特别应该注意的是，上面所引述的，还只是领导“思想改造运动”



和“忠诚老实运动”的当权的一方所留下的部分记录。尽管这些记录本身，已经是够荒谬够凶狠了，这些记录仍然只是单方面的说法。当时发生的许多事实，并没有被记载和报告，就象如果阅读官方写下的文革历史，我们会找不到这里记载的关于受难者的大量事实一样。

当笔者调查文革历史的时候，有数位被访者说到，早在“思想改造运动”和“忠诚老实运动”中，一些人被逼得自杀。在上海，复旦大学中国文学史教授刘大杰多次检讨不能通过，跳黄浦江自杀。由于偶然的原因，他被从江水里捞起来没有死，但是他还得继续检讨。除了老账，还要检讨自己投江自杀的“错误”。还有更可怕的事情。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李平心，生于1907年，江西南昌人，他用斧子砍自己的头自杀。他没有死。但是，虽然他在1952年自杀未死，文革开始不久，1966年6月15日，李平心教授在家中开煤气自杀身亡。自杀的直接原因，显然是1966年6月10日中共上海市委召开万人动员大会，李平心作为“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被点名攻击。

需要说明，刘大杰和李平心，在1950年代初都已经不是相对来说情绪脆弱容易波动的年轻人，他们是中年人，是发表了相当多著作的冷静的学者，本来是很难会采取自杀的方式来对待自己的。他们并没有反对这两个政治运动。他们是检讨了的，但是检讨通不过。他们已经投降，但是因屈服程度不够而不被准许过关。在这种情况下，他们才采取了自杀的方式。

还需要说明的是，上文提到的工作组组长袁永熙和其妻子陈琏，都曾是大学生运动的领导人物，他们在1930年代后期加入共产党，1949年后成为高级干部。1950年代初是他们这样的人最为意气风发斗志昂扬的年代。他们自以为有要人臣服的权力，也不在乎别人的痛苦，一心运用刚刚到手的巨大权力。袁永熙生于1917年，1952年他35岁。他命令和指挥北京大学三千多教授和学生“交代问题”（他的报告中说是3028人）。想象一下当时校园里的场景，可以知道他当时俨然是一员指挥“政治运动”的骁勇大将。但是，到了1957年，他自己也在“反右派运动”中被划成“右派份子”。他被送到北京郊区昌平区的一个劳改农场五年。1962年5月“摘帽”后，被派到河北省南宫中学，成为教语文和英语的老师。文革开始后，这所中学有5个老师和干部被活活打死或者在被毒打后自杀，他自己曾经被红卫兵打得昏死过去后丢在野地里，侥幸遇救才得以活命。

袁永熙被划成“右派份子”后，他的妻子陈琏和他“划清界限”，

## 受难者列传

与其离婚，得以继续在共产党内担任高级干部。文革中陈琏也因为她的“历史问题”被指控为“叛徒”。她在1967年11月19日在上海跳楼自杀，死时46岁。

有被访者说，袁永熙和陈琏后来也落入悲惨遭遇，是因为在共产党内，像他们这样的受过大学教育的人，在“政治运动”中总是容易成为打击对象。他们的下场令人同情。也有被访者说，袁永熙这样的“知识分子”出身的干部，整起“知识分子”来可能比别的出身的干部更狠。他们在1950年代初扮演了在学校中迫害人的重要角色。他们迫害人的严重程度其实不因为他们本人的较高的教育程度而减少，甚至还可能因此增加。工人农民没有受过很多教育，却有普通人的常识和对知识的尊敬，而且也没有得到权力整人。这样的人却是一些高度自以为是而又道德虚无行为冷酷的人。关于动机的探讨不是本文的任务。本文的目的是陈述事实。在事实方面看，袁永熙的命运沉浮——从整人者变成被整者——确实令人注意。参与设立迫害人的机器的人，不论那人多么聪明能干，仍然可能也被这架机器反身所吞吃。

“忠诚老实运动”一结束，开始了“院系调整”。大学全面改组。教会大学和私立大学取消。清华大学取消了文理科，变成单纯的工科大学。而且，在所有的大学里，社会学、人类学、心理学和政治学作为独立的科系也都被取消。潘光旦是社会学教授。在1949年以前，全国大学中有社会学系的有二十个，在校学生975人。（《中国社会学史》，韩明汉，天津人民出版社，页172。）1952年社会学系被取消，取消的理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是说明人类社会和历史的真理，不需要其他的社会科学。苏联的大学里不设置这些科系，中国也照此办理。社会学系直到文革后才逐恢复。

从那时开始中国的教授不再能自己选择学校任职。使得教授必须接受分配的原因之一，是教育界人事制度的改变。学校全部收归政府所有，都在共产党党委的领导之下，教授不可能再自己找工作，既不能去别的学校，也不能改行作别的，而只能“服从国家分配”。也是在1952年，大学毕业生也开始由“国家”“分配”工作。

在这种情况下，从几个方面来说潘光旦都不可能再继续他在清华大学的职位和专业了。潘光旦被分配到中央民族学院。

在“知识分子思想改造运动”、“忠诚老实运动”加上“院系调整”之后，对“知识分子”的驯制工程就已经基本实现了。现在回顾历史，可以发现，从当权者的角度来看问题，这三个“运动”设计得严丝

合缝，紧紧衔接，互相补充，一环扣一环，所以成效显著。

在一个社会中，控制人的方式主要通过三种途径：1，文化和道德；2，经济和利益；3，强力和恐怖。“思想改造运动”要人人检讨的结果，是在学校里从思想方面彻底否定了这些人。“忠诚老实运动”已经把个人历史上和旧政权的关系牢牢掌握，随时可以找出罪名拿出来整治。“院系调整”则把原来的学校管理体制打碎了，把“（共产）党委负责制”建立起来，同时，把教师们的职业选择也就是从经济方面一把卡住了。

在那时候，还没有像文革那样直接对学校的大批教师施用暴力。但是，与这些“运动”同时或者在较早时进行的别的“运动”，大量对于不设防的人们使用恐怖手段。“思想改造运动”开始于1951年9月，就在1951年这一年，“镇压反革命运动”枪毙了71万人，把127万人关进监狱，还有23万人被“管制”（《中国的昨天和今天》，解放军出版社，1999年）。那时的人们，目睹了不经司法程序的大批杀人，见到了横七竖八堆在卡车上运走的尸体。这类屠杀行为无疑产生极大的威慑力度。

1955年，又进行了“肃清反革命运动”，简称“肃反”。每个单位都有“五人小组”，领导“运动”。所有的教师在1955年的暑假期间，集中住宿一个多月，“交代”自己，“揭发”别人。有一位被访的老教师说，他有时候会夜里说梦话，除了家里人，单位里的同事不会知道这个情况。“肃反”时全体教师集中住宿，很多人睡在一个房间，被别人听到了他的梦话。领导运动的人怀疑他有没有交代的问题，居然叫人晚上不睡觉，悄悄守候在他的床旁边，记录他的梦话，以图收集到他的罪证。

没有经历过这种“政治运动”的人，很难想象这种事情是怎么发生的一一每个人不是变成可怜的被整者，就是充当无情的整人者，不但要声势汹汹“斗争”他人，还要半夜守在同事的床前听梦话，以求发现罪证来整人。这是怎样的一个鬼魅世界。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的李季谷教授，曾经留学日本和英国，长期在大学任教，在“肃反”中被定为“历史反革命不戴帽子”。他原是教研室主任，被撤了职。关于李季谷教授在文革中的遭遇和死亡，下文还将介绍。

北京大学生物系教授赵一炳，1930年代在芝加哥大学获得生物学博士学位，在抗战时期曾经为在中国帮助抗战的美国人作过翻译，战后又

曾经在联合国在上海的办公室作过短暂工作。在“肃反”中他被定为“历史反革命不予处理”。即使作为一个远离政治的生物学学者，他在文革中又遭到“斗争”和关押。

就在1955年11月，北京大学建立了“粮食定量供应评议委员会”，布置全校粮食定量评定（上引《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页497）。这是全国性的政策，其他大学也在同时建立这样的机构。开始实行粮食定量供应，一方面是因为粮食缺乏，另一方面，国家对每一个人的控制，随着粮食定量供应也达到新的高度。不仅在职业方面高度控制，而且在食品方面高度控制。本来，在社会中，一个人还可能有余钱付另一个人的生活费，支持那个人的生活，但是实行粮食定量供应之后，即使有钱，却不能有粮票来喂食别人。通过粮票发放，个人更多被束缚于他的单位和居住地户籍管理。想要离开这种束缚，只有饿死。要想生存，必须紧紧靠拢和服从这个制度和权力中心。

托洛茨基曾经说，在一个政府是唯一的雇主的国家里，“不劳者不得食”这个古老的原则已由“不服从者不得食”这个新的原则所代替（哈耶克在《走向奴役之路》第九章引用了托洛茨基的这段话）。在1952年的大学里也是一样，或者，更具体地说，是“不检讨者不得食”、“不交代者不得食”、“不服从分配者不得食”。在对个人的控制方面，1950年代初已经达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严密程度。

1956年一直被当作对“知识分子”最好的一年，周恩来在中共中央召开的关于知识分子的会议上作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提出了对知识分子“要改善对于他们的使用和安排”。改善了对知识分子的物质待遇，当然，物质待遇的提高也会引起相应的其他方面待遇的提高。不过，在5月的北京大学的“五四科学讨论会”上，马寅初校长致开幕辞后，发表的两篇论文，一篇是冯友兰的《对过去哲学史工作的自我批判》，另一篇题为《批判冯友兰先生过去的哲学思想》。冯友兰是北京大学哲学系的教授。从论文题目可以看出，没有发生建设性的学术发展，依然是延续了数年之久的调子，“自我批判”和“批判”。

通过上述的个人遭遇，以及在集中领导下“运动”以同一规范在各学校进行的情况，就能理解为什么潘光旦会用两个S，“屈服”和“投降”，来形容他的经历。第三个S是活命，这三个S之间的这种联系，是事实，也更令人震动：只有“屈服”和“投降”，才可能“活命”。要想活命，就必须投降和屈服。实际上，如果一个政权掌握了所有的资源，包括经济和职业的资源，如果由政权来决定什么是对什么是错，普

通人就只有“屈服”和“投降”，没有别的活路，并非只有“知识分子”才如此。

### 3, “戴帽子”的年代：“反右派运动”

1957年的“反右派运动”中，潘光旦被戴上“右派份子”的“帽子”。

在1957年的“反右运动”以前，就大多数知识分子来说，遭受的是被迫“交代”和“检讨”。“反右派运动”在社会惩戒机制方面造成的一个创造性的变化，是权力当局以言论为罪名，把社会中的一大批人“戴上帽子”，并进行各种惩罚。

文革后中共中央宣布的数字，有55万人在1957年被划为“右派份子”。学者丁抒先生在《阳谋》一书中认为有100万人。中共中央当时的政策明确规定，工人农民中间不划“右派份子”，对工人中间有“右派言论”的人，划为“反社会主义份子”。惩罚是同样无理而残酷的，但是使用了不同的名称。因为这样，所以，被划成“右派份子”的这上百万人，基本上就是专业技术人员和受过教育的人，所谓“知识分子”。

“右派份子”中，半数以上失去了公职，还有相当部分被送去“劳教”和“劳改”。中国是一个不发达国家，缺乏专业技术人员。把已经缺乏的专业技术人员和教育工作者抓出很大的一个比例来作为“右派份子”进行迫害，这样做，不但是对这些人及其家庭的迫害，也是对国家和民族的利益的极大损害。这样的做法是十足的害国主义。

5月15日，毛泽东就写出了“事情正在起变化”这篇文章。这篇文章在共产党高级干部中间传阅。毛泽东在这篇文章里，提出要抓“右派”，人数比例可以达百分之十。7月9日，毛在上海干部会议上讲话再次讲到教授副教授中有百分之十的左右的右派。（《毛泽东选集第五卷》，页424，441）后来，他果然这样做了，按照这样的比例划定“右派份子”。在强权压迫之下，没有人能质疑这种把上百万人戴上“右派份子”的“帽子”并且加以严厉惩罚的做法的非法性。

在北京大学，有714人被划为“右派分子”。在清华大学，有571人被划为“右派分子”。

据说潘光旦在“反右派运动”中没有说什么，也没有“响应号召”“提意见”。当时甚至有人说他是“揭了盖子都不跳”的人。显然，潘

## 受难者列传

光旦经历了这以前的一系列“运动”，已经非常谨慎小心。但是潘光旦在中央民族学院仍然被划为“右派份子”。他的同事吴文藻教授和费孝通教授也被划成“右派份子”。吴和费都是在西方受过训练的社会学学者，由于“院系调整”而来到民族学院。他们先是专业被取消，然后又被一网打尽变成“右派份子”，“人民的敌人”。

《人民日报》1957年8月19日发表的一篇署名文章《费孝通反动活动的面面观》提到潘光旦。在“图谋复辟资产阶级社会学”的小标题下，文中说：“整风前夕，社会学界那班旧人马已在费孝通、潘光旦、吴景超、吴文藻等人四出串连之下，在北京碰了头，开了会。6月9日，费孝通、吴景超、吴文藻等人又开了一次关于恢复‘社会学’的会议，决定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四个地方的大学恢复社会学系，先从北京上海做起。北京方面，在北京大学设系，由吴文藻担任系主任，另在人民大学设社会学研究室，由吴景超主持。此外，决定在北京、上海两地设立社会学学会，先进行社会学人员的登记。他们就这样划定了地盘，安排了位置，只等被篡改的反社会主义的科学纲领‘公布’以后，便要袍笏登场。”

看来“图谋复辟资产阶级社会学”是潘光旦的主要罪状。实际上，社会学系是在文革结束后才在大学里恢复的。

吴文藻的妻子是在“五四时期”出现的著名作家冰心。她进燕京大学读书，后来到美国留学。吴文藻与她在去美国的轮船上相识。冰心在美国留学时写了《给小读者》。她的真诚清丽的文字打动过无数大小读者的心。1957年，冰心的丈夫被划成“右派份子”，她的儿子被划成“右派份子”，她的弟弟也被划成“右派份子”。

笔者访问过一位老教师，她在文革中和冰心一起到过中央民族学院在湖北潜江的“五七干校”，她们曾经在一起收过麦子，相当接近。冰心曾经非常难过地告诉她，他们家人除了她，都被划成‘右派份子’”。冰心的文章，终其一生，总是保持她早年的清雅风格，内容也几乎不触及生活或人性的阴暗面。但这只是她心里的伤痛和烦恼被深深掩饰起来罢了。如果她生前有机会开口谈论，也会说出真实感受如潘光旦的吧。

“右派份子”被分成六类，受到不同等级的惩罚。这种不同等级的惩罚保证惩罚顺利推行，因为人们只好接受处罚，以免被送到地狱的更低一层。为了保自己，一些“右派份子”也揭发别人。《人民日报》刊登了一批知名的“右派份子”的认罪书，还刊载了他们的互相揭发。这

种做法有力地分解了“右派份子”，也从道德上彻底摧垮了他们。他们不但遭到降职降薪以至“劳教”“劳改”的处罚，而且失去了体面和荣誉。本来，在社会中，体面和荣誉，是维护道德的方式。

“反右派运动”以被划成“右派份子”的人的检讨认罪结束，没有人抗议把人划成“右派份子”这件事本身，更没有人指出这一行动的非合法性。这是“知识分子”的又一次屈服和投降。比起前面的“政治运动”，“反右”在迫害人的规模和程度上都是前所未有的严重的。但是，比起文革，这一次不算最可悲。因为这一次，就算是上了“阳谋”的当，多多少少，他们还说出了自己的一点点看法。以后，连这样的机会也没有了。文革中被迫害的人们，都不是因为他们对“革命”有所非议，而是革命主动出击收拾了他们。

“反右”以后，“知识分子”的地位变坏了一大步。北京大学的化学教授傅鹰，上文提及，在1952年曾经被当作“思想改造”的模，还在北大大会上作为先进典型发言。在1957年，他被定为“中右”份子。意思是以他为标准，比他“右”的人就都划为“右派份子”。到了文革，他遭到“斗争”并且在北大被关押监禁及“劳改”。傅鹰教授的例子很是典型。从他的例子可以看到，因为一批一批的人被一个一个“运动”打垮，存活者的位置也一步步滑向右边的“阶级敌人”位置，离灭亡不远了。

“反右派运动”之后，1958年开始了“人民公社化”和“大跃进”。那些没有被划成“右派份子”的知识分子作了什么呢？曾在美国加州理工学院取得博士学位的导弹专家钱学森，发表文章说：“把每年射到一亩地上的太阳光能的30%作为植物以利用的部分，而植物利用这些太阳光能把空气里的二氧化碳和水分制造成自己的养料，供给自己发育、生长结实，再把其中的1/5算是可吃的粮食，那么稻麦每年的亩产量就不仅仅是现在的2000多斤或3000多斤，而是2000斤的20多倍！”（1958年6月16日《中国青年报》）钱学森后来在《知识就是力量》杂志上再次以“中国力学学会会长”名义发表同样的意见，说粮食亩产可以达到3.9万斤，作物生长密集，可由流体力学解决通风问题。

1958年9月18日，《人民日报》报道广西环江县中稻亩产13万斤，比钱学森的设想又加了两倍多，不过倒也还遵循了钱学森的计算，没有高出一亩地上能得到的太阳能的总数。

钱学森的文章今天读来像是个笑话。但是放在历史的背景上看，没

## 受难者列传

有人能笑得出来。多年以来，钱学森因为参与军事工业，他受到的待遇一直比其他知识分子要好得多。但是在这样的文章里，能看到的也就是科学向强权投降，常识向邪说屈服。

北京大学校长马寅初主张在中国节制人口的主张，也在那时遭到激烈攻击。马寅初，1882—1982，1906年到美国留学，在哥伦比亚大学学习经济学，1914年获得博士学位。回国后曾经任大学教授和国民政府立法委员等。马在1940年代在公开演讲中严厉攻击过蒋介石政府，遭短期监禁，因此被称赞为反蒋英雄，他在1950年被新政权任命为北京大学校长。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大事记1949—1982》（科学教育出版社，北京，1983，页48）说，1951年9月开始的“知识分子思想改造运动”，是由马寅初在北大教员中发起的。由毛泽东周恩来发起的运动，恐怕不能归给马寅初。但是他在那时候确实表现非常配合也非常积极。上文写到了1952年他如何给朱光潜和周炳琳教授施加压力，迫使他们多番检讨。1955年7月，他主持召开行政工作会议，讨论在北大进行“肃清一切暗藏的反革命份子的问题”，即那一年全国性“肃反运动”。从1950年以来，马一直是一系列“运动”的“动力”而非“对象”。但是，很快他也堕入了他组织批判过的教授们的处境。

1958年，他遭到中共高层领导人组织的围攻。中共党报发表文章攻击马寅初的理论，北京大学也贴出了大量大字报攻击马寅初，连他的住宅北京大学“燕南园”36号也贴满了大字报。马曾经说过中国人教育程度低，缺乏文艺生活，生孩子太多。这样的事实描述被挑拨性地指控为“诬蔑劳动人民”。1960年3月31日，教育部部长杨秀峰到北大传达了国务院3月28日会议决定：接受马寅初校长辞职的要求，同时任命当时的北大中共党委书记陆平为北大校长。在马去职之后，中国的大学校长由教授学者来当的时代就结束了。

马寅初搬出北大，政府给了他北京东城区的东总布胡同的一座住宅。那个胡同里有一些旧时代留下的大住宅。马寅初的房子很大。曾经有进入马寅初家的人说，“马家大极了，房间一个接一个，走来走去，好象进了迷宫。”（《世界日报》2001年8月1日，D15，“二伯也住东总布胡同”，作者沈宁）。“迷宫”一说，可能只是这位当时全家只有两间小屋住的目击者的主观感觉。马寅初的房子也许没有大到这种程度，但是和当时其他北京学者和普通百姓的拥挤简陋的住房条件的巨大差异，应该是事实。



马寅初活到了文革之后，并且看到他的人口理论的胜利。在他得到平反之前，他没有作过四十年代他作过的对那时的当政者的那样言辞激烈的抗议。文革中他遭到红卫兵的抄家和毒打，据说他以气功调节身体，忍耐了红卫兵的折磨而活下来。他的性格大概不会和从前有太大不同，但是他忍耐而没有抗议，应该是由于他了解时代和他从前在国民政府时代被捕的那次不一样了。现实的情况是，如果他说什么抗议的话，没有一家媒体会加以报道；如果他被捕进监狱，他会像1955年被捕的胡风那样，被判处长期徒刑，从社会中完全失踪，或者甚至被红卫兵当众打死。不会有别人站出来替他说话，更不可能被大众认为是“英雄”或者“烈士”。

和趋炎附势投机转向的人相比，马寅初的忍耐和沉默可以被看作一种反抗，但是，他毕竟闭上了嘴巴，没有继续再说任何批评的话。闭嘴也是一种屈服。有人说，他反对过国民党政府，那未必是因为他勇敢，而主要是因为那个政府不那么残忍或者当时不可能作到那么残忍。没有人反抗的时代，是比有人反抗的时代残酷的。

这个说法看似严厉批评了马寅初这样的人，但是其实也可以当作为他的辩护，因为不然就反倒令人怀疑他的贯穿一生的原则是什么以及有无原则的问题。是空前的残忍阻挡了他作第二次反对强权的行动，而不是他因为得以住进了一所大住宅就轻易放弃了反抗的权利和力量。

粮食亩产量，人口增长数字，从“知识”的角度说，这些都是能算得清清楚楚的东西。之所以亩产可以万斤，节制生育不准实行，这不但是“知识分子”的投降和屈服，也是“知识”走上了“灭亡”的道路。

当用数字可以算清的“硬碰硬”的真理都被断然否决，其他的社会科学和人文学科就更无立足之地了。潘光旦是著述丰富的人。1922年，他写了关于中国女性的自恋的心理分析的书《冯小青》。这本书是中国学者用弗洛伊德理论来研究中国人心理和传统文学的开始。这本书很薄，但是相当富于创意。后来他研究“优生学”，翻译注释过《性心理学》。他的这些研究全部被否定。其实，这些研究虽然不能马上给中国人带来巨大的物质利益，但是显然能帮助中国人提高心理健康和生活质量。

成为“右派份子”，潘光旦不能再写作和发表。当时有明确“规定”，“戴帽子”的“右派份子”的名字不能出现在出版物的作者名字中，连数学书都如此，更不要说人文和社会科学方面的出版物了。北京建筑材料工业学院的数学教授马明强，被划成“右派分子”后，他用别

## 受难者列传

人的名字，发表了他写的数学书。潘光旦不能发表自己的学术研究文章，于是开始作翻译。他的英文和中文修养都非常好。他开始翻译达尔文的一部经典巨著，“THE DESCENT OF MAN”。他的女婿胡寿文帮助他一起翻译。这部大型译作在文革开始前，已经基本完工。

1958年之后，发生了大饥饿。那些被送去“劳动教养”的“右派份子”们，高强度劳动加上饥寒交迫，相当多的人在劳改营里失去了健康甚至生命。潘光旦算是幸运，还留在学院里，没有被送到北大荒劳动。他的两个女儿在北京大学工作，也算是有些特权的人物。潘光旦的一个女儿在1958年生头胎孩子。产妇需要吃鸡蛋，国营商店没有鸡蛋。他的女婿在海淀从一个农民手里买到一小篮鸡蛋，还没有回到家，鸡蛋就被“执法人员”没收了，因为北京不允许有“自由市场”，不许农民出售他们自己生产的农产品。这样，产妇要吃鸡蛋成为非法。

到1960年，饥饿越来越严重。大学里很多人因为营养不良而得了浮肿病，学校不得不停止体育课，让学生下课以后就到宿舍躺下以节省热量。农民是粮食的生产者，在那时却成批饿死。年年增长的中国人口，这时候出现了负增长。数千万人被饿死了。当马寅初被批判的时候，曾经被指责为反对马克思主义，和马尔萨斯一样。马尔萨斯是英国学者。在他的时代，避孕药物和器具还未得到发展。马尔萨斯的书里写到，人类的人口增长总是超过生产增长，无法控制，只是有时候饥荒和战争，减少了人口。当时为了批判马寅初节制人口的主张，也批判马尔萨斯人口理论，就把他对历史的这一描述，歪曲成了他主张用战争和饥荒来减少人口。实际上，非常讽刺性的也是非常悲剧性的是，在中国，在1950年代的人口增长之后，就发生了饥荒带来的大量的人口减少，像马尔萨斯描述的一样。

食物分配成为大的问题。“上面”定出了政策，级别高的教师，可以享受每月特别供应黄豆若干等等。在广东，1961年10月，中共中南局领导人陶铸指示制定一个副教授以上级别的2,000人名单，每月补助食油一斤，粮食10斤；从2,000人中再选出200人，与厅局级干部同等待遇。（转引自《陈寅恪的最后20年》，页342，北京三联书店，1995）那时候“知识分子”似乎又得到了“尊重”。他们没有抱怨这种“尊重”。也许饥饿使人不再去想，为什么吃一点黄豆或者一斤油也要成为一种特别的恩赐。饥饿以及对于食品的这种控制，造成了对人的越来越严密的控制，也进一步窒息了学术思想的敏锐和活动性。

潘光旦的“右派份子帽子”在1959年12月被“摘”去。“摘帽”

有规定的流程：领导先通知本人，说你认错改造有进步，考虑给你摘帽。然后这个人要写一份详细的思想总结，再次详细检讨认错，并且对“党和人民”的“宽大”表示感激，然后，当局准予“摘帽”。这是必须的流程，否则不能从那张整人机器的巨口中被暂时吐出。这是不得已的事情。潘光旦一定得如是作。他的难能可贵之处是他一直清醒地知道自己是在投降和屈服，而且最后有勇气承认和说出。他没有自欺欺人。

#### 4，文革和第四个S灭亡

文革开始，毛泽东明确指定的文革的打击目标之一，就是“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其中就包括潘光旦这样的学者。

在文革中，大学里的教授副教授，或者类似级别的工程师和科学家，几乎百分之百地被“斗争”。他们被贴大字报，被“揪出来”，被戴高帽子，被挂黑牌，被游街，被罚跪，被关押，被殴打。他们被强迫“认罪”和“轻罪”，写检讨和交待，唱“牛鬼蛇神嚎歌”，最后还得“感谢”毛泽东和共产党的“宽大”与“挽救”。这种前所未有的大规模的暴力迫害，从1966年延续到1970年。

文革中常常呼喊的一个口号是：敌人不投降，就叫他灭亡。据说，这个说法是苏联作家高尔基在1930年代斯大林的大恐怖时代发明的。（见《让历史来审判》599页，麦德维捷夫，1989年增订本英译，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纽约1989。）但是文革的实际做法是，不管他们怎么“投降”，他们还是得“灭亡”。

在文革前，知识分子在高压下投降屈服。在文革中，被允许屈服和投降，都成为一种只有极少数人才能得到的特别“优待”。得到这项“特权”的有郭沫若。1966年4月28日的《光明日报》在头版发表了郭沫若的检讨，1966年5月5日的《人民日报》，发表了4月14日郭沫若在全国人大常委会上的发言。郭沫若说：“我是一个文化人，甚至于好些人都说我是一个作家，还是一个诗人，又是一个什么历史学家。几十年来，一直拿着笔杆子在写东西，也翻译了一些东西。按字数来讲，恐怕有几百万字了。但是，拿今天的标准来讲，我以前写的东西，严格地说，应该全部把它烧掉，没有一点价值。”

据说是毛泽东为郭沫若作了这样的安排。其中经过，至今还没有人说出。郭沫若发表这个讲话后，成了文革中可能唯一没有在“斗争会”上挨过“斗争”的高等文人。虽然他也遭到大字报的批评，受到压力，

## 受难者列传

他的上大学的儿子被抓走并死在关押中，但是每逢节日和大会，他总是出现在天安门城楼上，他的名字总还印在报纸上，他也还住在原来的宽大豪华的住宅里。那座在北京后海附近的大宅院，描梁画栋，有很大的花园和假山。这所大宅院原来是北京有三百年历史的中药店“同仁堂”的财产，政府收走后给了郭沫若。

除了郭沫若和其他极个别的少数人之外，别的从前写作和发表过书的人，文革中几乎没有一人能免于被“斗争”。即使他们再说一千遍一万遍他们也愿意把他们写的书一把火烧掉，他们也仍然不可能逃脱遭受长达多年的残酷的“斗争”的命运。

1966年6月，潘光旦同系的同事、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副主任傅乐焕在陶然亭公园投湖自杀。笔者访问了当时学校“文革委员会”的一名学生成员，当时他去陶然亭公园收了尸。他说，傅乐焕的尸体是面朝下浮在水面上的，后来跳水自杀的越来越多，就传出了投水自杀者死后浮在水面上，男人面朝下，女人面朝上的说法，那是在相当数量的自杀案例上归纳出来的。

1966年8月，大规模的校园暴力开始了。控制各个学校的是学生红卫兵。各校都建立了“牛鬼蛇神队”，又称“劳改队”或者“专政队”。据笔者调查的结果，至今没有发现全国有任何一个学校例外。有百分之十以上的教员进过校园“劳改队”。一队一队的教育工作者，在校园里被展览侮辱和受到肉体折磨与刑罚。这是文革最邪恶的景观之一。

潘光旦是“摘帽右派份子”，又是“反动学术权威”，是必入“劳改队”的人物。

潘光旦是个残疾人，他的一条腿早年因为受伤而截去，平时走路要撑双拐。而且，当时潘光旦已经是67岁的老人。1966年夏天，校园“劳改队”的“牛鬼蛇神”们常常被命令在校园里拔草。这是为了对他们作体力惩罚，因为拔草虽然不是重活，但是在夏天的毒日头下暴晒就很难忍受，更主要的是，这是为了把他们示众，让来来往往进行“革命串连”的人可以恣意侮辱他们。“劳改队”由学生红卫兵负责看管。拔草需要蹲下，潘光旦只有一条腿不能蹲。他要求用一个小板凳，看管他们的红卫兵不准许。他只能坐在地上或者趴在地上干活。一个曾经目睹此情景的人告诉笔者这样一个残腿老人被折磨的画面。

另一位被访者告诉笔者，1966年他15岁的时候，在中央民族学院校园看到“揪斗”世界史教授周达甫。“斗争”周的人要周说：“我向群

众低头认罪”，周按照命令说了。但是他接着就被毒打，因为“斗争”他的那些人——在一个15岁的人眼睛里，都是大人——硬说周说的是“我向蠢猪低头认罪”。这位被访者一直不清楚是周有口音，把“群众”说成了“蠢猪”，还是他在愤怒之时，真的这样说了，指责那些“斗争”他的人是“蠢猪”。当时的恐怖气氛和残忍景象，给这位被访者留下了终身难忘的记忆。周达甫教授曾经在1940年代到印度留学，1967年以“特务嫌疑”被逮捕，抓进监狱，关押到1973年。他的妻子杨菊淑是北京大学俄语系的职员，也被抓进监狱关了六年。

1995年，笔者和潘光旦的女婿、北京大学生物系退休教师胡寿文谈话。他说了一段非亲身经历绝对说不出来的小故事。

他说，文革开始时他30多岁，是讲师。1966年6月18日，北大校园里第一次大规模暴力“斗争”“黑帮”。他被学生用一根绳子套在脖子上，拉倒在地，拖着就走。胡几乎窒息昏死过去。他用双手使劲拉住绳子套，才没有被勒死。后来，他又遭学生用铜头皮带毒打，衬衫的布丝被打进肉里，脱不下来。被打耳光成了家常便饭。他也不断地被拉到“斗争会”上被“斗争”。“斗争会”常常延续几个小时。在“斗争会”上，斗人的人，都坐着，对被斗的人，最客气的做法，也要长时间低头站立，听取“批判”，常常还有“坐喷气式”，即90度弯腰双臂后举形状如喷气式飞机，如果倒下，会遭殴打，被拳打脚踢。

北大生物系老一点的教师，百分之九十都挨过“斗”。有一天，上文提到的生物老教授赵一炳悄悄问胡寿文，有没有什么经验在“斗争会”上能站得住，因为他自己站不住。胡寿文告诉赵，应该多换脚，先站在一只脚上，再换到另一只脚上。

后来胡寿文自己老了，才想到，赵一炳先生怎么会连换脚都不知道呢，这是人的本能就会知道的，站久了，就倒换双脚。赵当时60多岁。他30多岁，不体会老年人被“斗争”时体力上遭受的苦楚。

潘光旦没有留下他所遭受的肉体折磨的记录，但是我们可以想见，他作为一个腿有残疾的老人，在1966和1967年的“劳改队”和“斗争会”上，他受到的痛苦，仅仅身体上的，比赵一炳，比胡寿文，都更为深重。

文革后，那些在文革中遭受迫害的人们，很少愿意讲出他们的遭遇。因为他们所遭遇的，实在是太痛苦太难堪太耻辱了。而且，不管个人怎么“认罪”怎么“检讨”，还是不能免于遭受种种肉体的折磨和侮辱。一位被访者告诉笔者，他把中国的古话“士可杀不可辱”改为了

## 受难者列传

“士可辱不可杀”，每天向自己复述这句他杜撰的格言。不管受到什么样的侮辱，他都忍耐和服从，叫跪就跪，叫爬就爬，叫骂自己就骂自己。他就这样忍受了下来。

“士可杀不可辱”的意思是鼓励人拒绝侮辱，以身成仁，所以采用了极端的说法，把拒辱和生命作为对比的选择。在文革时代，这样的情况变成了现实：一方面，文革当局就是在把人往死里整，另一方面，受害者无法反抗，只有通过死才可能逃避侮辱。在这样的情况下，这样的话已经无法再起激励人的作用。这位教师把它颠倒过来。他忍受了种种侮辱，活了下来。他的活着，只有用这样透着玩世不恭的口气的说法来支撑。他没有死，但是这样的道德格言死了。

尽管忍耐，尽管顺从，还是有很多人被害死了。在《网上文革受难者纪念园》中可以看到，1966年8月3日，在北京大学校园里，西语系教授吴兴华，在“劳改”的时候，被强迫喝了沟里的污水，吴兴华很快昏倒，当夜死亡。吴兴华生于1921年，死时45岁。他也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他比潘光旦年轻22岁。

1966年9月3日，考古学家陈梦家自缢。陈是潘光旦在清华大学的同事，生于1911年，比潘光旦年轻12岁。“思想改造运动”中，陈梦家也受到猛烈攻击。“院系调整”，陈梦家被“分配”到了科学院考古研究所。1957年，陈梦家也被划成“右派份子”“下放劳动”。1966年8月，陈梦家在考古所被“批判”“斗争”。烈日当头，陈梦家被强迫长时间跪在考古研究所的院子里。有人往他身上吐吐沫，有人往他身上扔脏东西。8月24日，他被关押在所里。那天晚上，考古所西侧的东厂胡同有至少6个居民被红卫兵活活打死，惨叫声在胡同里久久回荡。那天夜里陈梦家服毒自杀未死，10天后第二次自杀身亡。

这就是潘光旦说的最后一个S，灭亡。这不是比喻，也不是夸张，而是实实在在发生的事情。世界上没有比死亡更为无情更为不可逆转的了。

其实，更为悲惨的是，在1966年夏天，潘光旦这样的教授的遭遇，相比来说还不是最坏的。作为大学教师，他们没有像中学老师那样，被红卫兵学生公然大张旗鼓地活活打死。大学生和研究所的“革命群众”还不敢公开和直接地杀人。然而，折磨和侮辱，在大学和国家的最高学术机关“中国科学院”里，同样肆无忌惮地进行。

不仅仅人文和社会科学学者受到严重迫害，自然科学家也如此，而且死亡密度也一样很大。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研究员张宗燧1969年自

杀。他有两个弟弟。小弟弟张宗颖学社会学，1966年和妻子吕乃朴一起自杀，大弟弟张宗炳是北京大学的生物教授，被抓进秦城监狱关了7年多，在监狱中精神失常。（请看关于他们的条目。）

潘光旦的家被学生红卫兵抄了，房间都被封了，只准他睡在厨房外面的小间地上。他腿有残疾，仍然得每天去“劳改队”中“劳改”，得不到任何宽待。坐在地上劳动受寒，膀胱发炎。病重之后，得不到应有的医疗。在1967年6月，在中央民族学院的“劳改队”中“劳改”十个月，潘光旦去世。

潘光旦有三个女儿。一个在美国，中美两国隔绝多年，父女无法见面。他的一个女婿程贤策，在北京大学工作，遭受三个月的“斗争”后，在1966年9月2日自杀身亡。另一个女儿和丈夫都因所谓“现行反革命”问题而被长期关押。他们的所谓“现行反革命活动”，仅仅是他们夫妇间的谈话。这种谈话在文革中也能变成治罪的“根据”。

潘光旦去世后，他的住房要被收走。他的女儿得到允许去收拾遗物，在启封的房间里，看到了文革前完工的达尔文著作《人类的由来》的翻译稿。稿子已经被水浸，部分纸张破烂。她悄悄带走了这部译稿，保存起来。文革结束后又过了六年，这部译稿印成了书。在中译名著中，论翻译质量，这部书是最好的之一。

在他去世前，潘光旦向老朋友吐露心言，用投降、屈服、活命和灭亡来概括他的后半生，说出了四个S的说法。从1951年开始，他的三个S的对策，一再一再地使用。他不断地屈服与投降，最后，是彻底的毁灭。对他来说，是最后一个S结束了其他三个S。

## 5, 潘光旦死后

潘光旦死于文革的第二年。在潘光旦死后，文革的大规模迫害继续进行。在1968年开始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是文革中历时最长规模最大害死人最多的一段。

在各个工作单位设置监狱关押工作人员，是在1966年就开始的。到了1968年，全国每一个单位都正式建立了关押人的场所，当时的正式名称是“隔离审查”，民众口语里称为“牛棚”，因为其中关押的人都不再被当人，而被叫做“牛鬼蛇神”。

上文写到的在1955年“肃反运动”中被定为“历史反革命不戴帽子”的李季谷教授，进了“牛棚”。那时李季谷已经73岁，眼睛患有白

内障。笔者在 1990 年代访问过数位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的老师。他们说，1968 年夏天，在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设有大小“牛棚”三个。历史系一个系有四十多人被整，而整个系只有 96 个人。

在“牛棚”里，毒打和侮辱时常发生。1968 年 7 月 25 日，红卫兵学生“提审”李季谷。李季谷从早上一直跪到晚上。“审讯”中，有学生拿燃烧的香烟烫他的脖子和后背，烧了十几处。“审讯”在晚上十一二点钟的时候才结束。李季谷当天夜里在校园里投网娃河自杀。

红卫兵召开了“批斗会”，“批斗”已经自杀的李季谷。他们用纸画了一个李季谷的漫画像，在像上打了大红的叉子，叫系里的两个“牛鬼蛇神”拿着纸头，其他“牛鬼蛇神”站在李季谷像的旁边，一起被“批斗”。死后还要被“斗争”，李季谷不是唯一的例子。

笔者也访问过多位北京大学的教师。1968 年 5 月，在北京大学，西校门附近建立了一个“牛鬼蛇神监改大院”。有二百多名教师、干部和学生被关在里面。这个“监改大院”存在了十个月，里面发生了大量的暴力虐待和心理折磨。但是抗议的声音在那里从未有过。“清理阶级队伍”是毛泽东一步一步具体指挥的运动。被关者唯一能作的努力，只是拼命否认他们被指控的“历史问题”或者其他“反革命罪名”。

1968 年 6 月 18 日，被关在“监改大院”里的人被命令排队外出。他们从校园里走过的时候，甬道两面站满了人。那些人手里拿着棍子和鞭子，殴打排队走过的“牛鬼蛇神”。过了这道“夹鞭刑”，这些人又被分到各系，遭到各种体罚和殴打。整个北大校园沉浸在一片血腥和疯狂的气氛中。这个活动是为了“庆祝”两年前的 6 月 18 日，那是北京大学文革中第一次大规模的暴力打人事件，被毛泽东和“中央文革小组”称为“革命事件”。

上文写到的化学教授傅鹰，也被关在“监改大院”里。1952 年，他是“教师思想改造”的模范。1957 年，他是“中右分子”。到了文革，像他这样背景和经历的教授，都被一网打尽。在文革中，北京大学的教授和副教授，都被“立案审查”，无一例外。

在“监改大院”里，有一个当看守的女大学生，有个棒子，自称专打坏人。“监改大院”每天有“晚点名”。每天“晚点名”以后，这个女学生就在院子中间，用棒子打东方语言系的副主任岑殿华，逼其承认曾经参加过“三民主义青年团”。岑殿华坚决不承认。傅鹰看到这个情景，说，按照划定“历史反革命”的“标准”，即使参加过“三青团”也只是“一般历史问题”，现在她天天被打也不承认，大概不会是。傅



鹰教授的逻辑推理很是清晰，也非常符合他这样的人的思想训练。但是他说的这些话被报告上去。结果，傅鹰教授为此也挨打。

上文写到的1952年作为北京大学“思想改造运动”重点的朱光潜教授，文革中又受攻击，而且远远比14年前厉害。1966年夏天，他也在“劳改队”中，他被剃了头发，在学生宿舍附近的小商店前面提个破筐拣西瓜皮，不断遭到来北京大学“串连”和学习“革命经验”的红卫兵的侮辱和殴打。一位被访者，北京大学一位教授的妻子，告诉笔者说，有一天她在校园里看到墙根下有一团东西，像只死猪，走近一看，是朱先生被打得昏了过去，倒在那里。1968年朱光潜被关在“监改大院”里，有两位被访者说看到他在那里挨打。

上文曾经说到，在“忠诚老实运动”中，怎样用“典型大会”来推进“运动”。文革中这种手法被用到了极致，更加粗暴，也更加残酷。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章廷谦被指控为曾经担任过国民党区党部委员。按照当时的划定“历史反革命”的“标准”，国民党区党部委员是在“历史反革命”的线上。章廷谦拒不承认。由于他不承认，他就被定为“从严处理”的“典型”，在北京大学东操场举行的“宽严大会”上，在北大全校师生员工面前，章廷谦被戴上手铐拖进警车带走。

章廷谦，1901—1981，绍兴人，1922年在北京大学毕业，笔名川岛，是鲁迅的同乡、学生和朋友，曾经参与创办和编辑《语丝》杂志。文革中他本人受到这样的迫害，而且株连家人，以致他的妻子疯了，儿子自杀了。他的儿子名叫“小农”，年仅20岁。

中文系林焘教授告诉笔者，在章廷谦被手铐铐走的那个大会前的某一天，当时他们都集中在北大19楼“搞运动”，那时还准许回家。有一天回家的路上，章廷谦告诉林焘说：我很苦恼，他们非说我是联大（指抗战时期在昆明的西南联合大学）国民党支部委员。没有啊，就是吃了顿饭，就算参加了国民党了。是冯友兰记错了，以为我是支委。

林焘先生描述，后来在北大东操场召开的“宽严大会”，场面故意搞得非常戏剧化非常恐怖。主持大会者先领导一万与会者一起高声朗读毛泽东的语录：“凡是反动的东西，你不打，他就不倒，好象扫帚不到，灰尘就不会自己跑掉。”然后，军宣队负责人在台上的扩音器前大声问：“我们的队伍里，有没有反革命？”停顿片刻，大喊一个“有”字，然后，高声宣布：“现在，把章廷谦揪上来。”话音一落，埋伏在人群中的人一下子就把章廷谦揪上了台。军宣队的人宣读材料后，章廷谦被戴上手铐塞进一辆汽车带走。

直到文革后，林焘教授也不知道那些拿着手铐来把章廷谦教授铐走的人是从公安局还是别的“专政机关”来的，也不知道章廷谦教授被塞进汽车后带去了哪里，是监狱还是拘留所。不过有一点是很清楚的，这种“不知道”其实带来了更大的恐怖。如果人们知道他们能得到一个正常的通过法律程序的审判，他们会镇静一些。在一种神秘不清的权力面前，人们感受到更大的威胁。领导文革的人深知这一点，所以在文革中，广泛使用这种手法，造成恐怖和威胁。

在这种情况下，林焘先生被逼承认他曾经参加国民党特务组织、参与炸掉北大未名湖边的水塔的阴谋，因为他被告知他的大学同学先已承认了，他必须承认，否则就要“从严”。实际上根本没有这样的事情。甚至，作为音韵学教授，他根本不知道怎么能炸掉水塔。这座水塔如今还在未名湖边，依然是北京大学校园里的最美丽的景点。炸水塔的事情已经无人知晓，但是当时这个伪造的故事却把一批人整得死去活来。他的老同学之所以承认了要炸水塔，也是因为被打被逼得实在没有办法，他想承认了这件最离奇的事情，可以混过了眼前的折磨，以后可以说清楚那是屈打成招的结果。可是实际上不但后来无法辩白，连他的同学朋友也只好在高压和恐怖的逼迫下承认要炸水塔。

在中国传统的道德教育中，尊严、诚实和友谊是最被强调的内容。这一代“知识份子”的道德水准当然因人而异，但是他们长大的时候，都受过这样的教育吧。然而，文革逼迫人们互相“揭发”。在这种轮流互相揭发的过程中，不但每个人的安全受到威胁，而且必须把自己的关于尊严、诚实和友谊道德观念统统抛弃和摧毁，从而在道德上也彻底投降。只是在起码的生命安全都得不到保障的情况下，这些人格的道德方面的伤害和扭曲可能被忽略了，被遗忘了。

这些“互相揭发”，在今天看来，确实是让人觉得遗憾的，但是，如果因为重新看的时候会让人觉得不光彩而拒绝重新检察历史，这是会造成第二次遗憾。所谓“知识分子”，其实，既不是文革中被说成的“狗屎堆”一样的人物，也不是文革后有些小说里描写的坚强不屈的英雄。人的身体会在铜头皮带和拳头棍棒下受伤，在精神和道德方面也是一样，会在强权下被击败和扭曲。人都是有弱点的，“知识分子”也不例外。尤其是在文革这样的由国家机器组织的迫害和虐待中，“知识分子”的脆弱已经表现得非常清楚。把人锻炼成刀枪不入是不可能的事情，可行的是通过历史学习真理，建立起一个不需要人用肉身来抵御专制刀枪的制度。

在经过死去活来的近一年的“审查”之后，1968年11月，毛泽东指示要对“知识分子”“给出路”。“知识分子”作为社会的一部分，不是罪犯也不是病人，当然应该有“出路”。这样的说法隐含了本来他们应该是“死路一条”的，现在让你存在是一种开恩。毛泽东特别指示要把北京大学的哲学教授冯友兰和历史教授翦伯赞当作“反面教员”“养起来”。那时候，把毛泽东的话叫做“最高指示”。于是北京大学的“宣传队”指挥部负责人立刻到“监改大院”宣布，解除对冯友兰教授的监改，叫他从“牛棚”回家居住。同时，将翦伯赞释放回家，并宣布给冯友兰每月125元生活费，给翦伯赞夫妇每月120元生活费。至于被关在“监改大院”里的别的人，照旧被关。

在因毛泽东指示受到“优待”一个月以后，在1966年12月18日夜，翦伯赞和妻子戴淑宛一起，服安眠药自杀于北京大学燕南园64号。翦伯赞和妻子戴淑宛搬到燕南园后自杀，表现了他们不愿意受辱不愿意被当作玩弄的对象和不愿意被收买的骨气。当然，这还是因为翦伯赞是大人物。别的人，普通的小人物，根本就没有这种机会来显示他们的个人意志。

现在令人会想到的是，不知道是否有人把翦伯赞的自杀报告给毛泽东。现在没有关于毛泽东对翦伯赞之死的反应的报告。很可能没有人敢把此事报告给毛泽东，因为这会触怒毛泽东。据说，翦伯赞留下的遗书里还写了“毛主席万岁”。但是他和妻子的自杀，显然是在拒绝接受毛泽东分配给他们的充当“反面教员”的角色。翦伯赞夫妇的自杀，在文革中是非常特别的：他们不是在遭受“斗争”和折磨最严重的时候自杀，而是在得到所谓“落实政策”之后自杀。在获得某种“恩赐”或“宽大”的时候自杀，在文革中还未听说别的案例。翦伯赞夫妇的这种行为，应该得到历史的注意。不但是为了注意他们的行为，也为了注意为什么这样的行为如此稀少。

笔者找到一份《首都工人解放军驻清华大学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胡建忠同志介绍经验讲话》打字稿，注明是“根据录音整理”，讲话日期是1969年3月12日。当时这个讲话在各单位传达。从“介绍经验讲话”这个标题，也可以知道这个讲话不但是清华大学所作的，也是要全国照此奉行的。在这一个讲话里，有一部分照录如下：

“对于反动学术权威的问题，是关系到党对高级知识分子方面的政策问题。梁思成是清华的一级教授，搞大屋顶出了名，文化大革命中被触了，靠边站，从他的小楼里赶了出来；刘仙洲是研究机械学的，他写

## 受难者列传

了本书，竟是些木头、石头，也是个权威；钱伟长是很臭的人物，57年划为右派，后来摘了帽子，57年以前他身兼7项职务，又是人大代表，又是清华副校长、教授，后来全撤，从一级教授降为三级教授。过去有人称“三钱”（即钱三强、钱学森、钱伟长），在美国搞火箭炮研究的。对这些人首先是“批”字当头，就是八个字“批深批透，批倒批臭”，但是批臭他不是唯一的目的，而更重要的是教育群众，肃清流毒的问题。”

“批深批透，批倒批臭”，这不但是典型的文革语言风格，而且是文革实际上进行的。而且，“批深批透，批倒批臭”并不只是通过口头的和笔头的方式来进行的。除了精神的心理的攻击之外，还有体力的。清华建筑系的教师陶德坚在1990年代写的自传（陶德坚的自传《风雨人生》载于她的丈夫陶世龙先生所办的网站“五柳村”）中，写到梁思成怎么被“批判斗争”。

记得有一次是批斗梁思成先生，梁先生久患肺气肿这个难治的病，现在越来越重了，根本无法起床，是用平板三轮车拉来的。批斗会上，他卷曲着身子趴在平板车上，我作为陪斗就站在他的旁边，我清楚地听见他的喘息声，每喘一下，他全身都要颤抖一阵；听到他那嘶嘶的哮喘声越来越沉重，我的肺好象也要爆炸了。但没有人管这些，发言批判他的人，照样若无其事地在那里揭发批判，只有阵阵口号声盖过了梁先生的气喘声。我跟着他难受，时间好象过得特别慢，好容易挨到散会，梁先生又被原车拉走了。

更可悲的是，梁思成的这种悲惨境遇，与其他一些学者教授相比，并不算是最严重的。而且，这还只是公开场合人们看到的情景，在关起来的门背后发生的虐待和侮辱，如果受难者死亡而没有机会说出，人们永远都不会知道了。至于对看到这些迫害场景的人们来说，这样的“批深批透，批倒批臭”的威慑力，是不难想象的。最直接的一个效果，就是没有人敢于同情被批斗者，更没有人敢于公开批评这种迫害。

当“毛泽东思想宣传队”作这个“批深批透，批倒批臭”报告的时候，文革已经进行了三年了。大学停课也已经停了三年了。学校的教师已经被迫害死了一大批了。然后，就在那年10月，几乎全国所有的大学都被逐出城市中原来的校址，搬到乡村，然后，在那里继续进行“一打三反”和“清除516”两个新“运动”。清华大学和北京大学的教员们被

驱赶到江西鲤鱼洲，要他们自己在沼泽地上开荒和盖房子。此外，那是一个血吸虫病的传染区。

非常清楚，梁思成、刘仙洲、钱伟长这样的工程科学教授，潘光旦这样的人文和社会学科的教授，作为个人，当然各有经历也各有优点缺点，但是作为一个整体，他们代表了中国的现代学术。这个现代学术和西方学术有非常紧密地关系。这些学者也都曾经到西方留学。文革的目的之一，是通过“批深批透，批倒批臭”这些个人，从而也“批深批透，批倒批臭”这一套从西方传来的现代学术。

和翦伯赞在同一天被毛泽东“给出路”的冯友兰，后来被拉入文革领导人的写作班子“梁效”。（“梁效”的意思是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两个学校。）在1973年开始的“批林批孔”运动中，“梁效”发表了很多文章，批判孔子，批判儒家，赞扬法家。以后的人们恐怕很难明白这些讲两千年前的儒家法家的文章到底在说些什么。即使在文革后，“梁效”由于和“四人帮”的关系而遭到否定，这些文章的罪名也仅仅被解释成是执行“四人帮”的旨意影射攻击周恩来。但是，当时的人们实际上都明白，这些文章的真正的主要意思是，要肯定文革，肯定文革的残忍，要建立起迫害和残忍的理论。因此，他们才连篇累牍地否定孔子的“仁”的思想，最特别的是他们宣传孔子也曾经杀了少正卯，他们不是以此证明孔子学说的虚伪，而是以此证明孔子的“仁”是根本不可能实行的，这个世界只可能充满“斗争”和“专政”。

1976年毛泽东死亡，毛的妻子江青等四人被称为“四人帮”的很快被逮捕。“四人帮”被逮捕后，在北京和外省都传过一个说法：冯友兰的妻子怪他：“天都要亮了，还在炕上尿了一泡。”这话的意思相当明白，是说黑夜快要过去文革已经快要结束的时候，冯友兰却在最后扮演了不光彩的角色。这个说法相当生动，但是个传说。如果冯的妻子没有说过，该是一些有如是想法的人编出来的故事。在当时这个故事博得很多人的一笑，因而也流传甚广。但是，当时的反应还不只是笑。有人指出，如果“四人帮”比较懂得“团结”的道理，他们其实是可以网罗到更多的冯友兰这样的人的，不会有困难。有不少人是想要他这样的位置而不得罢了。这样的说法相当真实而又苦涩，无法使人发笑。

毛泽东的死亡终于导致了文革的结束。然后，是大量的人的“平反”和落实政策。然后，一些关于文革的神话开始出现和建立。各种角色，忠臣，奸臣，英雄，坏女人，悲欢离合，以及大团圆的结局，都制造出来了，然而，那些屈服投降的人们却依然在记忆和叙述中缺席。在

## 受难者列传

文革之后，对“知识分子”来说，最令人啼笑皆非的事情之一是，他们在虚构作品中，往往被描写成新的反抗“英雄”，至少也是文革时代的纯洁的好人。实际上，对1980年代在中国发表的关于文革的描述，我们不但应该注意到文革怎么被简化为“和林彪四人帮两个反党集团的斗争”，也应该注意到文革的受害者们又被如何简化了。

关于文革，事实方面不能被清楚地记载，法律方面没有得到公正的审判，道德方面的检察也没有能够深入进行。

知识分子的屈服和投降是身不由己所作。设身处地想一想，如果我们置身在那样的情况里，能作得怎么样？能作得比他们好一点吗？实际的回答应该是很难很难。经受那样的精神和物质的剥夺，经受那样的侮辱和殴打，并不是容易的事情。他们的遭遇实在是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悲惨。

但是，作为一代人，他们还是有可责备的。他们是在五四科学和民主精神哺育下成长起来的一代，他们不像1949年以后长大的一代人，那一代人从未有机会接触现代思想资源。那一代人中有人误以为“自由主义”只是毛泽东在《反对自由主义》一文中批评的“当面不说背后乱说”的行为，那一代人用过粮票、油票、布票、芝麻酱票，但是从来没有用过“选票”，很多人甚至从来不知道在世界上有别的一些国家，领导人是由人民投票选出来的。但是，潘光旦这一代人知道，他们知道有另一些选择，有另一些社会理论和实践。

然而，即使在文革之后，在“知识分子”的地位得到相当程度的恢复之后，他们中间，几乎没有人来对他们的一生，作比较有深度的反思。在冯友兰出版的《三松堂自叙》中，他引用了《易经》中的“修辞立其诚”，说他在文革中参与“批孔”是违反的“诚”。虽然这已经是比较难得的一种反思，但是他的叙述相当含糊，后人不易了解到到底发生了什么和是怎么发生的。在这一方面，年轻一代对他们相当失望。相比之下，潘光旦反倒有几分悲剧英雄的色彩。在生命的最后，他有机会向老友说出了他对自己生活的看法。他没有能力改变这种生活，但是他说出了部分真实，也表述了自己的看法。这体现了他追求真理的精神。

结语：胡适的预言

回顾一代学人的经历，他们的悲惨遭遇，使得对他们的命运的写作变得非常沉重而压抑。

当写作此文的时候，笔者回想起曾经读到过的胡适的一篇英文文章，是他为一本书（*Out of Red China*, by Liu Shaw-tong. New York, Duell, Sloan and Pearce, 1953）写的导言。这本书的作者在1950年离开中国大陆。书里描写了他怎么在林彪的部队里经历了“割尾巴运动”，这个“运动”要割的“尾巴”有“家庭尾巴”、“旧社会尾巴”和“旧思想尾巴”，他不愿承受，设法离开大陆逃到了香港。在书里，这个作者说，“一张红色的网正在向我们收紧。”

胡适在导言中引用了这个正在“收紧”的“红色的网”的说法。另外，胡适也引用了1952年4月17日《人民日报》上发表的金岳霖先生在“思想改造运动”中的检讨。

“经过两年的学习，特别是集中学习了《实践论》（毛泽东的文章），使我认识到辩证唯物主义是科学的哲学，是真理。…我已经认识到，大学哲学系的主要任务，是培养马列主义宣传工作者。”

上文已经写到，金岳霖这篇检讨的题目叫做《批判我的唯心论的资产阶级教学思想》，是“知识分子思想改造”时一批教授的检讨之一。

胡适在导言结尾处为金岳霖教授的命运深深担心。在看到报纸发表的金岳霖的检讨之后，胡适说：一个黑暗的迫害时代开始了。

胡适在1962年去世，他没有能活到文革发生，没有看到那张红色的网最后如何彻底收紧，也没有看到他预言的黑暗的迫害时代如何在文革中发展到了顶峰。但是，胡适的观察和预言不幸都非常准确。再没有比此更不幸的准确预言了。

作为后来者，见到胡适的这一说法，笔者曾经感到诧异：他是怎么知道的？

胡适知道这一点，也许是因为他想到中国在两千年前，就有过“焚书坑儒”，以及秦始皇的“以吏为师”。1949年后在学校里发生的，相当类似。不同的只是，文革发生的迫害，在规模和人数上要比秦始皇所作的大得多。

胡适知道这一点，也许是因为他想到俄国已经发生过这样的事情。在斯大林的“古拉格群岛”上，受害者中有大量受过教育的人，所谓“知识分子”。不同的只是，毛泽东方式的折磨往往更为漫长和邪恶。

胡适知道这一点，最主要的，应该是他了解了这个制度的基本结构和知道支持这个制度的意识形态的实质，在这样的制度和意识形态下，后来的事情是有其发生的必然性的。在毛泽东的社会改造蓝图里，没有自由思想的位置，没有学术的位置，也没有学者的位置。这不是在中国

## 受难者列传

偶然发生的灾难，灾难的根源早已存在了，只是要大多数人清醒认识到需要时日。

胡适的预言说明，这样的黑暗和灾难是可以预测的，也不是必然在每个地方或每个时代都会发生的。这是回顾这段充满恐怖和羞辱的历史时我们也许还可以有的一点乐观。■



潘志鸿，男，30岁，北京市供电局工人。1968年7月27日，作为“首都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成员被派进入清华大学。当晚在学生宿舍12号楼附近，被追赶的“井冈山兵团”的人用手榴弹炸死。关于事件背景，请看“韩忠现”。■

---

庞乘风，广州市第十七中学总务主任。在1968年4月被该校红卫兵学生毒打致死。 ■

---

彭鸿宣，女，北京工业学院附属中学校长。1966年6月文革开始时，她正在农村搞“四清”运动，被“揪”回学校，被毒打，被关押在学校。在一学校的一间小屋中自杀。 ■

## 受难者列传

彭康，1901年生，男，西安交通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从1966年起遭到连续不断的“斗争”。1968年3月27日被“游街”“斗争”一整天，3月28日上午继续被“斗争”的时候，倒地死亡。时年67岁。

彭康也像武汉大学校长李达一样，是被“斗争”死的。不同的是李达死在文革的第一年，在1966年8月24日就被“斗争”死了，而彭康虽然从1966年起就遭到不断的“斗争”，但是直到1968年3月28日，在李达死了一年半以后，才在一次“斗争”中倒下。

在汉语中“斗争”是一个相当抽象的动词。没有见过文革“斗争”场面的人，很难想象那是一种什么情景。在文革中的大学，“斗争”的意思，已经不仅仅是“批判”，也不仅仅是文革中常常说的“口诛笔伐”，也不仅仅是谩骂和诅咒，而是包括拳打脚踢、戴高帽子、胸前挂黑牌子、体罚，游街，等等，有成套的身体折磨。

作为“革命动力”的学生红卫兵，并不是个个都喜欢暴力，但是学生人数众多，只要有百分之一的人这样作，就是非常大的一支队伍。

1968年3月27日，彭康被该校红卫兵拉到西安东门“批斗”了整整一天，28日一大早约六点多又被该校红卫兵拉出去“批斗”。彭康是一个瘦瘦小小的老人，那天穿了一件旧黑棉袄，被强迫在操场上跑圈，后面有人举着皮鞭吆喝他。

在九时左右，彭康倒下了。还有人说他是“装死”。后来红卫兵叫了几个也在学校被批判的所谓“反动学术权威”，将奄奄一息的彭康送去医院。当日上午彭康死亡。时年67岁。

彭康也是在1966年的“516通知”下达之后，被中共陕西省委定作所谓“资产阶级右派”和“反革命修正主义份子”的人之一。1966年6月2日，陕西省委工作组进驻西安交通大学，取代原来的学校领导并且向其攻击。当时的大字报说彭康“攻击诬蔑毛泽东思想”，是“反党反社会主义份子”，最重要的“根据”是，彭康曾经说，一个人爬杆，另一个人在下面念语录，念了半天还是爬不上去。学毛主席语录不能形式化。

彭康其实并没有反对学习毛的语录，只是批评了其中的一种他认为不对的倾向。事实上，本来就没有人念念毛的语录就从不会爬杆变成会爬杆。但是，彭康的这些话被当作反对毛泽东和毛泽东思想的罪证。

彭康被作为“三反份子”遭到残酷斗争。在1966年8月的高温天气下，彭康胸前挂着沉重的牌子被“游街”，栓牌子的是细铁丝，勒进他

的脖子。彭康曾经昏倒在地，但是没有死。从1966到1968，经历了近两年的连续不断的“斗争”之后，他终于没有能逃脱被“斗”死的命运。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

---

彭蓬，男，上海华东化工学院政治教师，文革初期被“批斗”后自杀身亡。■

---

齐惠芹，女，北京第四女子中学生物教师，1966年8月在校中被红卫兵打死。死时五十岁左右。

北京第四女子中学位于朝阳区，现在已经改名为“陈经纶中学”。齐惠芹老师在女四中教书多年，人缘很好，大家都叫她“老大妈”。她是生物老师。她被打死的前几天，把生物教研组的两只小鸡交给一个学生说：“带回家去好好养着。”那时学校里已经是一片暴力气氛，齐惠芹还惦记着怕这两只小鸡会饿死。

齐惠芹家有房产，出租私房。1966年8月，教师和私人房产所有者是最受红卫兵攻击的两种人。齐惠芹的同事说，是有租房者（在故宫博物院工作）报告了红卫兵，红卫兵抄了齐惠芹的家，并且把齐惠芹押到学校里来“斗争”。她被打得很厉害了，要求给点水喝，红卫兵叫她喝墨汁。最后齐惠芹死在女四中地下室里。

一个当时住在附近的小学生说，他看到一群女四中的红卫兵，都剃了光头，穿黄军装，手提铜头军用皮带，拥着一个50岁的女人进了校园，在学校的操场上开“斗争会”。这个女人的头发被剃了半边，另一半被揪在红卫兵手里。红卫兵把她的头不断按下提起。过了一会儿，那群光头女红卫兵在台子上开始打这个女人，铜头皮带在那个女人的头上抽出血来，鲜血如注。红卫兵们更加亢奋，继续抽打。这个小学生在恐惧中离开操场，不知道那个女人是谁。可能她就是齐惠芹，也可能是另一个受难者。

女四中校长潘基，在1966年夏天被打得差一点死掉。

女四中当时有一帮红卫兵特别凶狠，她们都是女生，却剃了光头，

## 受难者列传

身穿黄军装，手提铜头宽皮带，在校内校外打人。她们被称为“光头党”。1966年的“红八月”中，她们在北京赫赫有名。 ■

齐清华，女，北京西城区赵登禹路131号居民，1966年时84岁，和女儿女婿等一起住在自己拥有的房子里。1966年8月24日红卫兵抄了她家，并且把她从床上揪起来扔在院子里打得半死。9月17日，全家被扫地出门“遣返”到山西汾阳县见喜公社东官大队。到农村19天后齐清华死亡。

赵登禹路是为了纪念在抗日战争中阵亡的将军赵登禹而命名的。因为赵登禹是国民党政府时代的将军，所以1966年8月这条街被红卫兵改掉了名字，文革后才恢复。赵登禹路在1966年8月19号开始有红卫兵抄家。开始是砸匾额一类的东西，所谓“四旧”，很快就演进到打人。

齐清华家住的房子是自己的，在赵登禹路131号（后来改为147号），在路的西侧。她家马路对面住的是孔牧民医生。8月23日，华家寺中学的红卫兵来抄家，把孔牧民医生打死。

孔牧民医生被打死的时候，北京的私人房屋所有者已经按照红卫兵传单上的命令，把他们的房契上缴，也就是放弃他们的拥有权。那时候，去政府的房管局上缴房契要排队。齐清华的家人早上5点钟就去排队。他们把房契交了以后，从房管局拿到一张收据。他们以为，把这张收据给红卫兵看，就可以证明他们已经把房子送给国家，他们也就不算“房产主”或者“资产阶级”了。但是实际上，这些交出了房契的人仍然遭到抄家、殴打、驱逐和被杀害。

8月24日下午，齐清华在小学读四年级的外孙到街道办事处去，听到中学生红卫兵正像街道委员会主任了解情况，拟定要对哪些户抄家。他听到主任说到他父母的名字。他和主任的女儿同龄同学，从小常在一起玩。这时候，这个女孩刚刚把名字从“如意”该成了“永红”。“如意”是传统的吉祥祝语，没有革命含义，“永红”则是永远革命的意思。他们的关系也变成了这种敌对关系。

当天晚饭后，北京第三中学的红卫兵来到了齐清华家，开始抄家。他们抄了整整一夜。第三中学也在赵登禹路上。接着，附近的北京第十女子中学的红卫兵又来抄家。

齐清华已经84岁。她的丈夫曾经在二十年代当过法官，早已去世。她和两个女儿住在一起。一个女儿一直未嫁。另一个女儿有丈夫和两个儿子。当时齐清华半身不遂。听到红卫兵进门，她只有躺在床上默声念

佛。女十中的红卫兵把她从床上揪起来，扔在院子里地上，把她打得半死。她的女儿女婿都被红卫兵剃光了头发，也遭到殴打。（女十中的红卫兵在那一时期在学校里打死了36岁的男老师孙迪。见“孙迪”词条。）

他们家的东西，一部分被红卫兵运到西直门内大街的一个天主教堂里。红卫兵抄了教堂，并且将其变成一个堆放抄家物资的仓库。还有一些东西被封存在她家的北屋里，连被子和碗筷都被封了进去。红卫兵拿了她家的银行存折去取钱买饭吃，也把他们的自行车拿去骑。

第三中学和女十中的红卫兵来抄家之后，北京第十三中学的红卫兵又来抄家。因为齐清华的一个外孙任春林是第十三中学初三学生。他和班里的一些高干子弟结了仇，现在那些人则当上了红卫兵，8月18日刚刚在天安门广场受到毛泽东的接见，正是最为威风的时候，他们来到齐家抄家，“革命”和报私仇双管齐下。

任春林喜欢练毛笔字。他临写柳公权碑帖。红卫兵翻出来一本他练大字的旧《红旗》杂志，找到他在毛泽东的名字上写的一个“墓”字，指控他是反对“伟大领袖”的“反革命”。

红卫兵把任春林从家里拉到学校去“斗争”。他们在他脖子上拴了一根铁链条，强迫他一路爬到学校，不准他站起来走。他们说他是“狗崽子”（这是当时对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青年的常用称呼），就该像狗一样爬。从他家到学校有公共汽车两站路。

任春林被关在学校里。学校负责人曹丽珊、程舒戈等“牛鬼蛇神”也被关在校中。这时第十三中学这时已经改名为“抗大附中”。红卫兵在四楼的化学实验室里设立了“红色恐怖刑讯室”，使用各种刑罚。

初三八班的学生武素鹏，家庭出身是“地主”。该校红卫兵把他装在麻袋里，用木枪狠打。他们把武素鹏打死了。

任春林也遭到毒打，并且在全校两千人的大会上被“斗争”了三次。他看到武素鹏被打死，心里充满了恐惧。所以，当他听到红卫兵决定把他和全家扫地出门驱逐到山西农村的时候，他并不在意，甚至很高兴，他一心只想早日离开北京。非常明显，在北京太危险了，不知道什么时候，他也会像他的同学武素鹏一样被红卫兵打死。

回顾历史，可以看到1966年“红八月”的恐怖行为只是表面混乱，实际上却是安排组织得井井有条严丝合缝的。红卫兵下命令，政府机关没收房子，红卫兵抄家打人，两个多星期里打死了几千人，然后未遭反抗就把十万居民扫地出门驱逐出北京。暴力和恐怖使得红卫兵的行动所

## 受难者列传

向披靡，没有遭到任何反抗和障碍。同时，毛泽东和他的新接班人林彪在天安门广场举行盛大集会接见红卫兵，集会上百万人一起挥动毛的小红书，高呼“毛主席万岁万万岁”，充满邪教式狂热气氛。这种集会给了红卫兵极大的精神力量，使得他们从事暴力迫害甚至亲手杀人也毫不留情毫不手软。

1966年9月17日，齐清华和她的两个女儿潘寿康、潘福康，女婿任节丞，以及12岁16岁的两个外孙，被押往北京西直门火车站，上了南行的火车。她不能行走，是放在担架上由家人抬去的。

北京驱逐居民的行动是8月份就开始的。当时驱逐居民的行动称为“遣返”，听起来好像颇为文明的一个专门术语。被“遣返”的人占当时北京人口的百分之二，是很大的数量。一开始把被驱逐的人押到离市中心不远的“北京火车站”离开北京。那里也是北京所有普通旅客上下火车的地方。被驱逐的人被押送到那里的时候，中学生红卫兵在他们等车的时候殴打折磨他们，有些人还没离开北京就在那里被打死。

齐清华和家人迟至9月17日离开北京，是因为一直没有联络到能驱逐他们去的地方。这时候，“遣返”已经变得很组织化。被驱逐的人都从西直门车站上火车，而不从北京火车站。西直门火车站平时只有短途的通勤车，这时候有了用于“遣返”的专用通道和列车。

齐清华一家人从西直门火车站上了火车。齐清华的外孙说，他们看到西直门火车站的广场上密密麻麻的人，都是像他们一样被驱逐的家庭。他们只被允许从家里带走极少的行李。火车往南开到河北省的一个地方，命令他们下了火车，转上开往西去的火车。他们被押送到山西。

他们下了火车，借了一辆手推车，把瘫痪不能走路的姥姥齐清华推到村子里面。他们的遣返地是山西汾阳县见喜公社东官大队，那里是齐清华的女婿的老家。她的女婿是学法律的，开过律师事务所和私人营造厂，那时候是“历史反革命”。

到村子里19天，齐清华就死了。她的两个女儿在贫病交加中，分别死亡于1974年和1976年，他们到死都没有能看过医生。

文革结束后，恢复高考制度，1978年，齐清华的一个外孙考上了大学。他曾经再去街道主任家，主任向他道了很多对不起。

1982年，政府归还给齐清华的外孙房产。她的女婿也得到“平反”，他的工作单位要给他补开追悼会。

齐清华的曾经被脖子上拴了铁链子从家爬到学校的外孙，后来成为建筑工程师。他在1995年发现有躁郁症。他的症状是每到春天，就害

怕，觉得自己被监视，到了夏天，又冲动，什么都不怕。他心悸、心慌，但是心电图完全正常。他意识到这是一种病，分析起来时因为十六岁的时候压力太大。他去了安定医院，医院诊断是躁郁症。他住了半年医院才好。

齐清华的另一个外孙文革后到了美国，取得博士学位后在公司做事。他说，他有权力或者能力帮助一些境遇糟糕的人的时候，他帮他们一把，好像还不是为了行善，倒是为了自己那一段悲惨无助的经验。■

---

祈式潜，男，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近代史研究所研究人员，文革开始后被指控为近代史研究所的“小三家村反党集团”成员之一，被“批判斗争”。1966年8月4日傍晚，喝杀虫剂“敌敌畏”自杀身亡。■

---

戚翔云，复旦大学化学系总支副书记，住复旦大学第五宿舍。1967年在“隔离审查”中跳楼自杀身亡。■

---

钱平华，女，25岁，清华大学自动化系自82班学生，在清华大学两派武斗时期，她于1968年7月18日中午从家乡返校，在清华大学主楼前中枪弹而死。■

---

钱颂祺，男，50多岁，上海市第56中学会计。他原来在银行工作，后来转到学校。1966年在学校被关押。不久，他的妻子（上海市虹口区的一名小学校长）被通知说钱颂祺已经自杀。在收尸时，妻子发现他的嘴里还含着馒头。她始终怀疑钱颂祺的死因，但是却无法调查。■

---

## 受难者列传

钱宪伦，男，江苏无锡人，1909年生，西安交通大学化学教研室讲师。1950年2月随原国民党中国、中央两航空公司归来大陆。“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审查”他的那一段“历史问题”。钱宪伦于1968年4月3日用煤气自杀。他的妻子袁云文、岳母张淑修与他一起自杀死亡。

■

---

钱行素，女，40岁左右，复旦大学体育教师。她的朋友回忆她是一个很活泼的人，跨栏、跳高都很好，教学认真。文革中，她曾任“东亚体育学校”校长的丈夫被无辜判刑，她也受到牵连被迫害。钱行素在厕所中上吊自杀身亡。 ■

---

钱新民，男，20多岁，南京大学计算机数学系青年教师，在“清查516”运动中，被“批判斗争”，被打。他逃到南京郊区跳燕子矶自杀身亡。 ■

---

秦松，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英语教师，在文革中自杀身亡。 ■

---

邱凤仙，女，30岁左右，上海市红旗中学化学实验室管理员。在1966年夏季，仅因出身于“地主”家庭，一个晚上从家里被抓到学校“揪斗”。随后被隔离关押在教学楼三楼男厕所边上的一个6平方米的小储藏室里。她攀窗跳下身亡。

这所中学的生物老师吴伯和，当时50来岁。因是“摘帽右派”，被初二（1）班的红卫兵两次抄家并殴打。从楼上打到楼下，吴伯和被打得满头是血，腿骨被打断。一个喜欢生物的学生就问了一句“为什么打”，打人的红卫兵把他也摔了一个“大背包”，摔在水门汀地上，被



摔得很疼。旁边的人只是劝这个学生快离开。打人的红卫兵在文革结束后，被开除出共产党，并并没有负任何法律责任。

这所中学还有一名女教员孙经湘在 1968 年冬天从教学楼三楼跳楼自杀。■

---

邱庆玉，女，北京吉祥胡同小学副校长，1966 年 10 月 1 日被学生打死。■

---

饶毓泰，男，1891 年生，北京大学物理系教授，现代中国物理教学的开创者之一。在 1968 年的“清理阶级队伍”中被“审查”，10 月 16 日在北京大学燕南园 51 号的自来水管子上自杀吊死。时年 77 岁。

一位北京大学老师说，他不是物理系的，当时只是听说饶毓泰被指控为“里通外国”。饶毓泰在美国学习物理学，在芝加哥大学和普林斯顿大学取得物理学位，是大家都知道的事情。至于他做了什么可以算是“里通外国”，却不知道。只知道他被监视看管。有一天，这位被访者在校园里看见饶毓泰腰弯着，弯到大腿根上，慢慢往前挪步，可见他已经被折磨到什么程度了。他老，病，可是“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不放过他。

饶毓泰死亡前后，北京大学有 23 人被“审查”而自杀。■

---

任服膺，西安交通大学铸工 21 班学生，男，陕西户县人。文革中，父亲被指控为“地主”而被“批斗”，他对此表示不满，因而被关押“审查”。任服膺于 1968 年 8 月 10 日跳楼自杀身亡。■

---

容国团，广东珠海人，1937 年生，1957 年从香港到大陆，1959 年获得世界乒乓球赛男子单打冠军，是中国人在世界体育比赛中获得的

## 受难者列传

第一个冠军。1968年被指控为“特务”，遭到“批斗”，6月20日在国家体委训练局后面的龙潭湖边树上吊死。身后留下不满两岁的女儿。

在容国团死亡一个多月前，“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这四个当时中国最高权力机构发布军管国家体委的命令：

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包括国防体育俱乐部）系统，是党内头号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伙同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贺龙，刘仁，荣高棠等完全按照苏修的办法炮制起来的。长期脱离党的领导，脱离无产阶级政治，钻进了不少坏人，成了独立王国。为了彻底揭开体育系统阶级斗争的盖子，把坏人揪出来，搞好各单位的斗，批，改，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为此，特决定全国体育系统全部由中国人民解放军实行军事接管。

非常明显，这就是害死容国团的根本原因。在体育界实施迫害的“理论”和行动的计画，在这个“命令”里说得相当清楚。这个“命令”是5月12日发出的。

在容国团之前，著名乒乓球运动员和教练傅其芳和姜永宁已经在1968年4月16日和5月16日上吊自杀。

运动员是意志坚强头脑冷静的人，所以他们能在万众瞩目的激烈竞争中取得胜利。要把这些优秀运动员这样整死，一定使用了极其恶劣和严重的身体的和心理的摧残。

害死乒乓球世界冠军，这是希特勒和斯大林都没有做过的事情，尽管他们杀人无数。毛泽东的残酷和疯狂，超过了他们。

容国团的老家珠海市在1980年代为他建立了铜像，但是铜像下的铭文，没有说明他是怎么死的。■

---

阮洁英，女，北京十一学校数学老师，文革中受到迫害，1968年跳楼自杀。有一男孩，当时三岁左右。■

---

萨兆琛，男，厦门市第八中学语文教师。1966年8月下旬，萨兆琛

在校中遭到该校红卫兵残酷毒打，被活活打死。萨兆琛是文革中福建省最早被红卫兵打死的教师。

萨兆琛有四个孩子，两儿两女，妻子当时是该校职员。萨兆琛当时家住厦门镇海路十字街 99 号，该中学对面。

厦门市第八中学原名“双十中学”，“双十”显然意在纪念辛亥革命，十月十日也是台湾政府的国庆日。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改名，文革后又改回原名。该校建于 1919 年，是厦门最负盛名的中学之一。

1966 年 6 月 1 日以前，这所学校中已经有“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工作队”很长时间了。“社教”和文革的不同是学生没参加。福建省的教育厅长王于耕还在这所学校“蹲点”。6 月 1 日以后，“社教工作队”变成文革工作队。他们发动学生揭发批判教员，并且向学生提供关于这些教员的历史材料。8 月，文革工作队撤离，红卫兵成立。这所学校地近厦门市政府机关，有大批高级干部子女，红卫兵特别活跃。一批已经被“揪出来”老师首当其冲遭到红卫兵毒打。接着，连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也被关押殴打。

萨兆琛那一天被红卫兵殴打折磨了一整天，包括在教学楼里从一楼到四楼的“游街”和“斗争”，在操场上在烈日下暴晒，殴打，等等。当日身亡

在萨兆琛死后，该校物理教师黄祖彬也被打死。

被访问的当时的学生说，他们记得当时学校中的景象，但是不记得准确日期了。这些日期应该在学校的档案记录中，希望有人能帮助查出。

关于厦门八中的文革暴力，也请参看“黄祖彬”■

## 受难者列传

沙坪，女，北京第三女子中学校长，1966年8月20日在校中被该校红卫兵打死。

北京第三女子中学位于北京西城区，在“白塔寺”附近。白塔寺有一白色的巨大的圆形尖顶佛塔，从很远处就可看到。文革中女子中学被取消，这个学校改名为北京159中学。

有人说，在北京所有被打死的中学老师和学校负责人中，沙坪是被打得最惨的。8月18日毛泽东接见一百万红卫兵的第二天，19日，红卫兵用皮鞭和带钉子的木棒等拷打沙坪到深夜。沙坪被打得奄奄一息。20日上午，沙坪在全校“斗争大会”上被当众打死。沙坪被打死的时候，头发差不多都被拔光了，连头皮一起薅了下来。

其实，别的学校被打死的老师，也是一样悲惨的。只是死者再也无法陈述事实，打手拒绝说出经过，以致人们很难知道其中的细节。只是这些殴打和折磨的共同结果，都是永远不能挽回的死亡。受难者的死亡最清楚地表明了殴打和折磨的残酷程度。

1966年8月，女三中的“文革委员会”建立了校园“劳改队”，分为“劳改一队”和“劳改二队”。一共有十个教职工和4个学校负责人在“劳改队”中。除了14个在“劳改队”中的人之外，教职工被抄家、被毒打、被禁闭、被围攻的还有三四十人。这种校园“劳改队”，或者又被称作“牛鬼蛇神队”，是在1966年7月底最先在北京大学里建立起来的，后来，在全国的每一个学校都建立了。和所谓“牛棚”一样，校园“劳改队”是最普遍最邪恶的文革风景线之一。

在女三中，“劳改队”中的人被拘留在学校，每天早上六点钟就开始“劳改”，走路不许抬头，搬重东西必须跑步。体罚九十度大弯腰站立，可以长达六七个小时。有人跌倒了，就用铜头皮带抽。罚跪，还要把头低得接近地面，又不许头顶着地，有时还在大腿小腿之间压上大砖。有时让人跪着把木牌子衔在嘴里，有时要人跪在洗衣服用的有槽子的搓板上，跪得膝盖红肿出血。谁要是打盹，不是冷水浇头就是用民兵训练用的木枪猛打。

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第一次在天安门广场接见数十万红卫兵。在天安门城楼上，毛泽东戴上了红卫兵袖章。第二天，也就是8月19日，傍晚，在女三中的“无产阶级专政室”（当时该校一共有三个这样的刑讯室。这是第一室。）里，红卫兵审问“劳改队”里的人：

“你恨不恨毛主席？”

“我不恨毛主席。”

“你他妈的是黑帮，你还能不恨毛主席？你不老实，非打死你不可。”

在这种审问中，被审问者回答“不恨毛主席”，被作为“不老实”而挨毒打，但如果回答“恨毛主席”，一定当时就被打死。红卫兵先用窄皮带抽人，又换成铜头宽皮带打。然后，又罚女“牛鬼蛇神”在院子里“跳台阶”。然后，又命令他们互相打，谁要是不肯打，就要被他们用铜头皮带加倍抽。他们用一只塑料鞋底，专门用来打脸，把人打得满脸青肿，口鼻流血，五官变形。抽打声，吼叫声，透过窗户传到外边的大街上，窗下停下了不少行人。

这样打到凌晨三点，他们又强迫“牛鬼蛇神”们跪在地上写“揭发材料”，谁要是不写，谁要是写不出，谁要是写得慢了一点，就拳打脚踢，或者用皮带抽打。

早晨五点，这些“牛鬼蛇神”们又被押去作繁重的劳动。

1966年8月20日上午，红卫兵在学校大礼堂前面召开全校“斗争大会”。“牛鬼蛇神”们已经被折磨了一夜，并且从前一天晚上起就没有吃饭。这时，他们被用绳子捆着，嘴上叼着写有“黑帮头子”“黑帮份子”“大右派份子”字样的牌子，被押到“斗争大会”会场。还有一些“陪斗”者，被迫分别列队在会场两旁弯腰到地。在“斗争大会”主席台上，殴打了被斗者。被斗者自始至终被强迫取“喷气式飞机”姿势，低头弯腰，胳膊往后抬起，如果放下一点，就遭到木枪猛戳。

当两个“牛鬼蛇神”被打倒在地站不起来时，大会主持人大喊“不许他们捣乱会场，拉下去打。”于是几个打手把他们拉出会场，在他们的第二刑讯室里，用木枪、皮带猛抽猛打，然后又把他们拖进会场，跪在石子上，继续“斗争”。

“斗争会”上红卫兵不断揪住沙坪的头发拉起她的头来，头发被薅下来，散落一地。沙坪倒下后，有红卫兵拿来一只刺猬咬她的喉头，说要验证她是否确实死亡。散会以后，中院地上有一堆头发。头发旁边有一滩血迹，是副校长熊易华跪在沙坪旁边，头上压了三四块砖头，砖头落下时把她的额头打破，血流在地上形成的。

“斗争大会”后，一些红卫兵又大声吼叫着，一路毒打，驱赶“牛鬼蛇神”在院子里爬行。然后，“牛鬼蛇神”们又被赶进“无产阶级专

## 受难者列传

政室”，跪满了一地。红卫兵强迫他们头顶着地，用脚踏在他们背上，踩在他们头上。另外，又强迫他们一遍又一遍地唱“牛鬼蛇神嚎歌”。“歌”词是：“我是牛鬼蛇神，我是牛鬼蛇神，我有罪，我有罪，我对人民有罪，人民对我专政，我要低头认罪，只许老老实实，不许乱说乱动，我要是乱说乱动，把我砸烂砸碎，把我砸烂砸碎。”然后，又赶着他们爬出去，爬过校园，到学校西北角厕所里禁闭。

下午，又是几个小时的“斗争”和“劳改”。

晚上，“牛鬼蛇神”们被关在第三刑讯室里。他们被罚跪。监督“劳改队”的大队长叫他们跪着，两手扶地，两眼望天花板，不许合眼。谁要瞌睡，就用皮带套住脖子，用冷水浇或者用皮带打，或者把清凉油揉进眼睛里。

女三中只有女学生，有附近学校的男学生被叫来帮助打“牛鬼蛇神”。

同一时期，这个学校的数学老师张梅岩被抄家和殴打后，上吊自杀了。

在女三中校园里，红卫兵还抓来住在学校附近的一个司机马宝山的妻子，七个孩子的母亲，说她是“女流氓”。她被打死后，尸体被放在一间小破屋里，红卫兵强迫其他在该校“劳改队”中的老师轮流进屋去“摸死人”。当时，该校红卫兵以轻蔑和嘲笑的口气告诉外校的人说，有一个老师“吓得浑身哆嗦死活不敢进去。”

然后，红卫兵又把“劳改队”中的人也拖上运尸体去火葬场的卡车。卡车开到“西四”（北京的闹市之一）时，命令他们下车，用木枪押着他们在那里“游街”。

在女三中校园里被打死的，还有一个老年男人，被指为“老地主”。他被打死后，红卫兵叫“劳改队”中的四名教师和职员把他的尸体抬出了学校。他们不知道他的名字。

1966年8月北京打人的高峰时期，在北京的中学里流行着一句话：“打死个人，不就是28块钱的事儿吗。”这句话最早就是从女三中流传出来的。这句话包含着杀人者的轻狂自大和对被害者生命的极度轻蔑。28块是当时火葬一具尸体的价钱。那些被打死的人的火葬费用要由他们的家属支付，但是不准保留骨灰。

沙坪所遭受的，在北京的其他学校同样发生。一批中小学教育工作者被打死，或者在遭到毒打和侮辱后自杀。从笔者所作的一项对115所学校的调查结果可得知，在1966年夏天在北京被迫害致死的中小学教职

员工，已知死者姓名和死亡日期的有：

1966年8月5日，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副校长卞仲耘被打死。

8月17日，北京101中学美术教师陈葆昆被打死。

8月19日，北京外国语学校的语文老师张辅仁和总务处职员张福臻被打死。

8月19日，北京第四、第六、第八中学红卫兵在中山公园音乐堂的舞台上毒打二十多名教育工作者，血流遍地。

8月20日凌晨，北京宣武区梁家园小学校长王庆萍被关在校中时坠楼身亡。她被宣称自杀，家属始终认为她被谋杀。

8月22日，在沙坪被打死的同一天，北京第八中学负责人华锦也在校中被殴打折磨而死。

8月25日，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的语文老师靳正宇、学校负责人姜培良在校内被打死。

8月26日，北京第十五女子中学负责人梁光琪被打死。清华大学附中26岁的物理老师刘树华在红卫兵召开的“斗争会”上被毒打后跳烟囱自杀；北京第二十六中学校长高万春被五花大绑押到“斗争会”上遭到毒打，两天后坠楼身亡。

8月27日，在北京宽街小学，校长郭文玉和教导主任吕贞先被打死。

9月6日，北京第52中学语文老师郑兆南被关押殴打折磨数十天后死亡，时年36岁。

9月8日，北京第25中学的语文老师陈沅芷在校中被打死。

10月1日，吉祥胡同小学副校长邱庆玉被打死。

10月3日，北京第六中学的退休老校工徐霏田在校中被打死。

从上面的死亡日期可以看出，受难者中有两名，是在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百万红卫兵之前，就被打死的，其他的人，都在8月18日之后被害。

笔者从调查中获知的在1966年夏天被打死的北京的教育工作者还有：北京师范学院附属中学生物老师喻瑞芬，景山学校校工李锦坡，北京第25中学的一位校工，北京白纸坊中学（现在的第138中学）负责人张冰洁，北京第十女子中学的孙迪老师，北京第四女子中学的生物教师齐惠芹。他们的确切死亡日期，还有待继续调查。

从调查已知的在1966年夏天在北京被殴打和侮辱后自杀的中小学教

## 受难者列传

育工作者还有：北京第二女子中学的体育教员曹天翔和语文教员董尧成，跳楼自杀。北京第四中学的地理教师汪含英，被剃了“阴阳头”和抄家后，和她的丈夫苏庭伍，北京第一女子中学的数学教师，一起在北京郊区香山服杀虫剂“敌敌畏”自杀。北京第三中学的语文教师石之宗投湖自杀。李培英，北京社会路中学副校长，被打得浑身血肉模糊，在关押她的房间的暖气管子上吊死。彭鸿宣，北京工业学院附属中学校长，被关押，自杀。萧静，北京月坛中学校长，跳烟囱自杀。北京第65中学的化学教员靳桓自杀。北京第一女子中学的校工马铁山上吊自杀，英语老师投水自杀未死。北京第四十七中学美术老师白京武自杀。北京航空学院附属中学一位生物老师割破动脉自杀，姓高，名不详。赵谦光，北京中古友谊小学的教导主任，在被侮辱殴打后从烟囱上跳下自杀身亡。赵香蘅，北京史家胡同小学校长，和丈夫一起自杀。他们的确切死日尚有待于继续调查。

虽然这些受难者的死亡日子仍然不详，但是可以知道，他们中的大多数都是在1966年8月下旬死亡的，也就是说，和沙坪死于同一时期，即紧接着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百万红卫兵之后。

早在沙坪被打死的15天之前，1966年8月5日，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红卫兵就打死了校长卞仲耘。卞仲耘是北京在文革中被打死的第一个教育工作者。卞仲耘被打死的消息当天晚上就被直接报告给高层。但是没有人来制止持续发生的对教育工作者的暴力攻击。相反，文革当局绝对控制的报纸和广播每一天热情报道和支持“革命青少年”的行动，在中共中央8月8日作出的“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中，称呼他们是“勇敢的闯将”。领导文革的“首长”们在各种集会上对红卫兵高度赞扬。起了最大推动作用的，是在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举行超级大型集会，接见了一百万红卫兵。这样的接见后来还有7次。在8月18日的集会上，卞仲耘所在中学的红卫兵代表给毛泽东戴上了红卫兵袖章。在8月18日大会之后，红卫兵组织猛烈发展，红卫兵的暴力行为也大规模升级。沙坪被杀害于红卫兵暴力迫害和杀戮的高峰期间。

在沙坪被打死之前和之后，大规模进行的对教育工作者的残酷殴打和杀戮，在北京持续了整整两个月。不但在中学和小学，大学的教育工作者们也受到暴力攻击并发生死亡。另外，不仅在北京，而且在全国各地，教育工作者都受到了类似北京的迫害。

沙坪的好友沙立，是第51中学的负责人，虽然未被打死，也被严重



打伤。

沙坪死后，“劳改队”中的其他老师仍然关在学校中继续被打被侮辱被折磨。沙坪是第三女子中学的第一负责人。这个学校有一位副校长董光苔。她在5月刚生了孩子，还没有满月就被拉到学校“批判”，然后又“在劳改队”中受到残酷的暴力虐待。董光苔的父亲叫董振堂，1931年从国民党的军队投向共产党，成为共产党“红一方面军”的“红五军团”的军团长，是共产党军队的重要人物。1937年1月董振堂在甘肃高台战死。董振堂死后被尊为“革命烈士”，他的妻子即董光苔的母亲一直受到优待。董母听说校长沙坪已经被打死，女儿被关在学校“劳改队”中不能回家，她深恐下一个被打死的就会是她的女儿。她给毛泽东写了一封信，陈述女儿的处境，请求救助。她通过解放军总政治部的关系，把这封信递了上去。由于这种特殊关系，毛泽东收到了此信，并对此信作了一个批示。这个批示没有发给董光苔看过，只是通过解放军军人来学校传达给红卫兵和董光苔。董光苔记得的内容是：“此人如无不罪，可以放出来。”因为得到这个批示，董光苔就被从“劳改队”里释放出去，在当时算是极大的幸运。她安全活了下来。但是，三十年后，她和笔者谈到毛泽东“如无不罪”的话，她还是感到很不舒服。她说，她跟“大罪”有什么关系呢？

董光苔出了“劳改队”，可是女三中别的老师还在其中。其他学校的大批老师也仍然在“劳改队”中。在“劳改队”中的人，随时可能遭到打骂侮辱甚至杀害。他们又有什么“大罪”呢？就是有“罪”，也应该由司法部门来审理，而不是由学生红卫兵用如此残酷的方式处置。可是，没有人来给他们任何帮助，没有人为他们说一句话。

1966年9月13日，女三中的“文革委员会”又把“劳改队”分成“劳改一队”和“劳改二队”。这标志着这种校园“劳改队”变得更为体系化和权威化。“劳改二队”中的教职员在“劳改队”中长达四个多月，受了无数折磨。“劳改一队”中的人则受到更长时间、更严重的摧残。

董光苔由于毛泽东批示而离开“劳改队”的故事显示，文革的最高领导人知晓当时发生的种种残酷，而且始终控制着这种残酷的程度和范围。没有理由说他们“不知情”或者“群众运动失控”来为他们辩护。当时有不止一个情报部门，每日向上报告北京被红卫兵打死的人的数字。文革领导人一再热烈支持红卫兵的行动，这说明，种种残酷的暴行，正是他们所要的。

## 受难者列传

应该说明，1966年8月，当红卫兵在北京进行大规模抄家殴打以至杀戮的时候，文革的最高领导人是“保”了一些人的。从现有资料看，北京的教育工作者中，董光苔是唯一被“保”出“劳改队”的一个人。另外，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在8月30日写了一份他要给予保护的人的名单。其中第一个是孙中山夫人、当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宋庆龄。这一名单发表于1984年出版的《周恩来文集》第450页。全文照录如下：

### 一份应予保护的干部名单

宋庆龄 郭沫若 章士钊 程潜 何香凝 傅作义 张治中 邵力子 蒋光鼐 蔡廷锴 沙千里 张奚若

- (1) 副委员长、人大常委、副主席
  - (2) 部长、副部长
  - (3) 政副
  - (4) 国副
  - (5) 各民主党派负责人
  - (6) 两高
- (李宗仁)

这份周恩来的名单，在文革后被一些文章津津乐道，作为周恩来在文革中“保护老干部”的具体证明加以称颂。周恩来写的这份名单的手迹还出现在纪录电影里。这种称颂实际上及其荒唐可笑。

很容易看出，这张名单上的人，13个有具体名字的都是最高层的共产党的所谓“统战对象”，其他六类人，地位都远远高于象沙坪这样的中学校长。名单上的这些人得到了保护，他们没有被打或者被打死。至于北京的普通教育工作者们，从校长到教职员工，除了董光苔一人，都不被保护。

北京有巨大的人口，当8月下旬抄家、殴打和杀戮已经大规模展开，由周恩来开出名单保护数字很少的一些人，显然也意味着宣告这些人之外的其他人不被保护，任凭红卫兵处置。

最高权力当局一方面对红卫兵大力赞扬和鼓励，一方面对只有数百人宣布“保护”，在这种情况下，沙坪这样一个中学校长必然难以逃脱被打死的悲惨命运。沙坪等一批人被如此残酷地打死，而且，只被当成

“28块钱的事儿”，也就是说，只被当作无足轻重的小事。

实际上，在红卫兵暴力的高峰期间，仅仅北京一个城市，每天有数百人被活活打死。还有大量的人在被毒打和侮辱后自杀。火葬场的焚尸炉超负荷作业，尸体依然积压。尸体从各处运来，衣衫破烂，血肉模糊。火葬场在尸体堆上加上大量冰块，场景和气味极其可怕。

发生这样残酷的事情，文革的领导人，包括毛泽东、林彪、周恩来，需要承担罪责。

毛泽东对董光台批示“此人如无大罪恶，可以放出来”。实际上，在北京这样一个有三千年历史的文明古都，发动组织大中小学的红卫兵学生杀害教师和居民的文革领导人们，才真正有“大罪恶”。

然而，三十年来，“罪恶”一词还从未被用在1966年夏天的这一场杀戮上。

1966年的暴力迫害只是文革的一部分。1968年初，“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开始了新一轮大规模的迫害。在沙坪的学校中，两位教师，方婷芝和孙历生，被“隔离审查”在学校中时自杀了。当时所谓“隔离审查”，是指把被“审查”的人，关押在工作单位自设的牢房里，不准自由行动，不准会见亲人朋友，不断遭到审问甚至刑讯，“隔离”的时间可以长达数月甚至几年。与1966年有所不同的是，这一时期的暴力虐待更多地关起来的门背后进行，也更加有组织有系统，1966年时则常常在群众集会上大张旗鼓地打人和打死人。

就这样，在北京第三女子中学，文革的前三年，有一位校长被打死，三位教师受到暴力迫害后自杀。

方婷芝老师教化学。她被关押的时候，一天中午被准许出学校上街买药，她撞死在疾驰的汽车上。孙历生老师在1957年被划成所谓“右派份子”，后来“摘”了“帽子”，在文革中又受到攻击和折磨。她上吊自杀。

一个在五十年代在女三中上过孙历生课的学生说，孙历生老师是一个外形和气质都很美的人，后来成为作家王蒙在八十年代初所写的小说《蝴蝶》中的一个人物的原型。那个人物有和孙历生相似的经历：一个参加了共产党革命的年轻的知识女性，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然后和当大干部的丈夫离了婚，最后在文革中自杀了。小说描写了那个人物的单纯和善良，但是对那个人物的死只是含糊地提了一下。小说当然属于虚构文学，作者可以编排自己喜欢的情节。问题在于，在文革中这样的众多的死亡不是虚构的，是真实的。然而，沙坪、张梅岩、孙历

## 受难者列传

生、方婷芝和其他老师在文革中的死亡，三十年来从来没有被允许清楚地记录下来或报告出来。于是，孙历生、沙坪们的死亡，以及这种死亡的异乎寻常的恐怖性，被掩盖被忘却了。在王蒙同时期发表的另一小说《布礼》中写道，共产党象是母亲，母亲有时会错打了孩子，但是孩子决不记恨母亲。这一比喻也多次出现在当时的官方报纸上。这一比喻被官方用来解释和定性文革中普通人身受的迫害，并指示普通人应该如何对待他们身受的迫害。这是一个什么文学化的比喻？孙历生和沙坪们的惨死，以及北京的中小学教育工作者在文革中受到的残酷迫害，可以作如是比喻吗？这个比喻意味着对生命的轻蔑还是对权力的迷狂？

文革后，1979年，北京市教育局曾经调查沙坪之死。由于胡耀邦关于对文革平反“宜粗不宜细”“水落石不出”（意思是只给受害者平反，但不追究害人者的责任）的指示，这个调查进行到中途就不能继续了。打死沙坪的主要参与者住在北京的军队“大院”里。去调查的老师在“大院”的大门外被挡住了。不准他们进门。■

上官云珠，上海电影制片厂著名演员。1966年被抄家。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上海电影制片厂40岁以上的文艺工作者几乎都被关到“牛棚”里，上官云珠也在其中。她在被“提审”时被打。上官云珠在1968年11月23日跳楼身亡。当时48岁。■

---

尚鸿志，男，天津电器传动研究所处级干部，约45岁，文革中被指控为“反革命”并被多次“批斗”。1968年尚鸿志在厕所中上吊自杀。死后留下精神病的妻子及五个无依无靠的孩子。他的大女儿不久也自杀身亡。■

---

邵凯，男，辽宁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1966年6月13日，中共辽宁省委派“工作组”进入辽宁大学，把邵凯“罢官”。邵凯遭到一系列野蛮的“批判斗争”后，在1967年1月23日自杀。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第三节“为什么害死众多大学领导人”。■

## 受难者列传

沈宝兴，男，1914年生，北京怀柔人，北京农业大学炊事员，1966年夏天被指为“隐藏的反革命”。1966年9月初农业大学当局宣布对他开除公职遣送农村。1966年9月8日，在他离开农业大学之前，沈宝兴在校中上吊自杀。时年52岁。

沈宝兴的老家是北京郊区的怀柔县。他曾经在国民党时代的军队里服务。1949年北京“和平解放”，他所在的部队“起义”，由“国军”被改编为“解放军”。1950年朝鲜战争开始，他所在的部队被派到朝鲜作战。从朝鲜战场回到中国后，他从军队复员，到北京农业大学当炊事员。

沈宝兴的妻子姚荣义，是农民，住北京小汤山镇尚信大队（人民公社撤销后成为尚信庄）。他们有5个孩子。姚荣义的母亲和女儿同住。按照当时的户口制度，在城市工作的人和住在农村的人有不同的户口，城市户口和农村户口。二者之间有深沟，农村户口的人不能变成城市户口，也不可能在城市里找工作。沈宝兴在农业大学当炊事员，他一个人住在农业大学，休息日去乡下家中。

文革开始，沈宝兴被当作“隐藏了17年的阶级敌人”“揪”了出来。说他是“隐藏的敌人”，也就是说，他并没有什么新的犯罪活动，仅仅是对他在国民党时代军队服务的惩罚。沈宝兴原来是做饭的，这时候不让他再做饭，说他会害在食堂吃饭的人，让他到食堂后面喂猪。

1966年8月到9月，红卫兵在北京抄家打人，有数千人被活活打死。同时，在文革领导人的支持和政府机构的协助下，北京的红卫兵发出“通令”，把一大批城市工作人员和居民驱逐出北京。沈宝兴被告知，他是“阶级敌人”，要开除公职，注销城市户口，驱逐到他妻子居住的村子去。

据《北京农业大学校史》（王步峥主编，北京农业大学出版社，1995），在北京农业大学，1966年8月8日，学校“文化革命委员会”组织了全校性第一次大游街，开始了暴力性的“斗争”“阶级敌人”。1966年8月20日和21日，农业大学中成立了两个红卫兵组织，一成立就开始抄家，打人，进行所谓“破四旧”，把“地富反坏右份子”赶出家门，“揪斗”学校教师和干部，剪“阴阳头”，打人。全校一片恐怖。一批人在被暴力“斗争”后自杀。另外，这个学校有69人被强制“遣送”回乡。

书中没有提供这69人的名单，所以无从知道像沈宝兴这样在被“遣

送”前就自杀身亡的人，是否被计算在内。但是提到这种被“遣送”的人的数字，即使在文革后出版的各大学校史中，这是笔者看到的仅有的一部。作为对比的是，北京大学校史，对那些在文革中受到“斗争”而自杀身死的人，只登载正教授和高级行政干部的名字。应该肯定北京农业大学校史编者的努力，也应该遗憾其他校史对文革受难者的程度不等的忽略。

沈宝兴自杀前，曾经回到小汤山家中一次，告诉妻子他的处境。他们谈了很多。他不但会失去公职，失去每个月 50 块钱的收入，而且到村子里后，会继续被当作“阶级敌人”受到“专政”。那时候，在尚信大队，“地主”“富农”被开会“斗争”，还背着沉重的砖头被“游街”。尚信大队有个尚信小学，学生“斗争”那里的老师，用棍子敲老师的头。那里也已经有一批刚从城里被驱逐出来的人，这些人不论男女，头发都被剃得一根没有，衣服上缝着白布条，条上写着他们的姓名和罪名。这些人被折磨得一副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的样子。沈宝兴知道，等待他的命运就是如此。而且，他们也知道，这样会延续不知道多少年，就像土改时划的地主和富农，到文革的时候，连同他们的子女，已经被迫害了十六七年了。他们也听说，尚信大队看到的不是最野蛮的，在尚信旁边的前另沟和后另沟大队（现在是属于东流乡的两个庄），挖了沟，把“四类份子”活埋，包括子女。1966 年 8 月 9 日，北京城里已经是一个恐怖的杀戮场，城郊也相象。

从家里回到农业大学，过了一天，他在喂猪的地方，上吊自杀了。

那一天，在北农大发生的事情，从上面引用的《北京农业大学校史》看，北农大有人贴出了“炮轰党委”的大字报。此后连续就王观澜和大学党委的问题进行了大辩论，形成了不同的派别的组织。当时，像清华、北大这样的学校，学校原领导人在 6 月就已经被中共中央宣布为“黑帮”而且被明确撤职了。北农大的情况稍有不同。该校中共党委书记兼校长王观澜和毛泽东有特别的关系。在 6 月 18 日，当时主管农林口的副总理谭震林到农大讲话，说王观澜和另一副书记是“革命左派，是红的”，“保”了他们。直到 1966 年 9 月 8 日，北农大才有人贴出了“炮轰党委”的大字报。到 10 月间，北农大中共党委被冲垮，和全国其他所有学校的中共党委一样。虽然结果是这样，至少中间有过一番辩论。但是，像沈宝兴这样一个老炊事员被开除公职遣送农村以致自杀身死，连辩论都没有过。没有人对此表达不同的看法，也没有人对暴力迫害提出抗议，甚至也没有人对孤儿寡母表示同情。那些不同名称的“红

卫兵”和“造反派”组织，对是否要“炮轰”中共党委，有过一段时间的不同看法，但是对剥夺和虐待所谓“阶级敌人”，没有不同意见。在这方面的一致性，其实更表明那个时代实际在进行的“革命”的实质。

沈宝兴能有什么“问题”？他是一个炊事员，和当时在大学里被攻击的“封资修教育路线”没有什么关系。他的“问题”，就是在17年以前，曾经在“国军”中当过兵。1949年，他的部队没有抵抗就投降了共产党，后来，他随所在部队去朝鲜打了仗。即使他在1949年是以前犯有罪行，这时候一般罪行也早已经过了法律的追溯期了，不能再惩罚他。因为追溯期是根据罪行应判的年限决定的。实际上，1966年夏天根本没有对沈宝兴以及与他处境相似的人作任何法律审判。那个时候，文革领导人指定和宣判一批一批的“阶级敌人”和“专政对象”，根本不认为需要按照法律依据。

害死沈宝兴这样的无权无势的普通老百姓对文革真的有用吗？对文革的领导人来说，这种迫害当然大大有利于营造恐怖气氛和建立恐怖秩序。对死者以及他们的家庭，文革领导人不会有恻隐之心。怜悯和同情是正常人的感觉，而文革领导人不是有这种感觉的人。

沈宝兴死后，北农大当局派一辆卡车把他的尸体和他留下的一些生活用具运到了他妻子居住的小汤山尚信大队队部。大队找来了人挖坑埋沈宝兴。因为是自杀的“阶级敌人”，当然不会用棺材，而且，挖坑的人不愿费事挖一个足够深的坑。因为坑太浅，沈宝兴的尸体放入坑中后，一条腿露出坑外，被用铁锹戳折了，才埋进了土。沈宝兴的妻子看到丈夫的尸体被这样糟践，万分难过，可是不敢说任何话。沈宝兴被埋后，没有留下坟头，很快就看不出他被埋在哪里了。

和沈宝兴尸体一起运回来的生活用具中，有一只小酒瓶。瓶子里还有剩酒。沈宝兴生前好喝酒。大队干部把酒瓶砸了，说里面可能有毒。

沈宝兴和妻子姚荣义有五个孩子：三个女儿，两个儿子。沈宝兴死的时候，年龄最大的孩子只有13岁。他们的姥姥也要靠他们的母亲照顾。人民公社实行工分制，当时的工分值又低。姚荣义拼死拼活劳动一年，挣下的工分，不够交一家人的口粮钱，在经济上十分艰难。

除了经济上的困难，一家人还背着“反革命家属”的黑锅，处处受歧视和打击。他们必须和父亲“划清界限”。姚荣义让孩子们改了姓，不再姓沈，改用她的姓，姓了姚。

这种改姓的故事在那个年代发生很多。而最令人难过的事情，不是改姓，而是改了以后，他们的日子也仍然不好过。他们仍然被当作反革



命子女对待。

沈宝兴的大女儿和村子里的一个小伙子谈恋爱。后来小伙子要参军，当时参军对年轻人来说是个很难得到的对前程有好处的机会。领导说，跟沈宝兴的姑娘谈恋爱就不能参军。两个年轻人就答应断了关系。小伙子当兵5年回来，他们才又开始来往，28岁时才结了婚。

文革结束两年后，开始了“平反”。沈宝兴的孩子们开始跑北农大，为父亲“平反”。终于，中共北农大党委给沈宝兴平了反，而且让他一个女儿到北农大工作，算是“接班”。

沈宝兴死的时候，孩子们还小，而且，他们也不常在一起。孩子们不很了解父亲。他们跑北农大去给父亲“落实政策”的时候，也向和父亲一起当过炊事员的人问过他是什么样的人。他们说，沈宝兴忠诚老实，为人厚道，文化不高，不愿多说话，就是埋头干活。他们说，太可惜老沈这个人了。

这是老百姓的说法，“太可惜老沈这个人了”。可是当时，文革的领导人不在乎普通人的生命，那些给文革帮腔的文人也不在乎普通人的生命，沈宝兴这样的人的死从来不被记录，甚至在文革后也仍然如此。

笔者和沈宝兴的一个女儿谈话的时候，她说：我爸爸没上过什么学，没文化，心眼小，没有想得开，所以就自杀了。她说她看到从北京城里被驱逐到他们村子里的人，虽然样子非常悲惨，但是有文化，就顶住了，活下来了。

我告诉她，沈宝兴是北农大文革中第六个受到迫害后自杀的人。在他之后，还有几十个人因受迫害而自杀。在她父亲自杀一个星期前，1966年9月1日，在北农大，教授陆近仁和妻子吕静贞一起自杀了。陆教授的教育程度当然很高。所以，自杀与否和教育程度高低没有关系。就每个受害者的自杀来说，多多少少，都能找到一些个人的原因。但是，就总体来说，他们自杀，那些个人的原因只是次要的因素。他们自杀，是因为迫害太残酷了。

我也告诉她，如果1966年夏天不死，后来的事情也很难说。北农大的何洁夫、高无际夫妇，都是学校的职员。他们全家被“遣送”到广西后，在1967年11月，在人民公社的“斗争会”上，在台子上，何洁夫和其他二十来个“阶级敌人”一起被打死。两个孩子被叫到台上抬父亲的尸体。活在这种旷日持久的虐待和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被打死的恐怖境况中，死亡相形之下变得不那么可怕了。

她说，她不知道北农大还有那么多人死了，不只是父亲一个人。

## 受难者列传

我为她对她父亲的死的解释而震动。受迫害者太忍耐了。被迫害而死，却总还在想自己一方的错处：想到自己亲人的种种弱点和不是。我在访问受难者家属的时候，多次听到，他们想是受难者文化低，受难者脾气不好，不懂如何回答红卫兵的问题，他们也责备自己不够机灵，没有能保护自己的亲人逃开。而作为对比的是，另一方，作恶者们，却厚颜无耻，不但不向受害者道歉，还拒绝说出事实。不但他们不说，还禁止别人说出。这样的情况，什么时候才能改变？ ■

沈家本，男，江苏省苏州人，1921年生，西安交通大学企工教研室讲师，高教六级。文革中红卫兵在沈家本的日记本上发现有所谓“反动言论”而关押了他，沈家本于1969年1月19日从关押他的地方逃跑，1月21日在陕西省蓝田县投井自杀身亡。48岁。 ■

---

沈洁，女，上海格致中学初三班主任。她曾经参加过共产党领导的“新四军”，在文革中被指控为“叛徒”，被“批斗”后自杀身亡。 ■

---

沈乃章，男，北京大学哲学系心理学教授。曾经留学法国。1966年夏天，他被指控为“漏网右派”和“反动学术权威”，受到“批判斗争”。他被强迫挂“黑牌子”和被罚扫地“劳改”。他的家被哲学系红卫兵查抄，书籍被贴了封条。1966年10月9日，沈乃章教授服安眠药自杀。死亡时52岁。

沈乃章从年轻时候起一直蓄留胡子，在留学法国时参加一个“胡子比赛”得过奖——这本来是有趣的轶事而已，在1966年8月红卫兵“破四旧”的时候，他被强迫刮去胡子。他的一个同事说，刮了胡子后简直认不出他来了。然而，比起受到的其他肉体 and 精神的摧残，这是最小的一件事情。

沈乃章的妻子胡睿思是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英语教员，1966年夏天在那所中学的“第二劳改队”里“劳改”。（该校有三个“劳改队”。）她被指控参加了她并没有参加的“反动组织”。1968年“清理

阶级队伍运动”中，她又被“审查”。

沈乃章胡睿思夫妇有一儿一女。他们的小女儿沈因辰 1966 年时是北京大学附属中学一年级的学生。1966 年 8 月，红卫兵运动兴起，她班里有四十多个学生。十多个所谓“家庭出身好”的同学是“红卫兵”，在教室前面坐成一排，把所谓“家庭出身不好”学生一个一个叫进来“交代家庭问题”。沈因辰是教授的孩子，也属“出身不好”之列遭到审问。红卫兵学生逼问他们：“你家有没有四旧？”“你家还有什么反动物品没有交出来？”审问的时候，有红卫兵在旁边举着鞭子，有的“出身不好”的学生被鞭打。

沈因辰班里有一个叫赵崇迅的女同学，家住海淀镇，是“地主家庭出身”。红卫兵捣毁了这个同学的家，还把她的妈妈拉到学校教室里面来殴打。红卫兵还命令赵崇迅打她自己的母亲。血流了一地。红卫兵叫一名姓邓的历史教师来擦地。红卫兵叫邓老师“邓老头”，说他从前在国民党里面作过什么，是“历史反革命”。邓老师也遭到红卫兵殴打。

沈因辰也看到，高中部的学生朱同，被关押在北大附中高中楼厕所旁边放扫帚的小房间里，一个人坐在地上，地上有一层水。有一个红卫兵拿鞭子打他。朱同坐在地上，两手抱着头。沈因辰也看到“斗争会”上，学校的老师和校长四肢趴地背朝天被“斗争”，每个人的背上都站着一个红卫兵，只有校长刘美德身上没有站人，因为刘美德正在怀孕，已经明显看得出来。

1966 年 9 月，红卫兵得到免费火车票到全国“革命大串连”去了，“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则到门头沟劳动。10 月初沈因辰回家一次拿粮票和衣服，最后一次见到了父亲沈乃章。十月底她结束劳动回家，父亲已经死了。他们被赶出了原来的住房。

沈因辰在 1969 年春天到黑龙江农村插队。她的哥哥先于她去了山西的一个小山村。1972 年，其他“知识青年”都设法离开了那个村子，只剩了他一个。有一个到太谷县修电器的招工机会，他没能去。家里的事情当时是很羞耻的事情，因为父亲“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自杀了。哥哥觉得没有前途，在 1972 年自杀了。

沈因辰在文革结束后考上了大学，后来到美国留学，成为一个电脑工程师。■

## 受难者列传

沈士敏，女，北京市第十一中学图书馆员，1966年8月下旬，该校红卫兵在操场上烧书，强迫沈士敏和其他一批老师围绕火堆跪着被火烧烤。沈士敏当晚上吊自杀。她当时不到50岁。

北京市第十一中学在崇文区，那是1966年夏天红卫兵暴力非常严重的地区。

红卫兵运动一开始，第十一中学的红卫兵就开始对老师使用暴力。在8月18日毛泽东接见百万红卫兵以后的一天，该校红卫兵把学校图书馆的“封资修”的书搬到学校大操场上，叫所有的“牛鬼蛇神”围着书堆跪成一个圆圈。然后，他们就开始烧书，烤人。

“封资修”是当时常用的革命术语，是“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三个词的缩略语。“牛鬼蛇神”是当时对文革的打击对象的统称。

二十多个老师跪成一圈。中间书堆上火光熊熊，火焰向四外喷溅。

红卫兵站在老师们身后，逼迫老师举起胳膊，伸向火堆。当时是炎夏季节，人们都穿短袖衣服。所以这些老师的胳膊都被烤起大泡。

其他老师们，有的在教室楼里看到操场上的情景，不敢动一动，因为这时候随便哪一个红卫兵，想叫谁就叫谁，都可以一声令下，把某个老师叫到那个火堆边去。个人的命运就掌握在那些红卫兵手里。

沈士敏是这二十多个被侮辱被打被烧烤的人中间的一个。她是图书馆员，已经在这个学校工作多年。据说她的“家庭出身”也“不好”。她回家以后，疼痛难忍，又怕第二天继续被“批斗”，挨打，就在自己的家中上吊自尽了。

沈士敏死的时候，不到50岁。她有一个儿子。

沈士敏自杀，不但是因为这一天遭受的暴虐摧残，而且是因为全北京，全学校的暴力行为如此严重，在毛泽东和行政当局的大力支持下，这种暴力迫害不见有希望改善。被“斗争”的人们，只有在继续遭受这样的侮辱和虐待以及死亡之间作选择。

第十一中学的校长，被剪了头发，跪在高台上被“斗争”。罚跪和殴打，那时候是很平常的事情。

在第十一中学，1966年夏天还有传达室的一个老工友被红卫兵打死了。他的名字已经不记得了。学校的老人们还记得这位工友的样子，想不起来名字。

沈士敏死亡后，这个学校教高中语文的王老师，也是因为不能忍受

红卫兵地毆打和虐待，从学校教学楼五楼跳下身亡。

文革中，北京第十一中学有 8 个人被迫害死。■

---

沈天觉，男，陆军总医院骨科医生，1966 年时近 60 岁。毕业于北京协和医科大学。1968 年春天被“隔离审查”。他遭到野蛮毆打，在 1968 年 4 月自杀。

陆军总医院现在名叫“北京军区总医院”，位于北京市区，东四十条。当时院内有一排平房，被用来关人打人。他的同科同事刘浩（请读“刘浩”）的妻子在那里看到几个强壮的士兵围绕沈天觉，把他的脸和脖子都打肿了。后来，沈天觉还被故意推进大粪池一次，弄得满身污秽。 ■

---

沈新儿，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学生。1966 年被指控为“反动学生”。他跳楼自杀，身体插入楼下的煤堆死亡。 ■

---

沈耀林，男，天津人，居住在位于海河下游的天津市南郊区（现名津南区）葛沽镇一街渡口胡同。文革前曾制做经营财神爷像，被指控为“从事封建迷信活动”。得知将被“揪斗”的消息后自杀。死亡时年约 40 岁。 ■

---

沈元，男，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工作人员。1957 年为北京大学历史系学生时，被划成“右派份子”。文革中遭到攻击和迫害。他在身上涂抹了黑色鞋油，假扮成黑人，进入一非洲国家大使馆，请求他们帮助他离开中国，结果被中国政府逮捕。在“打击反革命运动”中，沈元在 1970 年 3 月被以“反革命罪”判处死刑。当时 30 多岁。 ■

## 受难者列传

沈知白，1904年生，上海音乐学院教授，民乐系主任，1968年被指控为“美国特务”，自杀身亡。■

---

沈宗炎，男，浙江余姚人，1937年生。西安交通大学230教研室实验员。文革中被指控和一条“反动标语”案件有关，被关押审查。沈宗炎于1968年12月31日跳楼自杀身亡。31岁。■

---

盛章其，男，40多岁，上海市敬业中学人事干部。在1966至1967年间，被指控为“土匪”。一天被通知开大会，以为自己将被“斗争”，在学校跳楼自杀身亡。■

---

施济美，女，上海静安区七一中学语文教师，语文教研组长。文革开始后，从1966到1968年，施济美一直被“监督劳动”。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开始以后，施济美又面临“揪斗”。1968年5月在家中上吊自杀。一起自杀的还有同住的上海市育才中学语文老师林丽珍。

施济美毕业于东吴大学。1940年代在上海当中学教员，同时从事文学写作，发表小说和散文。1949年后退出文坛。文革前她是七一中学教书教得最好的老师之一。文革初期，首先被七一中学中共党支部定为“牛鬼蛇神”，大字报上“揭发”她是“鸳鸯蝴蝶派”女作家。学生没有读过她的作品就都认为她是写作“坏小说”的坏人。后来她又遭到红卫兵学生的殴打侮辱。从1966到1968年，施济美一直被“监督劳动”。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开始以后，学校里又要“揪斗”施济美。她上吊死在家里。和她一起自杀的还有和同住的育才中学教师林丽珍。

1999年，上海古籍出版社辑集民国女作家小说经典的《虹影丛书》中，收有施济美的《凤仪园》。

七一中学当时的学生说，文革的时候，这个学校的很多老师都挨过打。一些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也被红卫兵同学殴打。

除了施济美老师，同一时期七一中学还有一个校工被指控为“国民党军警特人员”而自杀，姓名不详。 ■

---

史青云，男，陕西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校长，在1966年8月被红卫兵毒打后自杀。

1966年8月，陕西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红卫兵“斗争”该校校长史青云和一名副校长及教导主任。红卫兵用皮带、铁棍和从旧桌椅上拆下来的带着铁钉的木棒殴打史青云校长和另外两名学校领导。他们先被强迫跪在地上挨打，后来又被强迫绕着学校操场爬行。红卫兵“规定”谁爬得满就打谁。副校长和教导主任体型偏瘦，能爬得较快，而史青云校长由于体型较胖爬不快，遭到红卫兵更多毒打。

史青云校长被红卫兵打得遍体青紫和血痕，铁钉打出的血洞和衣服的纤维混在一起，分不开来。这次“批斗”之后，史青云校长自杀。他是文革中西安市第一位被红卫兵毒打后自杀的校长。副校长和教导主任也被打成重伤。

---

施天锡，男，中国科学院武汉水生生物研究所技术员。年轻，当过“造反派”头头，一直“斗争”别的人。1971年的“清查516运动”中，他自己也被“审查”，上吊自杀。

水生生物研究所一共有400工作人员，文革中因为被“斗争”和“审查”自杀了4个人。 ■

---

石之琮，女，北京第三中学语文教师，在1966年夏天被“斗争”后投龙潭湖自杀。 ■

舒赛，女，54岁，住北京大佛寺东街19号。由于在北京张贴反对林彪的大字报，1966年12月7日被逮捕，1971年5月24日死于山西省隰县。

舒赛1917年生于湖北江陵，193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1950年代在建筑工业部工作，1958年被以“无理取闹”罪名开除党籍，撤职降级。1960年被开除公职，戴上“坏分子”帽子“劳动教养”。1962年因病保外就医并提前释放。

在1966年12月2日夜晚，舒赛把她用金粉红纸写的反对林彪的大字报，张贴在北京王府井百货大楼、共产党北京市委、府右街、西单菜市场、共产党中央组织部、国务院宿舍、石景山钢铁厂、颐和园门口、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门口、西直门里、国务院接待室门口等处。第二天又张贴在东四人民市场门口、北京火车站和景山后街军委宿舍西楼等处。

1966年12月7日舒赛被捕。1969年10月，北京的大批未决犯被转移到山西，她也在其中。1971年5月24日舒赛死于山西隰县。

以上资料来源与舒铁民、范慧的文章《一份迫害无辜者的审讯记录》，发表于《炎黄春秋》2000年第7期。

引人注意的是，舒赛在北京被逮捕，但是到死还没有被判决。假如她在别的地方，可能已经像林昭（1968，上海）、陆洪恩（1968，上海）、陆兰秀（1970，苏州）、张志新（1975，辽宁）那样被判处了死刑。也许是因为考虑到她在1938年就加入了共产党？也许是因为北京的公检法已经有了足够的死刑犯？也许是因为某个大权在手者一时留情？也许是当时判处死刑的标准就含糊随意？以后能公开他们的档案的时候，可能会找到答案。■

宋励吾，男，1917年生，1939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南京解放军气象学院教授，系主任。1966年12月30日被抄家。1968年被“隔离审查”，被学生和助教等用带钉子的木棍打得满头窟窿。1969年5月27日，在“隔离审查”中死亡，当局说他“自杀”。不准留骨灰。他的唯一的女儿是中学生，妻子原是中学教员后因健康原因不在工作。宋励吾的父亲那时86岁。他的女儿被命令带着爷爷和母亲一起搬出南京下放农村。■



---

苏廷武，男，北京第四中学数学教员，1966年文革开始时他正被“借调”在北京第一女子中学教书。1966年被抄家和“斗争”后，和妻子汪含英一起到北京郊区的香山服毒自杀。■

---

苏渔溪，男，上海市敬业中学校长，在文革中被指控为“叛徒”，被多次“批斗”，他在学校食堂的一根毛竹上上吊自杀身亡。■

---

孙本乔，原为北京工业大学学生，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被处以“劳教”。1970年新年前后在南京与姚祖彝、王桐竹、陆鲁山等一起被以“企图偷越国境，煽动知青回城”的罪名枪毙。当时还组织了“知青”到各个街道控诉他们“毒害青年的罪行”。■

---

孙斌，男，重庆市公安局副局长、（共产）党组副书记。1967年6月15日遭到大会“批斗”后自缢身亡。■

---

孙伯英，男，1935年生。湖北襄阳人，湖北省随县洪山小学教员。文革中遭到残酷“批斗”，被扣发工资、口粮。被指控“对文革不满”，1968年5月被打得遍体鳞伤，被送县公安局未被接受。1971年3月17日又被送县审查站，地区公安机关批复不宜判刑，8个月后被放回家。为免亲友遭受牵连，孙伯英于1972年3月28日离家躲进魁峰山山洞，过起了“野人”生活。1972年9月30日被以“反对文化大革命”罪名抓捕下山关进监狱。他拒不承认有罪，拒绝回答审讯提问，拒绝穿囚衣。1973年6月22日死于狱中。1980年获得“平反”。■

孙迪，男，北京第十女子中学教员，1966年8月下旬在校中被红卫兵学生打死。孙迪被打死时36岁。

孙迪是女子中学的教员。

笔者调查了北京的7所女子中学，发现在1966年夏天，7所女子中学的红卫兵打死了2名教员和3名校长，另有至少有3名教员和一名工友在被毒打后自杀身亡。这些女红卫兵还打死了一批校外居民。

北京第十女子中学位于北京西城区，新街口大街和西直门内大街的交会处。1949年以前是一所基督教教会办的女子中学。1949年以后取消教会学校，改名为第十女子中学。文革中取消了女子中学，这个学校改为男女合校，改名为北京157中学。

1966年8月，第十女子中学像北京的其他中学一样，建立了红卫兵，对校长、教师实行暴力性“斗争”。第十女子中学的女校长名叫陶浩，被打得非常厉害。在“斗争会”上，陶校长的头发剃去半边，就是当时所称的“阴阳头”。陶浩被毒打。她的几个手指被打断，有一只手完全残废了。

红卫兵不但毒打校长，也“斗争”和毒打一般老师。目击者说，在第十女子中学的操场上，红卫兵包围了孙迪，用棒子和军用铜头皮带打他。当时正是盛夏，天气炎热。孙迪身上的衣服都被打烂打飞了。目击者看到铜头皮带打在孙迪几乎全赤裸的身体上，立刻呈现出一条一条的血印子。她说，她当时感到非常害怕，但是打人的红卫兵却看起来非常兴奋。

当天晚上，已经被打得奄奄一息的孙迪被关在学校里。学校教学楼对面有一排平房。那里的几个小房间，当时被红卫兵专门用来关押和殴打折磨所谓“牛鬼蛇神”。该校的一名非红卫兵学生说，走过那里，就闻到浓重的血腥气味，很是可怕。

不知道那天夜里孙迪是否继续被打。那天夜里孙迪死在关他的小屋里。目击者说，在第二天上午看到孙迪的尸体被放在一个独轮车里推出来，推到校门外，被装上了一辆收尸体的大卡车，运往火葬场去了。

被访者中没有人记得孙迪被打死的确切日期。这是容易理解的。死亡发生在多年以前，而且，最主要的是，在当时的文革思想卷裹之下，

很多人并没有把一个老师被打死当作一个重要的事件来记住。

笔者曾经写信给北京第157中学的校长，请求查阅学校的档案资料以发现孙迪的死亡日期。因为人死以后，要注销户口停发工资，所以学校会有记录。我也曾经得到别的学校的老师的帮助，从学校的档案记录中查到别的死难者的死亡日期。这是一件应该很容易而实际上也可能很困难的事情，取决于能查看学校档案记录的人是否愿意帮忙。在孙迪的案例中发生的是，我没有得到任何回答，也就是说，被拒绝了，虽然甚至没有人说一声“不行”。

被访者说，孙迪被打死的时间，是在红卫兵抄家打人掀起高潮的那几天。在北京，红卫兵打人高潮发生在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接见百万红卫兵之后。这样推算，孙迪是在1966年8月下旬被打死的，那是文革中最为血腥的时期之一。

孙迪是教师，在文革一开始，教师和教育工作者就被毛泽东定义为“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并成为文革的重点打击对象。另外，孙迪的“家庭出身”是“地主”。从这样的家庭出身的人，当时被红卫兵称为“狗崽子”或者“浑蛋”，当时被视为理应受到侮辱欺负的人。

据当时该校的学生说，红卫兵毒打孙迪的时候，还说他是“流氓”。至于他究竟犯有什么“流氓行为”，并没有人提供过具体的罪证。文革前中学对男女关系方面的事情控制很严，如果孙迪有这方面的过错，应该早已经受到处分并被清除出教师队伍。但是在1966年8月的恐怖气氛中，不但用残酷的手段折磨和处罚文革的对象，而且各种指控也常常相当随意。在打人的狂潮中，某几个红卫兵杀人起，就可以用“流氓”的罪名把一个教员打死。

当时第十女子中学里有著名的“十三红”，是十三个红卫兵，以暴力和凶狠出名。她们的名字里都有个“红”字，其中有“继红”“卫红”“红虎”等等。她们都是共产党老干部的女儿，当时称作“革命干部子弟”。这是1966年夏天最为神气的一类人。这13个人不但把名字改成有“红”在其中以表明“革命性”，而且把头发剪得很短，腰里系着军用铜头皮带。这皮带既是军人服装的一部分，解下来就是很具杀伤力的打人凶器。

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上对给他献红卫兵袖章的红卫兵宋彬彬说了“要武嘛”，随后宋彬彬就把她的名字改为“宋要武”。红卫兵中也随此掀起过一阵改名风，改成一些有强烈文革色彩的名字。这十三个红卫兵不但把名字都改成带有“红”字，而且积极参加暴力行

动。围绕孙迪毒打他致死的，就有这“十三红”。

当时在红卫兵中，有一些像“十三红”这样的以暴力出名的帮伙。在北京第四女子中学（现在的北京朝阳区陈经纶中学），有一群女红卫兵当时给自己剃了光头，打人十分凶恶，被称作“光头党”，在京城里闻名一时。第四女子中学的生物老师齐惠芹在校中被活活打死。在北京第27中学，有四个初中的女红卫兵，“革命干部子弟”，因打人凶狠被称为“四阎王”。她们在学校里打死了初二的一个女同学。死者的姓名尚未查处。另一个应该注意到的事实是，“四阎王”这样的外号，在当时并不是当作贬义的说法所使用的。凶狠和残忍，当时被视作“革命性强”的表现，被视作荣耀。

北京第十女子中学地处北京西城区。这个中学不是一个“革命干部子弟”很多的中学。比如，在初中三年级有八个班，“革命干部子弟”单独编班，只是八个班中的一个，也就是说，只有不到百分之十五的“革命干部子弟”。在文革前，干部子弟在学校受到优待，但是对他们在学习上和别的学生采用一样的标准，教师们理论上也认为要平等对待所有的学生。文革开始后，“革命干部子弟”的地位变了。他们公然控诉学校领导给他们的特权不够，他们自称“自来红”，把其他家庭出身的学生骂做“狗崽子”。这些“革命干部子弟”是1966年8月暴力迫害的主导力量。

实际上，不但在女十中，在北京的其他中学，在1966年红卫兵运动开始的时候，红卫兵的负责人都是由该校的高干子弟担任的。这种新权力结构表明了红卫兵运动在那一时期的性质。这些人也因此对这一时期的暴行负有责任。但是，在文革的下一个阶段，他们中间的一部分人的身居高位的父亲也受到迫害。有的人被从原来的大住宅里赶出来，全家挤在又小又破的房子里。他们曾经使用于教育工作者身上的残酷迫害手段，有的也被使用到他们自己的身上。最后他们也变得痛恨文革。但是对他们自己在文革早期所作的暴行却很少反省。没有听到有参与打死孙迪老师的红卫兵做过悔罪或者自我检讨。

当年该校的一名“革命干部子弟”学生说，“革命干部子弟”红卫兵在1966年的暴力行为，不但是文革影响的结果，也和他们从小所受的家庭教育有一定关系。因为“革命干部”们一贯不讲究亲情而强调“革命”和“斗争”，他们的孩子们因此往往缺乏基本的人性教育而可能变得非常残忍。这是一个相当认真的反省。但是，由于长期以来红卫兵暴力的事实一直被隐瞒或者忽略，所以关于为什么中学生会成为暴力迫害

的兴高采烈的执行者，还没有得到深入的探讨。

在1966年夏天，红卫兵中间的骨干分子，可以当“红卫兵纠察队”成员。“红卫兵纠察队”中最早成立也最有影响的是“首都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简称“西纠”）。“西纠”在红卫兵暴行中起了重要的领导作用。女十中红卫兵是“西城区纠察队”的发起者之一。这个学校初三年级有四个红卫兵当上了“西城区纠察队”的成员。其中之一曾经告诉她的同班同学说：她打人打得她自己“胳膊都抬不起来了”。

文革之后，有人问这个打人太多以致“胳膊都抬不起来了”的“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队员，她怎么能打人凶到这个程度。她回答了三条原因。第一，一开始也怕，后来认识到这是革命，需要有革命勇气，就努力打。第二，“西纠”别的人都打得很凶，如果自己要在其中待下去，就得一样打。第三，打人打上瘾了。

打孙迪是大白天在操场当着很多人的面打的。从这样的时间和地点，也可以知道当时红卫兵把这样野蛮残忍的行为当作“革命行动”，他们根本不以为需要隐瞒。行凶打人者是在后来才开始隐瞒这些事情的。

一位当时的学生说，虽然她没有上过孙迪的课，但是在文革前见过他。在印象里，是一个圆脸，中等身材，白面书生模样的人。

女十中是女校。学生都是女生。那里的红卫兵也都是女的。一群十多岁的女红卫兵，把一个36岁的男老师，在操场上用棍棒和铜头皮带活活打死，这是怎样的野蛮下流和残忍！这样说，并不意味着如果是男学生打死了老师就不是野蛮和下流。只是由于在我们的文明中，女性通常被教育得比较温和，所以，女中学生打死男老师，更加显出了文革的野蛮程度对文明的背离程度。

即使在文革结束后，多少年来一直还有一些红卫兵标榜他们当年的“理想主义”，却从来不提这样的暴行。掩盖这样丑恶的暴行，把这样的红卫兵的暴力行为称之为“理想主义”，世界上还有更大更明显的谎言吗？还有人把文革时代称之为“激情岁月”。杀人的狂热是否可以称之为“激情”呢？这是犯罪。

孙迪被害，在当时不是孤立事件，也不是偶发事故，不是例外事件，甚至也算不上极端事例。孙迪的死，只是1966年北京红卫兵的大量暴行中的一个事例。当时北京的街上常看到收尸体的卡车。女十中在大街边上。一名当时女十中的学生说，西城区开始大规模抄家打人的第一天，傍晚的时候，她在学校门口看到一辆大卡车驰过，卡车上结结实实

## 受难者列传

堆满了尸体，可能有五六十具。后来，她又看到这样的两辆卡车，装的都是红卫兵在“破四旧”中被打死的北京居民。就在学校门口，她一个人总共看到了大约 150 具尸体。

不久以后，这个学生自己的母亲，一个医生，也在被“斗争”和关押后，跳楼自杀了。她得知母亲的死讯，悲痛加上愤怒，满头黑发竟然全部脱落，一根都没有剩下，此后几十年也没有再生长出来。

1968 年开始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是文革中另一个迫害高潮。在北京第十女子中学，有一名教员自杀。他姓夏，是高中的语文老师。当年的学生已经想不起来他的名字，只记得他姓夏，个子很高，有一米八零的身高，是个老教师，文革前他上课很受学生欢迎。

在文革的前三年，北京第十女子中学有两名教员被害死。一个被活活打死，一个自杀。该校的教师不到 100 人。而且，我们还未能了解哪些人被打伤打残，更不要说人们遭受的心理上的重大创伤。

当年女十中的学生说，他们曾经听说孙迪有妻子和一个孩子，但是不知道他们后来怎么样了。■

---

孙丰斗，男，北京建筑材料工业学院机电系电气化专业学生，1964 年入学，1970 年 5 月被“揭发”有“反动言论”，被关押。关押中他试图逃跑被抓住。被抓后在押解回去的路上，撞在一辆行驶中的大拖拉机上，自杀身亡。当时这个学校已经在 1969 年搬到湖南省常德。孙丰斗死在常德。

孙丰斗的一个同班同学说，那时候一些学生是议论过文革领导人的一些事情，但是真能认清文革而加以否定的很少很少。所谓反文革“反动言论”，99%是假的，是编造出来害人的。

教过孙丰斗的老师说，他当过物理课代表，成绩不错。至于他到底有什么“反动言论”，大家根本不知道。这类言论当时“不准扩散”。可惜一个很好的学生就这样死了。他是从农村来的，家里培养一个大学生不容易。

孙丰斗的家在农村，家里的“阶级成份”是“上中农”。这不算所谓“坏成份”。但是孙丰斗成了“反革命”，他的父母就成了“反革命家属”。他父母所在的“人民公社”收到学校当局的通知以后，开大会

“斗争”他的父母。他的父母悲愤交加，不久就去世了。

在1970年的“一打三反运动”中，孙丰斗的大学有三个学生因所谓“反动言论”被逮捕并判刑七年，还有一些学生被定为“反动学生”，长期“监督劳动”。假如孙丰斗不死，也会遭到类似处罚。

当时主管这个学校的“军代表”，是一些年轻的军人。他们中有的在领导了“清理阶级队伍”“一打三反”和“揪516集团”三个运动之后回到军队并得到提升。其中有的在1971年林彪死亡后，被指控为林彪的儿子林立果的亲信“小舰队”成员，也遭到处罚。但是，这种处罚并不是因为他们整死了孙丰斗这样的人，不是因为他们手上的普通人的血。■

## 受难者列传

孙国楹，男，同济大学数学系讲师，30多岁，1957年被划为“右派分子”。曾听短波短波收音机，偶尔听到新闻，与人谈起，被指控为“收听敌台”。在1968年被关押和“批斗”。曾逃到杭州又被抓回。在  
被关押的同济大学大礼堂二楼上吊身亡。 ■

---

孙惠莲，女，江苏省沙洲县凤王公社药店职员。因家庭出身“地主”，被视为“阶级异己分子”。文革开始不久，得知将被“揪斗”的消息，与丈夫缪志纯医生一起投河自尽于常熟慕城附近。 ■

---

孙经湘，女，上海市红旗中学教员。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从学校教学楼三楼跳楼身亡。一名当时的学生说，看到她的尸体在楼前地上，上面盖了一个麻袋片。但是这名学生当时是初中生，听说这个老师是教高中的，不知道死者的名字。一名当时的老师知道她的名字，然而因为是刚分配来的新教师，不了解她有什么“问题”，也不了解她死前遭受了什么。 ■

---

孙克定，女，30多岁，上海人，冶金部洛阳耐火材料研究所情报室工作人员。她的丈夫吕国林是该研究所的副所长。文革中的1967年至1968年间，孙克定卷入运动中的两派，被对立的“无产阶级革命委员会”一派绑架至该研究所内的生产车间拷打致死。据医生检验，孙克定死时全身伤痕累累到处是肿块。文革后，拷打的指挥者余某某被判短期缓刑。 ■

---

孙兰，女，上海市教育局局长，共产党党委书记。因为是教育界领导人，孙兰成为文革重点打击对象。在1967年孙兰被“批斗”了一百多次。1967年8月，上海市教育局建立了新的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



后，成立了“孙兰专案组”，对孙兰多次进行体罚和凌辱。1968年4月8日，孙兰自杀。 ■

## 受难者列传

孙良琦，男，北京育鹏小学数学教员，1966年夏天被攻击后，跳楼自杀。年纪约30多岁。

育鹏小学小学在北京安定门外甘水桥，1966年时是空军直属子弟小学，后来被改为一所普通的地方中学。

文革开始时，孙良琦是育鹏小学的数学老师和五年级三班的班主任。

1966年夏天红卫兵运动兴起时，育鹏小学的学生也很快闹起来。他们首先攻击少先队大队辅导员卢芬。卢芬被揪到高台上“斗争”。她自杀，没有死。

这个学校的校长姓薛，是军人，曾经有上校军衔，也被“斗争”。在文革中患肝癌去世。

孙良琦的妻子是从安徽北部的农村来的，当时没有工作。他们有一个男孩子，当时还在幼儿园里。

五年级三班的小学生们知道孙良琦曾经在国民党军队里当过兵以后，贴了他的大字报，把孙良琦“揪了出来”。孙良琦平常对学生比较严厉。有几个男生上课的时候在后面讲话，孙良琦向他们扔了粉笔头。这些捣乱的学生在“斗争”老师的时候特别高兴。

五年级三班的语文老师王大海，也和孙良琦一样被学生“斗争”。

至于孙良琦还受了什么别的攻击，五年级三班的学生不甚了了。不久以后，他们就听说孙良琦跳楼自杀了。

孙良琦死后，他的妻子和孩子被赶出了学校。■

孙历生，女，1934年生，北京第三女子中学教员。1957年被划为“右派分子”。1966年夏天遭到该校红卫兵的野蛮殴打和折磨。1968年她被关在学校中“隔离审查”，7月12日吊死在校中，时年34岁。



### 1. 小说《蝴蝶》中的人物

1996年，在调查中，一位被访者告诉笔者，她在1950年代初在北京第三女子中学读书，有一位老师名叫孙历生。在文革后，她听说，孙历生老师在文革中自杀了。她为孙老师很难过。但是，她不知道孙历生老师是哪一年死的，也不清楚死在什么地方。她至今清楚记得孙老师教学生唱歌的样子。她说孙历生是一个很美的人。另外，她还听说，王蒙（著名作家，曾任文化部部长）的小说《蝴蝶》中的一个女性人物，就是以孙历生为蓝本写的，孙是王蒙妹妹的朋友。

《蝴蝶》是1980年代初的“伤痕文学”中很出名的一个中篇小说。这篇小说的重要人物是一个在文革中被“斗争”而在文革后再次身居高位的共产党老干部，围绕以三个女性角色。女性人物之一名叫海云，1949年时是女中学生，单纯热情，向往革命，在共产党进入北京掌权后，和这个共产党高级干部结了婚。他们有了一个孩子。1957年海云因言论被划为“右派份子”后，她的高干丈夫和她离了婚，和另一个女人结婚。在1966年开始的文革中，海云自杀，她的高干前夫遭到残酷“斗争”并失去了官位。在文革结束后，他恢复了原先的高职位。

小说题为《蝴蝶》，取义于著名的庄子梦蝶的故事。庄子梦见自己变成了蝴蝶，梦醒之后，不知道是胡蝶存在于庄子的梦中，还是庄子存在于蝴蝶的梦中。对小说的主人公共产党高级干部来说，则是对在文革中被“斗争”的经历和眼前的恢复了高地位之间对比的感触。对海云在文革中的遭遇，没有作具体的描写，只是简单提到她自杀了，因为被打。小说没有提到在哪一年自杀，也没有提到在哪里死亡。所以，无法从小说中了解她的原型孙历生在文革中的具体遭遇。

这也是那一时期发表的作品的特点。在毛泽东死去两年后，肆虐十年的文革终于被权力当局否定了，但是同时被权力当局硬性解释为是林彪和四人帮两个“反党集团”的罪恶，而不是文革的发动者和领导人毛泽东的罪恶。虽然文革被否定了，但是当局禁止发表任何越出他们的解释的别的对文革发生原因的讨论。

## 受难者列传

很明显，如果要推行对文革性质的这种解释，必须少提或者不提文革的具体事实，尤其是不能提千千万万普通人中的受难者的悲惨遭遇。报刊杂志上发表的平反文章，都有级别限制，都必须是《蝴蝶》主人公的“副部级”或者更高。孙历生这样的中学老师是被忽略的。小说是虚构文学，应该有比较活泛的表现余地，但是实际上，综合观察那个时代的所有小说，可以看到在虚构领域内，也仍然是被权力当局关于文革的权威结论紧紧束缚的。

文革才一结束，文革的历史已经被有意无意地模糊了。王蒙在《蝴蝶》之后发表的另一中篇小说《相见时难》（1982）里，提到文革重大事件的时候，在时间上与事实相差数月。11年以后，在1993年这个小说收入装订精美的多卷本《王蒙文集》的时候，仍然没有纠正。这也许并不奇怪。既然清清楚楚的文革罪责可以从文革发动者和领导者身上推开，把文革历史事实的时间弄错几个月，不会被重视。

我那时已经了解到，北京第三女子中学的校长沙坪女士，在经过了红卫兵学生一天一夜的毒打和折磨后，在1966年8月20日在校园中死去。但是，我还不了解这个学校中别的被迫害致死的人。我曾经跟这个学校的一个人谈话，但是没有谈完，这个人就在激动之中挂断了电话。

后来，我从别的学校的老师那里了解到，文革中女三中还有三位老师被迫害而死。三位老师中，数学教师张梅岩是在1966年夏天被抄家和殴打后，上吊自杀的。另外两位老师，名叫方婷芝和孙历生，是在1968年被关押“审查”的时候自杀的。方婷芝在学校门外撞死在公共汽车上。孙历生上吊而死。

这样，我知道了孙历生老师是死在女三中的，死在1968年。但是，我也没能找到“关系”在女三中的档案中查找她的死亡日期。她的死亡日期应该记录在学校的档案里，但是查阅档案记录是不被允许的，除非有特殊“关系”可以找到人帮忙。

2000年，笔者发表了关于女三中的校长沙坪怎么被打死的文章。有读者读了那篇文章后说，“令人发指”“不忍卒读”。其实，笔者所了解到的只会是暴行的很小的一部分。死者知道他们身受的全部酷行，但是已经永远无法说出事实。

在那篇文章中，我也写到这所女子中学在文革中，除了校长被打死，还有三名教师在遭到暴力迫害后自杀。其中有孙历生老师。我在文中写到：

一个在五十年代上过孙历生课的学生说，孙历生老师是一个外形和气质都很美的人，后来成为作家王蒙在八十年代初所写的小说《蝴蝶》中的一个人物的原型。那个人物有和孙历生相似的经历：一个参加了共产党革命的年轻的知识女性，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和丈夫离了婚，在文革中自杀了。小说描写了那个人物的单纯和善良，但是对那个人物的死只是含糊地提了一下。小说当然属于虚构文学，作者可以编排自己喜欢的情节。问题在于，在文革中这样的众多的死亡不是虚构的，是真实的。然而，沙坪、张梅岩、孙历生、方婷芝和其他老师在文革中的死亡，三十年来从来没有被允许清楚地记录下来或报告出来。于是，孙历生、沙坪们的死亡，以及这种死亡的异乎寻常的恐怖性，被掩盖被忘却了。在王蒙同时期发表的另一小说《布礼》中写道，共产党象是母亲，母亲有时会错打了孩子，但是孩子决不记恨母亲。这一比喻也多次出现在当时的官方报纸上。这一比喻被官方用来解释和定性文革中普通人身受的迫害，并指示普通人应该如何对待他们身受的迫害。这是一个什么文学化的比喻？孙历生和沙坪们的惨死，以及北京的中小学教育工作者在文革中受到的残酷迫害，可以作如是比喻吗？这个比喻意味着对生命的轻蔑还是对权力的迷狂？

1970年代末和1980年代初关于文革的文学描述，也就是后来被称作“伤痕文学”者，在当时起的作用以及影响，是后人难以想象的：读者们排队购买文学杂志，含泪阅读文学作品。在长达12年的压迫之后，在这些作品里，文革的暴虐终于第一次被描写和否定了。然而，“伤痕文学”实际上浅尝辄止，没有被允许深入和发展。《蝴蝶》一类作品就此成为《伤痕文学》的顶峰。对文革的揭示不但没有能再往前进，很快就被这种“父母打孩子”的说法压倒淹没了。非常明显，这种说法要求人们不要追究文革的罪责，特别是毛泽东和他的文革理论的罪责。同时，为了防止追究罪责，就要淡化文革的罪恶。要淡化文革的罪恶，就要禁止纪录文革历史，特别是关于受害者的遭遇。

笔者常常想要从档案资料中发现关于文革受难者的死亡日期和个人资料，但是从来未能作过。这些材料似乎已经成为“国家机密”。

## 2 1957：划成右派、离婚和强迫劳动

笔者继续设法寻找认识孙历生的人。多方探寻，笔者找到了孙历生的女儿，作了很长的谈话。

从不同的人的叙述中，在笔者所了解的文革和文革前的历史背景上，一个已经被害死三十多年的中学教员孙历生的人生，渐渐地从迷雾中显现出来。

孙历生在1934年5月24日出生。她的父亲是个中学校长，母亲是家庭妇女。孙家住在西四三条小绒线胡同，是自己的房子，一个虽然不大但是整洁舒适的小院。王蒙家和孙历生家是邻居。王蒙（不是他妹妹而是他自己）和孙历生从小学一年级开始是同班同学。因为这种关系，王蒙了解孙历生的故事并将其写进了小说《蝴蝶》。

1949年时孙历生是第三女子中学的学生，接触了共产党员，很快成为第三女子中学的第一个共产党员。有一个共产党高级干部曾来这所中学宣传讲话，认识了孙历生。孙历生18岁那年和这个比她年长二十多岁的高级干部结婚，很快有了两个女儿。1952年孙历生高中毕业留校当政治教员。1956年，她被保送到中共中央高级党校学习。1957年“反右派运动”时，她正在党校学习。去党校学习本来是要给她地位提升的机会。但是，在毛泽东后来自称的“引蛇出洞”鼓励人们批评共产党的时候，她说了一些批评上级领导的话。那时候她的丈夫在苏联访问，因此她被蒙在鼓里，没能了解中共中央的计划——由鼓励“提意见”突然转向，把提出批评的人统统划成“右派分子”。由于她说的批评上级领导的话，她被划为“右派分子”，被开除出共产党。

孙历生被划为“右派分子”后，她的高级干部丈夫按照共产党组织的决定和她离婚。在决定离婚到正式签字期间，她怀孕了。她是大着肚子去签离婚证书的。离婚后，她的前夫在“组织”的安排下和另一个女人结了婚。

王蒙在《蝴蝶》里描写的是“海云”在成为“右派分子”后自己要求离婚，没有说是“组织”强迫他们离婚的，也没有说是身为高级干部丈夫要离婚。显然这样可以避免触及“组织”缔造的无情的制度和无情的理念，这样也把“海云”的不幸在某种程度上转变为她自己的选择而不是“组织”所强迫造成。当然，这是小说，作家不必一定按照模特儿的事情来写。但是，他写的不是平常年代的家庭婚姻，而是在一个真实的历史事件中的人的遭遇，往哪一个方向改变原型人物，包含有作者对那一段历史的认识在内。

孙历生被送到“天堂河”农场“强迫劳动”。这是北京远郊区的一个劳改农场。“反右派运动”后，大批“右派份子”被强迫离开工作单位到这类农场。一位在“天堂河”附近的另一农场“劳动教养”的“右派分子”告诉笔者，在“天堂河”集中了一批女性“右派分子”。文革后，中共中央组织部的前部长在文章中承认，1957年把55万人划成了“右派分子”。有学者认为数字远远大于55万。但是55万就已经是一个天文数字。孙历生的第三个女儿出生在1959年1月，是在“劳改”时出生的。那时候她已经离婚，这个孩子也就一直没有父亲。她的三个女儿，包括没有父亲承认的最小的女儿，都被送到孙的母亲家里，以后就一直由她的母亲带大。

孙历生的大女儿曾经到孙历生所在的劳改农场去过一次。她记得妈妈住的大棚子很黑很脏，到处有蜘蛛网，妈妈睡的床是一根一根没有刨过的木棍钉起来的。有一个人躺在床上，身上裹着纱布，是被卷进机器绞伤了。那个人显然伤势很重。孙历生在喂饭给这个人吃。

孙历生在劳改农场得了心包炎。两年以后她被允许回到女三中。1961年是大饥饿时代最严重的一年。非常明显，这个大饥饿是1958年的“大跃进”直接造成的。但是在1957年的如此大规模的如此严厉的对一切敢于发出不同声音的人的镇压，不但使得疯狂荒谬的“大跃进”无人反对，连随之来到的大饥饿也无人调查和记录事实。

人们在挨饿，即使在相对得到种种优待的首都北京，很多人因为严重缺乏营养得了浮肿病。孙历生回到学校也没有被允许当老师。她在学校的地窖里种蘑菇。当时饥饿如此严重，学校必须设法生产食品以自救，就把“右派份子”分派做这样的劳动。她在“摘帽”以后，才到学校的资料室工作，直到文革。

在劳改农场，孙历生认识了一个和她一样被送去劳改的男“右派份子”。那个人和孙历生同岁，也是个中学教员。他们结了婚。孙历生第二次结婚后，又生了一个女儿。孙历生回到女三中工作后，和她的丈夫以及第四个女儿住在一起，离她母亲的家不远。她的丈夫名叫聂宝珣，在北京第31中学工作。

### 3 1966：脖子上挂着砖头在玻璃渣上爬

1966年文革开始。8月，毛泽东支持红卫兵运动兴起。短短几个星期内，红卫兵由零星暴力攻击发展到大批打死人。

毛泽东给予全国红卫兵免费交通和食宿到北京来“革命大串连”。北京的市民被动员招待外地来的红卫兵。1966年8月12日，佳木斯第六中学吃了孙历生母亲蒸的菜肉包子以后，抄了孙历生母亲的家。他们搜出孙家的房子的房契，说这是“变天账”。他们把孙历生母亲的头发全剪掉了，又打她，还把孙历生从女三中揪来一起打。红卫兵说要搜查私藏的黄金。他们砸碎了孙家的家具，又把天花板全部捅破了，接着又掘地三尺。孙历生的前三个女儿随姥姥住。最小的女儿看到红卫兵挖的坑快有她的身高那么深，以为红卫兵掘坑是要活埋他们，害怕极了。

孙历生的母亲是个家庭妇女，一个和善的老太太，照顾着离婚了的女儿的三个小孩子。只是因为她有自己房子，她被打得不能走路。抄家过后，他们的家具都被打碎了，房子里挖了很多坑。他们只好把木板架在坑上睡觉。

这并不是孙家特别的遭遇。在离孙家不远的小绒线胡同25号，有一个叫梅梅的十来岁的女孩子，她的父母都被红卫兵打死了。这是一个不长的胡同，在1966年夏天有近十人被打死。1966年8月，北京有自己的住房的人，几乎都遭到类似的遭遇。还有相当数量的房产主被活活打死。在红卫兵的暴力攻击之后，他们交出了自己的房契。随着红卫兵的行动，中共中央在1966年9月24日发出“中发1966-507号文件”，把私人住房收为国有。在这里，可以清楚地看到红卫兵行动和政府行动的关系。

这个行动的结果，是北京有52万间私人房屋被“收归国有”。没收这些房屋是否需要殴打甚至残杀孙历生母亲这样的老人，是需要提出的另一个问题。也就是说，对根本没有反抗的人民，权力当局实行这样的迫害，是另一层犯罪。这种由当权者组织的大型犯罪行为，需要有特别的称呼，以区别于一般的由个别人或者小型犯罪集团实行的犯罪。

女三中校长沙坪在8月20日被打死。沙坪在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百万红卫兵之后，连续被关押在学校中遭到毒打和残酷折磨，直到被打死。在沙坪被打死的过程中，孙历生一直是“陪斗”的人之一，因为她是老师，而且是“右派分子”。“地富反坏右”，所谓“五类分子”，文革前就是打击对象，到了文革，有新的“敌人”也被加进了革命铁锤下的铁砧之上，对旧有的“五类分子”来说，发生的是所受压迫的升级。

女三中虽然是女校，只有女学生，但是该校红卫兵打人非常凶猛残酷。沙坪被打死，还有校外的“牛鬼蛇神”也被抓进学校里打死。（关



于沙坪之死，请见她的条目。)

在1966年夏天，红卫兵曾经把一根细铁丝两头都拴上两块砖头，挂在孙历生的脖子上。这还不够。他们还打碎玻璃瓶，把玻璃碴铺在地上，强迫脖子上挂着四块砖头的孙历生和别的一些老师在玻璃碴上爬行。碎玻璃扎进他们的膝盖和手掌，鲜血淋漓。

——这样的残酷的细节，一直是在关于文革历史的文字记载中被回避被忽略被隐瞒的。以致当笔者在1995年发表文章公布这样的校园暴力和杀戮的时候，一些长期研究文革历史的西方学者大为吃惊。其中一个教授问笔者，他也作过调查，却从未听说这样的事情。还有一个教授质问我到底访谈了多少人，写出的这些故事是否可信。实际上，他们的疑问清楚地表明，文革的基本事实——人民所经受的迫害，在文革当时和文革后的许多年里，一直没有被报告。正因为此，西方的一些学者便想当然地认为红卫兵运动类似西方1960年代的学生运动。

也有几个当年打人行凶的人，在1998年则毫无羞容地指责笔者对校园暴行的记录“诽谤”了红卫兵。他们这样指责，把说出事实叫做“诽谤”，把记录罪恶称作犯罪，显然是贼喊捉贼的手法。但是敢用这样的说法，显然也因为他们觉得仅仅笔者一个人的记录不成气候，没有很多人相信，所以他们可以轻易地否认，而且还能倒打一耙。

文革的血腥残忍的历史记载的缺失，使得关于文革的评价和有关争论失去了基础平台，因而悬空，模糊，似是而非。

孙历生被“斗争”，被剃“阴阳头”，头颈上挂了四块砖头在玻璃渣上爬。真的很难想象孙历生和她的母亲是怎么熬过1966年夏天的“红色恐怖”的。在1966年夏天，在北京，经历过这样的折磨的人，不是一个两个，而是在每一条胡同，每一所学校都有。在全国，当然更多。

#### 4 1968，吊死在“牛棚”窗上

然而孙历生没有能活过文革的第二轮迫害高峰。1968年开始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是文革中规模最大，时间最长的迫害人的高峰期。毛泽东亲自批发了一系列的文件，指导在各个单位整人。那个时候，各单位已经成立了新的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革命委员会”组织领导“揪出”和“斗争”所谓“隐藏得很深的阶级敌人”。孙历生再次成为重点对象。她被关在学校里，不准回家。

在1968年，一大批人被“隔离审查”。“隔离审查”是当时权力当

## 受难者列传

局用的正式术语。“隔离”的意思就是关起来，失去自由，而且不准和人接触。

和斯大林迫害人的不同之处之一是，除了动用专业的“专政机关”之外，毛泽东迫害人还大量地在各个单位进行。在各单位对大量的人员进行“隔离审查”，就需要在各单位建立监狱。这种监狱当时权力当局并没有给予正式名称，后来就被俗称为“牛棚”，因为当局把“敌人”称为“牛鬼蛇神”。

这种“隔离审查”的目的之一是要逼迫人“交代问题”和把人整成各种名目的“专政对象”；同时，这种隔离本身就是一种残酷的虐待和折磨。以后的人们很难想象这种每个单位建立监狱关押本单位职工的情景，也很难想象为什么要把大批孙历生这样的人“隔离”起来。孙历生这样的女教师，能做什么危害共产党和毛泽东的权威的事情？“隔离”他们能查出什么秘密的破坏计划？然而，实际发生的是，在北京，在全国，在每一个学校，都有一批老师被“隔离审查”。大批人死在“隔离”中。把孙历生这样的教师们这样关起来，剥夺自由，长期施行心理的和肉体的折磨。发动和领导这样的“运动”的人，如果不称之为“虐待狂”，应该用什么名称比较合适？

1968年7月12日，孙历生吊死在女三中校中。学校当局宣布她是“自杀”。

孙历生的母亲一直对女儿的死怀有疑问。因为在孙历生死亡的前一天，孙历生曾经悄悄离开学校，来到母亲的家中。她和母亲有过一场短促的谈话。然后她就匆匆离开，回到她学校中去了。

那天孙历生告诉母亲，她在学校中被整得非常厉害。整她的人是学校里的同事，以前是她的好朋友，现在这个人很是得势，在“革命委员会”里面，拼命整她，“揭发”她。她是很难逃过去了。她还告诉母亲，她的同事方婷芝老师，已经撞在公共汽车上死了。（由此，我们可以知道方婷芝老师死于孙历生之前。）

孙历生从隔离室跑到母亲家和母亲谈话的那天，她的第三个女儿在场，她缩在床上，假装睡着了，片片断断地听到了母亲和姥姥的谈话。她记住了方婷芝的名字，另外，她记得妈妈提到她家门口的石榴树。那时候她9岁。妈妈离开后，她在被子下面悄悄地哭了。

第二天，孙历生被报告吊死在学校里。她在窗户上吊死。学校当局说她自杀，但是从来没有说孙历生留下了自杀遗书。

孙历生的母亲和孩子一直不相信她会自杀。他们说，她在前一天偷

偷回到母亲家的时候，说的是怎么对付整她的人，没有流露任何要自杀的意思。最重要的是，他们说，她是母亲，而且，她是一个非常爱孩子的母亲。她有四个未成年的孩子，其中最小的一个只有7岁。她的孩子需要她抚养。她不会丢下四个孩子死去。

另外，他们说，从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到1968年，孙历生已经经历了离婚，劳改，以及红卫兵的残酷殴打和折磨。她不是一个没有受过苦的娇弱的女人。她不会轻易结束自己的生命。他们想要知道，在孙历生死亡以前，究竟发生了什么？

孙历生死亡的时候，已经在学校里被关押“隔离”了很久。期间曾经有一次被允许回家。可能是回家取粮票。她和第二个丈夫以及他们的女儿住在一起。那也是她最小的女儿最后一次见到她。小女儿记得妈妈回家的时间很短，爸爸为她做了鸡蛋炒饭，装在一个铝饭盒里，让妈妈带到学校去。

那时候北京一般市民的生活都很苦，孙历生那个年龄的教员工资很低，加上他们两个人都是“右派分子”，境况更差。鸡蛋炒饭要算是很好的食品。在短促的回家时间中也只来得及做鸡蛋炒饭。

孙历生的前三个女儿也说，继父对待母亲很好。两人都是“右派分子”，都受到外界迫害，但是家里没有问题。这也是她们不认为她会自杀的一个理由。

然而，尽管有种种怀疑，在1968年，孙历生的家人不可能调查她的死亡。当时，孙历生的父亲也被“隔离审查”，她的母亲是个老年家庭妇女，她的最大的女儿只有14岁。她的身为共产党高级干部的前夫也被关了起来。她的第二次婚姻的丈夫自己也是教员和“右派分子”，也在被整。

孙历生死后，尸体火化了。对自杀的人，当时称之为“对抗运动”“死有余辜”，不准留骨灰。孙历生的丈夫偷偷抓了一把骨灰带回家中，保存起来。但是，不久以后，他也去世了。孙历生的骨灰不知所终。

孙历生死亡一个月之后，她的妹妹的丈夫也死了。他的名字是高经国，是七机部第二研究院的研究人员。他在被“审查”的时候，从六楼上坠楼，七八个小时后死亡。他的妻子闻讯赶来，却不准她和丈夫见面。高经国死时27岁。

高经国在四川农村长大，他的父母生了七个孩子，只养活了两个，他上了大学，毕业后在北京工作，和妻子一起住了岳母家中。1966年岳

## 受难者列传

母被抄家的时候，他的妻子生了孩子刚刚从医院回到家中，也被抄家的红卫兵罚站。1968年掀起又一轮迫害高潮，高经国死亡，他的孩子只有两岁。他的父母得到他的死讯，数月后就都因忧伤过度而死亡。

孙历生死亡的那一时期，是文革最恐怖和残忍的时期之一。经过两年的文革，迫害变得越来越组织化了，也更加深入细致了，越来越无法逃遁了。在这个网站上，可以看到一系列的和孙历生在同一时期悲惨地死去的人们。他们死了，还被诅咒作各种罪名，他们的家属也受到连累。

### 5 谁杀害了孙历生？

孙历生是死在“隔离审查”中的。被“隔离”的人在里面遭受了什么，他们的家人和亲友不可能看见，也不可能知道。在这种情况下，在“牛棚”里动用私刑甚至杀害生命，可以有条件进行。从“牛棚”里活着出来的人，说出来“牛棚”如何运用肉刑，如何进行心理的折磨。但是，死在其中的人，已经不能开口告知他们所遭受的折磨。

孙历生家人的心里一直没有安宁。

孙历生的母亲认识孙历生所说的那个在学校整她的那个人：他们俩曾经是同学和朋友。孙历生和高级干部丈夫结婚时，经济条件优越，还常常拿出她自己的工资接济这个朋友。后来两个人中间有了矛盾。在1968年，那个人进入了“革命委员会”任职，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开始后，狠整孙历生。孙历生的母亲认为自己的女儿是被这个人整死的。女儿死后多年，听说这个人病了，病得不轻。这时候孙历生的大女儿已经长大，酷肖其母。孙母拿出了一件孙历生前常常穿的衣服，让孙历生的女儿穿上，看起来好像孙历生又复活现世一般。她说要让外孙女到那个人家里去“闹鬼”，让那个人看到，以为是孙历生的冤魂来索命，一定非常害怕。

这件事情实际上并没有进行。但是，受害者家人的这种心情是容易理解也令人感叹的。不要说文革未结束前，甚至在文革后，即使受害者得到了“平反”，但是，作恶者上至毛泽东，下至各单位打人整人的人，都没有受到责任追究。受害者的家属失去了他们的亲人，痛心之至，却完全没有办法诉诸司法正义，对害人者做哪怕是很轻微的惩罚。（在这个网站上，可以在“卞仲耘”条目中看到文革后死者家属长达十年的法律诉求如何全然失败。）在无可奈何之中，他们只能作这样的想

象中的报复。

在文革时代，因为个人的怨恨而借机整人的现象，相当普遍。像“清理阶级队伍”这样的大“运动”，整体上是毛泽东指挥的。但是在每一个单位里，整谁，整到什么程度，都是由那里的掌权的人来具体实行。他们决定“隔离”谁，决定如何“斗争”和折磨“被审查”的人。没有了法律的限制，他们当然可能利用机会来滥施刑罚。文革把法律和法庭这些文明的基本要素打破了，把人性中的恶释放出来，作为“革命”的动力。

1978年，毛泽东死了两年以后，压在受害者头上的大石板终于开始松动了。邓小平和胡耀邦给1957年的“右派分子”“改正”，给文革中的受难者们“平反”。各个单位为死去的人开了“追悼会”。孙历生的女儿们想了办法，在八宝山给母亲开了追悼会，虽然按照当时的规矩，孙历生这样级别和地位的人是不可能有人在八宝山开追悼会的待遇的。在当时的报纸上发表给文革受害者平反的文章，对受害者的级别有严格的控制。

他们寄出了100张请帖，来的人却有好几百。其中有孙历生小时候的老师，那时候已经80多岁了，流着眼泪回忆那个热情漂亮的学生时代的孙历生。来宾中也有和孙历生一样在文革中受到残酷殴打的中学教育工作者。其中之一是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校长高云。高云在1966年8月遭到红卫兵学生毒打。红卫兵以为他被打死了，把他送到了火葬场。因为当时被红卫兵打死的人太多，北京的火葬场的焚尸炉供不应求，火化尸体要排长队。在等待过程中，高云在死人堆里醒了过来，爬了出来。高云幸运逃过一死，但是他校中的两个同事，靳正宇和姜培良，都被红卫兵打死了。高云在追悼会后还去看望过孙历生的孩子们。共同的文革悲惨遭遇使他关心孙历生的家人。孙历生的第一个丈夫没有来参加这个追悼会。

许多年来只有一个人表示过歉意，是陆定一。陆定一在文革前是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国务院副总理。1957年孙历生被划成“右派分子”，罪状之一是曾经说过陆定一“作风粗暴”。在她，大概只是批评一个丈夫的同事，但是在1957年被认为是“反党”。陆定一为此向孙历生的女儿道歉。

陆定一的这种道歉，所以应该被报告和记载，是非常难得的事情。陆定一所谓“彭罗陆杨”，即文革中最早被“打倒”的四个中共高级干部之一，在文革中长期被关押，吃尽苦头。但是，即使是在那些受到

## 受难者列传

长期迫害的人中间，能对自己所做过的迫害他人的事表示道歉的人，非常非常少。这是一个应该注意和研究的现象。相当多的在文革中受到迫害的人，虽然亲身经历了迫害的痛苦，却并不对他们自己迫害过他人表示悔过。也就是说，他们对迫害本身不作否定。

道歉不能使死者复生，也不能使事实回转，但是道歉不但表示是非方面的澄清，也是一种道德上的救赎。显然，没有多少在文革中和文革前迫害了人的能够道歉。这一现象表明，文革毁坏的，不但有人的生命和生活，还有道德水准。因此，应该对少见的忏悔者，尤其应该表示肯定。

没有任何女三中的人来道歉过。那些在1966年给她头颈上挂砖块强迫她在玻璃渣上爬行的人，那些在1968年把她“隔离审查”致死的人，都没有来向孙历生的家人道歉过。

最早告诉笔者孙历生的名字的那位被访者说，她认识的一些在文革中用残酷手段迫害他人的人，在文革后居然毫不惭愧地说：“我们当时就是跟着毛主席革命。”那么，只要毛泽东的巨幅画像还高挂在天安门城楼上，毛泽东的尸体还在水晶棺材中受人瞻仰，他们仍然可以有恃无恐。

那些人道歉，虽然正是他们直接伤害了孙历生和其他受难者。然而，如果没有“反右派运动”和文革，这些人不可能得到机会来造成这样的伤害。个人的性恶在得到邪恶的制度的激励和配合的时候，才有可能造成千千万万的中国人的悲惨死亡。孙历生的死亡有个人的独特的性质，但也是千千万万的受害者的共同命运。

在实质上，害死孙历生的是“反右派运动”和文革。一个“运动”一个“革命”，把孙历生和千千万万其他受难者变成了“阶级敌人”，然后，任意凌辱与虐待，直至把他们整死。

这种长期的大规模的迫害，不但成了千万人的悲剧，而且不断强化和灌输一种哲学，好像一个政权是可以这样迫害人的，这样做是天经地义的，这不过是像父母打孩子。

这个比喻至少错在三个方面。第一，政权不像人民的父母。父母供养孩子，政权并不供养人民而是靠人民供养。第二，人民所受到的迫害的残酷程度，如孙历生所受，决不是父母打孩子的程度。第三，在现代法律上，父母虐待和杀死孩子，也是要被判罪的。

这个“父母打孩子”的说的实际意义，就是在文革被记录和清算以前，就原谅了文革的罪恶。

这个比喻无助于说明文革和“反右派运动”的历史，但是有助于劝说人民服从于权力当局。提出和宣扬这种说法的一些文人，也就得到权力当局的鼓励和报答，被授予官位和特权。

时间过去。对于孙历生的死，她的家人虽然心里一直不平，但是也没有办法找到证据来证明母亲是被害死而不是自杀的。2000年，一件新发生的事情又使这创伤被打开了。

北京的银行处理长期没有人来认领的存款，其中有一张孙历生名下的存单。银行找不到孙历生也找不到孙历生的家属，后来了解到了孙历生的前夫是很有名的高级干部，就把关于孙历生的存款的消息，通过中国社会科学院的马列所（马克思列宁主义研究所），通知了这位高级干部。

孙历生的这笔存款，数额不小。可是，孙历生死以前，却没有把这笔钱交待给她的家人。特别是，她身后留下了四个未成年的女儿，其中最小的年纪只有七岁。如果她真是自杀的，为什么不把这笔银行存款交待给家人，作为小女儿的生活费呢？这仅仅需要写一个简短的纸条说明就可以了。即使确实孙历生当时陷于绝望万念俱灰不想再活下去，她也不会要剥夺她的小女儿需要的这一笔钱呀。但是，孙历生没有写自杀遗书，也没有告诉孩子有这样一笔钱。是她没有写？还是她写下的遗书因为揭露了关押她的人的罪恶而被销毁了？或者，她本来就不是自杀的？

这笔存款的发现，给孙历生的女儿们重新带来了巨大的心理震动，使他们再一次对母亲的死亡发问：她真是自杀的吗？还是在“隔离审查”中被打死了？她会不会是被打死以后再挂在窗户框子上的？如果她是被人害死的，谁是害死母亲的人？

孙历生的大女儿记得，她小的时候有一次天气突然变冷，孙历生一夜没有睡觉，给她织好了一副毛线手套。她的三女儿听到过她死亡前一天跟姥姥谈话时提到石榴树，她了解到孙历生那时候住的地方，确实有一棵石榴树。母亲对他们不是梦，而是有血有肉充满母爱的活人。他们幼年丧母，三十年后伤疤再次揭开，痛苦之重难以衡量。

在这个网站上，就有文革中打死人后伪造自杀现场的例子。北京第六中学的老校工徐霏田，在1966年10月被该校红卫兵学生毒打折磨，并用绳子勒死。然后，红卫兵把尸体拖进设立在学校中的“牛鬼蛇神劳改所”中，在尸体的脖子上套了绳子，挂在高处。当时被关在那里的10多位老师，见证了他们伪造自杀现场的过程。红卫兵把徐霏田的尸体挂起来的时候，尸体掉下来，挂了几次才挂上。挂上以后，又在死者脚下

## 受难者列传

放了一个踢翻的凳子。然后，他们叫来警察收尸。他们在死者脚下放的踢倒的凳子的高度，和悬挂的尸体相距很远，而且，尸体脖子上的绳子打的是死扣而不是活扣。打死徐霏田的主要是初中学生，他们的伪造手段不高明，或者也并没有太在乎要伪造得高明。那时正是红卫兵最为威风的时候，警察一眼就看清了事实，但是什么也没有说。在此之前，在那个“牛鬼蛇神劳改所”里，红卫兵已经打死过了两个人。

另一个真实故事也能说明孙历生的女儿的怀疑有其理由。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副校长、化学老师刘美德，1966年夏天受到该校红卫兵的残酷殴打折磨。她当时正怀孕，红卫兵学生明知如此，仍然剃了她的头发，押她游街，逼她吃脏东西。还有一次红卫兵强迫她跪在桌子上，把脚踩在她的背上，摆好姿势，由一名报纸记者拍下照片后，把她一脚踢下桌子。然而，刘美德遭遇的不仅仅只是这些公开的恐怖。

到了1966年底，因为红卫兵到全国“革命大串连”，学校里的人很少，比较冷清。刘美德每天在学校里“劳改”，打扫卫生。有一天，她在学生宿舍楼四楼走廊擦窗子。有两个女红卫兵走过她身边，进了厕所。刘美德在他们后面到厕所里取水。她进去厕所以后，竟然听到两个女红卫兵在商量：我们可以把她推下去摔死，不会有人知道，然后就说她是自杀的。这两个女生正在排便，是在厕所的隔板后面，不会看见刘美德进门，但是刘美德能听见他们的谈话。她闻此大吃一惊，急忙蹑手蹑脚走出厕所，远远避开这两个人。从此以后，她总是注意要在人多的地方“劳改”，以免被突起杀心的人暗暗害死。

北京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四楼在1966年住的是初中一年级的女学生。

刘美德被“斗争”时怀的婴儿，生下不久就死亡了。但是刘美德活了下来，有机会告诉笔者她的遭遇。如果孙历生能在地下和我们谈话，她会说出什么呢？

在徐霏田和刘美德的故事里面，还只是一些中学生表现出来的邪恶。文革给了他们这样的机会实施和展现那些通常被社会常规压抑的恶念。那些高高在上大权在握控制引导整个文革的人，是怎么下令残害千千万万的中国人的呢？他们掌握生杀大权，他们看到文革害死无数的人，他们的内心想了什么？

非常明显，对文革的残忍和人性的阴暗，至今其实是了解得太少了。■

---



孙梅生，男，山西人，北京师范学院数学系教授，系主任。1966年夏天，他遭到批判和“斗争”，他卧轨自杀。

孙梅生在北京师范学院后操场外的“丰沙线”铁道上自杀。有人看到，他先坐在铁轨旁边看报纸，火车来了，他迎着火车冲上去。火车把他撞死了。

孙梅生的一个同事说，孙梅生为人谦和，很有幽默感，以教书出色闻名。听到孙梅生的死讯，她非常难过和震惊，就到火车轨道旁边去，想和孙梅生遗体告别。她只看到了孙梅生肝部以下的半个身体。他的肝脏流出在外，而且只剩下一条腿。她没有敢看第二眼，因为太可怕了。

■

---

孙明，男，南昌妇幼保健院院长，著名妇产科医生，1968年被指控为“特务”，在被“审查”中自杀。请读“高景星”。■

---

孙明哲，原为北京地质学院政治课教师，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后下放劳动，“摘帽”后分配到教务科工作。他与另外两位被划成“右派分子”的教师吴鸿邦和李锦才（其中一人还未“摘帽”）合作用数学方法研究国民经济计划中的问题，文革一开始就被指控为地质学院的“三家村反党集团”。孙明哲在1968年8月“工宣队”进校后自杀。

■

---

孙荣先，陕西师范大学外国语教研室讲师，1968年被逼供而自杀身亡。

陕西师范大学在1966年有7名教职工被害死，在1968年又有7名教职工被打死或者被迫自杀。14名受难者中10人是教员。■

孙若鉴，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外语系教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因所谓“政历问题”（历史上的政治问题）被“批斗”，1968年7月21日上吊自杀。 ■

---

孙为娣，男，约18岁，江西省德兴县德兴中学（现德兴一中）高中生，是德兴中学的“三七”组织成员。“三七”组织因毛泽东1967年3月7日发出的关于学校文革的指示而得名。学校中还有另一派组织叫“东方红”。两派对立。1968年7月，孙为娣被对立派组织的人抓起来毒打致死。 ■

---

孙泱，男，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文革中遭到长期“批斗”，1967年10月初死亡，被宣布为“畏罪自杀”。他的妻子石崎也遭到殴打、侮辱和关押，被打断两颗门牙。 ■

---

孙玉坤，女，北京西交民巷前细瓦厂2号居民，1966年8月29日被红卫兵打死。时年58岁。她的妹妹孙启坤是一个退休会计，比她早两天被打死。请参看“孙启坤”。 ■

---

孙炽甫，男，上海位育中学（五十一中学）教师，1957年被划为“右派份子”，文革中受到残酷“批斗”，1967年跳水自杀，年龄为30多岁。

文革开始的时候，孙炽甫仍然戴着“右派分子”帽子，因此，比其

他教员受到更多更严重的迫害。1967年，他的母亲从乡下来看他。他在送母亲回乡下的船上，跳水自杀，尸体也没有找到。他死的时候30多岁。因为从1957年就是“右派份子”，一直没有结婚。■

---

孙琢良，北京东厂胡同2号居民，眼镜师，1966年8月24号与妻子一起在家中被毒打致死。那一天在东厂胡同至少有六个居民被红卫兵活活打死。

孙琢良是北京有名的技术精良的眼镜师，能配置非常好的眼镜。他曾经开过一个眼镜商店，拥有自己的住房。1966年，这是红卫兵抄家和打死他们夫妇的“理由”。■

---

谭惠中，女，陕西师范大学历史系讲师，1968年被关在学校，多次惨遭毒打逼供而死亡。

陕西师范大学在1966年有7名教职工被害死，在1968年又有7名教职工被打死或者被迫自杀。14名受难者中10人是教员。■

## 受难者列传

谭立平，男，上海戏剧学院导演系学生，父母在香港，1968年被指控为“特务”，被关押在学校地下室里。遭到殴打侮辱。他在被关的地方上吊自杀。

谭立平的同学说，他是个文质彬彬的人，父母在香港，他独自在上海读书。他和同学张戈，后来是上海电视台的导演，曾经一起到离上海不远的舟山去玩。当时照相机是比较稀罕的东西。谭立平有照相机，他在舟山拍了一些照片。这些照片有的是在海边拍的。当时在学院里掌权的人说，把这些照片连起来就是海岸线，就是中国海军的军事秘密。这些照片是要送给美国和台湾的军事情报。拍这些照片是特务活动。谭立平本来就是从香港来的，他为美国和台湾当特务。一一就用这样的逻辑，他们把谭立平关在地下室里“审查”。

当时戏剧学院被关在地下室里“审查”的人，包括女学生，个个都遭到毒打。最常用的方式是用拳头和棍棒打，还用铜头皮带抽。还有一些打手练了“功夫”：他们能一脚把“审查对象”勾倒，令被打者立时扑倒在地，然后把被打者一把拎起来，被打者刚刚站稳，他们又一脚勾去，把被打者又勾倒在地，如此一下又一下，连着几十次，被打者痛苦不堪，打手们则乐此不疲。

谭立平在被关的地方自杀。他上吊自杀。特别之处是，他是横着吊死的。他把被单撕开成条状，拧成绳子，打成活扣，挂在窗户上。因为是地下室，窗户不高，人的脚会着地，不可能象一般的样子上吊，谭立平把身体横坠下去，把绳子扣拉紧，窒息而死。由此可知，他怀着多大的决心和绝望来结束生命。

谭立平在上海没有亲人。他写了遗书，请两个同学处理他留在学生宿舍里的东西。过了相当一段时间，他的家人才闻讯从香港来到学校。



---

谭润方，男，30多岁，北京大兴县大辛庄人，1966年8月31日在对所谓“四类份子”的屠杀中被杀害。谭润方的女儿也被铡死。那场屠杀中该县有325人被杀害。关于大兴屠杀，请参看“方俊杰”。■

---

谈元泉，男，上海钢管厂工人，因用沪剧曲调演唱“革命样板戏”，在1970年4月25日被判处死刑。1979年4月，经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复查，上海市文化局宣告谈元泉无罪，予以平反昭雪。■

---

唐国筌，山东省淄博市第六中学教师，1968年夏天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不堪受辱，上吊自杀。死后，学校召开全校师生大会，宣布其为“现行反革命”。■

---

唐亥，干部，中央民族学院汉族语文系主任，1968年被关押在学校中“审查”。他的妻子徐垠也被关押在校中。徐垠被关押在校中的时候，从三层楼上跳楼自杀。唐亥在妻子自杀后也自杀。■

---

汤家瀚，男，北京大学东方语言文学系印尼语讲师，印尼语教研室主任，1968年10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受到“审查”，在北大中关村三公寓家中上吊自杀。

汤家瀚1950年代初大学毕业，曾在南京东方语言学校教书，“院系调整”中调到北京大学，曾经被派到印度尼西亚留学一年，文革前是北京大学东语系印尼语教研室主任。

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执掌北京大学的“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要全体人员集中居住在学校，每天上午、下午和晚上都搞运动，互相“揭发”和开“斗争会”。汤家瀚的家就在北大教工宿舍的中关村三公寓，离校园非常近，但是也必须搬到学校去住。

一个星期六汤家瀚得到允许回家。他家有间小屋，他一个人睡在一间。星期天早上，他的妻子很晚还不见他起床，推门门是从里面插上的，敲门没有人开。房门上面有一扇玻璃气窗，他的儿子那时候10岁，从气窗里爬进房间，把门打开。门打开后，汤家瀚的妻子看到汤家瀚躺

## 受难者列传

在床上，已经用绳子勒死了他自己。

他们报告了军宣队。军宣队的人训他的儿子：你父亲是反革命分子，现在畏罪自杀，是彻头彻尾的反革命分子。儿子不敢哭。

国政系教授赵宝煦告诉笔者，那时候他被关在“监改大院”里，白天出来“劳动改造”，扫街扫厕所等等，有一天他看到墙上贴出大标语：“汤家瀚死有余辜！”他就知道汤家瀚死了。死了还要被诅咒。

汤家瀚的所谓“问题”主要有两个，一是他的“家庭出身”，他的父亲是地主，1950年被枪毙了。另一个是“白专”，他很勤奋，学印尼语的人也不多，他在专业上是很强的人，是文革前东语系培养的尖子，文革中被称为“黑苗子”。他在文革开始的时候，曾经“揭发”东语系的“问题”，但是最后他自己也不能幸免迫害。

汤家瀚的妻子叫徐晓阳。他们夫妇以感情好出名。徐晓阳后来患癌症去世。他们的儿子现在住在美国。 ■

---

唐静仪，上海第一医学院附属中山医院副主任医师，跳楼自杀。 ■

---

唐麟，1911年生，湖南大学副校长，文革开始后遭到“斗争”“游街”和殴打，1968年2月18日夜间从被关押的三楼房间坠楼死亡。当时被宣布为自杀。家属始终存疑。唐麟死时57岁。

唐麟1938年参加共产党，在1950年代曾任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长，1959年被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而被撤职并下放农村劳动。1962年，他得到“甄别”后，被分配到湖南大学担任副校长。

1966年6月，中共湖南省委宣布湖南大学的领导人魏东明和唐麟“停职反省”。8月27日，《湖南日报》发表文章《彻底揭露和批判魏东明反党反社会主义的罪名》。

1966年8月，湖南大学和湖南师范学院发生大规模暴力“斗争”。上百名教师、干部被戴上高帽子，挂上写有各式罪名的牌子，用绳子拴成一串，在校园里

“游街”。每个人都得喊“我是黑鬼！我有罪！”他们被迫光脚在

滚烫的路面上走，有的还被剃“阴阳头”，被打得头破血流。唐麟也其中。他回家的时候，双脚赤肿，血迹斑斑。

这次“游街”之后，一位被“游街”的中年教师，姓周，被批判为“白专”，和妻子双双上吊自杀。留下三个孩子，最大的才15岁。这是湖南大学文革发生的第一例自杀。以后因不愿忍受暴力迫害而自尽的人，还有几十人。非常希望读者中有人能提供名单。

从1966年夏天开始，唐麟就一直在学校的“牛鬼蛇神队”中。“斗争”不太激烈的一段时间，他在家用用英文的《毛主席语录》教女儿学英文。文革时代宣传毛泽东是“世界革命人民的领袖”，印行了很多外文的毛泽东著作，当时没有别的外文书和外语教科书发行，有些人就用英文毛泽东著作来学英文。

在柏原写的《人造的灾难》中，写到唐麟。文革中有一段曲折，是有些人错以为“当权派”被“打倒”意味着以前被他们整肃的人可以“翻案”。唐麟在1957年是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长，当时，《新湖南报》的大量编辑和记者被划成“右派份子”，柏原是其中之一。文革中，把他们划成“右派份子”的中共湖南省委领导人被“打倒”了，这些“右派分子”错以为这是他们“翻案”的机会。1967年10月16日下午和17日上午，在湖南大学的调查会上，唐麟对在1957年《新湖南报》人员受到的迫害引咎自责，表示忏悔。“右派分子”的“翻案”当然没有成功。四个月后唐麟死亡。柏原对唐麟的悲惨结局感到同情。他说：

说实在话，过去我对他的印象不是太好；我被划为右派受到最重的处分也与他有关。但是，他的悲惨结局却引起我的同情。他是个富有才华的高级知识分子，却也做了左倾路线的牺牲品；在他离开人世前，为新湖南报错划右派的人说了公道话，又引咎自责，表示忏悔，那是出自真诚的。他是个有良心的学人！当年在反右和文化大革命中造了种种罪孽的人，有几个能像他那样表示忏悔、公开谢罪的呢？（摘自原新湖南报编委柏原写的《人造的灾难》）

这里说唐麟是“高级知识分子”，实际上他的教育程度只是高中毕业，但是他读书很多，在同辈干部中是有文化的人。

1968年2月，唐麟被关押，失去人身自由。当时文革再次掀起新的

## 受难者列传

高潮，而且开始大规模地在各个单位设立牢房，也就是臭名昭著的“牛棚”。他被禁闭在一间三楼的教室里，睡在桌子上。

唐麟被关了十多天以后，1968年2月18日晚上，唐麟从他被关的地方坠楼死亡。据说是晚上9点的时候，他已经睡下，有“造反派”去敲门，他起身就从窗户跳下。在送医院的路上就不能说话，很快就死亡了。

唐麟死亡后的第二天，他的16岁的女儿被迫去大会上“表态”，与父亲“划清界限”。

唐麟死亡后的第三天，唐麟的尸体被送到火葬场烧掉。他被送火葬场的时候，连一件干净的衣服都没有换，浑身血迹。

给死者换一身至少干净的衣服，有一个葬礼，让家人亲友来和死者告别，在中国是从孔夫子时代就开始的仪式，是我们文明的一个重要部分。但是，这种有两千年以上历史的文明，被文革摧垮了。文革时代被打死被迫害死的人，他们生前遭到迫害以至失去生命，他们死后所遭受的这些，则不但是对他们，也是对生者的精神残害。

唐麟的家人认为他不是自杀的。唐麟没有留下任何遗书。他已经经历了从1959年开始的一系列迫害。而且，他是个性格坚强的人。他们认为他或者是被打死以后丢到楼下去的，或者是被推下去的。文革以后，唐麟的孩子上书多次，请求调查。但是没有结果，因为当时尽管给受难者“平反”，却不允许调查和处分作恶者。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的第三节。

---

汤聘三，北京51中学体育教员，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时被关在学校里一间由厕所填平的小屋子里面“审查”。1969年4月“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前的一天，汤聘三喝杀虫剂“敌敌畏”自杀身亡。 ■

---

唐士恒，上海第二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妇产科主任，教授，服毒自杀。 ■



唐兴恒，西安交通大学福利部工人，男，江苏无锡人，1921年生。1968年受上海闸北区服务公司“反共救国军”案株连，被关押“审查”。唐兴恒在1968年11月2日上吊自杀身亡。唐兴恒的妻子因他自杀而精神失常。 ■

## 受难者列传

唐政，女，湖南省浏阳第一中学语文教师，1966年8月被用绳子捆绑到学校大礼堂中“斗争”。她在“斗争会”上被打死。当时47岁。她身后留下三个孩子，其中两个女孩只有12岁和8岁。唐政被打死后不准她的家人哭泣。当天晚上唐政被草草埋葬。



唐政的丈夫龚雨人也是浏阳一中的老师，2001年84岁，一谈及妻子的事，就会泪流满面。

唐政1942年毕业于北京女子师范大学，1951年随丈夫到浏阳一中任教。在文革前的接连不断的大大小小的“政治运动”中，唐政总是“运动对象”。她被整的“理由”不是那时她做了什么事情，而是因为她的“家庭出身”是“工商业资本家”，她在学校读书时参加过“三青团”，她的姐夫高秉煌曾经担任南京政府财政次长。连姐夫做过什么也会成为一个人被整的“理由”。

文革开始后，唐政被“揪斗”，遭到拳打脚踢，被罚作苦工。她家门口到处贴着大字报，连门楣上都有大字报，进出房门要低头过去。红卫兵学生手持梭镖，站在她家附近监视他们。

唐政的女儿有一天看到她匍匐在地上，双手在做学校烧得煤块，因为生病占不起来，只得跪在地上做，站在她旁边监督劳动的红卫兵说她偷懒，用梭镖重重地打她的腿和腰部。她倒在地上，一声都不敢哼。她的女儿泪流满面地跑开了。

唐政被折磨得骨瘦如柴，便血。她请假去医院看病被学校拒绝。临死前一天的晚上，发着高烧。第二天早上，她的女儿看到母亲排了一盆血尿，吓了一跳，可是她不知道能做什么。就在那天，唐政被拖到“斗争会”上打死。

唐政是被用绳子捆着拖到浏阳第一中学的大礼堂来的。她的丈夫龚雨人和几个“家庭成分高”的教员“陪斗”。龚雨人眼巴巴地望着她挨骂挨打，看着看着她站不住了，倒在台上。红卫兵还打她，骂她“装死”。龚雨人惊叫一声，也被红卫兵打倒在地。“斗争会”散会后，龚雨人把她背回家，到家她就死了。

学校来了人处理唐政的尸体。唐政的大儿子被捆吊在房门口，两个小女孩被吓得掏了出去，她的丈夫被反绑起来。用几块木板钉了一个箱子，把唐政的尸体丢了进去。一些学生向尸体吐痰丢瓦片。当时浏阳一中的校长还没有被“打倒”，站在旁边。龚雨人向他磕头，请他制止。

他说这是革命行动。一群人用绳子捆着龚雨人去埋了唐政老师。 ■

---

陶乾，哈尔滨工业大学金属切削系主任，副教授。1968年被“隔离审查”后，家属被告知他用眼镜片切断自己的喉管自杀。他的家人不相信他会对他自己下这样的毒手，怀疑他被杀而不是自杀。 ■

---

陶钟，西安交通大学外语教研室讲师，女，1928年生于上海。文革中被指控在为中共地下党工作时有“变节行为”而被“批斗”。陶钟于1968年5月19日用煤气自杀身亡。 ■

---

田汉，湖南长沙人，1932年参加共产党，作家，中国文联副主席。文革中他的作品受到批判，被指为“反党毒草”，他被关进监狱，1968年12月10日死于监狱中，时年70岁。 ■

---

田涛，男，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四十里店公社中共党委书记，193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原为中共中央西北局干部，行政十三级。文革中在银川市街头贴大字报反对宁夏自治区“革命委员会”主要负责人。在“打击反革命活动运动”中，1970年2月12日被逮捕，3月15日被宁夏自治区“革命委员会保卫部”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1971年11月9日死于狱中。文革后获平反。 ■

---

田辛，男，华东化工学院中共党委代理书记，遭刑讯毒打摧残，1967年8月2日死亡于学校教工单身宿舍中。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第三节“为什么害死众多大学领导人”。■

---

田悦，男，北京第106中学学生，北京师范学院附属中学数学教员田钦的弟弟。1966年8月19日被北京师范学院附属中学红卫兵指控为“冒充红卫兵”抓到校中，在一间教室中被毒打致死。

北京第106中学在鼓楼和德胜门之间。现在已经没有这个中学。

“红卫兵”组织规定，只有所谓“红五类”家庭出身的青年可以当红卫兵。他们还把所谓“黑五类”家庭出身的青年叫做“狗崽子”。另外，还有所谓“灰五类”家庭出身的青年，不得参加红卫兵。1966年8月，红卫兵狂热传播一副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绝对强调先天性的条件是红卫兵作为一个组织的特色之一。

田悦不是所谓“黑五类”家庭出身的青年，是“职员”出身，属于所谓“灰五类”。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了百万红卫兵，并戴上了红卫兵袖章。田悦曾经在一个集会上发言批评上述“对联”。8月19日，北京师范学院附中的红卫兵指控他“冒充”该校外号为“汤二七”的红卫兵领导人汤晋平，以此为由把他抓到北京师范学院附中，在学校的一间教室里把他活活打死了。

据说田悦死前要求喝水，喝了水就死了。有人说，不应该喝水，打成重伤后喝水就会马上死。但是医生说这种说法没有道理。喝水只可能对人体有帮助。这种情况，就是被打死的。

田悦的哥哥田钦，是北京师范学院附属中学的数学老师。红卫兵把田悦在校中打死，并没有告诉他。北京市委管文教的一名干部（田遇安）出面告诉田悦的父亲到医院处理尸体。没有验尸报告。没有保留骨灰。

当时红卫兵在北京打死大批教育工作者和居民。用“冒充红卫兵”的罪名就可以打死一个人，从中可以知道当时红卫兵的权力有多大，他们的行为有多残酷。

当时北京师范学院附属中学有两个红卫兵组织，先成立的叫“红卫兵”，后成立的叫“毛泽东主义红卫兵”。他们都很暴力。在1966年8月，一派打死了田悦，另一派打死了生物老师喻瑞芬。

田悦在家排行老三，有哥哥、姐姐和妹妹。他死后，家中人一直没有敢告诉他的母亲他是被活活打死的。他们只告诉他母亲说他失踪了，下落不明。他的父亲一直很难过，六十多岁就去世了。

一位该校当年的学生告诉笔者，他在1967年1月和田悦的哥哥田钦谈过田悦的死，田钦非常难过。但是他们无法为田悦之死寻求正义。另外，这位被访者还说，当时打人最厉害的一个红卫兵，1990年代中和情妇一起在什么地方被煤气熏死了。

笔者乍听觉得奇怪。这个人被煤气熏死，就是一个意外事故，哪里谈得上是对他在1960年代作的坏事的惩罚呢？对1966年北京的红卫兵杀戮，没有审判，也没有惩罚。但是有这样的故事流传，也许还是说明人们还是心怀“有罪有罚”的古来信条，希望文革中的罪恶多少得到惩罚。

---

田尊荣，男，重庆厂家航运分局职工医院中医科老医生，文革中遭“批斗”，切腕动脉自杀。■

---

佟铭元，男，辽宁师范学院附属中学教务处职员，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遭到所谓“群众专政”，即不是由政府出面所作的关押禁闭，这是毛泽东在1967年提出的一个迫害新方式。佟铭元自杀身亡。

这个学校在1968年有三个人死于“群众专政”。另外两个人是校工辛志远和姓邓的体育教员。■

---

全俊亭，河南省郟师人，北京大学历史系毕业，治中国史，郑州师范学院（现已改名为郑州大学）教师。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在校图书馆“劳动改造”。

1966年夏天，校中贴出大字报要求将全俊亭“遣送回原籍”。他从该校文科楼上跳楼自杀。■

## 受难者列传

---

万德星，上海第一医学院附属中山医院胸外科医师，副教授，上吊自杀。■

---

汪璧，女，中央财政部干部，资深共产党人。她的丈夫顾准在1949年后任上海财政局长和税务局长，1952年被撤职，1957年被划为“右派份子”，1961年“摘帽”后在1965年又重新“戴帽”。他们离婚以后，文革中汪璧仍然受到迫害，被指控为“长期包庇反革命丈夫”、“销毁反革命罪证”等等。汪璧在1968年4月8日服毒自杀，54岁。顾准在1974年12月3日去世。1990年代，顾准遗作《希腊城邦制度》和《从理想主义到经验主义》出版，在学界有很大影响。■

王炳尧，男，1923年生，河北省黄骅县歧口卫生院医生。文革中被指控为“历史反革命分子”，遭到“批斗”和监禁。1968年8月21日家人接到电报说他“畏罪自杀”。家人赶往该地却未能见到尸体。王炳尧在死前遭到酷刑折磨。



自1940年代初开始，王炳尧随其父王洪翰先后在天津葛沽镇及黄骅县歧口经营家庭诊所，名叫“济生医院”。1956年“公私合营”中他们的诊所被充公划入歧口卫生院。王炳尧在歧口卫生院工作直至文革开始。他的家人住在天津。

王炳尧喜好文艺，年轻时曾参加“三民主义青年团”的业余文艺组织。为此他被指控为“历史反革命”，被当作重点“批斗”对象。他被监禁在卫生院中，被禁止回家。

1968年8月21日，王炳尧在天津的家属收到来自歧口的电报。电报全文是：“历史反革命王炳尧畏罪自杀。”

长子王培志立即奔赴歧口认尸。因为怕被用“反革命家属”名义受攻击，特别请了一位“阶级成份好”的远房亲戚陪同前往。到了那里，他们被告之：尸体已经被掩埋，但是没有人说出掩埋地点。

若干年后，王炳尧家人从当地乡亲那里得知，王炳尧在死前受尽了非人待遇及酷刑折磨。每次“批斗”，脖子上总要用细线坠上石头。头发被揪得所剩无几。双腿也被打残。死前关押期间，全靠几个曾被他救过的病人偶尔偷着送来的食物维持生命。王炳尧曾数次试图自杀，但自杀本身也成了他“抗拒无产阶级专政”的罪名。每次自杀未遂后，对他的折磨都更加残酷。

王炳尧的家属始终不知道王炳尧是怎么死的。他们没有能找到王炳尧之尸骨，也不能再抱他还活在人间的希望。1993年5月，王炳尧的六个孩子在歧口为父亲举行了凄惨的招魂仪式，在天津市津南区葛沽镇三合乡的殡仪馆里放置了一个空骨灰盒。

王炳尧的儿子王培忠看到“网上文革受难者纪念园”，写出了他家的遭遇。■

## 受难者列传

王伯恭，男，西安第三十七中学语文教员，1965年退休。1966年8月31日被该校红卫兵学生抓到学校毒打，一天以后死亡。当时60多岁。

王伯恭教过的一个学生说，听说他是黄埔军校毕业生，历史上当过国民党上校翻译。王伯恭被看作“历史反革命分子”，因此对王伯恭被打死，从来没有人发表非议。

在打死王伯恭的同时，女教师王冷也在该校被打死。请参看“王冷”。 ■

---

王大树，男，31岁，清华大学电机系助教，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于1969年5月4日服毒自杀。■

---

王德宏，西安交通大学机械系修配组工人，安徽合肥人，1908年生。文革时因其曾参加过“青帮”和在国民党兵工厂中担任过中下级军职技术工人而被关押“审查”。王德宏于1968年8月3日跳楼自杀身亡。 ■

---

王德明，男，30多岁，上海市医药公司职员。1966年，他在上海铁路局工作的父亲被“揪斗”。王德明和他的父亲、母亲三个人一起自杀身亡。 ■

---

王德一，男，北京师范大学外文系助教。1970年在“清查516运动”中被逼供而自杀身亡。身后留下妻子钱瑗。■

---



王庚才，男，50多岁，上海仪表铸锻厂半工半读技校校长。该校只有两个64、65两个年级的100多名学生。在文革中，1967年至1968年间，王庚才校长被一些65级学生（1965年进校）毒打致死。■

---

王光华，男，北京第六中学高三学生。1966年9月27日，王光华被红卫兵绑架进设立在六中校园内的“牛鬼蛇神劳改所”并遭到多次毒打，9月28日被打死在那里。时年19岁。

1966年，王光华在北京第六中学上高中三年级。那时他的父亲已经去世，家中有母亲和妹妹。认识王光华的老师说他是个“有礼貌，品行端正，学习好”的学生。王光华的父亲在1956年以前是个“小业主”，因为这样的家庭背景，王光华不是红卫兵成员。六中红卫兵刚开始鼓吹“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时，他曾经表示过不同意。但是红卫兵立即就压倒了一切不同的声音，把这个说法变成了学校里至高至尊的原则。

1966年7月8日，在北京的中学里，贴得最多的标语，除了“毛主席万岁”之外，就是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学校门口，食堂门口，教室门口，教室里黑板两侧，无处不贴这副对联。在红卫兵的发源地清华大学附属中学，高三的两个学生因为“家庭出身不好”，被红卫兵强迫各写一百副“对联”并到各处一一张贴。这副“对联”还被谱了曲子作为“歌”唱。

这副对联的意思，是说父亲是“革命干部”家庭的学生，是“好汉”，父亲“反动”的学生是“混蛋”。这种把学生分成两个天差地别的等级的说法煽动起了前者的极大的狂热，所以，这副“对联”在当时比其他别的文革口号都更多占据了视觉听觉世界。随着“对联”地位的确立，相当一批学生受到他们以前的同学、那时的红卫兵的语言和肢体的攻击。

王光华所在的北京第六中学位于西城区，距离天安门广场只有几百米，和中共中央所在地“中南海”只有一街之隔。这个学校有相当多的干部子弟，也是最早建立红卫兵组织的学校之一。六中红卫兵在学校里建立了一个监狱。他们一身而兼任司法制度中警察、检察官、法院、监狱和刽子手的职责。他们自行决定在这个监狱中关押谁和拷打谁以至处

## 受难者列传

死谁。这个监狱存在了一百多天。有数十人在那里被严重打伤，有三个人在其中被打死。王光华就是三个被打死的人之一。

在1966年夏天，红卫兵建立校园监狱关押拷打人，甚至在其中打死人，第六中学并不是唯一的一个学校。在相当多的学校都有自设的监狱。六中的这一所建设得最为完备，所以在当时，有不少别的学校的红卫兵去参观“学习”。比如，景山学校的一些红卫兵成员，被认为“革命意志不够坚决”，也就是打人不够凶猛，被组织起来去六中的监狱观摩。在那里他们看到满地的血迹和墙上用人血描过的大标语“红色恐怖万岁”。

1966年8月初，领导学校文革的“工作组”被撤销后，六中红卫兵掌管学校，把工作组时期就被“停止反省”的一些教职员组成“劳改队”，到8月中旬又把他们都关在这个监狱里。有九个教职员自始至终被关在那里。还有其他的人，包括二十来个学生，或长或短被关在其中。

这座监狱原来是学校的音乐教室小院。因为学唱歌有很大的声音，会影响别的课，所以一般学校的音乐教室和别的教室有所隔绝，单成一体。学校停课。相对隔绝的音乐教室就成了建立校园监狱的场所。不但第六中学的红卫兵用音乐教室建监狱，北京第四中学的红卫兵也在音乐教室关人和打人。六中的红卫兵在他们的监狱门口挂了一个“牛鬼蛇神劳改所”的牌子。又在后面建了一个岗楼。岗楼下面安装了一个大功率电灯，通宵长明。监狱建成后，有红卫兵在墙上用红色油漆写了“红色恐怖万岁”六个大字加惊叹号。

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第一次站在天安门城楼上接见走过广场的一百万红卫兵的时候，第六中学的红卫兵领导人登上了天安门城楼。8月25日“首都红卫兵纠察队西城区分队”成立。当时简称“西纠”。六中红卫兵是“西纠”主力之一。负责掌管六中监狱的红卫兵是“西纠”的领导人之一。8月31日，毛泽东在天安门第二次接见红卫兵。在天安门城楼上，林彪和周恩来都戴上了“西纠”的红袖章。每逢大会，“首都红卫兵纠察队”都和军人一起担任纠察。西纠的十道“通令”用大号铅字印刷成法院布告那样的尺寸张贴街头。红卫兵进行了烧书和砸毁文物，并且把近十万北京居民扫地出门驱逐出北京。在8月和9月，数千北京居民被活活打死。其中西城区被打死的人是北京各区中最多的。

王光华在六中监狱中被打死的那天，监狱门口贴着六中红卫兵的一张“通告”。通告上说：“没有指挥部许可，任何人不得进去打人。”

从这张“通告”的措辞，可以了解当时有什么样的“革命秩序”。实际上，不但六中的红卫兵常常来那里打人，外校的人也来打。关在监狱中的老师说，“外校的红卫兵来，都要来打一过，就跟玩儿似的。”

各地的红卫兵到北京来见毛泽东，北京的红卫兵到各地攻击文革的对象，政府提供免费的火车票和食宿，这就是当时所说的“革命大串连”。当时人们的收入水平低，这样的旅行是一般人一辈子都不可能有钱作的。这种“串连”掀起了极大的狂热。六中红卫兵规定只有红卫兵才能外出“串连”。王光华不是红卫兵。但是他和四个同学，都不是“红五类”家庭出身的，在9月7日离开北京去了上海。他们在火车上失散了，后来分头回到北京。9月26日，其中的一个学生被抓到校中被打得昏死过去。9月27日早上，另外三个学生被抓到学校的那个监狱里。他们被迫给红卫兵磕头。每人被打一百棍子。这三个学生每人都被打掉一颗牙齿。他们流在地上的血，被蘸了涂描墙上的“红色恐怖万岁”大字。（请见照片）

9月27日傍晚，王光华回到北京，立即被抓进监狱。一进门，十几个红卫兵成员围上去一起用棍棒皮带打王光华。他被打昏在地失去知觉后，被关在那个监狱里的六中前负责人汪一净被叫来给王光华作人工呼吸。王光华回过气来以后，红卫兵又打汪一净。那天汪一净的手臂被打坏骨头。

汪一净，女，第六中学在1964年时的负责人。早在1964年，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又名“四清运动”中，第六中学的干部子弟就起来攻击校方。上面派来“工作组”到六中，撤了学校几个负责人的职，其中有两个人被送农场劳动改造。他们的主要罪名是“打击干部子弟”和“不贯彻阶级路线”。汪一净在那时候就被打过，只是和文革时代的暴力殴打相比，那算是很轻很轻的。1966年文革开始后，这样重的处理还被说成是他们受到了“包庇”。汪一净和其他几个1964年被撤职的人又被抓回六中，关进了“劳改所”。

当天晚上，王光华和跟他一起去“串连”的学生都被关在那个监狱里。半夜，王光华呼吸急促，生命垂危。但是，第二天上午，他再次被毒打。下午，王光华死了。

红卫兵没有通知王光华的母亲，直接叫来了火葬场的运尸车。被关在监狱里的四个老师一起把王光华的尸体抬了出去，抬到学校的前院。一位老师说，不知道为什么，死了的人好象比活着的时候重得多。他们抬着王光华的尸体走过夜色中的校园，觉得尸体非常沉重。他们自己已

经被关了两个多月。开始的时候，看到红卫兵把打人当乐趣，看到有人在监狱中被打死，他们不知道什么时候自己会被打死，非常紧张；后来，就变得麻木了。把王光华的尸体抬出去时，他们甚至也觉不到害怕，他们好象已经丧失了感觉的能力。

火葬场来运尸体的人，见到王光华的尸体，说：“这个小伙子身体够棒的。”王光华的尸体是在北京东郊火葬场烧掉的。

王光华被打死的时候，身上有七块钱，书包里还有一些别的东西，都被几个红卫兵分了。王光华死了以后，六中红卫兵到王光华的家中，没有告诉家人王已经死了，却骑走了王光华的自行车。多日之后，六中红卫兵向王光华的母亲索取 28 块钱，告诉她这是王光华的火葬费。

王光华被打死后，和王光华一起去“串连”的其他学生，还被关在监狱里，遭到各种刑罚的折磨。他们被关到 10 月 2 日。

王光华是 9 月 28 日被打死的。两个月后，北京的文革形势发生了变化。中学红卫兵的不可一世的地位动摇了。但是，不是因为他们的暴力行为受到惩罚，而是因为由高级干部子女发起和领导的中学红卫兵，开始和新起的正在攻击高层干部的大学生组织发生了冲突。这些大学生组织受到了文革最高层领导人的大力支持。文革领导人曾经极其热情地支持中学红卫兵，毛泽东的妻子称他们是“小太阳”，但是这时开始抛弃他们。六中红卫兵命令被关在监狱中的人为他们制造武器，用以攻打大学生组织。

1966 年 11 月 19 日，王光华被打死 82 天之后，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文化革命小组”的组长陈伯达等人来到第六中学，解散了六中监狱。九个被关的教职员被带到公安局住了两个多星期后释放回家。其中有一位教导处副主任出狱一个月后就去世了。

文革进行了 11 年才宣告结束。王光华死了 12 年之后，1978 年，在第六中学，当年在“劳改所”里抬过他的尸体老师主持召开了他的追悼会。政府发给他的家人 400 元钱。

1998 年，在香港出版了由陈伯达的儿子陈晓农编注的《陈伯达遗稿》一书。在书中有一篇题为“关于制止武斗的一些情况”。陈伯达说“我约当时北京市负责人到北京市区一些地方，发现有私设的，立即解散这些私设公堂和拘所，立即放人。我还到过一些学校、机关处理这类事件。”在注解中，作注者特别指出了陈伯达到北京第六中学解散劳改所之事。

他们忘记了的是，陈伯达在 1966 年 9 月 6 日也去过一次第六中学。

那一次，他是去热烈支持六中红卫兵的。那时候，六中的监狱已经建立了近一个月。而王光华被打死，是在陈伯达那一次到六中三个星期之后。文革领导人一手造成了1966年夏天的“红色恐怖”。数千名北京居民被活活打死。还有大量的人被打伤致残，或者在遭到残酷折磨后自杀。三十年后，陈伯达的书隐瞒了王光华们的死，歪曲了文革的整个的大图景。杀害王光华和隐瞒忘却王光华的死，都出自文革领导人的无人性。

1996年，有一位研究文革历史的学者告诉我，关于王光华，他听一名前六中红卫兵说，王光华有“劣迹”，1966年去上海“串连”时，强奸了上海的资本家的女儿。

我向单承佐老师问起了这件事。单老师1951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1966年时是北京六中的教导处副主任。他曾经被关在六中的红卫兵监狱中一百多天。文革后他担任过六中校长，1996年退休。他是一个非常平和稳重的人。谈起文革往事，尽管他自己身受重害，他却说得非常平静而客观。也许是他的职业和经历造就了这种如此自我克制和谦逊的性格。可是当我提起关于王光华的这个说法时，他一震，愤怒的火花闪过了他的眼睛。他说：“这完全是胡说。在王光华被打死的时候，给他找了那么些罪名，也没有这一条。怎么在三十年后，造出这样的谣言！”

显然，单老师说得非常有条理。

王光华被打死的时候，只有19岁。三十年后的关于他的死的记录和说法，能使他的灵魂安宁吗？能使我们的灵魂安宁吗？ ■

王光华，男，50多岁，由上海铁道学院调入上海半工半读工业大学（即现在上海第二工业大学）机械系。1968年因所谓“历史问题”被“隔离审查”，“隔离”期间从学校的三楼跳下身亡。 ■

汪国庞，西安交通大学350教研室讲师，男，安徽休宁人，1928年生。在文革中因所谓“历史问题”被关押“审查”，汪国庞于1968年12月5日上吊自杀身亡。 ■

## 受难者列传

---

王海连，西安交通大学总务处公务班工人，男，山东单县人，文革中因曾参加过国民党自卫队队员而被关押“审查”，王海连于1968年7月3日跳楼自杀身亡。 ■

汪含英，女，北京第四中学图书馆工作人员。1966年被抄家和“斗争”后，和丈夫苏廷武一起到北京郊区的香山服毒自杀。

最早告诉笔者汪含英和苏廷武的事情的，是北京第一女子中学的一位老师。苏廷武第四中学的数学教员，当时被“借调”在女一中教书，所以女一中的人也知道他。但是这位老师当时自己也被“专政”，没有行动自由，所以不知道详细的经过。

多年以来，笔者访问过当时北京第四中学的十多名学生，发现他们几乎都对汪含英自杀没有什么印象，有人甚至全然忘了这个名字，因为笔者追问，才回忆起来在大字报上见过她的名字。有一个学生说文革前在图书馆见过她，一个中年人，有一点胖，戴眼镜，很和蔼。他们听说，汪含英原来是地理老师，以教学效果好而出名，在国民党政府的时候参加过竞选，当过“国大代表”——中华民国国民大会代表。

文革前，“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是指定而不是选举的。文革期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多年不开，自然也就连指定的代表都没有了。1975年才开了四届人大。代表怎么产生呢？据著名相声演员侯宝林的文章说，“四届人大毛主席亲自提名补选10名代表，除了我，还有肖华。”（侯宝林，《毛主席听我说相声》，收入《侯宝林和他的儿女们》一书，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1996年，152页）。这并不是在说相声，是事实。也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上，汪含英在20年前竞选当了代表，反而成为受到暴力攻击的“罪行”。

第四中学在北京西城区，是一所男子中学。1949年以前名为“市立第四中学”，是北京最好的中学之一。在文革前，也仍然被认为是北京最好的中学之一。文革开始的时候，这个中学的学生中有相当多的共产党高级干部的孩子。这和学校的地理位置靠近中南海有关，也因为在文革前，共产党的高级干部还在某种程度上认同从前的“好中学”，而且他们已经把学校的领导人都换成了共产党干部。但是文革开始后，这些高干子弟学生最先得到内部消息，大胆行动。他们担任了学校“文革委员会”的领导人，后来又担任了红卫兵领导人。他们在摧毁学校制度中起了先锋和主力的作用。

1966年6月18日，《人民日报》发表了四中“革命同学”给毛泽东的信，赞成废除旧的升学制度。高等学校入学考试制度从那时候被废除以后，直到1977年才恢复。

1966年7月底，这个中学的红卫兵提出了“踢开保姆，自己干革

## 受难者列传

命”。他们所说的“保姆”，是指当时在学校里领导文革的“工作组”。毛泽东下令撤销“工作组”以后，学生红卫兵就控制和掌握了学校。

8月4日，在四中校园爆发了第一次全校性的对教职员的大规模暴力性攻击。数十名教职员被抓出来“斗争”，并在操场上绕圈子“游街”。有人打他们，有人往他们身上泼墨汁。女校长杨滨浑身是墨，副校长刘铁岭的衬衫被撕碎。有的班主任也遭到学生的拳头。

四中如此“斗争”教职员的消息很快传开，其他中学的红卫兵学生纷纷来四中“取经”，其中就有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人。第二天，8月5日下午，师大女附中的红卫兵在他们的学校中打死了校长卞仲耘。

四中的红卫兵“创作”了“牛鬼蛇神嚎歌”，逼迫在学校“牛鬼蛇神队”里的教职员“唱”。这个“嚎歌”后来流传权北京乃至全中国，成为文革摧残人道的一个特色手段。“嚎歌”词曲如下：

1 5 1 2 | 3 1 | 1 5 1 2 | 3 2 |  
我是牛鬼 蛇神，我是牛鬼 蛇神

0 0 0 | 0 0 0 |  
我有罪，我有罪

6 5 3 3 | 2 1 | 3 3 2 3 | 5 5 |  
我对人民 有罪，人民对我 专政

6 5 3 3 | 2 2 |  
我要低头 认罪

3 3 2 3 | 5 5 | 6 5 3 3 | 2 1 |  
只许老老 实实， 不许乱说 乱动，

3 3 3 2 3 | 5 5 | 6 5 3 3 | 2 1 |  
我要是乱说 乱动， 把我砸烂 砸碎，

5 5 6 6 | 0 7 7 | - - ||



## 把我砸烂 砸碎

这是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丑陋的“歌”，但是四中红卫兵很为此自豪。

校长杨滨被关在体育器材室里，头发被剃成“阴阳头”。她和“牛鬼蛇神专政队”的人在操场上“劳改”拔草，学生把他们把起来的草连根带土，都砸到他们头上。

四中副校长刘铁岭声音洪亮，唱歌唱得很好。当年在“牛鬼蛇神专政队”里指挥带领唱“嚎歌”是他。文革后他在北京的教师合唱团里是演出的活跃人物，当年却是领唱这个自我诅咒自我侮辱的“歌”的人。笔者访问的当年的学生中，有人提到这件事情，说当时很看不起他，觉得他没有骨气，奴相；现在自己的年龄都比刘铁岭当时老了，想象一下如果自己在那个处境之下能做什么，意识到如果连旁观者都不敢制止，怎么能期待被迫害者反抗。

1966年8月19日，北京第四中学、第六中学和第八中学的红卫兵，在中山公园音乐堂开“斗争大会”。中山音乐堂位于紧靠天安门的中山公园中。在音乐堂的舞台上，在上千观众面前，二十多个来自这三所学校以及北京市教育局的“黑帮分子”跪成一排。红卫兵对他们拳打脚踢，用铜头军用皮带抽打。北京市教育局长孙国栋被打断了三根肋骨。

一名四中当时的学生说：四中红卫兵打死两个校外居民，均为男性，其中一名家住天桥，年龄较大，红卫兵说他是“流氓头子”。听说，两人死亡的第一原因是被红卫兵打得很厉害、很悲惨；第二则是因为他们挨打之后浑身燥热、口渴，提出要喝水，红卫兵给了他们大碗的冷水喝，结果这两个人很快死亡。两人不是同一天死亡的！第二名校外居民被打死后，四中红卫兵总部看来作了简单调查。因为过了几天，老红卫兵圈内即流传如下说法：打人的时候，无论被打者怎样提出口渴，要喝水，都不能给！如果给了冷水喝，挨打者会立刻死亡。如果挨打者要喝水该怎么办呢？该用冷水浇在他身上。

笔者曾经请教一位医生。医生说，被打者的人因喝水而死，在医学上没有根据。喝水不会导致死亡。喝水对伤者一般来说有好处。他们死了，就是被打死的。

另一名四中当时的学生说，1966年夏天被四中红卫兵打死的校外居

民是三人而不是二人。打人的地点之一是教工食堂的饭厅。

根据当时的一份“内部材料”，1966年8月下旬到9月上旬，西城区有300多人被打死。西城区当时有60所中学。这样计算，平均每个学校打死5人多。四中打死的人数，还在平均线以下，不算最为严重的。

除了殴打折磨教职员，四中红卫兵还从学校外抓来一批“牛鬼蛇神”，关在学校里。音乐教室成为一个关人打人的处所。另外，他们也欺侮和殴打所谓“黑五类”的同学，即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人。

除了流传全国的“嚎歌”，四中红卫兵最为出名的事情是他们在8月25日领头成立了“首都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简称“西纠”。1966年8月31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第二次接见百万红卫兵。像第一次一样，毛泽东穿军装，戴红卫兵袖章。林彪和周恩来也戴了袖章，戴的都是“西纠”的袖章。9月1日到9月4日的《人民日报》上刊出了很多这次集会的照片，虽然都是黑白的，而且林彪和周恩来的照片不像毛泽东的那么大，他们左臂上所戴的袖章上，“纠察队”三个字清晰可见。这自然大大加强了“西纠”的权威性，而且，使他们闻名全国。

继“西纠”成立之后，北京成立了“东城区纠察队”“海淀区纠察队”等等。

“西纠”在1966年8月下旬的红卫兵暴力中起了重要的作用。首先，“西纠”的成员非常暴力，在“孙迪”条目中，可以看到第十女子中学的“西纠”成员说，她打人打得连自己的手臂都抬不起来了。更严重的是，他们把红卫兵暴力组织化系统化正规化了。“西纠”发出了十个“通令”，印刷得十分正式，在全市张贴，还散发到全国各地。“第四号通令”的副标题是“关于对地、富、反、坏、右、资的家进行查抄的意见”。其中最后一节说：

确实查明、并斗争过的黑六类（指标题中的“地、富、反、坏、右、资”六类——引者注）的分子，尤其是逃亡地富份子，除现行反革命份子应当依法处置外，其余一律给政治上、生活上的出路，这个出路就是限期（于九月十日前）离开北京（如有特殊情况，经本人所在单位及查抄单位批准，可酌情延长），回原籍劳动，有革命群众监督改造，给他们重新做人的机会。

这个“第四号通令”于1966年8月29日发布，而且通过红卫兵的暴力行动施行。其时，红卫兵正在进行所谓“破四旧”，在各处抄家，打人，焚烧文物。8月下旬，红卫兵每天在北京活活打死数百人，还有大量的人在被毒打后自杀。焚尸炉把尸体成批焚烧，仍然有大量死尸堆

积。同时，有十万北京居民被驱逐出城，前往农村，有的在半路上就被打死，有的到村子里后死去，幸存者在 13 年后才回到了北京。

在驱逐这十万居民的过程中，强迁户口，安排火车，都是政府机关所作，但是政府并没有发布命令。书面命令是由“西纠”发布的，却比政府法令还有权威与效力。

了解了上述在四中发生的事情以后，也许会对当年的学生不记得汪含英自杀能有较深的理解。一是在当时的大量的残酷的事情的背景上，汪含英夫妇的自杀变成了并不突出的“普通的”“平常的”的事情。二是那个时代不仅杀害了生命，而且改变了人们对生命的看法，对于两个教师的死亡，人们不认为是重要的事情。

1997 年，笔者访问了一位四中的退休教师，向他询问汪含英夫妇的死亡日期，他不记得了，但是他说，他可以去请现任的学校领导查一查档案。他和现任领导以前是同事，他说到这件事情的时候，非常爽快，完全没有疑虑，觉得这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以至于笔者也很有信心地觉得这一次一定会了解到汪含英的死亡日期了，一件几年还没有弄清楚的事情可以弄清楚了。

一个星期以后，笔者给这位老师打电话的时候，惊讶地觉察到他的语调和态度都改变了。说了一阵话，我发现他请现任校领导查阅档案的请求被拒绝了，而且可能还被警告了不要卷入这样的事情。

所以，至今这里没有汪含英夫妇死亡的日期。■

---

王鸿、薛挺华夫妇，两人都是北京地质学院 1955 年毕业生，留校当助教。1957 年都被划成“右派份子”。文革中被指控为“右派反党集团”再遭迫害。夫妇二人自杀而亡。他们留下儿子王磊，由亲戚抚养长大。

薛挺华的父亲曾是福州格致中学校长。她是最小的女儿。她的两个姐姐薛挺英和薛挺美在 1949 年离开中国到美国。■

## 受难者列传

王厚，男，北京大学附属中学食堂炊事员，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审查”“历史问题”，遭到野蛮逼供。1968年7月在学校附近的白石桥河自杀。当时年龄大约50岁。

在北大附中文革后的“平反会”上，王厚的弟弟来了，说，“为什么要整死他呢？让他活着，给老师和同学们做做饭，有什么不好呢？”

王厚的“问题”，就是在1949年以前当过警察。他为此遭到刑讯逼供。1968年7月，他在白石桥河里自杀。他对要来救他的人说：“别救我。我受不了了。”

当时对“审查对象”非常残酷。在北京大学附中，和王厚死于同一时期的教员李洁，像王厚一样因“历史问题”被“审查”，被学生红卫兵毒打而死，海淀医院的诊断书上写的是“脾脏破裂”。

王厚的弟弟提出了一个简单而重要的问题。在一个恐怖的年代，李洁这样一个普通的教员，王厚这样一个普通的炊事员，和很多别的普通人一起，被害死了。为什么要害死他们？害死他们是什么样的罪恶？这些是活着的人应该思考和回答的问题。■

---

王慧琛，女，41岁，清华大学基础课讲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1968年11月6日，王慧琛和丈夫殷贡璋一起到北京香山上吊自杀身亡。殷贡璋也是清华大学基础课讲师，42岁。■

---

王慧兰，女，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内豆瓣胡同居民，家庭妇女。她的丈夫赵长泽是北京摩托车厂的会计。文革开始后赵长泽被指控为“历史反革命”，从会计降为炉前工。1966年8月下旬，红卫兵抄了他们的家。王慧兰被强迫在衣服前襟上缝一块黑布牌，牌子上写有“反革命家属”。她服安眠药自杀身亡。她和丈夫原来就只有一间不大的住房。她死后，丈夫被驱逐到豆瓣胡同23号一间极小的房子里。她的姐姐的长子遇罗克，写文章批评红卫兵迫害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青年，被定为“现行反革命”，在1970年3月5日被枪毙。■

王惠敏，女，上海戏剧学院舞台美术系负责人，中共总支书记。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关在学校“审查”。一天晚上，王惠敏被用皮鞭毒打。一些过去受到王惠敏栽培的人为了表示“划清界线”率先打她。半夜时，王惠敏跳楼自杀。王惠敏的丈夫江俊峰，也在上海戏剧学院工作。 ■

---

王季敏，河南省浚县人，北京大学历史系毕业，治世界史。1957年任郑州师范学院（现已改名为郑州大学）历史系主任时被划为“右派份子”，其后在校图书馆“劳动改造”。1966年夏校中贴出大字报要求将王季敏“遣送回原籍”。他从该校文科楼上跳楼自杀。 ■

---

王金，1966年9月29日在南京外国语学校中被该校红卫兵打死。当时他是南京市玄武区（当时已经改名为“要武区”）建筑联社第三工程队工人。红卫兵说王金“家庭出身不好”，该打。他们在9月28日把他抓进校中多次毒打。王金在第二天早上死亡。

很多南京人都知道“王金”，知道他是个工人，“家庭出身不好”，被高干子弟红卫兵打死了。1966年时这是很轰动的事件。

南京外国语学校当时的一名学生说，1966年夏天，他们学校的红卫兵打了不少老师。教初三的一个普通女老师，因为信宗教，不但被剃了“阴阳头”，还被打得很厉害。外语学校红卫兵在公共汽车上抓了工人王金，把他打死。红卫兵说王金“家庭出身不好”，当时他们打了很多“家庭出身不好”的人，称之为“狗崽子”。但是王金的同事们说他是“工人阶级”。很多工人为王金之死包围了外国语学校。全南京的人都知道了这件事情。中共南京市委和公安局为此逮捕了三个红卫兵头头，其中一个在南京军区后勤部副部长的儿子，来平息工人的愤怒。另一方面，中共南京市委和公安局把外语学院的学生护送出校，到农村住了几天后，送他们去“革命大串连”。

这名红卫兵学生在天安门广场见到了毛泽东。他说，在北京，他看到北京外国语学校的红卫兵比南京外国语学校更加暴力。 ■

## 受难者列传

王冷，女，西安第八中学语文教员。从1966年8月25日开始遭到原任教的第37中学红卫兵残酷殴打和折磨，9月2日死亡。当时36岁。

文革时期西安第37中学的一位学生，听说我在做文革事实调查并且发表了一篇题为“1966：学生打老师的革命”的文章，立即开始给我讲王冷的故事。他对拷打和折磨的细节记忆相当清楚。但是他不记得事件发生的日期，只记得是1966年8月红卫兵运动兴起之后。他记得拷打王冷致死的红卫兵的名字和他们的父亲的职位，但是这些名字不在笔者公布的内容的范围之内。

我也曾经和其他西安人谈话，他们也提供了一些相关资料，但是因为不是该校的学生或者老师，所以相当模糊。

我曾经请求香港中文大学资料服务中心帮助查找那一时代留下的文字资料。他们热心帮助，寄来了一份当时在西安的一个外国留学生关于文革见闻的文章，其中没有关于红卫兵暴力的叙述。

我曾经请一位朋友到第37中学查阅学校档案资料以发现死亡日期，遭到学校领导人的拒绝。后来，这位朋友找到了王冷的女儿。她妈妈被打死的时候，她13岁，弟弟8岁。提起母亲，她只是哭个不停，不愿意接受采访。这位朋友不能勉强她。但是，这位朋友帮助找到了一些当年的文字记载，也了解到了王冷的死亡日期。

是由于上列众人的帮助，才找出了以下的故事。

1966年夏天，西安第三十七中学的红卫兵学生打死了两名教员，打伤九名教职工，还有一人因此精神失常。

这个中学当时有900多名学生，没有高中，只有初中三个年级。这个中学在西安南郊，距离中共西北局很近。学生中有相当多“革命干部”子弟，当时成为红卫兵的主力。

王冷在西安第37中学教书多年。文革开始前，1966年2月，王冷已经被调到了西安第八中学。

1966年8月25日早上，第37中学的两个红卫兵到第八中学把王冷押走。到了第37中学以后，王冷就被关进该校关押“牛鬼蛇神”的监牢，在那里遭到红卫兵拳打脚踢。当天下午，王冷被押去“陪斗”一位姓张的教员。红卫兵让王冷双手执铁哑铃，深度弯腰。一个小时后，王冷昏倒在地。去第八中学押王冷的那两名红卫兵之一，用木棒从后面抽打王冷。

8月28日夜里十点，王冷和20多名“牛鬼蛇神”被赶入“专政

室”。红卫兵把课桌排成圆圈，把玻璃瓶打碎撒在桌子下面，逼迫“牛鬼蛇神”排成队，在桌子底下玻璃碴上爬行。这些人被折磨拷打直到天亮。王冷的头发被拔被撕又被剪光。

8月29日，王冷被“强迫劳改”十多个小时。

8月30日，继续拷打审讯。上午毒打两个多小时，下午又被毒打一个小时。王冷的眼睛被砸碎。王冷以前在履历表上填写的“家庭出身”一栏是“职员”。红卫兵强迫她承认是“资本家兼地主”家庭出身。

8月31日，在连续两天两夜的拷打和“强迫劳改”以后，专门组织了“斗争”王冷的大会。那是下午。王冷头戴“高帽子”，身挂“黑牌子”，被反剪双手押进“斗争会”场。台子上放了两张桌子，桌子上架了长条凳子。红卫兵命令王冷站在长条凳子上，低头弯腰。他们用扫帚打她。扫帚打飞了好几把。

“斗争会”上，有“控诉”，有高喊口号。红卫兵在王冷脖子上挂了一副铁哑铃，以后又加了一副。他们还在王冷站的凳子上再加一个凳子，命令她爬上去。王冷站在高凳子上，他们把凳子端翻，又叫她把凳子架起来再爬上去，又把她打翻跌下来。几次反复，直到王冷昏死过去。

王冷昏迷以后，红卫兵说她“装死”。四个红卫兵把她扔起来往下摔。接着，他们把王冷拉到食堂厨房后面，在那里，用铁棍打，用砖头砸，还在她身上踩。一边打，一边骂：“狗日的，到现在还不老实。”王冷腰脊骨破裂，头颅右部破碎，鲜血从眼睛、耳朵和口中流出。这几个红卫兵又倒拎王冷的脚，把她头着地拖到四百米外的教学楼，王冷的鲜血跟着洒了一路。在教学楼里，他们又用冷水浸泡王冷。

王冷在9月2日死亡。王冷死的时候，头部肿得像个冬瓜一样。王冷的尸体很快被烧掉。

由第37中学的红卫兵开了火葬证明，全文如下：

王冷现年36岁，罪大恶极，民愤极大，在运动中极不老实，8月31日群众斗争，王冷死不交代其罪恶并当场放毒说什么：“蒋介石就是不该死”。态度生硬，要与人民对抗到底，群众激愤，被红五类子女当场打昏，送至医学院，抢救无效于9月2日身死。意见：火葬，葬费由死者亲属负担。尽快结束。

市37中红卫兵（借章）

证明信上盖的是西安市第 37 中学的公章，这就是“借章”的意思。

从这份证明，不但可以看到红卫兵如何看待王冷之死，也可以看到当时的残酷的总体气氛。

和王冷一起在 8 月 31 日被“斗争”和毒打的有王伯恭老师，他在一天后死亡。王伯恭老师已经在 1965 年退休。他曾经是黄埔军校的学生，在国民党时代当过军队的政治教官。抗战结束后退出军队从事教育工作。当时被红卫兵指控为“老反革命”。

王冷和王伯恭被打死后，该校“文革筹备委员会”主任多次警告“牛鬼蛇神”：“再不老实，王冷就是你们的下场。”

当时领导西安的文革运动的，是中共西北局，陕西省委和西安市委。他们没有出面制止暴行。中共西安市负责人徐步还指示到第 37 中学采访“经验”，予以报道。

积极参与毒打王冷的几个红卫兵，后来成为在 9 月初成立的“红色恐怖队”成员。那是西安中学生红卫兵的“精英分子”，成员多为高级干部的子女。“红色恐怖队”被简称为“红恐队”。这个名字和他们的行动，显示出他们不但实行暴力迫害，而且公开地以制造恐怖为荣。

半年以后，随着文革的发展和打击目标的扩大，这些红卫兵的“革命干部”父亲也被“打倒”。“红恐队”被解散。中共西安市负责人徐步后来也被“打倒”并且跳楼自杀。王冷的丈夫张孝曾经用这个机会揭露红卫兵打死王冷的残暴行为。有一些学生也为王冷之死鸣不平。他们所用的理由是：王冷没有什么“问题”。但是他们没有敢提王伯恭之死，虽然王伯恭和王冷在同时被打死。王伯恭当过国民党军队的教官，被认为有“历史问题”。当时的普遍观念是：“有问题”的人被打死是应该的，至少是没有关系的。为王冷鸣不平的人只能在文革的通用观念范围内尽量做文章。

1990 年代，这个中学有多次同学聚会。没有人为王冷和王伯恭之死道歉或者表示良心上的歉疚感。一名当年的学生现在的文化人说：王冷什么“问题”也没有，只是她对学生比较严格比较厉害。另外，她看起来自视甚高，烫头发，穿旗袍，人也长得漂亮。中国的文化里有非常邪恶的成分，在 1966 年表现为杀死王冷，在 1990 年表现为不忏悔。

中学生红卫兵大规模地殴打以及打死老师，最早起源于北京，随着红卫兵组织的发展和“革命大串连”传播到全国各个学校。在北京，学生打死老师的高潮发生在 1966 年 8 月 18 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百万红卫兵之后。在西安，杀戮掀起比北京晚了没有几天。这显然是文革



领导人有效使用了现代通讯、交通以及宣传手段的结果。

关于王冷，笔者还亲身经历过一件与她有关的事情。1999年春天的一天，笔者下课以后，在斯坦福大学校园里遇到四位来学校游览的中国老人。他们请笔者在一个花坛前为他们照一个合影。四个人中，一对老夫妇是常住美国的老华侨，另一对老夫妇是受他们邀请从西安来美国游览的，其中之一是退休中学教师。彼此攀谈起来。笔者问起西安来的退休教师是否知道王冷被打死的事情。那位老太太说，知道，还知道王冷的丈夫叫张孝。这时候，她的丈夫把她拉到花坛的另一边，低声说了些什么。然后，他们立即跟我告辞离开了。看到他们慌慌张张的样子，笔者感到惶惑而压抑。他们在怕什么呢？杀死王冷的余威，或者说文革的余威，三十多年以后，远在美国，还让人如此清晰地感觉到。■

## 受难者列传

王茂荣，男，1933年生，大连人，1960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化学系，到中国科学院大连物理化学研究所第二室工作。文革中遭到攻击。1968年7月31日，在大连星海公园海边发现了他的尸体。他是服安眠药以后投海自杀的。他死后13天，他的妻子生下了他们唯一的孩子。王茂荣死时35岁。他的骨灰没有被保存或安葬。

王茂荣在1966年结婚。1967年底妻子怀孕。他给孩子起好了名字，叫王建琴，但是，却没有能看到他的女儿出生。

因为王茂荣是这样死亡的，他的妻子从来没有告诉他们的女儿父亲的事情。他的妻子后来再次结婚，她把孩子的姓改成第二位丈夫的姓，并另外起了名字。这是在文革年代受难者家属能做的保护自己的事情。他们的亲人被害死了，他们不能控诉和寻求司法正义，他们自己也要为有这样的“社会关系”而受到歧视和攻击。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只能尽量让自己和死者的关系淡化，假如能够，他们希望全部遗忘。实际上，他们还不被允许遗忘：他们时常为他们和死者的关系而被攻击，也会遭到“下放”一类惩罚，他们经常被要求“自我检讨”他们的思想中是否有死者留下的“坏影响”和“毒根”。

王茂荣的女儿曾在姥姥家住了一段时间。在三四岁的时候，她听到姥姥念叨：“我怎么那么命苦呢？我的儿子、女婿都死了。”她想，我的爸爸不是在着的吗？但是，她敏感地知道有什么事情发生过了，那是她的家人不愿意让她知道的，她也从来不敢问。

王茂荣的岳母说“儿子、女婿都死了”，她的儿子叫杜孟贤。杜家住在大连市旅顺口区（现旅顺市）大井口村。杜家在1950年被划为“富农”，杜孟贤就成了“地富子女”，在农村里，除了所谓“四类分子”即“地富反坏”本人，“地富子女”就是最受歧视和压迫的人。早在文革之前，就已经如此。到了文革中，对“四类分子”本人和他们的子女的迫害，就变得更加严重。杜孟贤文革前夕跟一些民工在四川修铁路。文革开始后，修路队解散了。家里写信劝他想办法不要回来，但是他回来了。回家以后，遭到“斗争”。杜孟贤上吊自杀。他死的时候30岁。因为“阶级成分不好”，他一直没能结婚。这在“地富子女”中是相当普遍的现象。女人和“地富子女”结婚，生下孩子又是“坏成分”的人。干部们解释说：如果不这样对待“地富子女”，那么“地富”年老死亡后，阶级斗争不是就要没有了吗？——文革中有“革命大批判”高潮，“批判”的重点之一是“阶级斗争熄灭论”。按照文革的逻辑，为了让“阶级斗争”不“熄灭”，就必须不断找出新的“阶级敌人”。

把老“阶级敌人”的子女当作“阶级敌人”来开展新一轮的迫害，是最为方便易行的做法。正因为如此，千千万万“地富子女”中，杜孟贤这样的遭遇并非少数。

王茂荣的女儿渐渐长大。家里的户口本本是锁在抽屉里的。有一天大人忘了锁抽屉，她翻看了抽屉，在户口簿上，她看到她的名字旁边，还有一个名字，是王建琴，已经被红笔划去了。她从来不知道自己有过这样一个名字。她觉得害怕，好像自己有什么坏东西见不得人。上中学的时候，她的父亲的兄弟到学校门口来看她，她远远看到了，她又感到害怕，立即转身离开了。

后来，她考上了北京大学化学系，到北京上大学的时候，亲戚来给她送行，有长辈告诉她她的父亲也上过这一个大学，他们为她感到骄傲。到了北京大学，她的姑姑到学校来看她，这是她第一次和人坐下来谈起她的父亲。再后来，她毕业了，到美国留学。1998年，在北京大学100年校庆纪念的时候，学校制作了一张光盘，上面有100年来北京大学的所有的毕业生的名字。她在光盘上找到了她的父亲的名字。从1955年到1960年，王茂荣在北京大学数学系学习。她那时候才想：天哪，这个人真的存在过！

北京大学的第一学生食堂，曾经是文革中贴出被毛泽东称为“全国第一张马列主义大字报”的地方。毛通过向全国广播这张大字报启动了大规模的所谓“群众运动”。这个地方在1980年代作了内部装修改建为大讲堂。1990年代又更换了里面的椅子。学校发起“捐椅子”活动，凡捐赠某个数额的钱的校友，可以在一把椅子上刻上其姓名。王茂荣的女儿为她父亲捐了一把椅子。——从竭力抹去所有王茂荣的名字和记忆的文革时代，到可以把他的名字永久保留在母校大讲堂的椅子上，时代终于不同了。

但是，没有人知道王茂荣的死亡是什么样的，这死亡是怎么引起的，更没有为他的死亡有追寻法律正义的努力。仅仅椅子上的名字是不够的。

王茂荣的女儿找到了笔者。她生在1968年，文革中最恐怖和黑暗的一年。她想要了解什么是文革，她的从来没有见过面的父亲为什么会死亡。关于他，她知道很少很少。但是现在她希望知道。她在“文革受难者纪念园”上看到了“肖光琰”的名字。肖光琰和她的父亲在同一个研究所内工作，也在同一个研究所内被迫害而死亡。

肖光琰的家在王茂荣家的坡下边，离得很近。肖光琰是年长的在美

## 受难者列传

国得过博士学位的高级研究员，王茂荣是较年轻资历浅的工作人员，但是他们常常一起到住处附近的劳动公园里打网球。肖光琰被指控为“特务”，在关押在研究所内的时候死亡，随后他的妻子和女儿都自杀。他们之外，这个研究所还有多人在1968年被害死。

王茂荣的女儿出生在父亲死亡13天之后。现在她35岁了，也就是说，王茂荣已经死亡35年了。王茂荣死亡的时候，也是35岁，他如此悲惨地死去了。她的女儿现在在加利福尼亚做博士后研究。他们有非常不同的生活，最大的不同是有没有选择的自由。造成不同的生活的原因是什么呢？当初为什么中国人连一点选择他们的人生的权利都没有呢？隔着35年的岁月，我们能提供一个回答了吗？ ■

---

王念秦，男，成都市八中高3学生，住成都铁路新村4栋五门4号。1967年在四川发生大规模两派“武斗”，两派都有枪支。王念秦在教室中被冲锋枪走火打中大腿股动脉。他的同学不懂包扎，把手帕包在伤口的远心端。在汽车运往医院过程中，为避免另一派的道路检查而绕道也耽误了时间。王念秦死在医院门口。因为疼痛难忍，最后一句话是要同学再给他补一枪。 ■

---

汪培嫻，女，1913年生，家住天津市，毕业于协和医学院，曾经当医生多年，她的丈夫是医院的会计。1966年8月汪培嫻到北京东华门东皇城根街20号探望父母，正逢红卫兵抄家，她试图避开，被邻居看到，向报告红卫兵拦住了她。她很快就被红卫兵打死。她的父亲汪昭钧和母亲许兰芳也在同一日被打死。 ■

汪篋，男，1916年生，江苏人，北京大学历史系教授，副系主任。文革开始后遭到批判和大字报攻击，1966年6月10日在家中服杀虫剂“敌敌畏”自杀身亡。时年50岁。

汪篋是北京大学在文革开始后第一个由于受到攻击而自杀身亡的人。

汪篋1934年考入清华大学，毕业后跟随陈寅恪从事隋唐史研究，因此，在影响很大的《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一书中提到他的名字。1950年汪篋在北京大学加入中国共产党，他在此后被提升为教授，在文革前，他还不属于“资产阶级教授”。

1966年6月初，中共中央派“工作组”到北京大学取代原北大当局领导文革。原北京大学当局被指责为“反革命黑帮”。“工作组”到校后发动学生“揭发”和“斗争”。汪篋在历史系遭到攻击。

有历史系的学生把大字报贴在汪篋的门上。大字报脱落在地并且破碎了。关于此事，有两个不同的说法。一说是汪篋看到大字报非常生气，把大字报撕了下来。一说是汪篋根本没有敢动大字报，是风吹掉的。当时，学生由此攻击汪篋撕毁大字报，是对抗和破坏文革。

汪篋不承认他撕了大字报。当时执掌学校的“工作组”命令汪篋照原样把大字报修补并且贴好。汪篋作了工作组要他做的事情，但是，然后就自杀了。

汪篋家在北大校园内朗润园公寓楼里，十公寓二层。住在他家附近的一位教授说，那天晚上他隐约听到了楼中有狂叫和撞击的声音，后来又平息了。他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后来才听说，是汪篋自杀了。汪篋把自己反锁在房间里，吃下了大剂量“敌敌畏”。

“敌敌畏”是一种当时广泛使用的杀虫剂，瓶装。这种杀虫剂需要加入大量的水稀释以后使用。未加水的原装浓“敌敌畏”，对人体能有致命杀伤。汪篋以头撞墙，高声狂叫，是因为难以忍受的毒性发作后的巨大痛苦。等有人撬开了门进去，发现他已经不能救活了。

后来，在1968年开始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北京大学化学系教员卢锡昆自杀的时候，也是吃了“敌敌畏”。因为毒性发作后极其痛苦，卢锡昆用刀把自己的手臂砍烂了。

历史系的一位教师说，汪篋是个聪明并也相当骄傲的人，一直有些自高自大。他在文革一开始就自杀了。其实，后来历史系别的人遭受的人身侮辱、殴打、刑罚，比他遭到的严重得多得多。

## 受难者列传

这样议论汪篋，似乎有点太冷漠太缺乏同情心，但是这种说法确实符合事实。汪篋自杀的时候，掌管北京大学的工作组在理论上还不允许公然打人。他死去一个半月以后，北京大学的暴力性迫害发展到严重了不知道多少倍。红卫兵不但在北大的万人大会的主席台上就挥舞铜头皮带打人，也可以任意到教职员家里抄家和殴打他们。校园里建立了庞大的“劳改队”，有教员在“劳改队”中被逼喝脏水而中毒死亡，死后还被解剖尸体，以证明死者“对抗文革畏罪自杀”。根据作者的考证结果，北京大学最早建立了校园“劳改队”，以后，全国的每一个学校都建立了这样的“机构”，而且延续了至少两三年。

1968年，北大历史系有十多名教员被关进了学校的“黑帮大院”，也就是所谓“牛棚”，遭到长期的侮辱、殴打和折磨。后来，历史系也建立了本系自己的“牛棚”。颇有些讽刺意味的是，北大“黑帮大院”的故址上，1990年代建立了“赛克勒博物馆”，那里展览有一些旧石器时代新石器时代的人们用过的石头工具，关于北京大学的文革历史，在北大校园却是不准开课的禁区。

后人永远难以想象，向北京大学历史系这样一个学术性的应该代表文明和理性的地方，在文革中能变得多么野蛮。不但红卫兵学生可以肆无忌惮地侮辱殴打教员，甚至有教员也在“批斗会”上出手殴打自己的同事。还有人捏造事实，“揭发”同行，导致别人受到更严重的迫害。人的尊严和生命被毁灭的同时，道德也被毁灭了

汪篋死后，北京大学历史系还有另外三个人在遭到一系列的“批判”“斗争”后自杀。他们是：古代史教员李原，行政干部吴惟能，教授及系主任翦伯赞。翦伯赞是和妻子戴淑宛一起自杀的。也就是说，在北京大学历史系被文革迫害而自杀的人，是四名工作人员加上一位家属。

历史系还有别的人受到严重迫害。向达教授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1966年9月17日，历史系的“有问题”的教员被送到北京远郊区劳动，按照“问题”的严重程度编成甲乙两组。向达在有“问题”更为“严重”的甲组中。向达得了“尿毒症”。两周以后，乙组的人曾获回家一次，甲组的人不准回家。向达排不出小便，腿疼不能走路，却不准他看医生。到10月下旬，已经动不了了，送到城里，已经不能救了。向达在11月10日去世。

毛泽东的女儿李纳，在文革前一年从北京大学历史系毕业。她在校期间曾经参加“工作组”到北京郊区农村领导“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学校为她特别配置了保安人员，尽力照料。审核村民的“阶级成分”时，历史系教师郝斌不同意李纳要把几个农民的“成分”划高一级的主张，曾和李纳争论。那争论也根本不严重。（要知道，当时把人的“阶级成分”划高一级，会给这个人及其家属子女带来大灾难。）文革开始后，1966年7月26日晚，毛泽东的妻子江青来到北京大学，在露天广场的万人大会上，江青讲话，指控郝斌“迫害”她的女儿。郝斌因此成为“现行反革命”。毛泽东死后，他才在1977年才得到平反。不但郝斌本人遭到长期迫害，连他远在沈阳和内蒙古的亲戚也受到连累。历史系的学者应该做一项研究，看中国历史上是否有过皇帝国王如此凶暴地对待他们儿女的教师的例子。

此外，在1966年汪篋死亡的同时期，大约6月20日前后，北京大学历史系的一位青年教师俞伟超在“批斗会”后自杀。俞伟超1954年在北京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他先后两次自杀。一次是触高压电，他被强电流打回来，没有死，但是双手的食指被烧毁。第二次是卧轨。在清华园火车站附近。幸亏司机较早发现了他，刹了车。他被火车头铲出去很远，臀部受了重伤。他活了下来。但是以后写字和吸烟，都只能用中指和无名指。1980年代初，他在北京大学开课讲“秦汉考古”，听的学生很多。学生自然就注意到他缺失手指的残疾。

1990年代初，俞伟超出任中国历史博物馆馆长。笔者曾经给他写信，询问文革中的事情。信寄往北京中国历史博物馆。然而几年过去，笔者始终没有收到他的回信，也没有收到被退回的信。

也许俞伟超先生没有收到信。这种可能性应该不太大。历史博物馆是很大的机构，但是他既然是馆长，信会被送到他那里。也许是俞伟超先生虽然收到了我的信，但是却不愿意作复。不愿意作复的原因也可能是两种：不想违背北京当局的旨意来帮助记载文革事实，或者是因为他个人的历史，实在是太痛苦而无法下笔重述。一个人自杀了两次，这样的伤痛，不论是肉体的，还是精神的，都太大了。以后，他还要带着自杀留下的缺失手指的痕迹活过继续进行的十年文革，这是另一种漫长的折磨。

但是，不管是什么理由俞伟超先生没有回信，笔者都深感遗憾。他是历史学学者，甚至曾经担任中国最高历史机构的行政长官，为什么不记载文革历史提供帮助呢？他的痛苦，和他在同一时期自杀并且死亡的汪篋先生的痛苦，千千万万中国人的文革受难，是历史最该关心的一部分。因为历史的中心关注点应该是人，而不是别的。希望将来有一

## 受难者列传

天，他会找到勇气和力量，为这一段历史作出工作。

也非常遗憾的是，北京大学历史系作为专门从事历史研究和教学的部门，一直没有记录和报告文革中该系本身的历史。这里所记，是笔者向多人询问调查后得知的。

在北大历史系的历史中，还有一段是这个系的名字的消失。1969年11月，北京大学当局把教职员都送往江西南昌鄱阳湖边的鲤鱼洲荒地，让他们自己盖房子种地，那里也是血吸虫传染区。很多人在那里染上了血吸虫病。在鲤鱼洲，人员仍然按照按照原来的系编排，但是都改成用军队编制的名称。那时，历史系的名字是“八连”。家人给历史系的教员写信，地址是：江西南昌县鲤鱼洲北大八连。■



王庆萍，女，1926年10月20日生，河北省正定县人，北京市宣武区梁家园小学校长兼中共支部书记。1966年8月19日遭到“斗争”和毒打后，关押在校中。8月20日凌晨在校内坠楼死亡。死时不到40岁。当时她被说成跳楼自杀。她的同事和家属认为她是在遭毒打后被扔下楼去的。王庆萍身后家属有母亲、丈夫和三个孩子。



1978年，在毛泽东死亡两年以后，和很多文革受难者一样，王庆萍得到“平反昭雪”。她所在学校给其丈夫胡福生的工作单位发出公函，写道：

王庆萍同志的结论，于一九七八年九月经中共宣武区教育局党委批示，为：“王庆萍同志原任梁家园小学党支部书记、校长，由于林彪、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迫害，于一九六六年八月二十日不幸逝世。

请将与此结论不符的有关材料退回我校或代为销毁为感。

在此之前，在1972年，也给王庆萍做过一个“结论”。王庆萍的1972年“结论意见”，照录如下：

王庆萍同志有一般政治历史问题。王在文化大革命初期，因对群众运动不理解，跳楼身死，仍以革命干部对待。予以结论。

中共北京第一四七中学党支部  
一九七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同意学校意见，王庆萍的历史问题，按一般政治历史问题予以结论。王在文化大革命初期，因对群众运动不理解，跳楼自杀，仍以革命干部对待。

中共北京市宣武区教育局委员会  
一九七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王庆萍所在梁家园小学这时已经取消，校址归给第一四七中学，所以结论是由中共第一四七中党支部作出的。

这个“结论”仍然认定王庆萍是自杀，但是自杀在1972年不再以

## 受难者列传

“对抗文革”解释，也不再以此开除共产党员的党籍。这是1972年和1966年的一个不同之处。林彪在1971年死亡之后，文革当局一度批判林彪代表“极左”，对之前被迫害的人的处理曾有所松动。（但是很快就又改变了说法，说林彪的问题不是“极左”是“极右”，并且开展“批林批孔运动”，攻击孔子的“仁”的思想。）在这种大形势下，这个“结论”说，王庆萍自杀是因为“对群众运动不理解”，对她“仍以革命干部对待”。

1972年时王庆萍已经死亡六年之久，还能怎么“对待”呢？这里的主要意义显然是在于对待她的儿女。文革中株连达到前所未有的程度，父母的问题会给儿女带来大量负面待遇。

至于更早的这一类文革对个人的“处理结论”，当时的做法是宣布后由权力当局保存在他们的机密人事档案之中，并不给本人或者家属一个副本。1978年以后文革受害者得到“平反”，上面下令全国各单位把这类有关材料全部烧毁。烧毁是当众进行的。目击者说，一个小学和中学这样的小单位，都有能装两个大旅行箱那么多的材料供烧毁。普通人可以观看焚烧过程，但是不准走近观看材料内容。焚烧材料，当时被解释说是为了表示“彻底平反”。但是实际上也是为了防止追究责任和记录历史真相。所以，这里无法转录1972年以前王庆萍所得到的“结论”。

至于1978年“结论”中说的王庆萍的死因是“由于林彪、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迫害”，是因为这是当时的这类平反书的共同格式，其他单位也适用同样的措辞，显然这来自“中央”的统一规定。其实，王庆萍死亡的时候，“四人帮”之一王洪文还是上海的一家棉纺厂的普通干部，和王庆萍的死亡完全不相干。

把千千万万文革受难者的死亡仅仅归因于林彪和“四人帮”，显然是为了开脱文革的罪责，开脱文革的发动者和指挥者毛泽东的罪责。

王庆萍的死亡日子1966年8月19日，是个特别的日子。王庆萍的死亡，不但是总体的文革发展造成的，而且和毛泽东1966年8月18日在天安门广场接见和检阅100万红卫兵学生直接相关联。那一天，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红卫兵领导人宋彬彬在万众瞩目之中，在天安门城楼上，给毛泽东戴上了红卫兵的袖章，而且，听了毛泽东对其名字“彬彬”的评论后把名字改为“要武”。在此之前，这所中学的红卫兵已经在8月5日打死了该校的副校长卞仲耘。毛泽东在8月18日的行动显然极大激励了红卫兵的暴力行为。随着毛泽东戴上红卫兵袖章，红卫

兵组织在全国迅速普遍建立，暴力活动也立即在北京和全国全面升级，规模越来越大。王庆萍在8月18日红卫兵集会一天多以后死亡，显然就是这一暴力迫害恶浪的直接受害者。

1966年6月，中共北京市委下令中学全面停课，中学领导人全部“靠边站”，由派去的“工作组”领导那里的“革命”，但是小学不停课。7月底，毛泽东下令撤走工作组以后，小学生也建立了红卫兵组织，“斗争”和打骂学校的老师和校长。

在8月18日以前，王庆萍已经被“批斗”了几次。她被殴打，而且行动自由被限制。要获得准许才能回家。有一天晚上她获准回家，孩子们都已经睡了。她的母亲和丈夫看到她头发被剃了半边，即当时所谓“阴阳头”，身上有伤痕，脸上被涂过墨，已经洗不干净。

8月18日天安门红卫兵集会的第二天，王庆萍被押到紧靠天安门的中山公园音乐堂，在那里和其他学校的领导干部一起被“批斗”。在那里，他们被红卫兵打得一塌糊涂。

在中山公园“批斗会”后，她被押回学校。

梁家园小学位于北京市宣武区果子巷。校中有一座四层楼。当天晚上王庆萍被关在楼上的一个房间里。第二天早晨，很早的时候，王庆萍坠楼。

几个小时以后，学校的人通知了王庆萍的家属。她的丈夫和母亲把孩子们放在邻居家，赶往学校，他们看到的只是王庆萍的尸体。

王庆萍的丈夫和母亲没有告诉她的孩子王庆萍的死讯，很多年都没有告诉他们。他们最早是听院子里玩的小朋友们说的。

王庆萍有三个孩子，当时的年龄分别为11岁、9岁、8岁。他们长大以后，慢慢知道了母亲已经在1966年永远离开了他们。他们对母亲的死亡一直心存疑问。如果他们的母亲真是自杀的，为什么连遗书都没有写一份呢？她有三个孩子，她不会不跟三个孩子告别。

梁家园小学的副校长季丽华，当时也和王庆萍一起被殴打折磨侮辱。她说：“在那种情况下，谁都有想死的心，但是都不会走那一步。”

王庆萍坠楼前的夜里，有三个该校的老师去了关她的房间里。这三个人中有两个是中共预备党员。党员需要经过一年的预备期转正。这两个预备党员中的一个，因为一些事情，一年预备期满后未获转正，被延长了半年预备期。王庆萍是中共党支部书记，这个人认为王庆萍整了自己。

## 受难者列传

另外，王庆萍坠楼的时候，身体曾经撞在下一层楼的窗户上缘。如果她自己纵身跳楼，会躲开窗户，身体不应该如此贴近建筑物的外墙。所以，她的孩子和同事认为她是被打死后搁在窗台上推下去的，或者是在挣扎中被推下楼的。

1978年王庆萍得到“平反”后，她的大儿子胡大军写材料到宣武区教育局，提出他的质疑。宣武区教育局告诉他：“事实不充分”。他被驳回。

1966年夏天，北京有数千居民和教育工作者被红卫兵打死。1978年开始给死者“平反”，但是追查凶手是不允许的。这里收集的很多受难者的名字，但是打死他们的人中，现在了解到的受到处罚的只有一个人。这个人是北京第三女子中学的红卫兵。这个中学的校长沙坪在1966年8月20日被打死。北京市教育局的一些人坚持要追查沙坪之死，但是很快被胡耀邦的有关政策挡住了。这个人的朋友很为她抱不平，说别人都没有事儿，为什么要处罚她？她受了什么程度的处罚呢？她1979年时在西安的军医大学工作，事发后军队将其转业回北京工作。

在1978年开始的“平反”中，邓小平和胡耀邦有清楚的政策：不追究凶手，不准提毛泽东周恩来这些人在迫害中的作用，把罪责统统归于“林彪四人帮”，但是给受难者重新写“结论”，还给文革受难者的家属一点经济补偿。

从“一四七中党支部”在1978年8月15日所写的“关于王庆萍丧葬抚恤等费用申请报告”，可以知道给了王庆萍的家属2,190元钱。其中较大的两笔是：丧葬费240元，还有给孩子的生活费1,800元。王庆萍有三个孩子，当时最大的11岁。他们计算说，拟由王庆萍负担第二个孩子，每月15元，从1966年9月到这个孩子参加工作，十年的生活费是1,800元。

王庆萍的经历，在文革前夕的北京中小学校长中相当典型。她出身在一个“地主”家庭，在北京读中学的时候，接触了共产党的活动，她在1949年参加了中国共产党后，长期当小学校长，级别为“小学行政一级”，她的丈夫是级别较高的军队干部。她不是如文革所指控的“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人。她被“斗争”以至死亡，是因为所有的大中小学校长都被“斗争”，是因为毛泽东指他们是教育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

笔者调查并写作了“1966：学生打老师的革命”的时候，没有能知道王庆萍的名字。在“网上文革受难者纪念园”建立之后，有人看到这

个网站，就通过网站上的地址给笔者送了电子邮件，告诉了她的名字和学校。以后，通过进一步的电话谈话和通信等等，了解了她的悲惨故事。但是，这个时候，网站已经被封锁了。王庆萍已经在1966年被害死，然后，在2002年，她的名字和故事，还有其他类似受难者的名字和故事，还要在电脑网上被禁止谈起。■

王人莉，女，上海半工半读工业大学（现为上海第二工业大学）机械系理论力学教师。长得很美。文革中被指控有所谓“生活问题”，被“斗争”并且被剃“阴阳头”。她被惩罚洗厕所。王人莉喝洗厕所的稀盐酸自杀身亡。■

---

王绍炎，男，浙江省萧山县第二中学退休教师，住浙江省萧山县临浦镇戴家桥。1967年夏天和妻子一起被“批斗”。王绍炎和妻子前后自杀。

王绍炎文革时已经退休，“因家庭出身问题”被列为“黑五类”。1967年夏天，被“勒令”（这是文革时代的常用语）每日集中“请罪”（这也是文革时代的常用语，当时的全称是“向毛主席老人家轻罪”）。一天，王绍炎及其妻子一起被叫至当地居民委员会“批斗”（这也是文革最常用词语之一，其实际内容，包括体罚，殴打，侮辱，以及用文革词语进行咒骂等等）。“批斗会”结束后，王绍炎的妻子被先遣回家。他的妻子回到家后，在床边自缢而死。王绍炎被释回家后，见妻子已自缢，即离家出走，第二天被发现已在附近田野中的一个池塘中投水自尽。■

---

王升信，号孝甫，男，山东人，北京市第三十中学校长。1966年，他被红卫兵学生打了以后，又被从楼梯上推下来，脑溢血而死亡。同一时期，第三十中学中共支部书记孙树荣的眼睛被打瞎一只。■

## 受难者列传

王申酉，男，1963年考入华东师范大学物理系，他在日记中写了一些看法，因此被送进监狱关了两年，留校“监督劳动”。1976年他给女朋友写了长信介绍他的政治观点和人生观。因为这些看法，他在1977年4月被判处死刑。三万人参加“公审大会”，宣判死刑后立即执行。他活了31岁。

《人民日报》老记者金凤在1980年到上海阅读了王申酉的案卷，金凤认为王申酉是张志新式的英雄。但是她的长篇通讯写好后，中共中央宣传部的领导人不同意发表。（见金凤《他，倒在了“两个凡是”的枪口下》，收入《我们都经历过的日子》，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01年1月）

从金凤介绍的王申酉来看，他是马克思主义者，他批评文革，赞扬周恩来，赞扬邓小平在1973到1976的工作，这些都高度符合在1978年以后当局的宣传口径。由此看来，在1990年代末仍然禁止发表王申酉的故事，应该不是由于王申酉的思想不能被接受，而是因为他的个人遭遇——因这些日记、书信和在监狱中的“供词”就被判处死刑如果得到张扬，虽然这发生在华国锋时代而且华国锋已经下台，这会引发人们对整个制度的质疑。对现在的当权者来说，会产生相当的负面影响。

金凤的文章还说：“上海市革委会领导在一天内听取并同意了56个死刑判决案，平均每6分钟通过一个死刑案，王申酉不幸名在其中。”不知道其他55个人的案件是什么样的。这也提出了一个问题：如果那个人和王申酉不同，不是马克思主义者，不赞同周恩来或者邓小平，如果他们的看法，在文革后也仍然是和当权者的看法不一致的，那么又应该怎么样呢？

实际上，思想的正确或错误，与法律上的罪与非罪，是两个应该分开来的不同题目。

把有不同看法的人，甚至只是及其轻微的不同看法，哪怕只是在私人日记和书信中写到，或者只是在私人谈话中说及，都会被“揭发”“定性”，然后“斗争”、判刑、直至枪毙，是文革的特点之一，也是文革最残酷的一点。对于这一点，应该引起更多的注意和分析。

在王申酉被处死四个月后，1977年8月，中国共产党第11届全国代表大会召开，中共中央主席华国锋宣布文革以“粉碎四人帮”为标志结束了。这是文革被正式宣布结束。王申酉死在“粉碎四人帮”和华国锋正式宣布文革结束这一段文革的返光回照时期。



## 受难者列传

王守亮，北京第 25 中学语文教师。文革中，1966—1968 年间，红卫兵组织和其他“革命群众组织”被允许印行小型报纸和传单散发或者出售。王守亮收集小报和传单，他的妻子在苏联使馆当佣人，他们被指控把文革小报和传单卖给了苏联人，夫妇俩均被处死刑。 ■

---

王淑，西安交通大学马列教研室讲师，女，江苏太仓人，1926 年生。文革时因早年参加“三青团”的问题而被关押“审查”。王淑于 1968 年 9 月 24 日跳楼自杀身亡。 ■

---

王思杰，男，厦门大学历史系教授，在 1966 年夏天遭到残酷“斗争”后，和妻子儿女共四人一起自杀。 ■

---

王松林，男，36 岁，北京第二机床厂副科长。1968 年 7 月 27 日，被派作为“首都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成员进入清华大学。在学生宿舍 10 号楼里，被手榴弹炸死。关于事件背景，请看“韩忠现”。 ■

---

王桐竹，原为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俄文翻译，1957 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处以“劳动教养”。1960 年代初解除“劳教”转为农场职工。在 1970 年新年前后在南京与姚祖彝、陆鲁山、孙本乔等一起被以“企图偷越国境，煽动知青回城”的罪名枪毙。有南京人记得，当时还组织了“知青”到每个街道控诉他们“毒害青年的罪行”。 ■

---

王祥林，男，医生，在南昌一医院工作。1968 年被指控为“特务”，在“隔离审查”中自杀。请参看“高景星”。 ■



王熊飞，男，上海浦东六里中心卫生院医生，1968年，他的儿子王祖德医生因在私人谈话中说到“毛泽东中风曾请上海名医陆瘦针灸治疗”，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后被判刑12年。王熊飞也被长期“隔离审查”。1969年，当他得知妻子和小女儿已经自杀，也在“隔离室”中上吊自杀。为一句议论，王家死了三个人。



王熊飞和他的妻子张启行都是医生，他们的儿子王祖德也是医生。

王祖德1955年考入上海第一医学院，念书时逢上了1957年的“反右派运动”。他当时是个刚满18岁的青年，还很天真。他觉得自己是个不懂政治的人，更不是一个会介入政治的人。在所谓“鸣放”时期，他没有写过大字报。只是在会议上，他对班里选班干部六人选六人的方式有过批评，认为等额选举的方式让人心理上觉得不民主。在民主党派的一些负责人如章伯均被整成“右派份子”后，他也提出过疑问：这样搞的话，民主党派还有什么存在的必要？看到班里他的要好同学被划成“右派份子”，他不由地在“批判会”上为他们辩解。因为这些，他几乎被定成“右派份子”。当时，他就读的大班六十个同学中，已有五人被划成了“右派份子”，比例高达百分之八。仅仅因为“右派份子”的名额指标已“满”，他才得以幸存于“右派”之外。但他仍然是一个被“内部掌握”的“右派边缘分子”。到了文革，这些材料被抛出来，他就被称为“漏网右派”。

毕业时，被划成“右派份子”的同学都被送去“劳动改造”。像王祖德这样虽然没有划成“右派份子”但被认为“有问题”的毕业生，在毕业生分配的红榜上没有名字。他们待分配了一段，才作为另类处理，分配了工作。王祖德被高教局分配到同济大学医务所。他清楚自己是被划入“另册”的人，但他仍然兢兢业业地做好一个医生。

文革开始，1966年，王祖德就受到“批斗”，他的家被查抄。在1949年以前，王熊飞和妻子张启行开过私人诊所。1950年代后，私人诊所不允许存在了，他们进了国有医院。他在浦东有名的好医生。他医术高明，工作积极，还当过县人民代表和政协委员。但是文革来了，新的革命需要新的敌人。1966年6月，《人民日报》提出“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口号。王熊飞医生的年龄和职业地位，使他立即成了革命的第一

批打击对象。他的儿子则稍后。

王祖德自己是医生，父母是医生。在医生圈子里，王祖德听说，毛泽东在1950年代中风瘫痪，曾请上海名医陆瘦燕去北京为他针灸治疗。他对弟弟讲了这件事。弟弟是复旦大学数学系的学生，告诉了朋友。这件事被“揭发”出来，他弟弟成了“反动学生”，而且追查到王祖德。王祖德只是说到了毛泽东的健康问题，却立即被说成是“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先是学校里贴出了有关此事的大字报，后来又“揭发”出他1957年的“漏网右派”问题，再“揭发”出他平日有过的一些对文革不满的“反动言论”。1968年一月，他被关进同济大学“学六楼”，遭到当时的所谓“隔离审查”。

“学六楼”后来被拆掉，位置在现在的留学生楼旁边。学六楼在1968年被用来关押被“隔离审查”的人。王祖德是第一个被关进去的。后来被“隔离”的人越来越多，陆陆续续关进来，一个人一间，两层楼全关满了。文革后的同济校长李国豪教授也曾被关在里面。窗上还造起了铁丝网。

当时掌管同济大学的是文革中建立的新的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革命委员会”由军队代表、“革命干部”代表和“革命群众”代表三方面组成。“革命委员会”建立后作的第一重要的工作，就是开展“对敌斗争”。在学校中不经法律程序关押人甚至打死人，从1966年就已经开始，“革命委员会”的建立使这一套做法更加体系化和权威化。他们用整座楼来关押和审讯那些被认为是“反革命”和“阶级敌人”的教职员工和学生。

王祖德被“隔离”期间，几乎每一天都被审讯逼问，而且被殴打侮辱。整他的主要是学生，也有医务所的一些人。那时大学生都不上课，其中参加所谓“专案组”的人，夜间审讯可享受免费宵夜，还有机会用公款旅行作所谓“外调”。这些人没完没了地要他写“交代”，包括要他“交代”1960年到同济大学以后，八年来有过的“反动思想”和说过的“反动话”，等等。王祖德坦然地面对了自己的“问题”，对自己说过的话，他都承认了，从1957年学生时代的言论，到有关毛泽东健康的议论。他希望讲清楚之后，该怎么了结就怎么了结。

可是，整人者一心要把王医生的事情搞成一个“反革命大案”，作为他们进行“对敌斗争”的大功劳。那时每抓出一个“阶级敌人”或者“反革命集团”，学校里就贴出大标语欢呼“毛泽东思想的伟大胜利”。“专案组”无休无止，提出根本无法满足的要求，要王祖德交出

武器和发报机。

他们不满足于整治王祖德一个人，开始迫害他的整个家庭。同济大学的人到王祖德家数次搜查，其实什么都没有找到。他们说王祖德家是个“小台湾”，是个特务机构。他们把王熊飞绑架到同济大学，就“隔离”在王祖德附近的房间里。他们彼此不能见面和谈话。但是父子能互相听得见被打的时候发出的惨叫。这对王祖德是极大的刺激和折磨。

到1968年9月，王祖德已经被“隔离”了8个月。王祖德不断被“批斗”，大会小会地“斗”，也不断被殴打。他一次又一次数小时在脖子上挂着沉重的牌子，以“坐飞机”（指低头弯腰，双臂被折向后面）的姿势被“斗争”。几个月下来，他已经被打得不象人样子了。整整8个月，除了审讯和“斗争”他的人，他不能见到任何亲人和朋友。他能听到的唯一来自家人的声音，是父亲被打的惨叫声。在长期的肉体和心理的摧残中，他绝望了。他把绳子挂在“隔离室”的门框上，试图吊死自己，但是绳子断了，他没有死成。

在绝望和愤怒中，他作了两件特别的事情。在一次要交“交代材料”的时候，写上了白居易在《长恨歌》中两句诗：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他觉得宁愿死，他再也不愿意这样活下去。他写下的白居易诗句当然被视为是一种反抗，因此招来了打手们更残酷的殴打。此后，他用一节被打断了的眼镜柄，在墙上划了一些道道。（他在隔离室中被打的时候，眼镜框子被打断，断下很尖的一段。）他叫来“专案组”的人，说这是他写的“打倒毛泽东”的标语。他不愿意活了，他宁愿被关进监狱，他宁愿被枪毙。就这样，同济大学当局报告上海公安局要求逮捕他。1968年9月，在同济大学大礼堂，开了“批斗会”，宣布他被逮捕。他随即被关进上海第一看守所。被逮捕之前，他们再次毒打了他，他瘸着腿带着满身伤痕进了看守所。那时他30岁。

这时候，王祖德还不知道，因为这样一句议论毛泽东健康的话，使他们一家已经和将要付出什么样的代价。王祖德的小妹妹王祖华，当时是上海师范学院中文系二年级的学生，因此被牵连，被说成是“反动学生”，受到“批斗”。她不能忍受人格的污辱，对着疾驰的汽车撞上去，自杀了。她死的时候，20岁。

王祖德的母亲张启行，当时58岁，同济大学的红卫兵到她家里打她，逼她。她无法承受这样的伤害：她的大儿子被“隔离”，她的丈夫被“隔离”，她的二儿子是“反动学生”，她的小女儿已经自杀。张启行在东昌路家中的阁楼上服毒自杀。因为家中无人，被发现的时候，她

已经离世几天了。

王熊飞在同济大学儿子的“隔离室”中被关了一段时间，又被带回他所服务的卫生院继续被“隔离”。他与外界隔绝，始终没有他所惦记的家人的消息。有一天，一个偶然的的机会，一个不认识他的人，告诉了他东昌路有一家人母亲和女儿都自杀身亡，也就是他自己家的故事。他这才知道自己日夜思念的妻子和小女儿已经自杀，大儿子被逮捕，于是，在自己的“隔离室”中，王熊飞上吊自杀了。那是1969年。

在上海，在1968到1969的这场“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根据一份内部“的统计材料，这样在饱受侮辱和折磨后自杀的人，有一万多个。这是上海的残忍，也是文革的残忍。

王祖德被关在上海第一看守所的二楼。当时复旦大学的教授王造时被关在一楼，王造时后来死在狱中。看守所里半夜也有人惨叫，肯定是在用刑。对他的审讯很快，因为他只希望速速了结，承认了所有的指控，包括当时最可怕的罪行：写反动标语和“恶毒攻击伟大领袖”。判决过程很快，因为那时没有法院和检察院的分工，没有辩护也没有上诉这些程序。在看守所关了两个月后，宣判他因“现行反革命罪”判刑12年。

宣判后，他被关进上海提篮桥监狱。那里有十个监房。他被关在三号监。三号监有五层，每层有99个房间。三号监专门关“反革命犯”。当时监狱里的犯人分两类，一类是刑事犯，一类是“反革命犯”。他是后一类。王祖德是医生，监狱当局让他在监狱里给犯人看病。他登记犯人的姓名做病例。仅仅三号监，他登记过的“反革命犯”，有一万以上。

“反革命犯”被抓进提篮桥监狱后，很多又被送到别的地方，有青海、新疆和安徽。有时候晚上集合，几百甚至上千送出去。王祖德也差一点，他都准备好了。后来，可能是因为监狱当局对他印象比较好，要他留下来。

被判刑到了监狱以后，王祖德才被容许接见家属，才知道家里人的惨死。他的妻子是他在大学的同班同学。他在学校里被“隔离审查”的时候，他的妻子来送东西，可是不准见面。他们有两个孩子，一个7岁，一个才1岁。他的妻子一开始说，要等他一辈子。可是后来有子女儿受株连的问题，提出离婚，他也完全同意。

王祖德在监狱里抢救了很多病人。有的被打了自杀的。那里打人，但是看守人员不打，让刑事犯打。有些人已经疯了，却说是假的，也

打。有的人被关进橡皮牢房，只有一平方米，四面都是橡皮，你去叫好了，没有人听得见。还有给人戴一个帽子，只有眼睛露出来，叫不出声，再打这个人。王祖德尽力治，不管是什么病人犯人，包括口对口呼吸。他说他只是在做，心情上已经完全绝望了。

1974年，他被减刑六年，这是非常非常少的情况。但是还戴着“反革命”的帽子。他去了劳动仪表厂，是个“劳改”单位，有一部分“留场人员”。他作为“留场人员”，比囚犯有一点自由。

毛泽东在1976年死了。又过了两年半，1979年1月，王祖德全家被作为“冤案”得到“平反”。他的父亲母亲妹妹也都得到了“平反”。同济大学在大礼堂开会给王祖德“平反”。11年以前他在大礼堂中被“批斗”并宣布逮捕。他也回到了同济大学校医院工作。可是他已经家破人亡。

王熊飞一家如此悲惨的遭遇，究竟为了什么？

毛泽东五十年代中风，这究竟算什么秘密！？其实这在毛泽东自己的讲话中就已经被提到。1957年11月，他到莫斯科参加各国共产党和工人党会议。毛泽东在会上讲话时，不能站着讲，他就此作了解释。这个讲话在文革中印行流传过，作为“反帝反修”的“伟大文件”。就是在这个讲话中，他说不怕发生战争，因为中国有六亿人，打死三亿还有三亿。这个说法震惊了世界，因为不但西方民主国家的领袖们无论如何不敢对他们的选民说这样的话，而且刚批判了斯大林的苏联共产党领导人也觉得太疯狂。但是毛泽东这样说，在中国的土地上曾经被认为是“有气派”。三亿人的生死可以由一人来定，还理直气壮地说出，这实在是中国人的极大不幸。

王祖德在私人谈话中提到了毛泽东中风，就被定为“恶毒攻击毛主席”，当时最严重的罪名。对王医生的这种定罪方式，是同济大学某些人一手造成的，同时，也是由当时的大政策决定的。这样的案例在当时不是个别的而是相当普遍的现象。

例如，在北京大学，年轻的英文教师郑培蒂，被野蛮地打骂侮辱，关在北大自设的牢房中近一年。仅仅因为她告诉了室友，毛泽东的妻子江青曾经跟她的表舅同居，她被指控为“攻击无产阶级司令部”及“矛头直指伟大领袖”。

例如，在湖南省津市澧澹劳改农场，1969年关入一个姓傅的农民，他四十岁得了第一个儿子，高兴万分，他抱着婴儿不会唱儿歌，就把“东方红，太阳升，中国出了个毛泽东”的歌词改唱成“东方红，太阳

## 受难者列传

升，我家出了个傅毛毛（儿子的小名）”。为此，这个农民被判刑7年。

王祖德医生，郑培蒂老师，这位姓傅的农民，以及那些犯了所谓“恶攻罪”的人们，他们所说的话和所唱的歌，对毛泽东何损之有？但是，为了个别人的无上权威的确立，王祖德医生和类似的案件中的普通人，就要遭受如此巨大的痛苦和灾祸。为一句毛泽东请陆瘦燕医生针灸的传言，王祖德的一家，被害死了三个人，没死的也被整得死去活来。

曾为毛泽东针灸的医生陆瘦燕，也在文革中被害死。陆瘦燕是上海中医研究所所长，著名中医师。1969年3月，陆医生被“隔离审查”。他被“批斗”逼供。1969年4月27日，陆瘦燕在“隔离审查”中坠楼身亡，时年60岁。

医生的职责是治病。千百年来，特别是近一百年来，他们的努力带来了医学的发展，大大改善了人类的生活品质。他们是可尊敬的一个社会群体。但是，当政治的癌症控制了社会的时候，医生和所有的人都一起遭难，无法幸免。

这里记录下来的，只是王祖德医生一家遭遇的简单梗概。仅仅就是这梗概，也让笔者多次在电脑键盘上停下手来，悲愤难抑，无法继续。事实上，王祖德医生遭受的外在的和内心的折磨和痛苦，一定远远多于此。他是一个医生。他家的故事使人想起了《日瓦戈医生》，俄国人写的一部关于医生和革命的长篇巨作。文革在迫害人方面的严密程度和严厉程度，都史无前例。因此，和王祖德医生的悲惨遭遇相比，日瓦戈医生留下的诗和书信，以及那位替他保存了诗稿的兄弟，都显得几乎像是无法遥望的“奢侈”了。但是人类忍耐和追求的力量也许是相通的。希望有一天，王祖德医生会写出他的外在的和内心的历程，作为历史和人性的见证。■

---

王一民，男，上海市外国语学院附中初二（5）班学生，学习西班牙语。因为不是“红五类”家庭出身，1966年遭到红卫兵同学殴打侮辱和抄家。他因此精神失常，跳楼自杀。

上海市外语附中是1963年开办的学校，1964年搬入全新的校舍。由于学校的特别性质是培养外交官和机密情报人员，这个学校的学生中有大量共产党高级干部子女。文革中这个学校的红卫兵非常暴力。王一民

的一个老师说，王一民出身于知识分子家庭，性格温和，会弹钢琴。文革一开始，因为不是“红五类”，王一民就成了红卫兵在学生中的虐待目标。她亲眼看到王一民在宿舍寝室里被站在四角的同学推过来打过去。由于在学校被殴打折磨，时刻处于恐惧之中，王一民试图躲在家里。红卫兵又去他的家里抓他，并且抄了他的家。王一民精神失常，几次试图自杀，最后跳楼身亡。

这个学校的红卫兵也残酷殴打教员。有一次，打过教员之后，还强迫他们用舌头舔他们流在地上的血。 ■

## 受难者列传

王莹，女，1913生，电影演员，作家。曾经主演话剧《赛金花》，据说因主演此剧而与江青结怨（江青争演主角失败）。1942年到美国，曾协助作家史沫特莱写作《朱德传》。1955年王莹从美国回国，任北京电影制片厂编剧。王莹在文革中被逮捕，1974年3月3日死在狱中。■

---

王永婷，西安交通大学压缩21班学生，女，河南开封人，1943年生。1966年6月因在反对“工作组”的大字报上签名而被围攻，并被迫写检讨书32份长达162页。王永婷于1966年7月9日跳楼自杀身亡。■

---

王蕴倩，女，苏州人，上海市四女中（现名市四中学）数学老师，1966年夏天被“批斗”后在校中跳楼自杀。

目击者说，王蕴倩自杀现场“惨不忍睹”。

上海市四女中位于上海徐汇区，是天主教建立的一所女校。这所中学是中国现代最早建立的女子中学之一，也是上海最早的新式中学之一。据上海市档案馆的资料，该校创办于1855年，曾数度更名，先后取名崇德女校、徐汇女中、启明女中、汇明女中；1952年改名第四女中；1968年改现名，男女兼收。

1966年文革开始时，这所学校已经有100多年的历史，当时仍然是女子中学。也就是说，那里的红卫兵也全都是女中学生。女红卫兵在当时毒打侮辱折磨教育工作者，也非常野蛮和残忍。这不是个别现象，在笔者调查所及的一系列女子中学里，打死老师，毒打老师迫其自杀的例子，是大量的。在北京，最早打死教育工作者的是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红卫兵。在上海，市三女中的女校长薛正，被强迫吃屎尿。在穿单衣的季节，该校红卫兵学生把大字报用图钉固定在她的背上，也就是说，把图钉钉进了她的皮肉。

文革的领导人在煽动暴力迫害方面确实非常成功。他们的种种手法，如毛泽东在北京天安门举行大型集会会见红卫兵，实行全国免费旅行的“革命大串连”，在学生中以“家庭出身”划分森严等级，给予青



少年对“阶级敌人”的生杀大权等等，把大批中学生，包括女学生，变成了既狂热又无情的行凶者。■

---

王毓秀，女，浙江镇海人，1932年生，西安交通大学涡轮教研室实验员，被“审查”，1970年7月5日上吊自杀身亡。■

---

王玉珍，女，北京第一女子中学副校长，从1966年开始长期遭到殴打、侮辱和监禁。1968年10月她从学校“牛棚”中逃出，和丈夫一起到北京西郊投河自杀。

王玉珍的丈夫是水利电力部的干部，不知道他的姓名。一位被访者说，他们的一个孩子叫顾义，1966年时是北京第31中学初中学生。另一个孩子叫顾家奇，1966年时是北京第33中学初中学生，曾经在内蒙古阿巴嘎旗伊和高勒公社新宝力格插队。这样，王玉珍的丈夫应该姓顾。

北京第一女子中学在西城区，和中南海只有一墙之隔。该校有一批住在中南海一带的高干子女。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第一次接见了百万红卫兵。在《人民日报》发表的关于毛泽东和红卫兵在一起的多张照片中，有一张上有女一中的红卫兵学生，高干子女，靠在离毛泽东很近的地方。

在8月18日后不久，女一中就改名为“红大一附中”。9月1日《人民日报》报道红卫兵取缔驱逐天主教修女会的时候，特别提到了参与学校中的四所，并介绍了女一中的新名字。

笔者访问过该校数名学生和老师。他们说，第一女子中学的红卫兵打人，是在8月18日以后严重起来的。

当时女一中没有校长，最高负责人是中共支部书记张乃一，被打得最厉害。红卫兵给她剃了“阴阳头”，用铜头皮带把她打得遍体鳞伤，又往她身上浇了粪水。粪水在受伤的皮肤上引起细菌感染，导致了败血症。张乃一的丈夫李达，是军队中地位很高的干部，但是他也无法出面保护妻子。幸亏有一位姓平的年轻教员，其父当过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因为她是“红五类”又刚当教员不久，所以还能说服红卫兵，把发

## 受难者列传

高烧的张乃一送到了医院。张乃一没有死。

一位管理宿舍的工友马铁山，被红卫兵指控为“富农”。他上吊自杀。

英语老师傅敏，是翻译家傅雷的儿子，钢琴家傅聪的弟弟（他们的名字连起来是“聪敏”一词）。傅雷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文革中再遭“斗争”和抄家，于1966年9月3日和妻子朱馥梅一起在上海家中上吊自杀。傅聪在1958年出逃到英国，当时被控为“叛国份子”。身为老师，又有这样的家庭背景，傅敏遭到学生“批斗”，投护城河自杀（女一中高中院后面是护城河），幸好没有死。文革后他离开了这所中学。

一名语文老师被“批斗”，精神失常。

王玉珍被剃了光头，被打得很厉害。她被关在女一中操场北侧的一间房子里，那里关了七个女“牛鬼蛇神”。她和另一位副校长佟沛珍都被关在那里。他们家里的人不知道他们被关在哪里，他们也不知道什么时候他们会被打死。佟沛珍说：我们一点办法都没有。没有人敢出来制止打人。我们找不到上级，不知道上级是谁。

和女一中一样都在中南海边一条街上的北京第六中学，红卫兵建立了一个校园监狱，还挂了一个牌子，上写“牛鬼蛇神劳改所”。王玉珍他们被关的地方，就是女一中的“劳改所”。

那里的人还被带到中山公园音乐堂“斗争”。在那里，他们被打得满地血水。

除了毒打，还有人身侮辱。在“劳改所”里，罚跪是常有的事。长时间跪着，膝盖都跪破了，有人就用点布裹把膝盖裹上。这件事被“揭发”。为了用布裹膝盖这件事，红卫兵又把“劳改所”里的人“斗争”了一次。看管“劳改所”的红卫兵学生警告他们：你们不老实，卞仲耘就是你们的下场。卞仲耘是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副校长，1966年8月5日被该校红卫兵活活打死在学校中。

所有的“牛鬼蛇神”都被起了一个难听的外号，每次点名要自报外号。“都是很难受的。”当佟沛珍老师这样告诉笔者的时候，笔者当时不知怎么反应。笔者同意，但是又觉得“难受”一词用在这里实在是程度不够。

1966年秋天，红卫兵把学校的“牛鬼蛇神”送到北京郊区的顺义县“劳改”。副校长佟沛珍摔倒了，一辆大车压过来。车上的人说，黑帮分子，压吧。幸亏车把式来了，把大车停住了。佟的右臂粉碎性骨折。

1968年开始“清理阶级队伍”，“审查”王玉珍的“历史问题”。王玉珍在1949年以前参加了共产党。1968年她被指控为“假党员”。罪名荒诞而又残酷。她被“隔离审查”，也就是关在校中自设的监狱里。有一天，她逃出了学校。

据说她逃出学校后，找到丈夫后，去了一个亲戚家。他们想找一个地方躲避“斗争”，可是那时候不可能找到。他们就一起到北京西郊投河自杀了。过了一些天，有人发现了他们的尸体，报告给公安局。公安局的人拿了王玉珍身上的衣服到女一中来给她的同事看。他们认出那是她的衣服。

王玉珍夫妇有三个儿子。文革开始时三个儿子分别为初一，初三和高一。他们因为都是中学生，所以当时都得下乡当知青。他们“插队”去以后，北京的家就没有了。文革后父母平反，他们被父亲所在单位水利电力部安排在下属一工地工作。■

---

王造时，1903年生，上海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曾留学美国和英国取得政治学博士学位。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1966年11月26日被逮捕，罪名是“建立反动组织”。1971年8月5日死于上海监狱中。

---

王占保，男，北京昌平区黑山寨大队人，1949年以前是“地主”，因此在1966年8月和儿子被乱棍打死，孙子也被杀害。

据《风雪定陵——地下玄宫洞开之谜》（杨士，岳南，新世界出版社，北京，1997年，338页）记载，1966年8月，在离定陵不远的“黑山寨大队”，红卫兵把村中的地主份子王占保全家揪出“批斗”。王占保和他的儿子惨死在一顿乱棍之下。为了“斩草除根”，造反派头目又带人将其九岁的孙子从野地里抓回，活活将其撕成两半。

“定陵”是明代十三个皇帝的陵墓之一，是“十三陵”中唯一地下部分被掘开的，是北京的旅游点之一。“十三陵”地属北京昌平区。数位被访者提到，他们在文革中就听说昌平区在1966年8月残杀“地富反

## 受难者列传

坏”和家属，和大兴县屠杀同时发生（关于大兴县屠杀，请见“方俊杰”）。其中有昌平县“中越友好人民公社”的“黄土南店大队”，在1966年8月底打死19人。然而，对大兴县和昌平县的1966年8月屠杀，关于死者的名字和人数，现在都知之甚少。■

汪昭钧，男，北京东城区东华门东皇城根街20号居民，退休海关职员，1966年8月16日被抄家的红卫兵打死。同时被打死的还有他的妻子许兰芳以及来做客的二女儿汪培嫫。汪昭钧被打死的时候近80岁。

文革开始的时候，汪昭钧已经近80岁。他的妻子许兰芳比他大两岁，是个裹过脚的小脚老太太。汪昭钧当了一辈子海关职员，这时已经退休多年。他们住在北京东城区东华门东皇城根20号。从街道名称就可以知道，他们住在从前的皇城的附近，北京城里比较古老的一个地区。他们家离北京妇产科医院和中国美术馆都很近。

汪昭钧和许兰芳夫妇不是很有钱的人，但是属于在北京生活水平中上等的人。他们住的小院的房子是他们自己的。他们有8个女儿，其中大半都当医生，有较好的收入，给他们钱支付日常开支。文革开始的时候，他们第七第八个女儿都已经工作还没有结婚，和他们住在一起。文革前，他们和街坊邻居相处得很好。他们的邻居中有人经济上比较困难，他们送给这些人衣服和鞋子等等，接济他们。

1966年8月，红卫兵在北京大规模兴起并且从学校“杀向社会”（这是当时红卫兵用的语言。）“破四旧”。红卫兵这一行动的主要打击对象之一，是北京拥有自己的房屋的人。除了被强迫交出房屋给政府，这些人在把房屋所有权交给政府之后，仍然几乎都被抄家以及被毒打，有相当一部分被扫地出门驱逐到农村，有的人还被活活打死。汪昭钧和许兰芳就是在这种情形下被抄家和打死的。

当时，红卫兵在北京散发传单，命令每家必须挂毛泽东的画像和毛泽东语录。汪家服从红卫兵的命令，马上买了毛泽东的画像。汪家堂屋里原来挂有一个大镜框，装着早已去世的汪昭钧的父亲的一张大照片。他们打开镜框，把毛泽东的画像放在父亲的照片上面，又把镜框挂了起来。

一个邻居领着红卫兵来抄家。有人向红卫兵报告，说汪家挂毛泽东的照片的镜框子里“有东西”。红卫兵打开镜框，看到汪父的照片。汪父穿的是老式的衣服，红卫兵硬说那是蒋介石的照片，是他们妄图“变天”的罪证。他们辩解说这不是蒋介石，红卫兵不听。

红卫兵很快开始动手殴打汪昭钧夫妇。他们自以为有足够的“理由”殴打他们：他们有房产，是所谓“房产主”，加上他们有老照片。

当时，他们的二女儿汪培嫫正从天津来探望他们。她见势不好，就往门外走，想要躲开。她走到大门口的时候，被一个邻居看到，指给红

## 受难者列传

卫兵说：“那是他们家闺女。”汪培嫻被抓住和她父母一起被打。她的五妹那天也在父母家，也一起被毒打。

她的五妹被打得在地上滚来滚去。她用双手紧紧抱着头部，所以她虽然受了重伤，但是没有被打死。汪培嫻被打了没有很久就死了。显然是因为在乱棍中被打到了致命部位，所以很快毙命。

汪培嫻和丈夫住在天津。她毕业于协和医学院，当过医生，后来退职居家。她的丈夫是天津一家医院的会计。因为父亲生病，所以她从天津来北京探望，没有想到正遇上红卫兵抄家，和其父母一起被打死。她生于1913年，被打死的时候，53岁。

汪培嫻被打死后，她的父母继续被打。他们又被打了很久以后，失去知觉倒在地上。后来开来了运送尸体的大卡车。红卫兵把汪培原和汪昭钧许兰芳夫妇的身体都扔上了卡车。

汪培原和她的母亲许兰芳在被丢上运尸车的时候已经没有声气，但是她的五妹听到父亲汪昭钧还在呻吟，还没有死。尽管还没有断气，汪昭钧也被装上卡车运往火葬场，从此再也没有回家。

那天来汪家抄家并且打死三口人的，是北京第26中学的红卫兵。

汪昭钧的四女儿住在天津，她和丈夫都是从协和医学院毕业的医生。在天津，他们也被红卫兵抄家和殴打。她曾被红卫兵重击后脑勺，失去知觉昏迷倒地。

汪昭钧的大女儿也住在天津，夫妇俩都是医生。汪昭钧的大女婿是著名脑神经外科医生，他长肉赘需要定时经常检查，文革受到中作为“反动学术权威”遭到大量“批斗”，没有能按时作有关检查及早发现病情，死于直肠癌。汪昭钧的大女儿活过了文革，2003年一百岁，仍然健康。汪家一直有长寿家史。但是，她的二妹汪培原，在53岁的时候就被红卫兵活活打死了。

汪昭钧家北侧的邻居，是姓潘的一对老夫妇。这对夫妇的儿子在美国。潘老夫妇也被红卫兵打死。他们居住的那条街上，除了这两个院子的五个人被打死，还有别的人也被打死，他们的姓名和门牌号码，已经难以了解。

这就是1966年8月发生在北京皇城根街的故事。那里是“皇城根”，不是文明的边缘地带，也不是蛮荒之地，没有杀人抢劫的传统或者野蛮残酷的遗风。但是在1966年的“红八月”，打人，打死人，而且是打死老人和妇女，忽然变成了平常的事情，一起又一起地发生。

笔者和汪昭钧的一位家人谈话的时候，她说，她的几个朋友和亲戚

曾经劝她，不要和笔者谈话，免得引起麻烦。可是她想过以后还是决定和我谈话。她说：“我还不甘心。”笔者感谢她的合作和坦诚，然而也被她所说的“不甘心”一词所搅动。“不甘心”后面的宾语词是什么？其实，并不是不甘心不大力抗议，不是不甘心不向公众控诉，不是不甘心不采取行动反抗罪恶，不是不甘心不要求惩罚凶手，不是不甘心不诉诸法律寻求司法公正，不是不致力于改革社会防止灾祸再次发生，而仅仅是，不甘心拒绝笔者的采访。“不甘心”的后面含有的行为宾语如此卑微。这正是文革的余威慑余威的一种反映。■

---

王振国，西安交通大学零件教研室助教，男，浙江人，1936年生。王振国在文革初帮西安电力设计院的亲戚保存一份检查材料，因而被关押“审查”。王振国于1968年12月18日跳楼自杀身亡。■

---

王之成，男，石家庄河北师范大学生物系讲师，在1968年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他被指控是“国民党特务”，多次被殴打。有一天，他被从家里拖到办公室，就死在那里。■

---

王秩福，上海第一医学院药学系药物化学教研室主任，副教授，投河自杀。■

---

王志新，男，30岁左右，浙江省嵊县市崇仁镇四五村村民，邮递员。文革中，当地分为“联委”、“联总”两派，发生武力冲突。他参加“联委”，在下班途中，被“联总”一派绑架枪杀。死后留下妻子和两个幼儿。■

## 受难者列传

王中方，男，1913年生，福州人，福建医学院附属医院内科主任。1939年毕业于北京协和医学院。1968年7月王中方被“隔离审查”，罪名是“里通外国”和“特务嫌疑”。1969年4月28日王中方在被关的地方死亡。家属被告知王中方“割颈动脉自杀”。没有准许家属检查尸体。家属不相信他自杀。王中方医生死亡时56岁。

王中方的同事林庆雷，刘俊翰，郑文泉，以及一位不知姓名的工友，被牵连于同一案件中并且也在同一时期死亡。

医生的职业，是超乎党派、阶级、种族和意识形态的。医生的工作对象是病人。人人都有生老病死，都需要医生的帮助。神经正常的人不会把医生当作敌对势力。但是在文革中，大批的医生受到“斗争”和迫害。王中方医生是其中之一。

王中方医生1939年毕业于北京协和医科大学。这是中国最好的现代医科大学之一，由美国人创办。1941年珍珠港事件后，日本和美国开战，占据北京的日本当局把协和医院的美国医生抓进了集中营。王中方逃到天津，先到内蒙古巴彦淖尔盟萨拉齐行医，然后辗转回到家乡福建，在福州乡下马江镇担任圣教医院院长。这是一所基督教传教士办的医院。王中方和他的妻子都是基督教徒。

1949年8月共产党开始统治福建。不久以后，王中方被政府关了起来。他被指控有严重罪行。情况是，1949年美国军队把一批红十字会的救济物资运到了福建港口。王中方的教会医院得到其中部分，是奶粉和衣服一类东西。收到以后，医院把这些东西散发给了当地需要帮助的穷人。新的共产党政府把王中方关起来，逼他把这批红十字会的救援物资交出来，或者，要交出这批物资能折合成的现款。王中方自然交不出来这批救济物资，因为已经散发了。他也交不出那么多钱，他卖了家里的所有值钱的东西，包括结婚戒指，还是远远不够。他被逼给侨居海外的亲戚写信讨钱。最后，他在新加坡的一位亲戚付了一笔钱，其他在国内的几个亲戚也凑出一些钱，才被放出来。

这并不是王中方医生一个人的个别性的遭遇。有一大批医生被关押“审查”和被强迫作“自我检讨”。对医生的整治，是共产党执政初期的一系列震慑行动之一。对医学界来说，结果之一，是医院都被收归为政府所有，另外，原来由医生担任的医院领导职务，都改由共产党干部担任了。原有的从西方移植来的医院管理系统被大大改变了。

尽管有医院领导管理层上的变革，看病还是要由受过训练的医生来



看的。1952年，王中方成为福建医学院的内科主任。内科副主任是医学院中共党委书记的夫人，也是内科的中共支部书记。共产党干部在政治方面显然掌握了很大权力，但是非共产党的医生在科一级还有一定的地位。这就是文革前医院的基本格局。

由于受到过良好的医学训练和富有行医经验，文革前王中方还担任一个为福建省高层领导人服务的医疗小组的组长。这和毛泽东要医生李志绥当他的个人保健医生情况相似。李志绥也受训练于西方建立的医学院。毛泽东下令把北京协和医院的院长划成“右派分子”驱逐到贵州省，李志绥为之求情毫无作用，到了文革又进而提倡“赤脚医生”，他自己却不会要没有受过现代医学训练的人看病。至于人民是否也需要这样的受过良好专业训练的医生，那显然不是他的考虑。

1966年文革开始，福建医学院的中共党委先把王中方这样的医生抛出来，当作“反动学术权威”批判。随后，教育和医学界的各层中共党委自己也被红卫兵打倒。而且，迫害发展为大规模的暴力性的人身侮辱和攻击。王中方受到了抄家剃头这一套迫害。

1967年，暴力迫害有所缓解。王中方作为“反动学术权威”被派去看门诊，算是一种惩罚。因为在此前，主任医生的日常工作是看住院部的重病人。王中方看门诊的时期，“门庭若市”。病人知道他是好医生，纷纷排长队来求诊。病人心里自然清楚医生的好坏。没有病人真的愚蠢到要用“阶级敌人”这样的概念来为自己衡量选择医生。

至今仍然有人坚持认为在文革时代有过“大民主”。实际上，在1967年，“群众”得到的，仅仅是“无限崇拜”毛泽东和残酷“斗争”“阶级敌人”这两项行动权利。如果群众真的有选择的权利，能表达他们的自由意愿，有投票的可能，他们会选择的，决不会是“斗争”王中方这样的医生。他们需要有良好的训练的医生看病。可是，中国的群众从来没有得到这样的权利。他们只能在毛泽东的文革指挥棒下求生存。

1968年7月，王中方被“隔离审查”，关在福建医学院的牢房里。那时正是“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的高潮时候。在毛泽东的直接指挥下，全国各地都疯狂地“挖”所谓“隐藏得很深的阶级敌人”。每个单位都自设牢房，把单位里的“审查对象”关押起来，官方术语称之为“隔离审查”，老百姓则称之为“牛棚”。刑讯逼供，对被“隔离”的人来说是很普遍的事情。据说，福建省卫生厅的一个副厅长，被打得受不了，屈打成招，招供出来一个200多人的“反共救国军”。这些人也立即被抓起来审讯。王中方就是其中之一。王中方比其他人还多了一条罪名，

是“里通外国”，因为他的哥哥住在美国。

“里通外国”在文革中被列为主要重罪之一。这是从古代留下来的一个词语。“里通外国”的原意是说帮助敌对国家作危害本国的事情。

在文革时代和文革之前，普通人实际上连一般的和国外的亲戚通信电话都做不到。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明王中方犯有这项罪。但是文革的普遍方式是，先把人关起来，然后找证据，如果找不到，就长期关押这个人，刑讯逼供。他们还有一整套术语，叫做“顺藤摸瓜”“分化瓦解”“各个击破”等等。王中方在医学院被宣布“隔离”后，接着，学校的“造反派”到他的家里抄家。因为是医生，要看急症，所以他就住在学校教工宿舍里。“造反派”在他的家里，把地面掘开，掘了六尺深，没有找到什么东西。

王中方家当时连收音机都没有。抄家的人也搜了他的邻居的家，说邻居是王中方的收发报员。邻居家有一个收音机，他们硬说这是从事“特务”活动的收发报机。从福建省广播电台叫来了一个工程师，叫他鉴定这个收音机，证明这是“特务”使用的“收发报机”。那位工程师看到明明是一个普通的民用收音机，闭口不说话。抄家掘地的人也知道这不是“收发报机”，但是不肯认错，就在这个收音机上贴了一个封条，离开了。

王中方被关押在“牛棚”中。他家里的人不知道他在哪里，也不知道他身体怎么样。这是1968年的“隔离审查”最残酷的一个方面。正式监狱有探视制度，被判了徒刑关在监狱里的犯人，允许在探视时间和家人见面。但是大量被“隔离审查”的人却几个月甚至几年不准家人见面或者通信。这种情况当时在全国的每一个“单位”发生，以致很多人都麻木得觉得这好象是一种原该如此的事情，没有意识到这是前所未有的践踏法律和人权的行为。当我们在申明被关在“牛棚”里的人是无罪的时候，我们更需要指出，建立“牛棚”本身是一项大的犯罪。

王中方从1968年7月开始被“隔离审查”，一直被关到了1969年。九个月过去了。1969年4月29日，王中方家人突然接到通知说，王中方在“隔离审查”的地方自杀了。

王中方的妻子被叫到停放尸体的地方，但是没有准许她细看丈夫的尸体。她问他是怎样自杀的。医院当局说，他是用刮胡子的刀片割断了颈动脉，大量流血而死亡。

王中方的妻子提出要王中方的尸体土葬。医院当局同意了，要她买了棺材来装殓。他妻子没有足够的钱。他的妻子是个家庭妇女，长子

在北京清华大学读书那时候刚分配工作不久，家中只有上中学的儿女。她马上打电报告诉远在沈阳的长子。儿子把所有的86块钱，连同零头毛票都寄给了母亲。但是王中方妻子很快就被告知，王中方的尸体已经被火化了。她原来以为装殓棺材的时候还可以再见到丈夫的尸体，没有想到永远不可能了。

王中方的妻子从来不相信王中方是自杀的。她认定，王中方和她都是虔诚的基督教徒。基督徒不自杀。他有信仰。他的信仰不允许自杀。所以，他不可能自杀。再说，王中方死亡的时候，已经被关押九个月了，如果他想自杀，为什么不早一点自杀？如果他是自杀的，为什么不给妻子孩子写一封遗书？如果王中方真是自杀，为什么不让她细看他的尸体？她坚决相信王中方是在被关押的地方被那些“审查”他的人刑讯逼供打死的。他们打死了人，然后欺骗家属说是“自杀”。

但是，当时王中方不但被宣布作“自杀”，而且是“畏罪自杀”。他的妻子根本没有办法进行调查取证。

在文革后，虽然王中方得到了一纸“平反书”，但是，当时“审查”他的文字记录不对家属开放，调查也仍然不能进行。文革后的权力当局实行对文革平反“宜粗不宜细”“水落石不出”的政策，意思是只给受害者平反，但不追究害人者的责任。在全国，都不允许受难者家属追查他们亲人在监禁中的死亡经过。在王中方的案件上，在文革后，也没有打人的人受到惩罚。

这个“里通外国”案，不仅仅害死了王中方。林庆雷，也是福建医学院的内科医生，他比王中方年轻，当时是主治医生。他是王中方的同事，也是朋友。他被牵连进这个案件。林庆雷也在审查中被宣告“自杀”。

在同一案件中被害死的，还有另外两位医生。

刘俊翰，是福建医学院附属医院的脑神经外科医生。1919年9月生，福建省仙游县人，1949年毕业于福建医学院（当时是协和医学院）。刘俊翰在1969年5月6号跳楼死亡。众所周知，脑神经外科是高难度的工作，刘俊翰是作手术作得最好的医生之一。

郑文泉，是福建医学院附属医院的皮肤科主任。1940年代从福建医学院毕业。他和上述三位医生一起被牵进同一案件中，1969年春天被宣布为“自杀”。

同一案件中被害死的还有医院的一名工友，和上述四名医生一起被牵进同一案件中，在同一时期被斗死了。非常遗憾，笔者没有能发现这

## 受难者列传

位工友的名字。实际上，文革中受到残酷迫害的，并不只是受过良好教育的知识分子，虽然知识分子受到教育总是被当作攻击他们的借口，工友也一样遭到迫害。

上述四位医生中，刘俊翰医生情况的调查过程中，有些细节也是值得一想的。2002年，一位帮助笔者的人找到了他的妻子王希娟医生的电话号码，给她打电话询问刘俊翰医生的死亡日期和年龄等等。他的妻子也是医生，已经退休多年，由于缺乏医生，现在被返聘，上半天班。她在电话上说，她不能回答这些问题，需要先向领导报告。在第二次打电话给她的时候，她说，她向福建医学院中共党委报告了，有人要问文革资料，是否可以回答。上面说，只要是事实，可以告诉。于是她告诉了刘俊翰医生的出生年代，从医学院毕业的时间，以及他的死亡日期，没有别的。

文革后长大的年轻一代可能活得比较轻松，不会认为需要为回答笔者的问题而如此紧张，定要先行请示医学院的中共党委。那已经是34年以前的死亡。而且，她也并没有提供任何可能存有争议的事情。但是从这样的反应来看，我们只能体会到文革造成的恐怖有多么深重。在1968年，这一个无中生有的“里通外国”医生案件，不但死了五个人，他们的亲人心目中留下的伤痕，深得34年都不能痊愈。

在福建医学院，单单这一个案件，就造成了四名医生的死亡。笔者还无从得知总共多少人在这个学校被害死。这四名医生分属内科、皮肤科和脑神经科。这些医生选择救死扶伤为职业，经过长期的学习和训练，才成为合格的医生。在缺乏训练良好的医生的中国，他们更显得宝贵。但是他们就被“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残酷地整死了。这是为了什么？

王中方的弟弟名叫王岳，是中国科学院福建微生物研究所所长。他没有像哥哥那样在文革中死去，但是在文革中也被关押了好几年，1974年才被“解放”。应该注意到，“解放”是文革时代当局在放人的时候正式使用的说法。这个说法表明他们认为他们有权力先压迫人，然后恩赐一个“解放”。但是当时没有人敢质疑这种说法。文革后也没有人提起这一点。相反，文革后的官方报纸继续宣传要“感谢”“平反”，却不问最早是谁造成了灾难。

王岳也不是被关在正式监狱中，是被关在单位的“牛棚”里。他的罪名之一也是“里通外国”。他的“里通外国”也一样荒唐可笑，但是当时无人能质疑，现在也没有对为什么要有这样的“里通外国”案件作

出解释和分析。

王岳在 1941 年到美国留学。他的导师 SELMAN ABRAHAM WAKSMAN 是链霉素的发明者，在制造抗菌素方面有重大成就。王岳是他指导下获得博士学位的第十九人。他取得博士学位以后回中国服务。

SELMAN ABRAHAM WAKSMAN 生于乌克兰，后移民到美国，在 1916 年成为美国公民。他长期担任新泽西州的 RUTGERS 大学教授，经过十年的努力，发明了链霉素。这是在抗菌素青霉素发明之后发展出来的第一个抗菌素。链霉素对于治疗肺结核等疾病有特效。在链霉素之后，WAKSMAN 教授还发明了别的抗菌素，对治疗人类疾病有伟大贡献。由于 WAKSMAN 教授在抗菌素研制方面的成就，他在 1952 年获得了诺贝尔奖。

王岳在美国学习的时候，也是 WAKSMAN 教授正在链霉素研究方面取得重大进展的时候。王岳回国后也从事抗菌素的研制。在 1960 年代初，在中国国内研制“庆大霉素”的时候，王岳曾经写信给他的导师求教。据说他写信还预先得到了中共福建省委的批准。早在文革前，与美国人通信就成为一个严重的政治问题，虽然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上写有人民享有通信自由，可是人民实际并不享受这样的自由。WOKSMAN 教授给往日的学生回信，和他讨论抗菌素的研制，并且提供了资料。文革中，王岳遭到“斗争”。王岳和 WAKSMAN 教授的通信，成为他“里通外国”的罪证。

王岳的罪证是由他的“专案组”罗织的。但是“里通外国”成为文革的重要打击目标，是由文革领导人制定的。1967 年 1 月 13 日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加强公安工作的若干规定”，也就是文革中常常被叫做“公安六条”的，第一条就与此有关。这个文件编码是“中发[67]19 号”。文革时代，这类文件指导文革运动，具有高于法律的效用。王中方和王岳被作为犯有“里通外国罪”受到迫害，显然首先是由于这个“公安六条”第一条的作用。

现在的人会无论如何想不通文革的逻辑：王岳和他的美国导师通信讨论制造抗菌素，怎么会成为“里通外国罪”。难道他们把“里通外国罪”定义为“和外国人通信”？在王岳和他的导师通信这件事情上，第一，这是一些关于科学技术的讨论，和政治与国家安全无关。第二，这绝对不可能和“出卖情报”“盗窃国家机密”有关，因为通信的双方，王岳和他的教授 WAKSMAN，后者比他对抗菌素懂得多，美国的医药业也远比中国发达，在这种关系中，只有王岳可能从 WAKSMAN 教授得到资料，而不是相反。第三，作为结果，王岳领导制造了新的抗菌素，对千千万

## 受难者列传

万中国孩子和成人的健康有巨大帮助。对这样有益于人类的贡献，应该大力奖励赞美才对。这也就是为什么王岳的导师获得了诺贝尔奖的原因。但是在文革中，王岳成为残酷打击的对象。

这是残酷而且疯狂的举动，然而，不能仅仅归因于福建某些人的愚昧和虐待狂。因为这是文革的大方向决定的。毛泽东“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理论，提出了一个新的理论说，知识分子虽然不拥有生产资料，因为有“资产阶级世界观”，所以就是“资产阶级”，革命的打击对象。文革中，学校的重点打击对象是教员，医院的重点打击对象是医生。在把一大批人设定为文革对象之后，又发明了种种罪名，然后，用这些罪名来“斗争”文革对象。实际上，在文革中，在医院里，1949年以前就开始行医的医生，级别较高的医生，几乎都被“立案审查”。“里通外国”是常用的最严重的罪名之一。

这不仅是发生在王中方和王岳身上的故事。实际上，从文革的实践我们可以看出，这种对所谓“里通外国”的疯狂侦探和处罚，不但是为了迫害人，也是为了把中国人和世界绝对隔绝开来，不准人民和外部世界通讯来往，这是在愚化人民，不让人民知道世界上有别的社会制度和别的生活方式，不让人民知道在别处有比较好的生活比较好的社会制度。

对于外国当时已经发展起来的科学技术，对人民的生活有很大好处的东西比如电视冰箱等家用电器和先进的医疗方法，文革当局拒绝学习引进。他们打击现代医学，“斗争”医生，把医院从城市赶走，用的是“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毫不相干的名义。在他们设计的新社会里，普通的人民，只配享有一些仅仅受过非常少的医学训练的“赤脚医生”，却和世界的先进医疗技术无关。回到前科学时代的医学，就是他们没有说出来却清楚作出来的主张。

迫害医生就是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发生的。在这个网站上，关于医生，已经有了上海同济大学王祖德医生一家受到的可怕迫害；有上海中医学院教授陆瘦燕医生的故事；有河北省黄骅县歧口卫生院的王炳尧医生的故事；有北京陆军医院的刘浩医生的故事；有武汉协和医院的医生高景星的故事，有北京协和医院胡正祥教授的故事；还有上海第一医学院和第二医学院被迫害死的教授的名单。

王中方在北京协和医学院的同学章安郎，在厦门当医生，也在文革中被害，详细情况还没有了解到。据笔者的调查，在每一个医院，都有医生被“斗争”和“隔离审查”。文革中，有一大批医生被害死。但

是，文革在这方面的罪恶，却还没有得到清楚的描写和记述。

在中国古代小说《三国演义》里，描写了医生华陀，他在民间行医，受到尊敬。当关云长中了毒箭，他给关云长刮骨疗创，治愈了关云长的手臂。这一小说里的著名片断塑造了能忍耐疼痛的将军关云长和医术高明的医生华陀两个英雄。后来，华陀被残酷多疑的曹操请去治疗头痛病。曹操疑心华陀的治疗方法是要谋害他，下令杀死了华陀。华陀在被处死前把他写的医疗笔记留给狱卒，希望可以传之后人。但是，狱卒的妻子烧掉华陀的医疗笔记。她说，华陀的高明医术给他带来了杀头之灾，她不愿意自己的丈夫学习怎么治病。

曹操的残酷在于，如果他怀疑华陀的医疗方法，他可以不接受华陀的治疗方法，完全没有必要把给千万人治病的受人尊敬的医生杀死。杀死华陀是一种罪恶。在《三国演义》里曹操被写作一个多疑和残忍的反面典型，杀死华陀是他被认为是坏人的原因之一。《三国演义》里描写的医生的故事是否确有其事也许已经无可考证，但是，从这个故事中传达的道德判断是非常清楚的。

曹操害死了一个医生，遗臭千年。文革领导人杀害了难以计数的医生，该当何罪？

王中方死了，他的弟弟王岳活了下来。1985年，王岳访问了美国。他见到了导师的儿子，却没有能再见到他的导师。WAKSMAN教授已经在1968年去世，享年80岁。他去世的时候，王岳正被关在“牛棚”里，不但不能为导师之死哀悼，反而正在为他们的通信而惨遭虐待。

如今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每一人，在一生中，可能都曾经使用过抗菌素治疗疾病。在抗菌素后面发生过的这些悲惨的故事，跟健康虽然没有直接的关系，但是值得被知道。这些悲惨的故事，不是抗菌素所能治疗的，需要别的有效的疗救方法。 ■

---

王宗一，男，中共中央宣传部负责人，毛泽东著作编辑委员会副主任。文革开始后，中宣部被指控为“阎王殿”，部一级领导被称为“阎王”，处一级领导人如他被称为“判官”。他被“揪出来”后，被剃光了头发，被命令每天早上到指定地点集合，在那里低头弯腰“认罪”，唱“牛鬼蛇神歌”，以及“劳改”。1966年9月9日他在家中服安眠药自杀身亡。时年42岁。他留下四个儿女和有病的妻子。

## 受难者列传

王宗一死亡的那天中午，他的上中学的女儿去找她的朋友，说她不知道为什么她父亲还没有起床。这个朋友陪她一起进了王宗一的卧室，发现他早已死亡。王宗一女儿的这位朋友的父亲是刘克林，也是中宣部的干部，当时已经跳楼自杀。

王宗一是十级干部，去过延安，资历很深。他死后，像刘克林一样，骨灰也没有保留。■



王祖华，上海师范学院中文系 1964 级学生，同济大学学校医务所医生王祖德的小妹妹。1968 年，王祖德因说过“毛泽东中风曾请上海名医陆瘦针灸治疗”被当作“现行反革命”关押和“斗争”，后来被判刑 12 年。王祖华受到株连，被指控为“反动学生”，受到“批斗”。她对着疾驰的汽车撞上去自杀。王祖华死的时候 20 岁。她的母亲和父亲也在同一时期自杀。请看“王熊飞”。■



## 受难者列传

魏思文，北京工业学院院长及中共党委书记，男，1966年7月5日被上级宣布“罢官”。1967年10月30日被學生从家中押往学校，当晚在校中被毒打致死。

关于魏思文的死，笔者收集到一份当时发行的油印的“大字报选登”，其中有一份题为“魏思文突然死在北工东方红总部是一起严重的政治事件”的大字报抄件。该大字报是这样说的：

### 事件的发生

十月卅日，我北工红旗在魏思文（原党委书记兼院长）住房墙里（城内）查获了枪支弹药。

北工东方红不知如何偷听到此事，一会儿（即十一点多钟）一大卡车30多人赶到现场，强行破坏了现场，并把魏思文从家里押走。不知扔到什么地方呆了二个多小时，到下午二点左右，北工东方红用租来的小轿车把魏从城里运回学校，带进了东方红总部——东体育馆，当晚就突然死去了。

### 发人深省的问题

（1）魏思文的黑线关系极为复杂。据我北工红旗调查，魏是高饶反党集团的一员打手，是彭黄的死党，是彭罗陆杨反党集团的死党，是配合贺龙、罗瑞卿之流篡夺国防科研大权的一位得力干将，在统治我院十四年中，结党营私，招降纳叛，形成了一个以魏思文和时文（党委副书记，副院长）为首的一个反党集团。这样一个既是叛徒、又是关系繁多的黑线人物，突然死在北工东方红总部，这中间有什么奥妙？

（2）魏时反党集团在我院长期以来干了一系列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罪恶勾当。在文化大革命刚开始时，他们合伙残酷地镇压群众运动压住揭开我院阶级斗争的盖子。而当时中央去年7月5日罢了魏的官和今年四月十九日杨成武等同志说魏无疑是三反份子后，那些魏时反党集团的干将，都先后加入或者倒向北工东方红的怀抱，他们装着一副“打魏”的样子，其实他们至今一点也不揭发批判。在这样的情况下，魏思文突然死在北工东方红总部，岂不令人深思吗？

从这份大字报可以看出，对魏思文的死，写这份大字报的“北工红旗”并没有从法律或人道的角度提出任何问题，而只是质问当时对立一派的组织如何包庇“反革命”魏思文。至于另外一派组织“北工东方

红”，所做的是把魏思文抓去并造成他的死亡。

当时北京工业学院的学生组织分成两大派，一派名叫“东方红”，一派名叫“红旗”。从这份大字报也可以看出，尽管两派组织严重对立，甚至发生武斗，但是他们对魏思文被“中央”定为“三反份子”方面，并无分歧。他们对于实行抄家、关押等手段也没有异议。他们的争论点只在于指责对方包庇魏思文。从这份大字报也可以看出，对于把一个大学领导人从家里抓走并打死这样一件事情，当时的学生组织并没有感到震惊。这是因为在文革中，这样的事情，到魏思文死亡的时候为止，已经发生了很多。当时的人们在相当程度上已经视之为平常的事情。最基本的法律“不准杀人”已经在革命的名义下被抛弃了。因为他们认为魏思文是“三反份子”，所以魏思文遭到不管什么对待，甚至被害死，这一点本身是不必追究不必关注的。他们关心的是质问对立派组织。这就是那时候人们的心态。

北京工业学院在文革中有 18 人被害死。这里只收集到三个人的名字。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的第三节。■

## 受难者列传

文端肃，女，76岁，湖南宁乡县汤泉乡八石头村村民，因为出身于“地主”家庭，1966年从汉口被驱逐到农村老家，1968年6月在村中被捆绑悬吊在屋檐下而死亡。



文端肃出身于一个大户人家，和一个土木工程师结婚，丈夫因病早逝，随儿子住在汉口。1966年8月，红卫兵驱逐城市里的“阶级敌人”，她被以“地主”罪名遣返回乡。去她的家乡坐火车、汽车后，还要步行80多里路。她的子女全部在外工作，文革中也遭到迫害，她的小儿子因“反革命罪”而坐牢。她的女儿曾经去看过她一次，看到76岁的老人不仅单独生活很困难，还要遭受村里“造反派”从精神到肉体的无休止虐待。

1968年6月间，当地“造反派”发起殴打“地主”，逼迫同村的一个农民把文端肃吊起来，这个农民拒绝，他们就叫这个农民的儿子去做。他捆绑了文端肃的双手，将她悬吊在屋檐下。老人被放下后就断气了。■

---

温家驹，男，19岁，北京地质学院附属中学学生，父亲是地质学院教员。文革中图书馆不开放，也找不到书看，1968年4月19日，他到北京大学自行进入图书馆翻阅期刊被发现。当时正是北京大学两派武斗的时候。“新北大公社”的人把温家驹抓到生物小楼低温实验室“审讯”，毒打致死。

据《北京大学纪事》记载，温家驹被打死后，孙蓬一布置假调查，说温家驹“是政治小偷，是群众打的”，“你们不要怕，由校文革顶着”。孙蓬一当时是北京大学“校文革”常委，中共新北大领导小组副组长。他也是被对发动文革有重要作用的北京大学“全国第一张大字报”的作者之一。■

---

闻捷，上海作家协会负责人之一，著名诗人，在1968年曾经被关进监狱。他的妻子杜芳梅在1968年夏天跳楼自杀身亡。闻捷作为文革批判对象得到“解放”后，与原属文革领导力量圈子内人物戴厚英恋爱，

被“四人帮”成员张春桥严厉禁止。闻捷被指控为“腐蚀革命派”。闻捷在1971年开煤气自杀身亡。当时48岁。戴厚英在文革后为此写了长篇小说《诗人之死》。■

---

翁超，男，上海黑色冶金设计院土木工程师，上海同济大学1940年代初毕业生，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卧轨自杀。

在文革人人自危的情况下，很多人都在恐惧中断绝了自己的社会联系，以求自保。但翁超的一个大学同学和好朋友，依然试图和他保持联系。当时普通家庭没有电话，这位朋友坚持每三个月给他写一封信，报平安兼问候，也不指望他回信。有一天他收到翁超妻子的来信，才知道翁超已经死亡一年多了。■

---

吴爱珠，女，北京农业大学教员吴维钧家的保姆，1966年8月被指控为“地主的小老婆”，遭到“批斗”而且将要被驱逐，在8月25日上吊自杀。■

---

伍必熙，男，复旦大学新闻系副主任。1967年在复旦大学第八宿舍3号楼西侧4楼跳楼自杀。尸体无人收拾，在3号楼下的水泥地上整整放了近一天。■

---

吴迪生，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图书馆工作人员。1957年被划为“右派分子”，1966年8月4日遭到野蛮“斗争”。1966年9月和妻子一起在家中上吊自杀。他的妻子是银行工作人员。

吴迪生原为俄语教师，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后，不准他再教

## 受难者列传

书，到图书馆工作。

1966年8月4日，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的学生把一百九十多名教员和行政干部从家中抓出来，给他们戴上“高帽子”，在他们的脖子上挂上写有“黑帮分子”“反动学术权威”等字样的大牌子，押着他们在校园内游街，然后强迫他们一齐跪在学校的“共青广场”上被“斗争”。吴迪生那天也被“斗争”。

吴迪生和他的妻子在死前商量和安排了身后事情。他们没有生育，领养了一个女儿。他们先把女儿送到了外婆家，又把钱都取出来放在抽屉里。他们吃了最后的晚饭，写好了遗书，换上了干净衣服，准备了两条毛巾，用毛巾裹了绳子，吊死自己。

吴迪生夫妇吊死在窗户外。一人吊在一扇窗上。两个人都穿得干干净净。■

---

吴晗，1909年生，原来是历史学教授，1949年11月开始任北京市副市长。文革以批判他写的《海瑞罢官》剧本开始。从1966年夏天被红卫兵抄家和绑在树上用铜头皮带抽打。上百次遭到遭到大会“批斗”。1968年3月被逮捕。1969年10月11日死于狱中。他的妻子袁震也遭到长期折磨，1969年3月18日死亡。他的养女吴小彦1973年神经错乱，1975年被逮捕入狱，1976年9月23日在精神病院自杀。21岁。吴晗在1979年得到“平反昭雪”。

一位被访者说，1968年在北京车公庄中共北京市委党校，有一个“第二学习班”，是专门整人的。吴晗在那里被大会“斗争”，而且，每次食堂开饭的时候，吴晗在饭厅门口的一张饭桌子上站着，算是“示众”。那时候吴晗看起来显得特别小。看着那样的情景吃饭，觉得真是屈辱，难受。

1990年代，在清华大学为吴晗建立了“晗亭”以纪念他。对他的学术人格，都予以高的评价。相比之下，其他受害者，在清华园里就有近50人，却不被提起。

但是，在私下的谈话中，一些人发表议论说，从1950年开始的一系列迫害知识分子的“运动”中，特别是在1957年的“反右派运动”中，吴晗扮演了打手的角色。他也因此得到很高的社会地位。直到文革，他

自己也成为打击对象。

有人说吴晗的遭遇是“报应”，不是指“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式的“报应”，而是说因为推行迫害别人的人，也推行了迫害的原则，这种迫害原则在社会中的全面贯彻，最后危及他自己和他的家人。

文革受难者和圣人或英雄是完全不同的概念。人们指出受难者在制造灾难中的作用，在对历史真相和发展脉络的考察中是不能回避的事情。■

---

吴鸿俭，上海第一医学院药学系物理化学教研室主任，副教授，投河自杀。■

---

吴敬澄，男，上海复旦大学外文系中共总支副书记和政治辅导员。1966年，吴敬澄遭“批判”后跳楼自杀。■

---

吴淑琴，女，南京古平岗小学校长，1968年被“斗争”后，自杀身亡。■

---

吴述森，宁夏青年，20多岁，因为参加“共产主义自修大学”，1970年3月在“打击反革命”运动中，与同案的吴述樟、鲁志立一起被处死。请看“鲁志立”。■

---

吴述樟，宁夏青年，20多岁，因为参加“共产主义自修大学”，1970年3月在“打击反革命”运动中，与同案的吴述森、鲁志立一起被处死。请看“鲁志立”。■

## 受难者列传

武素鹏，男，北京第十三中学初三（八）班学生。武素鹏“家庭出身不好”。1966年8月，武素鹏被关进学校的“红色刑讯室”中，被红卫兵装在麻袋里毒打，被活活打死。

北京第十三中学原来是辅仁大学的男附中，辅仁大学取消，附中也改了名字，但是依然是男校。1966年8月红卫兵运动开始后，该校一度改名为“抗大附中”。“抗大”是共产党在延安时候的一所学校，林彪是校长。文革前就开始号召中学生学习“抗大作风”。红卫兵还把学校四楼化学实验室专门用来拷打人，起名叫“红色恐怖刑讯室”。

在“红色恐怖刑讯室”里用的刑罚有：拿民兵训练用的木枪打；用长凳绑住大腿，往小腿下面塞砖头，倒弯膝盖；用铜头军用皮带抽，红卫兵把那种皮带叫“板（加儿化音）带”，等等。

有一批人被红卫兵关在学校里。其中有学校负责人曹丽珊、程舒戈等，有十多名教员，还有学生任春林和武素鹏。

任春林是初三学生，“家庭出身不好”。他喜欢练毛笔字，临写柳公权碑帖。红卫兵翻出来一本他练大字的旧《红旗》杂志，找到他在毛泽东的名字上写的一个“墓”字，指控他是反对“伟大领袖”的“反革命”。

8月12日，红卫兵把任春林从家里拉到学校去“斗争”。他们在他脖子上拴了一根铁链条，强迫他一路爬到学校，不准他站起来走。从他家到学校有公共汽车两站路。任春林在全校大会上被“斗争”了三次，和校长一起。还有一个初一的班主任，因为他管学生管得严。

任春林看到武素鹏被打死。他说，武素鹏爱打架，号称“西四八大金刚”的老八。其实，打他的几个红卫兵同学中以前有一个以前跟他挺好，还跟随着他打过架。红卫兵喝斥武素鹏的时候，他顶了嘴。红卫兵就把他装在一个麻袋里，用木枪托子打。打了好一阵，才解开麻袋把他放出来。武素鹏要水喝，有一个红卫兵拿了胶皮水管往他身上冲水。武素鹏一会儿就死了。

武素鹏死了就被拖走了，不知哪儿去了。

在第13中学的操场上，还有一个据说是“资本家”的人，被红卫兵拳打脚踢，活活打死。

9月中旬，任春林全家被驱逐出北京到山西农村。别的被驱逐的人都很难过，唯独他很高兴。因为他看到武素鹏被打死，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也会这样，他只希望快快离开第13中学。到农村十多天后，他的姥姥



就死了。

文革后，任春林去看了武素鹏的姐姐，建议她为弟弟伸冤，他表示愿意出庭作证。但是武素鹏的姐姐害怕。他也理解。

任春林后来成为建筑工程师。他在1995年发现有躁郁症。他的症状是每到春天，就害怕，觉得自己被监视，到了夏天，又冲动，什么都不怕。他心悸、心慌，但是心电图完全正常。他意识到这是一种病，分析起来时因为十六岁的时候压力太大。他去了安定医院，医院诊断是躁郁症。他住了半年医院才好。

至今任春林仍然不愿意经过天安门广场和第十三中学。他在那里会产生特别的感觉。他宁愿绕一个大圈子，也不从那里经过。■

---

吴天石，男，江苏省教育厅厅长。文革一开始被中共江苏省委在报纸上点名批判。1966年8月3日傍晚和妻子李敬仪一起被“游街”及“斗争”数小时。李敬仪当天死亡。吴天石昏迷两日后死亡，时年56岁。请看“李敬仪”。■

---

吴维国，男，复旦大学历史系共产党总支书记。在文革中自杀身亡。■

---

吴维均，男，北京农业大学植保系副教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审查”，1968年3月6日，割腕自杀。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北京农业大学有16人被迫害死。■

---

吴惟能，男，后任北京大学历史系办公室主任，1953年入北京大学历史系学习，因病未毕业，留任政治行政工作。文革开始时，他积极参与“揭发”“批判”北京大学原领导班子，曾经担任历史系“文革委员

## 受难者列传

会”负责人。1968年8月“工宣队”进校后，他也进了所谓“学习班”。在“学习班”里所有的人都要“互相揭发”。吴惟能在1959年的言论被“揭发”出来。他的父亲是江苏北部一个名叫“幸福”的人民公社的社员。他的父亲在那里没有饭吃饿死了。吴惟能为此曾经说过“幸福公社不幸福”。他被指控为“恶毒攻击人民公社”。1968年11月4日晚上他到圆明园东北角一池塘中投水自杀。

吴惟能的尸体被发现时，圆明园的那个池塘里还有另外三具尸体，其中两个是北京地质学院的一对夫妇，一个是清华大学的老师。那时候正是“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最高潮的时候。

吴惟能死后第二天，历史系开了他的批判会，他被扣上“反革命”“叛党”（指自杀）等六顶“帽子”即六项罪名。 ■

---

吴晓飞，1949年生。文革开始时是从福建省福州市第五中学转学到江西省南昌市第一中学的学生。从1966年10月开始写作《文化大革命》文稿，对文革进行系统批判。1968年5月6日，因其父吴亚雄（南昌铁路局局长）被“揪斗”抄家，抄出吴晓飞的文稿。上报到江西省革命委员会，被定为“全省特大的、罕见的反革命案”。7日下午吴晓飞被捕入狱。连夜进行刑讯逼供，试图挖出“反革命集团”。其父在逼供中被折磨致死。全家被拘捕。其亲友20余人被牵连。1970年2月27日被以“现行反革命”罪处决。1980年获得“平反昭雪”。 ■

---

吴小彦，女，吴晗的养女。吴晗和其妻子在1969年被迫害死。1973年吴小彦神经错乱。1975秋天“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时候被逮捕入狱。1976年9月23日自杀。21岁。 ■

吴兴华，男，北京大学英语教授。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1962年“摘帽”。文革中进入校园“劳改队”并被红卫兵殴打和抄家。1966年8月3日在北京大学校园内“劳改”时，有红卫兵学生强迫他喝水沟里从附近化工厂流入的污水。他中毒昏倒，被说成是“装死”。当天夜里去世。红卫兵坚持说他是以自杀对抗文革，不顾吴的妻子谢微一的反对，命令医生解剖了尸体。吴兴华生于1921年，死时45岁。



1966年7月27日，北京大学最先建立了校园“劳改队”，把被“揪出来”的“牛鬼蛇神”送入其中“强迫劳改”，以后全国各单位仿照实行。吴兴华是校园“劳改队”最早的受害者。

1968年初，北京大学又建立了著名的“黑帮大院”，关押了学校的教师干部等两百多人。全国各单位也都设立自己的牢房关押本单位的“牛鬼蛇神”，这类牢房很快得到一个称呼“牛棚”。北京大学在建立“劳改队”和“牛棚”两个文革的独特景物上，起了恶劣的领先和示范的作用。

吴兴华早年在燕京大学的同学郭蕊，曾经在文革之后的1986年发表一篇题为《从诗人到翻译家的道路——为亡友吴兴华画像》的文章。文章介绍了吴兴华的家世，早年的聪慧，大学时代的友情，后来的写作和翻译等等，相当细致生动，描绘出一个有才华有造诣的学者形象。但是，对于他在文革中的死，却含糊其词，令外人无法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另外，也没有提到他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

这样的写法显然是当时出版审查所要求的。这种写法是当时的通例。那时一批发表的描写文革中被迫害死的人的文章都用这样的写法。当局一直对如何描写文革有严格的控制。在1980年代发表的一批关于文革死难者的文章中，都主要写死难者生前是一个好人（当然在什么是“好人”的价值观念方面和文革时期比有了一些不同），而不提他们是怎么死的。这些文章起了给死者“平反”的作用，比起文革时代把他们当成“阶级敌人”迫害和杀害，这当然是极其大的进步。而不准提他们的死亡经过，是为了掩盖文革的历史以避免深究文革领导者的责任与产生文革的根源，也很明显。

吴兴华的艺术才华学术造诣以及他的死，告诉我们文革的铁轮选择了怎样的个人来碾杀，对人的生命、对文明、对民族作了怎样的伤害。

但是，当谴责文革对吴兴华的杀害的时候，他的才华和造诣并不是我们的理由。我们要谴责的，是用无法无天的权力对人进行迫害和谋杀。任何人，不论是什么人，都不应该遭受吴兴华那样的对待。

吴兴华原为燕京大学的英语教授，1952年北京大学从市内搬到燕京大学的校址，也吞并了燕京大学。吴兴华曾经担任北京大学西语系系主任。1957年，吴兴华被打成“右派份子”，降了两级工资。五年以后，1962年他被摘了“帽子”，仍在西语系工作。四年以后，文革开始了。

北京大学是文革大规模群众运动的起源地。1966年6月1日，毛泽东下令电台向全国广播北京大学聂元梓等人写的一张大字报，攻击当时的北京大学当局是“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帮”。接着，“工作组”进入北京大学，支持聂元梓，执掌校政，领导开展对大学原领导人和教师的攻击。全国学校停课，以北京大学为样板进行文革。

工作组很快就制定了打击对象，并用发动群众贴大字报和召开斗争会的方式推进文革。6月11日，历史系副教授汪钱籛在学生和工作组的“斗争”后，在家中锁上房门服用“敌敌畏”自杀。死前非常痛苦，呻吟嚎叫，以头撞墙。他的邻居也是同事还听到了这些恐怖的声音。

这样恐怖的死亡并没有引起同情和善心，反而引来更多的暴力狂热。1966年6月18日，未向工作组报告，北京大学一些学生和校工就用暴力“斗争”已经被“揪出”的几十个干部和教员。高帽子，下跪，都被使用了。中文系的学生把厕所的大便纸篓扣在系领导人程贤策和向景洁头上，把他们打得满身青紫。有人把一根绳子套在生物系讲师胡寿文的脖子上，拉倒在地，拖了就走。胡被勒得几乎不能呼吸。他尽力用手拉住绳子套，才免于窒息而死。

在这种情况下，当晚北京大学工作组开始反对这样的行动。他们主要强调的是维护工作组的绝对领导，而不是出于对法制和人道的考虑。随后，在北京主持领导文革的刘少奇下发了一个文件，要求像北大工作组一样，制止“乱斗”。

“不乱”的“斗”继续大规模地进行，有序而无情。工作组对所有的教师和干部作了“排队”，把他们划成四类：好的，比较好的，犯有严重错误的，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右派。工作组宣布了一批“有问题的人”的名单，他们不被准许和其他人一起参加系里的一般会议，（当时全天除了“学毛选”就是开会。）而被命令聚合在一起作体力劳动。这就是后来在全国每个学校都建立了的“劳改队”，又叫“专政队”或者“牛鬼蛇神队”的早期雏形。北京大学数学系讲师董怀允，当时被贴大

字报和批判斗争，还被打入这样的雏形“劳改队”。

1966年7月下旬，毛泽东指责刘少奇把文革搞得“冷冷清清”，毛称北京大学6月18日的行动是“革命的”。毛下令撤销各学校的工作组。毛的妻子江青等人到北大召开群众大会。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红旗战斗小组”的红卫兵在大会主席台上用铜头皮带抽打工作组组长张承先。对“牛鬼蛇神”的全面暴力迫害开始了。

工作组被撤，聂元梓在北京大学掌权。一份在文革时代写下的“北大文革大事记”说：

1966年7月27日，聂元梓向全校革命师生员工发出建立文化革命委员会筹备委员会的倡议，得到广大革命师生员工热烈的欢迎和响应。另外，在聂元梓同志的倡议下，黑帮份子被革命师生员工揪了出来，实行监督劳动。

第二天，1966年7月28日，数学系的讲师董怀允自杀。当时他已经被划入“牛鬼蛇神”类中，不愿意忍受更多的折磨，选择了自己结束自己的生命。

就这样，在北京大学正式建立了有数百人的“劳改队”。“劳改队”中的人除了“劳改”，还被剃“阴阳头”，在脖子上悬挂写有罪名的大牌子，唱“我是牛鬼蛇神”这样的自我诅咒的“歌”。

在“劳改队”中的人的生命安全失去了法律应予的保障。校园里红卫兵掌权。对“劳改队”里的人，红卫兵要打要斗，都随便。为了不再是毛泽东说的其实已经相当残酷的“冷冷清清”，红卫兵就尽其想象地发明施用各种折磨侮辱人的方式。吴兴华被打入“劳改队”中。

当时有来自各地的大量红卫兵到北京大学“学习革命经验”和进行“革命串连”。火车和公共汽车都不向红卫兵收票。每日到北京大学来的可能有上万人。一批“劳改队”中教师，胸前挂着大牌子，牌子上有他们的罪名和姓名，名字上用红笔打了大叉子，被强迫在学生宿舍附近的商店门口拣拾垃圾。那里来往人多，随时会被打或被侮辱。美学教授朱光潜，被剃了头发，拎着一只破筐拣西瓜皮。每来一拨要“斗争”他的学生，他就站在一只反扣过来的水果筐子上，被强迫“自报罪行”，或者被打。这样的事情每天发生七八次。

“劳改队”里的“牛鬼蛇神”不能抗议这样的虐待。“劳改队”外也没有人试图制止这类行为。有一次，在北京大学南门附近，一个外国

## 受难者列传

人，用结结巴巴的中国话，劝说红卫兵：“你们不要打他们。他们已经承认了错误，就不要打了。”没有人听他的。虽然人们都知道战争中还不杀俘虏。但是对“劳改队”中的人，惩罚是无边的，不用遵循任何法律。

在“劳改队”中的人也被抄家，家里的书和画被烧被没收，孩子们也被欺负。吴兴华死以前，他家的门上和窗上，都被贴了写有“大右派”“反革命”的大字报，他家的住房被封了，只给他们留下一间房间。家里人也知道，吴兴华已经挨过红卫兵的打。

吴兴华家住在北京大学的教工宿舍“中关园”的平房里。西语系的红卫兵到吴兴华家抄家，把他的手稿和书籍，就在门口的空地上点火烧掉。手稿中，有他已经基本完成的但丁的《神曲》的译稿，有他已经近于完成的一部关于唐朝诗人柳宗元的小说，还有他翻译的一本希腊文艺理论，是本来计划要出版的一套外国文学理论丛书中的一本。像吴兴华这样的懂希腊文的人很少，这本书是特别要他翻译的。这些稿子统统被烧成了灰烬。

8月3日，吴兴华和西语系其他被“劳改”的教授一起清理校园里的杂草。当时校园里有一条小沟，宽度是小学生也能跳过。学校旁边一家化工厂的污水就从那里流过来。天气十分炎热。当吴兴华口渴要找水喝的时候，有红卫兵学生按他的头强迫他喝沟里的污水，还有红卫兵按他的头在刷大字报用的浆糊桶里。吴兴华很快就非常难受，接着就昏倒了。在场的红卫兵说他是“装死”，不准送学校医务所。等到天晚，看他还不能起来，才送校医院，校医院医生又把他送到北医三院。半夜，他的妻子谢微一被叫到医院，那时，吴兴华已经死了。

吴兴华死了，死于急性痢疾。北大的红卫兵却说，吴兴华是自杀的，对抗文化大革命，罪大恶极。他们命令医生解剖尸体以证实这一点。吴兴华的妻子再三解释，说吴兴华不是自杀的，请求不要解剖尸体，可是没有用。吴兴华的尸体被解剖。

自杀也能变成罪名，解剖尸体不是为了医学研究而是为了证明自杀这一“罪名”。1966年夏天的杀戮，就是这样地穷凶极恶。整死了人，连尸体都不放过。

吴兴华有很高的语言天赋，写过和翻译过一些美丽的诗，他编写的英文教材也是极好的。他本来应该有平静而多产的学者的一生。可是他被打了，被侮辱了，被害死了。在他死后，他的尸体还被切开了。他死了三十年后，有人问他的家人，在他死后，他们有没有问是谁强迫他喝

了沟里的污水，应该追查这样的坏人。他的家人说，那时候，是家人被逼问吴兴华是不是自杀的，而不是家人可以为亲人之死追究原因。家人只能申辩无辜和乞求不要剖尸。那时候，红卫兵掌有生死大权，更掌有控制话语走向的大权。

吴兴华有两个孩子。吴兴华被害死时，他的大女儿吴同 14 岁，小女儿只有 6 岁。他的妻子谢蔚英在文学研究所工作，养大了孩子。吴同下乡到东北当“知识青年”，当了八年。

在吴兴华工作的北京大学西语系，1966 年 8 月 24 日，另一位英语教授余大綱，在被抄家殴打侮辱后，上吊自杀。1968 年，吴兴华去世两年以后，在新的整人高潮“清理阶级队伍”中，北京大学西语系又有三位老师在被整后自杀。他们是德语专业的程远和徐月如，西班牙语专业的蒙复地。

1998 年，笔者见到北京大学的英语老师郑培蒂。1966 年时，郑老师还是刚刚毕业留校工作的年轻教师。她说，北大后来出的英语教科书，底子还是吴兴华打下的，那是文革前，他那时已经成了“右派份子”，他编写了语法，后来的教科书用了他写下的框架。■

---

吴新佑，男，40 多岁，上海市 56 中学化学实验室管理员。他工作认真负责，总是把实验室收拾得干干净净。1966 年他被抄家，抄出一些老法币的股票，因此被指控为“资本家”。此后，他几乎天天被“批斗”折磨，终于不堪迫害，投黄浦江自杀。■

---

吴希庸，男，1911 年生，辽宁省辽阳人，北京铁道学院（现名北方交通大学）教授。曾经到法国学习经济并获博士学位。文革中，吴希庸被指控为“特务”，遭到“批斗”和毒打。1968 年 9 月 21 日，吴希庸服毒自杀，时年 58 岁。■

---

席鲁思，武汉大学中文系教授，被作为“反动学术权威”遭到“斗

## 受难者列传

争”，1966年9月愤而绝食致死。■

---

夏忠谋，男，南京第13中学体育教员，1966年9月5日，在南京第13中学校园内，被该校的红卫兵学生毒打后关押在学校实验室中。他把衣服撕开拧成布绳上吊身亡。

南京第13中学位于南京市“西家大塘”，离开市中心不远。

当天上午，夏忠谋因为参加过“三青团”，和该校图书馆员韩康（参加过国民党）在校园内遭到该校红卫兵学生残酷批斗。韩康几次昏死过去，又被用冷水泼醒。下午三四点钟的时候，韩康被活活打死了。晚上夏忠谋倍关押在学校实验室中，外面有红卫兵看守。他看到韩康被打死，自己被关押，第二天要接着批斗，肯定是难逃一死，因此晚上把衣服撕成条子做成布绳，上吊自杀身亡。

该校当时的学生说，这两位老师都在第13中学校园中同一天内被打死，但并非在同时被打死。也就是说，在打死了一个老师之后，这个学校的红卫兵没有感到任何震动或者犯罪感，他们有恃无恐，在打死一个老师之后，继续施暴，又害死一个老师。■

---

夏仲实，男，1889年生。文革前是全国政协委员、“民革”重庆市委员会主任委员。原为国民党军七十八军中将军长，后投向共产党。1968年9月14日被捕，关进重庆市“革命委员会人民保卫组”设立的管训队。他被指控为“国民革命军第一集团军反革命集团”的“副总司令兼参谋长”。此案被列为重庆的“一号专案”。79岁高龄被刑讯逼供两个多月，夏仲实于1969年1月死亡。■

---

项冲，男，60岁左右，中国人民大学国际经济教授。文革中项冲受到迫害，逃往上海兄弟处。他的兄弟也处境很差，不敢让他久留。他只得回到学校。后来服杀虫剂敌敌畏自杀。■



萧承慎，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教育系教授，被指控为“特务集团头头”，1968年7月上旬被逮捕入狱，1970年7月7日死于狱中。■

## 受难者列传

肖光琰，男，1920年生，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研究员，在美国芝加哥大学获得化学博士学位。文革中被指控为“特务”。1968年10月被关进“牛棚”，遭到虐待和毒打，12月11日在关押中死亡。他被宣布是服用安眠药自杀的。时年48岁。两天以后，他的妻子甄素辉和15岁的女儿萧络连被发现在家中一起自杀。

笔者在芝加哥大学图书馆的电脑网页上检索出肖光琰的学位论文，对他的遭遇也多了一份感慨。论文是1946年印制的。当时没有电脑网，电脑网上的索引是后来做的。论文保存在芝加哥大学图书馆的新楼里面。这是一篇关于叶绿素和光合作用的论文。科学发展也许日新月异，但是这些论文将要长久保存下去，作为人类知识积累的长河中的一部分。

但是，文革的价值观是完全相反的。文革中，肖光琰全家人都被害死，那里还谈得上保存论文这类事情。

肖光琰在芝加哥大学取得博士学位后，1950年回国，到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工作，是二级研究员。他长期从事催化剂研究。他的妻子甄素辉在美国长大，其父曾任孙中山的秘书，随肖光琰到大连在海运学院教授英文。他们有一个女儿名叫萧络连。

肖光琰在1952年的“知识分子思想改造运动”中遭到批判，被迫作检讨。1958年的“拔白旗运动”中被当作“白旗”批判。

在1968年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肖光琰被关押进化学物理研究所的监狱，也就是所谓“牛棚”之中。两个月后，他死在被关押地，并被宣布是服用大量安眠药“畏罪自杀”。

1968年8月，毛泽东派“工人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到全国所有的学校、科研单位和文化机构“占领上层建筑”。化学物理研究所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就是在“军代表”和“工宣队”的领导下进行的。当时化学物理研究所有一百多人被指控为“特务”。从国外留学回国的人全部都被指控为“特务”组织成员。这些人被“隔离审查”，长期关押，遭受刑讯拷打。在这过程中，有七个人死亡。

这七个人都被宣布是自杀的。他们的家属都认为他们是被打死的。比如说，对所谓“跳楼自杀”的人，家属认为是被打死以后扔下楼去的。

肖光琰的一家最为悲惨。在肖光琰死亡两天之后，邻居见他们的家里没有动静，打开门看到，他的妻子甄素辉和15岁的女儿萧络连已经一

起死在床上。他们服安眠药自杀。一个三口之家就此彻底被毁灭。

张存浩是这个“特务案”的幸存者之一。他也是研究所的研究人员，曾到美国留学。1968年，他38岁。他被从家里押上汽车带走的时候，他的妻子正锁骨骨折不能行动，家里有四个孩子。他被抓走后，工资一分不发，全家和他的一个老姐姐全靠他妻子的60元工资过活。

他的家被抄了7次。地板都撬开，柜子里的东西都被翻出来。他的工资比较高，每月有200多元。但因为孩子多，他又买了很多书和政府公债，因此没有什么存款。抄家的人抄不出银行存款，审问他说：你家为什么没有存款？一定是做了特务经费。

他的12岁的儿子张捷被叫去“揭发”他。他们说：你爸爸是特务。儿子问，特务是什么？他们说，你没看过电影吗？

张存浩在“牛棚”中被关了一年。他被抓进去以后，人们看到在他脖子上挂了很重的牌子。不过，即使在文革后，他从来都很少提起他在“牛棚”里所受的折磨和侮辱，甚至对家人也从来不提。他只是告诉过家人一件事情，也许是因为这件事情虽然悲惨，但是也有些可笑：

被抓进“牛棚”以后，给了张存浩一个长长的单子，里面全是人的名字。“专案组”叫他承认那些人是他们组织的“特务”。名单上有一个名字是“张捷”。他当时并不老，38岁，但是气糊涂了，而且，也绝想不到自己12岁的儿子会被列在所谓“特务”名单上，所以坚决否认他认识一个名叫“张捷”的人。为此，他被打了一个晚上的耳光，说他“态度不老实”。他说，真是难以忍受，但是他想到了妻子和孩子，想到自己的家，他不会自杀。

文革以后，政策改变，张存浩担任过化学物理研究所的所长。但是，1968年和他一起被指控为“特务”而死亡的七个人，永远都不会回来了，也不能说出他们在“牛棚”里到底遭遇了什么。

萧静，女，北京月坛中学校长，1966年8月被红卫兵学生毒打后跳烟囱自杀。■

## 受难者列传

萧络连，女，15岁，住辽宁省大连。1968年12月13日被发现与母亲甄素辉一起自杀于家中。她的父亲肖光琰在两天以前死于被关押的地方。请看“肖光琰”。■

---

萧士楷，男，60来岁，退休中学教师，家住北京广安门内大街，宣武公园南面。1966年9月初和妻子一起被红卫兵驱逐到河北省涿县农村。一个月后萧士楷和妻子都死亡。

文革前萧士楷已经退休了。他原在北京第一中学教体育和语文，退休后在家开设课后辅导班，照料双职工的孩子。他的妻子是家庭妇女。他们的子女早夭。萧士楷的父亲曾经创办通州女子师范学校。他是家中长子。他的妹妹是小学教师。他们是一个教育世家。

1966年8月下旬，萧士楷被指控为“漏划富农”，被红卫兵抄家，剃头，然后就和妻子一起被扫地出门，驱逐到河北省涿县农村。他们没有房子住，也没有吃的东西。他们待在一个看瓜用的草棚里。当时是9月初，城里已经断绝了他们的粮食供应，农村不是分粮食的季节，何况他们都是被驱逐出北京的“阶级敌人”。他的妹妹曾经设法从北京送了一些面粉给他们，显然不可能维持很久。萧士楷和他的妻子被强迫离开北京后只活了一个月就都死了。■

---

谢芒，男，汉族，云南省电力厅工程师。1968年在位于昆明海口的石龙坝发电厂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被整，多次检讨不能过关，在石龙坝发电厂前天井楼跳楼自杀。当时40岁左右。他死后，还在当晚扎制了一个草人，写上他的名字，继续对他进行“批斗”。他死后，他的家属没有来看望。他被草草埋葬在小新村山上，没有留标志。■

---

辛志远，男，辽宁师范学院附属中学教工，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遭到所谓“群众专政”，即不是由司法机构出面所作的关押禁

闭，这是毛泽东在 1967 年提出的一个迫害新方式。辛志远自杀身亡。

这个学校在 1968 年有三个人死于“群众专政”。另外两个人是教务处职员佟铭元和姓邓的体育教员。■

---

邢德良，上海第二医学院总务处干部，被“造反派”装入麻袋内乱棍打死。■

---

邢之征，河北省南宫县南宫中学数学老师，1966 年 8 月遭到红卫兵学生暴力“斗争”后，跳井自杀。这个学校的校长徐跻青、副校长阎巨峰也在同一时期自杀。南宫县在河北省南部。南宫中学原为省重点中学。■

## 受难者列传

熊化奇，江西师范学院中文系副教授，系主任。1966年8月11日，在江西师范学院全校性的大规模“游斗”中被折磨殴打致死。死于该校第二教室楼门口。死时50岁多一点。该校当天有三人被折磨殴打致死，一人在被折磨殴打后自杀身亡。

“游斗”的意思是一边走动，一边“斗争”。1966年8月11日在江西师范学院的“游斗”对象有一百四十多人。“游斗”在上午十点多的时候开始，进行了三个多小时。“游斗”的队伍在该校的东西干道和南北大道上行进，来到学校的中心广场“红场”。在“红场”上，被“游斗”的人被命令在水泥地上跪下，接受“批斗”。他们跪了半个多小时。当天南昌气温高达40度，水泥地被晒得滚烫。跪在地上的人膝盖被烫得血肉模糊，血迹斑斑。有些年老体弱者在到达“红场”之前，就昏倒在地。在长达三个多小时的折磨中，多人昏死过去。

中文系老教师黎仲明和学校医务所医师周天柱在“游斗”过程中昏厥，很快死亡。

经过三个多小时的折磨，下午二时左右，当时执掌该校权力的“文化革命委员会筹备委员会”的主任，一个学生，出来宣布说：今天的行动是革命行动，我们坚决支持，现在各单位把本单位的“黑帮”带回去“批斗”。这样，全校规模的“游斗”才暂告段落，各系学生把系中的“牛鬼蛇神”各自带走。

这时候，熊化奇教授已经昏迷不省人事。他被抬到第二教室门口，傍门而躺，口吐白沫。中文系一名女生大叫“熊光奇装相”，用脚猛踢他的身体。熊光奇再也没有醒来。

当天夜里，该校历史系教授何基，在遭到残酷“斗争”后自杀死亡。就在这一天，江西师范学院有四个人被害。其中三名是教员，一名是医生。

熊光奇毕业于武汉大学英国文学系，在该校中文系教授外国文学，当时是副教授，系主任。他被“游斗”死亡的时候，只是50岁多一点。中文系另一名同时被“游斗”致死的黎仲明，是讲师，教授中国古典文学，死时近60岁。周天柱是主任医师。他和历史教授何基，死亡的时候都在50岁左右。

---

熊曼宜，女，22岁，宁夏青年，参加“共产主义自修大学”，“自修大学”在1970年3月“打击反革命”运动中被定为“反革命组织”。三名成员被判处死刑，熊曼宜被逼自杀。请看“鲁志立”。■

---

熊义孚，男，四川石油管理局1228钻井队职工。文革中因所谓“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林副主席”于1971年1月11日被重庆市巴县公检法军管会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死刑。1980年经巴县人民法院复查，熊系精神病患者，原判死刑予以纠正。■

---

徐步，男，西安市副市长，中共西安市委书记处书记。曾任南京市副市长，文革前不久被调任西安。文革初期，1966年的时候，徐步曾经一度领导西安市的文革运动。1967年初，他也被“打倒”。他在1967年跳楼自杀身亡。■

---

许光达，1908年生，湖南长沙人，国防部副部长，中共八届中央委员。据戴煌《胡耀邦与平反冤假错案》书中披露，“中央专案组”为逼他承认是“贺龙兵变总参谋长”等罪名，将他打得几次心脏病发作昏死过去，在场医生将他弄醒后接着再打，打得他站不住了就放在藤椅上打，有一次连藤椅一起打翻后又揪起来扔回椅子上再打，打得他鲜血浸透衣服。从1968年11月到1969年1月入院治疗60天，仍受审79次，逼写所谓交代材料25份。又一次住院81天，受审29次，逼写材料29份。1969年5月23日已报“病危”，仍然审讯，死亡前三天已卧床不起，还被拖下地“向毛主席请罪”。6月3日死亡。■

---

许惠尔，男，中国人民大学教师，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1967年夏天被该校红卫兵抓去毒打致死。■

## 受难者列传

徐跻青，河北省南宫县南宫中学校长，1966年8月遭到红卫兵学生暴力“斗争”后，用刀刺破心脏自杀。副校长阎巨峰和数学教员邢之征在同一时期自杀。南宫县在河北省南部。南宫中学原为省重点中学。■

---

徐来，女，1909年出生于上海，电影演员。从1933年开始，主演了电影《残春》《华山艳史》《到西北去》《路柳墙花》《女儿经》等电影。1935年息影。1940年代末，迁居香港。1956年底到北京定居。由于徐来了解江青早年在电影界的事情，1967年10月被逮捕，1973年4月4日在监狱中死亡。1980年4月25日得到平反。■

---

许兰芳，女，北京东城区东华门东皇城根街20号居民，和丈夫汪昭钧以及两个女儿住在自己拥有的一座小院里，1966年8月16日被抄家的红卫兵打死。同时被打死的还有她的丈夫汪昭钧以及来做客的二女儿汪培原（女字旁）。许兰芳被打死的时候近80岁。请看“汪昭钧”。■

---

徐楸，男，约50岁，上海市位育中学语文教师，文革中跳楼自杀身亡。■

---

徐霏田，男，70来岁，北京第六中学的退休校工，1966年10月3日在校中被红卫兵打死。

在现在已经出版的三本文革通史中，只有最早出版的一本，即高皋和严家其所写的《文革十年史》中，提到了两个在1966年夏天的红卫兵运动中，被红卫兵虐杀的两个普通人的名字：徐霏田和王光华。他们两个人都是在北京第六中学的校园里被该校红卫兵打死的。徐霏田是退休



校工。王光华是该校学生。（王光华的故事也在本网页上。）《文革十年史》由于当年的红卫兵到胡耀邦那里告状而没有能公开出售。在《文革十年史》之后又出版的文革通史，则完全没有写出任何作为普通人身份的文革受难者的姓名。

徐霏田在文革时已经退休。他从1940年开始就在第六中学当校工。在这以前，他在别处也是工友。他一直住在六中学校里面。他没儿没女，孤身一人。文革前他已经退休，但是仍然住在学校里，管打上课铃。

北京第六中学位于西城区，靠着天安门广场，和中共中央所在地中南海只有一街之隔。由于这样的地理位置，这所中学有很多高级干部的孩子。第六中学是最早建立红卫兵组织的学校之一，也是最早开始暴力行动的学校之一。六中红卫兵也是臭名昭著的“首都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的发起组织和主力之一。

在1966年夏天，六中红卫兵以暴力著称。他们毒打校长，老师和同学。他们在校园外打死了一批所谓“地主婆”和“资本家”。特别是，他们在学校里建立了校园监狱，在里面打死了三个人。除了《文革十年史》提到的两个名字，还有一个是住在附近的老人，名叫何汉成。因为何汉成是“房产主”，是“资产阶级”，因此在文革结束十年后《文革十年史》说到六中监狱打死的人，也只提另外两个名字。

1966年9月，高二的几个学生贴了一张大字报，说徐霏田是“老洋车主，老吸血鬼”。接着，初中的一些红卫兵就把他抓出来打。打徐霏田的时候是白天。一位当时的学生也是目击者说，打徐霏田的时候，好几百学生都看到了。这个学校的初一的一个学生，拿着一根棍子，进了工友住的房子，让徐霏田出来，然后强迫老人在地上爬。这个红卫兵学生用手里的棍子在地上划出一条线，让徐霏田顺着他的棍子划出的线爬，一直爬到厕所里。一路上，对老人连踢带打。到了厕所，把老人按在小便池里喝尿，又用冷水龙头浇他，接着又到学校的开水房拿来开水烫他。折磨了很长时间后，红卫兵离开了。离开的时候，他们告诉徐霏田，叫他自己去死。

第二天晚上，红卫兵把徐霏田找来，说：你怎么还没有死，昨天不是叫你自己死的吗？徐霏田跪在地上哀求他们。他们根本不听，继续折磨他。最后他们用绳子把老人勒死。

然后，他们把老人弄到了红卫兵设立的校园监狱里，在那里布置了自杀现场。他们把老人的身体吊在房梁上，绳子没有拴住，老人摔了

来，弄了两次才吊好。他们又在徐霏田的脚下放了一个倒下的凳子。吊着的老人的脚离凳子高度有一尺多远，自杀者根本不可能踢开那个凳子，而且，老人脖子上的扣子是个死扣，不是活扣。

天亮以后，红卫兵叫来了公安局的人。警察看后作了记录。把徐霏田的尸体拉到火葬场烧了。警察有经验，一看就知道这不是自杀。但是当时的情况下，警察不敢说什么。实际上，在徐霏田被打死一个月以前，也就是8月下旬，西城区至少已经有333人已经被红卫兵打死了。警察的上级命令他们支持和保护红卫兵。不过，虽然当时民警没有能说什么话，后来作为目击者向司法部门作了证。

徐霏田的尸体放下来以后，有一些红卫兵学生来看，其中有一个红卫兵往已经死了的老人的脑袋刨了一镐。

在1966年底，徐霏田之死被揭露。这主要是因为当时最早的一批红卫兵，因为他们是共产党高级干部的孩子，他们对文革把矛头转向他们的父母不满，从而他们失去了毛泽东和“中央文革小组”的支持，失势了。在揭露第六中学红卫兵的时候，徐霏田的故事被揭露，并且印在当时的印刷品上。这也是为什么文革后他的名字被写入《文革十年史》中的原因。但是大量他这样的红卫兵暴力的受难者，在文革时代以及文革后，几乎都未被印刷物记载。

文革后，第六中学给徐霏田和被打死的学生王光华开了追悼会。学校查问谁写了说徐霏田是“老洋车主，老吸血鬼”的大字报。大字报作者说，是听一个政治课教员说的。那个老师说，没有说过这样的话。

1979年，该校四个打死过人的红卫兵被西城区公安局拘留。他们是“西纠”的领导人，高中学生。在打死徐霏田的过程中起了重要作用的那个初一学生没有被拘留，因为考虑到他当时只有14岁。这个人的父亲是一个高级干部，《毛泽东选集》里写到过这个人的父亲的名字。

西城区公安局拘留了这四个前红卫兵以后，西城区检察院请第六中学的负责人去看了起诉书。也就是说，要正式起诉这四个人。但是最后没有正式起诉他们。他们被抓半年以后，被释放了。死者家属和学校当局都不同意释放这四个人。学校领导人到中共西城区委找领导人谈话，区委说这是中央领导人胡耀邦的意思。胡耀邦写信给西城区检察院，信的大意是“红卫兵小将年轻犯了错误”。最后，学校要求这四个人作两件事情：写认罪书，给死者家属和一个被打成重伤的老师一点钱。

这四个人当时写了认罪书。这四个人就被释放了。第六中学的领导人说，后来查“三种人”的时候，为别人的暴力行为问这四个人的时

候，他们的态度极不好。不过，六中的领导人也说，比较而言，这四个人还被拘留了一次，而其他学校的打人的红卫兵，没有人受到哪怕是这样的惩罚。而这里的一个原因，是因为六中的红卫兵在1966年底得罪了“中央文革小组”，他们被抓到公安局中。虽然他们很快就由毛泽东决定释放了，但是他们在公安局里的时候，曾经被审讯，留下了审讯记录。在当时，他们没有认为打死徐霏田是什么严重问题，因此在审讯中供认不讳，还讲述了细节。

“纪念园”中还有其他一批校工受难者。校工之死告诉我们什么？

1996年，看了笔者所写的《1966：学生打老师的革命》之后，有一位研究文革的美国教授指着文章中徐霏田的名字问：这是个校工，为什么打死他？

我懂他的疑惑。他的意思是，打死别的人，校长，教师，还有社会上的资本家，房产主，是因为那些人多多少少和“资产阶级”有关系，这些人是文革的革命对象。校工却不是这种情况。校工社会地位低，没有物质财产，也没有知识财产，怎么也被红卫兵打死了？

这样的疑问和一个关于文革的理解有关系。多年以来，海外一些人相信，文革是为了“打倒”有钱有地位的人，多多少少有“杀富济贫”的内容；对文革不满的人，是原来有钱有地位的人。穷人从文革得到好处，也喜欢文革。

文革真的帮穷人了吗？校工之死的事实，说明了这种文革“神话”的不真实性。有一批校工被打死了，或者在被“斗争”以后自杀了。他们中的被害者的比例并不低。作为整体他们受到的苦难也非常深。

在红卫兵运动的发源地清华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毒打传达室的看门老人。他们说他是地主，所以该打。据该校的人说，打得非常厉害，只是没有打死。

在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红卫兵不但打死了校长卞仲耘，开始了北京打死教育工作者的恶潮，而且毒打了一批教员和校工。校工许占魁，是学生宿舍楼的看门人。他虽已七十岁，但是面色红润，身板笔挺，说话声音很响。他看门看得非常紧，不住校的学生和住校的学生，他分得清清楚楚，从不允许不住校的学生进宿舍楼。因为他做事严格，说话比较凶，得罪了有的学生。1966年8月，在打人风潮中，有红卫兵说他是“伪警察”，她们以此为理由把这位老人毒打一顿。把他打得满身青肿，两个星期不能起床。另外一位校工王永海，是个先天残疾人，矮小畸形，肩膀歪斜，说不清楚话。学校里流传谣言说他是满清皇族后

## 受难者列传

代，因为生活腐败得了脏病变成这种样子。王永海遭到毒打，后来失踪。他只可能是死在了什么地方。

校工被迫害的原因之一，是因为文革的打击目标“阶级敌人”“牛鬼蛇神”“国民党残渣余孽”是非常宽泛的概念。校工中有的人年纪较大，当然在国民党统治时代生活过。尽管文革开始时，国民党统治时代已经过了17年了，文革却还把这些人的历史上的事情当作罪行来惩罚。他们不会因为他们是下层的劳动者而受到同情和宽恕。

校工被迫害，也是因为在文革的残酷的大环境下，红卫兵学生掌握生杀大权，为所欲为，他们能出自恶毒心理，打杀哪怕不属文革指定的目标的人，尤其是那些弱勢的容易侵犯的人，如徐霏田老人，就是在这种情况下被打死的。如果他有自己的住处，如果他不住在学校里，红卫兵可能还不见得想起来去打他。如果他有家人或者亲戚，可能还有人会站出来帮忙，申明他不属于“阶级敌人”范畴而救下他。但是徐霏田是一个孤身老校工。这样的人，在暴力时代，失去了基本的法律保护，哪怕不是指定的打击对象，也会受攻击甚至被杀害。

文革虽然确实攻击了一批比较有社会地位有钱的人，但是也从来没有提出过要帮助穷人，也没有提出要帮助他们改善生活水平。检视中共中央发出的关于文革的指导性文件，从来没有过这方面的计划，来改善穷人的饮食和住房。甚至在文革的宣传和理论中，从来就不承认当时的中国社会里有穷人存在，自然也就不需要有任何帮助他们计划。在那个时代的印刷品中，穷人只有在国民党时代和资本主义的外国才有。在文革年代，校工的生活并没有因为“打倒”了校长和教员有任何改善，甚至连这样的空头许诺都没有给过他们。

校工们当时唯一能得到的“好处”，是如果他们有足够的阿Q精神，他们可以在从前比他们地位高的教师和干部的倒霉中得到幸灾乐祸的快感。这种不是因为自己的生活得到提升而是因为别人受苦而感到的快感，有时也相当诱人，成为有些人积极投入文革的动机之一，但是，绝不是真的利益。

笔者深感遗憾的是，对校工的死亡，了解得仍然相当少，少于对教师和干部的死亡的了解。

(下图为徐霏田受难的地方) ■



徐韬，  
生，上海电影  
海燕厂导演，  
到“批判”和侮辱，1966年6月21日投钱塘江自杀。 ■

1910年  
厂制片厂  
文革中受

---

徐行清，女，云南省昆明师范学院附属小学教导主任，在1966年秋冬之间，受到“批斗”后，在学校的一间教室中上吊自杀。 ■

---

徐垠，女，干部，中央民族学院汉族语文系主任，1968年被关在学校中“审查”，在校中一座三层楼上跳楼自杀。徐垠的丈夫唐亥是中央民族学院艺术系主任，1968年也被“审查”，在妻子自杀后也自杀。 ■

---

许幼芬，女，北京工业学院图书馆职工，1968年被指控“有问题”，被审问。审问她的人，准备了厚厚的一叠卷宗，从中抽出一张，让她看一眼有她名字的地方，然后放回，并说这些都是她的材料，逼她“老老实实交代”。其实他们是在故意吓唬她，想要诈出什么“罪证”。当天许幼芬回家后因恐怖惊吓发病死亡。 ■

---

## 受难者列传

徐月如,女,生于1930年左右,北京大学西语系办公室主任,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中被指控为“阶级异己分子”,在“红三楼”上吊自杀。

徐月如在1956年作为“调干生”(和一般学生不同,这种学生原来是“干部”,然后入大学学习,在学习期间,也享受一些与普通学生不同的待遇)进入北京大学西语系德语专业学习。她没有学完大学的功课,没有毕业,1958年开始当了系办公室主任,中共总支委员。

1968年,开展“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她遭到“审查”,被指控为“混入共产党”的“阶级异己分子”。当时该系所有的人都集中住在一起,六七个人一个房间。每天“揭发问题”。“揭发”的方式是:15人左右一组,轮流“交代”自己的历史,从生下来到现在。一个人“交代”完以后,必须离开小组到别的房间去,剩下的其他人就开始“揭发”这个人的问题。

徐月如单身,住在“红三楼”的单身女教工宿舍。(北大校园原有“德才均备体健全”七个“斋”,文革中改名为“红一楼”“红二楼”等等。)一个周末可以回家,她回到自己的宿舍,在那里上吊自杀。

以前一个与她并不接近的同事说,印象中她是一个非常严肃的人,很俭朴。

在两卷本的《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中,记录了一些文革受难者的死亡日期,但是,仅仅限于正教授和正系级以上干部。徐月如的级别不够被记录。她也没有丈夫子女留下,无法向家人打听她的情况。所以这里不能提供她的死亡日期和细节。

徐月如的一个亲戚李梧龄先生,在网上“纪念园”中看到她的名字,写信来说,徐月如的父亲曾经在中央银行做事,在1949年前去世。父亲死后,徐家家境贫寒,住上海永嘉路一很小的房子,还是两房两位寡母合住的。

李梧龄先生写有自传《泣血年华》(香港博思出版社,2002),描写了他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被“劳动教养”和“劳动改造”了22年。他听说徐月如加入了共产党,当了北京大学的领导干部,所以和徐月如一直没有来往。这是那个时代的普遍现象。政治成分的划分,使得亲戚关系和友情关系都必须受到破坏。李梧龄说,他没有想到徐月如会死得那么悲惨。

李梧龄还说，徐月如的小名叫小妹。

---

许政扬，燕京大学毕业生，天津南开大学中文系古典文学教员。1966年文革开始后，他被列入中文系的“反党集团”中，遭到“斗争”，被罚在烈日下拔草“劳改”，被抄家。他在1966年8月投水自杀。当时41岁。骨灰没有被保留。文革后为他举行“骨灰安放仪式”的时候，骨灰盒子里装的是他校注的《古今小说》一书。■

---

许志中，西安交通大学压缩教研室助教，男，上海人，1931年生。文革中被指控为“思想反动”。他被“隔离审查”。许志中在1970年9月30日服毒自杀身亡。

文革后的“复查结论”为：许在1965、1967年两次生病住院，经上海市精神病院医生诊断后确认为“妄想—幻觉型精神分裂症”。

“复查结论”承认他是精神病人，不再追究他的言论的责任。但是，即使他不是精神病，也不应该因“思想”被治罪。■

---

薛世茂，男，吉林工业大学教师。在1968年下半年的一个晚上被打死。文革后他的妻子调查事实，坚持告状，终于把一个凶手判了三年徒刑。

薛世茂原来是上海交通大学的教员，为准备建立长春汽车拖拉机学院被调到长春。

那是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薛世茂被打死的那天晚上，吃晚饭的时候，有人来通知他去“专案组”。他放下饭碗去了，一夜没有回来。第二天早上，学校的“工宣队”告诉他妻子说，薛世茂死了，并且逼问他妻子：“你昨天晚上给你丈夫吃什么了？是不是你毒死了他？”他们也一口咬定：“薛世茂一定有重大问题不肯交代。”

薛世茂的妻子因此大吐血，住了一个多月医院，后来又被下放到农

## 受难者列传

村插队落户。文革结束后，薛世茂的妻子到公安局提档案，从当时的验尸报告，可以说明薛世茂是被打死的。根据这个报告，他的妻子作了进一步调查，了解到是四个学生和一个工宣队员一起打的。这个工人已经调到湖北第二汽车制造厂，加入了共产党，当了车间主任。薛世茂的妻子上北京告状长达一两年，最后把这名凶手判了三年刑。

原来，薛世茂被叫到“专案组”后，他们把他的脑袋在暖气片上砸，把凳子反过来，叫他站在凳子腿上，又把他从上面推下来。他死的时候，衣服上帽子上都是血。■

薛挺华，请看“王鸿”。■

---

严凤英，著名安徽黄梅戏演员，她演的《女驸马》曾经拍成电影，广受欢迎。文革中被指控为“特务”，受到“斗争”和殴打侮辱。严凤英在1968年4月8日服药自杀。死时38岁。■

---

杨爱梅，女，广州第十七中学语文教员，在“清理阶级队伍”中被“审查”，于1968年底自杀。她的丈夫文革前是中共广州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当时已经被“打倒”，被关在警备司令部。■

---

言慧珠，1919年生，女，著名昆曲花旦表演艺术家，上海戏曲学校副校长。1966年8月，遭到野蛮“斗争”，被殴打和侮辱，1966年9月11日晚在家中盥洗室自缢身亡。47岁。

文革后，有人用“一代名伶香消玉殒”来形容言慧珠之死。这是报纸用来形容不幸死亡的美丽女演员的常用说法。言慧珠确实是一代名伶，也确实美貌出众演技高超，但是，言慧珠死亡的时候，没有报纸报道，更不被媒体表示惋惜悼念。言慧珠是作为文革的打击对象被害死的，因为她既是艺术家又是戏剧教育家，这两种身份都是文革设计好了



的打击对象。

言慧珠的丈夫俞振飞，也是著名昆曲表演艺术家，上海戏曲学校校长。他们都遭到红卫兵的殴打和侮辱。他们被称为“资产阶级反动文艺黑线在戏曲学校的代理人”，被强迫每天“请罪”“写交代”。

言慧珠的家人说，她在1966年9月11日自杀前，在街上看到了北京西城区红卫兵纠察队的一道“通令”，那个通令的内容是“黑七类”都要驱逐出城，送到乡下劳动改造。她读了“通令”深深感到恐惧和绝望。这和她自杀有相当关系，因为她意识到她所受到的侮辱折磨不会很快结束，而且要长期延续。

“首都红卫兵纠察队西城指挥部”在1966年8月9日发布过10道“通令”。当时广泛印刷张贴。言慧珠所看到的，应该是其中的第四号。

“第四号通令”的副标题是“关于对地、富、反、坏、右、资的家进行查抄的意见”。其中分为7节，有七个小标题。最后一个小标题是“七、给出路”。这一节写道：

确实查明、并斗争过的黑六类分子，尤其是逃亡地富份子，除现行反革命份子应当依法处置外，其余一律给政治上、生活上的出路，这个出路就是限期（于九月十日前）离开北京（如有特殊情况，经本人所在单位及查抄单位批准，可酌情延长），回原籍劳动，有革命群众监督改造，给他们重新做人的机会。

这个“第四号通令”于1966年8月29日发布。在9月9日，红卫兵纠察队又发布了第七号“通令”。这个“通令”以毛泽东的两段语录开头，标题就叫“关于驱逐地、富、反、坏离京的意见”。不清楚第七号“通令”是否在言慧珠死亡以前已经到达上海。

这些“通令”当时都印刷在大张的纸上传播张贴，看起来十分正式。事实上，当时这些“通令”有和国家机器发布的命令一样大的不可违抗的权威。一方面，这些“通令”有红卫兵的暴力行动配合。另一方面，这些“通令”得到文革最高领导人的支持。1966年8月31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第二次接见红卫兵的时候，《人民日报》发表的照片上，林彪和周恩来都佩戴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的袖章。周恩来对“红卫兵纠察队”的支持，甚至文革后还被当作他的功绩来谈，却不提“纠察队”的“通令”有什么内容，害死了多少人。

言慧珠扮演过《牡丹亭》里的杜丽娘那样的美丽诗意的女子，但是如何能对抗这样野蛮和残忍的“通令”呢。她死了。但是，另一方面，

## 受难者列传

在长久的文化源流中，野蛮和残忍，最后还是不敌美丽和诗意的吧。

言慧珠的丈夫俞振飞活了下来。文革结束后，1980年代初，他带领上海昆曲院到北京演出。昆曲的优雅深深感动了观众。■

---

阎巨峰，河北省南宫县南宫中学副校长，1966年8月遭到红卫兵学生暴力“斗争”后，上吊自杀。这个学校的校长徐跻青和数学教员邢之征在同一时期自杀。南宫县在河北省南部。南宫中学原为省重点中学。■

---

燕凯，1946年生，上海音乐学院民乐系学生。父母是上海高级干部。文革初期是积极的红卫兵，并为一派组织的头目。后来他的父母被“打倒”。他在“清查516集团运动”中被关押“审查”。1970年3月8日，他切开动脉流尽鲜血而死。死时24岁。■

---

严双光，男，1929年出生，四川成都132工厂副总冶金师。1971年9月7日在兰州空军司令部办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里被打死。他被打得嘴里只剩了一颗牙。他被打死时42岁。

1996年，笔者曾经访问严双光的弟弟严四光先生。严双光死后，他和另一个弟弟赶去料理后事。他们看到了严双光的尸体，嘴里只剩了一颗牙。身体上看不到明显的伤口，但是身子肿胀。听说用铁链子裹着塑料皮打的，所以成这种样子。那里的墙上、地上，都写着很大的墨笔字：“打倒严双光”。

严双光是1971年9月7日死的。他的家人是9月10日到的。跟他们接谈的军人，几天后突然不见了。因为9月13日发生了林彪事件，这些人和林彪有关系，被关起来了。后来，那个“毛泽东思想学习班”的主管人被关到北京秦城监狱（秦城是北京郊区一个专门用来关押高级干部和特殊的政治性犯人的监狱。），严四光要去问那个人双光是怎么死

的。

到了秦城，办了手续，等了几个钟头，监狱的一个主管人员出来了，问他来作什么。他说：我哥哥被他整死了。那人问：“就是一个人？”

“那口气和那表情，我永远忘不了。”严四光说，“他那意思是说，只是一个人的死，不值得问。一个人被打死被当作小事情。不让见。我们只说了一个人被整死，就是那个人亲手杀死的，也轮不到被提起。”

严双光死的时候，儿子严小雄9岁。严双光的父亲是严济慈先生。严济慈生于1900年，浙江省东阳县人，到法国留学学习物理学，是把西方现代物理学引进中国的重要人物之一，在文革后出任中国科学院的院长。严济慈先生把严双光的儿子抚养大。

严小雄一直以为父亲是作化学试验的时候出了事故死的。对文革时代有所了解的人很容易理解这一点。在那个年代，人被害死了，不但完全不可能诉诸于法律伸张正义，还蒙受可怕的罪名，并且连累家属。所以，在那个年代，如果可能，人们都尽量隐瞒这样的事情，比如，把被谋害说成是死于偶然事故。

严小雄在文革后他父亲得到平反的时候，才知道父亲是被文革害死的。他也没有听说有任何人为他父亲的死被惩罚。 ■

严裕有，男，40多岁，祖籍江苏，上海星光工具厂工人。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于1968年8月21日自杀身亡。

星光工具厂原来是一个由小手工业主合并的工厂，1968时该厂有职工70名左右，在“清队”中被“揪出”的多达九人。例如：

小业主傅炳千，一个原铁匠铺小老板，被指控为“坏分子”。

无锡人边毓良，罪名是1949年前“当过国民党小兵”。他原来在电报局工作，就因这个“历史问题”，被“清理”到工厂。

陈受章，因在1949年前是电报局“工福会”二级干部，被指控为“坏分子”。（在“文革”中，“工福会”被宣布为“反动组织”，在“文革”后，该组织被称为“帮助过共产党”，其成员可以办“离休”）；

吴跃宽，南通人，15、6岁就参加了解放军，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开出共产党党籍，1960年“摘除右派帽子”1965年他又写了“入党申请书”，他的罪名是“摘帽右派企图混进党内”；

## 受难者列传

章文月，安徽人，小铁铺老板，被指控为“坏分子”；  
等等。

这九个人除了被要求“交代问题”，每天在上班前还必须排成一列，跪在一进厂门的毛泽东画像前“请罪”。每天下班之后，他们必须再加班喂养工厂饲养的猪，并且打扫卫生，在结束之后，还必须再跪半个小时，才能够回家。直到冬天才改跪为立，整个时期持续将近一年。

严裕有平时沉默寡言。当所有小手工业主们都被要求去“交代问题”的时候，严裕有也找了该厂共产党书记“交代历史”。这个书记事后说，那天他并没有对严裕有说什么，但是严裕有当时紧张得语无伦次。谈话的当天夜里，1968年8月21日，严裕有在工厂的单身宿舍上吊自杀身亡。 ■

---

严志弦，复旦大学化学系教授，1968年5月15日被毒打致死。那天，红卫兵学生把打得还剩一口气的严志弦教授架到家门口，大声砸门，然后把重伤的严志弦撂下就走了。他的妻子说，早晨出去还是活活的一个人，回来还没过门槛，就咽气了。 ■

杨必，女，上海复旦大学外文系副教授。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自杀。

杨必翻译过小说《名利场》，这是世界文学名著，她的翻译非常好，这部书发行甚广。她没有出国留过学，但是聪明用功，而且长期跟外国在华的修女学习外文，所以在语言方面造诣很高。但是，这样的“社会关系”成为她在文革中遭攻击的“理由”。

她的姐姐是杨绛，也是翻译家。杨绛先生一直和其丈夫钱钟书住在北京。文革以后，杨绛先生写了关于文革的《干校六记》。她也写过纪念小妹妹杨必的文章。文中说杨必是心脏衰弱和服药过量而死的。

但是复旦大学外文系的同事知道杨必是在受到迫害后自杀的。他们说，杨绛先生如是说，可能是因为她在北京情况不清，也可能是因为当时自杀被当作“对抗文革”的罪行，所以家属一般都回避说是自杀，后来就一直沿用这个说法。

笔者的理解是，因为是感情深厚的姐妹，对杨绛先生来说，小妹妹的死已经是难以忍受的伤痛，说是自杀，就会更加令人伤心吧。■

杨春广，男，小业主（在1956年的“社会主义改造”之前），北京水暖一厂工作人员。1966年8月，他和妻子一起被打死。

据《青春的浩劫》一书记载：“位于幸福大街的北京水暖一厂对几十位“资本家”用皮鞭轮番抽打，一位叫杨春广的小业主和他的妻子在“说打就打”的歌声中被抽打了三个小时，夫妇俩在雨中惨死。”

（“世纪浮雕“社会纪实文学丛书，陈义风，孟固，方正，金灿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北京，1996。298—299页）

“幸福大街”在北京崇文区，这条大街的北口是“榄杆市”的东头。1966年8月25日发生了“榄杆市事件”。家住榄杆市的居民李文波，被北京第十五女子中学的红卫兵指控反抗了在李家抄家的红卫兵。李文波当时就被打死，他的妻子刘文秀被公安局逮捕并在两周后被判处死刑。同一天晚上，北京第十五女子中学的红卫兵打死了学校负责人梁光琪。同时，在崇文区和全北京市，以此为借口，掀起了更疯狂的暴力迫害和杀戮。

## 受难者列传

杨春广夫妇和李文波夫妇一样，死于红卫兵的同一场暴行之中。关于那时的情况，请参看“李文波”■

---

杨代蓉，女，上海师范学院外语系英语教师，共产党总支书记，副系主任。出身于资产阶级家庭。在文革中被指控为“资产阶级代理人”，在南大楼三楼上吊自杀。■

---

杨寒清，上海复旦大学附属中学语文老师，1966年遭几批校内和北京来的红卫兵多次毒打，被打死。■

---

杨嘉仁，男，1912年生，上海音乐学院教授，指挥系系主任。曾在美国获得音乐硕士学位，1940年回国后长期在学校任教。1966年遭受野蛮“斗争”，9月6日和妻子程卓如一起服安眠药后开煤气自杀。程卓如是上海音乐学院附属中学副校长。请看“程卓如”。■

---

杨景福，男，36岁，清华大学外语教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于1968年11月6日跳楼自杀身亡。■

---

杨静蕴，女，天津新华中学语文老师。1966年夏天挨“斗”时，发生脑溢血，死亡。

新华中学在天津马场道。1949年以前是一所教会女中，名为“圣功女中”，后来改名为“天津师范学院附属中学”等等。

该校还有一位姓顾的女老师，教英文。1966年夏天被“斗争”。红

卫兵先打她，后来用开水往她头上浇，她被活活烫死。■

杨九皋，男，上海七宝中学中年英语教师，1966年8月9月间，在所住里弄被进城“造反”的家乡“贫下中农”以“漏网地主”的罪名“批斗”，当天即上吊自杀。■

---

杨俊，男，不到40岁，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教师。因“家庭出身不好”，杨俊白天在学校小工厂“劳改”，晚上就睡在水泥地上。他经常被打。1966年8月下旬的一天晚上被红卫兵打死。第二天早上他的尸体被席子给卷出来。红卫兵谎称他是自杀。在校的老师说，他那天被打得那么利害，都已经没有能力自杀了。

1966年夏，这个学校“揪出”了校长邸文玉（玉为读音，应是或字加三撇），共产党支部书记关玮（女），党支部办公室李影，团委书记等学校干部，指控他们“反党”，还以“家庭出身”、“历史问题”为理由，“揪出”柳成昌，郑之万，杨俊，刘荫基，赵国钧，何宗第，等等，近二十名老师。他们被称为“牛鬼蛇神”，编入“劳改队”。

随着红卫兵运动的兴起，这些“牛鬼蛇神”受到日益残酷的迫害。红卫兵不但将他们剃了“阴阳头”，还刮去他们的眉毛。他们被打得很利害。白天他们被迫干重活，“劳动改造”。晚上操场上拉了电灯，灯火通明，红卫兵逼迫他们跑步，还用喇叭指名喊着，谁谁谁快跑。

一天下大雨，操场有两个沙坑，坑里都积了水。老师们必须冒着雨跑步，还得敲着脸盆。年纪大的跑不动，或者跑到水坑中起不来，红卫兵就用皮带抽，用脚踹。

红卫兵以毒打和折磨这些老师为乐。他们用皮带、棍子棒子打人，棒子上都钉着钉子。他们用虫子堆在一些老年教师身上，让虫子在他们身上爬。还逼迫老师嚼吃甲虫。他们用浆糊盆当高帽子，扣在老师头上。每天吃饭前在食堂前，那些“劳改队”的老师要讲自己的罪行，汇报自己今天的劳动情况。晚上不让回家。

1966年8月下旬的一天，这个学校的红卫兵打死教师杨俊。

红卫兵从学校外面抓进一个女人，说是“流氓”，把她关在南小楼楼梯间下面的储藏室里，人在里面既不能站不能躺。红卫兵在学校里打她，打死后，老师们看到她第二天被装在麻袋里抬出去。至今不知死者

## 受难者列传

姓名。

1966年8月29日，该校高中二年级二班的红卫兵，到北京大学教工宿舍承泽园，打死了那里的一个居民孔海琨老人。孔海琨是他们的一个同班女同学孔祥霭的爷爷。这班的学生宁志平“家庭出身不好”，被指控为“反动学生”，被关押在学校里。他的一只耳朵被红卫兵割下，还连着一点。他到医院请医生把耳朵缝了上去。但是几天以后再次遭到红卫兵毒打，刚缝上去的耳朵被铜头皮带打落。他永远失去了他的耳朵。他跳楼自杀，幸而只摔伤了腿，没有死。

校长邸文玉一个耳朵被打聋了。

柳成昌老师，因“出身不好”。被打得后背皮开肉绽，就趴在那儿几天都不能动。

地理老师刘荫基，因“家庭出身不好”，并且被指控为“反动学术权威”，被红卫兵毒打后，服安眠药自杀。送到海淀医院后被抢救过来。

何宗第老师，因“家庭出身不好”，还因为他曾在人民大学和北京大学两个学校读过书（本科和研究生），红卫兵指控他是“双料”的“反动学术权威”。把他赶回西安老家，什么也不让他拿，也没有钱，只能走着回西安。

语文老师赵国钧被刮了眉毛，因他试图维持自尊，被打得特别厉害。

该校一名红卫兵说，在那一时期这个学校的红卫兵在校内外打死的人共有十多个。

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时，这些1966年被“揪出”的老师，又被再次“揪出”，被关押在学校的东教学楼“隔离审查”。■

---

杨巨源，男，重庆长江航运分局职工医院院长，文革中受“批斗”后自杀身亡。■

---

杨雷生，复旦大学外文系英文专业1963年入学的学生。1968年初，他被指控为“反动学生”并遭关押，跳楼自杀。死亡时年龄为21岁左右。



杨雷生自杀前一天的晚上，他所在的年级开他的“批斗会”，说他是“反动学生”，“小爬虫”，宣布对他“隔离审查”，限制自由。

杨雷生被关在学生宿舍七号楼一层的一个房间内。第二天早上，他由一名看守他的同学押着一起去食堂吃早饭。杨雷生在前面走，那个人在他身后跟着。走到宿舍的边门那里，还没有出门，杨雷生忽然转身上楼梯，很快地往楼上跑，一直跑到三楼。看押他的同学在他后面追，也追到了三楼。杨雷生是从三楼走廊尽头边门上面的窗户里跳下去的。追他的人刚刚伸手触到了他的后背，杨雷生已经跳出了窗口。

目击者说，那天早上，他和其他学生们出过早操，到宿舍去拿饭碗，要到食堂去吃早饭。走到边门口，就看到了杨雷生的尸体在地上。

杨雷生从三楼窗口跳下。窗口下面，是坚硬的水泥地。杨雷生的头先着地。他的头边有红的血，血不太多，还有白色的脑浆。

杨雷生被“批斗”和“隔离审查”，据说是他私下说了什么“反动话”，被别人“揭发”了。

杨雷生不是同一时期复旦大学外文系学生中唯一的自杀者。

叶逢，女，1966年时是外文系英语专业四年级学生。1968年3月，她也被攻击为“反动学生”，也被“隔离审查”。叶逢被关在学生宿舍三楼的一个房间里。她就从关押她的那个房间的窗户里跳了下去。她落在泥地上而不是水泥地上，没有死，摔断了大腿骨。

叶逢成为“反动学生”，源起于文革前她在一年级的時候。叶逢平时是个有些丢三落四的人。一天在教室上完晚自修后，她回到宿舍，却把一个练习本子忘在教室里了。坐在叶逢后排的男同学，是“革命干部子弟”，班里的共青团支部委员。他翻看了叶逢留下的笔记本。这个笔记本上有叶逢写的一些类似日记或者读书笔记那样的文字，记录了她在思考的一些问题和感想。这个男同学看了以后，认为有问题，把叶逢的笔记本交给了政治指导员。

当时，为这个练习本里写的内容，叶逢受到了批评。政治指导员对别的学生说，“叶逢思想复杂。”“思想复杂”虽然还没有等同于“思想反动”，但是当时一个相当贬义的说法。

在这一事件中，偷看别人的笔记本并向上报告，把私人笔记里本来不准给人看的文字当作整人的材料，把一个年轻人思考问题当作罪过，这是一系列的在法律上和道德上都错误的事情。但是发生了，而且，没有人怀疑这样处理的正当性，或者有人怀疑了也不敢发一言。对

## 受难者列传

大学生的这种思想控制和镇压，和文革中大量发生的大学生的愚昧和野蛮的行为，显然和直接的关系。

在文革中，这种对人的思想和人身的残酷迫害，愈加恶性发展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这是大学一年级发生的事情。文革开始的时候，叶逢已经是四年级的学生。因为这个被偷看了的笔记本，叶逢被指控为“反动学生”，并且被她的掌了权的同学宣布“隔离审查”。

1968年3月，外文系的学生被召集回校。那时候，有的学生在学校或者学校外，积极参加文革的各种权力搏斗、厮杀和阴谋，有的则成了所谓“逍遥派”，他们不热衷于“革命”，又没有课可上，也没有工作可做，在闲散中打发时间。他们被召集回到学校，知道前一天叶逢已经被系里的权力当局宣布作为“反动学生”“隔离审查”，被关在女生学生住的宿舍9号楼，三楼的一个房间。

学生可以关押别的学生，学生宿舍可以变成监狱，三年前写的一些感想可以成为被关押的“罪证”。这就是文革在迫害人方面较之文革前的“进步”。

叶逢是从她被关的房间里跳楼自杀的。她从三楼落下，落在下面的泥地上。如果是像杨雷生那样落在坚硬的水泥地上，她可能已经死了。泥地比较软，她没有死，但是大腿骨骨折。

叶逢被送到第二军医大学附属的长海医院。复旦大学外文系组织她的同学到医院里开“批斗会”。开始的时候，医院不同意，说这会影响到其他病人。复旦大学方面坚持要开。医院同意了。批斗那天，全年级的同学都被组织去了。医院提供了一个会议室模样的大房间。开会的时候，叶逢是在医院的有轮子的床上被推进来的。

叶逢出院以后，在女生宿舍的房间里，又开过对她的“批斗会”。她还不能走路和坐起来，只能躺在床上。

“批斗”她的是她的同学。发言都是预先组织安排好的。叶逢的“反动言论”被分发给学生，每个人发到一段，要写批判稿子发言，连叶逢的男朋友也在内。

普通同学从来没有看到过这个笔记本。“专案组”的人把他们认为要批判的段落从那个本子里面摘抄出来，发给每个人一段。

据一位被访者说，他分到的一段，是叶逢看了一个电影之后写的。叶逢在笔记本上写到，电影里，俄国的犯人被流放到西伯利亚。叶逢的感想是，在现在也还有这样的事情。他奉命批判这一感想。首先，这样的看法显然符合事实，同时，奉命批判的人只拿到了这孤零零的一段

话，根本不知道上下文是什么。

这种做法是很普遍的。先把“反动”罪名定下，不准任何人质疑，然后，就罗织罪名，包括断章取义，无中生有等等手段。笔者调查中听到的一个故事是：四川大学的一班学生，在文革前夕，被组织批判文艺理论家巴人的一本书。那本书他们只有一本，那时候又没有复印机，所以，就把书页拆开，每人分得一两页，用来准备发言稿。有一个学生上台发言的时候，稿子快要念完了，才有人发现他批判的那段话，是列宁说的。因为“列宁说”印在前一页上，前一页分发给了别的学生，他没有能看到，就把后面的列宁的话当作“反动观点”批判起来。这是非常可悲的事情。而且，在叶逢的案例里面，被直接攻击的是一个活生生的年轻人。

比叶逢更不幸的是外文系比她低一届的女学生张晓梅。她也被“隔离审查”。她从楼上跳下来，落在水泥地上，骨盆粉碎，以后终身坐轮椅。■

杨世杰，男，50多岁，南京大学分管科研的副校长。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审查”，杨世杰自杀身亡。■

杨顺基，男，上海京西中学物理教员，1966年8月下旬或者9月在学校中被活活打死。年龄大约40来岁。

上海京西中学在上海静安区，在北京西路和石门路的交叉处。1949年以前名叫“国强中学”，在1980年代又改过名字。

1966年夏天，这个学校被打的老师很多。当时红卫兵“破四旧”，命令老师们把家里的“四旧”都交出来，主要都是书，在学校的操场上堆了一堆。红卫兵点火烧“四旧”的时候，强迫一批老师跪下，绕着火堆像狗一样地爬行。红卫兵学生在外圈逼近，圈子越来越小，有一些老师被火焰烧着。

杨顺基在京西中学教物理实验课。他是个不声不响的人，单身，住在淮海路的一个公寓楼里。他可能有一点“海外关系”。

## 受难者列传

红卫兵掀起打人风的时候，杨顺基曾经逃到他的堂兄家里，想要避一避。他的堂兄怕红卫兵追来，没有敢让他住下。他的堂兄多年以后一直为此非常难过，虽然当时他也是没有办法。如果收留杨顺基，他的家人也会被打。

杨顺基被关在学校里，没有地方逃。他在一间教室里被打死。■

杨朔，1913生，作家，任中国作家协会外国文学委员会主任。在文革中杨朔被“批斗”，1968年8月3日自杀。时年55岁。

杨朔可能是最为中国人知道名字和作品的作家之一，因为在文革前和文革后，他的散文《荔枝蜜》、《雪浪花》、《茶花赋》等印在中学的语文教科书里，因而得到相当普遍而彻底的阅读：有老师详细讲解“词语”“段落大意”和“中心思想”，每个中学生都要反复朗读甚至必须背诵这些文章。

文革开始后，杨朔的散文不再在语文教科书中。杨朔本人也在文革中被“斗争”。他在1968年8月3日服大剂量安眠药自杀死亡。

在文革结束后不久，杨朔得到平反。1980年前后的一段时间，是对文革受害者的大规模平反时期。受害者中的一些高级干部和社会名人的名字和故事，出现在当时的报纸上。从那些文章的篇幅和印刷位置可以看出，如何报道这些被平反的人的事情，“内部”存在一些“规则”：比如关于刘少奇（1966年8月前最高权力圈子的第二号人物）和陶铸（1966年8月后的第四号人物，1966年底被“打倒”）的悼念文章，有整版长。关于级别比他们低的人的文章则比较短，也不占明显的位置。级别再低的人，一般仅仅提到名字，没有故事。级别更低的受难者，名字和故事都不会见报。这种“规则”施行的结果之一，是可能给人造成一种错误印象，即文革主要就是迫害了一些高级干部和社会名人。

另外，在当时的报纸上，虽然登载了一些在文革中死去的人们的名字和介绍了他们的生平 and 美德，但是对他们死亡过程本身则回避直接描述或者含糊其辞。报纸上有一则为杨朔平反的简短的消息。报道简单地说杨朔“被迫害致死”。“被迫害致死”是当时普遍运用的一个“说法”，指那些在文革中受到迫害而自杀身亡的人的情况。

文革中发生的大量自杀，无法找到历史上可比的情况，所以很难用现成的词语来描述。“被迫害致死”这种说法，比简单地说“自杀”要好，因为文革中的自杀远远不同于平常条件下的自杀。文革中自杀的人，在“斗争会”上被“斗争”，被咒骂，被打，被戴“高帽子”，被“游街”，被“挂黑牌”，被体罚，被侮辱，被恐吓，被关押，他们是在遭受了种种残酷的心理的和肉体的折磨之后自杀的。描述他们的死，必须强调指出他们死前身为的残酷的迫害，因为他们不是仅仅因为善感多愁过于敏感而自杀的，不是仅仅因为长期的忧郁或者一时的气愤而死的，也不是象屈原那样因为不愿意随波逐流不愿意与世人同醉而选择了

自杀以表明个人意志。

但是，另一方面，“被迫害致死”这一表述回避说出“自杀”，会使以后的人无法知道他们到底是怎么死的。这种表述使得文革时代的恐怖比较模糊，减低了对文革事实的显影的清晰度。这显然也是这一表述那时被大量使用的原因之一，因为文革后的中国领导人虽然否定文革，但是不愿意暴露太多的文革阴暗面。

文革后出版的《中国大百科全书》“文学卷”有词条“杨朔”。词条用一千多字介绍了他的生平和作品，但是，没有提到他的文革中的遭遇，也没有提他是怎么死的。这部书里其他的人物词条，在文革中自杀的人，比如考古学家陈梦家，也都不说明这一点。

新一代的年轻的学生继续在教科书里读杨朔的文章。但是对他的死，可能完全不知道。

很多年过去了。1997年出版的张光年的《向阳日记》（上海远东出版社1997年版）写到了杨朔的死。张光年即诗人“光未然”，《黄河大合唱》的作词者，长期担任中国作家协会的领导人。该书第259页载1975年11月12日日记：

“晚杨朔的弟弟杨玉玮、杨朔女儿杨渡来访，严文井在座。玉玮细谈了杨朔因病逝世情况及他为此进行调查研究经过，谈了两个小时。”

该书263页载同年12月6日日记：

“上午九时，与严文井、韦君宜、王志远同车到八宝山，参加杨朔同志移灵式……”

从这样的记载可以看出，在1975年，杨朔去世七年之后，他的工作单位为他举行了一次骨灰重新安放的仪式。当时这种由工作单位举行的仪式的一个主要意义，是对他的“问题”的作了新的“结论”。这是因为在林彪死去、邓小平重新出来工作之后，对文革中被“处理”的一部分人有了新的比较宽松的“政策”。不仅是杨朔一个人，有一批类似情况的共产党干部，在文革开始后受到“斗争”或者关押后自杀，他们自杀的时候，自杀本身就成为他们的一大严重罪状。在1975年，如果没有发现他们有别的“问题”，就给他们重新作了一次新的“没有问题”的“结论”。另外，他们早先死亡的时候，很多人的骨灰都被扔掉了，不准家属保留，当然更谈不上有葬礼，新的结论作出后，为他们举行了追思仪式。

在这个“移灵式”（这似乎不是当时所用的名称，可能是张光年沿用了他习惯的说法）之前，杨朔的弟弟和女儿与张光年以及另一负责人

严文井谈话，大概就是为了这第二次结论的事情。可以看出，他们的意图很明显，说杨朔是服用安眠药过量而死的，是要说明杨朔并非自杀而是“病逝”。他们作了调查，颇费了一番时间，要说服张光年和严文井。从张光年的记叙的口气来说，他未说是否信服这一说法，也没有对此发表评论。他只是记载了这一段谈话。

这样的谈话可能很难被未经历过文革的读者理解。为什么在杨朔死了7年之后，他的家属要为他作这样的抗争。出现这样的谈话，是由文革的特定背景决定的。

在笔者所作的关于文革的调查之中，以下四个实例都相当有代表性，可以说明为什么会有杨朔的家属和张光年的那一场谈话，那个谈话的里面的意义是什么。

1966年8月4日，北京大学西语系教授吴兴华在“劳改队”中劳动时，被逼迫喝了校园中水沟里的污水，其中从附近化工厂排出废水，然后中毒昏倒，当天晚上死亡，时年44岁。但是北大那时的权力者硬说他是自杀的，是“对抗运动”，“畏罪自杀”。他们命令医院解剖尸体。在这种情况下，主导对话的题目成为他是否自杀，而不是追究什么人强迫他喝了污水而害死了他。

1966年8月，中国科学院地质研究所研究员谢家荣，作为“反动学术权威”遭到“斗争”（包括下跪和被打），晚上在家中服大剂量安眠药自杀。他写下了遗书。家属发现他死亡时，也看到了遗书。但是他们当即烧毁了遗书，报告说他是心脏病发作去世的。尽管如此，谢家荣还是被送上解剖台进行尸体解剖。解剖后医生作证说没有证据说他是自杀的。他被打开的胸腔还未缝合，就被拖走火葬。这样作，尸体被解剖，但是免除了作为自杀者会遭到的死后斗争。

李季谷是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李因其“历史问题”被“审查”。7月25日，他的专案组逼迫他“交代问题”，强迫他跪了一整天，并用燃烧的香烟多次烫他的后背和脖颈。当天夜里李季谷投河自杀。第二天召开了对他的“批斗会”，因为李季谷已经身死，就画了一张他的漫画像，由历史系的另外两个也在被“审查”的“牛鬼蛇神”举着这张像站在台前，替他接受“批斗”。李季谷和杨朔的死日相隔不到10日。

人出自本能就热爱生命，愿意活而不愿意死。如果不是因为遭到难以忍受的残酷的殴打和侮辱，很多人是绝不会自杀的。但是，文革当局却把在遭受侮辱摧残后的自杀，视为对文革的反抗，视为对他们的权威

## 受难者列传

的挑战，把自杀也当作一项“反革命罪行”。在当时，无数人被“斗争”，他们下跪，他们低头弯腰作“喷气式飞机”状挨斗，他们诅咒自己是“牛鬼蛇神”，他们承认他们应该被“砸烂砸碎”，他们写下“检查”“交代”和“认罪书”，他们胸前挂着大牌子，牌子上面他们的名字打上了红色的大叉子。当时的社会制度，使他们无处可逃。最后，他们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但是，文革当局甚至不准人通过死亡来逃避迫害。文革当局要强迫人变成甘愿被斗、甘愿下跪、甘愿诅咒自己、甘愿不象人样子地苟活着的人。

文革中，一大批人遭到“斗争”后自杀，死后，还被称为“畏罪自杀”，“自绝于人民，自绝于党”，是“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毛泽东语），要“遗臭万年”。自杀可以成为进一步迫害的借口。他们死后仍然要被戴上各种罪名，一旦“定案”，家属子女继续蒙受迫害，上学就业都受到大的影响。文革的残酷不但在于逼人自杀，还在于继续残害已经自杀的人。这种对人的逼迫的极端程度，后人很难想象。

在文革的这种话语系统中，在害人者方面，他们对自杀者大张挞伐，另外，还竭力要把不是自杀的人说成是自杀的，以此制造对死者以及死者家属的进一步的迫害。在被害者家属方面，不能指责和追究造成死亡的害人者，却只好声明死者不是“自杀”以保护死者及其家庭避免更多的迫害。了解了这种背景，我们才能理解为什么在1975年，杨朔死去7年之后，家属前往说明的是他并未自杀是病死，而不是追究谁把杨朔关押起来“斗争”而且害死了他。在文革的话语系统中，他们只能争辩这个问题。

细察文革时代的逻辑，当时的话语系统，论证方式，象当时的无数的死亡一样，令人气愤，也令人难过。

杨朔的遭遇令人感叹。

杨朔以优美的散文著名。杨朔最优美的散文，如收在语文教课书中的《荔枝蜜》、《雪浪花》、《茶花赋》，都写在1961年。从题目就可以看出，这些散文写的都是一些被普遍认为美的好的东西。同时，借物抒情，他通过描写这些东西来表现他的感情。

他写荔枝蜜：

“吃着这样的好蜜，你会觉得生活都是甜的呢。”

他写茶花：



“如果用最浓最艳的朱砂，画一大朵含露乍开的童子面茶花，岂不正可以象征着祖国的面貌？”

他写浪花：

“老泰山（文中的一个人物）恰似一点浪花，跟无数浪花集到一起，形成这个时代的浪潮，激扬飞溅，早已经把旧日的江山变了个样儿，正在勤勤恳恳塑造着人民的江山。”

然而，如果看到当年发表这些优美的文章的杂志，1961年的文学杂志，会叫人吃惊：印刷那些文章的纸张糟糕极了，不但粗糙，而且根本不是漂白的。直白地说，就跟从前人们上厕所用的草纸差不多，因为现在的人用的卫生纸质量不同。

1961年，正值大饥饿的年代。几千万人被饿死。没饿死的人，普遍得了浮肿病：病人看似白胖，在用手指在手臂上腿上按一下，会出现一个小凹窝，在失去弹性的身体上，这个小凹窝要好一阵才能平复消失。食物匮乏给人们留下的印象自然是最深的，因为饥饿的感觉是最令人难受的感觉之一。但是实际上，当时不仅严重缺乏食物，也严重缺乏别的东西，比如，纸张，布匹，做饭用的锅子，吃饭用的碗，小学生用的作业本子，全都买不到。杂志用草纸一样的纸张印书，就是由于没有平常用的白纸。

政权推行的荒唐的经济政策以及对人民的生死漠不关心的态度，造成了全面的经济灾难。这种灾难不仅造成了生命的死亡，而且带来了心灵上的创伤。在家庭中，人们为食品而起纠纷，在社会上，人们为了得到一些生活必需品而不惜道德上的亏损。

从杨朔那一时期的文章看，他常常在外国；在中国的时候，也总在旅行，住在风景区的旅馆里，比如，在广东的从化温泉、四季如春的昆明，北戴河，那里分别有荔枝蜜、童子面茶花和雪浪花。他显然是一个有特权的人，也许没有饿肚子。但是他不是聋子瞎子，杨朔一定不会不知道普通人民在经受的苦难。他应该知道，高级宾馆里的生活并不是大多数人的生活。浮肿的人并不是营养过剩引起的肥胖。1961年的生活里没有蜂蜜，饥饿中的祖国不象含露乍开的茶花，人民不仅没有民主权利而且正在饿死的地方也不能叫作“人民的江山”。

但是 1961 年的苦难现实好象一点都没有影响到他的笔。他写出的文句，和现实中的饥饿和贫困好象没有一点联系，如果不是印在那么劣质难看的纸张上的话。

用传统的批评文学作品的话语说，他的文章是在“粉饰太平”。这种批评也许过于简单。也许他的文章背后有他的复杂而审慎的考虑。但是除了这些散文，他好象没有留下关于他的感受的另一类记录。

而且，更为讽刺性的是，如果要把他的这种写法指为“谎言”的话，还只有在那一由于经济困难而在出版方针上较为“宽松”的时期，才允许写这种优美型的谎言，才对这种文章予以高的评价并选入语文教科书中。在大饥荒年代之前和之后，他都不能有这种机会。1961 年，他的文章回避了饥饿、匮乏和死亡，但是至少还在歌唱优美，这些文章没有在吹亩产粮食几十万斤的牛皮，歌颂毛泽东也不到后来那种肉麻和荒诞的程度，也不在提倡“斗争”、“专政”和杀戮。

1966 年文革开始。1966 年 6 月 13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批转教育部党组《关于 1966—1967 学年读中学政治、语文、历史教材处理意见的请示报告》。教育部的报告说：原有的政治语文历史教材，未印的均停止印刷，已印的也停止发行。中学历史课暂停开设；政治和语文合开，以毛主席著作为基本教材。

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对这一报告的批示写道：目前中学所用教材，没有以毛泽东思想挂帅，没有突出无产阶级政治，违背了毛主席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学说，违背了党的教育方针，不能再用。

在这种背景下，杨朔的文章被清除出教科书。文革连虚假的优美也不再需要。从文革的发动者方面说，他们已经彻底巩固了权力，接着要“继续革命”，所以不在乎美化现实；而且，粉饰太平毕竟还意味着对太平的价值肯定，美化现实也仍包含有对美的向往。新起的文革文体，一方面充斥着夸张、暴力、和粗野的词句，正和现实中对人的残酷的迫害相称；另一方面充斥着“最最最最”“蓝天为纸，大海为墨，也写不下我们对毛主席的无限崇拜无限敬仰”这样的迷狂语言，和毛泽东绝对权威的树立配合。杨朔风格不能为文革所容。

早在 1966 年 4 月，中共中央发出的《林彪同志委托江青同志召开的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就明确写了文艺界“被一条与毛主席思想相对立的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线专了我们的政”。在这样的理论下，原来的文艺单位都成了“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线”。文革领导人派军代表管理控制了所有的文艺机构，并且领导那里的文革运动。在那些地方，虽

然没有象在学校那样红卫兵学生打骂甚至活活打死被斗者，但是也相当野蛮。作家队伍在 1957 年就遭到一次大规模清洗，在文革中，从 1966 年开始，除了极少数的例外，几乎是全部被打击。

1968 年，杨朔在单位里被列为重点批斗对象。他在“斗争会”上被“斗争”。他自杀的时候，55 岁。

文革后，杨朔的文章重新被印入中学语文教科书，但是，他的死却没有真实地记载在百科全书里他的小传中。当局也始终不准许对 1959 到 1962 年的大饥饿以及文革的恐怖和杀戮发表真实的记录和报告。说出真实，仍然不是一件能得到许可的事情。 ■

杨素华，女，石家庄河北师范大学中文系教师，文革开始时她和学生在校外教学。她被押回学校，她的头发被剪掉，她被关押。第三天夜里，杨素华用剪刀自杀。 ■

杨文，西安交通大学校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男，山东文登人，1920 年生，文革前为西安交通大学政治部副主任，行政 13 级，文革中当上了“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杨文在 1970 年初开始的“一打三反运动”中，因（一）1939 年去东北问题，（二）1942--1943 年在家养病问题，（三）1947 年在国民党攻打烟台时杨文在烟台陈家庄养病问题，被关押“审查”。杨文 1970 年 3 月 29 日在西安东郊苗圃上吊自杀身亡。

杨文显然是在文革初期相当“革命”而且很幸运地被当作“革命干部”“结合”进了新的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的人。但是“革命”的矛头转向他的时候，他也不能保护他自己。杨文的悲剧也是一种类型。 ■

杨文衡，男，北京航空学院数学教研组教师。在 1968 年 5 月因私下议论毛泽东的妻子江青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被连续“斗争”三十多个小时。杨文衡到北京西山撞在疾驶的军用卡车上自杀身亡，死亡时

不到 40 岁。

北京航空学院数学教研组死于“清队”的有两个教员。年纪较大的是胡淑洪老师，1949 年以前大学毕业，被指控是“历史反革命”。另一个是杨文衡，他 1953 年从四川大学毕业，当时只有三十多岁，1968 年共产党已经执政 19 年，他不可能有什么“历史问题”，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

当时，年纪较老的教师被逼问“历史问题”，年纪较轻的教师则往往因所谓“现行问题”而被攻击。杨文衡是共产党员，中共总支委员，本来应该是比别的教员安全一些的人，但是也难以幸免。

文革开始一年多的时候，他对文革的有些事情产生了不满。毛泽东的妻子江青担任领导文革的“中央文革小组”的第一副组长，被称为文革的“旗手”，是文革中最活跃最有权力的人物之一。江青对文革的基本方向和路线非常明确和坚决，但是讲话常有不通的地方。杨文衡曾经和朋友一起私下议论过江青，说了“江青说话走火”这样的话，因此被指为“恶毒攻击敬爱的江青同志”的“现行反革命”。

“审查”所谓“现行反革命”的手段是特别残酷的。因为这种所谓“现行反革命”，是一些“言论问题”，既没有录音机录音作证（当时录音机极其稀少），又没有写下来的文字凭据，基本上就靠“专案组”拷打逼供，或者采取挑拨离间、威胁利诱、强迫“揭发”这样的阴谋手段来制造“罪证”。“专案组”最后一次审问杨文衡的时候，组织了大批人轮流“斗争”他，逼迫他承认所谓“反革命言论”。每一批人对他吼叫辱骂威胁恐吓几个小时之后，又换另一批人来这样做。杨文衡一连站在那里三十多个小时，没有吃东西，也没有喝水。

这种手段，当时在别的学校也被使用，还有个名称叫做“熬鹰”。那些在夜里执行“斗”人的人，还可以到食堂享受一份免费宵夜，通常是一碗面条。这碗面条首先意味着政治上被信任被重用，同时，在当时经济匮乏的条件下，也是一个不小的物质犒赏。

被这样连续“斗争”三十多个小时之后，杨文衡被放回家。他到家以后，写了遗书，然后到了西山。西山一带有一些军事单位。有一辆军用卡车开出来，杨文衡就撞了上去，撞死了。他没有带任何东西，只是口袋里有一张看病的收据。由这张收据才知道了他是谁。

杨文衡的妻子不在北航工作，是北航毕业的。他们有一个孩子，当时只有四五岁。

关于北京航空学院发生的群体性迫害，请参阅“胡淑洪”。■

---

杨雨中，男北京地质学院探工系学生，文革中是该院“东方红”组织第四号领导人，1967年四、五月间在被追查“朱成昭反中央文革事件”中跳楼身亡。朱成昭曾是“东方红”组织的领袖。■

杨昭桂，男，上海第二军医大学训练部副政委，住第二军医大学兰花村15号楼。“文革”初期遭受迫害，在办公室内自缢身亡。■

---

杨振兴，男，40多岁，江苏省江阴县青阳镇青阳中心小学算术老师。1966年文革初期被“斗争”后，跳楼自杀身亡。■

---

姚秉豫，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生物系代理中共总支书记，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审查”，1968年5月25日自杀。■

---

姚道刚，男，重庆长江航运分局32号轮船船长。1968年8月7日开船下驶，至万县时，遭到万县“革命造反派”袭击，中弹死于驾驶台。同时该轮船乘客多人受伤。■

---

姚福德，男，天津红桥区金钟桥小学工友。1966年8月下旬，该校小学生多次打他，他到学校后面的子牙河中投河自杀身亡。

目击者说，子牙河河岸很高而河水较浅，从河岸到水面有一房高，姚福德从岸上头朝下跳进河水中，他的头扎入河底泥沙中，身体倒立，两脚垂直露出水面。河岸上的很多人看到他的身体这样倒栽在水中死

## 受难者列传

去。

像北京一样，在1966年8月，即红卫兵的所谓“红八月”里，天津发生了大量的残暴的事情。有的人被活活打死，有的在被打后自杀。天津靠海河及其支流，投河就成为一种普遍采用的自杀方式。金钟桥小学以桥命名，因为离河很近。姚福德自杀的地方，往下游一百米左右就子牙河进入海河的交叉口。

金钟桥小学的一位老师说，学校里的人都看到姚福德缺半截手指。文革中，他被“揭发”在国民党时代当过兵，那手指是在军队中时因寒冷而冻掉的。但是她不清楚这是事实，还是仅仅是学生听来的殴打他的“理由”，也不了解他死的时候有多少岁，家中有什么人。只知道后来姚福德的一个侄子曾经到学校来交涉他的事情，也没有听说有任何结果。

金钟桥小学后来取消，校址改为“三条石中学”。希望读者中有人能提供关于姚福德这个人 and 关于他所受到的迫害的比较详细的情况。■

---

姚剑鸣，1902年生，男，武汉第二建筑公司退休职工，原为国民党陆军军官，1948年“起义”。退休后和妻子贺定华一起住在北京儿子工作单位的宿舍里。1966年8月27日他的妻子被红卫兵打死，他一起被毒打后被驱逐出北京。1968年7月在老家安徽宿松县梅墩乡得知他儿子在北京已经被定成“现行反革命”。以及他自己将再次被大会“斗争”后，姚剑鸣上吊自杀。请参看“贺定华”。■

---

姚炯明，男，上海第二军医大学附属长海医院副政委，住第二军医大学兰花村15号楼1楼。“文革”中，在“隔离审查”时被“造反派”打死。其子姚小沪到太平间为其父换衣服时，见姚炯明身上遍体鳞伤，惨不忍睹。■

---

姚培洪，男，上海人，38岁（1932—1970），西安交通大学绝缘教

研室讲师。文革中被关押“审查”，姚培洪于1970年5月19日跳楼自杀身亡。

据该校档案记载，姚培洪的主要审查“问题”是：解放后参加反动组织、表现落后、反动、有攻击性言论、盗窃国家机密并企图叛国等问题。文革后期“复查结论”为：姚在经济困难时期有过一些政治性议论。

所谓“经济困难时期”，是指在1958年的“大跃进”后发生的多年大饥荒。几千万人在那场饥荒中被饿死。不但这场饥荒的罪责没有被追究，人民在饥荒时代说的批评性的话，在文革中又成为迫害他们的理由。 ■

姚启均，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物理系教授，1966年8月4日和其他一百多名教师和干部被抄家、游街以及跪在学校的“共青操场”上“斗争”。此后，这种暴力性“斗争”在华师大持续发生。姚启均于1966年9月28日在物理馆跳楼自杀。 ■

---

姚漱喜，女，北京外国语学校教导主任，1966年夏天受到红卫兵学生残酷“批斗”，在学校厕所中上吊自杀。当时的年龄是40多岁。

北京外国语学校位于北京西城区白堆子，文革前属北京市管，文革后几经归并，成为首都师范大学（原名北京师范学院）的外国语学院的一部分。

1966年6月初，外国语学校的“批斗会”上，有学生上台“控诉”姚漱喜如何迫害了自己，并把一个厕所里的便纸篓扣在她的头上。

8月初红卫兵运动兴起，红卫兵开始大规模打人。北京大学附中的红卫兵彭小蒙等曾经率人来该校发动“斗争”。一批干部和教员开始在学校中被“劳改”。该校有三个校级干部，书记程璧，校长莫平和姚漱喜。食堂开饭的时候，他们三个人和其他一些老师在食堂门口排成一串，弯腰站着，红卫兵学生手执鞭子，命令他们唱“牛鬼蛇神嚎歌”，要唱十五六遍不准停。程璧和姚漱喜是女人，他们的头发被剪得像刺猬一样。

一天晚上在宿舍楼开“批斗会”，“斗争”姚漱喜和英语老师贺惠生。贺老师是英语教研组组长，他的罪名是“反动学术权威”。姚漱喜

## 受难者列传

的罪名是“重用反动学术权威”。红卫兵强迫他们跪在二屉桌上，还把他们的头塞进小方凳的四条腿之间。

姚漱喜当时 40 多岁，单身，住在校内。外语学校的学生也都住校。折磨殴打姚漱喜成为十分“方便”的事情。有一个晚上，来了五拨学生打姚漱喜。

姚漱喜在办公楼三层的女厕所里自杀。她在厕所下水道管子的拐脖子上套了一根绳子上吊。姚漱喜的死亡时间在 1966 年 8 月 20 号前后。她留下一封信说：她受不了了。

在她死前，该校的女工刘桂兰在礼堂门口被红卫兵活活打死。红卫兵强迫姚漱喜和程璧一起抬刘桂兰的尸体。一名炊事员罗桂田上吊自杀。

两年以后，该校另一位负责人莫平也自杀。

在 1966 年夏天北京的中学生红卫兵暴力行动中，北京的两所外国语学校，白堆子的外国语学校以及和平门的外语学院附中，比较而言也相当严重。和平门外的学校里，红卫兵在 1966 年 8 月 19 日一夜之间就打死了教员张辅仁和张福臻两个人。

学习外国语和使用暴力之间应该说没有正比例增长的关系。但是文革前没有民间的国际往来，这些外语学校培养的目标主要是政府的外交官和情报部门人员。这样的职位在当时的社会上地位很高，物质待遇也好，对“政治条件”要求很高，所以，这些学校中高级干部的子女的比例远远超过一般学校。

在 1966 年的红卫兵运动中，高干子弟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他们先从内部听到了毛泽东发动文革的指示而开始行动，他们的特权地位纵容他们肆无忌惮地攻击学校的校长和教员，在 1966 年的暴力迫害高潮中表现丑恶。后来，他们中间的一部分人的父亲，也被“打倒”，也成为他们倡导的暴力迫害原则的牺牲品。他们先是害人者，后为受害者，是文革中相当特别的一个种类。

---

姚苏，男，四川省遂宁县县长，文革中被残酷揪斗、关押，1967 年 7 月 27 日，在南北埝投河自杀。■

---



姚桐斌，男，中国科学院航天研究所所长，1968年6月8日被打死。■

---

姚学之，女，武昌实验中学政治教员。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1966年8月，被武昌实验中学以干部军人子弟为主组成的红卫兵揪斗殴打，游街示众，强迫喝痰盂水。他们以折磨她取乐，最后将她折磨致死。■

---

姚溱，男，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1966年6月自缢身亡。毛泽东指控“中宣部”是“阎王殿”，1966年6月派陶铸接管中宣部。他的女儿姚雪当时是北京师大女附中高中学生，为此在大字报上受到攻击。姚雪是学生干部也因此成为师大女附中校领导“重用黑帮子女”的“罪证”。

---

姚祖彝，1928年生于上海，1950年毕业于燕京大学经济系，原为外贸部英文翻译，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被开除公职，并受到“劳动教养”处罚。1960年代初解除“劳教”转为农场职工。1970年在南京与王桐竹、陆鲁山、孙本乔等一起被以“企图偷越国境，煽动知青回城”的“反革命罪”枪毙。南京人记得，当时还组织了“知青”到各个街道控诉他们“毒害青年的罪行”。■

---

叶懋英，上海同济大学附属中学校长。文革开始后该校教师们被强迫成排跪在地上挨打。因为打得非常残酷，引起当时的一些越南留学生的抗

《文革受难者》电子版



同济附中当年红卫兵殴打教师的石子路  
尽头的窗户就是叶懋英老师自尽的地方

## 受难者列传

议。叶懋英遭到残酷“斗争”后在校中自缢身亡。 ■

---

叶绍箕，男，50多岁，复旦大学中层干部，1966年被“斗争”后自杀身亡。 ■

---

叶文萃，上海浦东中学教员，1966年被“批斗”而自杀。 ■

---

叶英，上海第一医学院寄生虫学教授。抗日战争时期他曾经为美国军队作过翻译。1940年代他到美国留学，专攻原虫学。由于这样的“历史问题”，1950年代他在“肃清反革命运动”中成为“运动对象”，多次“交待”才过关。文革中旧事重提，他遭到多次残酷“批斗”。长期的肉体和精神折磨使他不能忍受，他骑着自行车撞上疾驶卡车以求解脱。他撞成重伤成为残废，未久并发肺炎死亡。 ■

---

叶以群，男，1911生，上海市文联副主席，文学理论家，主编高等院校文科教材《文学基本原理》。文革开始后受到攻击，1966年8月2日跳楼自杀身亡。 ■

---

叶祖东，云南省昆明师范学院附属小学语文老师，在1966年秋冬之间受到“批斗”。她有高血压症，被“批斗”后脑溢血而死亡。 ■

---

伊钢，男，32岁左右，南京林学院教师。1971年在“清查5.16”运动中被指控为“5.16反革命分子”，卧轨自杀身亡。伊钢在1960年是上海市复兴中学的少先队辅导员，后考入武汉测绘学院，毕业后被分配到南京林学院教书。 ■

---

易光轸，北京市第52中学副校长，文革开始后受到攻击，1966年6月30日自杀身亡。 ■

---

殷大敏，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物理系讲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1968年4月21日投河自杀。 ■

殷贡璋，男，42岁，清华大学基础课讲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1968年11月6日，殷贡璋和妻子王慧琛一起到北京香山吊自杀身亡。王慧琛也是清华大学基础课讲师，42岁。 ■

---

尹良臣，男，重庆市水泥厂中医。文革中被指控为“反革命集团”案首犯。1968年9月14日被关进重庆市革命委员会人民保卫组设立的管训队，遭到刑讯逼供毒打折磨而死。 ■

---

应云卫，男，1904生，话剧和电影导演。1967年1月16日，应云卫在被“造反派”揪斗、游街中死亡。时年63岁。 ■

余丙禾，兰州水电局工程师，因其父亲曾是国民党政府官员，文革中被侮辱，拷打，逼供，在1967年跳楼自杀。时年34岁。留下妻子和3个孩子。大女儿6岁，二女儿3岁，小儿子1岁。儿子从小没有父亲，多方面被人歧视，精神倍受打击，20岁时变成精神病人，现在兰州精神病院。■

---

俞大綱，女，北京大学英语教授，在1930年代曾经到英国留学。文革开始后遭到“批判”和“斗争”，1966年8月24日被红卫兵抄家及侮辱，8月25日在北大教工宿舍燕东园30号家中服毒自杀。死时60岁。

1966年8月24日，清华大学红卫兵请清华附中红卫兵出面，派大卡车运送十二所中学的红卫兵来到清华大学，他们先撕毁了清华校园里出现的攻击刘少奇等国家一级领导人的大字报（当时毛泽东要打倒刘少奇的意图还没有很多人知道），然后，一方面组织拆毁了清华大学的汉白玉牌楼，另一方面，在清华校园里开始抄家和打人，把当时中学红卫兵开创领导的暴力和杀戮之风全面带进大学。那天晚上，在清华大学活动后的一部分中学生红卫兵来到和清华校园邻近的北京大学燕东园教工宿舍，抄家，毁坏书籍文物。他们做了以后，第二天北京大学的红卫兵也来抄家等等。

俞大綱被抄家，被强迫下跪。当时她独自在家。她的丈夫曾昭抡，曾经获得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化学博士，回国后任教授，1944年加入“民盟”，反对国民党政府，1949年5月由中共军事管制委员会任命为北京大学教务长，后来任中央教育部副部长，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然后被分配到武汉大学，不住在北京。曾昭抡也在文革中遭到“斗争”和迫害，于1967年12月9日在武汉死亡，活了68岁。

俞大綱的一个亲戚说，因为她和丈夫是表兄妹近亲结婚，他们怕如果生孩子会有遗传问题，所以一直没有要孩子。

俞大綱的哥哥叫俞大维，在台湾国民党政府中任高职。1950年代，她曾经受命向台湾喊话，对她哥哥作“统战工作”。当时还在燕东园的

草坪上照了她家人的照片，说要送到台湾去。没有想到，此后她自己却在此受到野蛮攻击凌辱又服毒自杀在这里。

俞大纲是中国最好最流行的一套英语教材《英语》的作者之一。那部教科书常常被人们称为“许国璋英语”。那套教科书的一二年级部分是许国璋先生写的，三年级部分是她和吴柱存写的。吴柱存教授曾是她的学生，后来成为她在北大的同事。

吴柱存教授在文革中也遭到野蛮攻击。他被指控为“漏网右派”、“反动权威”和“美蒋（美国和蒋介石）特务”，被关押在校中监狱一年多，长期遭到殴打侮辱。1968年6月18日，北京大学一次全校性的“斗争”和殴打“牛鬼蛇神”的行动中，有一个学生拿一块竹子篾片，按在他脖子上切割旋转。他的脖子血肉模糊，疼痛揪心。■

---

余航生，上海第二医学院病理生理教研室讲师，服毒自杀。■

---

于共三，男，北京景山学校中学部语文老师，一级教师，1966年夏天被打入该校“劳改队”中受到殴打和侮辱，在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中因所谓“历史问题”被“审查”。1968年8月10日，从学校五层楼上跳下自杀身死。

一名当时的景山学校学生说，于老师教古文教得特别好。文革开始后成了“牛鬼蛇神”，挨打受侮辱，总是低着头走路。1968年8月9日那天，他骑着自行车，他弟弟还是小学生，坐在自行车后面的书包架子上。他看到于老师低着头在路上走。他们从于老师老师旁边骑过时，他弟弟往于老师头上吐了一口痰。当时他没有觉得什么，因为那时候对“阶级敌人”这样做是很普通的事情。第二天听说于老师死了，他觉得很难过，因为虽然于老师不是他们害死的，但是他们也起了作用。

于共三的妻子没有工作。于共三死后，他的妻子被驱逐出北京，到农村去了。

## 受难者列传

遇罗克，男，1942年生，北京人民机器厂学徒工。他的父母在1957年都被划为“右派份子”，因此他高中毕业后不被准许进入大学。1966年，他写了《出身论》等文章批评对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青年的迫害，他也在日记中批评了文革。1968年1月5日被逮捕，关到北京半步桥看守所。在“一打三反运动”中，1970年3月5日，遇罗克和一批“反革命犯”一起被处决。时年27岁。



遇罗克的弟弟遇罗文出版了《我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介绍了他的成长经历和文革遭遇。在《遇罗克：遗作与回忆》（徐晓等编，中国文联出版社，1999年）中有他的文章。请读这两本书。■

---

余楠秋，上海复旦大学外文系教授，1966年夏天，被红卫兵抄家和“斗争”后，余楠秋教授和妻子一起在家中开煤气自杀。

余楠秋是老教授。他的“罪名”之一，是他曾经在国民党政府时代当过国民代表大会代表。■

---

余启运，女，大连工学院物理教员。她1968年遭到“隔离审查”，6月15日在关押中自杀。时年43岁。她的丈夫黄必信也是大连工学院无线电系教师，已经在两年前被迫害而自杀。他们有三个孩子。14岁的小女儿在1966年10月26日失踪。请看“黄必信”。■

喻瑞芬，女，北京师范学院附属中学生物教员，在1957年被划为“右派份子”，1966年8月下旬在校中被红卫兵学生毒打并遭到沸水浇烫，死后还被鞭尸。时年50来岁。

师范学院附中的学生和老师已经不记得喻瑞芬是哪一天被打死的，但是记得她死在1966年8月下旬，红卫兵打人最凶的时候。

喻瑞芬是生物教员，毕业于北京的“中国大学”生物系。师院附中的三个生物教员在1957年都被划成“右派份子”。喻瑞芬因此被“下放劳动”，回到学校后也没有再让她上课，只让她管理学校的生物园地和生物标本等等。

喻瑞芬被打死的那天早上，红卫兵把她从家里抓到学校，把她剃了光头。师范学院附中的老教师比较多。当时，已经有50多名老师和职员被列入学校的“专政队”，又名“劳改队”，先后遭到殴打和侮辱。

一群红卫兵涌到生物教研组的办公室里，喻瑞芬缩到墙角。红卫兵过去拉她打她。她摔倒在地上。有红卫兵就提起她的两条腿，把她从办公室里拖出来，拖过楼道，拖到楼门口。

生物教研组办公室在一楼。楼门口有一个水泥台阶。目击者说，红卫兵学生倒提着喻瑞芬的两条腿下台阶的时候，她的头就在一层层水泥台阶上咯噔咯噔地碰撞。

喻瑞芬被拖到楼外后不久，就昏迷了。有一个红卫兵到学校开水房提来一桶开水，浇在她的头上，脸上和身上。经过大约两个小时的折磨，她死了。

教务处的一位老师，当时也在“专政队”里。学校的人事干部叫她查出喻瑞芬的家庭地址，说喻瑞芬已经被打死了，要打电话通知她的家人。喻瑞芬的丈夫来了学校。但是没有让他领走她的尸体。

红卫兵学生把喻瑞芬的尸体放在学校的后操场上。天气很热。苍蝇很快就飞来尸体上面。有人拿来一个草席，把尸体盖上。

有红卫兵学生把“专政队”的人召集来，指着喻瑞芬的尸体说：“这就是你们的下场。”然后，红卫兵拿着皮鞭命令“专政队”里的老师围绕喻瑞芬的尸体站成一圈，打喻瑞芬的尸体。喻瑞芬的身体已经被沸水浇烫过，一打就皮肉破碎了。

那位查找她家地址通知她家人的老师，曾经在喻瑞芬死后到她家门外看过。她的家被抄了，门敞开着，没有人管。这位老师始终不知道喻瑞芬的丈夫和女儿去了哪里。

## 受难者列传

在师院附中被打的，并不只是喻瑞芬一个人。校长艾友兰，被打得都认不出来了，头肿得像大猪头，头上脸上被打出来的伤口都裂开着。他被关在学校里面。有一天晚上，红卫兵召集“专政队”的人到艾校长被关的地方去看他，那他拿惨不忍睹的模样威吓其他人。

师院附中的教导主任，被剃了“阴阳头”。她住在师范学院里面，和附中对门。红卫兵命令她天天爬着过来进校门。后来她有了精神病，到那个地方就开始爬。

师院附中的校医，是一个 50 多岁的独身女士。有一天，红卫兵把她和教导主任两个人捆在一起，在宿舍里，把他们打得死去活来。宿舍里盘旋着他们的惨叫声，悲惨恐怖。

这个学校的红卫兵也到学校周围的农村打人。高三的一个班的红卫兵，在一天夜里就打死了好几个“地主”“富农”，打人过后，还回到学校炫耀他们的残酷。

这个学校的红卫兵也到老师的家里抄家，任意拿走他们的东西。教员的家属也被迫害。教务员李庚寅因为“家庭出身不好”被打。她的爷爷留下的一箱字画被没收，她的母亲被当作“地主”驱逐到河南农村，不久死在农村。她的父亲 70 多岁，被红卫兵绑在床上殴打。她父亲服毒自杀，未死，变成了聋哑人。1974 年，李庚寅在美国的弟弟从美国打电话问候父母。虽然得到公安局准许通话，但是父亲既不能听也不能说。她也不敢告诉弟弟母亲是被驱逐到河南农村而死在那里的，谎说母亲去了农村是因为在城里只能火葬，在乡下可以土葬。

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还打死了该校数学老师田钦的弟弟田悦。他不是“红五类”家庭出身，不能当红卫兵，红卫兵说他“冒充”该校红卫兵领导人，把他抓到学校里打死了。

师范学院的红卫兵在 1966 年在校园里打死了两个人。当时校中有两派红卫兵。两派都各自在校园里打死了一个人。他们分成两派，但是在施加暴力杀害无辜方面，他们显然并无分歧。

据一位当时该校的非红卫兵学生说，文革后，他碰到中学的红卫兵同学，听到一个人笑着说：“那时打地主婆，打打打，哟哟叫唤，打半天，也不死。”他听了直害怕。■



袁光复，男，1947年生，山西省临汾人，陕西工业大学（后并入西安交通大学）热能31班学生，文革中被指控有“反革命言论”及与西安的一个“反革命案”有关系。在被关押审查时，袁光复于1970年6月27日上吊自杀身亡。文革后复查结论说他的“问题”均为假案。 ■

---

袁丽华，女，四川成都市龙江路小学教师，共产党支部副书记。1968年11月8日被学校“革命委员会”“隔离审查”，并遭到“批斗”、毒打和抄家。11月27日晚，在连续遭到批斗、毒打后，留下遗书自杀。时年38岁。 ■

---

袁玄昭，男，西安第五中学的教师，文革中他被学生关押在校中，遭到殴打和侮辱。有学生用弹弓打死一只麻雀，然后逼迫他把死麻雀整个吃下去。还有学生强迫他吃下了一整盒鞋油。他逃跑不成被抓回，遭到更大折磨，最后自杀。 ■

---

袁云文，西安交通大学职工家属，云南人，1968年4月3日袁云文与丈夫钱宪伦、母亲张淑修一起自杀身亡。 请看“钱宪伦”。 ■

---

曾庆华，男，贵州省石阡县中学教师。反对“文化大革命”的作法。1970年8月3日全县召开“公判大会”，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其死刑处决。1980年获得“平反”，被追认为“革命烈士”，遗骨迁葬石阡县烈士陵园。 ■

## 受难者列传

曾瑞荃，男，40多岁，上海市吴淞二中语文老师。1966年夏天，曾瑞荃看到和他相交较深的一个同校老师被“揪斗”，他自己在1949年前曾经任记者，有所谓“历史问题”，虽然他还没有被“揪出来”，在当时学校的恐怖气氛下，投黄浦江自杀。 ■

---

翟一山，山西曲沃一中老教师，文革时大概近60岁了，男。文革中开会，每次都大量喊口号。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有一次开会翟一山不小心把“打倒刘少奇，拥护毛主席”的口号喊反了。他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被逮捕，被“斗争”，很快就被折磨死了。 ■

---

翟毓鸣，男，石家庄河北师范大学化学系讲师，1966年他被挂“黑牌”游街，被殴打和侮辱，翟毓鸣割动脉血管自杀。 ■

---

张爱珍，女，30多岁，上海市浦东高桥镇大同路4号居民，没有工作。1967年夏天，高桥中学的红卫兵指控她有“生活作风问题”，绑架她到学校，把她打死在高桥中学的楼上。 ■

张百华，北京市北门仓小学教员，女。1966年8月在学校里遭到红卫兵学生的殴打和侮辱。她卧轨自杀。张老师死时大约40多岁。

北门仓小学位于北京东城区，靠近朝阳门北小街和新建的“平安大道”交会处。皇帝时代这一带有数个仓库，所以有“北门仓”这样的地名，北门仓小学则因所在地而得到这样的名字。

北门仓小学的红卫兵，年纪虽然小，但是殴打折磨学校的老师却非常厉害。他们把一些女老师的头发剪去半边，剪成了所谓“阴阳头”。他们在校园里组织了“劳改队”，强迫老师在学校里“劳改”。他们用拳头和棍子殴打老师。老师们饱受折磨。

有一次，这个学校的红卫兵弄死了一只猫，他们把猫埋在土里，然后强迫十多个老师跪在“猫坟”面前，为猫的死而哭。这种做法，野蛮而残酷，还有小学生作坏事的“特色”——他们用尽他们的想象力来发展暴力虐待。

张百华老师被剃了阴阳头，被打被侮辱。她卧轨自杀。她死的时候大约四十多岁。

她在钢铁的火车轨道上任沉重的钢铁机车碾过她的身体的时候，她想到的，会是死亡是唯一可能解脱文革迫害的方式，截尸为三也不比红卫兵学生的折磨更坏。

这个学校还有另一个老师自杀。但是提供张百华老师故事的人不记得那个人的名字了。对张百华老师，因为是熟悉的人，所以清楚地记得她的名字。笔者希望，知道北门仓小学另一位自杀的老师的人，看到这段文字以后，能告诉那个人的姓名和故事，以及这所小学的文革中的别的事情。

1966年8月红卫兵运动大规模兴起的时候，中学生红卫兵是最大主力，在“红八月”的暴力行动中，学生红卫兵，包括大学生，中学生和小学生，用残忍的方式，杀害了大量的平民百姓。在最高当局的热情支持和引导下，由青少年人打死打残大量平民百姓，是历史上少见的暴行和丑闻。

在学生红卫兵中，杀害人最多的是中学生红卫兵。中学生红卫兵杀害的人数，远远高于大学生和小学生。但是，由于红卫兵的暴力没有被记载，中学生红卫兵的行为尚且已经被遗忘，小学生的暴力和残忍就更加没有得到应有的注意和分析。

在网上文革死难者纪念园里，已经记载了数位小学教员工作的惨

## 受难者列传

死。其中最严重的是一所小学。是位于北京市中心的宽街小学。那里的红卫兵学生在 1966 年 8 月 26 日，打死了学校的两名领导人：校长郭文玉和教导主任吕贞先。郭文玉的丈夫孟昭江也被毒打，在两天后死亡。当笔者在调查中第一次发现吕贞先的名字的时候，一直不敢相信会有这样的残暴在一所小学里发生。笔者后来又费了很大的功夫多方采访，知道这确实是事实。

据当时的小学教师说，小学生虽然相对来说年小力弱，但是实行殴打折磨加侮辱的残忍程度方面，在有些小学比中学更甚。另外，小学生还有别出心裁的恶作剧，使得小学里的文革更加难以忍受。

在小学里，当时最高年级的学生，即六年级学生，年龄是 13 岁。其他学生则在 8 岁和 12 岁之间。为什么小学生作了这样残暴的事情，是应该深入研究的课题。鉴于他们都是未成年人，所以，文革领导者的发动和鼓励，无疑应对小学校里的杀戮负最大的责任。他们鼓动未成年人做出种种残暴的行动，是非常邪恶的做法。■

---

张冰洁，女，北京宣武区白纸坊中学（后改名为北京第 138 中学）负责人，中共党支部书记。1966 年 8 月在校中被红卫兵打死。

张冰洁被关起来，被红卫兵学生“审问”和殴打。她有浮肿病。她对红卫兵说：我执行了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我有罪，我检讨。请不要打我。

红卫兵继续打，还用绳子沾了盐水打她，打到夜里 12 点，把她打死了。

张冰洁的丈夫是复员军人，在国务院系统工作。张冰洁被关押和遭殴打时，她的丈夫去向国务院反映，请求救援。上面说，文化大革命的事情，他们也管不了。■

---

张昌绍，上海第一医学院药理教研室主任，一级教授，著名药理学家，服毒自杀。■

张东荪，男，1886年生，知名政治学者，“中国民主同盟”成员，1949年时是燕京大学哲学系系主任，燕京大学取消后，为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1968年1月被逮捕，关入北京郊区的特种监狱“秦城”。1973年，张东荪死于“秦城”监狱。

不但张东荪本人，还有他的儿孙，都经历了恐怖的遭遇。

张东荪在1968年1月从北京大学教工宿舍家中被“逮捕”的时候，已经82岁。他被抓走以后，他的家人五年中一直不知道他被关在哪里。直到1972年底，家人才知道他被关在“秦城”监狱。1973年6月，张东荪死在“秦城”监狱中。

当张东荪被逮捕并关入“秦城”的同时，他的大儿子、北京大学生物系教授张宗炳也被逮捕，也被关入“秦城”监狱。但是张宗炳和他的父亲互相并不知道他们都被关在同一监狱中。

张宗炳是北京大学生物系教授，曾在美国取得博士学位。5年以后家人才知道他在哪里。探监后见他已疯，乱喊乱叫。后来监外就医，入精神病院，逐渐治愈，平反，恢复工作，1988年病逝。

张宗炳的妻子刘拙如，是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图书馆的职员。张宗炳被逮捕，刘拙如也因此在其单位中被“批判斗争”，并且被“扭送”到海淀公安局，她在那里被监禁了近一年。（“由革命群众扭送公安局”是当时流行的说法，是一种通过各单位的“革命群众组织”出面来捕人的办法，被广泛使用。）

“秦城”监狱位于北京郊区。这是一座特种监狱，不关押普通犯人，权力当局专门用这个监狱来关押一些地位很高或者名声很大的非刑事“罪犯”，也就是说，这是一座在法律之外的监狱。这座监狱修建并启用于文革以前，在文革中则大派用场。特别是在1968年，这座监狱关入了大量的共产党高级干部，包括文革以前督造这座监狱的公安部负责人。同时，“秦城”也关押了张东荪和张宗炳这样的人，所谓“高级知识分子”。那里的人被逮捕和长期关押，不需要经过哪怕走形式的法律程序，也不用经过法院。

1968年把一大批人关进“秦城”监狱，被关者以及家属无从表示任何抗议。事实上，如果他们被交给红卫兵“斗争”，情况可能更坏：红卫兵可以乱打他们，打死了也没有人过问。不过，他们也更本没有在关

## 受难者列传

“秦城”监狱和交给红卫兵“斗争”之间作选择的自由。

笔者听过前民政部副部长刘景范和作家陈明描述“秦城”监狱的情景。他们都曾经在那里被长期关押。那里对被关押的人施行的肉体的和心理的折磨，和普通人被关的监狱有所不同，但是恶毒程度是一样的。关普通人的监狱非常拥挤，而且强迫从事高强度体力劳动。在“秦城”，则把被关押者一个一个单独囚禁，数年里不能和人说话，不能和家人通信。

张东荪有三个儿子。和他一起被关进“秦城”监狱的张宗炳是长子。老二张宗燧在英国取得博士学位，1953年回国，从事理论物理学研究，文革时是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的高级研究员。老三张宗颖在大学里先学化学后来改学习社会学，1950年代初社会学作为一门学科被取消，他在天津市文化用品公司采购站做一般的职员工作。

文革开始，1966年，张东荪的三儿子张宗颖和其妻子吕乃朴遭到“斗争”后，一起服毒自杀。张宗颖死时46岁。

1968年开始了“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二儿子张宗燧在单位中被关起来“审查”。1969年，张宗燧在北京中关村中国科学院宿舍31楼服安眠药自杀。当时50多岁。

张宗炳的儿子张鹤慈，1963年时是北京师范学院学生。他与几个中学同学结社写诗和议论政治。他们的活动被公安部门发现，他们被逮捕。经过审讯关押后，张鹤慈被送往茶淀劳改农场“劳动教养”三年。三年期满后正逢“文革”，他又被加重处理：“戴上反革命分子的帽子”。他在“劳改农场”一共待了16年。

张宗颖的儿子张佑慈，文革时在天津当工人，他的父母在1966年自杀后，他因“企图给父母报仇”等“反革命罪行”，被判刑15年。1978年张佑慈获“平反”被释放时，已经在监狱中被关了10年多。

就这样，在文革中，张东荪自己被关死在监狱中，张家的三个儿子，两个自杀，一个被长期关押后精神失常。他的两个孙子被判重刑，长期监禁。

这样的遭遇听起来就象恐怖小说：一家人一个接一个地落入悲惨结局。张家人的遭遇和恐怖小说的不同之处，不在于恐怖的程度，而在于在小说中往往说出所有的恐怖细节，那些细节却都出于虚构；对张家人来说，可怕细节实实在在真真切切地发生过了，可是却从未被记述下来。文革中的事情，最真实的也是可怕细节，往往被隐瞒了，或者被掩盖了。我们只是从这些词语：逮捕（不经过正常法律程序），秘密

监狱（“秦城”），秘密关押，“由革命群众扭送公安机关”，精神失常，自杀，“劳动教养”，以“反革命罪”判刑，来了解这种恐怖的程度。其实，在相当程度上，连细节都未有机会说出的恐怖，是更加深重的恐怖，对千千万万的别的人有更大的恐吓和威慑作用。

另外的一个不同之处是，在恐怖小说里，制造恐怖的是一个或者几个坏人，是一种个人的行动，一般属于私仇。在张家的故事中，就其中的每一个个人的死来说，其中私仇的因素也许不可完全排除，但是使这一大家那么多人共同遭遇其所遭遇的，只能是“文革”：文革的目标和手段，以及文革得以产生其中的制度。

文革要打击所谓“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按照毛泽东的说法，因为知识分子的世界观是资产阶级的，所以他们就是资产阶级。），所以张东荪和他的儿子都被打击。文革要打击一切不同思想，所以张东荪的孙子遭到严厉处罚。文革封闭中国，国门紧锁，所以众多受害者无路可逃，只能逐个被整治，束手就擒。

张家所遭受的恐怖绝不只是针对他们一家的。和他们类似的人都遭受恐怖和迫害。张东荪的长子张宗炳大学毕业后，以第一名成绩考取当时的生物公费留学，到美国的康乃尔大学取得博士学位。朋友们都说他是绝顶聪明的人，流传着关于他的过人才智的有趣故事。1959年他提出了“黏虫迁飞系统”，解决了中国黏虫等病虫的来源问题。除了生物专业上的成就，他还会数门外国语，并且在诗词绘画书法上都很有造诣。他口才也好。因此，张宗炳和陈同度教授一起，文革前被认为是北京大学生物系讲课讲得最好最生动的两位教授。1980年代初他精神病愈后，在北京大学教公共课“普通生物学”，上百人来听课，能讲得台下掌声四起。但是，另一位和他一样受学生欢迎的生物教授陈同度，却已经在1968年8月28日，在文革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审查”和折磨，服毒自杀了。在北大生物系，还有两名教员和陈同度在同一年自杀。

“文革”对人的打击杀伤总量，由于缺乏记载和报道，更由于不准阅读档案资料，普通人很难对此进行统计。但是从了解到的局部情况，比如说一个家庭，我们可以看出打击杀伤的密度，从而也可能作出一些总量的估算和对整个文革大图景的基本评估。■

## 受难者列传

张放，女，1928年生，北京西城区二龙路中学英文教员，1966年夏天遭到红卫兵学生毒打，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审查”。她不堪虐待逃离学校到河南新乡一名以前的学生李雪丽家中。被当地“造反派”抓住并侮辱和毒打。该校红卫兵负责人追到新乡，也用拳头打用脚踢张放。1968年5月19日张放在新乡自缢身亡，时年40岁。

第一次听到张放的名字，是在和已故作家王小波通电话的时候。那是1996年，文革发动三十周年的时候。我当时还没有读过什么王小波的作品，打电话原来也是为了找他的妻子而不是为了找他。多年以来，为了记载文革历史，我和很多文革的经历者和见证者谈话，我注重了解的是文革事实，是文革受难者的名字和他们被迫害的遭遇。不巧，那天王小波的妻子不在家，他接了电话。我简单说明来意之后，他立即就理解了我在作什么或者我要什么。他说，你调查过二龙路中学吗？二龙路中学有个老师叫张放，在文革中自杀了。

我说我已经调查了将近100所学校，但是，二龙路中学不在其中。

王小波说，张放是个女老师，是物理老师。1966年夏天，“红八月”的时候，和邻近的中学一样，二龙路中学的红卫兵打人打得很厉害。学校领导人和一批老师都被抄家并遭到毒打。教导主任的父亲母亲，据说是“资本家”，被毒打后，上吊自杀了。张放也被打了，被严重打伤了。但是她在1966年没有死，在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她再次被整，她自杀。

我立刻在电脑里的受难者名单中加上了张放的名字。那里已经有一个长长的名单。事实上，调查文革历史是一个繁难并且令人痛苦的工作。在调查中，要弄清楚一个受难者的名字和死亡日期以及死亡经过，往往要经过很多周折，花费大量时间。这不但是因为文革已经过去多年，也是因为许多人为制造的困难。而且，在终于把事情了解清楚之后，因为是发现了一个残酷而不幸的故事，所以其中绝没有其他研究工作可能有的发现的快乐，而只是带来另一份悲哀。

王小波对张放的记忆与叙述也使我对他留下了很深的印象，虽然我从来没有见到过他。人们对一个人的死亡和不幸遭遇的记忆与叙述，实际上是不相同的。正是因为看到了种种不同的反应，我才对王小波的反应印象深刻。

我曾经向当年其他中学的学生在文革后成为作家的调查文革。对文



革中在身边发生过的相当残酷的事情，不止一人相当缺乏记忆，或者以“不太厉害”“不重”来描述。这多多少少反映了一种对他人痛苦的漠视。非常可惜的是，这种不被觉察的对他人痛苦的漠视，比较王小波对他人痛苦的敏感要普遍得多。当然，当对红卫兵的赞扬还在公然发表的时候，这种漠视相比之下也就讽刺性地显得像是错误“不重”了。

后来我读了王小波的杂文。我感觉到他在杂文中所作的社会批评和文化批评，包括对1996年兴起的所谓“民族主义”思潮的抵制，是和他对文革的看法，对死难者的记忆与同情，在原则方面贯穿一致的。但是，在我有机会见到他之前，他却不幸去世了。1997年，王小波的妻子请我给他的杂文集写一个后记。我写了。我首先写到了他告诉我张放老师的死。我感谢他对我的文革研究的支持。我认为他对文革的记忆和对死者的记忆，和他的杂文的成就有相当的联系。

这篇文章后来并没有成为书的“后记”，但是被发表在1998年第三期的《方法》杂志上。这个杂志在不久以后就被查禁了。

我想不会有很多人注意到我的这篇文章和其中的关于张放的段落。但是，我总是想，对这样一个普通的中学女教师的死亡，应该记忆而不应该漠视，这不但关系到文革历史的真实，更关系到文革记录者的道德原则。

张放生前教书的二龙路中学，位于北京西城区，在西单附近，距离天安门广场不过一公里左右。二龙路中学的旁边，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以及“高等教育部”。和二龙路中学只有一街之隔的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在1966年8月5日，副校长卞仲耘被红卫兵学生当场活活打死。应该特别指出，害死了张放的校园暴行就发生在这样的文明的核心地区，而不是什么偏僻荒野的地区。这是因为，文革就是从上而下地被发动起来的，校园暴力就是从北京市中心扩展到全国的，在这里起了决定性作用的是毛泽东的发动和红卫兵组织的作用。张放所遭遇的，绝不是她一个人的遭遇。

王小波在文革开始的时候，是二龙路中学初一年的学生，初一没有物理课。也许正因为此，他把没有教过他的英语老师张放误记为物理老师了。不过，对一个没有教过自己的被害老师的记忆，其实更表现出了他的敏感。他的同代学生中，很多人不记得1966年到1968年的校园恐怖和他们被害的师长和同学。

1966年文革开始时是二龙路中学校长的徐丕凯老师讲述了他所看到的张放的遭遇。1966年国庆节前夕，徐校长和张放等都作为“牛鬼蛇

神”由该校红卫兵押到安定农场劳改。他们在那里除了被迫干繁重劳动以外，还被本校红卫兵和来北京“革命大串连”的广州八一中学红卫兵任意批斗、侮辱和毒打。红卫兵把徐丕凯、张放等人活埋，即埋在坑里填上土，再挖出来。然后，几个红卫兵抬着身材瘦小的张放，喊着“一二三”，将张放抛进两、三米深的大粪坑。张满身粪污爬出来后，他们又抬起张放喊着“一二三”，再把张放扔回粪坑。徐丕凯校长实在看不下去，说，“她有错误，你们可以批判。请不要这样对待她。”于是红卫兵怒斥徐丕凯“包庇牛鬼蛇神”，将他双手绑上（没有绑在树上）当活靶练刺杀。他们用和真步枪一样大小的长木枪向徐丕凯前胸狠戳猛捅，造成数根肋骨骨折。

在1968年，开始了文革的第二个迫害高潮，这就是所谓“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张放活过了1966年。1968年，她继续被整。她不能忍受，就逃到了河南省新乡她以前的一个学生李雪丽家中。文革时代的严酷“斗争”，当然是和对个人行动的严格控制配合在一起的。几乎没有听说过任何人在当时敢于公开说出，这种把人关入工作单位设置的牢房“审查”的行为是违反宪法违反人道的。在这种情况下，逃离工作单位，当时就被视为最为“严重”的反抗行为了。不然，就只有逃离这个世界，自杀。实际上，文革自杀根本不是通常意义上所说的“自杀”。就在二龙路中学对面的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里，35岁的化学教师胡秀正，在1968年8月11日，在她被关押在校中“隔离审查”的时候，从学生宿舍的5楼上跳楼身亡。

1968年，李雪丽18岁，是新乡无线电元件二厂的工人，她在文革前曾随在北京工作的姐姐在二龙路中学读书两年，张放教过她。她了解到张放在学校里遭到的毒打和折磨，写信给张放请她去新乡躲避。这种勇敢和慷慨，在文革中是很少见的情况，也愈加值得我们珍视和褒扬。

李雪丽家附近“新乡市房地产公司”的“革命造反派”发现了张放，把她抓起来，关押了四天，刑讯拷打，而且侮辱了她。他们也通知了北京的二龙路中学当局。该校派了一名人事干部和一名红卫兵负责人到新乡押解张放回京。这个红卫兵负责人在1966年是高中一年级的学生，那时候他就是打张放的学生之一，在1968年已经成为该校新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委员。他在新乡打张放耳光，还用脚狠踢她。张放不能再忍受，她留下了遗书，自缢身亡。她的遗书里写到了她在新乡挨打的事情。文革后，1979年时，这份遗书还保存在新乡公安局里。

1979年，给文革中受迫害的人“平反昭雪”。学校派青年教师张效

松陪张放的女儿唐津津去新乡寻找张放遗骨。在新乡凄凉的坟场里，她们找到了文革结束后唯一的一座无主坟，推断可能是张放的下葬处。当年张放的尸体被埋在新乡坟场上，未留标记。他们花50元雇人掘墓开棺。张放身材矮小，当唐津津看到母亲35号的塑料鞋时，确认了母亲的遗体，悲痛可想而知。张效松亲手帮津津把遗骨入殓，火化后拿回北京。

1979年，给文革中受迫害的人“平反昭雪”。由于家属要求落实政策，学校派青年教师张效松陪张放的女儿唐津津去新乡寻找张放遗骨。在新乡凄凉的坟场里，她们找到了文革结束后唯一的一座无主坟，推断可能是张放的下葬处。当年张放的尸体被埋在新乡坟场上，未留标记。他们花50元雇人掘墓开棺。张放身材矮小，当唐津津看到母亲35号的塑料鞋时，确认了母亲的遗体，悲痛可想而知。张效松帮助唐津津把遗骨入殓，火化后拿回北京。

由于当时打张放的红卫兵负责人在二龙路中学任领导职务，张放亲属强烈抗议，难以开追悼会。西城区教育局调走了他，调到第四十一中学。此人后来当了校长。

1968年在新乡关押侮辱了张放的那个当地“革命造反派”头头，也是其所在单位的“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在文革后被判刑。迫害张放和那个人的其他罪行（贪污和强奸妇女等）一起写在刑事犯罪判决书里。张放家人存有判决书的副本。

帮助了张放的学生李雪丽，在张放被抓走和害死后，在工厂里遭到大会“斗争”。那时她是十八岁的年轻姑娘。此后，她有一段时间神思恍惚，精神抑郁。李雪丽后来患乳腺癌，在55岁时去世。张放的家人一直感谢她帮助了张放，也为李雪丽遭受的不幸感到深深的悲哀。

1979年时张放的女儿唐津津是北京大北窑一带一个工厂的工人。她有一个弟弟，名叫唐今阳。张放的丈夫名叫唐九旭。他们三人一起写了纪念张放的文章，但是没有能在媒体上发表。他们保存了张放的遗书和其他资料。1989年，他们给母亲修墓，立了墓碑。墓碑上刻字：亲人张放之墓。立碑人落款是：唐九旭率津津今阳敬立。

记得张放名字的作家王小波，见证了张放的苦难的她的同事们，更不要说她张放的家人，都没有忘记张放：一个被文革害死的人，一个穿35号鞋子的小个子的女人，一个母亲，一个普通中学教师，曾经在有三千年文明史的北京城的中心的一个中学里教书。

在我们能责备文革的发动者和领导者之前，确实不必多加责备那些

## 受难者列传

忘记了学校里的死亡和残暴的人，但是，我们至少应该赞扬那些牢记了自己身边发生的不幸和苦难的人，赞扬那些记住了张放和别的文革受难者的人们。特别是，我们要赞扬帮助过张放的当时十八岁的李雪丽，她是那个血腥年代中难得的英雄。 ■

**附录说明：**2007年3月，张放的儿女在电脑网上看到笔者的文章后和笔者联系，提供了张放的绝命书复印件和在新乡抓捕殴打张放的当地一名“革命委员会”负责人在文革后被判刑的判决书，还有其他资料。

---

### 绝命书

我从小参加革命，没有做过一件坏事，只是思想上有些问题不同，你们就这样迫害我侮辱我！毛主席说：思想问题要用说服教育、讨论、批评的方法去解决，不能用强制压服的方法去解决。你们哪里真听毛主席的话？最喜欢用形“左”实右的一套。我死得好冤啊！但是连革委会的委员还在这里打人，我回去还受得了吗？如果你们还有一点“人”的味道，应该把抢去的290元和70斤全国粮票以及我的衣物运回我家。我这都是劳动工资所得，并非剥削的，你们不要侵吞。

可怜两个孩子还未长大，失去了妈妈。爸爸的身体又十分差，请你们看在私人面上再不要去迫害我全家了。也不要迫害李雪丽，她究竟还是个孩子，一切罪（如果真有罪的话）都由我一人承担吧。

张放

1968，5，19，

夜于新乡

---

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

刑事判决书

(79)红刑字第26号

起诉机关：新乡公安局

被告：贺廷智，南，48岁，贫农出身，工人成分，文盲，汉族，原籍河南省封丘县人，捕前住新乡市民族西路324号，被告自幼务农，学

徒。四七年在封丘县伪保安团当伪兵月余。一九五四年至一九六六年当工人。一九六七年结合为新乡市房产公司革委会副主任，于一九七七年四月六日被拘审，同年四月二十八日被依法逮捕，现在押。

本案经审理终结，现查明：

被告贺廷智于一九六八年五月十五日将路经我市的北京二龙路中学女教师张放非法关押在新乡市房产公司，并伙同罪犯赵保许（当时是房地产公司革委会主任，已判刑劳改）私设公堂，非法审讯，而后又通知北京市二龙路中学的纪泽华、张宏宝三人来新乡房产公司，非法审讯，动手打人，致使张放于一九六八年五月十九题含冤自缢死亡。被告贺廷智于一九六七年至一九六九年利用职权，借以安排住房和协助调动工作等手段，奸污妇女四名，奸污未遂一名，同时利用工作之便贪污公款六百六十五元（已退清）并受贿大米、花生、粮票、棉花、香油等物。

根据以上事实，被告贺廷智非法关押、私设公堂、非法审讯、致死人命、奸污妇女、贪污受贿罪行严重，被捕后尚能交待认罪，本院依法判处贺廷智有期徒刑拾年（刑期从一九七七年四月六日起至一九八七年四月六日止）。

如不服本判决，应自接到本判决书之次日起，十日内写出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

一九七九年十月九日

（圆形公章）

-----

读者可以从以上两份文件，进一步了解文革的残酷和丑恶。

-----

张凤鸣，男，30多岁，上海市吴淞二中外语老师。由于他家庭出身出身是“资产阶级”，在1966年被红卫兵打得很厉害。一天同校的一个老师从一间教室门上的小玻璃窗，看到张凤鸣老师在里面被用棍子抽打。第二天早上，张凤鸣老师跳楼自杀。这个学校当时共100多名教师，被打入“劳改队”和进“牛棚”的人数，高达20名左右。 ■

## 受难者列传

张辅仁，男，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语文教员，四十多岁，1966年8月19日晚上在学校中被该校红卫兵学生毒打致死。和他在同晚一起被打死的还有该校总务处工作人员张福臻。

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位于北京和平门附近，原名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中学，后来因为增设了小学部，改名为“附属外国语学校”。这所学校属国务院外交部领导。在北京白堆子附近还有一所“北京外国语学校”，则是属北京市政府领导的。

当时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共有一千多学生，其中初高中部有六百左右学生。这所学校所在地原是女子师范大学的校舍。1950年代初，女子师范大学被取消，校址给了外国语学校。

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百万红卫兵学生，并且戴上了红卫兵袖章。在天安门城楼上给毛泽东献上红卫兵袖章的，是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红卫兵领袖宋彬彬。在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两个星期以前，8月5日张辅仁日，红卫兵学生打死了该校负责人卞仲耘。

在8月18日以前，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已经发生对学校领导人以及教员的暴力攻击行为，只是没有达到打死人的程度。8月18日大会的第二天，8月19日，该校红卫兵在校园中增大了暴力迫害的规模和程度。在那一天晚上，打死了两个人，张辅仁和张福臻。

张辅仁是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的语文老师，教高三的语文，同时兼任高三俄语班（简称“高三俄”）的班主任。这个学校当时高三有三个班。一个班学俄语，一个班学西班牙语，学英语和法语的学生，合编为一个班。据当时该校的一名学生说，“高三俄”是该校高三各语种中最强的一个班，因为这一届学生开始学外语的时候，中苏关系还好，俄语是最吃香的，因此不但班大，而且班里有权势的人的子女特别多。加上高三学生在学校中年纪最大，因此“高三俄”对全校学生有指导性的作用。该校红卫兵的司令及文革委员会的主任，一个军队的高干子弟，就是“高三俄”的学生。

1966年，在毛泽东的文革理论的指导下，所有的教师都成为“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而遭到批判和攻击。张辅仁当然也在其中。张辅仁被攻击是文革的大政策的必然结果。另外，他是个比较严格的老师，而且是“高三俄”的班主任，当班主任自然要管辖学生，而他当班主任的所在班学生又是该校红卫兵的领导力量。这一情况是导致他被打死的一个特

别因素。在一个残暴而无法无天的社会中，一些小的偶然的个人因素就可能导致杀身之祸，张辅仁是这方面的一个典型例子。

张福臻原来也是该校的教员，他教高中历史，从1960年到1963年，他一直当高中的班主任。在1964年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简称“四清运动”）中，张福臻被撤去了教员职务，变成了总务处的工作人员。撤去他的教员职务的原因，是他曾经在1949年以前参加过“三民主义青年团”。按照“四清”的新标准，张福臻被清洗。然后，文革开始，按照文革的标准，张福臻遭到更大的惩罚。在1966年夏天，张福臻不但和其他教育工作者一样都成了“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受到攻击，而且由于他的“历史问题”而受到红卫兵学生的特别残暴的殴打，以至被打死。通过一次次的“运动”，毛泽东筛选打击对象的筛子的网眼越来越小，于是有越来越多的人变成“革命”的牺牲品，张福臻是一个相当典型的例子。

张辅仁和张福臻在1966年8月19日晚上被打死。当时的情况是，红卫兵在初三西班牙语班拷打“反动学生”学生叶念伦和李仲良。叶念祖的父亲是著名翻译家叶君健，特别是在外语学校的大批共产党高级干部子女中间，他成了“坏家庭出身”的人。他在文革前说过的要组织一个“中西拉邦”的玩笑，成了说一个十五岁初中学生是“反动学生”的罪证。李仲良的“罪行”，则是“有资产阶级思想”。拷打这两个学生的时候，该校红卫兵的领导人来到现场说，别打学生，去找老师算账。上文已经说到，这个头头是“高三俄”的学生。于是红卫兵把张辅仁和张福臻拖了出来，在学生宿舍楼前把他们二人打死。

一开始的时候是用拳头和皮带打。有学生嫌不够劲，到学校的军体教室去拿民兵训练用的木枪。军体教室的门锁着，他们就砸破玻璃跳了进去，把那儿的器械拿出来，用作武器继续毒打张辅仁和张福臻，直至把他们打死。

张辅仁和张福臻被打死后，他们的身体不动了。红卫兵学生不知道他们是否确实死了，有人说在电影里看到过，对昏死过去的人能用冷水激醒，就取来冷水泼在他们身上。冷水浇在他们身上后，仍然不见他们的身体有反应。又有人出主意，说可以用开水来烫。他们拿来一壶开水，浇在张辅仁和张福臻的身体上，仍然没有看到任何反应。这样用冷水和开水浇了张辅仁和张福臻的身体以后，红卫兵知道这两个人已经死了。

打死张辅仁和张福臻本身是极残忍的事情，其中用开水来烫用冷水

## 受难者列传

来激他们的尸体，显然又是一个十分残忍的细节。这样的细节显示出所谓“红卫兵时代”的残忍程度。另外，这个细节当时在这个学校流传开来，被当作一个描述红卫兵行动的生动故事，广为人知。这也展示了1966年夏天那个校园里人们的心态和心理气氛。

张辅仁和张福臻的尸体停放在一间教室里。第二天早上，全校学生都听说昨晚两个姓张的老师被打死了。很多人到那间教室去看尸体。也有人到了教室门边没有敢进去。打死人毕竟是一件恐怖的事情，并不是每个学生都觉得这是很好玩的事情。

第二天上午，红卫兵在学校的“乐育堂”前召开全校师生大会。“高三俄”班的那个红卫兵领导人在大会上讲话说：俗话说，杀一儆百，我们现在是“杀二儆二百”。

他说“杀二儆二百”，是因为这个学校当时有教职员约二百人，所谓“杀二”，就是指杀死了张辅仁和张福臻。

红卫兵领导人在台上这样大声宣告“杀二儆二百”的时候，全场教师皆低头不敢仰视。

这就是当时的情景。在学校里可以杀人，杀人可以这样理直气壮地宣布，杀人的威吓作用也是公然昭告的。

哪些人打死了张辅仁和张福臻？一名当时问过这个问题的人告诉笔者，有人说是初三西班牙语班的学生打得很厉害，因为他们本来就在打他们的两个同学。有人说是“高三俄”的学生打得厉害。反正没有人去仔细过问过这个问题。

张福臻有一个女儿当时也是“高三俄”的学生。一个当时的红卫兵成员说，8月20日的下午，有高中的红卫兵来说，张福臻的女儿要出校门，让派一个人跟着她。这个学生看到她往校外走，好像很沉着，走到外国语学校 and 北京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之间的邮筒那里，她往邮筒里投了一封信，就回来了。张福臻的女儿回到学校后，红卫兵们议论了一阵。有人问，她是不是写信去告状了。也有人说，告谁呀？告红卫兵就是反革命。

笔者曾经设法和张福臻的女儿联络，但是没有找到她。不知道她那天寄出的信是否向“上面”“告状”，是否得到任何回音，也不知道他们家人后来的遭遇。但是从其他学生所说的情况，包括对她的监视，以及对她寄信的议论，我们可以了解当时学校中的气氛，至少我们可以知道，红卫兵当时没有任何歉意，没有罪恶感。

两天以后，红卫兵的头头在校中告诉大家说，“中央”也知道这件



事情了，“中央”没有说什么。

“中央”是指中共中央，文革的最高领导。当时，中共中央的领导人和红卫兵学生有频繁接触。“中央”完全了解红卫兵暴力正在越来越严重。对于红卫兵杀戮，“中央”不但不查不问不制裁，而且对红卫兵的行动高度肯定和热情赞美。因此，在8月19日外语学校打死两名教员之后，校园暴力杀戮继续发展，有越来越多的教育工作者遭到暴力迫害和杀害。

除了张辅仁和张福臻，外语学校的一批教师和领导干部也遭到残酷的殴打和虐待。一位姓崔的女老师，在教务处工作，受到殴打侮辱后，服安眠药自杀，幸好她自杀未死。

除了教员和领导干部，受到攻击的还有学生。红卫兵推行“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的思想，打击所谓“家庭出身有问题”的学生。例如，中国音乐家协会主席吕骥是老共产党员，但是文革开始后，文艺界的领导干部像教育界的领导干部一样，都成为指定的文革对象，而且他们子女也不再被承认是“革命干部子弟”。吕骥的女儿是该校初中一年级的学生。班里的同学骂她是“狗崽子”。在宿舍里，有两个女同学在她的被褥上泼了水。她只好睡在湿床上。

在张福臻和张辅仁被打之前挨打的初三学生叶念伦和李仲良，也是学生受到暴力迫害的例子。叶念伦宿舍里的红卫兵规定，不论是谁叫到叶念伦的名字，他必须立即站起来说“到”，另外还必须接着说：“我不叫叶念伦，我是叶狗屎。”李仲良屡次遭到毒打，精神受刺激，夜间做梦时都在喊“别打我了。别打我了。”

在这个学校储存冬天吃的大白菜和萝卜的地窖里，曾经关有红卫兵从学校外面抓进来的“阶级敌人”。在菜窖里发生了什么，当时被整的该校老师不清楚，只听说有人在那里被打死，而且不是一个两个。希望以后会有人说出真相和事实。

这个学校的红卫兵还在校外查抄“地富反坏右资”家的时候，打死了人。其中之一是学校附近的一个老太太。她有几间祖上传下来的房子，她把较好的房间租给了别人，自己住着破的，以房租补贴生活。外语学校的红卫兵前往她家抄家，质问她：“你是不是剥削？”就开始打她。一群人一起上去打，很快就把这个老太太打死了。按照当时的阶级成份划分，这个老人也就算是“小房产主”。文革后有人来调查此事，最早开始打她的红卫兵一口咬定“我只打了一下”。这人没有受到任何谴责或惩罚，事实上，该校没有人为他们在1966年夏天打死人受到谴责

或惩罚。

殴打甚至打死老师，在社会上打死“牛鬼蛇神”，殴打侮辱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同学，这是当时各学校的红卫兵普遍作的事情，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并不例外。这个学校的特别之处只是在程度上比别的学校更为暴力，以致一夜中打死了两名教师。

据笔者的调查，红卫兵一天里打死一名以上的教育工作者的学校，在北京除了师大二附中和宽街小学，就是和平门的这所外语学校。如果计入在被殴打折磨后自杀身亡的教育工作者，那么一个以上教职工被迫害死的学校有相当数量。至于被打死的校外的“阶级敌人”数字，平均到北京的每个中学校在5名以上。

在白堆子的那所外语学校，也非常残酷。据笔者调查，在1966年夏天，在那所学校的工作人员中，有一人被打死，两人自杀。

在1966年夏天，和红卫兵运动同时兴起的，是普遍的暴力迫害行为。暴力迫害在北京的中学红卫兵中尤其严重。在中学中间，外语学校的暴力程度以及杀害人数，高于中学的平均线。这一特点显然和这些学校有相当多的高干子弟有很大关系。

当时中国不对外开放，出了政府的外交人员和情报人员，一般人没有什么机会使用外国语。能和外国人打交道被当作一种很大的特权。外语学校是外交官的摇篮，学习外语的孩子很有可能进入国家的外事部门工作。因此，学外语本身也成为一种特权。外语学校的高级干部子弟非常多，比例远高于一般中学。一名当时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初一年的学生告诉笔者，她的父亲是军队的师长，但是她在班里什么都不算，因为别的学生的父亲的官要大得多。这个学校也有很多外交部干部的子夜。

在文革开始的时候，高干子弟非常活跃，他们最早从内部知道了毛泽东的文革部署，他们猛烈攻击学校的领导人、教员以及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他们使用暴力，手段残忍，草菅人命，毫无顾忌。他们也是红卫兵组织的发起者和领导者。1966年夏天发生的红卫兵的残暴行为，毛泽东和中央文革小组应该负最主要的责任，但是高干子弟和他们的父母也要负相当的责任。

到1966年秋天以后，大量的高级干部也被“打倒”并遭到“斗争”。从历史来看，这并不是仅有的现象。在斯大林时代，发生过类似的事情。斯大林先是大规模地迫害共产党外的人，然后就开始大规模地迫害共产党内的高级干部。在文革之后，高级干部和他们的子女诉说他

们自己在文革中受的苦。但是对于他们自己迫害别人的事情，却不愿提起甚至矢口否认，或者把那个阶段粉饰甚至浪漫化。这其实是相当可耻的事情。

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在文革中被取消。但是文革后，这个学校的校友还举行聚会，并且在1990年代成立了校友联谊会。

笔者访问了该校当年的一名教师。她说，当年的红卫兵头头参加学校的聚会，还主持聚会。她看到了这些人依然神气活现，没有羞愧之心，就离开了。

这位老师说，学校的老师们依然记得1966年，记得张福臻与张辅仁的被害。因为该校红卫兵没有为张福臻与张辅仁之死道歉，她不能和他们同坐在一个聚会上。

当笔者问及这所学校的老师是否可以详细记录和报告文革中在这个学校发生的事情的时候，这位老师稍稍迟疑，声音颤抖地回答说，不能。她说，这是为了让自已有一个“平安的晚年”。

她的回答中隐含的逻辑推理使笔者感到震动。三十多年过去了，说出张福臻和张辅仁的悲惨死亡，仍然会危及人们有一个“平安的晚年”。三十多年过去了，该校的老师依然生活在恐怖中，不敢说出他们遭到的迫害。这恐怖来自两个方面，一层来自现实生活中权力当局不允许谈文革事实，一层是因为文革时代的行凶作恶者仍然不认错。当张福臻与张辅仁的死亡无人追究，而害人者也无需忏悔的时候，文革的恐怖的毒素就公然地飘荡在今天的生活空气中。■

## 受难者列传

张富友，男，死亡时大约 30 多岁，天津市南郊区(现名津南区)葛沽锻铁厂工人。1968 年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遭到“斗争”，将自己用石头坠于海河中身亡。

张富友的家距离海河很近。他的近邻王培忠提供见证如下：

文革期间，主要是 1968 年，海河成了许多人对文革逃避、抗争和最後解脱的工具。天津市区位于海河上游，南郊区葛沽镇在下游。在天津市区投河自尽者的尸体过一段时间一般会在海河下游浮出。我没有数过在葛沽镇的海河边看到过多少个上游漂浮过来的尸体，当时这些尸体被称为“大死佬儿”，但对当时的情景却记忆犹新。每当有尸体漂来时，派出所的警察总要让当地的“五类分子”(地,富,反,坏,右)打捞被冲到河边的尸体。在打捞後，警察会检查一下死者是否有随身的证件。然後将死者用草席埋在附近。起初乡亲们都去看热闹，随着次数增多，围观的人也越来越少了。

我所在的小巷住有十几户人家，因这条小巷直通联接海河两岸的渡口，名渡口胡同。渡口的小码头是我们玩耍的地方。这个码头也成了当地若干文革受害者自杀的场所。为了防止自杀後尸体被水冲走，有的自杀者先用绳子把他们自己系在码头的木椿上，然後用石头把自己沉入水中。一天上午，我和几个小伙伴从远处发现几个大人站在码头上对着水里漂浮的一件衣服指手划脚，走近才知道码头下又发现了一具投河自尽的尸体。不一会儿，码头周围便聚了许多围观的人。当尸体被打捞上来以後，发现他是当地锻铁厂的工人张富友。他在此前曾被当作“反革命”在大会上“斗争”。下午，他便被用平板车拉走埋了。当尸体被拉走时，他的妻子追着车哭嚎.....

三十多年过去了，但每当我想起这些情景时心情总是难以平静。我时常想：那些无名的文革死难者们是谁？死者亲属是否知道他们死于海河？是否知道他们被用草席掩埋在河边？将来后人在海河边发现骨骸时，是否会联想到 1966-1976 的“文化大革命”呢？■

---

张福臻，男，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总务处工作人员，四十多岁，1966 年 8 月 19 日晚上在学校中被该校红卫兵学生毒打致死。同时被打死的还有该校语文教员张辅仁。请看“张辅仁”。■

---

张光华，男，上海七宝中学中年语文教师，文革初下乡“三夏”劳  
动时中暑，因其是“资本家”家庭出身，红卫兵不准救治，结果身亡。

■

---

张国良，男，20多岁，上海市油画雕塑创作室石膏模型翻制工人。  
1968夏天被关押在厕所里“隔离审查”时，上吊自杀。

张国良在私下与同单位朋友聊天的时候，曾经说过：“我想去一次  
香港，呼吸一口自由的空气，吃一块牛排。”他的这句话被揭发出来，  
他成了“现行反革命”。

上海油画雕塑创作室是一个只有五十几人的小单位，占用一栋原来  
的西式住宅。张国良被关在楼上狭小的厕所里“隔离审查”。正值上海  
炎热的夏天，厕所的门窗全部被封死，不让通风透气。几天后，他在  
“隔离室”上吊自杀身亡。■

---

张怀贻，1945年生，广东海丰县人，1963年考入清华大学数学力学  
系，体育运动代表队队员。1967年在日记中以及与体育运动代表队员的  
谈话中对文革的一些做法表示不满，被指控为“反革命言论”。他在小  
组会上被“批判”一次，运动队领导小组还决定要在1967年3月25日  
下午在全代表队百余人范围内开会批判他。他在1967年3月25日中午  
男生宿舍2号楼顶跳楼身亡。

文革后，1978年6月，中共清华大学党委给张怀贻的父母150元抚  
恤金、150元“一次性家庭困难补助”和给张怀贻“平反”。■

---

张健，男，同济大学水暖教研室青年教师，1968年见到其他人被残  
酷“批斗”，他自己是“地主家庭出身”，处于恐惧之中，在离同济大

## 受难者列传

学不远的四平路三道桥边树上上吊身亡。 ■

---

张际芳，女，武汉大学职员，1969年3月16日和她的丈夫刘绶松一起上吊自杀。请看“刘绶松”。 ■

---

张吉凤，女，家住北京东城区汪芝麻胡同。1966年夏天被红卫兵打死。

张吉凤是司徒美堂的妻子。司徒美堂，1868—1955，曾旅居美国多年，是华侨组织“致公堂”的领袖，1949年支持中国共产党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此后留住北京，曾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委员。

司徒美堂死时，张吉凤30岁左右，没有子女，靠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供给的住房和生活费度日。她如果结婚，就无法享受遗孀的待遇，于是她在1950年代末秘密地与一位云南的工程师结婚，生了一个女孩，对外说是领养的。

1966年8月，红卫兵在北京“破四旧”的时候，有邻居向红卫兵告密，说张吉凤是“坏分子”。红卫兵抄了她家，把她活活打死。她是汪芝麻胡同里被打死的第四个人。

张吉凤被打死的时候，她的女儿才6岁，很可怜。她家被封了，在一个邻居家暂时养着，直到她的生父来把她领走了。

“文革”结束后，这个女孩和父亲来到北京，想为张吉凤“落实政策”。后来由国务院侨务办公室出面，将父女二人户口迁入北京，安排这个女孩在北京的一个工厂工作。 ■

张景福，男，上海市复兴中学英语教师。1968年下半年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服药自杀身亡。

张景福的学生说他教学认真，幽默，性格温和。但是文革使得他两次自杀，第二次死亡。

在1966年文革初期，张景福老师受到攻击。除了当时教师都因为所谓“反革命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成为打击对象之外，张景福还被“揭发”曾经赞成“托洛茨基派”观点。托洛茨基是被斯大林清洗的苏联共产党高层领导人。在1930年代的上海，宣传出版马克思主义或者托洛茨基的书籍都是合法的。张景福不会想到几十年以后会为这类事情遭难。

1966年夏天，复兴中学的红卫兵非常暴力。他们打死了一个外地来的学生，“理由”是那个人“冒充红卫兵”。打死以后，还命令一个老师去买豆浆来洗去他们自己衣服上的血迹。图书馆职员金志雄自杀。金老师生前，她的头发被学生剪掉时，用了一把很钝的剪刀，把头皮都扯了下来。这个学校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也遭到红卫兵同学的残酷殴打。在这种情况下，张景福老师在家里服安眠药自杀。他的姐姐发现后送他去上海市第四人民医院。医院说若是“阶级敌人畏罪自杀”就不能抢救。他的姐姐哭着到复兴中学求告。由学校中共党支部开了证明，派教师持证明到医院，证明他的“问题”还不太严重，医院才进行抢救。

1968年8月，“工宣队”进驻复兴中学。他们首先领导进行了“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在学校后操场召开的全校“动员大会”上，“工宣队”负责人大声限令“有问题”的老师在三分钟内站起来“坦白”。全场老师学生一片肃静。三分钟以后，大会主持人高声宣布：“现在把暗藏的阶级敌人揪出来。”几个预先由工宣队指派埋伏在两名教师后面的红卫兵，立即把他们揪到台子上，按着他们低头弯腰，把他们的身体折成90度角。然后，当场宣布把他们关押起来“隔离审查”。被“隔离”的老师，后来都遭到残酷殴打。然后，工宣队宣布，所有的人必须在24小时内去指定地点登记“历史问题”，否则也“一样下场”。会场气氛十分恐怖。

大会之后，又召开了各教研组会议，要每个人发言表态，“端正态度”。张景福在教研组会上一言不发，遭到指责：“你不说话，心里有什么鬼？”当天晚上，他再次服大量安眠药，自杀身亡。

在1968年，这个学校还有一名教员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后失

## 受难者列传

踪。

应该指出，复兴中学的这一套做法直接来自毛泽东和中共中央、中央文革的具体指导。请看下面“中发〔68〕74号”文件，标题为：中共中央中央文革转发毛主席关于“新华印刷厂军管会发动群众开展对敌斗争的经验”的批示。文件开始是毛泽东的批示：

文元同志：

建议此件批发全国。先印若干份，分发有关同志，然后在碰头会上宣读一次，加以修改，再加批语发出。在我看过的同类材料中，此件是写得最好的。

此厂情况，我已从个别同志那里听过两次。你是否可以去那里看一看，问一问？

毛泽东

5月19日

这个文件中有如下一段：

凹印车间有五个青年工人，在文化大革命中干了不少坏事。群众很气愤，要求揪斗。军管人员经过认真研究，注意到这几个工人是因为觉悟不高和缺乏经验受了坏人的蒙蔽和利用，真正的阶级敌人不是他们，而是蒙蔽，利用他们的人。因此他们说服群众不要揪斗这五个人，同时反复向这五个人宣传党的政策，鼓励他们检查交待自己的错误和对阶级敌人进行大胆的揭发。经过了这样一番工作之后，有一次在召开全厂对敌斗争大会的时候，五个工人中的三个主动地跑到台上检查了自己的严重错误，沉痛地向毛主席承认错误；与此同时，他们又当场向广大革命群众揭发了指使他们干坏事的黑后台，现行反革命分子于冬海。这时，五个工人中的另外两个，已经守候在这个反革命分子身后，等台上的三个工人一声招呼，他俩就把这个罪大恶极的坏家伙揪到台上，交给群众批斗。

可以清楚地看到，不但运动的主体部分是来自最高领导人的构想，连在“斗争会”上预先安排好人把“坏家伙”抓到台子上这样的细节，都是上面设计推广的。几个月后，身在上海的张景福就遭受了同样的做



法。■

张敬人，男，上海工业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长期遭到批斗、殴打、侮辱、逼供和关押。在病得连生活也不能自理时，还用凳子抬到会场批斗。1970年6月7日多种病并发逝世。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第三节“为什么害死众多大学领导人”。■

---

张景昭，女，北京大学数学系老师。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时被“隔离审查”。她被关的时候，一天夜里在厕所里自杀。她在1950年代教过的学生说，她是非常好的老师，把课本都教活了。■

---

张可治，男，重庆大学教授。1968年夏被重庆大学“革命委员会对敌斗争领导小组”关进“牛棚”，折磨致死。■

---

张霖之，1908年生，河北省人，192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煤炭工业部部长，中共中央候补委员。1967年1月22日在北京矿业学院遭“批斗”殴打后死亡。死时59岁。

张霖之死亡的时候，他是在北京被抓到学校中“批斗”而死的第一个部长级的高级干部，实际上很可能也是死于学生红卫兵控制中的唯一的一个中央政府部长。

文革中，通过所谓“斗争会”打死打伤被“斗争”者的做法，是在1966年8月初和红卫兵的兴起同步开始的。这种暴力性“斗争会”的迫害和杀戮对象，最先是教育工作者，然后是学校外面的社会上的所谓

“地富反坏右资”。随着文革的进一步发展，“斗争”对象的圈子也进一步扩大。一批共产党的高级干部在被“打倒”后，于是也被放到学校里面“斗争”。张霖之是煤炭部长，就由“对口”的矿业学院的红卫兵学生来“斗争”。

1966年12月24日，“中央文革小组”的戚本禹在矿业学院的群众大会上说，张霖之是“彭真死党”（彭真已经在1966年6月被公开“打倒”），要对张霖之“猛轰”，要把他“斗倒斗臭”。此后，张霖之多次受到“批斗”和殴打，于1月22日在矿业学院内死亡。

张霖之死后，对于他是被打死还是自杀有不同说法。但是有一点很清楚，就是他在矿业学院遭到了毒打，死亡前身体就受了重伤。

文革当局对于被“斗争”的高级干部，处置方式和对普通人中的“牛鬼蛇神”有所不同。当时，红卫兵学生可以自己随意决定什么时候“斗争”他们所在的学校的教员和行政负责人，这些人也被看管在学校中。被“斗争”的高级干部一般只是在开“斗争会”的时候才被运送到学校里面去，这些人被看管在特别的地方。也就是说，文革最高当局对被“斗争”的高级干部给予比较直接的控制。

实际上，在北京，在文革中，高级干部遭到殴打折磨的很多，但是他们中被群众直接殴打折磨致死的人数，比起被殴打折磨致死的中小学教员来，要少得多。主要原因是，中小学教员是作为被毛泽东称为“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一个整体来由红卫兵学生攻击的，而共产党高级干部中的人是否成为打击对象是否该死，是由最高领导个别指定的。

30多年后，一段毛泽东和刘少奇的对话被披露出来，可以帮助了解为什么张霖之部长会被“斗争”殴打致死。

文革之前，1964年12月15日至1965年1月14日，中共中央召开工作会议，总结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及“四清运动”的经验。会议期间，在一次“很小规模”的“政治局常委扩大会”上，毛泽东和刘少奇有一段对话：

毛泽东说：“我们这个运动，叫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重点是整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

刘少奇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人有，但是资产阶级都要消亡了，怎么可能有什么派？一讲到派，人就太多了，不是到处都有敌我矛盾。煤炭部、冶金部，哪个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

派？”

毛泽东不假思索，脱口而出：“张霖之就是。”

（见《南方周末》，1998年11月20日，“刘少奇、毛泽东和四清运动”，作者高晓岩。这是为刘少奇100诞辰高晓岩采访何家栋以及刘少奇的儿子刘原后写成。另外，2000年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的《你所不知道的刘少奇》一书中也有这段对话，116页。）

就这样，张霖之在1964年被毛泽东如此点名，在1967年被北京矿业学院的红卫兵学生“批斗”殴打而死。■

---

张梅岩，女，北京第三女子中学数学教师，1966年8月被红卫兵毒打和抄家后自杀身亡。■

---

张启行，女，退休医生，家住上海东昌路，1968年在家中阁楼上服毒自杀。因为她儿子议论毛泽东健康的一句话，她家三人被迫害而自杀，一人被判重刑。请看“王熊飞”。■



张瑞棣，男，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学生，1964年入学，北京人。1966年12月在北师大主楼跳楼自杀。

## 受难者列传

1966年12月，北师大有两个学生以“向东彪”的笔名写大字报对林彪有批评。林彪当时是第二号权力人物，还特别被称为“毛主席的亲密战友”。从这两个学生所用的笔名可以知道其实他们是“向”着毛泽东和林彪的，但是仍然因为对林彪的批评而被当作“反革命”遭到“斗争”。目击者说，“斗争会”的场面非常恐怖。这两个人被殴打。张瑞棣参加了“斗争会”之后，张瑞棣在北师大主楼上七层跳下身亡。不是从楼的外边坠落，而是在楼的里面从楼梯之间的天井里坠落身亡。

当时作了调查，没有发现他的家庭或他本人有“问题”。公安局作了“结论”说：张瑞棣是因为看到别人被“斗争”，被吓死的。■

张儒秀，女，上海复旦大学外文系教师，教公共外语。1966年被“斗争”，投缳自杀。■

---

章申，女，50岁左右，上海外贸学院教授。文革中被“批斗”，被体罚“坐喷气式”，被剃头，被“隔离审查”。章申在1968年自杀身亡。她的学生说，章申教授对学生特别好，经常把一些学生请到自己家里作客。■

---

张守英，云南省澜沧拉祜族自治县小学教师，女，1967年在一次“斗争会”上被活活打死。她是教员，她的“家庭出身不好”（父亲是云南墨江县的地主），就是她被打的“理由”。

澜沧拉祜族自治县地处边疆，全县小学很少，只有一所完全中学名叫“拉祜族自治县第一中学”。文革中，全县的教员百分之二三十的教员都被“揪出来”作为所谓“牛鬼蛇神”遭到遭到残酷“批斗”。有的中小学教员也被指控为“反动学术权威”。■

---

张淑修，西安交通大学家属，女，云南人，她的女婿钱宪伦因所谓“历史问题”被“审查”。1968年4月3日，她和女儿袁云文、女婿钱

宪伦一起自杀。 ■

## 受难者列传

张文博，男，黑龙江省宁安人，1924年11月生，《人民画报》杂志俄文编辑。文革中遭到攻击，1969年2月27日从四楼家中跳楼身亡。其家在北京东四，十条2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的宿舍院中。张文博死时44岁。

张文博的邻居的孩子说，他高个子，大概有一米八多，看上去不瘦也不胖，很结实，游泳，跳水和滑冰都不错，平时不太和其他人聊天，回家后主要就是看书。春秋天时总是穿着件米色的风衣。每天骑着他那辆永久13型锰钢车上班，下班回到家时就扛着他那辆保护得很好的自行车上楼到他住的四楼。他的儿子和院里的孩子们一起玩，制做一些飞机、舰船模型或是其他东西的时候，张文博会提示孩子们应该注意的要点等等。

张文博的邻居的孩子记得文革中张文博被贴了很多大字报。大字报上说他“白专”——听说张文博业务水平相当高，是翻译四级。另外，大字报上还说，张文博的父亲在1949年以前曾做过吉林省的教育厅长，张文博“家庭出身反动”。别的内容已经不记得了。

张文博死的时候是早晨。有人在楼下食堂打饭，出门的时候突然听到“砰”的一声，回头一看是个人摔在地上，正上方对着的是张文博家四楼的厕所窗户。随后有些人闻声过来围观，主要是宿舍邻居和中间楼的对外文委展览工作室工作人员。当时张文博穿了一件黑色毛衣。

张文博有一个儿子一个女儿。发现张文博跳楼身亡后，楼里的孩子到他女儿的学校把他女儿叫回来。他的女儿当时14岁。他的儿子年纪更小。

张文博的妻子是北京61中学的音乐老师，在2003年去世。他的孩子那时候年纪太小，不清楚父亲那时候具体受到了什么迫害，只知道那时候父亲不断写“交代材料”。那个时候父母一般不会和孩子谈自己受到的迫害。一个明显的原因是怕孩子不能理解，也怕孩子把父母说的话传出去，招来更多的麻烦。

张文博早年毕业于哈尔滨外语专科学校，曾留校任教。1957年调到北京，在《俄文友好报》工作。中苏关系恶化以后，《俄文友好报》解散，调到《人民画报》工作，任俄文编辑。

张文博死后尸体火化。因为他是“有问题”的人和自杀的，当时的“军管会”不准保留骨灰。事后，他的家人只能从他坠楼的地点刮起了一些带有血迹的土，葬于北海公园内靠东侧的一个小院子里的一棵大松

树下。家人会悄悄到那里看望他。文革中期，北海公园被江青等人占用，不再对大众开放，此后家人就不能进去悼念他。毛泽东死后，北海公园重新开放，他的孩子和他的邻居的孩子得以再去看他。

文革后张文博得到了“平反”。

从张文博的死亡日期，就可以知道他死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1968和1969年之交的那个冬天，是文革中最为恐怖阴冷的阶段之一。大批人在那个时期“自杀”，其实是受到种种“斗争”、审讯、关押或者殴打以及侮辱之后，被迫自杀的。这不是真的“自杀”。■

---

张锡琨，男，1954年入北京大学化学系学习，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文革期间一直被关在四川的一个“劳教队”里。1976年底，张锡琨被指控为“企图组织越狱”，被枪毙。后来他的妹妹张锡铮曾到四川交涉，那里拒绝给予“平反”。■

---

张旭涛，男，39岁，北京541厂工人。1968年7月27日，被派作为“首都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成员进入清华大学。傍晚6点钟左右，在东大操场南端，被追赶的“井冈山兵团”的人用手榴弹炸死。关于事件背景，请看“韩忠现”。■

---

张燕卿，女，北京小学的生活老师。1968年11月在一次所谓“宽严大会”上被突然抓上台“斗争”，她喝火碱自杀。

在那次大会上，张燕卿老师坐在普通到会者的席位上，自己并不知道下面会发生什么事。忽然，主会者大声宣布有人还没“坦白”，大喊“把老白毛揪上来”。白发苍苍的张燕卿老师就被推推搡搡弄上了台。事后，她自杀了。

坐在那次大会上的另一位白发苍苍的女老师，深恐再有这样的大会发生到自己身上，当晚来到北京小学对面的宣武公园。当年那儿很荒

## 受难者列传

凉，她徘徊到夜里。正当她要在一个厕所悬梁时，外边传来公园查夜队的脚步声。她只好把绳子系在腰里，蹒跚向宣武医院走去。她当时正在患子宫出血，就在急诊室装着候诊，躲到天亮。她最终活下来了。很多年以后，她把这个故事告诉了自己的女儿。 ■

---

张琪铃，西安交通大学保健室护士长，女，安徽合肥人。她的丈夫黄钟秀在被关押“审查”中于1968年8月21日上吊自杀身亡。她于1968年9月15日被红卫兵毒打后跳楼自杀身亡。 ■

---

张永恭，男，重庆市公安局二处干部。“清理阶级队伍”时，于1968年10月底被重庆市公检法军管会关进公安学校，遭到大小会“批斗”。于1969年1月初自杀。 ■

---

张友白，男，30多岁，上海市新沪中学数理老师。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在1966年被“揪斗”。他在校内的单身教师宿舍内触电自杀。 ■

---

张友良，男，上海电影制片厂海燕厂副厂长，文革中遭逼供和殴打，于1968年3月19日跳楼身亡。 ■

---

张筠，女，江苏省扬州湾头公社小学副校长。1967年2月，张筠被毒打并监禁在教室里。她投河自杀。在她死以前，她的七岁大的儿子曾听到有些学生交流如何用铜头皮带打人的“经验”。 ■



---

张震旦，男，上海华东化工学院化工教授，1966年被“批斗”后自杀。■

---

张志新，女，1930年生，中国共产党辽宁省委宣传部干部。1969年，张志新对文革的一些做法说了不同看法。1969年9月24日被以“现行反革命分子”罪逮捕。被判处无期徒刑后，张志新在狱中受尽折磨，精神失常。她被指控为“坚持反动立场”而加罪。1975年4月3日张志新被判处死刑，立即执行。在张志新被送往大洼刑场被枪决之前，她被反绑双手拉出牢房，被用刀子切断了喉管，使她发不出声音。

在枪决犯人之前用特别方式使其不能发出声音，是当时普遍采用的手法。特别是对那些要在所谓“公判大会”上宣判的人。用刀子割断喉管，是其中最残酷的一种方式。

批准张志新死刑的是辽宁省革命委员会。毛泽东的侄子毛远新是负责人。■

---

张资琪，男，武汉大学化学系教授。早年考取官费留学美国，在霍普金斯大学获得博士学位。1957年在武汉大学被划成“右派份子”，遭到降级和换小住房。1968年1月3日在武汉发现了一份据说反对文革和共产党的所谓“反动传单”，当时作为重大案件严厉追查。办案人员分析是“有学问、中文英文都好的人写的”。张资琪教授因此在1968年3月被关进武汉大学学生宿舍新三栋，连续遭到看管他的学生的毒打和折磨。几天以后，他被打死。时年64岁。■

## 受难者列传

张宗燧，男，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研究员，1969年服安眠药自杀，52岁。

张宗燧是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一级研究员，在英国剑桥大学获得博士学位，1953年回国。他研究理论物理，在剑桥曾经师从著名物理大师。文革开始，张宗燧的教育背景和学术地位，使他成为毛泽东所说的“反动学术权威”，毛泽东所制定的文革的主要打击对象。

张宗燧的一位亲属说，他念书聪明，曾从初中二年级跳级上了高中二年级，但是人有点“呆”。就是所谓“书呆子”的“呆”。回国后每逢“政治运动”，他都不知道怎么对付。

数学研究所当时的一名研究生说，记得1965年10月后，报纸上批判吴晗的京剧剧本《海瑞罢官》，并且登出关于吴晗过去的“反动历史”的文章。张宗燧当时生病住医院，在病房里和人谈话时说：“翻吴晗的老账干什么？人人的老账都有黑点。”这些话被报告到数学研究所，成为他的“反动言论”。

其实张宗燧在病房里讲的话并没有错。但是别人不会说，他说了出来。这是他“呆”的一面。至于对付文革运动，远比张宗燧有经验有谋略的人都对付不了，而张宗燧这样的人不过是更加易于被伤害。

1938年，张宗燧在欧洲留学的时候，曾经到著名物理学家波尔领导的丹麦大学理论物理研究所写论文，住在波尔家中，和波尔的儿子成为朋友。1962年，小波尔来北京访问，给他的孩子和妻子带来玩具和丝袜作为礼物，还问他布票是否够用，张宗燧不理家务，不知道布票发多少，就说“够用”。回家问了妻子，发现自己回答失实。第二天他带了一对缎子绣花靠垫去回赠，顺便向小波尔更正说，布票定量，不够。这在文革中被指控为“里通外国”。

张宗燧在“斗争会”上受到过“斗争”，还被关起来办“学习班”和“受审查”。当时每个工作单位都设立监狱关押本单位的工作人员，就是所谓“牛棚”。因为被关的地方离家近，张宗燧曾经悄悄溜回家去，被发现，为此又遭“批斗”。

他被关在数学研究所的“牛棚”里的时候，他的学生曾动手打他，使他发出惨叫，“像老牛的声音一样，十分可怜。”数学家熊庆来家的保姆杨阿姨说。

1969年，张宗燧服安眠药自杀。那天是周末。他的妻子包坤铎下班回家见他自杀了，赶快把他送到北医三院。北医三院的领导说必须有科

学院的领导批准才能抢救。当时数学所的领导不愿负责，报到科学院院部。院部的领导“工宣队”没有人在。所以一直拖到下个星期一，人已经死了，不能救了。

张宗燧死亡时 52 岁。

张宗燧的学生说他是非常聪明的人，对科学有非常高的领悟能力，所以也能很好地帮助学生掌握物理知识。他去世时只有 52 岁。文革把一大批聪明而有能力的人害死了。这是个人的灾难，也是民族的集体灾难。

在文革中，张宗燧的父亲张东荪被关进臭名昭著的秦城监狱后死在监狱中，他的哥哥张宗炳也被关进秦城监狱并在其中精神失常，他的另一个弟弟张宗颖和妻子吕乃朴自杀。■

---

张宗颖，男，天津市文化用品公司工作人员，1966 年，张宗颖和其妻子吕乃朴遭到“斗争”后一起自杀。死亡时 46 岁。

请参看他的父亲“张东荪”。■

---

赵丹若，复旦大学化学系教授，1966 年 8 月 8 日上午被化学系的学生“斗争”，戴高帽，罚跪，脸上涂黑，游街，并且被打。”斗争会“开了一个小时二十分钟。“斗争会”结束后不久，赵丹若倒地死亡。■

## 受难者列传

赵福基，男，辽宁营口市人，1911年出生，哈尔滨交通学院教授。曾经留学美国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49年回国。文革开始后长期被“批斗”。1968年夏天，哈尔滨交通学院当局突然通知他在上海的家属，声称他“畏罪自杀”。



东北被日军占领后，赵福基作为流亡学生来到浙江天目山，担任浙西文化馆馆长。在此期间他加入了国民党。他参与救援在中国与日军作战的美国“飞虎队”跳伞飞行员，担任翻译。抗战以后，赵福基到美国留学，1949年在纽约大学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后回国。他先后在苏州和上海任教。在全国性的大专院校“院系调整”中，上海法学院等几所文科院校被强行组合成上海市财经学院，赵福基成为该校的一名教授。可是当时中国实行“计划经济”，他在美国所学的经济知识都无法使用。

1958年，上海财经学院将一批“政治上不可靠”的“内控对象”，遣离上海，调往安徽、黑龙江等地。赵福基被送往黑龙江省，到县里工作一段时间后，调入哈尔滨交通学院。

文革开始后，赵福基遭到“批斗”。他的家在上海，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他被中止探亲假，不能回家。1968年夏天，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他的妻子和孩子突然接到哈尔滨交通学院的电报，电文直接以“畏罪自杀”的字眼，向家属告知他的死亡。

赵福基留下四个尚在学校念书的孩子，最小的女儿只有八岁。他们后来依靠母亲当小学教师的微薄工资维持生活。当时“畏罪自杀”本身成为“罪行”，所以三个上中学的孩子在毕业分配时，受父亲“问题”的影响，全部下乡务农。

没有人告诉赵福基的家人他是怎样死的。当时家属无法也不敢打听他究竟怎样死去。他们一直不知道他到底是怎么死的。所有和他接触过的人，都对他热情开朗的性格留下深刻印象，因而对他死更感震惊和疑问。 ■

赵九章，男，1907年生，气象学家，中国科学院地球物理研究所所长。毕业于清华学堂，1938年在德国柏林大学获得博士学位。文革中被抄家、挂“黑牌”和开会“斗争”。1968年10月25日在北京中关村15楼服安眠药自杀。因为他是自杀的，骨灰未被保存。■

---

赵谦光，男，北京中古友谊小学教导主任，1966年夏天遭到红卫兵学生的拷打和侮辱。他从四层楼高的学校内的烟囱顶端跳下来，自杀身亡。赵谦光死亡时不到40岁。

中古友谊小学的校长名叫白智，是一位女士。1966年夏天，像赵谦光一样，她也遭到红卫兵学生的拷打和侮辱。有一次，红卫兵学生在她头上按满了图钉。

中古友谊小学在北京西城区。1966年夏天的红卫兵运动中，该区是北京最为暴力和残忍的地区。当时红卫兵运动的主力是中学生，但是相当一部分小学的红卫兵也做出了严重的暴行。■

---

赵树理，1906年生，山西沁水人，著名作家，中国曲艺家协会主席，中国作家协会理事。1964年到山西任中共晋城县委副书记。文革中被指为“反革命修正主义文艺路线的标兵”，在“批斗”中被打断肋骨，摔断髌骨。1970年6月23日被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宣布“隔离审查”，于9月17日被押到太原最大的湖滨会场“批斗”。在“批斗”中昏倒在地。9月23日死亡。时年64岁。■

---

赵香蘅，女，北京史家胡同小学校长，1966年8月跳楼自杀。

笔者的一位长辈帮助了解到赵香蘅的死亡。

史家胡同小学在北京最繁华的王府井大街附近，是北京的著名小学之一。1990年代，在北京的一位教授和作家说，1966年他是那个小学六年级的学生，在学校里还比较活跃，不记得有校长自杀这件事情。笔者

## 受难者列传

要求他赶快核实。

一个星期后笔者打电话去的时候，他说，是真的。实际上，笔者得到的信息是赵香衡的丈夫和她都自杀了。她的丈夫是北京文化局的干部。但是没有能了解到他的名字。■

---

赵晓东，男，1909年生，北京市清华大学附属中学体育教员。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关押和“斗争”。1968年8月9日，在校中跳楼自杀身亡。死时59岁。

赵晓东是清华大学附属中学的体育教员，也是体育教研组组长。他年轻的时候曾经获得东北地区的男子十项全能冠军。他毕业于东北大学体育系，是中国第一批有大学学历的运动员之一。文革前在北京的中学中，清华大学附中学生的体育成绩非常好，显然和赵晓东的教学能力以及努力程度有很大关系。

当年清华附中的一个学生说，他在校三年，每天早晨，赵晓东都是五点起床，六点准时来敲宿舍的门，叫他们起床参加早锻炼，多年如一日，从不懈怠。回想起来，是很不容易也很令人感动的。但是当时年轻不懂事，对他没有多少感激之情。后来文革开始，被文革的阶级斗争理论和仇恨教育影响，把迫害老师视为“革命”，对他的死亡没有同情心，现在想起来是很难过的。

1968年初，赵晓东被关在学校里“隔离审查”。那时候开始“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教师和干部是指定的“清理”对象。毛泽东亲自签发一系列文件，指挥了这一时间最长迫害范围最广害死人也最多的“政治运动”。清华附中把一批所谓“有问题”的老师关在学校的“牛棚”中。从被关到去世，中间赵晓东只偶尔获准回家拿过衣物。他的儿子给他送过一次药。

赵晓东的罪名是“历史问题”。当时清华附中的学生说，那时候听说赵晓东参加过“三青团”，还跑过“单帮”，作过买卖，等等，以为都是不得了的大罪。现在想想，这不过是一个普通人在成长中经历的或者为谋生养家必须做的事情，而且已经过了20来年了，怎么可以为那样的事情把他关起来还“斗争”他呢。

1968年8月9日，赵晓东在清华附中五楼的大教室遭到大会“批

斗”。“批斗会”后，他出了会场，顺楼梯下到五楼和四楼之间的楼梯拐角处，那里有一个小窗户。高一年的学生高王陵在楼梯上和他走对面，看到赵晓东双手前伸，纵身从拐角处的小窗口跃出。高王陵说，他一直想自己可能把赵晓东拉住，又想，赵晓东身材高大魁梧，就是他反应快赶上去拉，也不可能拉住。

初二的学生肖燕，在楼道里还和赵晓东走了一个照面。他在楼梯上听到一声巨响，出了楼门，看到赵晓东的血和脑浆喷溅在楼前地上。

高三年的学生仲维光，刚刚从城里回到学校，放下自行车进了楼，听见有一个工友大声叫喊：“不好啦，有人跳楼啦。”他记得那个工友有外地口音，说“跳楼”好象“飘楼”。他听见后，从窗户往下看，看见地上的脑浆，一片一片，白色的。

清华附中是红卫兵运动的发源地。毛泽东曾经亲自写信给清华附中红卫兵表示“热烈的支持”。赵晓东死亡两年以前，清华附中红卫兵召开“斗争会”，在会上拷打侮辱老师和校长。物理老师刘树华会后从烟囱上跳下自杀身亡（请看“刘树华”）。“斗争”刘树华和“斗争”赵晓东的会场，就是同一间大教室。这个教室里的“斗争会”，害死了两名教员。

在1966年夏天，在清华附中由最早成立的红卫兵掌权。到1968年，老红卫兵已经失势，由后起的“井冈山红卫兵”以及其外延组织“井冈山兵团”掌权。一位属“井冈山”派的被访者说，赵晓东自杀发生后，他们一派有点紧张。但是他们想到赵晓东历史上参加过三青团，于是就释然了，觉得他们没有责任，那是“阶级敌人”自己“罪有应得”。

赵晓东死亡以后，有学生拉长了声音模仿那天那名工友的非常惊慌的喊叫声，还模仿他把“跳楼”说成“飘楼”的外地口音，好象那是一件好笑的事情。当笔者在1997年访问一个学生的时候，这个学生才突然意识到这不是什么应该笑的事情。文革的大量残酷事情使人们对残忍变得麻木了，甚至习以为常。文革对人的扭曲与毒害，实际上发生的影响比我们一般想象的深远。

当笔者向清华附中的老师和学生调查文革死亡的时候，大多数人还记得赵晓东的死。不过虽然清华附中文革时期的学生中出了一批作家，赵晓东的死，以及文革中该校别的人的死亡和所遭到的暴力迫害，却几乎从来没有在他们公开发表的文章中写到。

被访者都不记得赵晓东的死亡日期。几经辗转，是文革前从清华附

## 受难者列传

中毕业的一位先生，帮助笔者查到了赵晓东老师的死亡日期：1968年8月9日。

赵晓东的死不是孤立的。那个日子前后，正是一个“加强对敌斗争”的高潮——文革时期不断地掀起一个一个的所谓“高潮”，来推进迫害的烈度和文革的规模。在这个网页上，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胡秀正老师，也在被关押在学校中“审查”的时候，从学生宿舍楼的五楼跳下身亡。她是在1968年8月11日死亡的，比赵晓东晚两天。 ■

---

赵寿琪，女，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地理教员。她的丈夫在1957年的“反右派斗争”中被划成“右派分子”送往山西省劳动。她独立抚养四个孩子。文革中她遭到大字报攻击和侮辱。她在1968年“自杀”身亡。该校在1968年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有四名教员被迫害“自杀”。

---

赵希斌，北京农业大学畜牧系副教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被“隔离审查”，1968年4月22日死亡。他死后，校园中地面上用白石灰水写了大字：“赵希斌自绝于人民，罪该万死。”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北京农业大学有16人被迫害死。 ■

---

赵宗复，男，1915年生，山西太原工学院院长。1966年6月21日跳楼身亡，时年51岁。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第三节“为什么害死众多大学领导人”。 ■

---

甄素辉，女，大连海运学院英语教师。她的丈夫肖光琰是大连化学



物理研究所研究员，1968年12月11日死于被关押的“牛棚”中。两天以后，12月13日，他的妻子甄素辉和15岁的女儿萧络连被发现在家中一起自杀。请看“肖光琰”。■

---

郑恩绶，男，全国著名水产专家，天津市水产局副局长兼河北水产学校校长。文革中郑恩绶被指控为“特务组织头子”，1949年前的“中国水产建设协会”被指控为“大特务网”。很多理事和会员被牵连。郑恩绶被毒打而死，另有10人被打致残。1979年得到平反。■

郑君里，男，1911生，上海电影制片厂导演，文革中被逮捕，1969年4月23日死于监狱中。毛泽东的妻子江青在1930年代在上海当过电影演员。江青在文革中得到的巨大权力和她的私人仇恨是上海一批与她相识的演员和导演在文革中遭受残酷迫害的一个原因。■

---

郑思群，1912年生，重庆大学校长及中共党委书记，男，1966年6月被撤职，1966年8月2日用刀片切断颈动脉自杀，时年52岁。

关于郑思群的死，《重庆大学校史》（125—129页，重庆大学出版社，1994年）写道：

1966年5月4日，根据省、市委布置，郑思群向全校作批判“三家村”动员报告，先后组织批判吴晗、邓拓和四川的张黎群等人。5月13日，根据上级指示，成立了由郑思群为组长的校党委文革领导小组。《人民日报》发表北大聂元梓等大字报和中央改组北京市委消息后，重大校内开始出现矛头指向校党委和各级领导干部的大字报。6月4日，校党委召开紧急会议，决定停课三天，放手发动群众，把运动推向高潮。6月8日，市委工作组进校，协助党委领导运动。肯定“重大不是北大，党委主流是好的”，但又强调放手发动群众，揭发问题不划框框。几天内大字报出现高潮，被点名的校各级领导干部、正副教授等达170多

人。还出现群众间的大字报混战。这时，郑思群从成都参加省委文革会议后回校，了解情况后召开党委及系、处干部会议，要求维持正常秩序。此后揭发问题的大字报锐减。有人向工作组反映郑校长背着工作组开“黑会”。工作组认定郑思群压制群众，妨碍运动发展。市委决定重大党委向群众公开检查。6月16日，郑思群在全校大会上检查，当晚各总支分别向群众检查。次日，学生宿舍区出现自发集会和批判“郑思群为首的大黑帮”的大字报。市委宣传部长何正清到校宣布，运动不再由校党委领导，而由工作组领导。6月21日，市委派出以副市长余跃泽为组长的新工作组进校，召开全校大会，工作组进校即声称“我们是来抓郑思群黑帮的”，“重大运动的主攻方向是校、系两级领导干部”。市委书记辛易之到会宣布市委决定郑思群停职检查。6月22日，《重庆日报》刊登这一决定并公开点名批判郑思群。重大校、系两级领导干部中90%左右的人立即靠边成为“运动对象”。工作组发动群众，组织写大小字报，找人个别谈话，挑选积极分子，始终把斗争锋芒指向以郑思群为首要目标的校、系两级领导干部。7月29日，工作组召开有专案人员参加的小型座谈会，当面揭发批判郑思群。由余跃泽宣布郑思群有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和“里通苏修”等四大罪状。责令郑思群下去老实交待，并宣布对其进行“监护”，移居松林坡招待所住宿，实为剥夺行动自由。次日，工作组召开全校大会，号召对郑思群进行揭发批判，但师生中对工作组公布的郑思群“罪状”提出种种质疑，知情干部想澄清事实被斥为“划不清界限”。8月2日上午，工作组在各系召开紧急会议，宣布郑思群于当天凌晨5时20分自杀死亡。群众不满情绪激化为对工作组的质问，有的学生还去电西南局和中央，指控工作组把郑思群迫害致死。8月4日晚，工作组召开全校大会，市委书记鲁大东宣布永远开除郑思群党籍，群众当即议论纷纷。8月5日，工作组撤离学校。

关于郑思群和他的死，当时的中共重庆市委领导人是这样报告的：

郑思群，原名郑长杰，1912年1月生。1925年12月加入共青团，1927年转党。1934年脱党，1939年恢复党籍。行政八级，重大党委书记兼校长，市委委员，省人民代表。罪名为：一，反

毛泽东思想，否定政治统帅一切，说“毛泽东思想不是符咒”，不能庸俗化，各项工作都有自己的规律，“只靠红，原子弹不能爆炸”；二，吹捧苏修；三，对党的教育方针阳奉阴违，推行苏修的“校长制”，说“1958年的错误不能再犯”；四，包庇重用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和牛鬼蛇神；五，实行家长制统治。7月29日下午工作组找郑谈话，要其准备向群众交待，宣布其性质属于“反党反社会主义性质”。郑提出两点要求：一，告诉他群众揭发的具体材料；二，把他爱人吴耕书接来商量安排孩子问题。对前一要求，工作组说材料正在整理，今后会陆续知道。当晚将吴耕书接来住了一宿。次日上午吴向工作组反映“老郑情绪很好”。下午郑搬到松林坡（被监护）。当晚工作组召开全校大会，公布郑的初步材料，动员揭发批判。31日下午，郑在专案小组会上检查：一，对文革的态度和错误；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问题；三，吹捧苏修和与苏联专家问题。“态度不够端正，特别是第三个问题，枝枝节节，没有谈出什么问题。”小组进行了批判。8月1日下午，郑交了一张半纸（对文革态度）的检查材料。晚12时，工作组去住处检查，监护人员汇报他吃了一个蛋糕后睡了。8月2日凌晨，监护人员听到屋内有动静，到门前去听，呻吟声很大，以为在哭。找值班组长一起进去，见郑躺在床上，用修胡刀片割断右颈大动脉流血很多。立即通知医院急救，心脏已停止跳动。公安局检查现场，未发现遗书，法医检验断定为自杀。认为修胡刀片可能是郑在搬住处时放进茶叶筒或长裤表包里夹带进去的。（“中共重庆市委关于郑思群自杀情况的报告”）

这份报告中探究刮胡子刀片是如何带进去的。刮胡子刀片本来是普通生活用品，却不准持有，可以想见他当时受到的看管相当严密。

从上述引文中可以看到，文革刚刚开始的时候，郑思群自己是“校党委文革领导小组”组长，也就是说，他领导了这所大学的文革运动。接着，他被“工作组”组长余跃泽宣布撤职并且被关押，以至自杀身亡。郑思群死后，中共重庆市委书记鲁大东宣布开除他的党籍。

几个月之后，整了郑思群的余跃泽和鲁大东，也被当作“反党份子”在全市大会上遭到“斗争”。他们落入了和郑思群一样的处境。

围绕郑思群在重庆发生的一系列事情，简直像是戏剧里的连环套，一套扣一套。可是，这些并不是舞台上的虚构，完全是真的。在每一个

## 受难者列传

新的文革高潮中，都有新的攻击目标和新的受难者，而且，很可能是原来参与领导和推进文革的人落为被文革碾压攻击的新对象。这是文革的残酷，也是文革的荒唐，更是文革的实质。在这样一个连环套中，牺牲掉的是一个一个活人，得到强化的是文革意念，特别是毫无忌惮地迫害人的原则。

然而，也正是由于这种连环套的迫害形式，在其中的每个环节上的人，如果有幸活过了文革，却很难有勇气和智慧来正视这段悲惨而又耻辱的历史。

关于大学领导人作为一个群体在文革中受到的血腥迫害，请参看“江隆基”中的第三节。■

郑文泉，福建医学院附属医院的皮肤科主任。1940年代从福建医学院毕业。1968年，他被指控和王中方医生等建有“里通外国”的“特务组织”，遭到野蛮的“隔离审查”。1969年春天被宣布为“自杀”。

请参看“王中方”。■

---

郑晓丹，女，北京地质学院附中高中三年级学生。她的父亲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她因此遭到歧视和压迫。她保存和宣传遇罗克反对歧视所谓“出身不好”的青年的文章，发表了自己对于文革的一些疑问。遇罗克被逮捕后，郑晓丹也在1968年4月26日被关押。她被残酷折磨一个多月，在1968年6月6日死亡。年仅21岁。遇罗克在1970年被判处死刑枪毙。1980年，郑晓丹和遇罗克的父母们一起祭奠了他们。■

---

郑兆南，女，1930年生，北京第52中学教师。1966年9月6日，在受到红卫兵学生数十天残酷折磨后死亡，时年30岁。

1966年8月，郑兆南被关押在学校中一间阴暗腐臭的房间里，受到殴打和各种折磨。红卫兵强迫她在脖子上挂着垃圾箱，头上戴着很重的

“高帽子”游街：一边敲着一个盆，一边喊“我是右派”“我是牛鬼蛇神”。游街时，她身后还跟着一个红卫兵，手拿鞭子，不停地象抽打牲口那样抽打她。有时候让她在地上爬，有时候让她自己打自己，还要喊着“我自作自受”。在最热的日子里，架起三堆大火，把她放在中间，熏她，烤她。红卫兵还逼她吃扔在地上的杏核、葡萄皮，喝痰盂里的脏水。

她的家被抄，东西被毁。1966年8月26日，当着她的面，红卫兵把一个据说是“地主婆”的人打死，对她说：“你只要有一点不老实就这样。”

经过几十天的残酷折磨，郑兆南老师于1966年9月6日死亡。她的丈夫唐锡阳是《北京晚报》记者，在1957年“反右派运动”中被划成“右派份子”。她留下两个女儿。■

---

周福立，男，北京郊区南口农场二分场工人，1966年8月被红卫兵打死。

1965年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常被称为“四清”）中，周福立被定为“坏份子”，因为他在国民党执政时代当过兵。“坏份子”是当时的“四类份子”，即“地富反坏”中的一种；“四类份子”是当时的主要“专政对象”。

1966年8月，南口农场二分场建立了“鹰击长空红卫兵”。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第一次在天安门接见百万红卫兵之后不久的一天，“鹰击长空红卫兵”把全分场的“四类份子”“右派份子”“反动学生”集中到食堂兼会场前的开阔地，先给这些人胸前挂上写有他们的“罪名”的牌子，然后，用棍棒、铁锨、镐头一阵乱打。

周福立先被用棍棒打得半死，然后被扔进一个土坑。有“革命职工”捉了二三百个“杨刺子”（学名毒刺蛾，是一种损坏树木的害虫。这种虫子不但样子令人恶心，而且能伤害人的皮肤。）扔在他赤裸的身上。当天晚上周福立就死了。

和周福立同时被打死的还有一个五十来岁的人，男性，是从北京市粮食局“下放改造”的“右派份子”。不知道他的名字。他被拉到果园里被埋的时候，还没有断气。

那天被“斗争”的“反动学生”，好几个被打破了头，胸前挂的标明身份的“黑牌”上滴满了血。当时南口农场有一个对外名称叫“高校

## 受难者列传

大队”的劳动营。劳动营分成教职员和学生两个分队。教职员分队中有北京市属院校为主的“右派份子”和其他“有问题”的人近百人。学生分队中是连续三年来从北京高校中被清理出来的“反动学生”，由中共北京市委大学部掌管。

所谓“反动学生”，仅仅由于说了一些不同的看法，就被大学当局送到南口农场“劳动改造”。1966年8月，中共北京市委大学部和各大学的负责人都已经成了“黑帮份子”被“斗争”。被他们整成“反动学生”送来“劳改”的这些年轻学生，则遭到更残酷的迫害，而且直到1980年才得到“平反”。■

周鹤祥，男，无锡县南桥镇人。1967年，周鹤祥因卷入两派争斗，被对立派绑架到南桥镇一栋被当地人称为“洋房”的楼房里，被殴打关押。周鹤祥从三楼跳下自杀身亡。■

---

周进聪，男，中国科技大学数学系教师，父亲是新加坡华侨，他因此比较有钱。文革中中国科技大学有两派组织，一派叫“东方红”，一派叫“延安”。“东方红”先“夺权”，占据了学校的广播站。“延安”人比较少，手上没有资源。周进聪拿出几百块钱来给“延安”买喇叭。有一天，对立派的人到宿舍用麻袋把他抓走，打他，把他打死了。■

---

周瑞磐，男，上海七宝中学青年物理教师，在1966年9月初的一天晚上，该校红卫兵学生“批斗”教师吴铭绩先生，指控他是“美帝特务”。吴铭绩毕业于西南联大电机系，曾经与住在美国的诺贝尔奖获得者杨振宁同学。“批斗”吴铭绩之后，红卫兵兴犹未尽，又到隔壁周瑞磐的宿舍寻事。发现吴铭绩的一本书在周的桌子上，就以“与特务勾结”为名，恶斗周瑞磐数小时，并命令他写出“交代”，第二天交给红卫兵。周瑞磐即在校中投井身亡。■

---

周绍英，女，30多岁，上海淡水路小学校长。在文革中屡遭“批斗”，1968年跳黄浦江自杀身亡。 ■

---

周寿根，男，江苏无锡人，西安交通大学工厂工人，1968年被指控“参加特务组织”被关押“审查”。周寿根于1968年12月24日跳楼自杀身亡。后经复查为假案。 ■

## 受难者列传

周瘦鹃，男，67岁，作家，园艺家，住在江苏苏州。1968年8月12日在自家园中投井自杀。

周瘦鹃在1930年代写作赚了一些钱后，在苏州郊外买地筑园。他不是所谓“革命作家”，1949年以后很少发表文章。他在自己的园中制作盆景，有很高的造诣。他的花园也很有名，有很多梅花，取名“梅丘”。

1966年红卫兵“破四旧”，砸碎了他的很多盆景。1966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他被命令写“交代”。他投井自杀。

中国古代有陶渊明这样的“隐士”，他们与世无争，在家里吟诗赏菊。但是文革不允许这样一种生存方式存在，也不允许这样一个67岁的种花的老人存在。■

---

周天柱，江西师范学院医务所主任医师。1966年8月11日，在江西师范学院全校性的大规模“游斗”过程中昏厥倒地死亡。被折磨致死。死时50岁左右。该校当天共有三人被折磨殴打致死，一人在被折磨殴打后自杀身亡。请参看“熊光奇”。■

---

周文贞，女，1911年生，湖北省武汉市长江航运管理局职工业余学校教员，1966年8月下旬被该校红卫兵打死。

周文贞是个教员，另外，1949年以前家境较富裕，这两项是她在所谓“红八月”被打死的主要原因。她死时只有55岁。周文贞的女儿黄静怡，当时是武汉大学中文系学生，原本聪明活泼，能歌善舞。母亲惨死，使她精神深受刺激，健康受到严重影响。她后来在湖北省黄石市师范学校任教，身体很坏，只好提前病退。■

---

周醒华，原上海继光中学校长，后调新成立的上海模范中学任校



长。1968年在“清理阶级队伍”中被“隔离审查”。在“隔离”期间跳楼自杀身亡。 ■

---

周学敏，女，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语文老师，在“清理阶级队伍”中，于1968年冬天自杀身亡。 ■

---

朱本初，男，40多岁，上海复旦大学附中教导主任。他原来是上海市劳动中学教导主任，后来随学校改制，成为复旦大学附中教导主任。1968年，朱本初被关押在校中并遭到殴打。他从二层楼坠楼死亡。打他的人宣称他跳楼自杀。学校的老师们认为他是被打死后扔下楼的。打他的学生有两名是学校“革命委员会”委员。文革后有一名学生因此被判刑二年。 ■

---

祝鹤鸣，男，约70岁，上海华山路2122弄（亲仁里）63号。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1968年6月在家中把半把铁钳敲进太阳穴自杀。

祝鹤鸣1949年前曾经在虹口区开弹子房，因为属于“资产阶级”，在文革中受到“批斗”。祝鹤鸣在1968年5月吃安眠药自杀，没有死。6月初，祝鹤鸣在二楼自己割开大腿，让血流在一个铅桶（上海人把水桶叫“铅桶”，虽然那时的桶并非铅制。）里，被人发现，没有死。不久以后，仍在6月，祝鹤鸣在家中把半把铁钳敲进自己的太阳穴。他当时没有死，一周以后死去。在死亡前的痛苦挣扎中，他把床上的铁栏杆都弄弯曲了。 ■

---

祝璜，陕西师范大学历史系讲师，1966年遭到“批斗”后自杀身

## 受难者列传

死。■

---

朱梅馥，女，被抄家后，1966年9月3日和丈夫傅雷一起自杀。时年53岁。请看“傅雷”。■

---

朱宁生，男，中国科学院武汉水生生物研究所鱼类生理研究室主任。1968年被指控为“特务”，被关押在所里“审查”。他在实验室里自杀。

这个研究所只有400工作人员，但是一共“揪”出来108个“特务”。因为被“斗争”和“审查”，这个所有四个人自杀。■

---

朱琦，女，天津人，石家庄河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中共总支书记。文革中遭到“批斗”，被抓到化工厂的高塔上落地身亡。是否自杀，不明不白。这所中学在文革的前三年中，除了朱琦，还有三人被迫害死。■

---

朱庆颐，男，南京市第二中学历史老师，50多岁。在1966年8月或者9月在校中被红卫兵学生“斗争”殴打而死。

南京二中1966年时的一个学生告诉笔者，他们学校有一个老师，在1966年夏天被打死了，但是不记得他的姓名，只记得好像是一个年纪老的教师，好像是教历史的。

另外，这位受访者还记得一个戏剧性的场面。1966年夏天，有一天二中的学生在礼堂开会，台上宣布到北京去见毛泽东的红卫兵回来了。这时候，礼堂的门突然打开，一队红卫兵走了进来。为首的一个举着一

面红旗。这些人昂首挺胸上了礼堂的舞台。

据这位被访者说，他们学校打人，就是在那时候开始的。有一位老师，长得不好看，样子像电影里面的“特务”，学生就说他是“特务”，把他打得一塌糊涂。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也被殴打和侮辱，被称作“狗崽子”。这位受访者和一个同学被罚打扫学校的卫生几个月。

后来，笔者遇到一位南京人，他说他知道二中北打死的老师姓朱，因为他和朱老师的独生儿子小时候是同学，曾经到朱家玩，见过朱老师和他的妻子。但是，他不知道朱老师的名字。当然，一个孩子一般是不会问小朋友的父亲的名字的。但是，他答应帮助我找到朱老师的名字。

他还告诉笔者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朱老师的儿子叫朱世光。他从华东政法学院毕业后在湖南工作。在文革中朱世光被作为“现行反革命”枪毙，留下一个孩子。朱庆颐的妻子是小学教员，抚养了朱世光的孩子。

文革时期，朱庆颐早年的学生和朱世光的同学不敢去看望朱庆颐的妻子和朱世光的孩子。文革后，他们想要为朱家做点事情。他们去了法院。但是法院说，只能“恢复名誉”，不能给予经济补偿。

几个月之后，他了解到了朱老师的名字，并且如约告诉了笔者。■

朱耆泉，男，北京大学俄语系教员，30岁左右，被指控“恶毒攻击”林彪，1968年被关押在学生宿舍小房间里“隔离审查”，1968年9月15日晚上，从四楼跳下身亡。

在1968年开始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北京大学俄语系有两名教员被逼自杀。另一人是龚维泰老师，他用刮脸刀割断大腿动脉自杀。

朱耆泉是上海人，1950年代中后期大学毕业，因为1956年后教员（其实也包括别的人）几乎没有机会提级，1966年的时候，他仍然是助教级别。

朱耆泉年纪轻，不可能有任何“历史问题”，当时的所谓历史问题，是指1949年以前和国民党政府的关系。朱耆泉的“问题”是“现行反革命问题”。在文革时代，“现行反革命”比“历史反革命”遭到更严酷的处罚。实际上，大量的所谓“现行反革命”，根本没有任何行动

反对文革，只是他们说了一些对文革有所批评或者被认为是批评了文革的话，而且，这些谈话也不是在公众场合的正式谈话，正式表达了说话者的意见，而是一些私人谈话，被“揭发”“报告”了，常常还是被断章取义和歪曲了，就被当作“反动言论”，成为把人定为“现行反革命”的根据。

据说朱耆泉的“现行反革命活动”是他说了批评林彪的话。在当时，这类“反动言论”作为“罪证”，并不告诉群众，说是怕“散毒”，还发明了一个专门术语叫做“防扩散材料”。所以，只有军工宣队和“专案组”知道这些能置人死地的言论是什么。朱耆泉的同事们尽管参加“揭发”和“批斗”他的“反动罪行”的会议，却不知道他到底说了什么。

文革一开始，林彪就窜升为最高权力圈子中仅仅次于毛泽东的第二号人物，林彪形象猥琐，吹捧毛泽东到肉麻的程度，代表军队支持红卫兵的暴力破坏行为，用这些作为在权力梯子往上爬的手段。他站在毛的身后挥动小红书的照片，活脱体现了一种现代“奸臣”的形象，在当时激起很多人的反感。林彪之坏是有目共睹的，不需要多么深刻的思想能力和理论修养，一般人都能看得出来。只是在残酷的镇压手段下，人们不敢公开说出来。私下的朋友间的议论是有的，只是开始的时候，人们不知道文革领导者有非常凶恶和有效的方式，能把这些私人的谈话也逼迫交待出来。

1967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加强公安工作的若干规定”（1967.01.13；中发[67]19号），其中说：

凡是投寄反革命匿名信，秘密或公开张贴、散发反革命传单，写反动标语，喊反动口号，以攻击污蔑伟大领袖毛主席和他的亲密战友林彪同志的，都是现行反革命行为，应当依法惩办。

就这样，批评毛泽东和林彪的话，哪怕是私人谈话，都变成了“现行反革命罪”。这是古今中外都没有过的苛法，在文革中不知道害了多少人。

在1968年开始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重点整的就是“历史反革命”和“现行反革命”两大类。龚维泰属于前者，朱耆泉属于后者。

龚维泰自杀的时候，俄语系所有的教职员都被命令集中住到第一教室楼里。北京大学其他各系也是这样。教职员们打地铺睡在一起。早中晚三班开会，“揭发问题”，另外就是一天两次向毛泽东的画像“请示”和“汇报”，以及跳“忠字舞”，一种颂扬毛泽东的舞蹈。

“揭发”的方式是后人难以想象的。军工宣队把人分成小组。每个小组开会开始开会的时候，先把其中的一个人叫出来，离开房间，然后，命令剩下的其他人“揭发”这个人的“问题”。每个人都必须发言，必须说出关于这个人的坏话。

在全体教职工集中打地铺住在学校教室地上的阶段过去以后，各系把“重点审查对象”单独关押在一些地方，不准回家。朱耆泉和俄语系的一些人，就这样被关在学生宿舍楼里。这种地方，就是所谓的“牛棚”。

当时学校里设立了大量“专案组”，审讯逼问，有时候通宵达旦，不准被审问者睡觉。笔者访问了数位在北京大学被“隔离审查”而活下来的老师。他们说，他们被关“牛棚”的时候，“专案组”成员威胁被审问者，殴打和体罚被审问者，是经常发生的事情。有些体罚简直恶毒到了难以想象的程度。

地理系侯仁之教授被关押的时候，军宣队的人逼他“交代问题”，用的方法是和他谈一颗子弹多少钱，意思是要枪毙他。

生物系的潘乃遂老师被长时间连续审问，审问者轮流休息，不准她睡觉。

但是这是幸存者的叙述，像朱耆泉这样的死在“隔离审查”中的人，永远也没有机会来告诉我们他们遭受的痛苦了。

朱耆泉从四楼跳下身亡。

笔者很长时间没有能找到他的死亡日期。他的同事记得他死于1968年，但是不记得是哪一天。1968年，是文革中最为阴暗恐怖的一段日子。

在《北京大学纪事（1898—1997）》（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中记载了一些文革中被迫害致死的人的名字和死亡日期，但是仅仅限于正教授和高级党政干部。朱耆泉生前的级别是助教，被排除在被记载之外。

朱耆泉死时尚未结婚。关于朱耆泉的亲属，他的同事仅仅知道他的父亲是朱物华，著名工程教授，文革后曾经出任上海交通大学校长。上海交大的人说，似乎没有听到过他谈起他儿子的死。即使在文革后，这样的痛苦也只能深藏在心底不予论及。 ■

## 受难者列传

朱守忠，上海人，男，1920年生。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从上海调往宁夏。1970年因“现行反革命罪”被判处死刑。

朱守忠1943年在复旦大学政治经济系毕业后到上海市复兴中学教书。1950年参加中国共产党。后任上海市第一速成师范学校（原址上海四川北路1884号）副校长。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后被开除中共党籍和撤去副校长职务，调往宁夏任中卫中学数学教师。1965年他对自己所受处分提出申诉未成，又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被定为“坏分子”。1968年朱守忠被押往宁夏贺兰县劳改农场劳改。他对文革说了一些自己的看法。1970年2月11日朱守忠作为“现行反革命分子”在宁夏被判处死刑枪决。时年50岁。 ■

---

朱舜英，女，在上海市外国语学院卫生科工作。“文革”中，得知自己将被“批斗”，从九层楼跳下，自杀身亡。 ■

---

朱万兴，男，无锡第一人民医院名医朱万兴。1968年8月，朱万兴在遭受数月关押、折磨之后，自杀身亡。

无锡医院系统在文革中受迫害自杀的人多达50多人。 ■

---

朱贤基，男，石家庄河北师范大学生物系讲师，文革中被学生拉出去“批斗”，夜里回到家就死了。“批斗”他的人说他是自杀的。他的家人说他被严重打伤所以死了。和他同在生物系的老师王一多，脸上被用烫衣服的烙铁烫了一个三角印，伤痕数年不退。（烫衣服的烙铁是一块带柄的三角形生铁，在火上烧热后可用来熨衣服。不是指电熨斗。） ■

---

朱耀新，男，南京大学天文系教师，在“文革”中被指控为“修正主义苗子”。在溧阳农场劳动期间，又遇到“清查 5.16”运动，被“隔离审查”期间遭到毒打。他在夜间试图逃亡，结果不慎跌入水塘死亡。

■

---

朱振中，男，上海零陵中学历史老师，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跳楼自杀。

朱振中曾经是红旗足球队前锋，后来担任日晖中学体育老师，再后来因哮喘而改教历史。在1968年，文革当局“审查”他1949年以前他在师范学校读书时可能参加过三青团一事。他从五楼跳楼自杀。■

---

邹莲舫，女，1900年生，江苏泰兴人，家庭主妇。她的丈夫是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朱东润。文革中朱东润成为“反动学术权威”遭到“批斗”，她也遭到里弄居民“批斗”，并被惩罚带病打扫宿舍大院。她的罪名之一是1949年以前曾和人合伙开过一个带作坊的店。1968年11月30日邹莲舫在家中自缢身亡。她死后还被指为“畏罪自杀”。不准她的丈夫送她去火葬场，也不准留下她的骨灰。■

---

邹致圻，男，57岁，清华大学机械系教授，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1968年12月10日跳楼自杀。■

---

左树棠，男，上海市乌鲁木齐路151号居民，1970年“一打三反”运动中被毒打致死。

## 受难者列传

当时，一名被“隔离审查”的青年工人培民（姓不详，家住泰兴路）供出曾经在左树棠家里听过“美国之音”和英国“BBC”广播。“收听敌台”被当作“反革命罪行”。左树棠家因此被查抄，左树棠和儿子左维民被“隔离审查”，女儿左维珍被罚去挖战备防空洞。左树棠在“隔离”期间死亡。家属去收尸的时候，发现他浑身是伤。

左维民被指控为“现行反革命分子”，直至1979年才得到“平反”。培民从“隔离是”被释放后，到杭州灵隐寺附近的山洞里自杀。





## 以工作、居住地点或者遇害地点为索引的受难者名单

在这里，受难者的名字是按照他们的工作、居住地点或者遇害地点的拼音顺序排列的。

这种排列方式，在一定程度上可以体现受难者分布的广度与密度。但是必须说明：第一，对全中国来说，本书调查涉及面相当有限。这个名单完全不意味着没有列入的地区没有死亡发生。第二，这里展示的并非某个单位或居民区的全部受难者，而仅仅是现在能够了解到的一部分。

如果读者了解他们的姓名，希望提供。

### 安徽

安徽省黄梅戏剧团 严凤英  
安徽师范大学 江楠 娄河东  
宿松县梅墩乡 姚剑鸣

### 北京

大兴县大辛庄 方俊杰 韩宗信 谭润方  
安定门外六铺炕 贺定华  
半步桥监狱 廖家勋  
北京101中学 陈葆昆  
北京大佛寺东街 舒赛  
北京大学 程贤策 程远 陈同度 陈永和 崔雄昆 董怀允 董铁宝 龚维泰 翦伯赞以及妻子戴淑宛 孔海琨 李大成 林芳 林昭 **李其琛** 李原 卢锡锟 蒙复地 饶毓泰 沈乃章 汤家瀚 汪籛 吴惟能 吴兴华 徐月如 俞大綱 张东荪 张景昭 张锡琨 **顾文选 朱耆泉**  
北京大学附属中学 李洁 王厚 陈彦荣  
北京电影制片厂 海默  
北京第一食品厂 韩忠现  
北京第一女子中学 **马铁山** 王玉珍  
北京第二女子中学 曹天翔 董尧成  
北京第三女子中学 方婷之 沙坪 孙历生 张梅岩  
北京第四女子中学 何慎言 齐惠芹

## 工作、居住地及遇害地索引

北京第十女子中学 孙迪  
北京第三中学 栗剑萍 石之琮  
北京第四中学 刘承秀 苏廷武 汪含英  
北京第五中学 何光汉  
北京第六中学 焦庭训 王光华 徐霏田  
北京第八中学 高加旺 华锦  
北京市第 11 中学 沈士敏  
北京第 13 中学 武素鹏  
北京第 15 女子中学 梁光琪  
北京第 25 中学 陈沅芷 王守亮  
北京第 26 中学 高万春  
北京第 30 中学 王升值  
北京第 47 中学 白京武  
北京 51 中学 汤聘三  
北京第 52 中学 易光轸 郑兆南  
北京第 65 中学 靳桓  
北京电影制片厂 海默 王莹  
北京地质学院 光开敏 李明哲 林墨荫 李泉华 孙明哲 王  
    鸿 薛挺华 杨雨中  
北京地质学院附属中学 温家驹 郑晓丹  
北京阜外医院 褚国成  
北京广播学院 陈应隆  
北京工业学院 蔡理庭 魏思文 许幼芬  
北京工业学院附属中学 彭鸿宣  
北京化工学院 傅国祥  
北京钢铁学院 高芸生  
北京航空学院 胡淑洪 李国瑞 李铿 杨文衡  
北京机械学院 **董季芳** 李老師（胡淑洪的丈夫）  
北京建筑材料工业学院 董临平 孙丰斗  
北京景山学校 季新民 李锦坡 于共三  
北京农业大学 安铁志 郭世英 何洁夫 刘书芹 刘中宣 陆进仁 罗仲愚  
    吕静贞 沈宝兴 吴爱珠 吴维均 赵希斌  
北京师范大学 胡明 刘盼遂 卢治恒 马特 王德一 张瑞棣  
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 卞仲耘 胡秀正 梁希孔 周学敏 赵寿

琪

北京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 樊西曼 姜培良 靳正宇

北京师范学院 李莘 孙梅生

北京师范学院附中 田悦 喻瑞芬

北京市政府 吴晗 吴小彦

北京铁道学院 吴希庸

北京外国语学校 姚漱喜 刘桂兰 罗贵田 莫平

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 张辅仁 张福臻

北京外贸学院 李秋野

北京戏剧学校校长 江枫

北京文联 老舍 李再雯

北京水暖一厂 杨春广

北京小学 张燕卿

北门仓小学 张百华

昌平区黑山寨大队 王占保

崇文区榄杆市广渠门内大街 刘文秀 李文波

东城区东单新开路 黄厚朴

东城区东打磨厂 寇惠玲

东城区朝阳门内豆瓣胡同 王慧兰

东城区汪芝麻胡同 张吉凤

东厂胡同 孙琢良

东华门东皇城根街 汪培嫒 汪昭钧 许兰芳

二龙路中学 张放

广安门内大街 萧士楷

国防部 许光达

国家体委 傅其芳 姜永宁 容国团

国家计委 姜一平

吉祥胡同小学 邱庆玉

景山学校 季新民 李锦坡 于共三

九三学社中央 储安平

宽街小学 郭文玉 吕贞先 孟昭江

某监狱 徐来

民主同盟中央 刘王立明

陆军总医院 刘浩 沈天觉

工作、居住地及遇害地索引

南口农场二分场 周福立

清华大学 卞雨林 程国营 程应铨 陈祖东 段洪水 李丕济 刘承娴 李文  
元

李玉珍 罗征敷 路学铭 潘志鸿 钱平华 王大树 王慧琛 王松林

杨景福 殷贡璋 张怀怡 张旭涛 邹致圻

清华大学附属中学 郭兰蕙 刘澍华 赵晓东

《人民画报》社 张文博

人民机器厂 遇罗克

社会路中学 李培英

史家胡同小学 赵香蕙

十一学校 阮洁英

通县第一中学 程琨

外文局 方应旸

西城区大红罗厂南巷 陈玉润 黄瑞五 黄炜班 李秀蓉

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南保山 南鹤龙

西城区地安门东大街 李丛贞

西城区绒线胡同 何汉成

西城区赵登禹路 孔牧民 齐清华

西交民巷前细瓦厂 孙玉坤

协和医院 胡正祥

新华社 陈正清 何慧 李炳泉

宣武区白纸坊中学 张冰洁

宣武区梁家园小学 王庆萍

永定门外台型机床厂 孙启坤

育鹏小学 孙良琦

月坛中学 萧静

中共北京市委 邓拓

中共中央 刘少奇

中共中央宣传部 刘克林 王宗一 姚溱

中古友谊小学 赵谦光

中国国际贸易委员会 南汉宸

中国科技大学 周进聪

中国科学家协会 范长江

中国科学院地球物理研究所 赵九章

中国科学院地质研究所 谢家荣  
中国科学院航天研究所 姚桐斌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陈梦家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程世怙 林鸿荪  
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 张宗燧  
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近代史研究所 祈式潜 沈元  
中国人民大学 何思敬 蒋荫恩 孙泐 项冲 许惠尔  
中国人民大学附中 杨俊 一不知名的女人  
中国文联 田汉 杨朔  
中央财政部分 汪璧  
中央歌舞剧院 李国全  
中央广播事业局 胡茂德  
中央民族学院 傅乐焕 潘光旦 唐亥 徐垠  
中央乐团 陈子信 门春福

## 福建

福建省邮电管理局 陈景  
福建师范学院 黄新铎  
福建医学院 林庆雷 刘俊翰 王中方 郑文泉  
福州军区 刘培善  
厦门大学 王思杰  
厦门市第八中学 黄祖彬 萨兆琛

## 甘肃

兰州大学 江隆基  
兰州水电局 余丙禾  
永登县连城林场 李世白

## 广东

广州市第十七中学 何佩华 庞乘风 杨爱梅

## 贵州

贵阳铝业公司医院 韩国远  
石阡县中学 曾庆华

## 工作、居住地及遇害地索引

### 黑龙江

哈尔滨工业大学 陶乾  
哈尔滨交通学院 赵福基  
哈尔滨铁路中学 韩立言

### 河北

黄骅县歧口卫生院 王炳尧  
南宫县南宫中学 邢之征 徐跻青 阎巨峰  
石家庄河北师范大学 王之成 翟毓鸣 杨素华 朱贤基  
石家庄河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陈传碧 高景善 马莹 朱琦  
石家庄第四中学 梁仪

### 河南

冶金部洛阳耐火材料研究所 孙克定  
郑州师范学院 仝俊亭 王季敏

### 湖北省

随县洪山小学 孙伯英  
武昌实验中学 姚学之  
武汉大学 黄仲熊 李达 刘绶松 刘永济 席鲁思 张际芳 张资珙  
武汉市长江航运管理局职工业余学校 周文贞  
武汉市第一中学 李德辉  
武汉第十四中学 陈邦鉴  
武汉协和医院院长 高景星  
武汉医学院 范乐成  
中国科学院武汉水生生物研究所 李玉书 施天锡 朱宁生

### 湖南

坪塘新生水泥厂 李长恭  
湖南大学 唐麟  
湖南中医学院 娄瘦萍  
浏阳第一中学 唐政  
宁乡县汤泉乡八石头村 文端肃

吉林

吉林工业大学 薛世茂

江苏

江阴县青阳镇青阳中心小学 杨振兴  
解放军气象学院 宋励吾  
南京大学 钱新民 杨世杰 朱耀新  
南京市第2中学 朱庆颐  
南京第13中学 韩康 夏忠谋  
南京古平岗小学 吴淑琴  
南京林学院 伊钢  
南京师范学院 李敬仪 吴天石  
南京某刑场 陆鲁山 姚祖彝 王桐竹 孙本乔  
南京外语学校 王金  
沙洲县凤王公社 缪志纯 孙惠莲  
苏州市图书馆 陆兰秀  
苏州郊外“梅丘” 周瘦鹃  
无锡县南桥镇 周鹤祥  
无锡第一人民医院 朱万兴  
无锡市卫生学校校 季概澄  
扬州湾头公社小学 张筠

江西省

德兴县德兴中学 陈孚中 孙为娣  
赣南医学专科学校 陈耀庭  
赣州第三中学 李九莲  
江西师范学院 何基 黎仲明 熊化奇 周天柱  
南昌市第一中学 吴晓飞  
南昌妇幼保健医院 孙明

辽宁

大连工学院 黄必信 余启运  
大连海运学院 甄素辉

## 工作、居住地及遇害地索引

大连市旅顺口区（现旅顺市）大井口村 杜孟贤

辽宁大学 邵凯

辽宁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佟铭元 辛志远

中国共产党辽宁省委宣传部 张志新

中国科学院大连物理化学研究所 王茂荣 肖光琰 萧络连

## 山东省

烟台话剧团 郭敦

淄博市第六中学 唐国筌

## 宁夏

贺兰县四十里店公社 田涛

在某刑场处死 鲁志立 吴述樟 吴述森 同案：熊曼宜（自杀）

## 山西省

晋城中共县委 赵树理

平陆县张村小学 蔡启渊

曲沃县第一中学 翟一山

太原工学院 赵宗复

太原市教育局 李济生

## 陕西

陕西省政治协商会议 党晴梵

陕西省妇女联合会 海涛

陕西师范大学 曹世民 范雪茵 高斌 黄国璋 康昭月 孙荣先

谭惠中 祝璜

陕西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 史青云

西安市第五中学 韩志颖 袁玄昭

西安第三十七中学 王伯恭 王冷

西安交通大学 陈子晴 范步功 龚起武 黄钟秀 胡俊儒 刘继宏 李希  
縠 陆家训 陆谷宇 骆凤峤 毛一鸣 彭康 钱宪伦 任服  
膺 沈家本 沈宗炎 唐兴恒 陶钟 王德宏 汪国庞  
王海连 王淑 王永婷 王毓秀 王振国 许志中 杨文  
姚培洪 袁光复 袁云文 张淑修 张瑛铃 周寿根



西安市报恩寺路小学 白素莲

西安市政府 徐步

上海

漕溪北路 张炳生

淡水路小学 周绍英

东昌路 张启行

复旦大学 陈传纲 程显道 崔容兴 范明如 樊英 傅曼芸 焦启源

李铁民 刘德中 毛青献 钱行素 戚翔云 王造时 伍必熙

吴敬澄 吴维国 杨必 杨雷生 严志弦 叶绍箕 余楠秋

张儒秀 赵丹若 邹莲舫

复旦大学附属中学 刘静霞 杨寒清 朱本初

复旦大学附属幼儿园 李秀英

复兴中学 陈步雄 金志雄 张景福 朱守忠

虹口区长缨中学 黄家惠

虹口区欧阳街道生产组 李大申

华山路 祝鹤鸣

华东化工学院 顾毓珍 彭蓬 田辛 张震旦

华东师范大学 常溪萍 丁晓云 费明君 郝立 黄耀庭 金大男 李平心

马幼源 沈新儿 孙若鉴 王申西 吴迪生 萧承慎 姚秉豫

姚启均 殷大敏

华东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 秦松

华山路 崔淑敏

浦东高桥镇大同路 张爱珍

浦东六里中心卫生院 王熊飞

浦东中学 叶文萃

上海电缆厂 黄文林

上海电影制片厂 顾而已 上官云珠 徐韬 应云卫 张友良 郑君里

上海钢管厂工人 谈元泉

上海黑色冶金设计院 翁超

上海沪光工具厂 楼文德

上海大同中学 李雪影

上海财政局 吕献春

上海第一医学院 谷镜研 唐静仪 万德星 王秩福 吴鸿俭 叶英 张昌绍

## 工作、居住地及遇害地索引

上海第二工业大学 王光华 王人莉  
上海第二军医大学 杨昭桂 姚炯明 余航生  
上海第二医学院 陈邦宪 权惠民 唐士恒 余航生 邢德良 唐士恒  
邢德良  
上海工业大学 张敬人  
上海红旗中学 邱凤仙 孙经湘  
上海科技大学 毛启爽  
上海模范中学 周醒华  
上海七一中学 施济美  
上海七宝中学 杨九皋 张光华 周瑞磐  
上海五七中学 李景文  
上海格致中学 沈洁  
上海京西中学 杨顺基  
上海敬业中学 盛章其 苏渔溪  
上海零陵中学 朱振中  
上海育才中学 林丽珍  
上海岳阳路小学 李文  
上海交响乐团 顾圣婴和母亲秦慎仪以及弟弟顾握奇 陆洪恩  
上海民族乐团 何无奇  
上海女六中 陈伯铭  
上海女四中 王蕴倩  
上海市第 56 中学 钱颂祺 吴新佑  
上海市第 58 中学 董思林  
上海市油画雕塑创作室 张国良  
上海师范学院 王祖华 杨代蓉  
上海市教育局 孙兰  
上海天文台 程述铭  
上海外国语学院 丁苏琴 方诗聪 马思武 朱舜英  
上海外国语学校 王一民  
上海外贸学院 章申  
上海位育中学（五十一中学） 黄孟庄 孙炽甫 徐樨  
上海戏剧学院 董友道 冯文志 罗森 谭立平 王惠敏  
上海戏曲学校 言慧珠  
上海新沪玻璃厂 马圭芳

上海星光工具厂 严裕有  
上海仪表铸锻厂技校 王庚才  
上海市医药公司 王德明  
上海银行 杜芳梅  
上海音乐学院 陈又新 贺小秋 李翠贞 陆修棠 沈知白 杨嘉仁  
燕凯  
上海音乐学院附属中学 程卓如  
上海作家协会 傅雷以及妻子朱梅馥 闻捷 叶以群  
松江第二中学 樊庚苏  
同济大学 陈浩烜 蒋梯云 孙国楹 张健  
同济大学附中 叶懋英  
同济中学 林修权  
乌鲁木齐路 左树棠  
新沪中学 张友白  
吴淞第二中学 曾瑞荃 张凤鸣  
中共华东局宣传部 陈琏

## 四川

成都 132 工厂 严双光  
成都市第八中学 王念秦  
成都市龙江路小学 袁丽华  
成都铁路一中 耿立功  
重庆大学 张可治 郑思群  
重庆长江航运分局 姚道刚  
重庆长江航运分局南岸子弟学校 李舜英  
重庆长江航运分局职工医院 田尊荣 杨巨源  
重庆建设银行分行 方运孚  
重庆市第三十七中学 江诚  
重庆市公安局 孙斌 张永恭  
重庆市公安学校 韩珍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机器厂 刘宗奇  
重庆市中区东升楼小学 穆淑清  
重庆市中区凯旋路小学 丁育英  
重庆市水泥厂 尹良臣

## 工作、居住地及遇害地索引

重庆文联 罗广斌  
汉源县富林镇 韩光第  
井研县马踏乡公社中学 廖培之 锺显华  
“民革”重庆市委 夏仲实  
四川石油管理局石油沟气矿 1228 钻井队 熊义孚  
遂宁县 姚苏  
铁道部铁二局成都中学 江忠

## 天津

广济医院 范造深  
河北水产学校 郑恩绶  
红桥区金钟桥小学 姚福德  
南郊区(现名津南区)葛沽镇 沈耀林  
南郊区(现名津南区)葛沽锻铁厂 张富友  
天津河北梆子剧院 韩俊卿  
天津南开大学 高仰云 许政扬 卞鉴年  
天津第一机床厂 陈志斌  
天津电机厂 梁保顺  
天津电器传动设计研究所 安大强 尚鸿志  
天津市公安局 李良  
天津文化用品公司 吕乃朴 张宗颖  
天津新华中学 杨静蕴  
天津医科大学 雷爱德  
天津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毕金钊  
天津医学图书馆 季仲石

## 新疆

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石河子第一子女学校 梅凤琮

## 云南

昆明钢铁厂 蔡汉龙 马绍义  
昆明师范学院附属小学 徐行清 叶祖东  
澜沧拉祜族自治县小学 张守英  
云南大学 李广田

云南省电力厅 谢芒

浙江

绍兴第二初级中学 冯世康

嵊县市崇仁镇四五村 王志新

萧山县第二中学 王绍炎 ■

## 未知姓名的受难者

在这一部分，列入了不知道名字但是知道身份以及死亡情节、地点、时间、或者他们的亲属名字的受难者。因为经过多年努力，仍然未有可能发现他们的名字，所以只能暂时展示如下。期待了解情况的读者能提供有关他们的信息或调查线索。

在本书前面部分介绍各个受难者的篇章中，也介绍了和他们一起受难死亡却不知道姓名的人。对他们，不再在这里列出。谨此说明。

以下受难者的故事是按照死亡地点的地名的拼音顺序排列的。

- 1, 北京东城区北河沿大街
- 2, 北京东城区东厂胡同
- 3, 北京东城区第 27 中学
- 4, 北京西城区安德路中学
- 5, 北京西城区石驸马大街
- 6, 北京西城区永宁胡同
- 7, 北京宣武区包头章胡同
- 8, 昌平区黄土南店
- 9, 长沙中南矿冶学院“甘棠四楼”
- 10, 上海复兴中学
- 11, 上海郊区梅龙公社朱行大队
- 12, 山西曲沃县下裴乡小学
- 13, 天津市常德道和桂林路的交叉处
- 14, 浙江乔司军垦农场
- 15, 郑州大学附属中学

1

北京东城区北河沿大街

北京第 65 中学高一（2）班学生边涌珍的父亲和母亲，1966 年 8 月被抄家后自杀。

边涌珍父母以前开有一个小杂货店。1950 年代划分“阶级成份”的时候被划为“小业主”。1966 年 8 月红卫兵北京进行大规模抄家和驱逐所谓“地富反坏右资”。同时，大批“小业主”被升级成为“资本家”。边涌珍的家被抄得一塌糊涂。抄家后，她的父母经过一天一夜的

考虑，决定自杀。那天傍晚，边涌珍从学校回到家中，他们给了边涌珍一些钱，叫她去商店买盐和酱油、醋等杂物。边涌珍买好东西回到家的時候，看到父亲和母亲已经双双自缢在堂屋的房梁上。她手上的酱油瓶子和醋瓶子都劈劈啪啪掉到地上，酱油和醋流了一地。边涌珍当时 17 岁。父母死后，剩下她单身一人。她在学校遭到红卫兵同学的辱骂和欺负。班里一些同样“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同情她，可是爱莫能助。边涌珍后来去宁夏投靠她的姐姐。

## 2, 北京东城区东厂胡同

左奶奶和马大娘，北京东厂胡同六号居民。胡同里的人们一直叫他们“左奶奶”和“马大娘”，不知道他们的名字。1966 年 8 月 24 日下午，红卫兵抄了左家并毒打左奶奶。当时左奶奶的丈夫左庆明不在家中。马大娘到胡同口给左庆明报信叫他不要回家。红卫兵发现后把马大娘也拉来毒打。邻居们整个夜晚听着他们的惨叫。当天夜里左奶奶和马大娘都被打死。

北京东厂胡同位于东城区，在最热闹的王府井大街和东四之间。明代皇帝的秘密警察机构“东厂”，是这个胡同的名字来源。在这个胡同里，有中国科学院的“现代史研究所”，在胡同旁边，是“考古研究所”。

左奶奶的丈夫左庆明，曾经开过一个卖劈柴的铺子，是个“小业主”。他们也有一些房子，一部分自己住，有一些出租。早在文革前多年，铺子已经归公了，出租给人的房子也是由房管局“代管”了。1966 年他们夫妇都已经七十多岁。这一对夫妇都是虔诚的佛教徒。左先生曾经在政府办的“佛教理事会”任过职。

马大娘和她的丈夫当时就租了原属左家的两间小屋。所以她和左奶奶住在一个院子里。马大娘的丈夫是个工厂的工人。她没有正式工作，在胡同里帮人作家务挣钱。大家都叫她“马大娘”。

1966 年 8 月 24 日下午，左老先生不在家。下午三点左右，中学生红卫兵来抄了左家，并且毒打左奶奶。北京传统的四合院中，多种有葡萄，夏天绿叶成阴，还有甜美果实。左家的院子里也有葡萄架子。红卫兵把左奶奶绑在葡萄架子上，用带有铜扣的军用皮带抽打。马大娘见到左奶奶挨打，知道左先生回来，会被打得更加厉害。她没有敢也不可能阻止红卫兵打左奶奶。但是她还是决定要帮助。她走到胡同口，在那里等着。左先生从街上回来的时候，她告诉他家中出事了，叫他逃走，不

## 未知的受难者

要回家。

由于马大娘报信，左先生及时离开了，没有回家，也没有在那天被打死。红卫兵发现马大娘报信后，立即把马大娘也绑起来打。另外，红卫兵还多次用桶提来沸水，从他们头上浇下去。

据一位邻居讲，听到他们的一声声惨叫，她无法忍受，就离开了家，走到胡同外面的大街上，坐在马路沿子上。后来天黑了，只好回家。可是拷打还在进行。那天天气非常热。她把门窗全部严严实实关起，用枕头捂住耳朵，可是还是听到他们的凄厉的惨叫声。

到了半夜三点钟，声音静下来了。然后，五点钟的时候，有卡车开了。有人在黑暗中大声问：“六号，六号，六号在哪儿？”原来那是来收尸体的卡车。邻居们听到了把尸体“砰砰”扔上卡车的声音。据说直到很多年后，她一听到人问“六号在哪儿”，就会回想起那一景象，感到胆战心惊。



另一位耳闻者说，打他们的时候，声音“象杀猪一样。”实际上，左奶奶和马大娘被杀害，他们受到的对待比猪不如。猪被沸水烫而除毛是在被杀死以后，而不是以前。猪被用刀子一下子杀死，并不经受死前的长时间折磨。邻居用“杀猪一样”来形容，只是因为他们找不到别的修辞方式来描述这种前所未有的野蛮和残忍。

在那一天，8月24日，东厂胡同2号的居民孙琢良和他的妻子也红卫兵被打死。孙琢良是北京有名的技术精良的眼镜师。他能配置非常好的眼镜。他曾经开过一个眼镜商店。他拥有自己的住房。这些都成为红卫兵打死他们的“理由”。

那一天，东厂胡同西口也有母女二人被打死。没有找到能记起他们名字的人。有人说，记得那位母亲好象穿着比较讲究，手上戴过一枚金戒指。

1966年8月24日那一天，东厂胡同里至少有六个人被红卫兵活活打死。

1966年夏天在北京，那么多人被打死了，他们中没有一个是犯有任何“死罪”的，也没有任何一个经过了法庭审判。他们被打死，也不是因为他们有反对毛泽东或者反对文革的行为。他们被打死的“原因”——如果说这些可以叫做“原因”的话，是他们在很久以前作过的一些事



情，比如象左奶奶，曾经拥有私人产业。他们都是北京的守法市民。他们从来没有反对政府，他们甚至也没有反抗他们遭到的虐待和拷打。他们完全被动。他们忍耐并且服从。如果他们是战俘，也不至于会被杀害。但是，他们被杀害了，而且是用残酷的方法杀害的。

左奶奶被打死的时候，已经是祖母辈年龄的人。女性，高龄，通常是最少有侵犯性和危害性的一种人，也一般被当作不必攻击的对象。但是，她被打死了。

马大娘是个作家庭帮工的人，在社会中相对是一个比较穷的人。在理论上她不是文革的打击对象。但是文革其实从来没有给她这样的人带来什么好处，比如给她一个在“国有”单位中的职位或者帮助她提高收入等等。如果马大娘能有足够的阿Q精神的话，她可能在目睹那些比她有钱有地位的人被打的时候得到某种心理上的“胜利”而感觉高兴。但是她没有。在无数受难者中，她的故事是个例外。她是因为帮助人而被打死的。在那样恐怖的情况下，她作了仁义的选择。她是一个平凡的人，但是她的行为含有侠义气概，她的故事体现了道德和良心。她救了一个人，她自己被打死了。她像一个英雄。可惜，我们连她的名字都不知道。

东厂胡同里有“现代史研究所”，可是他们还没有记录文革，也没有记录他们的邻居左奶奶和马大娘的故事和死亡。难道他们要把这些留给东厂胡同口的“考古所”在将来去作吗？而且，将来的人怎么能知道左奶奶和马大娘是被怎么打死的呢？考古学家从古代坟墓中的尸体的挣扎姿势来判断出有些人是被活埋的“殉葬者”。可是1966年夏天被打死的人，都被烧了，甚至连他们的骨灰，当局也不准保存，全都扔了。考古学家将无能为力。

### 3，北京东城区第27中学

第27中学初二的一名女学生，由于“家庭出身不好”以及被指控把《毛主席语录》坐在身体下面，1966年8月下旬在校中被该校红卫兵打死。

北京第27中学在北京市中心，1949年以前的名字是“孔德中学”。原为中法大学附中，所以用法国19世纪数学家和哲学家孔德的名字命名。这是“五四”时代北京最早的新式学堂之一。校址原来是紫禁城附属的孔庙，教室是旧式的殿宇。

第27中学的高干子弟很多，因为学校两侧就是南北池子、南北长

## 未知名的受难者

街，都是独门的四合院，1949年以后住进了很多高级干部。中共中央宣传部就在附近。这个学校也有很多军人子弟。1966年8月红卫兵兴起“破四旧”的时候，学校改名为“解放军中学”。

三位受访者都知道有这样一名女学生被打死。其中一人还知道打死她的红卫兵的名字。但是，他们都不知道这个女学生的名字。他们也不知道这个女学生被打死的准确日期，但是可以肯定是在1966年8月18日以后的一天，离8月18日不会隔多久。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接见了一百万红卫兵。这个日子那时的中学生都记得。第27中的学生说，在8月18日以前，校园里还没有发生大规模的残酷的暴力行为，虽然也“斗争”了老师和“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在第27中，残酷打人的风潮是在红卫兵去天安门广场见到毛泽东以后兴起的。

这个女学生是第27中学校园里第一个被打死的人。当时，第27中的红卫兵不但打学校里的老师和学生，还把学校附近的居民拉进来，说是“逃亡地主“富农份子”等等，在校园里打。打死了，用草席卷一卷就拉走了。别的学校也在这样打人。满城都一样。人们看得多了，不再觉得触目惊心，也不记得第27中校园里打死了多少人。但是对第一个被打死在校园里的人，而且是本校的学生，当时的学生还记得。

一位当时的学生说，记得被打死的学生是一个挺老实的女生，不是出风头的人。据说是“家庭出身不好”，当时到处贴着一副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那些被骂做“混蛋”的学生，随时可能被当了红卫兵的同学侮辱和殴打，全凭那些红卫兵高兴不高兴那样作。

一位受访者说，听说这个女学生被打死，是因为一次在席地而坐开会的时候，她把那时人人随身携带的红色塑料封皮的《毛主席语录》本，垫在屁股底下。红卫兵指此为“反革命罪”，就把她打死。

一位目击者说，那天上午，他听到在初二的一间教室里正在打人。教室里传出红卫兵大声的叱骂和被打者的惨叫。那是一间平房教室。当时这个学校男女分班。那是一个女生班的教室。他在窗外，看到这个女学生的衣服已经被打得破破烂烂。

打了一阵，这个女学生被拉到院子里。红卫兵罚她在院子里扫地。在院子里，她扫地的时候，继续被打。这时大约是吃午饭的时候。

后来，这个女学生被打昏过去，倒在地上，失去知觉。红卫兵说她是“装死”。说要试试她是否真死。他们把一块玻璃砸碎，拿起碎玻璃往她的眼睛里揉。眼睛流出血来。她醒过来。

她满脸浑身都是血。红卫兵用盆端来水浇她。他们先浇了脚，又浇头。血水流了一地。

当时第 27 中的红卫兵中，有四个女红卫兵，被叫作“四阎王”。因为她们打人特别凶恶残忍，所以得到这样的外号。她们都是所谓“革命干部子弟”。这样的家庭出身的学生，是当时北京红卫兵的主力。他们打人甚至打死人，没有任何顾忌，因为他们得到毛泽东和其他文革领导人的热情支持。“四阎王”是初中一年级学生，当时 14 岁。学校的人都知道，“四阎王”在 1966 年夏天打死的不止是这一个初二女生。

据曾经和“四阎王”在小学里是同班同学的人说，记得她们在六年级的时候还是有点害羞的小女孩，怎么进了中学一年，文革开始，她们就变成了虐待狂和杀人狂？是她们本性中就有这样的残酷种子，还是红卫兵运动把她们改变得这样凶暴？

从早上打到傍晚，很多人来参与打这个女学生，打得时间最长也打得最凶的，是“四阎王”。她们用铜头军用皮带抽她。在打她的过程中，红卫兵的皮带上的铜头都打碎了一个。目击者听到打人的红卫兵在喊，要叫她家的人赔皮带。

她是在傍晚时死亡的。她死于长时间的殴打和折磨。她的尸体被用草席子卷起来，拉走烧掉了。她是初二的学生，她的年龄应为 15 岁左右。

第二天上午，这位目击者来到学校，看到院子里乱七八糟。红卫兵用来端水浇醒她的脸盆仍然丢在地上。地上飞着一些破纸片，纸片上都有血迹。地上还有一片片的碎玻璃，是昨天用来揉进她的眼睛试其死活的。

一位被访者说，他在 2000 年见到“四阎王”中的一人。那是中共中央宣传部的一群子弟在北京“松鹤楼”饭馆聚会。文革前他们的父母在中宣部任职，子弟们住在机关宿舍而互相认识。34 年以后，“四阎王”之一出现在聚会上，没有听到她回顾文革中的行为，没有听到她为所作所为忏悔。聚会的气氛，使得这位被访者最终也没有能开口问她 1966 年她参与打死的这名同校女学生的名字。

那些被“四阎王”们打死的人，特别是和她们年龄相仿的这位初二女学生，是应该和她们一样活到今天的，是应该有她的生活和实现她的梦想的。可是，她在 34 年前就被打死了，而且，在 34 年后被完全忘却了。

除了这位女学生，一位被访者说，该校还有一位女教师，当时被毒

## 未知名的受难者

打还被关押在校中。这位老师用眼镜片割破自己的动脉自杀。

笔者曾经写信请求现在的北京第 27 中学领导人帮助查阅档案，发现在 1966 年 8 月被打死的女学生叫什么名字，以及那位女老师的名字。没有收到回信。希望读者中有人能帮助发现他们的名字。

### 4, 北京西城区安德路中学

马老师，名不详，男，1964 年时在安德路中学代课，1965 年离开该校。1966 年 8 月下旬被该校红卫兵学生拖到学校毒打。他被打死在校中。死时年纪不老。

安德路中学在北京德胜门外，距离北京第七中学不远。马老师是代课老师，被访者已经想不起来他的名字，只记得他姓马，教语文，被打死的时候年纪不老。

1966 年 8 月中下旬中学生在毛泽东的支持下建立红卫兵组织，并且在学校殴打侮辱大批教员和校长。虽然马老师在 1965 年就离开了该校，在 1966 年红卫兵运动掀起高潮的时候，有红卫兵学生想起他来，声称受到过他的“迫害”，把他拖到学校里来，毒打致死。被打死以后，他的尸体被红卫兵丢在学校的厕所里。

有教员说，可能他对学生比较严格，有学生恨他。这种师生之间的冲突在学校里不是罕见的事情。但是文革和红卫兵运动给了这样的学生机会使用暴力报复甚至打死老师，一是因为文革的“理论”指控教师都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二是当时北京各学校都在打老师。最早打死人的红卫兵，受到毛泽东的特别鼓励，其他学校的红卫兵效仿犹恐不及。

安德路中学是一所较小的中学，只有初中，没有高中。就是初中生，当时的年龄在 14 岁到 16 岁之间，打死了马老师。安德路中学不是有名的学校，马老师更只是一个代课老师，马老师的死后来没有被提起过，也没有人因为参与打死马老师而受过惩罚。

关于安德路中学，从当时的文字记载中还可以看到，这个中学的红卫兵是“首都红卫兵纠察队（西城分队）”的成员学校之一。

### 5, 北京西城区石驸马大街 99 号

一名老年女性居民，葛畔瑜的妻子，以前开过煤铺，1966 年 8 月下旬被北京第八女子中学红卫兵打死。

石驸马大街在文革中改名为“新文化街”，现在还是叫“新文化

街”。北京第八女子中学在这条街上。

邻居说，1966年时她已经年纪很老。她裹过小脚。他们家开过一个小煤铺。这家煤铺在1956年已经“公私合营”了。1966年8月下旬，北京第八女子中学的红卫兵抄了他们的家，并且毒打两个老人。她被打的时候发出的惨叫声使周围的邻居毛骨悚然，那惨叫声一声一声越来越低，后来停止了，她死了。她被打死在家中。她的丈夫被扫地出门驱逐出北京去农村。

邻居不知道她的名字，只记得她的丈夫姓葛，而且还知道她丈夫的弟弟是“大右派”葛佩琦。

葛佩琦原是中国人民大学的讲师，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份子”并被判长期徒刑，监禁在外省的监狱中。在“反右派运动”中，他的名字曾经出现在《人民日报》上。文革后葛佩琦得到“改正”，在1994年出版了一本个人回忆录。他在书里写到他的二哥名叫葛畔瑜，也提到了二哥的妻子，但是没有写出她的名字，只是称她为“二嫂”。关于他的二哥和二嫂，他在书中的全部记述如下：

“我二哥的家被‘红卫兵’抄了，我二嫂被打死了，我二哥被遣送回山东农村了。由于生活困难，无医疗条件，病故！”（《葛佩琦回忆录》，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4年，155页）

葛佩琦在1957年被划成“右派分子”并且被判刑，这当然是非常大的迫害。但是他被判刑等等，还要在报纸上发表文章“批判”他，还要办一些法律手续。虽然那些“批判”都是不讲道理的，那些法律手续只是装样子的，然而毕竟还需要装出一副样子来。在文革的红卫兵兴起时期，他的嫂子就这样被红卫兵活活打死，什么都不需要。文革使得杀戮可以如此赤裸裸地进行。

文革时代的残忍使得人们对残忍习以为常。甚至葛佩琦的这种记述方式本身就带着文革时代的很深的烙印。在一本回忆个人经历的书里，尽管这已经是文革结束多年之后，他提到自己的哥哥嫂嫂的不幸死亡，只有如此寥寥数语，连嫂子的名字都没有说。我们可以看到，连受害者自己，都多多少少接受了文革的观念：这些普通老百姓被迫害被杀害，不算什么重要的事情。

#### 6，北京西城区永宁胡同11号

女性居民，姓郭，大概50多岁，东北人，毕业于燕京大学，胡同里的孩子们都叫她“郭老姑”，不知道她的名字。1966年8月下旬红

## 未知名的受难者

卫兵“破四旧”，命令各家毁掉各种旧的书画和摆设，也命令各家悬挂毛泽东的画像。她家堂屋原来挂有一幅钟馗画，她舍不得毁掉，就把毛泽东的画像盖在钟馗上面。被红卫兵发现。红卫兵指控她要让钟馗打毛泽东。她被抄家和“斗争”后，喝“敌敌畏”自杀身亡。

### 7, 北京宣武区包头章胡同

包头章胡同，在北京宣武门之南，是个东西走向的小胡同，位置处于米市胡同和果子巷之间（那两条胡同都是南北走向的）。

包头章胡同东头1号居民，是个四十余岁的男子，是某个单位的职工，病休在家。1966年8月下旬，红卫兵到他家抄家，说他藏有枪支，逼他交出。他说没有，红卫兵就动手打他。然后，他说枪支埋在地下。在地下挖不出来，继续打他。他又说在顶棚上，也找不出。红卫兵把院子里拆得乱七八糟，始终没有找到任何枪支。这个中年男人一再被打，支持不住，很快就被打死了。

包头章胡同里面还有一条小胡同里，那是一条死胡同。那里住有一名六十来岁的胖大妈，家庭妇女，可能从前家中有些钱。红卫兵说她是“寄生虫”，一通乱打。老太太晚上偷偷离开家，到陶然亭投水自杀了。在同一时期，包头章胡同还有别的人死亡。

### 8, 昌平区黄土南店

1966年8月下旬红卫兵运动兴起的时候，昌平区黄土南店村里的“地主”“富农”以及他们的子女和亲戚19人被打死。

现在从北京城到昌平区的高速公路旁，有一地名为“西三旗”。满清有“八旗”，这是其中之一。黄土南店是“西三旗”的一个村子。黄土南店位于昌平区靠北京城的一端，一街之隔就是属于北京城区之一的海淀区，离北京的“德胜门”大约十来公里。现在黄土南店属于“回龙观乡”。因为这个地方离市区近，1990年代在“回龙观”一带建造了大批新的高楼居民住宅区，如“育新小区”。

在文革前，在北京郊区建立了与各个“社会主义国家”的“友好人民公社”。在人民公社时代，黄土南店是北京“中越（越南）友好人民公社”的“黄土南店大队”，有两个生产队，有数百户人家，大约两千人口。

那天村里人得到通知，让带了棍子去开“斗争会”，说要打死村子里的“地主”“富农”和他们的亲属。“斗争会”开始的时候，没有人

动手，因为谁都没有杀过人，不敢杀。后来，一个从军队复员下来的人先动了手。于是人群被激发起来。越打越凶。19人被活活打死。

被打死的19人被埋在村外。其中有的人还没有完全断气，就被活埋了。

所谓“地主”和“富农”，是指在1949年的前三年曾经拥有土地的人，1966年文革开始时，他们已经没有土地达17年了。被打死的这19人中，有17年前曾经是“地主”和“富农”的人，还有他们的年纪很小的孩子，还有他们的亲戚，其中有的是很远的亲戚。

1974年，一批中学毕业生从北京城里来到“黄土南店大队”当所谓“下放知识青年”。村子里的人有时和他们说起这件事情。

#### 9，长沙中南矿冶学院教师宿舍“甘棠四楼”

文革中，该楼住户中，1966年有一名讲师上吊自杀。1968年有一名教授跳楼自杀。

上吊自杀的是外语老师，曾经给“苏联专家”当过翻译。他死的时候儿子才三岁。他的妻子是中专毕业生，每月工资只有三十多块钱，要养活儿子和一个老人。

跳楼自杀的教授曾经到美国留学，当过矿长。据说从他家搜出了金子。他被关了“牛棚”。

“甘棠四楼”每个单元有两个房间，没有厅，是一般的教师宿舍。全楼住了18户人家。文革中，住这个楼里的三分之二的大人都被“斗争”。被剃了“阴阳头”的人是大多数。

#### 10，上海复兴中学

1966年夏天，上海市复兴中学红卫兵打死了一名从外地来的学生。

当时红卫兵指控这个人“冒充高干子弟”，“冒充红卫兵”。打死这个人后，红卫兵找来该校的音乐教师彭知吾（彭知吾当时作为“牛鬼蛇神”被关押在校），命令他在凌晨去校门口对面的甜爱园点心店买豆浆。红卫兵说，他们需要豆浆洗去他们打人时自己衣服上沾染的血迹。据红卫兵自己谈的经验，用豆浆比水容易洗刷血迹。

虹口区山阴路的一个居民、一个尚未知其姓名的老人，也在同一时期被复兴中学的红卫兵打死在家中。

#### 11，上海郊区梅龙公社朱行大队

## 未知名的受难者

1966年8月27日下午，从北京到上海来进行所谓“革命大串连”的北京第二十八中学的三个红卫兵，和上海中学的红卫兵到梅龙公社朱行大队“斗地主”。他们把该地的6个“地主”和一些“地主子女”捆绑起来，强迫他们低头跪在砖头上。北京来的红卫兵学生带头用皮带抽打他们，并说，“我们北京打死五类份子不算犯罪。”上海的红卫兵学生也跟着打。结果，把一个70多岁的女人打死，还把其他人打成重伤。

### 12，山西曲沃县下裴乡小学

山西曲沃县下裴乡小学校长，姓王，遭到“批斗”，在1968年自杀。王校长的弟弟的名字叫王学武。但是被访者已经想不起来这位王校长的名字，只记得他的弟弟的名字。

作为一所乡村小学的校长，王校长不是知名人士。但是他教导过一批学生，学生比他远为年轻，很多人现在还应该健在。希望有人能帮助了解他的名字。

### 13，天津市常德道和桂林路的交叉处

孙女士，护士，天津儿童医院院长范权的妻子，家住天津市常德道和桂林路的交叉处。1966年8月下旬被红卫兵打死。

范权早年毕业于北京协和医学院。1965年，范权下乡在蓟县“农村医疗队”工作，1966年文革开始后被“揪”回医院“斗争”。1966年8月下旬，红卫兵抄了范权的家。他们把范家的书堆在门外焚烧。孙女士被强迫跪在火堆旁边。她的脸被烧焦。红卫兵还用她家里的面包裹上大便强迫她吃下。邻居看到她被折磨的经过。

当她的丈夫范权从医院被叫回家来的时候，他被告知妻子已经上吊自杀。他看到妻子的身体吊在门框上，一只手垂着，显然是死亡以前已经被打断了骨头。只有一只好胳膊的人肯定没有能力把自己吊死。另外，范权只看到了妻子的背影。他走近被吊的妻子尸体想要看妻子的脸，却被红卫兵一下子打昏在地。等他醒来，妻子的尸体已经被运走了。

孙女士和范权有三个儿子。老大老二学工程，从清华大学毕业。老三从天津医学院毕业后也在医院工作。文革刚开始的时候他也曾经给父亲写大字报，以示追随革命，后来他看到文革现实的残酷和丑陋，跳楼自杀，幸而未死。



#### 14, 浙江乔司军垦农场

由于文革，应该毕业的大学生都延迟毕业分配。另外，他们中有很多人先被分配到“军垦农场”劳动，后来才分配工作。上海一批应该在1967年毕业的大学生，在1968年被送到浙江乔司军垦农场。那里原来是个“劳改农场”，用来关押“劳改犯”的。1970年，中共中央命令在全国开展“一打三反”和“清查五一六”运动。在乔司农场，有一批学生被整后自杀。其中有三人是：

一名上海音乐学院民乐系1967届毕业生，文革中曾经担任该校“革命委员会”委员，这时也成为文革的打击对象。他姓林，大家叫他“老林”。他自杀。

一名上海音乐学院声乐系1967届毕业生，归国华侨。当时在厕所的粪池里发现了一包毛泽东像章。这一事件被当作“重大反革命案”追查。当时把所有的人都排队逐一追查。他是华侨，这一身份本来就被认为是政治上的“不可靠”份子，因此受到重点追查。他上吊自杀。

一名上海财经学院学生，外号“小裁缝”，他会裁剪缝纫。他用剪刀自杀。

#### 15, 郑州大学附属中学

郑州大学附属中学的一名炊事员，1968年因为不小心弄破毛泽东像遭到“批斗”，自杀。

当时该中学的一名学生说：1966年文革开始的时候我小学6年级，后来进了郑州大学附属中学。1968年，有个校工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自杀，记不起他的名字来了。他是个炊事员，挑完了水，把扁担往墙上一靠，把墙上贴的毛泽东纸像的眼睛弄破了。其实也因为那像后边的墙不平。加上他“家庭出身不好”。所以就为此在学校中“斗争”他。各班轮流开他的“斗争会”。轮到我们班的时候，我们坐在教室里，左等右等人都不来，原来他已经自杀了。

